

小鳥

以 文 学 之 名



卷八 2021.08



小说

小说家 | P5 下沉 顾湘

第二回 | P15 公转 么瑶

24 小时文学聚会 | P31 故事不长，不能用来悲伤 zmb

P39 查无此人电影小组 海因寺

P47 顶楼 吴谷子 P61 四海饭店 姜紫

故事群岛 | P77 “黑衣” 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

P83 两个男人来到村子里 扎迪·史密斯

P87 假如你死以前我们认识，你会告诉我的 尤纳斯·哈桑·霍米利

P93 奇珂拉 奇玛曼达·恩戈兹·阿迪契

非虚构

田野中国 | P123 体制化相亲 赵姗妮 P129 好孕旅馆 戴媛媛

生活亲历者 | P161 当实验人员与小鼠相遇 土袄

吉井忍的二次会 | P169 旧书店的脑洞逆袭 吉井忍

到上海去 | P193 马陆 许佳

局外人 | P229 牛油果与啤酒 Christopher St. Cavish

默片·还乡 | P105 关于故乡的片段故事 原丽阳

P137 五原，一座普通西北小城 焦冬子 P175 离开围龙屋 罗鲤

P201 峪道河 贺廷通 故乡的两面 孙奕野

档案

小鸟访谈 | P257 1895–2050，体育视野下的中国与世界 /

P262 如何看待中国早期文明？ | 许宏访谈 曾梦龙

荒诞笔记 | P269 “我不愿意宇宙太整洁” 伊险峰

作家笔记 | P277 莫妮卡·马龙不懂闭嘴 王竞

发现经典 | P283 反智的炼成 任剑涛 P289 反智主义与霍夫施塔特困境 王希

专栏

对照记 | P293 艾丽丝·门罗：人造丝与白孔雀 黄昱宁

作家之爱 | P299 走出盗版卡夫卡 远子 P303 饥饿艺术家 弗兰茨·卡夫卡

擦光录 | P307 在人行道上流动 陈以侃

王伯伯脑保健操 | P311 治大国若开青楼，放管得当春意盎然 王永智

昨日世界 | P315 塞尔维亚梦游 潘尼克



电影《少年时代》(2014)剧照

小鸟问答 Vol.8

小鸟 | 小鸟问答

要多看点书啊！不要变庸俗！

好消息：24 小时文学聚会，要出书了。

目前它还在筹备中。不过当我们开始考虑这件事，才发现可能需要斟酌的东西不少：题材问题（主要是爱情了，某性别只能爱另一个性别，而且性别只有两个），某些历史话题，有一些（他们叫自然主义的）描写，甚至是小说里的人物说的脏话。考虑到这些，我们不禁觉得小鸟文学自有它的美妙和价值。

既然说到 24 小时文学聚会，还有几句话想对投稿者说：

(1) 有作者担心我们编辑不认真读他的小说，把梗概和主旨写在前面，我们想说，一是好小说其实没所谓的中心思想，不同人看出不同的山水并不是坏事；二是短篇小说的长度不太需要梗概，三是，你一旦有了“本文主旨”这样的意识，还能将之写下来，就会有一些东西不太对劲。写作是分享，并不是教化，即便是通过故事讲出来的教化也不怎么样。

(2) 意识流虽然很厉害，但不是所有意识的流动都有价值，即便是表达自我，也是把我自己作为人类（最广义的）的一分子来表达。换言之，眼里得有世界。意识流如果狭隘庸俗，流动起来很可怕。

(3) 《狂人日记》是中国最早的也是最好的短篇小说之一。但你还在以神还原的姿态说赵家的狗何以看我两眼，还在模仿一百年前的《狂人日记》，这事也满糟糕的。我们不能说意识流和《狂人日记》是害人的，但如果只看这一点东西至少是害自己的。我们看各种投稿，意淫生活，以及阅读太少，是两大硬伤。很显然解决后者可以帮助解决前者。让我们一起多读点书吧！

i
有什么新的东西吗？

感觉应该歇一歇。不过，设计开发都没闲着，很快就会有新东西出现了。

ii
你们总说没有好的非虚构，但今年有那么多值得记录的事，没见你们有所作为。

是的，我们也有点沮丧。虽然知道时效性的记录和讨论并非时下可以放手去做的事，但是沮丧是难免的。只能说，我们看到了公共舆论环境的加速畸变，我们没有忘记该做什么，以及能做什么。

iii

小鸟推荐挺好，内容丰富。但感觉乱糟糟的，冲淡了原来小鸟文学的简洁清晰。

我们本来想法是每天都有一些免费内容推荐给读者，仰赖各家出版机构的支持，它在内容上有了自己的特色。我们也在琢磨如何让它更有章法，我们也希望再运转成熟一些，让小鸟推荐在首页拥有一个独立入口，还有自己的编辑理念和宗旨。

iv

你们是不是有点双标？《成人礼》不是你们以前批评的“色老头”小说吗？

《成人礼》一点也不猥琐。它真诚极了。而且在一个“我认识一个少年”的框架里，这个故事给人的第一感觉并非是“对，就是这样”，而是充满了包装。但这个故事依然在情理之中，情理包括了共情和逻辑。有些小说家只能在真人真事真实发生的基础上，理解真实，那也没有什么不可以的，很多伟大作品就是这样实打实；但有些作者可以在想象当中创造另一种真实，自圆其说，完整饱满，我们觉得这种很厉害。而且，它的节奏感很好。

v

关于小说，有什么是你们特别不喜欢的吗？

这个问题值得好好想，我们几个编辑琢磨了一下，比如可能不大喜欢宣传味儿，这没啥好说的。但特别常见。也可能是不喜欢匠气，比如说看有人写小说，第一人称，“我”听另外一个人讲第三个不在场的人讲的故事……这格式可挺古老的，契诃夫啊康拉德啊都用，也算是匠气，但我们没录用那篇小说的原因并非是匠气，而是讲的这个故事不够好。我们之所以现在还爱契诃夫，是因为人家讲的那些个故事即使放在现在也是最贴切的，时间为它停留。

所以，最后的共识……可能还是庸俗吧。庸俗太强大了，若非天赋异禀，非得时时警惕，与之搏斗终生不可。你得知道什么语言属于陈词滥调，什么是对日常生活的提炼，而什么只是做作的捏造，我们也发现有些人显然被什么类型的写作培训班过，呈现一种受过训练的、成建制的庸俗。有一种熟悉的气味。

vi

再多说一句。

有的时候在国外小说里也会看到这种受过训练的成建制的俗气。

vii

这期的封面。

封面里的天空有很浓重的云。作者依然是插画家陆冉。写这期间问答的时候台风“烟花”刚刚过去，天空几乎就是这个样子。八月了，时间过得好快。

viii

又到了手动介绍本期内容的时候……

本卷“第二回”栏目会发一篇小说，叫《公转》。我们其实已经推荐过它了。“作者有强大的共情能力，她显示出我们平时阅读中少有的博大胸襟，让人意外和感动”。我们想在这里再推荐一次，这篇小说有魔幻色彩，事实上你会忍不住琢磨一下，这是魔幻，还是荒诞。

本期田野中国是两个看起来都和个人隐私有关的话题，一个是辅助生殖，一个是体制下的相亲。前者的作者在一个知名生殖中心旁边开设的“试管家庭旅馆”做田野，后者的作者参与了许多政府组织的相亲活动，对这个存在本身就充满了好奇。

我们还会发一篇不同寻常、然而又是十分标准的“谈谈我的工作”类型的非虚构。是一个成天与实验室小鼠打交道的研究新人，他对作为实验工具的小鼠产生了人文思考，并把思考写了下来，配上了图表。我们在公共邮箱里收到了这篇来稿，作者声称是女朋友把小鸟文学介绍给他的，他觉得或可一试，我们想说，非常感谢，这是我们看到的为数不多的、好的、原创非虚构写作。

本卷的“小说家”是顾湘。她写了一个很当代的故事。其实当代和故事之间可以加入一些修饰词，但我们都觉得你们看了之后自己加比较好。比如说我本来想说这是一个婚姻故事，但是马上推翻了自己。

新出现的作者还有，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我们获得了他新作（2019 年）的中文首发版权。你还会看到扎迪·史密斯、尤纳斯·哈桑·霍米利，还有奇玛曼达·恩戈兹·阿迪契。

噢对的，还有陈以侃，他会开设一个长期专栏，既谈索尔·贝娄这个级别的作家，也谈麦克劳德这个级别的作家。

这样想一想，不能说我们没有发掘什么新东西（不是）。

留言给微博 @ 小鸟文学，或邮件至 info@aves.art。

最热的季节已经过去，下半年已经开始一个月了，要看的书还有那么多。



小鸟

一份新文学杂志。注意，不是文艺杂志。我们最大的愿望是找到最好的文学作品和作者，并呈现出来。

栏目介绍

这个栏目每月一次，回答来自读者的各种问题。
它放在每月的第一篇，兼有告知功能。



图片来自 [Pawel Czerwinski](#) on Unsplash

小说

下沉

顾湘 | 小说家

在得到三个房子和四百万股票之后，她想要感到轻松、准备开始新生活之时，心里盘旋的是这样的念头

心病这回事，小的时候有，到老还是会有。谁曾想过人竟然真的要在困惑或劳碌中度过一生呢。

曼玲小时候的心病就是觉得自己不好看，除此以外，她家庭和睦、衣食无忧、升学顺利，也并不会去想那些与自己眼前的生活无关的事情，对他人身上的恶与恶意都不甚敏感，所以没有别的烦恼。眼前的就是每天所见到的镜子里自己的脸，不漂亮但也不会因此不被人爱，但她认为那是自己缺乏吸引力的原因。在大学二年级升三年级的暑假，她做了双眼皮手术，九月回到校园时生怕被人发现，悄悄告诉了宿舍里一个也很简朴内向的女同学，问她能不能看出来，对方说：“看不出来”，她先是放下心来，随即有点气馁。不过她并不是一个容易放弃的人，事实上她生性中有很坚韧的成分，譬如，当她交的第一个男朋友在住处无论如何都不开门时，她打电话找来消防局，用云梯敲开了他和另一个姑娘的窗子，并且在这之后和他继续交往了两年半，为他做了一次人工流产手术，请假从课堂上消失了几天，她年轻的身体也像她的神经一样结实，她又是那么淳朴老实的一个人，谁也没发现她遭了这样的罪。最后半年里，他们一起住在她找的弄堂房子的一居室里，她付租金、去工作、带食物回家给玩了一整天电脑游戏的他吃。后来她意识到这都是因为自己缺乏自信，而改正的办法是在手里有了钱以后，继续追求对外貌可能的改进。在结婚后的好些年里，她的脸被许多针刺过，为了让有的地方膨起来、有的地方瘪下去，或在很短时间内一下子制造二十万个微小的创口，就像每一次听到对方奚落时心上发生的事，好像有点痛，但可以忍；更痛的是激光，或超声波，或电磁波，大概是这些吧，被人用电动码钉枪或是味之素蛋黄酱瓶子一样的东西按在脸上，呜呜响着，呜呜呜唧，呜呜呜唧，也有的像电蚊拍打到蚊子那样啪啪地响，一代又一代，几千发几千发打进脸里，为了效果也许会更好一点，所有被问“这样还可以吗”的时候她都说“可以”，但她怀疑自己脸的里面已经被烫焦了，背上全是汗，白齿说不定要咬碎了，咬碎了的话，还要去研究补牙的事；有时眼睛上被放上两片蛋壳似的又小又薄的金属罩子，闭着眼睛仍然能看到一点儿透进眼罩和眼皮的红光，她又痛又害怕，但只能一动不动，紧闭双眼，对自己说“忍一忍就好了”。她用埋在脸皮底下分出很多叉、各带着成排的倒钩的线把脸悬吊在额角上，有点点像南浦大桥的感觉，做好以后，不知道是不是线埋得太浅、拉得太紧，她一想笑，里面的钩子就好像勾到了肉，在脸上扯出一个凹陷，还能听到钩子在里面吱吱响，然后她有一个月没笑。其实这些都没什么大不了的，对许多都市女郎们来说实属平常，她原本的脸型就是鹅蛋型，所以她没有

对脸大动干戈，不过也许也是因为如此，她付出的所有努力都像当年一样，“看不出来”，别人通常不会想到她是一位经常出入医美诊所的女性，不过与其说是因为她相貌平平，不如说是她无论穿着怎样挺括的套装，还是从头到脚散发着朴实无华、温驯老实还有几分木讷的气质，性格严肃、认真、勤恳，好像这样的人就不会对外貌有什么执念似的，这倒是一种误解，不过她因为这样的特质，在学校和职场上都曾受到了一些好评，被看作是听话而可靠的人。到她三十九岁决定离婚之前，也许终于发觉了尽是徒劳，或者也跟生育有关，她不再把钱花到医美诊所里，而在清迈买下一块三百八十八平米的地，造了一个二层小楼，次年竣工便带着她的女儿——一个三岁的、十分可爱的小姑娘一起住了过去，那之后，她也感到手头有点吃紧，房子像自己一样有诸多地方需要花钱改进，增添一间偏屋、装修厨房、做书架、拓宽门廊、搭遮阳篷，她每天监工，一样样来，辛劳和焦虑使她再次像学生时代一样终日感到饥渴交加，她吃个不停，零食和小孩的剩饭变一团团脂肪从她本不算粗大的身架上鼓出来，显而易见的是，之前所有在外貌上的投入全都无影无踪、荡然无存。

二十七岁时，曼玲在当时新成立的国内第一家互联网电视传媒公司工作，像别的二十七岁女子一样，身上散发出新鲜又饱满的气息。就在那时结识了她的前夫，并很快结婚，辞职，跟随他去往南方，即他就职的互联网公司总部所在地。

前夫比她大几岁，上世纪末交钱上的两年委培大专毕业以后考公务员当了四年法警，业余在一家互联网技术类专业报纸上写一些不需要技术背景的游戏杂感类的小文章，一到新世纪，他就改行进了这家报社，作为编辑工作了三年；离开报社到之后进入知名互联网大公司以前的两年间，像怀抱着企图心的在野武将那样仰观天气、嗅辨着风、四处游走活动、寻找机会，开过一个叫“天下创世”的公司，主要产品是网络游戏作弊器之类的东西；随后像那些有幸出生在某些年头、有一些才能而又头脑灵活、积极进取的人一样，他追逐到了那股巨大的上升旋风，在行业里占到了一个位子。他在大公司里待了四年多，后三年从内容部门调到了长三角地区的產品部門，做了几个产品都不成功，接着就辞职投入了移动互联网创业的浪潮。那一年，国内互联网行业获得了近四十亿美元的风险投资，比起上一年已经有点降温，也许可以看作是人们开始过上这种与手机关系相当紧密的生活的第二年，也许世界末日指的是这个，走在路上都会听人谈起，每个办公室里都有人都在想：也许可以做一个 app，“只要找一个会技术的……”，从来没有这么多人在谈论天使。那一年他做了一个跟旅游有关的程序，然后卖了出去，虽然到消失也不怎么被人知道。之后就没有什么可说的了。说出来就像说一个人上班干了点什么一样，他总干了点什么，可那是什么呢？有人在网上说接到了猎头说他在找技术合伙人的电话，并表示疑惑，这么些年之后他没有一个能当技术合伙人的朋友吗。他在一篇文章中他将他诸多产品都不成功的原因归咎于“全世界的同类产品都在走下坡路，时势变迁”，却将自己曾乘上时势扬起的浪因而获得了一些什么完全归功于自己。他又写了一篇文章来分析为什么从他所在的前公司出来的人（即他自己）擅长做产品，开头就写：“说来惭愧，我只是个好的产品经理，并不是好的创业者”，然后你就想看看他做过些什么，发现都没听说过。你弄不清他这是虚张声势还是给心里发虚的自己鼓劲——好风似乎停了。但他经年累月一贯是这样的，每天在网上分析自己，实为夸耀自己，动辄长篇大论，“跟某某聊到……我认为……”——有人要听他的见解，且那见解值得让大家侧耳来听，“某某说，像你这样聪明、有趣……的人……”——假借别人之口鼓吹起了自己，没有比他更爱说自己有趣的人了大概是个个人主页上最有趣的地方，“在感受力、专注力、抽象能力方面，我很少遇见对手，然后恰好喜欢‘做产品’这种综合要求很高的职业。工作锻炼出来的才能，别的领域多多少少也能用上”，“几个最近见过我的人都说比自拍好看很多，然后相当聪明，稍微有钱，还算有趣，表达能力拔群，并且有着强烈的个性，虽然不算是事业成功，也拥有不错的行业声望”，像这样的话，大段大段地，每天从他的社交账号发出来，你或许会想：“怎么会这样自恋的人！”但评论区只有一片赞颂，你只能非常偶尔地在别处发现这么想的人并不是没有，几个他原本的关注者——还对他抱有好感——只说了一点儿别的想法就被加入了黑名单，实际上他的黑名单里有一千多个人，他让他们的意见暗哑飘零、聚不起来，留下颂扬共鸣回响。他有三十万关注者，啊，中国真是人口众多。很多人觉得他是有才华的。他总能写那么多字，而他们的阅读能力可能刚到能读那么多字的程度，他用装模作样的语言、很浅的思路来分析那些没有意义的事情以及他自己，夹杂着庸俗民谣式的抒情，他热衷表达，言之凿凿，罗列一二三四，而且赚到过钱，有许多人希望从他那里获得行业经验和人生指导，就像他一直告诉她的：即使在你看来一件事情这么普通、一些道理这么简单，简直不值一提，但也应该去“向外输出”，因为还有很多人的认识连你觉得的普通和简单都赶不上。说白了，吸引那些更蠢的人：只要一直宣讲（使他们有机会听见），就能拥有信众。只要持续耕作，就能占有一席之地。即使是中国第十三亿蠢的人，也还有像全美国人那么多的人在你之下，要做的只是找到他们。

曼玲也是觉得他是有才能的，她被他那种自信和不容置疑的气势震慑住了，好像她像羊一样温驯，生性愿意顺从一个人、或一种意志，而且他赚到了钱，除此之外还有一点就是，他长着一双睫毛浓密的大眼睛，还总是说自己好看，她认为他是个她配不上的美男子。

他每次迁移，她都辞掉了工作追随他，还有一次是因为他说爱她，一共三次，那是电视台或报社里的工作，除了他还得到了一些股票，当时她的收入和他相差不多，当他奚落她一事无成，或别的一些什么时候，她会满腹怨气与不甘地说：“我为了你放弃了……”这样的话说出来很不明智，几乎注定只会得到“我又没叫你为了我的回答，“没良心”，于是她想，她的情没有被领受，她被辜负了。他发现原来她长着一张被辜负的脸，真是令人讨厌。“看着就让人讨厌，”他说，“你那张脸。”于是她就去做脸。

他们去东南亚度假的时候，她一个人提着大包小包、推着箱子跟在后面，就像个女佣，而女主人还没出现似的。在海滩上，他被蚊子咬得大发脾气，怪把她驱蚊水落在了酒店房间里，她回去拿驱蚊水，他又怪她去了太久，快要把他渴死了，接着她再去给他买喝的……这样的事，根本令人惊异，但是能发生一桩就能发生一千桩，令人惊异的事时常在别人那里是十分自然的。也许连他都感到惊异，也许这让他忍不住想要更冷酷地对待她，想看看她能忍耐到什么地步，结果她全都逆来顺受了，真是个没底似的软弱的深渊啊……像被摧残、打烂了还能继续行走的怪物，她那浅棕色的眼珠、胖鼓鼓的脚踝、嘟起来的嘴，怎么看都像怪物……恶心的可怜虫……他瞧不起她，从心底里觉得更讨厌她了……有一回她母亲给他洗了一个苹果，他说：“没削皮怎么吃啊……”听到这话时她的母亲也感到惊异，仿佛刚发现他竟是这样一个人，不禁多看了几眼这位听说挺有本事挣钱的女婿，她一点也没看出来他有什么好看的，相貌有点女人气，嘴异常小，不叫人舒服，还有一个大得奇怪的鼻子，就这脸也要每年去美容医院花大几万保养，第一次见到这么爱漂亮的男人，又不是明星……让人有点不放心呢……但她们是那种惊异和不适当距离离婚这件事很遥远的家庭，而且那时她的女儿没有工作，已经生了孩子，还得指望女婿……当妈妈的心下想。如果光听她抱怨，觉得他只一味口出恶言，而她就是个受虐狂，是不公道的。他们有过美好的日子，躺在床上踢对方屁股的那种狎昵时光。他也不是一直都那么昂扬，他躁狂过后的脆弱消沉让她感到同他之间的亲密、互相的依赖、对他负有某种责任，他像幼儿一样任性、自私、残忍、脆弱，而她有许多母性的爱想要奉献给一个人。他又一直说“讨厌小孩”。

“他就是说说，没有人会讨厌自己的小孩，等生出来他就喜欢了。”家里人都这么说。就像他还说过不怎么爱她，他的妈妈和表妹也说：“其实他是爱你的，只是他自己不知道。他比他以为的要爱你。”她选择相信他们，毕竟相信他们，事情看起来比较好办，她会比较知道要怎么做，比如对是否要生小孩抱着一种听天由命的态度，任由他用那种明知根本不牢靠的方式避孕。然后她用怀孕验证了可能不应该相信他们，他坚决不要小孩，说如果生下来就离婚，加上她找到了当时的身体状况可能不利于胎儿生长的理由，手术之后她心灰意冷，上海冬天严酷的寒冷与阴沉映衬着她的心境和她这两年想找点什么事做但什么也没做成的失败——她想要跟朋友一起开摄影工作室，但事实上看不出来她能干什么，朋友是摄影师，自己做后期，单打独斗的效果显然更好，她也没想过去学一学化妆，只是从头到底跟在一旁，也觉得自己有很多苦劳。她回到南方，去报社上班。在温暖的气候里，她的身心都再次迅速复元了，每天健身，变得苗条，吸引到了好几个追求者，但她一点儿也没考虑过跟他们交往试试——她还没离婚，再说他们也没让她动心。这时距离他上一次被幸运女神眷顾已经过去三年多了，他没能再做成过什么，什么都不了了之，他就要四十岁了，想去做除眼袋手术，可以咨询的人居然走了——那个最忠实的追随者，他妈妈说：再也没有人会像她那样对你那么好了，他觉得很有可能，尤其是还带着眼袋的话，虽然她在的时候他时不时地勾引别的女人，跟她们偷情，但他这会儿感到孤寂，他看见她在一千四百多公里外不再需要他，而且腹肌和腹外斜肌都有了诱人的阴影，他开始呼唤：“老婆你还是早点回来吧！”她就回去了，把养的猫给了朋友。他也对他妈妈松口说：“要不就试一试吧，如果有了小孩就你和她带，我自己去旅行，听天由命好了。”于是她做了试管，他去割了眼袋，然后她生了女儿，并发现他真的连自己的小孩也不喜欢，也不爱她，继续出轨。小孩出生以后他还在网上写：“如果有小孩就叫某某某”，“我向往的有小孩之后的家庭生活是这样的”，就像他没有小孩一样。他也不许她发布有关小孩的内容，他要维护他在网上的丁克形象。她终于跟他离婚，分到了作为一半共同财产的四百万。

唉，真是的，怎么尽碰到不地道的人啊。第三次辞职回到上海时，她发现好几家报社和杂志社都在准备关门，就像她打算上邻居家看看能不能找到谁帮上点儿忙，却看到他们正在收拾东西准备搬去别的地方：“亲爱的，很抱歉，你看眼下我们自顾不暇……”别人有别人的打算，她三十六岁了，已经没有什么靠投简历找到工作的希望，像谷物被风扬起又落下时掉到了外面，过去那些年做过的事好像没积累下一点儿有用的东西，要从头去找件事干。可是干什么呢？最后她想跟一个过去工作时有过接触的女人一起卖自制酵素。她可能比较适合上班，但真的不适合自己干点什么。什么也没卖出去，并且不欢而散。她觉得她那位生意伙伴糟糕透顶：她们的不少钱被花在付她亲戚工资以及存放烂果子和瓶瓶罐罐的房间租金上，但之前根本没说清楚会有这笔钱；还有同样作为不上班的太太，一边花着丈夫的钱，一边却嫌弃丈夫毫无情趣，和别人谈着有情趣的恋爱；用丈夫的钱与情失去了一个月印度，回来写了一本七拼八凑、空洞浅薄的书——写的都是什么呀！写这样的书不脸红吗？曼玲忿忿不平，“你尽管瞧不起她的书，可你连那样的书也没写出来啊。”前夫说。“可是我根本不稀罕写那种书呀！”曼玲说——接着那个人就堂而皇之地自称起了作家，开了一个“灵性书写营”——就是建一个聊天群组，参加的人每天自己写，写好发到群里，收费三千六百八十块——然后一边卖茶叶，一边被人称作神仙姐姐。“怎么会有人要参加这种班！”曼玲忿忿不平，也是在那样无事可做的情况下生了小孩。

正式住到清迈之前，她去看房子、带女儿面试学校，住在一间民宿，庭院颇大，绿草如茵，最深处和侧边是当作主客房的两栋木楼，中间有个很宽敞气派的泰式柚木大凉亭，里面到处是木雕、靠垫、茶具、香炉和其它工艺品，主人就在这里点着香喝茶待客。她身材壮实，豹头环眼，头发剃得很短，粗短的颈后刺着青，常穿白布衣裤，胸前挂着佛牌，手上戴着天珠和蜜蜡珠串，喜欢说自己因为头发短，出去常被泰国人当成尼姑，因而受到了很多尊敬和礼遇。如果她心里有一点儿佛的话，就会觉得那是要下阿鼻地狱的罪孽，然而她心里并没有佛，所以她只当是泰国人傻，而她占到了便宜。其实她一点也不像尼姑，浑身散发着不吃素的气息，倒很像故事里假装念佛的虎精，她时刻准备着你有没有对她身上手上或周围的随便哪样东西

感兴趣，然后就告诉你那是个真正的好东西，有机会她可以给你介绍一位高人大师来把东西卖给你，如果你好像对什么也没有兴趣，你已经买了房子、没有小孩、没什么钱想花也不怎么想赚钱，她就收起热情爽朗的面目，对你也兴趣索然，像老虎看苍蝇一样。她躺在凉榻软垫上，想摆出清心寡欲的姿态，但很像吃饱了的老虎在养精蓄锐。曼玲一度相信她为她提供的帮助都纯粹出于热心，也相信她说的“介绍人来买房子给你提成”，但是她给她介绍了几笔房产生意，她没再提过提成的事，其中有个人后来退了一套公寓，她很不高兴。她给曼玲介绍的包工头比别人贵不止一倍，她介绍的办签证的人对曼玲说，啊如果你介绍朋友来办签证，可以自己再往上加价，随便你加多少，曼玲没想到是这么个提成法，从朋友身上宰一刀，而不是从他赚到的钱里让出一点儿来，她觉得这些人都很不怎么样。曼玲想要不然自己来当中介，但因为没有代理身份的个人只能得到房地产公司很少的一点酬谢，她就想找假尼姑商量借用她的公司来办手续，假尼姑当即就变得非常冷淡。曼玲再向她咨询怎样能做房地产代理，她就十分不耐烦了。曼玲当时想，要赶紧打听一下怎么注册公司，但照顾孩子太忙了，疫情使学校停了课，她认识的可能买房子的人也已经都介绍给了假尼姑，她没有那么多客源，没有那么多房源，没有那么多精力，也就没了下文。不过后来假尼姑问她要小孩子的旧衣物拿去捐给山上的寺庙时，她还是会把衣服整理出来给她。假尼姑除了上山捐衣服，还经常发自己烧香礼佛的照片、儿童夏令营广告，以及整篇整篇偷来的别人写的文章当作是自己的。曼玲就是这样一个人，她不能很快辨识出那些让她感到不对劲的人，感到不对劲以后也不会把这些人从自己的生活里撇出去。

如果她记性好，她还会记得大学班里有个女同学，很爱跟她做房地产生意的妈妈打电话，就在宿舍里唯一一台座机上打，没完没了地说呀说呀，大家都听见她在说什么。她很想当学生会主席——那年头没人在乎什么学生会主席，只有她那么想当——可是没当上。过了几天，那个新任学生会主席——一个低一年级的女生——在校门外遇上了车祸，不幸去世，当天她就把这个消息在电话里告诉了她妈妈，第二天她又在那儿和她的妈妈说呀说呀，挂上电话，她可以说是喜气洋洋、眉飞色舞地对宿舍里的其他人宣称：“我妈认识的那个大师说，她拿了不该拿的东西。”曼玲后来在别人提起时说她当时也感觉到了不舒服。但是当晚，那个女生在她的座位上“哐”一声掀开她存放零食的饼干听圆盖子，问“谁要吃猪肉脯”的时候，也是曼玲有点儿不好意思地咧开嘴笑嘻嘻地应声说“我”，从自己的座位上探身过去。如果关于曼玲与前夫的相处再补充些细节，比如她前夫有时会赚到几万块钱外快，就会随手转给她，她都开开心心收下，对认识她这个人和整件事可能也会更有帮助。她虽然有点硬梆梆的、笨拙、执拗、不会撒娇，也很能干许多粗重活，但她并不像她自认为的那样独立刚强。

她有很多想不明白的时候，也就是说，可能比许多从不困惑的人要强。譬如，当前夫对那些努力钻营、但凭她受到的教育和朴素的道德感她会觉得不太体面的人大加赞赏，并鄙夷她的碌碌无为时，她会怀疑自己是否应当抛开身上的“迂腐”投身追逐“成功”的潮流。又比如，有一位她以前的同事，每天在网上发表愤世嫉俗的言论，仿佛来自她平静小院子之外的杂音，使她烦躁不安，他的愤怒，显得不感到愤怒的她好像茫然无知、低了一等似的，给她带来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挫败感，啊，就好像是她一直默默努力在过的活不值一提，她心里不痛快，就和对方争论起来，说：“骂这骂那有什么用呢？不如做好自己的事情。如果不喜欢单身，如果觉得什么都做不了，就努力离开啊”，结果对方一连骂了她十几句，彻底闹翻了，她能感受到对方强烈的怒气，但她十分困惑，后来的好几天她都会想自己的认知到底哪里出了问题：说做好自己的事难道不对吗？人不是只能做好自己的事吗？我也努力地生活着，难道有错吗？为什么会被这样对待呢？他凭什么好像居高临下地来指责我呢？她感到委屈，在清迈的房子里不住地犯嘀咕。

离婚以后她和前夫还是保持着紧密的联系，他生病请她去陪他，她去照顾了他一年，到了清迈以后女儿仍经常要跟爸爸视频通话，她会给他开列女儿要的东西的单子，让他买好用物流运到泰国，他们的财产还没有分干净，清迈的房子他也出了钱——来清迈其实是他的主意，他很害怕自己会孤独终老——他觉得可能会的，他知道自己没那么受欢迎，他跟不少人闹翻了，也没有碰到什么女人想要陪伴在他身边，他告诉她他害怕孤独终老，像他嫌弃她的样貌和不喜欢小孩时一样说得非常坦率，令人难以抵挡，他一直对她说“我们还是一家人，老了以后也要互相照顾，我想作为家人照顾你们”，听上去非常真诚，他一直是实话实说的，“我现在对小孩还是有感情的，只是不像别的爸爸那么多”，他说，出于种种原因，她无法把他这些话当耳旁风，尽管她已经太知道他不爱她了，他们还考虑着复婚和一起养老。

然而这一天，曼玲四十二岁的一个春天，什么心脏病呀，困惑呀，好像全都过去了，她心里一下子空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那天，她在和前夫视频通话时看到了他脖子上的吻痕——“有心计的女人，逼他跟我摊牌”，她想，问是被虫咬的吗，他有点尴尬，说是的，结束视频通话之后她再问他，他就承认了，说他找到了真爱，可能要和别人共度余生了，出于推翻复婚打算的歉疚感、恋爱的极度喜悦和兴奋、对自己与新女友的能力的信心以及想要从此了断的意愿，他说他们共同的财产全归她了，也就是说，她一下子拥有了清迈的房子、广州的两个房子、还有价值四百万的股票，这么看起来，比起钱，他似乎真的更喜欢的是追逐的快感、像冒险家一样狩猎掘金的人生，对钱也没那么在乎，倒可以说有天真、率性、仗义的一面。她又得到了一笔即使一直上班大概也挣不到的财产，而且就此不用再对他生出什么不该有的期望，可以放下心里所有的石头，过自己接下来的生活了。窗外的天很蓝，草和树都那么绿，邻居房子的桔红色屋顶也娇艳可爱，每座房子都圈在自己的小院子里，道路宽阔而宁静，不知道哪里的树开着什么花，路上弥漫着一片接着一片的

香气，整个住宅区里都是香的，女儿去学校和上骑马课的路上经过美丽的高尔夫球场，越过那些棕榈和碧波般辽阔的平缓起伏的草坪，在天边尽头横卧着淡蓝色的山。“只可惜，之前的人生真是浑浑噩噩地度过的，完全没有人智慧可言”，曼玲想，“不过最近几年开始活得通透些了，不至于一辈子都浑浑噩噩”，她领悟到的最大的道理，就是“人要自私一些”，为了不让女儿像自己一样傻乎乎的，她一直给她灌输这个观念。她在家里转来转去、东摸西摸了一会儿，然后打开手机，对几位朋友说：“我和他彻彻底底分干净了，终于从内心深处感到了前所未有的轻松！还不够，又到她常年闲置、关注者寥寥的社交账号上再发一遍。

不过，曼玲觉得靠这笔财生产生活还是不够。她和女儿的一年开销要将近三十万人民币，以后女儿学费每年还要涨百分之十左右，她给女儿买了一个每年十几万元的储蓄型保险，到她十八岁的时候，那笔钱可以提取出来付她的学费，从她十八岁开始就不用太操心她金钱方面的事了。四百万股票她希望至少五到十年长线持有，看看能不能翻倍。广州的两套房子要留着准备养老，现在就靠一共八千块的房租过日子，而女儿还要骑马、浮潜、学钢琴和做精油按摩，你问她这么小的小孩为什么要这样做精油按摩，她会说之前她做过一次之后就念念不忘，说太舒服了，就总是吵着要做……“所以首要任务还是得考虑怎么赚更多钱”，她说，“我得赚钱，努力拼命赚钱”。在得到三个房子和四百万股票之后，她想要感到轻松、准备开始新生活之时，心里盘旋的是这样的念头，这就是她要展开的新生活。

住在这片别墅区的中国人有一个聊天群，群里目前有二百五十几个人，发布一些生活资讯，比如每天买菜卖菜，有人开车去市场帮大家一起采买，一起订购几家餐厅的外卖，出售各种家庭制作的食物，出售二手商品，从房子、车到一个凳子、几本小孩的书、一瓶辣椒酱、一小袋薯片，上门维修、清洁等服务的信息，询问在哪里办各种证照，临时停水停电的通知，以及小孩的课外兴趣班活动，换汇，等等，有些人在里面还是想或多或少赚一些钱。曼玲不擅长烹饪，她是那种会在煮方便面时把撕开的酱料包直接丢进锅里一起煮再把空袋子捞出来丢掉的人，捞出来之前还用筷子夹着小袋子在汤里漂一漂，不知道是因为懒得慢慢挤，还是不想浪费一点一滴，或二者皆是，使她堕胎的男人都喝过这种塑料汤，如果他们自己动手煮方便面，或者跟她一起进厨房，就能避免这件事，她自己也吃，一次煮两包包，吃的时候捞成两碗，汤分倒进两个碗里。她觉得自己或许可以去教小孩。“不过教什么呢？”负责办课外兴趣班的乔伊爸爸说，“我们来想一想……”她说自己本可以教写作，但上国际学校的孩子们都用英文写作，她教不了。最后决定教表演。以前上学时的确实上过必修的表演课，虽说教学上并没有按培养专业演员的标准来要求，而且她在班里也是很不起眼的那个，没有什么同学找她配合完成自己的作业。但是，国学老师难道就懂得什么国学吗？寻找有缘人的情商绘画课又是什么东西？“到时候让他们排个《雷雨》！家长会很高兴吧，哈哈哈。”乔伊爸爸说。曼玲也笑：“哈哈哈。”

连四岁半的女儿都看出了曼玲的情绪不同于往日，她问：“妈妈，我觉得你这两天特别开心，为什么呀？”她说：“因为你爸爸找到了真爱。”女儿当时没有怎么样，没想到到了晚上，她对一个来家里吃饭的小朋友的妈妈说：“阿姨，我能跟你说件事吗？我爸爸找了个新妈妈，他不要我了。”说完就在饭桌上捂着脸呜呜哭起来，越哭越伤心。曼玲顿时觉得自己这两天那么欢快都对不起女儿，充满了罪恶感。

女儿在痛哭，而他在热恋，使曼玲气愤不已。即使他不坦白，她也会在网络社交平台上看见他在热恋，热得他的页面都冒烟了。他本来就想表达欲旺盛，鸡毛蒜皮的思想都要扩展成一篇作文，此时岩浆般的滚滚心潮又怎么能不喷薄而出，加上不可抑制的沾沾自喜。他一天要发数篇作文，接吻上床统统都写，“我喜欢的类型从来都没有变化过。从二十岁开始，我就在人海中寻找今天的你”，“现实中真正吸引我的女人的特质，就是干练聪慧、独立勇敢、活泼有趣、才华过人”，“我虽然第一眼也看脸，但更在意的是头脑才华个性和人生经历，而我自己在这方面也有过人之处，势均力敌是如此艰难”，“我在三十七岁之前都算是蛮清秀的，但回不去了，所以剪短发，擦发蜡，变成风格不同的另一个人，比三十七岁更聪明、更有才华、没那么好看但也还算好看的另一个人”，“莓小姐上午说，她喜欢我的原因是喜欢我的个性，又任性又单纯又贪玩，一点都不像中年人，头脑还很好，至于我在专业领域的才华和影响力，有那些当然好，没有的话就没有呗，都不是她最看重的东西”，“我还有远胜过往的头脑、才华，以及叛逆的少年心”，“她觉得我真人比头像好看多了……四十多岁，又任性又单纯又贪玩又聪明的男人，那不是只有我嘛”……这位在下坡路上已经走了很长一段时间、曾因事业低迷而抑郁哭泣、十分焦虑的、四十五岁的产品顾问面前，仿佛天空豁然打开，向他展现了生命之光、欲望之火，使他无法不对天呼号，而那位莓小姐则在第一时间回复他的每段话，她说：“爱你就像爱生命！”

莓小姐在自己有四万关注者的账号下也要每天发许多条内容，张贴他写给自己的情书：“热恋像夏天的热浪，而我是夏天的蝉，向全世界大喊大叫：‘我恋爱了！’蝉在地下生活了十六年，而我等了你十七年”——有老婆的时候也在等她，很多人留言说：“文笔真好”、“太感人啦”，她分享作为年过四十的离异母亲获得爱情的故事，说自己出生在贫困山区，高考复读三次，从一无所有到凭着努力成为了如今年收入七位数的成功独立女性，从卖健美裤、红枣、花生糖、陶瓷刀、美容油、仿名牌包包和衣服，直到现在卖一个让自己绝食来变瘦的减肥聊天群组和一种没人听说过牌子的护肤品，主要是最后这样东西让她发上了横财，那个减肥聊天群里也在推销这个，她就像是世界上的另一个他，每天用再生塑料味的语言大书特书肤浅的见解和庸常的感受，用与别人的对话谈论自己，把一些基本常识当成是表明有知识的装饰物，拾人牙慧，引用一些名句却用得不伦不类、不知所云，循环地吹嘘自己，到了形成自激啸叫的地步：“我能走到今天”——夸自己的成就——“绝不仅仅是靠运气，

而都是因为我过人的努力和头脑”——夸自己的素质——“所以我今天拥有这一切”——再夸一遍成就，很难不让人想问：“今天你是走到哪儿啦？”她会再次告诉你，她年收入超过了百万元，除了卖护肤品，还有她的“七步成交法销售力训练营”：“从零到年入百万副业收入”，海报上她身穿套装，露齿而笑，像他从小梦寐以求的那种姑娘，一个女冒险家，海报上的文案有语法错误。那个护肤品功效全能，从来没有任何成分介绍，号称“由国际一线化妆品配方师及其技术研发团队研发”，价格与高端世界名牌相当，只通过直销售卖，唯一能看到的用户评价是一张她与一个貌似顾客的人在私人聊天工具上对话的截图。在她其它讲述自己白手起家、劳苦功高的作文里，她说那时：“没有产品说明，所有的成分自己去查，所有的文案自己去写”，看起来那个技术研发团队——如果存在的話——连成分都没有告诉她这个人挑起广告与销售工作的同事。“销售力训练营”课程为期两天，每天六小时，收费九千九百八十元，她贴出了与一名报名者对话的截图：报名者：“多少钱呢（捂脸表情）”，她：“9980”，报名者：“有心理准备，也还有点超出预期（捂脸表情）我考虑一下哦（笑出泪、害羞笑）”她转发过去一篇她自己写的：“昨天发了线下沙龙的内容之后，很多网友跟我说想参加，但当她们听说价格之后退却了……一样东西贵不贵，全看它在你心里的价值，我舍得花二十二万去学习，武装自己的脑袋，永远不会错”，很快报名者说：“好，我报，对于目前一片空白的我来说，第一次接触大咖的机会，去学习”，她：“值得的”，报名者：“这里直接转账给你？还是转到你银行卡？”她：“直接转给我吧”，完成转账收款，她：“好哒！”报名者：“转账之后的话：这个价格现在对我来说是笔大开支，超过我的工资暂不谈（捂脸表情）从小城来到省城的各种适应中，但，我相信你说的，看未来，看价值”，她：“你真的超棒，而且让我很感动”她：“我的工作室在……你可以约我下来我们可以聊聊，我帮你理下思路”，报名者：“好！我超喜欢你！未见人只看字！你的日程都忙，我工作日常琐碎，只有下班后有时间，平常我4:30下班，我可以根据你的时间空隙来安排（玫瑰，玫瑰）”。谁会看不出这里发生了一个悲惨的故事？一个羞怯的、来自小地方的姑娘，涉世未深，说话也不怎么利索，将一笔对她来说相当不小的钱交给了她心目中的大人物，而那装模作样、冷血贪婪的家伙眼睛也不眨地收下了愚昧的穷苦人的贡品，多么熟悉的情节，谁没读到过这样的故事呢。但莓小姐把这当作对其他人的鼓励和示范，连同那位县城女性接下来怀着虔信写给她的长信都张贴出来，原来那位姑娘并不年轻，四十岁，赶在招聘年龄截止前从苏北老家来到省城当了一名小学数学老师，和丈夫两地分居，背着省城的房贷，不舍得买三十块钱的蛋糕和比较贵的水果，“我对自己说，是老天眷顾了我，让我在这个年龄还有机会来到省城，看到这个世界的不同……多年的教学生涯，思维多少是固守单一的，但我内心想改变，愿意改变，我觉得我是一个真实善良的人，我向往美好，值得他人信任……偶遇莓小姐，我选择信任，选择去看风景，我希望加入莓小姐的团队，在这个团队中自己可以有新的成长，让人生多一份体验，多一份意义。也坦白说，希望在自我成长的同时能够赚钱，让生活不那么窘迫，能相对自由生活”。真是个悲惨的故事。接下来她又花了两千五百块购买全套的护肤品自己用，“边体验边学习它的知识，让自己从多维的角度来认识它”，她想成为代理，“既实现自我成长与升值，也能把更好的国货产品分享给更多的人，让我们的国货品牌也熠熠发光”，而成为代理要自己买下八千五百块的货，再设法把它们卖出去，那时她会发现，没有一个城里姑娘会买它，她们和她这乡下姑娘原先一样对它闻所未闻，她的生活会变得更加窘迫，或者设法让她的苏北亲戚、朋友、老乡们买下它们，或者把他们也拉下水。莓小姐只要动一动手指把那些指出她的无耻与残忍的人都拉进黑名单就好了，太方便了，然后对着剩下的观众说：看啊，看别人的觉悟和果断！你还在等什么呢？畏缩不前只能留在原地，你到目前为止的人生都那么不得意，就是因为你一直那么畏畏缩缩，你又要被落下了。你看不出来究竟有多少“原地”是求职无门、下岗失业、工资很低工作又没意义、当着叫人气闷的家庭主妇、产后抑郁、走投无路、找不到人生价值、恨不能出人头地的人被打动了，据莓小姐自己公开说，她的团队有四五百人，她两年不到赚了七八百万。她也给他看过她户头里七百多万的数字，不知道是在恋爱的哪个环节发生的这段叮当作响的小插曲。

产品顾问知道他的新女朋友到底在干什么吗？实际上他常常表现出对现实生活非常无知，比如有次接到诈骗电话信以为真，想要按照对方的指示去做，还对叫他挂掉电话的曼玲生气，幸好最后还是被曼玲制止了。他对人的认识也常常是通过一些非常表面的、直观的信息，一个多次表示自己爱学习的人比不表示的人好学，一个人时常在写一些心得体会就是善于思考的，会涕泪交加下跪哀求他不要离去的女人是最爱他的，诸如此类，如果贫苦的女性在他面前哭诉她因代理护肤品而被卷入的不幸，也许会唤起他的恻隐之心，但他看到的是她在亮堂堂的酒店大会议厅里开分享见面会——见面会，仿佛她是个什么明星似的——衣容光鲜，神采奕奕，下面坐着的人满怀热望地认真听着，结束后还要上前跟她握手、合影，她在帮助她们！他打心眼里为她感到骄傲，看她多优秀啊！不知道他是不是一向不太懂事情背后运行的规则，能不能想到只需要一个学员的学费就足够支付租场地的费用，产品经理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工作，是不是互联网公司为回报社会而设的福利岗位。他没听过那个一百年前就有了的笑话吗？街上有人在卖书，吆喝着：“一元一本！致富秘诀！一天赚一千块！”张三上前买了一本，走开时听见那人喊：“一元一本！致富秘诀！一天赚一千零一块！”今天，打开那个他也常去的最大的中文互联网问答社区，仍会在很醒目的位置看见无数条“投入不到万元，我靠卖网课赚了五百万，月入过十万”。你可能还看到过中央电视台农业频道有一个叫《致富经》的节目，总是这样的标题：“3000元起步，穷小子凭啥获得爱情和财富”、“农民靠种这种东西，一年卖出三个亿”，总是讲一个人，身处逆境，通过发展一门养殖或投资一项技术，拨云见日，翻身发财，最后说快来加盟吧。央视还有其它像这样以专题片形式出现的广告，摄制组的机票、食宿都是被采访对象掏的腰包。她就是那样一个“致富经”女孩儿。也许他就是完全被她迷住了，毕竟，在漫长的十二年里他都和曼玲那样的人在一起，他可能认为她就是一个销售奇才，一位直销大师，像那些拥有号召力的卖货名人一样。他还叫他

一直很爱护的表妹去听一下分享会，他可以帮她出成为代理的八千五百块钱。但也不必高估他的正直，正直从来都不是他看重的品质，他对不幸学员的恻隐之心不会太多，因为他讨厌“蠢人”、无能之辈，像曼玲那样的，钻空子是一种本事，他觉得，“只要不违法”。现如今不是到处都是这样的生意吗？托互联网的福，从缺乏知识和资源的、贫弱的、迷茫的人那里赚钱，这更容易，把毫无益处的少儿教育课程卖给焦虑又不知所措的父母，从手头紧巴巴的人手上掏钱，以书本上百倍的价格给人讲书的梗概，把画卖给未成年人而不是贵族、银行家或者游戏厂商，那些有见识的聪明人，不在乎他们，他们有什么用呢？要取悦他们、从他们那里获得赞赏是如此困难，并且他们知晓事物的价值，或者说，在过去那个世界里的价值。你不能指控那些人在干不法勾当，欺诈什么的，买卖是自愿的，他们在各地注册了公司，他们和他们的维护者会说他们的收入都是凭本事挣的劳动所得，莓小姐就为自己辩护说：“我靠自己的能力年收入七位数，我为我代理的品牌写了两百多万字，请问谁能做到？如果不是热爱和坚持，如果不是产品好，我会花这么多时间成本？我赚的是稿费，是我每天花五六个小时时间用于分享和输出的稿费，谢谢”，两年赚七百万的稿费？这是什么文豪，但有许多人认为只要成交就是合理的。你只能追究她是否偷税漏税，这倒确实多半是有的。如果有人变得很可怜，那一定是能力不够，为什么我女朋友可以成功而你们失败了呢？产品顾问想，无疑是能力不够，而能力不够的人不值得同情，甚至该为这样的淘汰机制拍手称快吧。

他其实也可能快要被淘汰了，他自己知道，他对曼玲说过担心会再次失去工作，如果这次再失败，他在互联网行业里就再也没有机会了。莓小姐不了解这些，他是她从卖健美裤的一路走来所能接触到的最像成功人士的人，她是从网上认识他的，他在网上总是在说：“最近五六年，我的实力一直在金领阶层，剩下的都是机缘”，——意思是其实一直混不好：“我拿到了现在的权力和身价”——四五线子公司里的一个虚职，头衔发生了一点儿变化，开季度会时级别不够，没有发言资格，但他说——“帮忙做产品顾问”，“我说这个好，千万别给别的 title，我自视甚高，不想加入 title 与薪酬攀比大赛”——没有人想给他别的头衔；然后他夸了一番现在的公司，说他讨厌去大公司——其实以他的资历也去不了；“这几天跟搭档的 PM 说，你现在和我配合，运气真的很好，不仅仅言传身教，还因为我现在是最好的状态，比做 xx 和 xx 的时候胜出 50%”——两个失败的产品，零翻倍还是零。她识破不了这些，认为他有钱有地位，还有才华，因为“他能和我一边聊天一边从聊天中获得信息，飞快地整理总结成微博，并且篇篇高质量。比如前天我们在一起一整天，他发了 20 几条微博，好多条是一边和我聊天一边发的（我真是给他提供了源源不断的灵感和素材）。而我和他的聊天，虽然也可以发微博，但一般要过一段时间（比如一两天）才能写出来，并且也没有他那么高质量。这是他无人能匹敌（我认识的人里）的天赋”。另外，她不知道把他房子和股票都允诺给了前妻。

曼玲通过他们的社交网页、前夫本人、他的母亲、表妹和上一段关系的女伴、以及其他在网上围观的女性朋友们获知他们的事，并不惜参与了进去。是表妹告诉她她要替她出八千五，她以公司对职员私人社交账号监管很严、不可能用来从事副业为理由拒绝了，她说：“嫂子，你要警觉。”曼玲喜欢听她这样说、叫自己嫂子，这表明她当她是自己人，她的付出有人认可，她的好有人懂得，她有责任阻止他误入歧途，她有权力甄选她的继任。他的母亲——她们平时也经常通话，曼玲会给她发女儿的照片，她会对曼玲说他永远是孩子的爸爸——告诉她，那个莓小姐花钱好厉害，据说穿的都是有名设计师专门为她量身订制的衣服，从头到脚花费都很大，还花了五万块钱整牙齿，“以后一见面显得我好破烂，我不喜欢这种”，曼玲觉得这是对朴素的自己的肯定，她说：“只要她对他好就行，我是真心希望他幸福。”她的女朋友们发现莓小姐发的“果妈昨天发我用了眼霜的前后对比图”，她去年十一月时用过，也是“果妈昨天发我的”；她之前写的是“高速服务区点几个菜要 143 太贵了，在南京只要 60”，“好像没出过门似的”，女朋友点评说，去年九月还住在寒碜的小旅馆里，现在会写“昨天吃了 1800 一位的日料”，“但是呢因为没吃过好日料，说不出 1800 一位的日料好在哪里，评价只有一句：‘很新鲜，很赞’，拍了九宫格”，她的女朋友说，“他请她坐了商务舱也要写一写，国内短途，是连夜去搜索了‘怎样不让别人看出自己是第一次坐公务舱’吧”。他的上一个女伴，他之前的下属，唐小姐，也是一位四十岁的离异女性，疯狂迷恋着他，把他的名字纹在了身上，也为他堕胎，之前就一直叫曼玲“姐姐”，告诉曼玲：自己和他在一起时，看到了莓小姐给他发来裸照引诱他。天哪！多么无耻！曼玲心想，我要把这事抖出来！

“如果她是个好女人，我会为他开心的，”她说，“可是……如果最后他因为那个女人弄臭了名声——万一有人进了很多货卖不出去又退不了货，真穷到没饭吃，闹个自杀也是有可能的——对女儿也不好。”所以她要提醒他看清那个女人。女儿越来越喜欢爸爸了，每天都要用她的手机给他发信息，她不知道这是为什么，他都没怎么陪伴过她，而且常常会给她买来不是她想要的玩具，就像是个会出错的许愿池，你对他说想要什么，结果寄来一个包裹，拆开一看是别的什么，但偶尔会是你想要的那个，非常稀有，这就是手机游戏里的抽卡、一年前在港股上市的盲盒，大人都会上瘾，小孩就会每天找爸爸，每天练琴也是为了弹给爸爸听，她现在学会向他要钱了，她对他撒娇，他就给她一百块，她说还要一百，他就又给她一百，然后她就让她妈妈用爸爸给她的钱带她去做精油按摩，现在她怕爸爸不要她，怕得做噩梦。曼玲对人说女儿现在心里压抑着许多痛苦，有人劝她先哄骗着她，也有人不认为应该哄骗她，也不觉得那是个压抑的、不善表达的孩子，她已经很会直接说她想要什么、感受如何了，但别人哪有母亲了解自己的孩子呢，她听从了劝她哄骗孩子的建议，和前夫商量说对女儿假装他们没有分开，只是吵架，已经和好了，前夫接受了。当晚，莓小姐就发了一篇很长的作文，说自己离婚、恋爱都会如实告诉女儿，“不欺瞒自己，也不欺瞒别人”，产品顾问还转发了，表示很认同。曼玲看见了气得不行：“她存心让我看见吻痕，写这种东西，心机太重了，还有她预料到她干的好事会被抖出来，

就抢先发了照片。”莓小姐光明正大发出来给大家看的性感照片是请专业摄影师拍的，并不下流，还挺好看，另外她还写了一篇“我爱锻炼、不断提升自己，不工作的、被养在温室里人会变成废物”，曼玲没有对这篇作出反应，可能没觉得在说自己。他怎么就这么一头栽进去了，爱上这样一个女人，居然看不出她谎话连篇、工于心计，令她痛心，她告诉前夫的母亲莓小姐的生意不正当，前夫对母亲说那都是合法的，再说曼玲之前不也卖过假名牌和家庭作坊做的酵素吗，她又凭什么说别人卖假名牌不道德呢？就凭她卖不出去吗？他给莓小姐打了一个比他历任交往过的对象都高的分数，莓小姐很荣耀地告诉大家。曼玲快气炸了，她斥责他将恋爱事无巨细地张扬到网络上，根本就不是一个有教养的人的行为：“你们那样，以我现在的心态，正好是这些年最洒脱最自信的时候，所以并不在意。但是，你有没有想过……你有没有考虑过我的感受？为什么不懂得设身处地为别人着想？她是多有信心我心理健康不会生气不会抑郁不会抱着孩子自杀？怎么一丁点同理心都没有？你真的一丁点不为我的心理健康和孩子的心理健康考虑吗？你不知道我们之间有好些个共同的朋友吗？别人问我到我脸上，我都要笑着说，我不清楚，而且我真的替他高兴……”这样的话一口气写了长长的好几段。他没理她，他在庆祝与莓小姐在一起一个月。她跑到他的评论区骂他不顾女儿，被他删除评论并拉入黑名单。她只能在自己的页面上愤然说：有人不配为人父母，并像过去偶尔会的那样，深深后悔没有把自己经营成关注者众多的小网红，自己在他的人生里，或是人间，似乎都是那么的没有存在感。

同时，因为这场恋爱，产品顾问的黑名单里又多了上百人，包括那些没去他那里评论、远远地嘲笑着他们的人，一个人终日拿着大喇叭不吝宣扬着自己私生活和职场经历的点点滴滴和一种狂妄自大，然后又狂躁不安地走街串巷，挨家挨户地从别人的院子外边、窗户缝里偷听传出的欢声笑语是否是因为有人在把他当作笑谈，听到了就气急败坏，堵住自己的耳朵，就是这样一个滑稽的人。莓小姐声称自己只拉黑了一百多个人，要向他拉黑一千多个人学习，假装她不深谙此道，其实只不过没那么多人关注她罢了。他们每天共享黑名单，也由此产生了更多戮力同心的情感。一些被拉黑的人在别处说上了话，一些发现了曼玲，汇集到了曼玲的评论区，曼玲也开始勤于更新主页：跟女儿一起跑步、看树、看花、去海岛旅游、做饭，陪女儿骑马、弹钢琴、看书，母女对话（“书才是最好的财富”，背古诗词），与朋友对话（“不问前程不问结果，只要此时此刻”），品鉴榴莲，悠然享受着平静美好的生活，还“心无旁骛专心搞事业”（要跟别人一起写剧本的对话截图），转发女明星涉嫌偷税漏税被约谈的新闻以及他人的评论：“《朱子家训》：‘刻薄成家，理无久享；伦常乖舛，立见消亡’”，转发别人摘抄《樱桃园》里的话：“只要稍稍做过一点正事的人，就能够懂得，这世上诚实和规矩的人可实在太少了”，就转抄到自己那里，虽然没读过《樱桃园》，但她深感与契诃夫有着强烈的共鸣，自己如此不幸全都是因为自己正直诚实、与世无争。而她的儿童表演课只上了一次就因为疫情再度严重、公共场馆关闭而不了了之，也好，她想，因为其实也想不出要怎么把课上下去。

她越来越快乐不起来。她慢慢反应过来了，感到了疼痛，许许多多摆在眼前的具体的细节也逐渐补充和丰富了她之前凭着十分有限的想象力所能认识到的弱小枯干的事实。那个女人只比她年轻四个月，和她一样，离异，带着一个女儿，比她的女儿还大一点，脸长得一点儿也不美，甚至可以说有点儿丑，但她涂着鲜艳的口红，露着十颗牙齿，笑口常开，神采飞扬。她越看越感到自己被深深地伤害了，她看见了他爱起来是什么样，才知道他真的是一丁点儿也没有爱过自己，莓小姐是他一直以来心之所向的女性——跟她一点儿相似之处都没有——精明、机灵、活泼、能干、积极、大胆、果敢、行动力强、充满斗志、野心勃勃……以及有着一个漂亮的屁股——从性感照片上可以看到，身材姣好——那是坚持健身的结果，她还有意志力。到这时曼玲仍不甚明白。她说：他的审美向来奇特，他觉得那个人美，却一直觉得我很丑。然后再写女儿对自己说：“妈妈可是我觉得你好看”，以及贴出别人说她像两位韩国女演员、一位日本女演员的对话来。她不明白，她脸上令他厌恶的从来都不是五官或形状，而是那种时常出现的呆滞、空无一物、缺乏生气的表情，那种浮在脸上的无聊、琐碎、庸碌、怠惰与茫然，像湿泥散发出的沉闷空气，她皱起的眉头间将自己的软弱无能怪罪于他人的愁苦、笨嘴拙舌、哎哎的叫唤、讲话时附带的嗯嗯啊啊的语气词，还有她出于某种无可填补的匮乏感而购买的多得她自己也收拾不了的堆积如山的衣物，以及给他带来的经济压力，还有别的什么压力，全都令他厌烦和郁闷。她会在某一刻令你恍然大悟，为什么他会没完没了地说“有趣”，说他自己有趣，向往有趣的婚姻，说得如同没有婚姻一般，因为他确实不曾拥有有趣的婚姻，你会理解他被她全部用双相情感障碍来解释的恼火和忧郁，也能理解当他心情好又萌发许多温情和怜悯时，会愿意带他的妻子去旅行——他不是个坏人，她也不是，她们是依赖着他的家人，像两只头脑简单的小动物，他想负起责任来，你会同情他，理解他怎么就这么一头栽进去了，像溺水的人抓住了生机，终于大口呼吸，并祝福他在新的恋情中复苏他在那十几年里渐渐萎缩、几乎要被闷死的感情世界。曼玲不能清楚地看到这一切，这一切在远处，隔着尘霾，朦朦胧胧，她能感到的只是那一大团令人嗓子眼儿发堵的包围着她房子的尘霾，就在落地窗外，像即将从门窗缝涌进来，清迈人又在烧山了，她心烦意乱，春天总是这样，天蓝不了两天。她站在餐厅里，看着外面的草坪，心想，有钱的话真想把草坪全铺上水泥瓷砖啊，其实已经铺了一部分水泥了，但不铺瓷砖还是不太行，老是下雨，水渍多了就开始长青苔，其实也费不了太多钱，可是找人来干活又要折腾好久有点烦。草长得太快了，一个星期就能长没过脚脖子。买房子的时候想象女儿能在草地上奔跑玩耍，结果很快发现在离人这么近、面积这么小又很低的草里竟然有蛇。有个大白天，一条蛇在她院子门口逗留了好一会儿。就在前几天，她从墙角走过去的时候，瞟到那里好像有条咖啡色的布条，转回去一看是条小蛇，物业的人帮她把蛇赶到了对面的下水道里，他们通常不打死蛇。之前除草的工人一下子在她的院子里发现了两条蛇，赶走了一条，

还有一条在她妈妈的坚持下被打死了。一年半以前她妈妈来这里住过，那时是雨季，门前台阶上、充气泳池里都掉着许许多多蚂蚁的翅膀，她们站在自己的院子里，看见住在对面的一个爱尔兰男人经常从房子里出来干活，他可真爱干活，不是洗车就是除草，或者晾衣服、倒垃圾，总有点儿什么干的，他是别人的丈夫，头发很是白色的，但脸看起来不怎么老，你看不出这些白头发的外国男人的年纪，如果他抬头看见她们在院子里，就会笑着打个招呼，更多时候她们就那么看着，从房子的深处、光线很暗的餐桌上穿过玻璃和纱门也能看见他，总是有那么一小会儿，她们心照不宣地陷入沉默，心里涌上一些羡慕，有时妈妈忍不住开口说：“外国男人还真挺爱干活的。”过了一会儿又说：“以后你再找也要找个爱干活的。xxx 连个垃圾也不倒。”她们看着那个男人，像看着一种没能拥有的生活。他们把蛇赶到他那边的下水道里去了，她想。蛇也挺可怜的，没有地方可去，都因为造了这些别墅，卖给外国人住。

一段混乱的时光朝她涌来。她为那些来到她评论区的网友们建了一个群，用来交流感想、分享资讯，十一个人进了群，后来多到了十四个人。她想听别人说莓小姐以前还干过哪些寡廉鲜耻的好事，想听别人说她的坏话，想让他们在网络上对她发起讨伐，她还有满腔不甘不平想要倾吐，想让大家评理，还她一个公道，就像来自他母亲和表妹的肯定，每当听到“他不爱你是他的损失”的时候她都感到一阵安慰，犹如镇痛药物带来的幸福感：公道自在人心，还有，有人听你说话的感觉很好。他们中有人先前是产品顾问或莓小姐的关注者，买过莓小姐卖的东西，现在成了她的，她们站在她这边，为她出谋划策，天然地支持着所谓的“原配”，哪怕离婚已三年，莓小姐也是介入他人家庭的坏女人，她们鼓励她去向前婆婆揭露莓小姐的真面目：她在她前夫刚从一家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公司离职创业时逼他买了房子，六十万首付中五十万是借来的，他身无分文、没有固定收入，只能用信用卡透支来还房贷，她对女儿非常悭吝，不舍得买微波炉，让她吃冷南瓜，她养了一条狗，养到一半说没法好好照顾它，扔给了别人，她在网上说婆婆的坏话，卖的所有的東西都是暴利，是一个自私自利又小气的人……曼玲说：“她也有点我没有的优点……”她们说：“佩服你，优秀，格局真大。”曼玲说她有一个迂腐的爸爸，从小教她要善良、诚实，做个好人，导致自己太单纯了。她们说：“所以你也会教出一个纯净的小孩。”她告诉她们自己是个编剧，她们说：“哇！好厉害！”接着曼玲又说，因为自己不爱张扬的低调性格，所以她没有在任何作品上拥有署名，“特别怕别人知道剧本是我写的，所以连名都不肯署，跟投资方说只写老编剧的名字。我这种性格就是很难获得世俗意义上的成功。”她们说：“是的！我们的性格真是太像了”，“远离是非挺好的”。曼玲觉得被人理解了，她告诉她们自己和产品顾问有感情基础，旅行时合拍，爱好上一致，大多数时候相处融洽，本来打算观察他五年，再考虑是不是复婚，又说：“我真正决定了的事情是不会从反复的，我的问题是比我比较难下决定，但决定了后都不会变。”在这十几个人里也有人理解不了为什么她花了十几年还没决定要不要放弃一个明摆着不爱她的男人，还有她的决定跟事情的结局有什么关系，好像她还能为争取到她从来没有得到过的东西再做点儿什么似的。他们还发现她对各种事情的认识都是有偏差的，有时候你弄不清一个人是认识有偏差还是在吹牛。在她心目中产品顾问很厉害，“他这个级别的产品经理是不需要投简历的”，她不能体谅到他的处境和焦虑，对很多事也相当乐观，“我找工作也不通过投简历”，“早知道我去互联网行业好了”，“我可以跟人一起写剧本”，“去美国投奔我姐姐”。她在这个群里才发现产品经理之前当的所谓总监，只管着三个人，其中两个是应届毕业生。一开始她以为大家都会说产品顾问看走了眼，竟爱上那么个女人，还为他说了不少好话，结果有家属在互联网行业的人指出，他在行业内就是一个笑话，大家也很瞧不起他，认为他与莓小姐旗鼓相当，非常般配，于是她转而一再地说自己看走了眼，竟爱上那么个男人，她对他也早有诸多不认同，也因为她直言不讳地表示不认同，才无法获得他的欢心——群里的一个人又赞扬了她的坦诚——她不断地感到羞耻，并努力驱赶着这种不愉快的感受，努力保持着姿态。尽管她得到了两三个的欣赏，但归根结底这些人是因为讨厌那对情侣而不是因为喜欢她才聚在这里的，她操控不了她们，也不能使她们替她着想，唐小姐很希望她去大闹一场，她则希望她们去征伐莓小姐。她们看出曼玲不想让产品顾问遭殃，就另外建了一个群，在那里给产品经理的上司起草了一封信，啰哩啰嗦地指摘他的私事私德，她们把从曼玲那儿听说的事直接发到网上来攻击产品顾问。产品经理得知曼玲居然建了一个群，怒不可遏，从此再也不理睬曼玲。曼玲对他母亲告状说他连小孩也不理了，他对母亲说曼玲告诉网友他是大专学历让他受网友嘲讽，曼玲委屈得要叫起来：他是大专的事早就自己在网上写过了，不需要她来透露，“我和三个高中好友都是万年差等生，自费大专生，但现在日子都过得不错，有通讯外企资深中层，证券行业资深中层，软件公司创业合伙人。晚上聊起这个话题，我问：像我们这样聪明又努力，渣学历但过得不错的人很多吗？”，他有什么没自己放到网上的？大概就是小孩了。他和莓小姐删除了所有提到他有小孩的评论，一边表现他很爱莓小姐的孩子，结婚生子是庸俗的，但爱上一个四十岁带着孩子的离婚女人而不是一个年轻女孩就显得比较酷，他们是爱经营形象的一对儿。看样子曼玲可能会失去一套广州的房子，他不会过户给她了。曼玲甚至来不及更加沮丧，她想，他本来就不想给了，只是抓住了一个机会翻脸。她告诉群里的人，房子还没有过户，但还有一套房子和股票本在她名下。群里的人说，他之前说把房子和股票给她，是作为一次性支付抚养费，而不是什么她所说的愧疚，不过就算少了一个房子，他也没亏欠她，这一发现对她的打击更大，因为她从来没想过要跟他真的彻底断了，她一直相信他对她充满依赖，无论跟什么人谈情说爱，也都不过是根本成不了气候的小滑稽戏，还是要回到她身边，但她现在不那么笃定了。她还觉得自己好像被卷到了可怕的漩涡里，产品顾问和莓小姐可怕，产品顾问的上一个女伴也可怕，她还感觉到群里有些支持她的人也很可怕，她仿佛第一次近距离地看到这么多人，第一次隐约察觉到了自己对世界与人可能存在着误解，她隐约察觉而又看不清的事都是那么可怕，人心是她能掌握范围之外的事，生活对她来说过于复杂，“在宫廷权谋剧里我活不过第一集”，她想着，尽管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那团尘霾涌进

屋来了，堆在她身边，让她气恼又疲惫：“我不过是个单纯善良的普通人，为什么要这么难”。即使这样，她也没能到此为止，从这一切中抽身，去过自己的日子，她连刚接触没多少天的陌生人都离不开，她仍然不断地在群里说呀说，说个不停。到了这个时候，群里的人已经翻完了那对情侣的过往，就听她讲她了解到的进展：他母亲见到莓小姐了，“照片好看些，爱说话，感觉还可以，不让他玩手机就不玩，看来确实喜欢她，明天去她家给她爸爸过生日”，他本来是不会参加女朋友或妻子父母的生日聚会的，现在高高兴兴地陪去了，他以前总说到五十岁就死，现在说要陪她好好活到八十五，他母亲跟曼玲视频通话时，喜孜孜地从领子里拿出莓小姐送的金项链给她看，曼玲对群里人说，他母亲生病时她端屎端尿，也没见她多领情，如今却被一根金项链打动了，“你做的才是一个儿媳妇最难能可贵的”，一个群里的人说。他母亲问他莓小姐有什么缺点，人不可能没缺点，他想了很久说，有点娇气，有点抠门，什么钱都是他在出，她只给他送过一个四千块的包——“不如我以前送过他的好”，曼玲说。她止不住地诉说，他们对莓小姐和对自己是多么不同，对他她多么不好，对莓小姐多么好，他母亲又是多么虚荣和肤浅，表妹也从“霉妖”改称她“莓子”了，真是恩负义，他们一家全都忘恩负义。她说他母亲说莓小姐家的几个小孩都长得难看，不如她女儿好看。她不停控诉他们、嘲笑他们，仿佛如此这般就能把她人生的空虚全部归咎于他们，一边说：“我可一点也不在乎他们，just kidding！”“我自己有资产，有挣钱能力，我一直在赚稿费”“等她把他整得很惨，我再给他致命一击。”她说。群里的人渐渐对她失去了兴趣，不认为她真的还有什么“致命一击”。那对情侣倒宣布要联起手来，他将为她的生意献策献力。他们未必毫无成功机会，现实里有那么多那么多可疑的生意堂而皇之、久而弥坚的例子。

曼玲在主页上落下一句悲叹：“如果善良和宽容意味着不被尊重、被欺凌，那是不是善良的人都没有活着的意义？活着真无趣啊。”她感到累坏了，有点儿力不从心，年纪也到了，腰椎好像出了问题，疼得很，吃中药吃得四个月没来月经了，网上的人还在继续发现材料来嘲讽那对情侣，他们甚至为此注册了专门的账号，她也不想看了，因为他的耻辱也是她的……女儿这两天又长大了一点儿，长高了，就瘦了一点儿，自己和前夫的脸在她脸上隐约显现出来，能够辨认了，不像之前小小一团、胖嘟嘟的时候好像谁也不像，她从她脸上看到了自己和他的脸长在了一起，糅得牢牢的，分也分不开，看着看着，她好像渐渐又能缓过气来了。她是原力强的人，过段时间会好的，比这个世界上的很多人要强悍，虽然时常想不明白事情，但靠本能和受到的传统教育生存着，未见得不如那些七窍玲珑心。有些事上，她或许比别人要清楚。“永远是一家人，”她知道，他对她的依赖不亚于她对他的。她凭着坚韧、容忍、凭她吃的苦、别无他法的笨拙的牺牲，没能赢得他的爱，却换来了他把她当作另一个妈妈般的人。因此他把大多数钱给了她，空室清野地跟别人谈恋爱，谈得不好了，还可以回来，还有她替他保管着这个家、那笔钱，钱放在她这里比拿在他自己手里、暴露给那些露水情缘更牢靠——她花一分一毫也会觉得有精打细算的责任，内心想要被评判会持家。他对跟别人的关系没有信心，他跟别人爱不了多久，这么多年来，他只有她。也许他不曾有意算计，但凭直觉实现的精明未必一定不是精明。没有钱——那位莓女士很快会发现——只有爱情。然后会怎么样？“以前总有些风波，都会过去，”曼玲心想。果不其然，过了一个月，他们讲和了，双双声称受到了网络上别有用心之人的挑拨离间，他说都是那些对他爱而不得、由爱生恨的人在捣鬼，可怜的唐小姐背了锅，她说：“他一直在试着当个好爸爸”，还把斥责他与莓女士的内容都删光了，只剩下云淡风轻，一片静好，这使她被网上的人骂了，到后来骂得最激烈的一个就是先头最掏出一片心来热烈地追随她赞美她的那个，在这之前这位网友还曾钦佩、追随过莓女士，是羔羊般的人，现在觉得曼玲大大辜负了她，全心全意地恨她，曼玲没见过这阵仗，又害怕又委屈。网上的并不打算善罢甘休，莓女士被逼得节节败退，先是宣布暂时退出社交媒体，然后护肤品公司跟她做了切割，她丢了工作，在产品顾问这边把事情全部怪到曼玲头上——这下可好了，他要对她负责了，能不能生出一点儿共患难的真情来？他又怒发冲冠地来骂曼玲，还说要告网上的人，连她一起告进去。曼玲又害怕又委屈，浑身哆嗦，声泪俱下：“我还不都是为了你。”生出来了，共患难的真情，她又想。“到时候我绝不让他回来了，我是绝对不想的。”这句话在她脑子里一直转，从早到晚讲了百余次，深夜躺在暗里更是迭连着念，像一种咒，催命一般，又有壁虎四下叫着，唧唧咕咕，咯咯咯咯咯咯，像各色的鬼在兴致高昂地嚼舌，都不避忌她，他凶恶的话音犹在耳，一会儿又仿佛看见他忽闪着的水汪汪的大眼睛来哀求她，曼玲实在受不了了，拉起熟睡中的女儿的小手放在心口说出了声：“以后我可只有你啦。”



顾湘

有两个猫，一个美一个胖，著有《为不高兴的欢乐》《好小猫》《赵桥村》《在俄国》等。

小说家

这里是华语作家的首发原创小说。我们尽力挑选出最好的作者，也等待最好的读者。



图片来自冬城 on Unsplash

小说
公转
么瑶 | 第二回

现在我理解了，哥，跟那些人一起活着很羞耻。

01

那件事之前，雷野见过许天星一次。

不是约着见的，是碰见的，在钢厂附属医院旁边的小饭店里。雷野要了碗朝鲜面，进到屋里盛辣白菜，看见一个扎着高马尾的女生正在里面吃盖浇饭。她低着头，皮肤很白，没有碎发滑下，右手持筷，左手捏着一团面纸，把面前的桌子擦出了一个圆弧，咀嚼得不紧不慢，与旁边焦躁不安的人们格格不入。

雷野认出这是他妹妹，但没决定好要不要过去打个招呼。这时许天星抬了头，俩人撞了个正着，雷野只得端着面坐在她对面，并接过一张面纸，开始擦拭桌子。上次见面还是两人小学时，钢厂附属小学，雷野在一班，许天星在四班。那时天星还姓雷，雷野也不叫雷野，叫雷月明，但凡是见过他们的都认不出这是一对兄妹，还是龙凤胎。

雷野随爸爸雷建军，长脸长眼单眼皮，皮肤黑黄，四肢干瘦，妹妹随妈妈许红烛，圆脸圆眼双眼皮，皮肤白嫩，身型丰腴。父母还未分开时常念叨这是生了一对跟对方没关系的孩子。俩孩子自一起长大，小吵小闹很多，关系算不上好，却也形影不离。

三年级的一个下午，雷野在手工课上用美工刀切坏了小指，血流如注却没感到疼痛，他猛然顿悟，意识到自己已经不是一个孩子了。彼时他妹妹天星正在被同班的一帮男孩子追赶，他们没有雷野的顿觉，还个个鼻涕吧啦，呈现着幼童的丑态。突降的责任感驱使着雷野大步迎上挡在妹妹面前，他兴奋得牙齿打颤，手心流出一道小河，滴滴答答撒了一路。

但天星转身就跑了，连带着她身后那群追赶者。

他们绕过了雷野，只当他是一棵树，或是一块石头。

当晚，雷野没有吃饭，而天星也默契地没再用过家家纠缠他。半年后，父母离婚，雷野跟着没有经济能力的雷建军到爷爷奶奶家生活，而妹妹天星则跟着严肃持家的妈妈搬到了钢厂厂房，还改了姓。

他们勉力在同一所小学呆完了最后三年，升入中学后兄妹俩彻底分开了。雷野按部就班进了钢厂附属中学，许天星则进了城北的金桥私立中学，算是当地的贵族中学，寄宿制，全军事化管理，半个月回家一次，平常校门紧锁，但金桥美女如云的消息还是在各个中学广泛流传，也不知都是怎么知道的。

许天星在金桥不出名，就算出名了雷野也不知道。他是循规蹈矩的那种学生，班上

的几个好友，也都是不出挑的男孩，爱好就是体育课扎堆聊游戏，憧憬着能拥有一部索尼游戏机。

妹妹的消息大都来自别人的评价，确切地说是来自两边的亲戚。父母离婚后各带一个孩子，协定每年挑个时候带不在身边的那个回老家见见老人。在雷野的记忆里总是春天，许红烛穿着长裙，牵着他的手搭乘长途公交。他们总是坐在最后一排，因为路线很长，通常都要走一个上午，还要换乘两次。许红烛只在刚一见面时跟他寒暄几句，最近学习怎么样，期末考多少分啊，跟同学相处得好吗，余下的路途就只剩窗外抹开倒行的树木河流，和昏沉中似有若无的汽油味。

雷野不喜欢姥姥家，那儿太远，太闹，孩子太多。许红烛在家行末，老七，上面六个兄弟姐妹各有两个孩子，雷野去了就是第十三个，平白无奇，毫不显眼。

姥姥姥爷不是不喜欢他，是孩子看多了，看乏了。姥姥干瘦得像一根柴，鲜少跟人说话，仿佛操持三餐已经用光了力气。姥爷就比姥姥多了一点支柱，白酒，喝水如喝水，喝得肚子滚瓜溜圆，嗓门跟喇叭一样洪亮，脾气跟气球一样炸，在屋里喊上一句整个院子都能听个清清楚楚。雷野就被姥爷喊过一次，因为他带头跟某个表兄弟把火炕当蹦床跳，姥爷一嗓子给两个小孩震在原地不敢动弹，末了姥姥递了碗酒，姥爷顺了顺气，撂下一句：这个还不如那个呢。表兄弟姐妹照样学样，说他长得还没许天星高，说许天星从不像他这样总是一个人呆着，说许天星来了两次就会上树了，说许天星还会剥皮烤老鼠……

雷野不喜欢姥姥家，他在这不受照顾，说不上话。不像在奶奶家。奶奶虽严厉，却从未让他落过下风。父母离婚的第一个新年，许红烛把许天星送到奶奶家楼下，让她上去拜年。许天星敲开门，进到屋里。奶奶盘着腿坐在床上，像尊大佛，吩咐雷野照样学样跟妹妹一起在床边站好，问他们将来长大了要怎么报答她的养育。雷野说要给奶奶买别墅，奶奶满意地转向许天星，问：你呢？许天星大睁着眼睛，听不懂人话似的看着他俩。奶奶又重复了一遍，说你长大之后要给奶奶买别墅，你呢？许天星不说话。奶奶问你长大了要给奶奶买别墅吗？许天星还是不吭声，到走也没吭声。奶奶说完了，这孩子让她妈带傻了。但临走还是给她揣了五十块压岁钱。

雷野对自己长大之后买别墅这事深信不疑，尤其是躺在姥姥家的火炕上的时候。他想这群人肯定想都没想过买别墅，甚至可能根本就不知道别墅是什么。他想他将来的别墅肯定得有个大院子，院子里有个方方正正的狗窝，跟动画片上一样，屋顶尖尖的，漆成红色。院子里的房子跟农村的平房不一样，是二层的，或是三层的，有好几个屋，有好多张床，每人都能分到一个屋子，再也不用挤在一张床上、睡觉前还要在头上搭板子。他将予以每个人在床上蹦跳的权力，绝对不朝别人大喊大叫，也不酗酒，半夜开门吐一地……

好在回姥姥家探亲的事在他小学毕业那年就告一段落了。原因有二。一是姥姥村子里出了个杀人犯，死的是个小女孩，刚满四岁，是在灶台旁边吃黄瓜的时候被人一刀捅死的。杀人的小女孩妈妈的追求者，一个失心疯。警方很快抓捕了犯人，报纸和新闻都披露了这件事，雷野的奶奶也有所耳闻，当场下令不允许孙子再去农村。二个原因是这年许红烛再婚了，没像雷建军预料的嫁回农村去或是嫁个差不多的职工，嫁的是个坐办公室的，铁路的公务员，大许红烛十五岁，家里都是铁路上当官的小领导，也是二婚，跟前妻有个儿子，跟着他，已经读大学离家了。钢厂上下都传遍了，夸许红烛嫁得好，且一次比一次嫁得好。雷建军从街坊四里听得想笑，给儿子叫身边说当初要不是她怀孕了，不肯打，我根本不可能跟她结。太早了，太早了，还一下来了俩，害我让厂子开了，你别看她找了个老头，早晚还得离。雷野没说话。雷建军就着一盘炒花生仁喝完了三罐啤酒，末了，他说当初就不该把你妹给他，你知道后爸都强奸后闺女吗？碰上你妹告诉她，要是那老头敢对她动手动脚，我杀了他。“你到这干嘛来了？”擦好桌子，雷野问许天星。

产检。许天星头也没抬。

雷野愣了一下，半天才想起来雷建军跟他提了一嘴说许红烛怀孕了。

许天星这故意惜字如金的劲儿啥时候养成的不知道，雷家一家都恨得牙痒痒。奶奶跟雷野学过她去年过来拜年时就说了个新年好，而后就跟个木桩子一样杵着，不问就不说，问就一个字一个字往外蹦。学习挺好的？嗯。初中跟得上吗？嗯。你后爸对你好吗？嗯。天星走后，雷家人面面相觑。雷建军把烟一掐，骂了声街，说这崽子要是我养的，我肯定杀了她。雷野一边听一边剥花生，心想我爸想杀的人真多。“你呢？”许天星象征性地回问了他一句。

“做手术。雷野也赌气似的就说半句话，但对面明显知道他的言外之意，令他十分泄气，只得又补了一句：陪别人。

其实陪的不是别人，是雷建军。做确实是手术，但不大，输精管结扎。

雷建军下个月结婚。五年了，雷野见过各式各样的女人来家里，间隔最长不过三天。雷建军总是先领着过来吃个饭，然后到老太太家隔壁的一间七五磨合，少则一晚，多则数月，合适就接着处，不合适就及时止损。

其中有三个处得不错，一个是荣华道上醉界歌厅的老板娘，一个是雷建军的初中同学，一个是催马庄的爆发户。但三个都没结成。歌厅老板娘是雷野他奶不同意，觉得人家不是正经人，初中同学是让雷建军给拒了，说这么多年要能结早结了，何况就算不结那女的照样对他好，没必要了。第三个娘俩都挺满意，女方平改得了十几个大房子，找对象没别的要求，就是得能玩，能陪她玩。雷建军挺心动，奶奶也宽慰他，说你有儿子了，过去也不算入赘。

雷建军的确符合要求。这么多年从技校到钢厂，再从钢厂到零工，他鲜少感受到生活是苦的，全都源自一个优点，会找乐子。没钱没空就偷摸着玩，裤裆里藏酒，背

心里夹烟，有钱有空了就敞开了玩，把房子押出去买了辆车，眼镜碎了也开车去配，喝了酒也开车回。那会流行的美容院做脸、体检馆打保龄球、夜店摸人妖他都试过，身边有胆小钱多的想找刺激都带他一块去，一路过来跟行家似的，给女暴发户看得一愣一愣的，当即就拍板定了，开始谈结婚之后的事。

女方说结婚后钱还是我管，你想花张句嘴就行，我不拘着你。雷建军说有你这句话就行了，咱俩后半辈子逍遥快活。女方说是，这不叫个事，但有些事还是得提前说清楚。你那点钱我不在乎，你自己把着，不过都要结了，我好歹得知道你是干啥的。听说你以前是钢厂的？雷建军说是，后来早婚早育，还一下来了俩，塞钱不好使了，我俩之间必须得开除一个，就给我开了。为啥开你？她年龄不够，结婚的时候改的身份证，改大了好几岁，厂子里查下来的时候正好她擦边过去了，就给我踢了。噢，你现在打打零工，在板市帮人卖卖钢材铝丝。一个月多少？

问到这，雷建军犹豫了。一个月相处下来，雷建军知道女方说的是实话，他的未来一片光明，再也没有哺育孩子贴补家庭的烦恼，这是多少人辛苦一生都达不到的成果，而他却靠着与生俱来的天赋轻松抵达，并未付出辛苦和努力，这令他十分飘飘然，竟莫名其妙生出了一丝隔阂的悲悯。在这关键的一刻，他想起了一直给他贴钱、离婚后还给他带孩子的老妈——她一辈子没享过福，想起了木讷得跟树桩一样的儿子——初二了，还连个手机都没有。他知道自己以后虽不愁吃穿，但想拿别人的钱贴补自己的老妈跟儿子肯定没可能。想到这，他决定给自己以前的家留个后手，说干的打杂的活，挣得不多，一个月也就两三百。

女方没说话。

雷建军说这在你眼里都不叫个钱，是吧？女方说是，说别说两三百，就是两三万也不叫个钱。不过我虽然不缺钱，但好歹也出门，什么事多少都知道点。现在正修机动车，板市的生意那么火，打杂的小工一天往自个儿手里落个一二百玩儿一样。雷建军没说话了。女方叹了口气，说你这么爱钱，结了以后就算不亏着你，你也肯定不会对我好的。这事还是算了吧。

三个都没结成，最后结了的是酒雪花，长相上跟许红烛有点像，圆脸圆眼，但个儿没许红烛高，也就一米六，比雷建军矮一头。说话温言细语的，在六小区幼儿园做幼师养出来的习惯，爱干净，袜子底儿都是白的——某次雷野去雷建军的一间七五拿东西时看见的，整齐的一双白袜绣着小红花叠在床头，跟婴儿穿的似的。

在雷建军眼里，酒雪花跟别的女人相比没啥出挑的地儿，俩人是通过酒雪花她姐认识的，她姐是城西一家夜总会的陪酒女郎，也跟雷建军试过，但不合适，没成。酒雪花跟雷建军认识了是意外，俩人最后能结，依仗的是雷野的奶奶。

那时候老太太脑血栓住院，雷建军一个人看护不过来，就叫上酒雪花一起。酒雪花日日在病房给老太太捏肩捶腿，时不时锤着就在老太太脚边睡过去，把老太太的心给抓住了，非她这个儿媳妇不要。

老太太是看上了，但老爷子不干。雷野的爷爷虽不善言辞，看似在这个家没有任何权力，但凡是出口就得死磕到底。他放出话来，要是雷建军敢带酒雪花回家，他就把雷建军的兄弟都招过来，把她赶出去。

如此坚决，不是因为酒雪花那个坐台的姐姐也来过雷家，而是因为酒雪花本人刚满二十，只比雷野大五岁。

“她说生了孩子给她爸妈养，你就信啊？养到五六岁上小学呢？上初中呢？考大学呢？雷野上学花了多少钱你心里没数？万一生的又是个男孩呢？雷野的房子还没着落呢，又欠上一套房，你上哪偷去？”

老爷子让他的四个儿子折腾怕了，四套房把他这辈子都给分完了，到老也都没剩下，对儿辈孙辈没啥感情，也不乐意搭理老伴，整天就喜欢自个儿一个人拎着鸟笼子出门遛弯。养的是两只凤冠鹦鹉，通身雪白，翅尖和尾尖带点黄，不会说话，就会鸟语，一开始整天嘶哇乱叫，吵得老太太睡不着觉，见天跟老爷子干仗。后经老爷子悉心教诲，还是不会说话，但也不会叫了，小鸡似的。老爷子给起的名，一个叫大夫，一个叫护士，说这是老人的贴心骨，谁到末了都得这么亲切地叫着，给老太太气得够呛，说早晚方死你。但这几年从没方着过老爷子，依然身强体健，尤其是跟儿子干仗的时候，精神矍铄，如有神助。

雷建军本来对酒雪花感觉一般，老爷子这么一堵门，反倒给他倔脾气逼出来了，跟老太太站在一边，说非酒雪花不要。

战争爆发那天中午雷野去同学家玩游戏没回去，雷建军给他打了个电话问他在哪，雷野说在同学家，雷建军说晚上前去医院看你奶，雷野说知道了。天擦黑时雷野赶到了医院，一个瘦小白嫩的女人正拿着勺一口一口地喂老太太喝粥，脸上是雷野陌生的柔软。那是雷野第一次看见酒雪花。呆了没十分钟，雷建军打完热水回来，说小雪今晚你看着我妈，我跟我儿子先回去。酒雪花说行，说回去把冻着的排骨拿到保鲜，明天我给炖了。雷建军应了一声，招呼雷野，说走了。

出了医院雷野感到一阵恍惚。从没有人告诉过他家里发生了什么，他们当他是孩子，是空气，是上一个家庭的历史遗留，但说话和争吵从来不背着他。他知道他即将有个后妈了，全家都在为了这件事奔波，但他们却也拿对待孩子的态度对待她，好像是她也无所谓似的，他们就是想找个借口打上一架。而她看上去确实也不像是这个家里的人，她不似许红烛坚强刚硬，也不如雷建军以前的女人心思活络、巧舌如簧，她带着一身陌生的东西，让奶奶深陷，让爷爷害怕，今天还主动洗了个苹果给他吃。他们会熟悉她这样的人吗？还是说他们争吵的真正原因是她究竟能不能变

成他们？

周遭很安静。医院到家的路上没有车，也没有人。

雷建军问吃了吗，雷野说嗯，雷建军说要考试了吧，雷野说嗯，雷建军顿了一下，停了步子，扭过头看他，说你啥意思。雷野也停下，抬头看着雷建军。雷建军一把揪住雷野的衣领，说你告诉我，你是不是跟他们是一伙的，嗯？这事轮得着你插嘴吗？嗯？你要要是敢跟他们一伙，你就等着吧！

雷野知道他下半句是啥——你要是敢跟他们一伙，我就杀了你。

雷野说我跟他们不是一伙的，我同意。

雷建军说轮不着你同不同意，我俩已经领证了。

家里正式公布那天是雷野的期末考试，酒雪花第一次从狭窄的一间七五进到隔壁的两室一厅，给全家做了顿饭，其中糖醋仔排特别好吃，雷野吃了好几块，往常奶奶都是直接灌酱油拿高压锅压，酒雪花这个先用油炸过，又往上裹了一层糖色，吃着看着都跟饭店做出来的一样。

爷爷也出席了饭局，带着他的大夫和护士，靠墙坐着，一言不发。吃到一半，奶奶宣布说下月初建建军租出去的房就到期了，装修一个月，你俩就搬进去，婚礼也不用大办，毕竟建建军是二婚，叫点关系好的吃顿饭就行了，份子你们小两口自己把着，爱干点啥干点啥，比给婚庆公司强。

饭后，雷建军把雷野叫到楼下抽烟。雷野不要，雷建军就自己点。他抽的都是奶奶批发来的，新石家庄，一盒两块五，一条二十五，一天两盒五块钱。雷建军说十五了，该会抽烟了，男人都得会抽烟。雷野没说话。他不是不会，只是不想抽他爸那种两块五的。

他跟天星从小给家里跑腿，有时候买啤酒，有时候买烟，找回来的零钱就当小费自己花。那时两个伯伯和一个叔叔也住得近，其中大伯跟雷建军一样，抽便宜烟，喝散装酒，小费每次只给五毛或一块。二伯是体面人，抽红塔山，喝瓶装啤酒或易拉罐，小费在两块到五块之间。小叔是有钱人，抽玉溪，不怎么买酒，小费基本都是五块七块，有时候是十块，心情好还会带侄子侄女吃顿肯德基。小叔是雷野的偶像，雷野第一次抽同学的烟被呛得七窍跑烟的时候就发誓，这么难受的东西，除了玉溪和更贵的，他绝对不抽。

雷建军说我和小雪结婚了，其实跟你也没啥关系，结了我俩就搬自己房子住去，一年跟你也见不着几次。雷野想我知道啊，就是你没搬的时候，一年也见不着几次。就是可惜了糖醋仔排了。雷建军问你没啥想说的吗？雷野想了想，说那我以后见着她，是管她叫姐还是叫姨？雷建军说应该叫妈，但你不愿意我也不逼你，叫姨吧。雷野点点头。雷建军笑了，说别以为我不知道你怎么想的，你以为我真当你同意我俩啊，你就是觉得有个大你五岁的后妈有面子，虚荣。这回你得逞了，放假了陪我去趟医院。去了医院雷野才知道，让老爷子上饭桌的代价是什么。

雷建军让他在门口等，雷野不听，觉得自己快被医院的消毒水味熏死，就进旁边的饭馆要了碗面。

他憋着一口气，看见许天星黑亮顺滑的头发和不紧不慢的做派就起了报复心，觉得这事不该自己一个人担着，他妹妹也有责任，于是就说了，说我爸下个月结婚。

父母离婚后，俩孩子对人物的称谓发生了变化。雷建军这波的统称是雷野所属，许红烛那波的归许天星持有。

许天星嗯了一声，没啥表情。

雷野又说他娶的那女的就比咱俩大五岁。

这回许天星有动静了。她顿了下，抬起头问雷野说：你喜欢她吗？

雷野一愣，他从没想过这个问题，也从没有人问过。猛地一提，他脑子里浮现出的是叠在雷建军床位的那双毛茸茸的小袜子，跟婴儿穿的似的。于是他说还行吧，也没多膈应。

对面没反应，许天星喝完了汤正在擦嘴，拿着面纸往嘴唇上按，贵妇似的，好像根本没在意雷野说了什么。

昔日格挡在妹妹面前被忽略

的耻辱再次涌上心头。雷野觉得自己终于能理解父母离婚的原因了。但他不是雷建军，他不会对自己的家人动手，正面击败许天星才是他推崇的赢法，于是他也问了她一句，那你呢，你喜欢你的新家吗？

雷建军再婚，无论搬去哪儿，雷野还是住在奶奶家，但许天星不同。她是跟许红烛一起搬去的别人家。雷野听雷建军说过许天星的后爸赵丰田是铁路办公室的小头头，父母都是老干部，一家知识分子，屋里屋外都穿皮鞋，区里市里都有房，每套房都是大平米，铺着橙黄色的瓷砖，挂着水晶吊灯。许天星搬进去活得肯定不好受，何况男方还有个一脉承继的优秀儿子，大雷野他俩四岁，是去年的省高考状元，香港大学的高材生，据说比清华北大还厉害，许天星就是小学就读金桥也追不上。

“喜欢。”没想到许天星回答得干脆利落。“特别喜欢。”

她把擦拭嘴唇的面纸丢进垃圾桶站起身，长发掠过身前，像给了雷野一个嘴巴。“但你应该早一年问我。”她说。

那次之后，兄妹俩三年没见过面，直到技校扩校。

02

雷野第一次带女朋友回家是技校毕业那年，他十八岁，托雷建军以前的工友分配进了北中车，给火车安椅子。

女朋友是技校同学，比他小俩月，名字好听，叫范彩菊，人长得白净，有一双浅色的小笑眼，说话轻言细语的，同雷野走在一起时总挽着他一只胳膊。

快到家时，范彩菊晃了晃他的手臂，说我还是有点紧张，先在楼下待会，我缓缓。雷野说没啥好紧张的，我爸跟我姨就是见个面，你连我爷爷奶奶这个大头都迈过去了，现在紧张啥。范彩菊说那不一样，说等你跟我回去见我爸妈就知道了。雷野说那我得好好准备，是不是得穿西装啊？范彩菊佯装打了他一下，雷野搂住她，在她脸上亲了一口，说就是高定也买。范彩菊说贫吧，上哪偷钱去？雷野说偷钱也买。

打闹了会，俩人牵着手上楼。雷野提前打过招呼了，下午五六点到，吃的不忌口，喝的准备个汇源果汁，桃子味跟橘子味都行，小范喝不了啤酒，酒精过敏。门开了，酒雪花开的，雷野吃了一惊。他挺长时间没见她了，这一年他来过几次，都是雷建军开的门，有时候是过来拿个东西、送点水果，有时候爷俩在门厅抽个烟，聊上几句，但从没见酒雪花出来过。北屋的门总是紧闭，像闸门一样闸断了南屋泵进来的光。酒雪花就呆在里面，终日不见太阳，也不见人。

“这两年这样的，为着孩子的事。”奶奶跟他提过一嘴，酒雪花还是想要孩子，一点都不考虑实际情况，雷建军为这个没少跟她吵架，第三年的时候还差点离了，阵仗挺大的，给奶奶都叫过去了，不过到时候事儿已经结束了，雷建军坐在门厅抽烟，指了指紧闭的北屋说她回屋了，没事。全家都松了口气，说没回娘家，这婚离不成了。时隔一年多再见，酒雪花变化挺大，长头发剪短了，到耳尖，胸脯手脚都粗了，气儿吹的似的。脸上黑黄，鼻翼两边生着芝麻粒似的斑，穿的是家居服睡衣，袖口和领口都磨得起了球，笑起来眼角和嘴角都压出两条纹路，看着跟雷建军岁数不差多少。雷野愣了会才认出来，赶忙叫了声姨，范彩菊也在后面补了一句。酒雪花笑了下，脸上的肉局促的合拢着，像打了个嗝。她说小野跟小范快进来吧，菜都做好了，就等你俩来呢。

雷建军已经坐在桌子旁边了，菜挺丰盛，四个荤的四个素的，地上摆着一件易拉罐黄啤和一盒汇源果汁。雷野给范彩菊倒了杯果汁，顺嘴问了酒雪花一句姨要不要，酒雪花摆了摆手，指了指自己面前的玻璃杯，里面液体粘稠似糖浆，说得病了，喝不了，我喝这个。

雷建军说你姨有自己的食谱，咱们吃咱们的，说也不知道小范爱吃啥，就随便做了几个，将就着吃。范彩菊连连摆手说已经太丰盛了真麻烦叔叔阿姨，雷建军说以后就是一家人，不用这么拘束，小野给人家夹菜啊！雷野夹了一条糖醋仔排给她，说这是我姨的拿手菜，你尝尝。范彩菊咬了一口，半晌才抬起头，好似回味良久，说好吃。雷建军说合你胃口就行，来，咱们几个先干一个。

干完过后，雷建军说小范今年也毕业了吧，找单位了吗？范彩菊说找了，城西的齿轮厂。雷建军说是日本人开的那个？范彩菊说是。雷建军沉了沉眉毛，半晌问了句，现在造汽车，保险吗？

要换做是五年前，雷建军问出口的就得是“日本人的钱好挣吗？”。

他膈应日本，当地的很多人也都跟他一样，齿轮厂的两个日本老板也知道厂里的员工大都是这样的人，于是就在厂门口用铜铸了座俩人的肖像，供工人们捶打撒气。十几年下来，两座铜像历久弥新，让人锤得油光瓦亮，没一点锈迹，大老远一看，跟两座金佛似的，工人们闲时揶揄说这俩日本人快赶上秦桧两口子了，怕是要种在这了。

铜像是种这了，但真人没有。

真人死了，就在三年前。开厂子的两个日本人是一对兄弟，妻女都在老家北海道，兄弟俩一年分成两半交替来中国管理工厂，齿轮厂的工人间总流传着两个日本人的流言蜚语，佐藤兄弟俩共用一对妻女啦，战败日肯定会回日本啦等等。

当初提出铸造铜像的是佐藤兄弟中的哥哥，后来死的也是哥哥。在一个跟弟弟交替工作、回日本的休息日，他靠在飞机的椅背上睡了过去，再没醒过来。

他的妻女在病床前守了他五天，而后把他埋在一棵樱花树下。当时他在日本有个代号，1721，半年后匿去，成了十几万分之一。

这种病是怎么流传开来的、是什么原因导致的、如何预防和治疗一直是个谜。病患症状一致，就是在某一时刻突然陷入睡眠，而后身体各项器官迅速衰竭直至死亡。

一开始人们议论着这个病是从美国过来的，或者是印度，后经媒体考证第一个发病者是个芬兰人，一个跟驯鹿生活在雪山上的画家，在一个冬日骤然陷入沉睡。她被人发现时已死去多日，她的驯鹿挣开了绳索，把储存的薯类全都啃食殆尽，而后一路将她拖到山下，像拖着一棵安眠中的小树。

疾病的名字有很多种说法，官方给出的最长，是一大堆神经名称的组合，看不懂也记不住，铁城的人都管这叫安乐症，基本等同于安乐死，都是有头有脸有钱的人才能享受的待遇，患病的都是什么钢琴家啦，芭蕾舞演员啦，雕刻艺术家啦等等，让高等世界跟截了死穴一样的重视，滚动播放医疗研究进度的新闻，甚至一度取缔了娱乐项目，以示决心。然半年后谜题原封未动，人们也逐渐熟悉并接受了灾难，那些曾令世界痛心的名字就变成了数字，银幕重新被广告占据，一切照旧。

佐藤的死给齿轮厂带来了不小的损失，好几份大合同需要重新签署，厂里的工人们也受到波及，第一次发出“原来灾难离我们这么近啊”的感叹，同时也对这个日本老板的真实身份提出质疑——可能他背地里也是个什么什么家吧，不然轮不上他。

不过对于雷野一家而言，佐藤不是第一次。

雷建军说我听说下来文件了，说要促进人手一车，提升生活品质，齿轮厂肯定会忙个几年，但几年之后啥样，你们想过吗？现在不是几年前了，非得大画家大诗人才能传染上。电视上不说，人们也议论着病毒变异了，开始往下面传了，有钱人下面

是啥人啊，还是有钱人，他们才人手一车，等这群人泛滥了，齿轮厂也就完了。但北中车不一样，这是在铁路上跑的，坐动车的人没了，还有绿皮车，坐绿皮车的就是我们这种人，等轮到我们这种人都没了，也就不用再折腾钱了。我估摸着你们这代人也赶不上那一天。说的就这么个意思，我是觉得造火车比造汽车强，你们家那边要是没人，我这边有朋友，也可以想想办法。

范彩菊没说话。

雷建军干了口酒，伸筷子去夹排骨，被酒雪花拦下了。雷建军看着她，酒雪花说不是说好了不吃我炒的菜吗？完了把一盘醋溜土豆丝推到他面前，说吃你自己做的。雷建军顿了两秒，夹了一筷子土豆丝，转过来对雷野说我就是这么一说，有理没理的你俩自己合计。

雷野说行，又给范彩菊夹了块排骨，趁机把房子的事说了。他奶的意思是贷款买，说甭管小范最后成没成，雷野将来总得有个自己的房，但规划着也得过几年了。眼下他跟小范刚毕业，出去租不合算，不如就住他奶家隔壁的一间七五，以前雷建军跟酒雪花在这住过半年，结婚后搬走，让老两口改了仓库了，堆着一些没用的东西，但床没拆，雷建军跟酒雪花闹别扭了还会回去凑合一宿。收拾收拾也能住人，就是没接煤气，做不了饭，不过他奶就在隔壁，天天开火，可以过去吃。

雷建军有一会没说话，显然老太太没跟他通过气儿，不过扭脸也就答应了，说回头先给屋子收拾收拾完了他们再搬，现在里边太乱。雷野说行。

雷建军顾自喝了两个易拉罐，其间伸筷子夹了两次菜，都是土豆丝。酒雪花一直在旁边抱着玻璃瓶子喝，猫舔奶似的，半天也不见少，人也不说话，一双圆眼趴伏着，只在雷建军抬筷子时警醒，其他时候就跟没睡醒似的。

雷野琢磨着差不多该走了，雷建军突然说话了，问你最近看见你妹着吗？雷野说没有，雷建军说我看见着，在第九医院。雷野说你去第九医院干嘛，他说查体。那许天星去那干啥？不干啥，她在那上班，二楼脑科，当护士。雷建军又启开一瓶易拉罐，说你妹是聪明，说坐汽车的人跟坐火车的人都可能没，但人活着就不可能没病。雷野说是，说我们该走了。雷建军说走吧，有空多去你奶那看看，要是看见你妹了，告诉她，有什么事过来找爸，爸给扛着。

雷野没应，拉着范彩菊走了。俩人一路无话，范彩菊还是挽着他的胳膊，但没施什么力，欲盖弥彰似的。快到她家时，她拉了下雷野的胳膊，去冰淇淋摊买了两个冰淇淋。咬了两口冰，俩人心都静了。范彩菊说你家人都挺热情的，雷野说我爸这人沾了酒就不怎么能说话了，你也别往心里去，他跟谁都这样。我姨做的糖醋仔排好吃吧？吃过她的，往后哪儿的排骨我都觉得不对味儿。范彩菊没应，说你爸挺惦记你妹的，说我一星期前看见过一次。雷野问谁，我爸？范彩菊摇头，说你妹，在文化宫楼下小花园，我去对面小市场买包子回来，跟她打了个照面。她抱着一摞书，还跟个学生似的。

雷野说你怎么认出她的，我好像没和你提过。范彩菊说是，提也就提你爸妈离婚，你跟着你爸，没提过她。但我见过她一次，两年前技校扩校的庆祝会，我在学生会宣传部，她是市一中的学生，随学校艺术队一块过来表演，团体歌舞，我接待的。雷野记得那天，那是那年的最后一天。那年他过得不好，主要因为三件事。

一是酒雪花闹着跟雷建军离婚，二是技校扩校后把他从电工班踢到了钳工班——本以为应该没啥压力，没成想成绩还是垫底，那群扩校出来的都是市一高二高的学生，不说都是名牌大学的苗子吧，也都是同龄出类拔萃的，就是父母怕孩子爬太高让安乐感染了才勉强低就。跟这群人一块毕业，以后能不能在火车车间找到工作都成问题。三是因为许天星。

那年许天星家有人患了安乐症没有上报，直至病患死亡才叫了灵车拉走，后经尸检查出，全家被扭送到当地公安局，亲朋都被叫去问话，雷野也是其中之一。

去之前雷野本以为死的是许天星那个香港大学的高材生继兄赵奇，过去之后才知道死的是她后爸赵丰田。

“认识死者吗？”

“不算认识。”

“跟死者什么关系？”

“他老婆的儿子。”

“最近一次见你妈许红烛是什么时候？”

“半年前。”

“见面干什么？”

“不干什么，就吃顿饭。”

“她跟你提起过赵丰田吗？”

“没有。”

“你妹妹许天星呢，提过吗？”

“没有。”

“行吧，先在候审室等会。”

“等到什么时候，要是得过夜我得先给家里打个电话。”

“打吧，得等到你妈都说了为止。”

打完电话回候审室，雷野看见有个人正靠着墙抽烟。身高一米八多点，单眼皮高鼻梁长脸，有点像韩国人。穿着一身运动装，鞋看着挺贵，烟闻着也不便宜，不是他

给人跑腿买过的，但闻过。过了会雷野想起来了，是女士香烟，管细烟儿少不呛人，巧克力味的。

来一根？对方问。雷野点头，俩人一块在墙角抽。雷野抽了两口，说这烟闻着是巧克力味的，但吸起来像水果。对方问像什么水果，雷野说像芒果。对方说产这烟的地方公路旁边植满了芒果树，一到夏天就劈里啪啦往下掉芒果，雷野说难怪了，难怪铁城的烟总闻着一股铁锈味，根儿就在这了。对方说你觉得好抽吗？雷野说挺好，对方说在吃的方面流传着一个说法，在一种食材里吃到另一种食材的味，就是好的，好比螃蟹啃出椰子味了。我一直理解不了。雷野说一看你这身材就知道不好吃啊，好吃的恨不得一顿点一桌，都给吃了。吃一个东西能尝出俩味，那肯定是有。胃跟嘴都占了便宜了。对方说我第一次听到这种说法。雷野说你身边肯定没我这种人吧，看得出，不是一路的。光是这鞋，就得我俩月工资。对方说你喜欢送你了，雷野尴尬一笑，说没这道理。对方想了想说行，那就等熟了以后再说，反正两个总比一个好。一个警察过来拍了拍雷野的肩膀，让他来审讯室一趟。雷野说你们问我也没用，我啥都不知道，警察说不用问了，该说的都交代了，是你妈喊你给她拿点东西。雷野问拿啥东西，警察说吃穿用度吧，反正是这一年里用得着的东西。雷野说这一年是啥意思，警察说还能有啥意思，坐牢啊！

许红烛对自己隐瞒丈夫病情、躲避研究严查的罪行供认不讳，但拒不承认还有别人参与。

“你闺女许天星算别人吗？她一直跟你们住一起吧？”

“不算别人，但不跟我们住，初中就住校了，现在在市一中，半个月放假一天，挺远的，也就懒得回来，快仨月没见过面了。”

“那赵丰田的儿子赵夺呢？”

“他一直在南方上学，半年回家一次。”

“连他爸得病都不知道？”

“不知道。我没告诉过他。”

再见许红烛跟半年前没什么差别，看来这安乐症也是名副其实，睡着的十几天给了两人充足的告别时间，不致在一群完全不关心他们的人面前丢了体面。

麻烦你了。许红烛把家门钥匙交给雷野，请他帮忙拿一些日用品直接寄存到本市监狱，又问他还在不在奶奶家里住，他说还在，说技校离着不远，住校没有必要。许红烛点点头，说那把你阳台上那对珍珠鸟拿走吧，你爷爷应该喜欢。天星住校不回家，没人喂了。

雷野问她今天没来吗？许红烛说来了，没法不来，不然也不能给你叫过来。问完就走了，学习紧张，回学校了。雷野说不是才上高一吗？许红烛说是高一，但她要考清华。

雷野愣了下，说行，那东西明天我给你拿过来。许红烛说你不问我为啥要这么做吗？雷野顿了几秒，问你为啥要这么做？许红烛瞬间红了眼，捂着嘴说你这孩子啊，你这孩子啊。

许红烛坐牢一年，雷野每月去看她一次，每次不过十分钟，许红烛还是那几句话，跟小时候两人在长途车上一样，最近学习怎么样，考多少分啊，跟同学相处得好吗，没一会就聊完了。雷建军这边不愿意他过去，说一个小孩见天往监狱跑算怎么回事啊。雷建军在他奶奶家堵过他一次，给他叫到楼下，一边抽着两块五的烟一边说你去监狱的事你奶奶都告诉我了，你啥意思？雷野说没啥意思，雷建军说没啥意思你还往监狱跑个鸡巴啊！当初离婚是没给她留孩子吗？自个儿有俩还跑这指使我的？一根烟抽完，雷建军用鞋底碾碎烟蒂，说你要是再去，我也不打你，也不打许红烛，我打她身边的人。婚都离了那么多年了，不能这么不讲道理。雷野没说话。

一个月后，他再从监狱回到奶奶家，公布说他谈恋爱了。

“技校同学，家在二小区，电工班的，叫范彩菊。”

二小区早市的公交车站有趟车直达市监狱。

奶奶说有空带回来看看吧，雷野说刚处，再过段时间吧。

他每天骑车送范彩菊回家，周末两人就坐车去市里燕山电影院看电影，大厅，循环场，一坐就是一天，到晚上八点再坐车回去。半年来他俩看了四十二场电影，每场平均时长六个半小时，总计在一起滞留了二百七十三分钟，都是为了月末的周日做铺垫。最后一次去探望许红烛时，路边的丁香花已经开了，她还有半个月出狱，气氛和缓了不少。询问过两人都熟悉的问题后，许红烛犹豫着开口问他最近见没见过许天星，雷野说最近的一次也得半年前了，许红烛问在哪儿看见的，雷野说在技校，扩校庆祝会，市一中二中都有节目，区电视台的全程录影，说是会播到电视上。她是一中的群舞。

扩校庆祝会在晚上，一中二中的参演者们中午就到了，跟技校生一起在新盖的食堂吃饭。庆祝会一周前排演过一次，参演者的名单用金字印在红布上摆在阶梯大厅门口。雷野看见了许天星的名字，但没在食堂找着许天星的人，后经一中另一个学生指路才知道她在操场主席台的台阶上刷题。

“我们班最用功的了，以前跟她一宿舍，早上五点就起来去自习室，好在跟猫似的也不出声，不然得多招人膈应。你跟她什么关系？”

“我是她哥。”

对方一愣。“她哥不是香港大学的吗？”

雷野没说话，转身去了操场。秋天还没到冷的时候，技校的学生情侣们三三两两的牵着手一圈一圈地在操场上轧着，许天星坐在主席台下面的台阶上，腿上摊着本书。雷野走过去，说在太阳光地下看书对眼睛不好，许天星抬头看了他一眼，把书合上了。她模样没怎么变，但眼神变深了。这种眼神雷野近年也常在镜子里见过。他俩都比以前沉默了。

没想到你也来。雷野说。你妈说你要考清华。许天星说一开始没想来，听说有电视台，

就来了。雷野觉得她比以前坦率了，是受了港大高材生的影响么？他突然有些高兴，整个人放松下来，坐到天星身边，说见过他一次。谁？你哥，港大的高材生，半年前在警察局，我俩一块抽了会烟，聊了会。聊什么了？也没聊啥，就聊了聊吃的，他说南边儿马路旁边种的都是芒果树，夏天劈里啪啦往下掉芒果，旁边的烟卷厂做出来的巧克力香烟都带着一股芒果味。雷野感叹说高材生就是不一样，说话一套一套的，还挺有意思，像他这样的人以后从学校走出来，肯定不愁吃喝了！

许天星没说话，被触怒似的捏着书抬腿走了。当晚的庆祝会中表演的是古典风的群舞，不知道是不是服装过于复古或是水袖过长，最后记在雷野脑子里的是那群女生的袖子跟健美操的飘带似的，转得好看，但他没认出哪个是许天星。

她跳舞去了？真好，真好，我能在电视上看看她了。许红烛满脸笑渍。雷野想说现在愿意让女儿跳舞的人不多了，连读书都因可能会招致安乐而令无数望子成龙的家长退避三舍、把孩子从高中转向技校，何况一中遭过来的大都是在分数线周边徘徊的自费生，是被一中放手的人，除了能上电视让爸妈乐呵乐呵，什么用处都没有。但看着许红烛止不住的笑意，雷野还是把话咽下了。当天他们聊得十分畅快，许红烛喜悦高昂的情绪感染了雷野，令他也向她倾诉了一些自己的生活。

分别时许红烛说过几个月带小范上我那坐会吧，我跟人学了一道酱肘子，做给你们尝尝。雷野欣然答应。走出监狱门时，暖风已经放凉了，吹在脸上像纱。雷野逐渐从被感染的兴奋中平复，后知后觉地反应过来许红烛笑容背后的凄凉——许天星一次都没来看过她。

“那天我看见你俩并排坐在主席台的楼梯上，还以为你俩是情侣。”范彩菊说：“后来才听说是你妹妹，亲生的。”

“听谁说的？”

“铆工班的刘珊珊，她跟你是小学同学。说你俩是龙凤胎，但我怎么看都看不出来。”“都这么说，但说实话我俩自己也看不出来。长得不像，个性不一，做的事也不一样。就像我，不管有没有安乐症这东西，我上完初中肯定就会上技校，没有差别。但她不是，打小她就是会受到潮流影响的那种人，安乐症带走了她老爸，我们的妈因隐瞒病情坐了一年牢，她被一中二中并校劝退、只能读职高做合同护士，也还是没放弃考清华。前段时间我看新闻，清华的安乐率已经百分之十七了。”

范彩菊捏住他的手，说如果你担心她，我陪你一起担心。如果你不想说，我就当没见她。

雷野顿时觉得自己的心裂了。

他望着她的脸，看进她浅色的瞳孔，喉咙几乎发不出声音。

多好的女人，他以前怎么能那么对待她。

还好还有机会。他迫切地牵着她奔去一间七五的房子，他要在清不掉的劣质烟渍里发誓今后一定会让她过得好，将来一定要给她买一幢大房子，不养狗也行，不允许在床上蹦跳也行……

但当他心如擂鼓地打开一间七五的房门时，那张布满烟渍的床上却已经有一对男女了。

酒糟的烂红爬满了雷建军全身。

那个女人雷野也认识，是雷建军的初中同学，还送过雷野一部旧版的索尼游戏机。

“我跟小雪离了。没意思了，就离了。她以前的北屋收拾出来了，你要是想过来呆两天，就住那。懒得过来就多去你奶奶住两天，一间七五也收拾出来了，没人住了。”

“你没把房给她，她以后住哪？”

“这不是我的房，是你爷的。你怎么胳膊肘往外拐？”

“是你让我管她叫妈的。”

“你叫过吗？”

“没有。不过她走之前，我去看过她。”

“为啥？”

“因为范彩菊，她跟我说的最后一句是问我那天为啥不吃酒雪花做的糖醋仔排，说那盘仔排是咸的。我就过去看了看她。”她的指节粗大，脚盘浮肿，走路像木马一样，一摇一摆。“她说她没法再赖下去了，说她耽误你了。她给我看了她买的药，都是治不孕的。你没告诉过她你结扎了，怀不上不是她的问题。你们都没告诉她。”

“这是我俩的事，跟你有什么关系！”

“没关系，你俩结也跟我没关系，离也跟我没关系，但我奶奶总愁得睡不着觉。她本以为把一间七五给你和你外边的那些女的你就不会第二次离婚了，但你还是离了。”

“……以后没事不用过来了，你这辈子都赶不上你妹。”

“你那么关心许天星，她家落难时你怎么一次都没去看过她？”

“滚出去！”

天下着雨，下水道溢出的废水跟雨水搅在一起，几乎要把水泥地泡成泥坑。雷野行至其中，撑伞如举重。

这一刻，他清晰地意识到他妹妹是这世上最勇敢的人。

他真心希望她能考上清华。

03

许爱惜满月那天，雷野借了队长杨八尺的皮卡，拉了四棵垂丝海棠种在院门口。当下正值乍暖还寒，海棠鼓出的花苞紧闭着，跟铃铛一样，从市区到郊区，一路闷声地叮叮当当，总算赶在天黑前植进了土里。

妹夫端出一壶茶，两人坐在院里的石凳上，就着海棠纤细的影子喝。雷野喝不出好坏，

只当解渴，看妹夫慢条斯理地品，觉得挺有意思。

妹夫说辛苦哥了，这么远过来送花，雷野说辛苦哈，当初说好了给我外甥女的，早就让人留了，市里别墅一区的外围的那排海棠，从南方过来的，长得不如北方的个儿大，但是水灵，开的时间长，不怕雨水，本来打算凑六棵或者八棵的，拆房的时候让包工队的划走了，就保住四棵。没事儿，等小爱一周岁的时候，城南的高档小区也差不多拆了，那小区中间种着的桂花树特别好，回头我也搬过来送她。妹夫说太麻烦了，下次可以直接叫个工人车去拉，听说拉树的工人车上都备着铲子竹竿，帮种也就加几升油钱。雷野说那不行，那给我外甥女庆生的心意就不够了。

其实雷野没好意思说，在收队的闲余，他也干工人车的营生。多数时候是通知别墅区或豪宅佳苑拆迁时顺带给人留张名片，帮忙搬家。价格跟搬家公司差不多，但人们更愿意选择让雷野他们这种城管过来挣这个钱，如此可以搬走的自家东西会更多。城管搬家业务一律由队长杨八尺提供皮卡，收租车钱跟百分之十的搬家费，一般都是从市区搬到郊区，一趟跑下来雷野手里能落三百左右。

雷野算过了，如果按上边的指示一栋不落地拆，明年底他就能在城西买房，目标小区他勘测过很多次了，五年的新房，居民大都是从市里搬过来的，旁边就是高速，距离铁城机场四公里不到，毛雪艳飞早班机时还能多睡个二十分钟。

茶喝完了，许天星出来了。她面色不错，除了三月初还裹着羽绒服外根本瞧不出生产和哺乳的憔悴。铁定是妹夫炖的那些补汤的功劳。雷野顶佩服他这点，想着下次过来得拿个本把菜谱记下来。

“小爱睡了？”

“嗯，刚睡，估计能坚持几个小时。”

“行，放心吧我去陪她，你跟哥慢慢吃。”

“行。”

坐上皮卡，开上车道，雷野说你们真神了，都三四年了还跟刚谈的对象似的，那么客气，怎么做到的？许天星笑了下，说可能是习惯了。雷野说这也能成习惯？许天星说也就跟他能成习惯。

许天星刚把他领回家那阵，两个家差点都没炸了锅。本来许红烛都做好了闺女一辈子都不会结婚的准备了，没想成天星突然给她领回来个女婿，个儿又高长得还好，她差点没乐疯了，但一问名字，傻眼了。

“尼绿？这是名字？他是少数民族？”

许天星说是，说他是尤里人，全名叫尼绿安·阿利。

许红烛说看他长得不像，许天星说是，长得跟我们一样。许红烛说那哪儿都一样的人里，你就挑不出个能结婚的？许天星说我只跟他结。许红烛说你不看新闻啊，不知道尤里那边多乱啊，咱们这边抢劫的杀人的偷东西的那不都是尤里人？治安大队都拿他们没办法，你就能拿得住？许天星说我就跟他结。许红烛说那你还别结了，许天星说我要跟他结。许红烛没办法了，转弯抹角找了好几个人要到了雷建军的电话，两人离婚后第一次通话，在许天星的人生选择上形成了空前一致的反对阵营，并合力推举雷野作为先锋去阻止妹妹——那也是雷野离家后与雷建军鲜少的交集之一。

那会儿雷野刚调到城管大队，被压制得不行，去茶馆跟妹妹和尼绿约见纯属是为了放松，而不是震慑。尼绿话不多，多是在倾听，席间短暂的接触就是碰茶，他的杯口总是比雷野的矮一小节儿，雷野发现他有一双修长的手，袖口雪白，令雷野不由想到了一双婴儿似的袜子。

许天星说尼绿之前在研究所工作，设计飞机，出了收费站那事儿后给他暗调了，现在在你以前的中学当物理老师。

收费站的事雷野知道一些，但不全，跟城里其他人差不多。收费站设在城乡结合的公路，更靠近乡村，大车小车路过一律五块。雷野初中班主任的老婆就任该站的收费员，他每次或痛斥或教育学生时总是会蹦出一句“你们知道什么是伟大吗？我今天就告诉你们，收费站的收费员接过钱，抬起杆，把这个动作做上十年，就是伟大。”但过路的人大多不这么认为。几乎每个熟路的司机都会提前一公里走旁边孙家庄的土路绕过收费站。废农税后，城里人过站时会说自己是村里人，也可以免除这五块钱。不过现在不用这么麻烦了，收费站没了，两年前拆了，据说是这家尤里人不愿意交钱，要强闯收费站被拦了，之后整个市的尤里人纷纷响应聚集在收费站前，没两天收费站就没了。

雷野一直觉得这个说法很玄，尤里人跟收费站也不是第一天碰见了，怎么就这次说没就没了呢？见到尼绿之后雷野突然想起来了，那年尤里的祭司大批患上安乐症离世——那也是安乐症变异的开始，病患自入睡至死亡的时间被拉长，内心的投影将折射在他城市的上空，像雕刻在半空中的壁画——尤里陷入了恐慌，一些极端者精神崩溃，上街烧杀抢掠，逼得许多尤里人远走逃难，好一阵才平息。而尤里与暴徒的名字连续被媒体粉刷、拼凑，最后被人惯性地、断章取义般粘连在了一起，直到现在还能轻易引发恐慌。

“他是尤里人，他们觉得他对现在的天空负有责任，就不让他造飞机了。”许天星说：“前段时间他摔了腿，打了石膏，一个同乡扶着他上公车，车里的人辟邪似的给他让道儿，也没瞅出地上的人有多感激他。”

雷野说他从长相上倒是看不出来，就是这名字……要是你俩不回山那边，还在这过日子，改个名儿方便点。尼，就改成倪，叫着都一样。许天星说方便不了，一看他

的身份证就啥都不方便了。尼绿握了握她的手，雷野看到她眼圈红了。她说你说为我俩做点啥都不方便呢？

雷野没说话，举起茶杯碰了一下尼绿的，杯口齐平，说妹夫，以后要有不方便的地方尽管开口，我干这个，为的就是给自己和家人行个方便。

回去后，雷野表示天星和尼绿的事没有更改的可能。许红烛绝望了，直到电话挂断都只字未说。雷建军却是出离的愤怒，非要找这个多年没见过的女儿好好谈谈。但真的见着了，反倒是一句都说不出了。俩人在饭馆里面面相觑，陌生人似的。饭吃完了，雷建军总算张开嘴了，说你俩办婚礼的时候能不能别让你妈跟我坐一块儿，离了这么多年了，不想挨着了。许天星说行，说你可以不来。

雷建军回去撇了三天酒疯，说许天星肯定是让脏东西上了身了，非要拉着许红烛一块去山上找耿半仙驱邪。

自两年前老爷子去世、老太太一夜之间不认得人之后，雷建军就开始信奉这个。耿半仙说是老爷子的魂魄赖在家里不肯走，给老太太迷上了，才不认得人了，雷建军就把老太太暂送到二哥家安置，将一尊驱鬼神像请回家中，把孩子们小时候写作业用的书桌当供台，初一十五上香供奉，没有效果。耿半仙问除了老太太，这屋子里还有没有别的老爷子牵挂的东西？雷建军想了想，想起阳台上的两只鸟来了，说那就回去给鸟放生。半仙摇头说放生不行，你得给它们杀了。雷建军说我连鸡都没杀过，半仙说不光得杀，你还得把鸟头给剁了。雷建军说非得我剁？半仙说剁不行，雷建军就回去，抓过大夫，给头剁了。抓护士的时候，护士给了他一口，掉头想跑，结果撞玻璃上死了。后来给老太太接回来，虽认识人了，但下半身瘫了，得有人一天到晚长期屎尿伺候着。之后每当有人提起，雷建军总是后悔那天让鸟咬的时候松手了，不然老太太肯定能好。

雷建军和许红烛去山上求了半仙的灵符和秘方，又花了一星期拜遍了周遭的桃树，不但没灵验，反倒让许天星钻着空子拿着户口本了。等许红烛拜完最后一棵桃树回来，许天星跟尼绿已经是合法夫妻了。俩人没办婚礼，蜜月旅行了三个月，回来在城郊买了处平房住下，一直到小爱出生。

雷野说真羡慕你们两口子，都不带吵架的。许天星说有时候也想吵，但跟尼绿吵不起来，他就那性格，温水煮鸡蛋。你跟你媳妇平常都为什么吵？雷野说也不为什么，但是啥都能说道说道。你也知道毛雪艳那人心气儿高，要不是安乐症改了世道，把人都往下赶，也不会委屈在我这儿。这不最近天上的阴影厚度又增加了，可能要取消几条航线，航空公司要裁人，我俩正找关系呢。

许天星说毛雪艳不是金牌空乘吗，怎么裁人还能裁到她这？雷野说飞机都快飞不到了，金不金牌的有啥用，工资都一刀切，没那么多要求了，就是谁立得住谁留。我最近跟市里交通局的副局说上话了，前两年号召人人平等拆别墅时，他儿子那套是头一拨儿拆的。人家是真精，当即就把高档小区的几套房全卖了，举家搬郊区去了，还跟我们队长一块干了搬家的买卖，抽成儿。前段时间我帮他外甥搬家，搭上话了，说跟毛雪艳航空公司那边儿的人认识，能给疏通疏通。许天星说你们真夫妻，雷野说那可不，不然也不能一直在地上拽根线抻着她啊，现在想飞的人越来越少了。许天星没说话。一靠近那个地儿，她就不怎么想说话。

雷野停下车，掐灭一盏烛花一样熄了火，两人放慢脚步，直走，左转，约莫十步到雷跟前，许天星垂下眼睛，轻轻抬手摸了摸。赵夺的名字深嵌其中，嵌入的照片是许天星选的，是他去上大学之前拍的驾驶证照片，寸头，笑着，左边嘴角还有一个梨涡，许天星没见过的。

雷野上次过来是两年前，那会尼绿刚被学校辞退，在板市给人当司机拉铝丝，许天星第一胎滑了，在家修养。雷野一连三天寻不见人，就向许红烛问出了赵夺所在的墓园，赶到时已是黄昏，天色阴沉，许天星穿着白裙立在碑前，像长明于赵夺坟前的一根白烛。

要是赵夺没死，她肯定会上清华。每每想到这个，雷野的脑海中就翻过一阵烟尘，那个优秀的年轻人隐匿在烟尘背后，撞上了一颗芒果树。

雷野折返买了瓶白酒撒在赵夺碑前，天星挪了挪脚步看着他，半晌，说他从不喝白酒。“活着的时候没试过，死了就得随活人的俗，尝一口，也算圆满了。”

许天星说他不圆满，说他的同期有五分之一都安乐了，这件事一直压着他，他说跟剩下来的那群一起活很羞耻。

说到这，她哽咽了。可能是因为赵夺最后是车祸而死，这辈子都无从得知自己是否有安乐的资格，更可能，是因为赵夺死了。

雷野没说话，端着酒瓶往赵夺的碑上磕了一下，喝掉了瓶底，把酒瓶递给了许天星。

许天星愣了一下，随即接过，揽在怀里，像揽着失去的婴儿。她深吸了一口气，说一共就这么多了，说他还在的最后一年，就一共跟我说过这么几句话。家里全是我妈的声儿，那时我才明白为啥安乐的会是我后爸了，他把我们变成了一家人。

雷野说现在咱们也算是一家人。许天星看了他一眼，说以前真不知道你是这种人。雷野问哪种人，许天星说大诗人，他这么跟我评价过你，我不服，有一段时间特别恨你。他从来都没跟我提过什么南方的芒果树，从来没有。雷野说那是因为我俩也说不上别的话了。许天星说那你说他是故意撞上那棵芒果树的？那么晚、那么空的路，他为什么会撞到树上呢？雷野张了张嘴，还没回答，许天星就像反悔一样摆了摆手，说算了，算了。

雷野说算了挺好的，我觉得尼绿更合适你。许天星问为什么，雷野说尼绿来了之后，你变得柔软了。她垂下眼睛，摇了摇头，说这世上没有两种感情是一模一样的。“你能这么想也挺好。我听说他们不让他做老师了，我们队里正好缺两个临时调度，你跟他说一声，问问愿意吗。”许天星说连老师都不让做了，何况是城管呢，这不是把暴徒的身份给坐实了么？说你不用担心尼绿，我俩商量好了，把街角那个修表店盘下来，卖酱菜，他们老家的手艺，挺出名的。雷野说那行，等店盘下来的时候告诉我一声，多少能帮上点忙。说完又补上一句，来这儿也是，下次别一个人了，挺远的。

许天星说没想来的，就是想找个地儿自己清静清静，不知怎么就走到这儿了。路上也没多想，就是奇怪都快入夏了，路边满植着草跟树，怎么一朵花都没有。雷野说你喜欢花那还不容易，赶明儿我搬两棵种在你院子里。许天星说别，说这样没意思，以后都记不起来，得挑个能记得住的时候。雷野问什么时候，许天星想了想，说等我和尼绿的孩子满月吧，我想要开花久一点的树，不要果树。等那时候，咱俩再一块过来看他。一晃两年，雷野结婚了，许天星所在的九院被并入了工人医院附属，待遇高了，竞争也大了。尼绿在酱菜店开关两次后出租了店面，改行去狗场给狗洗澡，活动范围五平方米，只管动手不用说话，没人查身份证。只有墓园还是老样子，好像被沉睡其中的人们暂停了时间，一圈圈的长青灌木穿梭其中，绿得苍郁，毫无绽放的气氛。但赵夺的碑前却立着一束白菊。

“你来了？”雷野问她。
许天星瞧了瞧，说不是我，是我妈。
她常说监狱的一年把许红烛给磨平了，之后干啥都畏畏缩缩的。本来母女俩关系就紧张，跟尼绿结婚之后彻底圆不回来了，从怀上小爱到小爱满月，许红烛一共过来不超过十次。不过好在两人都看得开，淡了没了也不抱怨。
“她仅存的那点波澜，都在赵夺身上了。”
许天星说她出狱之后把对赵丰田的关注全数转到赵夺身上了，后来赵夺出车祸去世，从守灵到火葬，全是许红烛亲历亲为。
“那天她真哭了。可能是觉得再也没有能纪念我后爸的人了吧。出殡时她跟我说她在监狱里停经了，还说要是早点停就好了，也不至于这么后悔。你还记得初中的时候咱俩有次在医院门口碰着了吗？那是我第三次陪她产检，也是她跟我后爸最久的一个孩子，五个半月。”
雷野说我从不知道这些，我跟她一个月半个月出来吃顿饭，聊的也还是小时候那些。许天星说挺好的，聊不聊的，也都没法理解另外一个人。不过有段时间你俩好像很亲近，她常常对我提起你，提起你是个多么稳重踏实的人。雷野说爸在家也总提你，都一样，他俩都觉得自己离婚后分到的是被挑剩下的那个。
“那你是什么时候开始不再接近她的？”许天星问。
“她跟爸上山求半仙拜桃树要把你跟尼绿拆散那回，”雷野说：“我本以为她离婚了，跟爸不一样了。”
许天星说到了新家、认识赵夺后，我也以为我们不一样了。
两人沉默了一阵。
雷野说现在有小爱了，尼绿那边也挺稳定，你要去读清华，我俩都支持你。许天星说好像这么多年了，我也没跟谁说过，我是真的很讨厌读书。但你知道吗，赵夺死的那年，我考上了。
她朝年轻的赵夺露出了一个淡漠的笑容，说我把通知书撕了，烧在了他的火盆里。我以为我得哭死，结果连我妈都比我哭得厉害。记得烧完他的那天特别冷，我睡了十几个小时，从被窝里爬出来的时候觉得自己褪了层壳。以前我怎么也没想过，他死了，我才轻松了。

雷野说别这么想，可能真正轻松的是他呢？许天星噗嗤一笑，说极有可能，说来憋了两年的话，本来觉得吐出来得把他给淹了，结果一过来就觉得没啥可说的了。雷野说有了小爱过来报个喜也是好的，许天星说那我俩都得慢慢习惯。

“其实今天除了这个还有个事想请你帮忙。”
回去的路上，许天星说尼绿的老师前几天走在路上让人敲了后脑住院了，在住院过程中患了安乐症，现在正在打官司，挺严重的，想你托人活动活动，人叫李蛟。雷野问关系好吗，许天星说前几年暴徒动荡的时候，尼绿他们学校学生自发组织着抓校内的尤里暴徒，李蛟让尼绿在他家躲了三个月。雷野说心里有数了，有消息我给你电话。

其实雷野有消息，但心里没底，就没跟许天星说。
这事儿闹得挺大的，一是因为李蛟安眠的阴影遮蔽了整个城西的天空，毛雪艳近期的停飞就是受此影响，二是因为有撮人站出来为罪犯辩护，已自发组成小团体，向上请命了。
雷野想了想，还是给铁城法院的见习检察官打了个电话，约出来喝酒，喝到一半提起这事，对方连连摆手，说算了吧，插不上话。那帮疯子太猛了，直白说了就是奔着杀人去的，杀的就是李蛟这样的建筑名家，你也知道这半年北边那儿接连睡了几个建筑名家、最牛的是给整座城的天都睡黑了吧？人为的就是这个，说是为了匡扶大众，还所有人一个清明的天空，只能牺牲小众，豁出自己，响应的人挺多的，网上骂成筛子了都，现在又嚷着说反正安乐症中的人也没有生还或清醒的可能，还占用着活人的天空制造恐慌没有道理，提议实行人工安乐。这几周办事处门口都是人，我们法院也是，就前天，我们老法官家的车都让人砸了。现在不是受害者要讨公道了，是加害者在要说法了，咱们这种人还能有什么辙？

雷野说这都不挨着，把建筑师都杀了，以后谁给咱们盖房子？
对方说你们近几年拆了多少豪宅别墅了？又去过哪个新楼盘喝人开盘酒？住房的人早就不如房多了，以前那些人手好几套甚至十几套的人不是死了就是跑乡下避险去

了，现在谁买不起房啊？没准过两年，你也能住上别墅了！哈哈，要是搁以前，你敢想你以后能买别墅？

雷野想以前我还真想过，就是现在老太太记不得了。雷野说那事儿就没办法了？对方说我们也正想法儿办呢，你要是有好法，记得告诉我，成了哥们儿好好请请。叫车给人送回去，雷野自个儿接近凌晨才到家。他现在有两个家，一个是机场高速入口旁边的农民房，设施简单，没啥家具，是专门租来给毛雪艳飞早班机歇脚用的，还有就是市里老小区的小两室，北中车斜对角，他跟毛雪艳常住的这个。当初买的是二手房，贷了不少钱，现在往回看贵得离谱。买的时候就图稀上下班离得近，没成想隔年北中车动车组进新人把他顶下岗了，现在每天出来进去的还得跟以前的工友打照面，挺尴尬的。

开门的时候雷野轻得跟小偷似的，没想到锁转到一半就从里边打开了，雷野笑了声，说你还没睡呢？毛雪艳穿着睡衣给他让进门来，叠着腿坐到沙发上，说这不是怕你喝多了给自己扔道儿上啊？大晚上也不来个电话，不是找你妹去了么，怎么找到后边儿还喝上酒了？雷野挂好衣服说别老你妹你妹的，听着跟骂人似的，有点事，跟一个朋友出去喝了点。
他也不知道许天星跟毛雪艳之间是有过什么过节，还是天生就看不顺眼，每次称呼对方时都拿雷野做挡箭牌，“你媳妇”、“你妹”的。但在雷野看来，她俩挺像的，都是拧脾气，就是一个往里，一个往外。

他跟毛雪艳是相亲认识的，介绍人是雷野车间的班长，一个和善的半大老头儿，有一个宝贝闺女和一个更宝贝的外孙女儿，每天都乐滋滋的，喜欢给人保媒搭线，对两边都挺诚实，有啥说啥，在车间享有一定声望。
那会雷野正被老太太步步紧逼，偶尔跟许红烛出去吃个饭谈的也还是这点事，索性就在班长那报了个名。没过两天，中午歇班时班长找到他说现在有个挺好的，你今天下班抓紧收拾收拾去见见。雷野说有多好啊，这么着急，我这穿的都是工作服，班长说要的就是工作服，穿这个比穿高定都强。雷野说是什么人啊，班长说是个空姐，飞国际线的，哪儿都去过。雷野说我连铁城都没出去过，跟人也没共同语言啊，能合适么？班长说就是去的地儿多了，才想找个稳的地儿拴着呢，你抬头看看，这天都什么样了，谁还能在上边儿飞多久啊，但就是这样，只要上边儿有人飞，下边儿就有人抢，好的在啥时候都是好的，过了这村可就没这店了，你下班了抓紧收拾。

雷野琢磨了半天也不知道该收拾啥，就提早下班去隔壁发廊洗了个头，做了个简易发型。事后毛雪艳回忆起来说那天他主要就栽在那头发上了，抹了多少发胶啊，给脑袋做得跟冰淇淋似的。

俩人约在小饭馆吃饭，毛雪艳穿得挺随意，高腰牛仔裤配宽松上衣，长发像是随便找了个东西夹了下，看着挺不修边幅。但五官亮眼，总体来说还是觉得好看。两人客套了会，就没啥话说了，各自吃菜。结账的时候毛雪艳从裤兜儿掏出了二百块钱，雷野拦住说没有让女方请客的道理，毛雪艳说不是请客，是AA，雷野说相亲局没有AA的，毛雪艳笑了一下，说媒人把我的光荣事迹告诉过你了吧？雷野说告诉了。
媒人说她刚毕业出来那会儿进了个大航空公司，待遇和名声比现在这个好得不是一星半点，但就因为聚餐上高层摸了她一下，她回了人两耳光，这辈子都得在小私航呆着了。其实摸也没明目张胆，偷着摸的，摸的地方也没有很过分，就是大腿，也没就摸她一个，接连过去的一拨儿都摸过，跟弹个脑瓜崩儿似的那么快，别人都忍过去了，到她这直接一屁股坐人家腿上了，还问了人一嘴摸得舒服吗，才再甩了人两耳光，那场面，别提多难堪了。

毛雪艳说你听完有啥想法，雷野说没什么想法，毛雪艳说没觉得我特贞烈？雷野说没那么夸张，跟贞节牌坊似的，这不挺正常一回事儿么？毛雪艳说是，那两个以后都不会再见的人一块AA着吃顿饭不也挺正常一回事儿么？雷野说行，那不磨叽了，AA吧，就是心里觉得欠你一顿，哪天有缘碰见再请。毛雪艳说别挂怀，我跟谁都这样，不是冲你，就是现在没打算结。雷野说理解，不至于。

那次散了之后俩人再没联系过。媒人问起雷野就说没共同语言，聊不到一块去，以后还是得找离得近的。往后半年雷野相过几个近的，最后一个都快成了，节骨眼上雷野下岗了，只得作罢。

那年雷野过得挺杂，跟大货车拉过货，也在板市租过小门面卖铁，为还房贷基本不怎么着家。年根底下一头跟人倒腾炮仗回来，看见路边有一男一女吵得挺凶，男的给了女的一耳光，女的甩开膀子就上去撕巴，行人纷纷避让侧目。

雷野瞥了一眼小货车，当天运的是响炮，当地叫麻雷子，用麻绳串的，引线长，响起来能把离得近的玻璃震碎，以前雷建军就顶喜欢带着俩孩子放这个，每次许天星都紧捂着耳朵缩成一团，饶是雷野这种不怕的，也只能勉强挺个半程。运这批货之前找人盯着交警，平安过了三个路口，还是让巡逻的抓了，托关系走后门把货送到了，回来一算还亏二百。正好有个落单的麻雷子卡车座缝里了，雷野勾过来，点着了接着车窗扔到那男的后边，给那男的炸蒙了。雷野转脸准备开车走，发现女的已经上车了，只能一起载着。

对方一边整理凌乱的头发一边说好久不见，雷野没往旁边看，说咱俩见过吗？对方说隔着五米我就认出你来了，还以为你往外面扔了个手榴弹呢。雷野说你对每个相亲对象都这么印象深刻吗，对方说不是，就是突然想起来你说欠我一顿。雷野说我都拉了你一路了，对方说前面那个路口左转，雷野说你家离得挺近啊，对方说左边有个羊肉馆，铁锅羊汤味挺好的。

饭吃得挺好，比第一次也聊得开，就是她半张脸肿了，看着不对称。对方说看啥呢，看半天热闹还没看够？雷野说不是，说一开始没想看，以为你吃亏了得走，起码回家找人再过来复仇啊，没成想还亲自上了。

对方说这你就不懂了，就贞节牌坊挥起来打人才疼呢，雷野说你这是自嘲还是炫耀啊？对方说这轮不着我说，得给我起外号的人看，雷野说得，我给你道歉了，对方说不用，说反正今天也准备给牌坊砸了。雷野说可别冲动，回去睡一觉第二天就好了，对方说是，说的就是睡一觉，但得去你家了。雷野一愣，说为啥，对方夹了块肉，说你刚才扔手榴弹炸的那人是我哥。

后来每当有人问起他俩是怎么好上的，俩人都会摆手说别提了，忒俗。

其实雷野有挺长一段时间都想不通她为啥会跟自己结婚，他已经丢了北中车的工作，不再牢牢地栓在地上了，甚至都不能完全帮她摆脱她的家人——当上城管后，交集反倒增加了。有一次他问出口了，在新年的第二天，她跟没结婚时一样自己呆在家里，走亲访友的事全权交给雷野。雷野问那你为什么还要跟我结婚，毛雪艳说就为这个，跟你一块，我自在，你也知道我不想要孩子。

毛雪艳一早就对雷野说了，谈着行，结婚行，有一条事先跟你说清楚了，我不要孩子。雷野本身也没有很强烈的愿望，所以对外总是说两个人不喜欢孩子。得到的回答千篇一律：生了就喜欢了，是自己的就喜欢了，我年轻的时候也这么想，那你老了可怎么办啊……

雷野想毛雪艳这么聪明，这些事她肯定早就想过了，但他们不懂，也没必要解释。后来被问得多了、烦了，雷野也懒得较真，就说两人正备孕呢，要着呢，人家说了什么注意事项也都听着，偶尔记在本上，到现在已养成了习惯。

毛雪艳说今天你们队长找你要车份儿来了，做完之后说让你把之后半个月的活都推了。雷野说怎么了，毛雪艳说城西那边有大动静，说是号召罪犯无罪的小团体把电视台给砸了，人手不够，可能得派你们过去。雷野说今天许天星还跟我说这事呢，想让我帮帮忙，医院躺着的那个是尼绿的朋友。毛雪艳说你妹夫朋友真多，雷野说尼绿人挺好的……毛雪艳说我不在乎他好不好，你要下次再凌晨回来，还是去农民房那边睡吧。

后面的半个月雷野都没回家睡，也没去机场旁边的农民房。杨八尺的预感真足，全队都给招到城西倒班去了，一半守法院，一半蹲医院，偶尔还得往市政府跟电视台跑。雷野理解不了怎么会有人有那么大的热情去为一个罪犯呐喊，更理解不了其中还有不少的熟人——小时候的同学、邻居家卖菜的大婶、一起倒腾过铜丝铝线的合伙人、甚至是朋友家的半大小子——他们平时都那么正常、节制，一进到那种群体之后就突然变得暴躁易怒、面目全非了。

头几天还相对平静，重要地点都有正统的武装部队镇守，那条污浊的人群河流站在他们自己高举的条幅后，像是被栅栏拘住的牲畜一样隐忍。第五天时，事情发生了变化，有人被拥簇着来到条幅之前，站到了法院门口，操着铁城人听不懂的语言，指引着狂吠的河流步步紧逼。

杨八尺领着雷野在内的几个当班队员站在河流缓和的侧面，朝领头的大胡子点了点，说这伙人可是真枪啊！雷野说你认识？杨八尺说何止是认识，老熟人，收费站的事记得不，就是这伙人干的。这群二逼真贼啊，自个儿不敢往前走，就忽悠这帮人当枪用。可惜了，我跟他们还有波生意呢，这回是做不成了。尤里人被悉数逮捕。其实是说逮捕不太恰当，因为迈上法院台阶的尤里人中没有一个人逃跑。四散奔逃的是他们后面的人，雨天的泥鳅似的往外窜。杨八尺这才带着队员跑上前线，做疏通的活。但还是发生了踩踏，死了一个十四岁的男孩。隔天，淤泥河流的条幅中间出现了事故男孩的照片，他的父母亲眷头系白绸被河流冲在栅栏外围，吵嚷着要李蛟为他偿命。

雷野理解不了。那些天他总是在临时下榻的小旅馆中辗转难眠，偶尔丧失意识也能听见有人一边哭丧一边吵嚷着那孩子是个英雄的声音。真的吗？可我十四岁的时候，我想要的只是一部索尼游戏机啊……

梦醒之后，他沮丧得直不起身，却在思念家人时突然燃起了对毛雪艳拒绝生育的前瞻性的敬意。

这种崇拜比辗转的头痛更难以抑制，他调了半天的岗，借了杨八尺的车，开了一个半小时开到楼下，近乎虔诚地望着三楼那扇昏暗的窗子，半天才平息了自己的情绪，去早点摊买了两碗面和两根油条。

他进门时毛雪艳正在刷牙，看见他回来扬了扬眉毛以示询问，雷野说这半天空着，想吃楼下的板面了。毛雪艳吐掉泡沫，洗了把脸坐在桌前。她看起来很疲惫，雷野知道是为着飞机停飞的事。

她已经两个月没飞了，之前是排不上班次，现在是城西上空被李蛟的空间罩着根本飞不了。雷野知道她有多想飞——她曾在深夜梦见自己变成了鸟儿驰骋在光怪陆离的星空，却因有人在她的脚踝印上了一枚指纹而惊醒痛哭。他到现在也理解不了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但他愿意帮她。

引用：那条污浊的人群河流站在他们自己高举的条幅后，像是被栅栏拘住的牲畜——于是他主动提起了最近的事，说前天运动时有个孩子被踩死了，出入命了，这事儿肯定不会再拖下去了，结果快出来了。末了觉得喉间实在难以以下咽，就又说了一句你说这些人是为着什么啊？毛雪艳嚼了口面，没看他，端起桌上的豆奶喝了一口，说这些天我也出门了，觉得这街上人里外的都平和了不少。

雷野僵住了毛雪艳没看他，顾自说事儿是快结束了，我哥昨天来透露了，说也就这一星期了。

雷野一愣，说你哥来了？他来干什么？

“来看看我，”毛雪艳终于望向他，说：“我怀孕了。”

她说本来不想告诉你的，想直接打掉的，但这几天你不在家，我收拾屋子看见你在本上记的东西了。我想了想，这几年一直都依着我过，对你不公平，这次有了，可能就是天意吧。你也不用在航空公司那给我活动了，他们裁不了孕妇。

雷野僵硬着没说话。

毛雪艳继续道你就专心忙这一阵吧，也就一阵了，我哥说那群人吵嚷着要给李蛟判刑，罪名都写好了，勾结恐怖势力，他的学生举证的，说他在大学任教期间曾包庇了一个尤里暴徒，就住在他家的地下室，住了三个多月。已经有人过去查证了，被包庇的暴徒也找人揪去了，事很快就能结了。

毛雪艳放下杯子，审视地看着他，说你就不想说点什么吗？

雷野站起身时几乎没看她一眼。“我该走了。”

但没赶上。

雷野到的时候尼绿已经被人押走了。许天星面色潮红，右脸高高肿起，但没掉眼泪。来不及多说，他们先把许爱惜送到许红烛家里，而后一路直驱到法院门前，等到晚上才得知尼绿并没有被送过来。

“不然报警吧？”许红烛说。

许天星说不用报警警察也在找他。

许红烛含着一口眼泪说你俩结婚前我就警告过你……雷野站起身，许红烛问你干嘛去，雷野说给毛雪艳他哥打个电话。许天星拉住他，说有用吗？……试试吧。没用就别打了。许天星为许爱惜盖上被子，用冰块敷住肿起的右脸，说现在做什么都没用了。

那晚全家人似守丧一样沉默，然而第二天尼绿却出现在了法院。虽是被抬进去的，但还活着，只是断了条腿。

人是杨八尺找出来的，找到的时候腿就已经被砸断了，不过意识挺清明的，那群人也没想弄死他，他们还指望用他来给李蛟定罪。但随后的三次公开庭审尼绿都一口否认他跟李蛟有过任何私下接触。无论庭上庭下如何紧逼，他的证词都只有那么几句：“认识李蛟吗？”

“认识。”

“怎么认识的？”

“大学选修课老师，讲建筑通史的，凑学分上过几节。”

“尤里暴徒动荡的时候，你在他家地下室住过三个月是么？”

“没有。”

“你的同学都作证了。”

“我没做过，我不知道。”

庭审期间雷野告了假，驻守在许红烛的家里，帮着买菜做饭、钉死门窗——在厨房的玻璃第一次被砸碎之前，雷野还以为他与那条污河最近的接触就是把他们拦在栅栏里。

第二次庭审过后，事态急剧恶化，许红烛的门口被人扔死狗、扔炮仗，街坊邻里都出去避难，楼下骂声昼夜不停，连雷野也不能出门，一家四口在家吃囤积的饭菜。许红烛每天都躲在被窝里偷着抹眼泪，雷野也经常蹲在墙角身心俱疲地睡去，只有许天星还照旧过着生活，每天准时准点地给孩子喂奶、睡觉，连划伤她耳朵的弹弓都无法撼动她的平静。每每见到她，雷野都会想起他离家前毛雪艳说过的那句话——街上人里外的都平和了不少。

第三次庭审前，有人切断了他们的水电。雷野看了眼安睡在襁褓中的外甥女，她的额前已长出了浅褐色的绒毛，像头小羊一样呼呼地吞吐着空气。他想起自己无意间记在本子上的东西，想起那天早上毛雪艳放下杯子时坚如磐石的目光，站起身从厨房拿了一把剁骨的菜刀。

行至门口时，许红烛拦下了他，把一串珠子套在他的手腕上。

“香灰做的。”许红烛说：“你爸给的。”

她克制着没有再说下去，向旁边挪了一小步，再一小步，直到整扇门曝光在雷野面前。他开了门，走了出去，说：“我操你们妈的，谁他妈再敢往我家走一步，老子切了你！”伴随着他的声音倾泻而下的是一锅滚烫的黄豆，是许天星预备给一家人的早饭，像抛实心球一样从四楼泼洒出去，引来一片怪叫哀嚎，撒豆成兵见成效。

那声音就这么远了，小了，停了。

雷野站在门口，在臭气熏天的楼道里，拎着剁骨刀，双目通红地看着那群滚烫的泥鳅熟练地四散奔离，暗骂自己真是个傻逼。

他回去换了件衣服，把刀揣在购物袋里，顶着人们缄默的眼光去市场买了一兜新鲜的菜肉。再回到家时屋里多了个人，是杨八尺，过来给他送排班表的，告诉他说不用担心第三次庭审了，他们在李蛟身上又挖出了新东西，是他任教第一年发表在媒体上的一篇半私密文章，挺严重的，没跑了，等判完了他，尼绿就能放回来了。屋内寂静了，好像大家都无能理解。

好半晌雷野才干涩地开口问李蛟要判刑？一个安乐中的人？杨八尺说是，说瞅着是挺匪夷所思的，但细想想反正他也活不了了，还连带这么多人没日没夜地搞运动，不值当。但这判决法院不能下，铁城已经拆过一个收费站了，不能再拆法院。要说还是你老丈人他们那帮人聪明，跟外边儿学，把责任下放，让铁城的每户人都投票，

对哪波都不偏不倚，挑不出毛病。雷野说真的会有普通人赞成把一个安乐中的人判刑吗？杨八尺说那不知道，但结果肯定是得判。

雷野缄默了一会，说我不赞同。话一出口，又因为狂妄涨红了脸。

但杨八尺没嘲笑他，反倒安慰似的拍了拍他肩膀，说晚了，你家已经投完票了。不过也不用当回事，投票就是走个形式，大家心里都明白。明天该上班上班吧，很快就过去了。

那晚楼下很安静，但雷野脑中却轰鸣不已。他坐在客厅抽了一整盒玉溪，捶胸顿足地敲打自己，还是无能与这件事产生任何共鸣。直到许天星抱着许爱惜走出屋门，他才停止了无益的举动，慌张地开窗通风。

“别扇了，进屋吧。”

屋子朝东，是次卧，以前赵夺上学的时候回来住过几次，陈设还都跟新的一样。许天星把女儿放在床上，打着赤脚跟雷野一同坐到地毯上，从床头柜摸出一盒巧克力递过去，说不打个电话回去？雷野接过糖，摇了摇头。

要是能打，早就打了。

许天星没有坚持，说这几天我天天做梦，梦见我在划船，从渤海湾一直南下到珠海，在香港登陆，大厦鳞次栉比，望不到头。街头巷尾一个人都没有，街边密密麻麻的栽种着芒果树，躯干冰凉，只有人的小腿那么粗，胶质样柔软。梦里的我突然感到愤怒，用指甲撕裂了树皮，里面是葱一样的肌理，汁水晶红，落地结块，像果冻一样。我忍不住想他那时是不是也是这样把自己凝结在了这块土地上，每每到这，梦就停了。许天星有了尼绿之后，我很少梦见他了，只是宣称芒果过敏就把他给忘了。雷野在黑暗中剥开一颗糖放进嘴里，轻声说再等几天吧，过几天尼绿就回来了。

“回来了又能怎么样呢？你知道我为了躲避这样的一天付出了什么吗？”

“我以为你嫁给他不是出于逃避。不管怎么看，嫁给一个尤里人都算得上是挑战了。”雷野剥出一颗糖递到许天星嘴边：“你比我想象中的还要勇敢。”

“你真的知道？”

“我知道的。”

天星咬下了那颗糖。她觉得自己碎了，印象中她从未这样脆弱过。而雷野就像十几年前一样，在天星被追赶时张开双臂，但这次不是拦在她的前面，而是转身抱住了她。眼泪很快就浸湿了雷野的肩膀。雷野抱着她，不停地剥糖，剥糖，直到糖果还没能入口就融化手上，他们才终于得以平复，恢复了在母亲腹中时的那种亲近。

快天亮时小爱醒了，把奶头放进小爱嘴里时，许天星的眼泪已尽数收起。

她看着雷野赤着膀子在地毯上捡糖纸的背影，说我觉得你挺了不起的，说其实你在赵夺坟地里找到我那回，我就已经后悔了。我还是应该上清华的。说如果赵夺活到了今天，他肯定能比我更好地应对现在的局面。

雷野说那咱们应该为他感到高兴。

许天星摇了摇头，说不可能了。她说哥，我从来没跟别人说过，我的第一个孩子是被我故意弄掉的。也不是为了摆脱尼绿，非要说个理由就是我当时实在是太难过了，我没法接受就这么跟另一个人一辈子绑在一起。那时我已经知道赵夺是故意撞上那棵芒果树的，可还不能完全理解他。现在我理解了，哥，跟那些人一起活着很羞耻。

“我也很令人羞耻。”雷野说。“一直以来我都在克制自己，不要变成爸那样的人，但昨天我拎着菜刀出门的时候才发觉这种努力有多可笑。”

许天星笑了，说我们都一样。雷野说不，你比我勇敢。天星说是，不过你用不着再劝我了，我已经不可能跟赵夺走上同一条路了。

她说这些天来我假装无事发生只想清楚了一件事，就是跟尼绿这个人本身相比，小爱的出生是个多么微不足道的阴谋。以前我从来没意识到我这么爱他。

她的眼泪落在小爱的额头上，嘴角荡起波澜：我已经离不开他了。

铁城的票选持续了一周，最终结果在铁城法院宣读，只有百分之十二的居民立场存疑，余下全都赞成安乐不应成为阻碍法律的手段。法院当庭判处李蛟十年有期徒刑，转天就把他的病床推进了监狱。李蛟入狱六天后，笼罩着城西天空的阴霾消散了。城西的居民纷纷把洗过的衣服晾晒出来，绝口不提此事，仿佛这里只是度过了一个寻常的阴天。

尼绿被释放了，比打伤李蛟的罪人晚一天，同收费站事件的那伙人一起。

杨八尺开着皮卡把人拉到了医院打石膏，当即就敲定了同尤里人们的买卖。

傍晚时雷野租了辆面包送妹妹一家人回家。尼绿拄着拐，整个人瘦了两圈，白衬衣套在上面，衣领和袖口都脏了。但他的目光依旧温和，抚摸小爱鼻尖的力道依然柔软，好像那场不为人知的动荡只是侵吞了他的时间、弄脏了他的衣服。

下车时，他用拐杖撑着半边身子跟雷野握了手，说哥，这些天谢谢你了，趁着海棠还没谢，过两天来家里喝茶吧。雷野附上一只手，说一定。尼绿说哥，一切都会过去的。他目光明亮，用粗糙的拇指摩挲着雷野的指节，又重复了一遍，都会过去的。雷野有点想哭。

他知道妹妹的人生再不会悬在半空，已被深埋进了大地，没有坠落的可能，而尼绿给了他同样的勇气，令他驾车驶往机场高速旁的农民房，那里的门厅多了一张折叠桌和两把塑料椅子。他开门进入时，毛雪艳正坐在其中一把椅子上喝粥。

“没得可说了？”见他进来，毛雪艳放下勺子，靠在椅背上。没有惊讶，只是疲惫。她说我能知道为什么吗？

雷野坐到她对面，说咱们结婚后我问过你一次，为什么要扇那个摸你大腿的人耳光。不是说不该，但做得太绝太狠。你对我说你上学时学校的老师猥亵你，你很长一段时间都睡不好，做噩梦，看见男的就紧张，还去医院开了一段时间的药，但没有用。

你就拎着把铁锹回到那个学校把那个老师给削了。你家赔了不少钱，你落埋怨落到现在，但除此之外，你没有任何办法。现在咱俩也是，没有办法了。

毛雪艳说问我问的不是这个，我是想问你当初为什么会跟我结婚。结婚后你问过我，离婚前我也想问问你。

雷野说因为我觉得你特像我妹。

毛雪艳掀起粥盆，扣了他一脸。

雷野抹了把脸，说北中车那套房归你，剩下的你要是想分也都拿走。毛雪艳说我操你妈，你早想好了今天还过来干什么！雷野说不是我想来的，是你哥找到我妈家，大喊大叫的，说你怀着孕，让我滚回去。所以你还真滚回来了？没有，隔了两天，想着还是得见个面。

毛雪艳红着眼，说我哥当时怎么没打死你呢？

“他没法打。”雷野把粥盆放进水槽里，挤了点洗洁精，说：“我告诉他我在咱俩结婚前就已经结扎了。因为你说过不要孩子。”

毛雪艳没要房子。旁人问起来，雷野说是前妻是可怜他。许红烛过来给他做过几顿饭，一句都没提过，他挺感激。雷建军也来过一次，没啥聊的，放下了两条玉溪就走了，临走时在厨房顶头玻璃那贴了个手掌大小的圆镜，说往后都是福，别的近不了身了。雷野在他身上闻到了一种熟悉而疏远的味道，错身的工夫叫住了他。他的酒糟红已褪去不少，胳膊和脖颈依旧紧实，还没有变成一个老人，身上的褂子扣子齐全，皮鞋也是新的，用高档鞋油蹭过。雷野见过那管鞋油，就放在许红烛家的鞋架上，瘪得像个干辣椒，是逝者体面的延续。

雷野说要是你跟我妈想复婚，我会支持的。

雷建军沉默了一会，摆了摆手，说我俩这辈子就这样了。习惯了。复了反倒不好。

立夏前，雷野折价卖了北中车的房，搬进了北苑别墅区拆除后盖起的新楼里。新房还是毛坯，下水和通电都不如老房子畅快，雷野就自己改线路、刷墙漆，折腾了小半年才从农民房正式搬进去。

杨八尺帮着搬家时问你图啥啊，折腾来折腾去的，还越住越小，雷野指了指窗外，说就图这个，杨八尺问啥啊，雷野说看到钓鱼池旁边的桂花树了吗，最大的那棵，那是我送给我外甥女的礼物。

“那树都裁那了，还能长脚跑了？”

“那不一定。”雷野说：“没准哪天我们也能在黑夜里起飞呢。”

他认为在许红烛家地毯上度过的糖果一夜里他曾短暂地在黑夜中飞行。睡眠者们投射在上空的空洞到了夜间就成了光斑，无数的飞行者们摩肩接踵，穿梭其中，用身型为黑夜填补阴影，亦掩藏着自身的面孔不以示人。但雷野还是凭着其他感官认出了不少人：骑在鹦鹉背脊上飞行的爷爷，散发着巧克力烟味儿的赵夺，还有个系着英雄披风的扁平男孩。

他们充斥着这座城，像白日的星星绕着星轨穿行，一遍遍在出生与终结之间回旋。各行其是，随形奔走。

就是那个瞬间，雷野理解了毛雪艳，也原谅了她。因为此刻的他同疯狂撕扯芒果树皮的许天星一样，不能再做得更好了。

缄默之中，雷野也看见了自己的航道，他像被磁石吸引一样被掠夺，渐渐丧失了感官和目标，直到被某种东西突然从中扼住，他倏地自地毯上起身，看见小爱正痛哭着含住了妈妈的乳头，僵硬的地毯上铺满了巧克力糖纸，而横亘在他面前的是一棵灿烂的桂花树，满树金花，他的轨道蔓藤般攀附在树梢上，像为树冠戴上了一顶天使的发箍。

思索片刻，他抱住了那棵树。



么瑶

流浪作者，长于北方，喜好甜食，关心粮食和蔬菜。

第二回

这是“24小时文学聚会”作者的第二篇章。
祝他们欣欣向荣。



图片来自 [Elena Mozhvilo](#) on Unsplash

小说

故事不长，不能用来悲伤

zmb | 24 小时文学聚会

为什么非走不可？为了不再重复每一天？
离开就不重复了？

01 小林被卡在楼道墙壁和担架之间，他和担架总往一个方向使劲儿，搞得难分难解。外面停着 120，小林联想到担架上的人来人往，头上冒汗了，抬担架的倒是一脸“跟我无关”。终于出了门看到那个女孩在跳绳，好像不喊停她能一直跳下去，小林想到妈妈削苹果，皮很长很长都不断，即使小林告诉她要搬出去，苹果皮也连着。

02 小林住的地方叫安化楼，公社大楼的代表，比他妈妈的岁数大，“1960 年 5 月竣工，是当年北京最高的摩天大楼（九层）。除了一层，二至八层每层正对电梯间的位置是活动室和服务部，一层有公共食堂和开水间。每逢周末，九层的活动大厅会举行乒乓球赛或舞会。”当年只有劳模科学家们有资格入住，有的单间不但有独立卫生间，竟然还有浴缸。厨房是共用的。洗澡比吃饭重要。

03 安化楼的公共区域和私人区域的分配挂着后现代主义的彩，真诚鼓动集体生活，设计这幢大楼的时候压根儿也没想有私家厨房的地儿，本着住进来的都不是外人，全是建设新中国的栋梁，不能住在一屋，就同吃在大食堂吧。再说建设任务那么重，哪有空回家吃饭？当年的人们啊，小林有点羡慕那种清醒的糊涂，活得明白有罪。

04 北京的春天比较神经质，刮风下雨无名火，犄角旮旯存着冬天的余威。担架奔几楼去都有可能，这楼里的脾气不稳定。小林住 6 楼，楼上的动静能收进耳朵，楼上的大哥常在楼道抽烟，开门关门开门关门，早早晚晚进进出出。安化楼临街，没小区，门口除了跳绳的女孩、救护车，还坐着个中年男人，横在手里一根棍儿嘴里吵吵嚷嚷。

05 挨打的和打人的小林都认识，这哥俩隔三差五找茬儿打一架，散精气，不是孙正义封了孙正义的眼，就是孙正义开了孙正义的后脑勺，还是为安化楼里一间不足 50 平米的房子。孙正义是大哥，55 路公交车的司机；弟弟孙正道没固定工作，今天去王四营批花儿，明天去潘家园练摊儿。俩人以前包车开出租，后来掰了，天下可散但没有筵席。

06 警察来了。安化楼从来不嫌事儿大，多大的事儿最后不都安静下来了？仿佛一切都没发生过。孙正义说警察叔叔你评理评。警察说别介，您是我叔叔。慢慢说，咱们也不是头一次，流程您都知道，先登记吧。下雨了，春天的雨弄了个夏天的脾气，小林又退回门洞里，寻思是扭头回还是原地等。跳绳女孩收了绳子往家跑，她家在楼外的小平房。

07 贴着大楼的墙边有一溜儿平房，比安化楼年轻，建的时候本着先这样以后再说，但通常以后也就这样了。女孩一家的老家在河南和安徽交界，兵家必争之地。她爸妈的爸妈来北京就住这儿，干零活儿兼收废品，楼里有行动不便的老人，他们上门收，后来收废品成为主业，这片儿的废品都归他家了。听说他们在老家买了房，没时间回去住。小林撤回目光瞥到肩膀头子有东西。

08 是袜子，自己吓自己一跳，袜子泄了气似的，软趴趴。小林原路返回又碰上了担架，这回他有经验地避让，给门让出通道，孙正义在担架上，白胖的脸上加白，等孙正义看到时脸也白了，好像看到躺在担架上的是他自己个儿。没人出声，雨更大了。小林闪进门，把可能发生关在身后。袜子揣兜里了，来不及、主要也不敢看是谁的。

09 楼道里光线不好，墙上曾经贴人像刷标语的地方还能看出不甘心的影子，那只袜子被小林揣兜里了，可他知道肩上还趴着影子。他走楼梯，电梯脾气也不太好，不到万不得已没人用。“林子，看见我家大咪子了吗？一到春天就往外跑！事儿越多它越裹乱。你给我盯着点儿。”大咪是二子哥养的狗，说是起个贱名儿活得久。小林说好嘞”。

10 大咪子爱舔自己的毛，像猫的样子，作为一只狗这算不算不自信，狗身猫性让有些人看着别扭，二子哥倒是欣赏的，他与生俱来一套反一切的气质，凡是你支持的他都反对，你说您都对他也反对。每每看到二子哥那身彪悍的刺青，小林都在心里啧啧。二子哥和孙家兄弟是发小儿，一块儿开过出租，后来那俩兄弟掰了，和他都还是兄弟。

11 那年月还没有网约车，北京开出租还有限制优先京籍，上车听一口京片子念叨家事国事天下事。他们仨开出租人歇车不歇，一周七天开六休一。孙正义说有富婆想包他的车，他不能对不起兄弟婉拒了，二子哥说包一送二，姐姐做梦得乐醒了。孙正义只笑。街坊说孙家哥俩的话都被孙正义说了。是二子哥叫的救护车。

12 安化楼横向面积大，有那么点广场的气势，后面的居民楼小区都比它矮一截儿，把着路边的风光应该也是对未来有追求的，所以现在更显得颓废。二子哥放心不下救护车追出去了，小林上楼看见大咪子在窗根儿底下，它会猫坐就差喵喵叫了。小林召唤一声抱起大咪子，从那扇窗户跳下去过不少人，大咪子可没猫的九条命。

13 大咪子赖唧唧歪在小林怀里，那身骨肉压得住小林的胳膊也压得住爱飞的灵魂。二子哥当年从饭馆带回大咪子没想到狗也要户口，他要把自个儿的北京户口转到狗名下，办户口的警告他别犯混。忘了你们楼那个捡破烂儿的老头了？弄得楼里跟垃圾厂一个味儿，后来给强制清理了，你可不能再做垃圾事儿了。大咪子点点头。

14 小林把大咪子交到二大爷手里，二大爷数落不听话的狗，被拐跑了没人找你！二大爷一根儿黑头发都没有，年轻时一根儿白头发没有，他为人随和，不像他的头发那样爱憎分明。二大爷会玩儿，玉渊潭游野泳，景山吊嗓子，天坛练功放电，菖蒲河公园交朋友，家门口下棋打扑克，最爱还是去永定门放风筝，盘大蜈蚣。

15 人间有真相吗？这超出了小林思考的范围。小林是看着二大爷变老的。有人说二大爷住的这套房是抄家打砸抢来的，说这话的都不在楼里了，时间能耗走真相。关上门谁也没空对谁的真相较真儿。二大爷问小林肩膀上是什么？小林掸了掸，想起兜里的袜子，开始急着要走。二大爷追出来塞给他俩核桃，没事盘着玩儿呗。

16 好笑。小林兜里现在有一只袜子和两个核桃。不好笑吗？拐子大叔跳拉丁正上劲儿，说练好了去陶然亭斗舞。花奶奶种的花儿大多是逢年过节街上花阵里的，她说不能糟践，不等人家撤她先拣好的往家搬，养好了挨家儿送，不收不高兴。小林也想让自己在别人那儿好笑点儿，但他内向，更多是看着人家好笑，参与不了。

17 别过拐子大叔，一手端着花奶奶的串儿红，小林晃神儿了，他想干吗来的？“林子，搭把手。”听这高嗓门儿就知道是大英子。人跟人哪，总有好多奇怪的债。她就是要包孙正义的“富婆”，说起来人家是真“女权”，总拿大老爷们的标准要求自个儿，她会的俄罗斯话在虹桥倒腾货够用，会的英文加比划雅宝路不怵。

18 他们都错了，大英子只是单纯想包车，往返拉货方便，孙正义他们以为是包养，不小心又高看自己了。后来处久了，他们更不敢有非分之想，眼睁睁地看着大英子的血汗钱打水漂儿，今儿开个四合院民宿，后儿组个猪蹄子乐队，反正她那些男朋友们变着法儿地做买卖，大英子中意长得帅的，也爱出风头，命里犯桃花。

19 小林和大英子驾着孙正义进了楼门，孙正义没想到他哥孙正义能为他脑溢血，从小到大他哥都让他，这房子说了归齐也是争口气，凭什么没我的份儿？小林捡起孙正义撒手掉在地上的棍儿，拿在了自己手里。大英子说你先回，我陪他一会儿。小林说成，我上去一趟再下来。大英子掸掸小林的肩膀，打哪儿蹭的灰啊？

20 那不是灰，是袜子的影子，小林觉出右肩微沉。小林没搭茬儿，带着一根棍儿一只袜子一盆花两个核桃往楼上走。小林的嘴常闭成一条线，嘴上少说在心里多想想，对错有意义吗？还是这两个字仅仅为了区分而存在，孙正义和孙正义争的是对错吗？还是金钱青春尊严道德和爱……孙正义孙正义大英子打一起根儿就错了。

21 谁的袜子？小林还没来得及看过，袜子上是海绵宝宝。小林认识，这块比基尼海

滩的海绵抹布总是很开心，上班天气好不好他都开心，同事章鱼哥天天摆臭脸他开心，朋友派大星难搞他开心，就算天塌下来他也能开心。小林做不到，开心从长远来看不划算。保持焦虑和警惕或者能免于伤心，徘徊在伤心和开心中间地带能拥有所谓的平静。

22 海绵宝宝派大星和章鱼哥，好比是大英子孙正义和孙正道，二子哥被朋友拉去腾冲玩儿玉赌石头，出租车留给孙家哥俩轮流开，定期给大英子拉活儿，一来二去他们仨彼此掏上了心窝子。如果能活在动画片里就好了，再难的难拐个弯就能遇到转机。有一阵传闻安化楼要拆迁，毕竟地处广渠门，不得给修地铁腾地儿吗？

23 当然，地铁修好了，安化楼还在，意味着楼里收集了更多破碎的梦。小林用孙正道的棍儿挑起那只袜子，顺手别在楼道窗户的窗把手手上，像一面旗帜，耷拉着的袜子上海绵宝宝哭笑不得。四楼这扇窗户被砸的那块玻璃一直没补，冬天往里灌北风，有人给糊了个纸袋，黑色nike上的白色just do it招黑。袜子招谁了呢？

24 和这只袜子一样，小林觉得自己是个例外，是的，是例外不是意外。有时候一天什么都没干，反倒觉得比干了什么还累，古人说这是劳魂役梦，小林知道那就是空虚，空虚比充实压分量，全是“不能承受之轻”。安化楼吸纳吞吐的能量维持着一套秩序，同一空间模糊了时差，有的角落几十年不变，小林打了个喷嚏，推开门看到妈妈还在削苹果。

25 妈妈在看电视，电视里的领导关心战士：从什么时候开始做这工作的？战士有些激动：从第一年。领导临危不乱：那今年是……战士平静了：第6年第6年。妈妈听了咯咯笑，手里的刀不停苹果皮不断。冬天泡腊八蒜腌雪里蕻，春天做苹果酱焖春笋，妈妈们太会干活儿一年四季手不得闲。“你怎么回来了，不是去看房吗？”

26 怎么和妈妈说呢？说出门卡担架，碰见孙正道闹孙正义急救，肩膀上的袜子窗根儿下的大咪子，还有二大爷的核桃花奶奶的花儿……小林不知道说什么，妈妈习惯了，没抬头，“花奶奶的花儿我可养不活，你趁早找地儿放生。早市儿的草莓给花奶奶送去，用她端花生来的碗。”小林不知道说什么，拿了草莓和碗又出门了。

27 为了首都的蓝天，大厂陆续迁出北京，首钢搬到河北，小林妈妈办了退休。安化楼是分配来的，一直交着房租，产权还算公家的。好多老邻居都搬出四环，买新房子看孙子去了，留下常走动的没几家，小林家白天不锁门，方便串门儿。妈妈说他们这代人过得快，经历的全是大事儿，自己的人生反而没那么重要了，随大溜儿轻省。

28 头顶吹到风，小林才发觉一口气走到了顶层，索性上了天台。雨过天晴，能望到西山，香山八大处俨然迈几步就能到，春山可望，望的是心气儿吧？山形骨感硬气，起伏不定的命运夺不走山的准则。小林终于可以放下肩上的影子了，春风里，袜子的影子伸了伸懒腰。小林想起来大英子，他心里还有片她的影子，走了那些地方，过了这些年，都没放下。

29 飘来豆角焖面的蒜香味儿，酱油没少搁，面在锅底焦了，到饭点儿了吗？小林想起大英子还在楼下陪着孙正道，端着草莓风似的下去了。俩人没影儿了，楼道空落落的，叹息无处藏身。小林并不清楚对大英子是不是喜欢，但非常清楚大英子不喜欢他这样蔫儿的，话少除了踢球也没什么爱好，可是他喜欢大英子吗？

30 喜欢一个人又能喜欢多久？现在喜欢的和最开始喜欢的是一个人吗？小林想不明白就不想了，他不喜欢被任何东西绑架，他知道妈妈想什么。自打他有记忆以来就在家附近晃悠，上学上班离家远不过俩钟头，没离开北京超过半个月，没离开过安化楼，没离开过家，要像妈妈那样，在这个城市这个楼那个小单元房一辈子？

31 用妈妈的话说了，北京还不够你撒欢儿的？陶然亭的大雪山后海的冰车，从紫竹院坐船到颐和园那一路看不过来四季的景儿，白塔寺里只有白塔，北海的白塔下面能划船。妈妈有好多黑白照片，她扎着辫子笑得甜，有张照片是在中南海里，说是89年前能凭票参观，拍完这张照片她就掉中南海里头了，被小战士捞上来带到锅炉房烤干了。

32 停停停！想什么呢？想还没你的妈妈干什么？想还没有你的北京做什么？怎么还有心思在这儿发呆？要摆脱乱七八糟的想法缠绕力，挣脱挣脱挣脱。这是第几次决定走了？你要去看房，要离开家，离开安化楼，离开过去。你在这儿30多年了，30年，再也没有一个地方能让你厮磨30年了吧？是吧？是吗？为什么非走不可？为了不再重复每一天？离开就不重复了？只要有一丝可能，还是会重复，不是吗？是吗？是吧！

33 每当小林觉得一定的，一定会不一定；每当他认为不确定的，又是那么确定，好的不确定坏的一定，总是这样赖皮。这世界应该存在逆反定律，决定一旦产生相反作用就启动。一定离开，楼门口第三级台阶是他的初吻，嘴上的疤是见证，用离开去除疼痛记忆；不一定离开，他走了谁喂胖胖，胖胖欺负大咪子谁管？离开or 不离开谁说了算？反正小林不说。

34 安化楼在二环里，往东跨过护城河出广渠门，7号线地铁沿线连上三环双井；向西穿过东花市接上磁器口，这一路串地名能隐约觉出早以前的热闹；南靠汇文中学，汇文修北京站给拆了，正经是学区房，再往南是幸福里，小林去幸福里派出所报

过案，因为自行车手机被偷；北上能到明城墙，公园里的春花秋叶粘人。

35 去和留都难，如果能舍得也就容易了。小林碗里的草莓红艳艳，小汤山的草莓吗？哎哟，过去20年了。那年他初中毕业？大街上公车里空荡荡的，没人戴口罩也不测体温，学校提前放了？那时候得空就踢球，孙家兄弟20出头，人凑不齐就带他去单踢，有一阵儿去13中踢，怎么进去的呢？只要有球踢他都跟着去，随和。

36 这是一场无休止的流行病。小林指的是内心的病，病人可能自己也没太清楚自己是不是病了，反正就是从里到外都不得劲儿。像现在，安化楼在地图上是一个点，却几乎算得上小林的全世界，他的病是和这里分不开。“您跑这儿消食儿来了？”拐子大叔提着鸟笼子去遛龙潭湖。拐子大叔在家待不住，吃完饭撂筷子抹嘴就往外跑，有时候饭都不回来吃，他爱人在这儿没的，家里闷得慌。

37 “嘿，马车怎么都进二环了？”没等小林答话，拐子大叔晃着鸟笼子看马去了。遛鸟讲究晃笼子，鸟得动，在天空里展翅的平衡力和飞起落下双爪的抓力都能晃出来，天生的能力不用就废了。小林也需要晃晃，上3楼给花奶奶放下那碗草莓，花奶奶又让他端回去一盘炸带鱼，说他们老两口吃不了。花奶奶和花爷爷18岁就在一起，到今年都快60年了。

38 花奶奶问花爷爷打什么时候喜欢上她的？什么喜不喜欢的，酸不溜丢的。我不喜欢胖的，你胖乎乎的不招烦。花奶奶看电视总爱问，这是谁呀，穿的跟去结婚似的，天天结婚累不累啊？这孩子是二子吗？那大花粗胳膊就是二子吧？花爷爷想装听不见不行，必须有问有答，后来花爷爷买回来小粒儿瓜子，看电视清静多了。

39 小林端着盘子往家走，他知道妈妈会做炸酱面，配黄瓜条儿小萝卜豆芽花生米，妈妈知道小林爱吃打卤面，但再爱也架不住天天吃不是？人和人能一起天天待着不腻不容易。小林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样的人，也不太想知道别人什么样，但知不知道由不得自己，这也没法儿学，从小到大混在人堆儿里自然能懂点人情世故，不懂那是不乐意。

40 我袜子呢？什么袜子？搭你肩上那只袜子。你真行，什么时候搭上的？你打我跟前过装看不见，我不得不提醒提醒你。真没看见。傻帽儿。小林白了老徐一眼扭身要走。老徐拦着用手夹了块带鱼。谁让你把我袜子晒窗户那儿了？小林想乐脸还绷着。看房看的怎么样了？别搬太远，找我玩儿不方便。小林说找着再说，起开。

41 给你发微信为什么不回？没看。前天发的。不知道回什么。问你去不去天坛。不去。你这不是知道怎么回事吗？小林在老徐面前紧张不起来，这姑娘没心没肺。她把自己锁外面，小林正好经过，帮忙找了开锁的，加了微信。她养的猫跑了，他俩找了一个礼拜，她哭了一个月说再不养猫了，他买了几条小金鱼儿，没几天也全死了。

42 就这样站着不动，血在主动脉里以每秒20厘米左右的速度流淌，感觉不到的存在往往致命。小林看着老徐，这一幕似乎在梦里发生过，他和老徐，就在安化楼，就在这个自然光散下来不那么自然的楼梯间，远处落了灰的自行车主人已离开的柜子老了的玩具破镜子，曾经的舍不得最终被丢弃的东西暂时安顿。他们在等谁？很急。

43 我妈等我吃饭。哦。胖胖今天你喂，我不知道啥时候回。哦。老徐好说话，不恼。小林到家后妈妈才去煮面。小林家的电视不到睡觉不关，妈妈只看新闻，马航失踪那会儿，妈妈不做饭了，怕新闻断了接不上。妈妈说国家有今天不容易。她一个普通工人，在电视里关心国家大事，和哪国关系好哪国欠咱们钱她门儿清。

44 小林看窗外，最早知道春天来的是树上的鸟，那两棵树相隔50米，和安化楼一起被带来这里来，也可能哪天又被挪走，没谁征求它们的意见，活着的随机性维持了平衡的无情。那是一家喜鹊，喜鹊默认一夫一妻制，一生只爱一鸟。两只喜鹊衔枝环草，搭窝生子，又忙着到另一棵树搭新窝。小林知道妈妈也不想他走远。

45 妈妈嘱咐小林细嚼慢咽，有助于消化，新闻里说的。新闻里每天会说很多，伊拉克首都巴格达发生自杀式爆炸袭击；伊朗核物理学家被暗杀；以色列科学家完成人工眼角膜移植手术；2020年美国警察共枪杀1127人，其中只有18天没有杀人；朝鲜国防科学院进行了2枚新型战术导弹试射……我们很安全，外面很乱。

46 新闻如果和自己没关系就像在看电影，我们在新闻里提升接受灾难的免疫力，也许不久的将来会研制出消灭痛苦感知的疫苗，什么灾难都不能让我们伤心。马航MH370客机失踪4年后，MH370调查组2018年正式解散，失联者家属在一份简短声明中表示，他们新找到5片失踪客机残骸。谁还记得这样的新闻？孙正义忘不了。

47 孙正义现在怎么样了？小林看着孙正义被担架抬出去，看着他弟弟孙正道出溜到地上，他却没感觉，这正常吗？也不是完全没感觉，感觉不真，人心相不相通？孙正义人送外号小鲁尼。发任意球能判断一个人意识的强弱，站稳开脚不犹豫的会踢，在原地琢磨找姿势多半是瞎踢，孙正义属于后者。他没上马航，因为他弟。

48 妈妈做饭，小林刷碗，妈妈和孩子之间能公平，但不平等。有妈妈不爱孩子，就有孩子不爱妈妈，爱和不爱说不好为什么。妈妈说小时候见过小精灵，只有指头那么大，穿红衣，在床上跑桌上跳，她想抓，总落空，长大后见不着了。妈妈记得小林小时候把脑袋卡板凳里说是小精灵害的。小林确实见过，现在也能见到。

49 安化楼见过大世面，四壁驻留过伟人的影像，水泥地接待过大人物的鞋底儿，风光的时候总觉得无限好，其实都是近黄昏。无产阶级大楼与小精灵和平共处，妈妈的小林的不是一个小精灵。妈妈小时候在清河，小林的姥姥姥爷是最后一批援疆大学生，他们跟孩子不亲，跟支援过的那片土地亲，亲的是他们的青春吧。

50 四月春深，所有的花都开了。小林耸了耸鼻子，让眼镜回归舒适区。他是图书管理员，近视眼不是看书看的，那就是遗传吧。书有什么好管的？只要想管，这世上的东西都有被管的需要。小精灵常跟小林去上班，看书看玉兰花开看人们百忙。小林叫他大林。大林没超能力，比小林还孤单，除了跟着小林没什么事做。

51 妈妈家有自己的味道，即使小林已经是味道的成分之一，依然能感受到这个味道，在这里能够打消疑虑，安放自己。小林和大林听妈妈说她自己去过八宝山了，没说是不想他跟着，人不多。天坛的二月兰和丁香开了，花能开过五一吗？小林想说图书馆那棵玉兰开了一天就不行了，想说该走了，但又坐了半晌，妈妈说找你的房去吧。

52 天空都不能永远开阔，北京的房租却能一直不落。小林心里算过账，南六环地铁边的独立一居要3000多，二环一居至少6000。租房离妈妈家近，她得天天去，回不回家吃饭都难受，而且工资只够合租的，宁可和不认识的住也不跟妈妈住？那往远处找吧。小林也去八宝山了，北京人的最终归宿在八宝山算近的，那儿可以买也能租。他们会看墓碑上的字，有的很年轻，有的相爱一生，好像活得再精彩也只有这么大的地方纪念。

53 小林的上衣都有口袋，无论春夏秋冬，大林在里面。好多事在他们心里发生了，表面的生活维持平静的表面。小林记得一个故事，有个小孩天天去海边和鸟作伴，鸟也喜欢他，他的身上总是落满海鸟，有一天小孩意识到自己的与众不同，想去告诉所有人，鸟就不来了。小林知道越是喜欢的越要放在心里，不能拿出来。

54 大林不喜欢小林那个老故事，这种故事太坏，不磊落。你编一个光明正大的。小孩喜欢鸟，鸟也喜欢小孩，每天他身上都会落满鸟，小孩好开心，想让所有人看到他和他的鸟，于是小孩长出了翅膀，和鸟看遍了世界。你这个才烂，根本不可能。不可能的是开始，只要有了开始就有无数种可能。咱们下面要怎样的开始？

55 小林正想开门出去，二大爷推门进来了。林子，你怎么不接手机？你二子哥找你呢。你这孩子真把手机当摆设，我成了你的移动电话了。静音了。快看手机吧。二子哥让小林去孙正义家找本书，找到后送医院。也没说孙正义脱没脱离危险。这当口儿看什么书啊？小林不敢耽搁赶紧下楼。说是一本黑皮书，烫着金边边。

56 安化楼是筒子楼，宿舍酒店都是这么利用空间，漆黑的楼道被大堂隔断，向两头儿延伸，像一个人张开双臂却永远无法完成拥抱，像一只鸟张开双翅却永远无法完成飞翔。小林住6楼，孙正义在5楼，位置类似南极和北极的关系。小林摸到门框上的钥匙，开门最先看到的是那张倒下的桌子，可能是孙正义失去意识前撞倒的？

57 孙正义家会有书？小林不记得他们哥俩有看书的习惯。这是一间半大小不足40平的屋子，柜子桌子电视冰箱，该有的都有但又都不在该在的地方，住久了也顺眼了。孙正义一个人住，这也是孙正道生气的地方，他们一家三口挤在南五环一室一厅，他哥一个人霸占东二环，公平在外面找不着，跟亲哥还不能争个公平了？

58 这个家很乱，时间赖在每个角落，有古早的板凳儿也有过气的按摩坐垫儿，有智能不智的手环也有红色大头徽章，墙上有老照片也有电视，无序中能依稀看出主人的行为习惯。主人对生活没有取之不竭的耐心，随时都可以放弃，无法重新开始的笼统却坚定，所有都可以摊开，在回忆里迷失方向。房子东西朝向，午后阳光还没到位，白天和黑夜在这里建立关系。小林知道书不会在冰箱里，但还是打开看了看，孙正义一个人怎么过的？

59 任何节日都可能是谁的劫日。孙正义不过节，所有节日都被换成加班，实在换不成就把自己反锁在家里，这是他力所能及的抵制。小林发现这个家里最多的是电器，光电视就有6个，卫生间1个一室半大的地方挤了5个，除了1个挂在墙上，另外4个叠罗汉，各个时期的电视型号都建在。在所有暴露在外的东西里没有书。

60 小时候小林听大人说，人生是上坡路，走着累，顶上的风光好得很。有上坡就有下坡才可信，那一眼望不到头的下坡路怎么没人告诉小林呢？嗯，可能因为迟早要知道，风光也就那么回事。孙正义家可能处在下坡路上，摇摇欲坠，小林待在屋里总想抓住点什么。有人说孙正义吃三忘俩，小林不这么认为，孙正义像阴影，善于隐藏。

61 大林问小林傻站在这儿有什么意义。谁说一定要有意义了，没意义还不能活了？能。你站这儿看看这一屋子没有意义的东西，那些空酒瓶子里面有孙正义要的书，那堆破烂衣服里有没有孙正义要的书，还有那些过气单据里有没有孙正义要的书。这就是你在这儿的意义。意义如果是坏的还要意义吗？由不得你。

62 突然响起了敲门声。小林不出声，整个身体配合地僵住，假装自己不在场，只留下耳朵清醒。门里门外全在等待，空气在流动中较量，哪个先打破平衡。砰！老楼房里经常砰砰砰，不管时间也不顾哪里，就会砰砰砰。然后又没声音了。小林谨慎其实胆小，他想应该大大方方去开门，你找谁？我是谁？你是谁？孙正义？

63 没有，什么也没发生，有的事情只在脑海里呼吸，上岸会死，幻想应该是海洋生物吧。小林开始收拾孙正义的家，他是图书管理员，上班第一天师傅就问他，爱收拾东西吗？他说还行。师傅说工作一天8小时，占据你的身体，交换维持身体的物质报酬，精神报酬算不清，只能用精神来支付，你想清楚，爱收拾东西吗？

64 师傅说在图书馆收拾书够儿够的，回家一本书他都不想看。那您喜欢干什么？这是个矫情的问题，我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但知道自己不喜欢什么。可能我最不喜欢的是自己吧。在此之前，小林没想过这个问题，不收拾书也得收拾别的吧？书还算好收拾的，去收拾别的没动力也没自信。师傅翻了翻白眼儿，逗你玩儿。

65 屋里闷闷的，小林拉开纱窗，飞进来一团团杨絮，它们看了看小林又飘远了，好像知道自己要去哪儿。小林扶起桌子，这种折叠桌在安化楼里很常见，用的时候打开不用的时候合上溜墙边站着，省地儿又方便，还有折叠椅折叠床折叠沙发，折叠物品无意间改变了人们的生活习惯，例如看见什么都想折上，特别是心情。

66 四面八方都有声音。小林尽可能不制造多余的声音。老楼隔音差，咳嗽咚咚撕裂肺的哭声和歇斯底里的喊叫，他们比小林外向太多，能彻底打开自己。管道和墙壁连着，传递着声音，上演声音的独角戏。小林甚至怀疑楼里住着一头大象，不介意和人们分享它的愤怒爱情梦想和欲望。这栋无产阶级大楼里信仰饱满。

67 这房子是怎么归的孙正义呢？他弟弟孙正道自己不要的。他们老家儿回东北老家了，说那儿的柿子好吃，吃过再吃别的都不是味儿。孙正义先成家，孙正道给哥哥腾地儿搬了出去。后来有点乱，小林也没太明白，那些以为明白的也未必明白。地上有个十字架，不留神踩在脚底下都觉不出来。关于GOD，小林倒是想明白了，每个人都有一个，逃不了。

68 每个人的神都差不多，我们千差万别，神却大同小异。对给点星光就灿烂的黑夜对石头开出的花朵对不可能的可能想象对可能毅然决然的毁灭，刚明白又忘了。神应该不想让我们过于清醒，所以我们延迟再延迟，直至错乱；他们想让我们学会珍惜，在生老病死的必然里掩埋偶然，不能高兴得太早也不能迎风就流泪。

69 孙正义相信所有神，这个家不大，孙正义竭尽所能存了所有神，他也留着相册。这里是和爸妈弟弟一起住了十多年的地方，那些发生过的争吵，后来想来都忘了因果，我们究竟在吵什么？又希望神能给我们什么？这好像是公开的秘密，却又无人能解。小林看着相片里的孙正义和孙正道，一副知道要笑到现在的样子。

70 黑皮书。大林提醒小林是来找黑皮书的，不是收拾屋子，不是拿着十字架发呆，不是翻人家相册，不是又想起大英子。小林合上相册，让大林闭嘴。过去多久了？今天干什么了？还没有去看房，还没有走出这栋楼，还没有忘掉大英子。忘不掉的不用努力忘，有一天忘了也不打招呼。黑皮书不在表面，再找就要打开了。

71 面对打开，障碍在选择里建设起来，打开意味着进一步窥探，这也不是健康的建设。在记忆里小林第一次进这个家门，跟着他们兄弟进入邻居之间没有门的房子，楼梯可以直接穿梭于各个房子，半路碰上二子哥下楼，他们跟一家人似的，一起走进这里。是这样吗？记忆也在选择性建设，记忆的房子经常并不欢迎光临。

72 孙正义家朝北临街。1999年修两广路，西起广安门东至广渠门立交桥，孙正义们看着大街日渐宽广，随着安化楼沉默老去。广渠门内大街207号是曹雪芹住过的蒜市口十七间半，一个三进四合院，为修路给拆了，说是重建在磁器口。小林关上窗户，决定不找书了，书治不了病，曹雪芹写的《红楼梦》给多少人添了多少病。

73 有人在哭。小林意识到自己的闯入没那么合情合理，他想应该联系二子哥问问孙正义的情况，大英子和孙正道可能也去了医院。哭声若隐若现，像在和听到的人捉迷藏。小林才发现并没带手机，没有手机就没有期待，任何期待都是压力，而没有压力获得的又是对拥有什么的期待。关上门之前，小林又看了一眼这个家。

74 门缓缓合上，大林突然说窗台上的花盆下有东西，像是个黑本子？什么？门关上了。你确定看见了？你再开门看看。小林发现自己没把钥匙带出来。机会就这么关上了，咔哒，有时候连咔哒都听不到。02D卫星能看到整个北京，山脉河流一清二楚，明天下雨后天沙尘暴准确无误，但并不能告诉小林黑皮书在哪儿。

75 哭声被关在门里了。午后的楼道消化了楼里的声音。小林回家拿手机，还是忍不住停在两层之间的楼梯间，那儿的墙上画着一颗心被箭穿透，箭的两头是两个字母，笑嘻嘻的太阳忍受着悲伤，1+1等于谁谁谁是小狗。小广告和电话号码竞争激烈，真的有人打上面的电话？小林发现上面有自己的手机号，什么时候有的？

76 安化楼现在是粉色外墙绿窗框，让小林想起布达佩斯大饭店，安化楼也是中间高两边低，到对面路能看到完整的粉色的山，据说这楼的原址是安化寺，当初谁能想到如今模样呢？小林刮掉了墙上手机号码的一个数字，楼里的墙面是五颜六色的灰，日复一日就这么留在上面，写成一部看不懂的天书，懂了也不过是场戏。

77 小林回家发现家门锁着，妈妈只有不在安化楼里才锁门，没手机没钥匙，小林不知道去哪儿，也不知道该干什么。构思构思，别想起一出是一出。大林知道小林烦什么他偏说什么。构思什么？探险。我连这个楼都出不去，你让我去哪儿探险。这

楼里还不够你探险的？为什么你们都不提 509 那间房。那不是探险是多管闲事。

78 影子包裹着小林，那些影子可能是凝结在时间里久久不忍散去的瞬间，可能是人们离去前的最后一次回望，可能是树叶哗啦啦的响过，还可能是太阳和月亮在无人时候的注视，安化楼里总是不缺影子，没有影子的世界灼热坦白很难不闭上眼睛，而在影子里小林可以睁大眼睛打量，小林会制造影子，大林也是他的影子。

79 509 是安化楼独一无二的户型，在走道尽头拐弯的突出部分，正好夹出来一个迷你套，像个意外。小林在蜗牛蘑菇影子中徘徊，楼道拥挤却能见缝插针，能插进一个双开门的四脚柜，一扇柜门上留着碎了半面的镜子，锋利的裂口让路过的人影分外凶险。第一家搬进来的是 509，在他们眼里安化楼应该是光洁闪亮又无敌。

80 关着的门能打开久远的遗忘。小林想起神笔马良，画上一画，想去哪儿都成。小林想起爸爸，爸爸骑车带着他，他掉了下来爸爸还一直往前骑，生活也一直往前不等人。小林想过换工作考研学溜冰，想过去找大英子，想过早睡早起锻炼身体对妈妈好一些，但都只是想想，最后还是做了拖延的巨人。“你站这儿发什么呆？”

81 二子哥打医院回来，孙正道在医院看着他哥，二子哥回来收拾点东西带医院去。小林说没找着黑皮书，还把孙正义家钥匙锁屋里了。二子哥问什么黑皮书？“你让我找的还说找到送医院去。”“我哪有空找你，医院里齁乱的。”小林还想说什么又不知道说什么。“你傻站着还不如帮我收拾东西。”二子哥伸手在孙正义家门框上摸出把钥匙。

82 打开门还是那张倒地的折叠桌，窗外空调架上有只鸽子盯着小林咕咕叫，小林觉得屋里所有的东西都在盯着他，它们都知道怎么回事。窗台上的花盆下面垫着一个黑色四方块。小林拍了拍上衣口袋，提醒大林想想这是怎么回事。二子哥扶起桌子，别傻愣着了，收拾收拾，明天孙正义就能回来，今天带点要用的先送去。

83 “你猜我在医院见着谁了？”“不想猜。”“你这孩子真各色。”小林不吭声。地球不分昼夜绕着太阳旋转，太阳也在日以继夜地转，他们俩彼此绕着转，想想有点儿痴情。整个儿宇宙在静止中嗖嗖旋转，万有引力给了万物稳定的幻觉，此时此刻，小林挣脱了幻觉，和日月星辰同旋转共燃烧。二子哥的嘴张张合合，小林却只能听见鸽子的咕咕声，鸽子说别走。

84 走去哪儿呢？才过去了几分钟，小林感觉过去了好几天，孙正义家又剩下他和大林了。那年孙家哥俩想去当海员来着，他们打小知道的离北京最近的海是塘沽，再远是北戴河，再远就得到山东地界儿看海了。北京的海是北海连着后海，听说为了让慈禧老佛爷逛北海，法国人给铺了铁轨开通了小火车，老佛爷嫌轰隆吵冒黑烟，只坐了一次。

85 他们在北京生北京长，天天待一个地儿，哪儿好哪儿不好没那么刺激了，但离开北京到了外面还是能觉出冷清。听说全世界有百分之十五的海员是印度人，临了他们哥俩也没出海，没和印度人做成同事。他们在泰国转了两天，回去前一天孙正道不知怎么七拐八绕认识了一个酒店领班，说带他们去吃海鲜大餐，荒郊野外的一个地方还好有个中国姑娘。

86 这都是小林听二子哥说的，他们除了一块儿踢球不怎么聊，心里熟嘴上没话，有二子哥在场子才热。他们都想出去闯荡过，想着到外面奔奔，怎么也能活的比上一辈有点特色吧？这时代乱乱轰轰的不可能跟自己一点关系都没有吧？但当关系刚要发生的时候，他们都退潮了，没等被后浪拍，他们自觉上岸看潮起潮落了。

87 海鲜大餐那晚风平浪静，夕阳和海面互动火热，孙正义和孙正道在中国姑娘面前话多得很，许是闷了好些天，满耳朵“萨瓦迪卡”累的，更可能是不想面对又放弃了最后的出走，回家重蹈覆辙前的狂欢，总之那晚他们仨相约第二天去马来西亚，是姑娘说想去？还是自己想拖延归期？吃了什么说了什么随着海风海浪远去。第二天哥俩还是硬着头皮去了。

88 湿热空气成了孙正义的第二层皮肤，紧紧裹住他，他一个人早早起来去看海，在无边无际的广阔面前，他的大脑进入大海，那些无处安放都在一片脑海里仰泳。我们都要学习放弃对生活的计较，接受平庸的痛苦，DAY DAY UP。他们哥俩和中国姑娘在机场会和，白天稀释了夜晚的冲动，他们都挺客气的，姑娘说她去吉隆坡是真有事，你们真想去吗？去看看，从那儿回北京一样。万一回不去了呢？

90 大多数时刻，我们都不知道是如何作出的选择，对有的人而言，选项永远只有一个，不。“不”VS“是”有更多胜算，你想啊，但凡一件事到了让你选的地步，能是什么天大的好事？所以选“不”其实更安全，但“拒绝”偏偏是魔鬼，人们总是不想不好意思不敢说“不”。到了吉隆坡也没有然后了，兄弟俩都认为错在对方。

91 对，那是他们离这个世界失踪最近的时空点，孙正道坚持说来一次东南亚就转够，退了回北京机票，又去了菲律宾。孙正义常常想，顶替他们坐上马航的两个人现在又在哪儿。小林只了解这件事的轮廓，轮廓里收入了事发现场的不安。他们哥俩再没提这件事，即使后来争房子，也不拿这事说事。心里住着一万个万一。

92 鸽子咕咕叫，别走。小林发现自己躺在地上，四肢大开，仰泳、大海和鸟，之前发生了什么？这是在孙正义家，小林坐在地上琢磨今天有些诡异，他摸摸胸口，大

林不在口袋里，大林能去哪儿？小林的脸腾地加热了，那种被抛弃嫌弃的痛感不请自来，其实他从小没受过什么大不了的委屈，上学时没听说过霸凌这个词儿，也找不着原生家庭太多毛病，怎么还多愁善感上了呢？

93 也许什么都没发生？小林的眉眼开阔，手掌打开和心脏的大小一样，好多事情放进心里最后都没解开攥成了拳头。他想过是不是得有个梦想，好像梦想人人都有，谁没有亏得慌，但小林一个梦想都没抓住，倒也挺踏实的。小林从地上爬起来定了定神儿，孙正义有整整一面墙的梦想。梦想里有东西方各路神明的祈祷，也有五行八卦的保佑。

94 小林又关上门，钥匙放回门框。走下楼梯，走出楼门，女孩在跳绳，把上午断的给续上，是不是所有以为的了断，后来都续上了，环绕成循环，接下来如何不那么重要。94、93、92、91、90、89、88……女孩默数。



zmb

故事是对生活的准备。

24 小时文学聚会

他们在各种各样的地方写作，不管他们赖以谋生之道是什么，在写小说的时候，他们的职业都是小说家。欢迎来到 24 小时文学聚会。每周六见。



图片来自 [Jazmin Quaynor](#) on Unsplash

小说

查无此人电影小组

海因寺 | 24 小时文学聚会

我们的故事一句句地获得了生命。

01

我和刘峰是在大二的一节编剧课上认识的。

我们是班上独有的两张亚洲面孔。我总坐在第二排左首，他总坐在第一排中间，我们对彼此的存在心照不宣，课后却只向对方略一颔首便即走开，并不攀谈。电影学院的中国学生往往抱团，我和刘峰不愿做孤家寡人，却把对方的羞涩当成了倨傲。刘峰是唯一一个坐在第一排的人，奇帕尼教授的领带垂下来，几乎能碰到他的鼻尖。教授的呢子西服襟上沾着猫毛，讲话时从右边嘴角流涎，额头蒸出汗水，紧绷的双排扣之间溢出一股沉郁的古龙水和猫窝的气味。刘峰抱着手臂，翘着二郎腿，审慎地看着教授微微翕动的两层下巴，身居那气味的中心而不为所动。我为此而很佩服他。我们的第一项大作业是当着全班人讲两个故事，一真一假，真的那个不能太平淡，假的那个则要能够乱真。

白兰度说：“我以扯谎为生。”

我仍然记得刘峰的第一个故事。

刘峰讲故事的情态比故事本身更令人印象深刻。他的英语很流利，强过大多数留学生。他的叙事精确地操纵着我们的情绪，他使我们发笑，蹙眉，当讲到债主们逼着他叔叔用烧红的铁头筷子去生食未长出毛发的小耗子时，则在班里激出一片参差的惊叹。他像一个古希腊演说家似的双手扶住讲台，身体前倾，在讲述最血淋淋的部分时语气平实而寡淡，仿佛自信故事本身已有了足够的重力。

这个着意猎奇的故事像一根小棍似的抵住我的肋骨。一个暴君看着我，命令道：“你现在该哭了”或“这是一个笑话，笑吧”。与电影里突然插入的煽情的弦乐重奏一样，这种信号完全是生理性的，就像巴甫洛夫的狗对肉的反应。

刘峰的手指抵在讲台的边缘。我也许是全班唯一一个盯住他手指的人。它们轻轻颤抖着，急切地抓住凸出的木条，指甲在痉挛中被挤压成白色。

对他的演讲的力量的崇敬与嫉妒立刻转为不动声色的怜悯。我根本不记得他的第二个故事是什么。因为我一直看着那只无助的左手。它所讲述的故事比它主人的更真挚。它的主人试图用语言的陷阱困住听众，而它则在须臾之间卸去油彩，露出一个好强的，自卑的，焦灼的，急于讨好的灵魂。

02

我和刘峰同是转校生，除了一腔盲目的热切之外，对电影工业一无所知。我们都曾在北京定居。我的发小是他的高中同学。在我出国两年后，他搬入了我曾住过的北

大东门对面的蔚秀园。我们都在大学申请时经历了一轮滑铁卢。我们都很善妒。我们都极在意自己在他人心中的形象。即使在与刘峰很熟络后，我仍然无法像喜欢一个异性那样去喜欢他。这并不是说他没有迷人之处。刘峰像我在镜中的倒影。我无法喜欢他，因为人们蓦地看到自己在镜中的面孔时，怪异感总如影随形。我也无法讨厌他，因为没有人能真正讨厌自己。

N 大本科的电影学院里充斥着各种各样的小圈子。人们想象中那种艺术生在这里是存在的。他们将头发染成蓝色，指甲涂成黑色，手臂上绘满纹身，有人甚至将《飞越疯人院》中的童谣整段纹在锁骨之下。不过你必须要长久地盯住他刻意从背心中裸露出的胸膛，才能辨明那几行蓝色手写体小字的出处。电影学院的教学楼外常年聚集着一群流浪汉，因为在这里，他们永远不用愁讨不到烟抽。这栋十二层的灰色砖楼就像一座光怪陆离的象牙塔。腹肌遒劲的高大男生可以穿百褶短裙，穿渔网丝袜，提手包，涂口红和眼影。有的学生五官清丽，要求身边朋友停止将他们看作单纯的男人和女人，因为他们既非男人，又非女人，而是超脱了性别概念的真正自由的人类。在称呼他们时，我们不能用“she”或者“he”，而要用中性的复数“they”。

在这栋楼里，不会有人因外表而被投以审视的目光。当一群电影生挤进一部电梯时，他们难以被看作某个整体，而是一个个交叠的巨大的自我。他们的眼睛是内视的，因忙于审视自己而无暇审视他人。在这里，不会有因拒绝循规蹈矩而被矫正。同样的，当你想要得到某种关注时，百老汇大道 721 号的居民们也不会抬起眼帘。没有人是目光的焦点，因为每个人都以为自己是目光的焦点。你因今日清晨脸部浮肿而焦虑，恐怕身边同伴看出你的不修边幅。她却在想着其他的事情。每个人都在想着自己的事情，假装去看而不屑去看，迫切地需要听众而不是玩伴。他们都抱怨自己如何孤独，但被那样吝啬而独立的自我簇拥着，所有人都注定孑然一身。

除了看起来像艺术家的艺术生外，还有一群看起来像工学院学生的艺术生。他们玩器材，对各种电影相机和镜头都很熟稔。他们不大跟女生说话，自认很少有女生精通器材。他们一开口就是术语，晦涩的拉美与东欧摄影师的名字，RED 的夜摄能力如何超群，在仅有一根蜡烛照明的昏暗角落将人脸拍得富丽堂皇，上周某某的片场租了吊臂，如何在天花板上打出水波似的阴影，等等。这些人在片场上是最吃香的。往往开学两周内就已订满了整个学期的日程。这是因为在电影学院里每人都有一个震古烁今的好剧本，却并没有太多人知道如何调度相机。剧作家们请来这些穿着格子衬衫的匠人，暗中讥嘲他们写不出动人的故事，匠人们则鄙夷这些故事的浅薄与千篇一律，试图在最浅白与滥情的人物描写中找出锻造美好镜头的可能。

电影生的作品看上去都差不多。浅景深，橙或蓝的色调，阴郁的男女主角，悲怆而平淡的旁白。主角从床上坐起来，在镜前洗漱，盯住镜中的自己。导演想，镜子，多么冷峻的比喻。摄影师想，你们看到了吗？我是如何对着镜子直拍而避免穿帮的。

与外界的格格不入，无可救药的家庭关系，坚硬而寡言的父亲，聒噪而内心破碎的母亲，卧病不起的兄弟姐妹。蒙太奇，一定会有配合着空灵音乐的蒙太奇和碎片似的回忆。一定要沉入浴缸，也许浴缸中的水会突然变成红色。一定要有自杀。要从天台上一跃而下，要用小刀割开手腕，要在客厅的风扇上上吊，要有一加仑的假血。要有雾，要有在灯的热力中蒸腾的烟，要有幻想世界，那是主角无法企及的乌托邦。

电影学院的学生都很忙。他们要见制片人，pitch 自己的剧本，招揽组员，无数的大小会议。没有任何一个其他学院像商学院和电影学院的学生那样，以如此充沛的激情拥抱市侩。商学院的学生们穿西装，打领带，他们从不掩饰自己对资本和职业生涯的向往。电影学院的学生叼着烟卷，将头发漂成彩虹的颜色，渴望扬名立万却羞于承认，只好带上遁世的面具。其实没有人比他们更积极地入世了。每个人都在投奖。大大小小的电影节。每个人都在找实习，因身边人都已找到实习而焦虑。如果某个同伴的片子在某知名电影节里有所斩获，电影生们会用最挑剔的眼光来解剖片子的剧情，表演和镜头调度，为找到缺点而雀跃，为找不到缺点而沮丧和嫉妒。电影学生们在一楼的咖啡厅里点小杯的玛琪雅朵，托着腮与朋友们谈塔可夫斯基和伯格曼的梦想。他们低头看一看腕表：“我要去上课 / 见制片人 / 见摄影 / 跟组员开会 / 了。别忘了把咖啡的钱给我，四块六毛二，你转四块五就行。”

03

大一下学期，我和刘峰到一个高年级生的剧组打杂。我负责布景，刘峰是摄影助理，在摄影师屁股后面跟焦。

摄影师是个大三的学长，脾气不好，刘峰的手稍慢了一点，或者是变焦时失了准头，就会被迎头一声喝问：“AC 干嘛呢！”

刘峰试图用一枚两毛五分硬币把云台从相机底部拆下来。他垂着头拧了五分钟，云台仍像块铁掌似的卡在相机上。

副导演在公寓那头催：“可以开始了吗？”

灯光应了一句：“等等摄像组！”

摄影师虎着脸走到刘峰跟前，一声招呼没打就从他怀中抄走相机。刘峰似乎不以为意地站起身来，凑到摄影师身后，看他如何用一把小起子拆卸卡死的云台。刘峰的样子太谦虚，太专注，以至于灯光组和音响那边传来了小声的嗤笑。

摄影师将相机架到肩上，冲副导演比了个大拇指，

刘峰微笑着垂手站立在一旁。他把摄影师扔在一旁的起子拿起来，放在手心里端详。他的仪态轻松自得，像一杯已经高过杯口的水。我不敢去跟他搭话，我害怕轻轻一碰，

他的笑容与持重就会像水流漫出杯沿似的土崩瓦解。

大三，刘峥在拍他自己的电影时请了那位火气不小的学长当摄影。我很惊讶，忍不住跟他提起那件不愉快的轶事。

“我不记得了。”刘峥说。

摄影全然忘记了他们之间的罅隙。刘峥不过是他调遣过的十数个摄影助理中的一个。谁会注意去记跟班们的面孔和姓名呢？

刘峥跟他的摄影相处得很好。他们去 B&H 试相机，聊新出的镜头和新片中的镜头调度，聊摄影在一部电影美学中的作用。摄影把刘峥看做是自己人，向他发牢骚，抱怨学院里其他摄影师，抱怨导演，抱怨剧组的伙食。刘峥有时附和他，有时像个损友似地调侃他。

在 2017 年的除夕，查无此人电影小组的组员们聚在一起吃年夜饭。李瑟借着酒劲对刘峥说：“刘峥，我不知道你是不是我的朋友。”

“为什么？”刘峥问。

“你对讨厌的人和喜欢的人的态度一样。所以我不知道你是讨厌我还是喜欢我。”

04

查无此人电影小组有四名常驻成员，刘峥，我，李瑟和林瑞青。

我们是在大二那年的电影制作课中聚到一起的。学生们要自行结成小组，每个小组四名成员。那时我和刘峥已经在数个学生片场共事过，已跨越点头之交，到了君子之交的范畴，于是顺理成章地比邻而坐。

李瑟主动向我们走过来。九月中旬的纽约像一只刚关火不久的炉眼，仍然辐射着灰尘与热力。李瑟穿着黑色 T 恤，卡其短裤和裹住小腿的雪白的足球袜，双手插在兜里，背脊薄而笔挺。他的肤色很黑，微笑时露出的牙齿很白，他裹挟着一种盛夏的燥热与无辜向我们快步走来。

“我叫李瑟。”他的普通话不甚标准。

李瑟是深圳人。他在西雅图一个个多雨的小城住了四年，从一所基督教私立高中毕业。李瑟憎恶连绵的阴雨，想要到一个温暖的地方去读大学。他阴差阳错地来到了纽约。纽约的夏天明媚如一柄大马士革刀，未经过滤的紫外线与阳光席卷着火焰，落在镜子似的玻璃高楼上。路人如果不眯着眼睛行走，眼睛就会被灼痛。另外半年是冬天。纽约的冬雪常伴着降水，雪粒被雨水冲刷，还未着陆便即融化，在人行道下聚成齐踝深的脏水。在这样的雪与雨里走一遭，再如何小心，裤脚处也会溅上水。打伞是没有用的。纽约的风从四面吹来，雨水抽打在脖颈上，均匀地渗入所有你不想让它渗入的地方。进入室内时，我们的衣服冷冰冰地贴在身上，在暖气漫不经心的烘烤中吸走皮肤的热量。在能容纳百人的大阶梯教室里，四面洋溢着热气腾腾的狐臭味。许多人在搬来纽约后得了躁郁症，在半年的日照和半年无休止的阴霾中逐渐分裂，像卡尔维诺笔下那位被锯成两半的子爵那样，上下半年的举止判若两人。

夏末秋初的李瑟已经开始了从狂喜到忧郁的坠落，只是在初次相遇时还显不太出来。刘峥把书包挪开，请李瑟坐到他身边的空位上。

穿曳地长裙的林瑞青走了进来。此时课程已开始二十分钟。在之后三年与她的相处中，我逐渐意识到这种迟到几乎是病理性的，已经成为她人格的一部分。她犹疑了一下，选择加入三张亚洲面孔。

她身材高挑，裸露的上臂结实而匀称，宽肩膀被两条浮凸的锁骨联在一起。她的双眼皮流丽，眼睛明亮，微微拱起的高鼻梁令她的上半张脸看上去有几分男相，形状美好的薄唇却很妩媚。她坐在了我身边。林瑞青比寻常美人更为不羁，懵懂与漫不经心，因而散发着一种野生的魅力。她的锋芒均属无心，因而更加尖锐。她闻起来像一颗新削开的，汁水四溢的梨子。她的美而自知刺伤了我，让我自己的庸常变得愈发不堪忍受。

后来我们成了室友。一次，我在宿舍的健身房碰到了她。林瑞青穿着运动短裤与紧身上衣，额头微微出汗，步态优雅，像一头健康的梅花鹿。

“嘿，”她拍拍我的脑袋，“你来这里做什么？”

我来健身房还能做什么？

她离开后，我凝视着镜中的自己，矮小，圆脸，单眼皮，微微隆起的小腹，粗壮的小腿。“你真可爱，像一只小松鼠。”她有时会从后方抱住我，像母亲抚摸一个丑孩子那样怜爱地捏我的脸。

她礼节性地称赞他人的外表与身材，包容那些高颧骨，赘肉，短腿与缺乏肌肉的大臂。这种礼貌的前提是对自己仪容之优越的绝对自信。她胸膛上的肋骨像波纹那样浮起，腰肢纤细，胯骨如海中浮岛般丰腴。她对他人分享的甜食与零嘴避之不及。她递来的沾满杏仁酱的面包，鳄梨与黑巧克力却不容拒绝，直接送到嘴边，我必须感激地将这些食物在她面前吞下，并雀跃地附和她对它们的意见。

林瑞青每天花很长时间凝视镜子。她用五分钟刷牙，在这五分钟内目不转睛地用情人的眼波注视自己。她是住在钢铁森林里的纳西瑟斯，常在街头橱窗前突兀地驻足，不是在看陈列的商品，而是在欣赏自己在玻璃框中被彩灯加冕的轮廓。

她长篇大论地述说自己。她身边的朋友无一例外地知道她崇拜克里姆特，博尔赫斯与皇后乐队，喜爱野米与藜麦，对母亲怀有矛盾的感情，三个前任男友的样貌与全部轶事，学习钢琴的年数，对东欧科幻小说的特立独行的嗜好，儿时对同性的懵懂爱恋，最骄傲的往事与最近的心灵挣扎。除了她想看到的与想记住的，她对身边的人一无所知。我自知在毕业后会被她迅速地忘记，或者成为她丰富的生命里一个苍

白的鬼魂。我卑微怯懦的自我在她河豚似的自我悦纳中愈加缄默。

05

大多艺术家都极度自恋，因为只有在膨胀的自我中表达欲才能破土而出。艺术家们用镜头，色彩与文字记述异人，孩子，老人，流浪汉，游吟歌手，不是出于欣赏，而是在形形色色的人的身上看到了自己一片灵魂的投影。自己的未践行的梦想，自己的童年，自己的过去，现在，未来，自己的惊惶，自己的生命与死亡。艺术家们记叙自然，不是出于爱与敬服，而是像林瑞青照镜子一样，爱着镜中自己的形象，因而对映射了自己面孔的镜子充满感念。

我读到唯我论的哲学观点时，这个困扰了我已久的难题迎刃而解。艺术家都是这种哲学流派的忠实信徒，笃信世上一切都是自我精神的经验和意识。他们大声地演说而不聆听，描绘而拒绝观察，是因为他们既不用聆听也不用观察。既然所有的人类和飞禽走兽都是他们的化身，那么他们只需转向自己的灵魂。

每个电影生都有一个极其重要的故事去讲。这个故事很多年之前就在他们的胸膛里扎根发芽，终于像一根青笋似的梗出喉咙，到了不吐不快的程度。

这些极其重要，极端私人的故事都大同小异。它们都很沉重，因为沉重才能凸显出这些故事的严肃性。卡尔维诺所推崇的赫尔墨斯式的轻盈短小在电影学院是不被认可的。镜头都很长，越长越好，因为摄影师需要炫技，需要在作品集中增添绚烂的一笔。主角们，不论是稚童，少年，中年人还是老人，都满怀着大学生式的烦恼，他们的挣扎是内在的，是急待解决的哲学问题，通常与寻找自我相关，因为这是年轻人唯一关注的问题，那就是在混沌中辨明自己的模样。

2018 年的夏天，我到山西长治的矿区去拍一部纪录片。眼前的一切让我无比惊骇，好像柏拉图的穴居人逃出桎梏，到外面的世界去寻找理型，却看到了与自己的想象大相径庭的东西。

我至今想到我们一遍遍地追问矿工们“你的理想是什么”时仍然会羞赧到死。那些每天工作十八个小时的工人们该有多么挫败。在年轻人热切目光的逼视下，他们想到了高过成年男子头顶的玉米丛，春秋的风在环山上撞得头破血流，将玉米叶子割得哗哗作响；他们还是孩子的时候常躲在那些聒噪的叶片中间，到溪流里去摸一种近乎透明的小鱼。他们想到了每天下井的父亲，回来时连指缝和眉毛都沾满了黑色的煤灰，他们的眼白和牙齿在尘污中闪闪发亮，家中的肥皂买回来不出两天就被染成灰色。他们一沾到床即沉沉睡去，发出巨大的鼾声，甚至没有时间对妻儿假以辞色。孩子们对父辈的怨怒直到自己戴上矿灯的安全帽下井时才能被消解。

他们想到月升时从村口传来的由远而近的牛铃和鞭声。那种铃声空明而遥远，似乎不是牧牛人牵引牛群返家的信号，而是某种凄清的灯烛之光，或磷火，照耀进一个黑沉沉的不甚确定的远处，不出几步即像鲸背沉入水面似的消弭于无形。那种鬼魅的铃声令他们感到恐惧，在夜的沉默与野狗的吠叫中瞥见谜语和佛偈一样的无常。

他们想到矿井的暗与静。那是彻底无光的瞎了一样的黑暗，和吃掉一切声响的聋了一样的安静。大瓦数的探灯也扎不穿有质的黑色，光柱数米开外的地方便即湮灭。有的人在这种地方待久了会产生幻觉，因为连自己的心跳声，肠胃的蠕动和喉结的上下响动都清晰可辨。矿井里从来不缺见鬼的传说。在没有光的地方，人几乎能看到自己的魂魄脱体而出，肉体像在泥塘里挣着游走，四肢的动作与呼吸都变得迟缓。

而采矿的机器开动时，那种马力全开的噪声让人在出井后的数十分钟里脑子仍嗡嗡作响。在出井时，为驱散极静与极噪的魔咒，矿工往往在空阔的矿洞里大声歌唱。

他们想到工人澡堂。他们要先淋浴。一开始混着皂沫留下来的水是黑色的，像墨汁一样，然后是灰色，然后逐渐变得清澈。“没有用的。”一个工人说，“再怎么洗脸上看上去总会有点脏。”他们用刷碗的洗洁精搓洗头皮和身体，因为矿渣里含有油脂，必须要碱液才能溶去。

他们想到留在家乡的妻子和孩子。家乡没有好学校，孩子初中时要送去长治。孩子又长高了。要送孩子去学琴，学跳舞。要送孩子去补习班。要读书，要高考，要考出去，不能再下井。他们在父辈的缺失中成长，执拗地要离开家乡，最终还是下了井，成为了新的缺失的父辈。

一个年轻的矿工说，他年轻时想当飞行员。我们感到奇货可居，将他围住，要采访他。我们问，现在还想不想当飞行员了。我们希望听到梦想的破灭，内心的挣扎，与家人的矛盾，为了生计而不得不委身于黑暗的戏剧化的故事。

结果他说：“现在的日子过得挺好，有车有房，当什么飞行员。”

我们问他，对未来的计划是什么。

他说：“是走一步看一步。”

被问急了，就说：“攒点钱，给老婆开个门市部。”

他们想到多蛇的斜道沟。想到过生日时伙伴从酒厂打来的汾酒。想到金字塔似的庞大的煤堆，在日光下卷起黑色的烟尘，当真显得像帝王的陵墓。想到回家的夜路。

想到肮脏的公厕。想到父母。想到寡言的蹲在台阶上喝面，用木条和铁丝修补兔笼和鸡窝的父亲。想到新打了金戒指，正在学跳广场舞的母亲。她见到生人时总局促地将双手握在身前，露出少女似的羞怯的笑容。想到结婚时送亲的长队，黑色婚车上系起的大红花团，吹唢呐的人，新娘拖在土路上的洁白的裙摆。想到东面山头下的祖坟，密密麻麻，如一张散乱的星盘。

他们想得太多，无头绪的沉重落在舌尖上时只剩下了轻飘飘的一声嗤笑。

我们要听到苦难，但他们不想说苦难，而想说说记忆，现在和即将到来的日子，但我们只想听苦难。

他们试图让我们听到他们想的东西，但是我们只能听到自己的声音。因为他们只是我们崇高心灵的投影和充满智识的头脑营造出来的幻象。

他有很多话想说，到后来只得摇一摇头。我们一边斥他麻木，一边又自告奋勇地要帮他发出咆哮。

06

奥斯汀笔下的艾玛小姐到乡间去踏青，在小路上看到了劳作的佃农。

“可怜的人们。”她想，“恐怕我一整天都要想着他们了。”

她是个有自知的女人。她知道自己对他们的同情只能保持一天。一天之后，她要换上新裙子，去弹琴，去唱歌，去为自己的姐妹说媒，到大房子里去参加舞会。温暖的吊灯的影子悬在落地大窗里，像一簇火焰，照亮了男男女女快乐，健康，含情脉脉的脸。

07

拍电影是一件苦差事。

首先，要有剧本。学生作品往往在十分钟以内，最长也不会超过二十分钟。一旦超过这个长度，人力和物力都将难以支持。

创作者要像熟悉自己一样熟悉自己的角色。他要知道每一个角色的样貌，年龄，出生地，与父母的关系，童年阴影，心结，热望，少年时的恋情，最爱吃的食品，不为人知的小癖好，等等。

剧作者写下长篇累牍的角色简介，不是为了将这些细节纳入剧本。这些细节全都不会出现在纸面上。雕琢这些永远也用不上的小节，是为了让角色的影子在作者的心里浮现出来。他们一开始只是朦胧的概念的集合，一个刻板的影子，一具骨架，一个陌生人。事无巨细的人物小传像在原石上一刀一刀的雕琢，或嗔或喜的独特面孔从石料中现出形状，作者逐渐爱上他们，因为他们是他人格的碎片，每一个碎片都映射着他自己的面孔。

当人物成型时，我们可以来写剧本了。在十几页的剧本里，一切矛盾都被简化成一个简单的命题：角色们想要什么。

短片的剧情是由矛盾堆叠起来的。矛盾是作者与角色的博弈。作者设下重重阻碍，而角色们则要披荆斩棘。故事在这种厮打与旋舞中被生产出来。

接下来是漫长的把文字转化成影像的过程。学生电影人要用极低的预算组建起一支团队。这支队伍里大多是导演的同学，在彼此的项目里互相帮忙，通常要身兼数职。在长达数月的筹备中，主创们租借器材，联系拍摄地点，与房东周旋，在寸土寸金的纽约找出物美价廉的遗珠。在网站上寻找免费的演员，写出上百份邀约。一百封信寄出后，只有五十个人会回复，这五十个人中有二十五个人会同意来面试，而只有十数个人会真正出现在面试点。选定演员后，彩排几乎立刻开始。

当拍摄日期逼近时，导演和摄像要设计每一个镜头，并统计镜头的数目。副导演根据镜头的多寡排出日程，确保在预定的时间内能完成拍摄。在影史上被传为佳话的那些即兴演出和灵机一动在学生的片场几乎不可能出现。王家卫式的悠闲会被立即扼死，每一分钟都要物有所值，每一分钟都可能意味着另一条表演，另一条表演意味着在剪辑室中的另一种可能。上学生的片场像上战场。副导演举着一份皱巴巴的日程，在全场游走吆喝，像个工头似的确定每个人都在连轴运转，将剧组成员，连同他自己在内，都榨得完全干瘪，以启动这具笨重而稚嫩的机器。

学生电影的拍摄周期一般是三到五天。副导演在前夜群发出一封邮件：“提前十分钟到场是准时，准时是迟到，迟到是不可饶恕的。”

艺术组开始搭建场景，化妆师为演员们上妆。场景搭建好后，灯光组开始布光。导演在监视器后检视效果，如果通过，摄影组即开始正式拍摄。在一天之内，这个过程要重复近二十次。第二天，第三天，周而复始，周而复始。

拍摄学生电影的过程是失乐园的过程。浪漫丰美的幻想被碾碎，艺术家的散漫在片场上没有生存空间，一切都是计算，计划和行政。整个过程繁复而琐碎，像木匠往木条里楔入钉子，几乎没有创作乐趣可言。拍电影只有惊吓，没有惊喜。而惊吓一定会出现，像死亡一样无法避免。

刘峥为我的电影制片。拍摄前夜，一切准备工作都告一段落。一辆装满器材的小卡车停在我的宿舍门口，像上好了油似的警箭般蓄势待发。大战前的平静令我不安。

刘峥发来信息：“一切能做的都已经做了，接下来的只有等了。”

“等什么？”

“等意外发生。”

于是我躺在床上，盯着天花板，等待意外发生。

相机，三脚架和灯架在床周围堆成一座小山。它们在那里已经有两个月了。我不愿意回宿舍，因为一回去就要面对堆叠到天花板的拍摄用的沙袋和灯。每天洗漱完毕，我要手脚并用地从重重包围之中爬上床，被围在昂贵的钢铁堡垒中。傍晚时分，我不情不愿地进入这座城堡，清晨时则不想离开。每天一睁开眼睛，我看到身周立起的高墙，对新的日子的期待立刻转化为绝望，被疲倦与失落钉死在床垫上。

林瑞青的床也被器材环绕着，她安安静静地躺着，呼吸声轻不可闻，不知道是在睡着，还是跟我一样，清醒而呆板地睁着眼睛，思考调动怎样的意志力才能熬过新的一天。天花板上映着张牙舞爪的灯架的阴影，我们的床像两座孤零零的对峙的坦克。当我们从这栋楼里走出去，去赶赴大大小小的无止境的会议时，我们比任何一个剧组成员都轻快，镇定，温和，充满信心。导演的人格魅力远比才华重要。只有无穷无尽的乐观和好脾气才能将一个义务工作的剧组用人性黏合起来。

我停止练琴，看小说，甚至停止了看电影。我开始学电影后，就没有什么时间再看电影了。当我被一个笑话或一张图片逗乐时，神智会自动掐灭这种短暂的快乐。我还有一部电影要拍。我想。在那之前我不能感到快乐。

我拍电影的那个学期正在初恋，异国，每天早晚都要打一阵子电话。秋天来到的时候，夏日的一切都走向凋零。

他说：“你离得太远了。”

“什么？我没有听清。”

“没什么。”

一个主要演员在开拍前突然罢演，我开始了新一轮的面试。租车的保险出问题了，我身边几乎没有人有美国驾照。房东不肯签合同，学校这边无法交代，拿不到批准，就不能开拍。灯光和摄影在器材租用上迟迟无法达成一致。要为剧组订餐。要订像样子的饭。要有肉，菜和饭。至少要把这些牺牲了休息时间来帮我干苦力的人喂饱。我失恋了。预算又涨了。我父母的钱。当小职员的父亲和当老师的母亲挣的钱。拍电影就像用刀劈开空气，像燃烧，像脑汁迸溅。租相机，镜头，稳定器，操纵稳定器的人，两千美元就出去了。拍电影像无底洞，像杯水车薪，像涸辙之鲋，像精卫填海。这是一桩没有希望的买卖。场景设计撂挑子不干了，事到临头，演员的服装一件都没买。我去商场挑衣服，好贵，但必须要买下来，因为没时间了。化妆师失手将标签扯下来了，不能退了。我说过，拍电影像将一枚钉子砸入木板。啪。锤子砸在手指上了，钉子歪了。把钉子扶起来，手指被砸扁了，骨头碎了。当，当，当。啪。又砸在手指上了。拍电影就是用带血的颤抖的手指一次次地将那枚钉子扶起来。钉好了又怎么样呢？庸庸碌碌的世界需要齿轮，需要钱，需要人工，需要名声，需要权势，唯独不需要一块美丽的木板。艺术不是救世主，而是供人亵玩的奴隶，可以被拿捏成任何形状。美而无用的事物不得不俯下身来，向比它巨大的东西露出谄笑。那段时间，我手写一封一封的信件，用去一打又一打厚厚的信纸。邮局里的队那么长。我将它们贴上邮票，寄往北京。

我问：“你收到了吗？”

“没有收到。”

过几天，又问：“收到了吗？”

“没有。”

拍电影的日子像那些在海洋上迷路了的得不到回音的信件。

08

那段时间，我的心里常常充满无端的暴怒。

我拿着一只杯子时，突然想将它砸碎。我在走廊里遇到宿管养的狗，皱巴巴的，长着一张老头儿的脸，叫人看了生厌，想去踢它一脚。我想将自己咬碎，将头发一撮一撮地连根拔起，想点一把火，把眼前的书本烧成灰烬。

夜晚时，我无法入睡。我披上外套，从宿舍楼里走出来，走到彻夜灯火通明的日本街去，随便找一家开着门的饭馆走进去，点一大碗盖饭，一大盆汤。凌晨去吃饭的食客们大约都长得一个样子，蹙着眉头，看上去很愁苦，并不一定如何饥饿，却有很多情绪要就着菜饭咀嚼。我不停地咀嚼，吞咽，胃已沉坠得要爆炸，然而咀嚼与吞咽已无法停止。我感到脂肪积累在肚腹和脖颈，感到自己的形象变得愈加丑恶，一阵自毁的快意袭来。精神分析学提出，每个人都有自毁倾向，因为生物的本能是走向死亡，回到原本的尘归尘土归土的状态。我想到林瑞青的轻盈。她在压力下仍很美丽。坏脾气的美人仍然是美人。大家对美人都很宽容。我不是美人，于是只好更加雀跃，更加温柔，更加笑容可掬。

我想将垃圾桶踢翻。我想对着惫懒的组员们大吼大叫。我给爸爸妈妈打电话，他们的声音在微弱的信号下时断时续。

“什么？”他们说。

“什么？”我说。

“什么？”“什么？”“你说什么？我听不见。”

一个朋友说，你的脾气真好，要是我早就疯了。

那时我正盯着支在桌上的火锅，要用很大的定力才能控制自己不哭泣着将脸扑入热油之中。

拍摄前三天，我给刘峥发短信，用轻快的语气说：“刘总，我失恋了，需要一点人道主义关怀。”

那边半晌没动静。

我等得不耐烦了，手机突然震动了两下。

“这么巧，我也失恋了。”

我大笑出声。没有比这更好的人道主义关怀了。

在第一日的拍摄后，我和刘峰统计第二天要拍完的镜头数目。

桌上放着一大罐糖。各种各样的糖，果味硬糖，白桃味的软糖，黑巧克力，白巧克力，夹心酥糖，从中国城买来的番石榴糖，榴莲糖，薄荷糖，不含糖的糖，还有《功夫》里那种花花绿绿的大棒棒糖。

我和刘峰都盯着那罐糖。

我们开始快速地吃糖，将它们用牙齿嚼碎，含化，甚至生吞下去。

桌上很快堆了一小片斑驳的糖纸。我感到舌尖甜得发苦。

刘峰转向我，说：“我想吐。”

09

“我说不清。”刘峰说，“我想拍那种很宏大的记事。不，我说的不是史诗感。我说的是你站在圣索菲亚大教堂前，看着熙熙攘攘的游人和集市，想到五百年前那次城邦被攻陷的感觉。就像茨威格的《人类群星闪耀时》，像《玛丽恩巴德悲歌》中突然击中歌德的爱情之火。暑假的时候我第一次去了夜店，灯光晃得我眼睛难受，音乐声太响，男男女女大吼大叫，贴在一起，我看得很不舒服，觉得没意思，那是空的，虚无的，不存在的。我想拍切切实存在的东西。

观众上了一天班，决定用人生中宝贵的三个小时坐在电影院里，看你的电影。这三个小时内他们本可以陪陪孩子，去打球，去吃一顿饭，睡个懒觉，可是他们没有。他们选择来到电影院。你对他们是负有某种责任的。他们想在这几个小时里过一种不同的人生。”

林瑞青说，“我想拍美的东西。特别美的故事和布景。席勒人体画里那样纤细漂亮的演员。他们的手臂修长，身体柔软，像跳舞一样演一个很神秘的故事，观众不会看得懂我在说什么，但是他们能感到一种愉悦。”

李瑟说，“拍电影真有意思。”他瘦了。眼窝凹陷进去。拍完电影后他这么说道。“我还想拍。”他说。“我想一直拍下去。”

李瑟休学了。他将纽约的公寓退掉，回国去了。他病了。

他走之前的几天，请我吃了一顿饭。饭桌上，我们什么都聊了，又什么都没聊。我们聊电影，聊小说，聊美食，聊生命，对病痛，死亡和歇斯底里闭口不提。

我们一个个地去了平日常待的地方。华盛顿广场上有人在弹琴，有人在唱歌，有人在写诗。学生们围着喷泉坐下。我们看着洁白的凯旋门。我在拱顶之下用拍立得给李瑟照了一张照片。跟我初次见到他的时候相比，现在的李瑟瘦得几乎脱了形，在薄毛衣下显得很小。他仍穿着那双白色的球袜，双手插在兜里，笑容灿烂，牙齿雪白。我甩着打印出的底片。不知道是胶卷已经曝过光了还是怎么，迟迟显不出人像，相框里仍然是一片雾蒙蒙的白色。

“再拍一张吧。”我提议道。

“不用。”李瑟摇摇头。他将那张空白的照片接过去，小心地放在钱包的夹层里。

我们走进图书馆。图书馆四四方方的，很富丽，天花板很高，像个金色八音盒的顶，进门处挂了几幅捐赠者的画像，全是神情严肃的白人老头。

李瑟说：“七楼有一本很好看的书，不能带走，只能在图书馆里看。我带你去。”

我们一层层地向上攀爬。李瑟灵巧地在书架之间穿梭，我跟在他身后，呼吸着书页散发出的令人愉快的霉味和尘土味。他在前方突然放缓了脚步。我也放缓了脚步。我希望这条狭长的过道永远都不会终结。

10

大三下学期的春假，我们四个去野营，在新英格兰的露营地搭了四顶帐篷。

那时我们都拍完了电影，心情都很好。

我们做一个圈。我和林瑞青裹着同一条毯子。她的侧脸线条柔和。她的胳膊轻轻地搭在我的腰上，吐息悠长。我从未感到自己如此爱她。

银河在我们头顶像着了火的钠一样燃烧。我们四个人听到风雷滚动的声音，枝桠的低语，怪鸟的嘶叫，不约而同地感到巨大的恒常与恐惧。

刘峰将一条羊毛围巾抛给李瑟。他突然说：“我们来讲故事吧。像《十日谈》那样，不过要一人一句。”

林瑞青闭着眼睛。她说：“中世纪的时候，今天的法国香槟行省一带，有座小城镇。公爵的城堡在小镇中心，被一座教堂拱卫着。公爵有一个小儿子，在他十岁生日那天，见到了戴尖帽的魔鬼。”

我们拍手起哄。我笑道：“你这是要讲鬼故事啊，待会可别把我们吓得睡不着觉。”我接着说道：“魔鬼对男孩说：‘我是你家的守护神。每十年，我都会出现一次，实现你的一个愿望。作为报偿，在你生命的尽头，你要将灵魂献祭给我。’”

李瑟说：“男孩告诉魔鬼：‘我想成为一名英勇的骑士，比父亲麾下的骑士们都要善于征战。’魔鬼打了一个响指，然后在蓝色的烟雾中消失了。”

刘峰接回来：“在接下来的十年中，男孩成长为了一名英武的骑士。他的秘银盔甲比月光还要皎洁，剑芒比巨龙的牙齿还要锋锐。二十岁不到，他已经成为了公爵四处征战的得力助手，令他的两个哥哥黯然失色。”

林瑞青说：“公爵在一场比赛中丧失了性命。两个哥哥将他逐出故乡，只分给他很小，很贫瘠的一块领土。”

我说：“他骑着一匹银灰色的马，一个扈从也没带，独自走出了城。他离开那天，市民们向他身上抛撒花瓣。”

李瑟说：“有一位红发的姑娘，眼中含泪，向他抛了一朵白色的玫瑰，白色的玫瑰落在他白色的长袍上。他们一起长大，彼此相爱，现在却不得不分开。”

我说：“姑娘的眼睛分明在说：‘带我走吧。’但骑士思忖再三，孤身一人上了路。”

刘峰说：“那天晚上恰好是他的二十岁生日，戴尖帽的魔鬼再次出现了。”

林瑞青说：“骑士对魔鬼说：‘十年前，你许诺我无可匹敌的武艺，但我仍然一无所有。今天，我想要能打败我的两个哥哥的力量。’”

我们将毯子裹得紧了。

我说：“在魔鬼的帮助下，骑士组织了一支强大的武装，夺取了两个哥哥的土地和民心。”

刘峰说：“他在万民的簇拥下，由教皇亲自加冕。在熙攘的人群中，他看到了心爱的姑娘。但她已经改作了妇人的打扮。”

11

毕业将近，我们开始思考未来。

我看着我身边的这群人。年轻，聒噪，野心勃勃。我们不是中国电影的未来。我们无法融入好莱坞体系，除非自甘变成那庞大机器上的一根螺丝。做独立电影也站不住脚，除非在知名的电影节上崭露头角，否则很难拿到签证。

我们也无法融入国内的电影圈子。我们有四年的断层，学了一身屠龙之技，没有校友，没有人脉，不懂规矩。

我们手中捏着几部青涩的成片，它们是我们的黄金时代的唯一佐证，是全部心力，激情与灵感的凝结。它们是无法替我们投石问路的。在吮吸了创作者心尖的鲜血后，它们成长为了笨拙，突兀，奇形怪状的东西。

我们是电影工业的孤儿。毕业之后，我们很可能再也没有电影拍了。

林瑞青找了实习。我在准备GRE考试，想要读研。

李瑟回国后杳无音信，朋友圈也关闭了。我点开他的头像，看到一片空白。

刘峰和他的室友闹翻了。他们在一切大事小事上较劲。

他们比谁起得更早。

刘峰的室友七点半睁开眼睛，刘峰已经在洗漱了。

刘峰的室友七点坐起身来，刘峰已经在穿衣服了。

刘峰将闹钟设成了六点半，刘峰的床榻空空荡荡。

五点半，刘峰的室友看到刘峰正在穿鞋。

室友说：“你肯定是疯了。”他困得连眼睛都睁不开了。

刘峰轻巧地从他眼前走过，拉开门，又关上门。五点的纽约的天黑得让人感到太阳永远也不会升起来。天边寥寥地挂着几颗星星。刘峰阔步走在这样的黑夜里，穿梭在他心里的一片黑暗森林中。

我仿佛能看到那个形影单只的人，穿一件薄风衣，戴着耳机，咬牙走在夜风里。他绕过流浪汉的睡袋，在公交站车牌前等了一会。然而车总不来。于是他迈步自己向前走了。他的眼前是两排关闭的店铺。有的灯火通明，然而没有一家在营业。他慢慢地向前，蹒跚行进，走过一扇又一扇紧闭的门。

12

栗子传了两轮，终于被吃光了。

银河在慢慢地旋转。我第一次看到如此清晰的北斗七星。

我们的故事一句句地获得了生命。在接下来的五个十年里，国王获得了财富，更多的土地，恶龙的头颅，盛过基督鲜血的圣杯。最后，戴尖帽的魔鬼站在他的病榻前，说可以满足他的最后一个愿望。

这个故事的结局捏在刘峰手里。

我以为他会将故事引回那个求而不得的女人，就像《公民凯恩》将故事引回了木雪橇那样。

刘峰的眼睛望着不知什么地方。他将下巴埋在手肘里，思忖了一会，说：“垂垂老矣的国王对魔鬼嘶吼道：‘给我生命！’”

我们等着，然而他不再说话了。

“完了？这就完了？”我们问。

“完了。”他点点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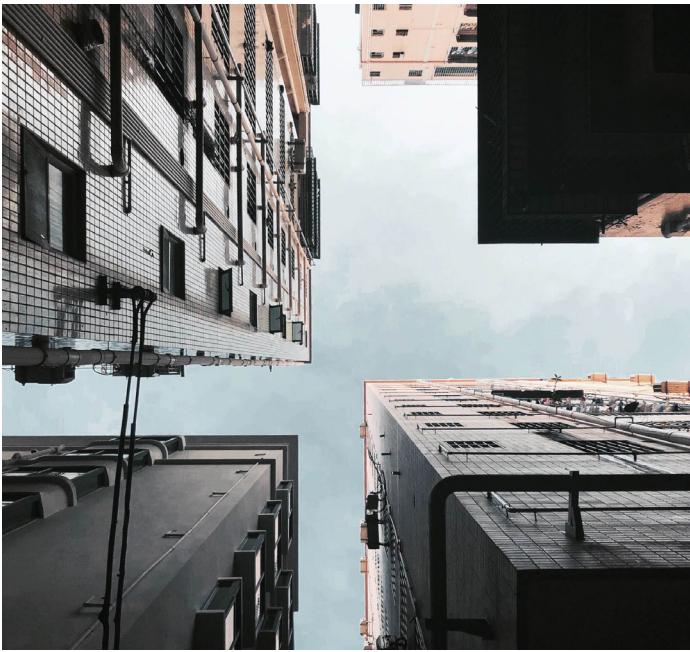


海因寺

电影制作和英美文学专业的叛逃者，法律博士就读中。写作时膨胀痛苦，囿于颠倒梦想。希望待在空调屋里不出来，读书看动漫。

24 小时文学聚会

他们在各种各样的地方写作，不管他们赖以谋生之道是什么，在写小说的时候，他们的职业都是小说家。欢迎来到24小时文学聚会。每周六见。



图片来自 [Kin Li on Unsplash](#)

小说

顶楼

吴谷子 | 24 小时文学聚会

吴诚心中又出现了顶楼地板上的那一团烧焦的黑色，在空中的星星和焰苗

01

吴诚在楼顶把被子取下放回篓子里，一会儿就能看到自己住的矮楼的屋顶，已缩成硬币大小。他想了想这是来到深圳的第四年，仍然没适应这里的回南天，在这种天气被子是不会在自家的小阳台上晾干的。他的阳台正对着一家人的厨房，厨房窗里伸出一截油烟机的塑料管，其实什么都不能在那里晾。目前这栋楼有三十多层，楼顶拉了七八条铁丝，上面挂着许多人家的被褥衣裳。吴诚第一次上来这儿的时候，也就是他刚到深圳的时候，有一种高空作业的感觉，一阵轻微的恐惧。但他现在把篓子夹在腰间，走到栏杆旁，慢慢向外探头。吴诚看到了自家的屋顶，还有地上一个个黑芝麻似的行人，太阳很亮，刚好从两片云中擦过，巨大的高楼阴影罩在小区底下，身处其中的行人不能意识到其中，敏锐的小孩子能看见，他们有的在阴阳交界处做游戏，吴诚其实分不清是儿童还是大人，但他们动作灵敏。抬头放开目光，这栋楼周围还有几栋一样高的楼，保有一定间隙，远处还有更高的、新修的地标建筑，再过去一点是金融街。它们之间遍布着密密麻麻的矮楼和街道，有些小楼很密，色调灰暗，和吴诚住的地方差不多。人群在之间走动，从一个楼出来，一些人又从街上拐入街角和另一栋楼去。他瞥见自己的正下方正有不少人进或出这栋楼。吴诚醒悟到自己的头完全伸出栏杆了，风吹得他的头发飞向一边，他还看到一些人跨过街道走进了他居住的地方，或许上了他住的小楼，也可能进了另一扇挂着空调水的铁门。如果把城中村当作一座迷宫，它是迷人的，生活在其中时少有人会想象那些密集的小楼楼顶的模样，现在吴诚俯视到一些楼顶盖的绿皮瓦片，灰白的墙砖、老人挂的腊肉、妇女的衣物。跨过一条街道或一排栅栏是一片带绿化的小区。唯有在深圳城中村才会和居民楼如此亲密地接壤。风把云吹到了他头上，一片阴影下来，吴诚感觉没有什么好怕的，又朝楼外望了一周，远处有一座购物中心的 LED 大屏在发光，吴诚盯着看了一阵，更远处还能看到香港落马洲的水田和山坡，它们都很渺小。吴诚内心有一些恐惧。他不知道为什么，他觉得可能是因为恐高。毕竟这里确实是三十层，他心想，而且他也不是经常来这里，不像那些戴着卷发棒的大妈。她们只会在强烈的阳光下稍稍眯一眯眼睛，收完衣服就赶忙下楼了。

那座购物中心是他要去的地方。吴诚对这片区域很熟悉，能叫出每个街道的名字。一个女人从高楼下下来去菜市场抓鸡、一个男人坐在村口的早餐店吃肠粉，还有领着小孩上公交或下地铁的爷爷，在这种日常的生活中双方交杂在一起。高楼的阴影有时同时照顾到两边的绿化和早餐店，黑色小点般的人在里面走来走去，甚至在傍晚时不经意地和周围融为一体。拖鞋的声音在马路上，一个人趿着，啪，啪，啪，难

以分清来自哪里。

对于吴诚那些最隐秘的界限都消失了。2011 年春节，吴诚还没来深圳，他在湖南老家见到了叔叔。当时吴诚刚新婚半年，结婚那天晚上他和妻子都累着了，在红床上躺下，不想动弹。吴诚呼着酒气，迷迷糊糊地脱下裤子准备入睡，摸到口袋里有几张钞票，于是又起身，夫妻二人把礼盒和袋子内的红包倒到桌上，互相对着数了起来。数到末尾时吴诚发现份子钱已经盖过了婚礼的大半开销。他亲了老婆一口，躺下互相搂着睡了。窗外的几颗柳树晃来晃去，他的内心有一种幸福的焦急。那天晚上成为了婚后忙碌的一个缩影，所以除夕夜时，他放开身子，无顾忌地喝了许多酒，坐在饭桌的角落点上烟，低头晃悠悠地瞧客厅里的亲人。妻子在削水果，母亲在看电视。他回想起自己已经过世的父亲。父亲也常在酒后这般默默地坐着，看着儿子坐在沙发上，或者妻子在茶几旁剥橘子。吴诚觉得自己第一次过了一个真正的春节。他心脏的血管似乎为父亲揉动了一下。父亲当时眼中的是吴诚突出的下颚，一个和自己越来越像的人，眼角一摸一样。自己的生命力正慢慢地浇筑到儿子身上。他怀有的不是对自己的惋惜而是对人的期待。但可能父亲什么都不知道，他只是感到一份召唤和轻盈（第二年的夏天，父亲去世了）。现在的吴诚喝酒，喝酒回忆，人影晃动，他没有看清是叔叔坐到了他身边。只听到一个沉重的皮鞋声在身前踏了一下。叔坐了一会，见吴诚没说话，于是伸出手，黝黑的皮肤，和父亲一般，从吴诚身前拿了一只酒杯。吴诚的眼睛突然酸胀了。但他觉得自己只是喝多。“叔，”吴诚说。等到第二天起床，吴诚醒了酒，喝了碗酸梅汤，心里想起昨晚叔说的话。他算了下钱和时间，和妻子商量好，又和叔打了个电话。过完年吴诚安排好家里的事情，辞了职跟叔叔来到深圳。叔给他找了个住处，叫他第二天早点到。吴诚叔叔叫吴国庆，他年轻时，当时深圳刚涌入不少外地人和香港人，他跟着过来，在一些夜场做门卫保安。之后人们就渐渐地叫他表哥。现在人们叫他庆叔。他领着一帮人在深圳的罗湖福田一带活动，做的事是专门找人，接着登记、拜访、要钱。庆叔不放贷，有人遇到事会找他去办。吴诚跟着做这行，头半年主要是看，追债是文明的，2011 年，主要靠阵仗，也得听口音是不是香港人，是就要注意。吴诚自己也摸索出了一些门道。他后来追过城中村的人，国企的、居民楼的、金融街的；打麻将的大姨、卖麻将台的潮汕佬、早茶店的厨师、装修工人等等。所以他知道无论住哪儿的人在深圳都没有什么真的区别。有一次他把一个人逼急了，一个卖手机的光头。光头最终趴在地上，身体展平，一边哭一边磕头，脑门砰砰地敲在地上。他说他有妻女。吴诚上去拉着他的手，和两个朋友把他抬到了一辆小拖车上拉下楼，人丢到华强北后的小路上，衣服扒掉，往他身上泼热油漆。这个人后来还钱了还是跑了他不知道。庆叔说要轮着来，每次追都是换生人去。吴诚早已不这么干了，也确实不用这么激烈，比如开辅导班的老师，去辅导班几次，把家长孩子吓跑。或者借钱去酒吧勾女人的男的，先和酒吧老板打好招呼，晚上见人进了酒吧，喝得上头了，就进去对他一顿弄，当着女人的面。大部分的时候也只用和对方打电话约见面，礼貌地表明来意，用词斟酌，对方都会顺从。这些是想办法能还上的。有些人确实没钱。吴诚第二年活动在龙岗的一些工厂附近，借钱的工人都是无依无靠地来到这的，离开也很轻便。有的吓唬几次就跑了，或许回老家或去广西湖南，也可能只是去了东莞，追债最怕的就是人不见，烂账了。但没钱时也会成为双方的解脱。“那一开始就不该借给他的。”吴诚最初还会这么想。甚至有一次在一个工人之家做了三四次后，吴诚决定自己晚上一个人去。吴诚在对面肠粉店坐着，等下班的工人把自己的孩子领走。快十点时进门，他找到里面管事的大姨。吕姨早就隔着玻璃门看到他了，她正站在冰箱旁挂一幅孩子的画册。“吕姨，”吕姨转过身来，眼睛很圆，瞪着吴诚，手从兜里偷偷摸出一把裁纸刀。吕姨鼻子旁边都是水，她说去吧，“这台冰箱，拿去吧，电视也搬走吧，”然后转过身。吴诚不做声，掏出根烟，吸了几口。吴诚说，“这事都没有办法的。”吕姨没说话，把孩子的画一张张整理在桌前，又挑出一幅挂上。“你回老家躲几个月吧。”吕姨又挂了一张。“回去吧，等过去了吕姨你要真想回来，去火车站买张身份证，照片改一下再来。”之后吴诚也没再听过吕姨的事。“庆叔的意思，”他推开玻璃门时是这么说的。不知道这女的现在回来没有，吴诚心想。可能工人之家也关门了，毕竟这是迟早的事。

吴诚把目光收回，提着篓子进了电梯。这几个月他总是勾起许多回忆。母亲的身体这半年变得不太好，叔最近也开了家五金公司，从内地进货再卖给一些本地的小商铺。毕竟不能抱着长期的心态做这行。自己也已经三十二了，来深圳四年，吴诚觉得该和叔聊聊这事。他回去把床铺好，打了个视频给妻子。二人讲了一会，互相对着吃了饭。母亲在画面的后方躺在竹椅上吹风，眼睛闭着。老家的阳光很大，正好沿着屋檐照到母亲的小腿上。他和妻子聊过许多要孩子的事情，也想老人早点和孙子过几年。吴诚挂了电话，把碗筷泡到水槽里。他找了件快递员的外套，夹克里藏了一支伸缩棒。因为铁器过不了地铁安检，所以吴诚只能坐公交。到之前他约好了两个朋友也是同事。一个人叫高佬，他很早就跟着庆叔了。高佬先到的，他寸头，穿了一件白背心，肩膀很宽。三人绕着商场走了一圈，大太阳底下 LED 屏仍很亮，一些年轻人坐在星巴克外的遮阳伞下面喝咖啡抽烟。这座小区在商城顶上，商场五楼做了半个空中花园，往上是两座二十多层的居民楼。吴诚看了下群内的聊天记录，欠钱的是一个四十多岁的女人，籍贯深圳，一人居住，女儿在外地上学，无工作，名下有两套房产。还有一些身份信息等。这种人一般是两种情况，十几年前拿了拆迁款的深圳人，要么就是有个姘头，男方可能也四五十岁，比较有钱，无论哪一种，把她弄怕就行了。因此当吴诚敲开门，看到一个肥胖的大妈时，他就直接脱下快递服告诉她她是来催债的，“十五万复三，已经到期两周了。”大妈的眼睛小，戴着条围巾，呆愣地看着吴诚。她手上还沾着厨房水。两个同伙听到声音从消防通道里走出来，大妈想把门关上，吴诚把门撑开。“你们要做什么？”她说。双方扯了一会，女人发现这几个人的出现有一种新鲜感。她午饭后到商场负一层的超市买了点萝卜、料酒和鱼。敲门的时候她正在厨房洗萝卜，准备做一些泡菜。女

儿就要回国了，今天泡着下周正好能赶上。大妈几乎是下意识地把刚做泡菜的手指插向他的眼睛。后头两个朋友顿时要冲上去，吴诚把手张开拦着，“大妈，你这么搞就沒意思了。”“我怎么没意思了？”她的声音有些哑。吴诚用棍子把大妈挤开，拿起桌上的一杯水，弯腰洗自己的左眼，已辣得睁不开。大妈对着吴诚的屁股踢了一脚。这可能是这行的一个真实场面，滑稽。吴诚有时会盼望欠债的是一个真正的赌徒，或者是一个公开的无赖。两个同事冲进来关上门，把大妈架在沙发上，吴诚走过去用铁棍敲木茶几。

“一共两期，十五万。你还了我们就马上走。”

大妈一双眼睛干瞪着。“再不还就天天来，找你丈夫你女儿。找她老师朋友。办法很多。自己借了钱就该想清楚。”

大妈像是憋了很多话，“我没欠，”以至于只能说出这三个字。

“你住这里还还不上，以后他妈连高铁飞机都做不了。”吴诚把手机按在桌上。“身份信息我们都有，借款信息。”

“我啥时候借你钱了，我叫刘梅慧，你们几个等着我报警吧。”大妈头上冒汗，一边在围腰上搓手。

“不是借我钱，”吴诚翻开聊天记录，上面的名字对不上。他又上下翻了一下。名字不一样，但是照片一样。这种事情也发生过。“别说了，不还上每天都得来。”你们先放开，吴诚抬头对高佬说。

大妈没有说话。天色快暗下来了，她等会本要去商场的。吴诚感觉眼前的人变得安静了。

“我们没有什么办法。只能每天都来找你。再不就找你女儿，你丈夫，你父母，你孩子。你孩子多大了？”

“是。她说。她的眼睛小脸大，画了黑色的细眉毛，一些赘肉从脸颊上挂下来，手指纤细，很像上海人，她说话的口音也像，舌头压得很平。“你不是本地人？”吴诚问。

“钱我明天给你。”她说，“你们快走吧。”

“我知道你女儿在外地读书，你老公也估计在深圳。”

“钱我明天给你。”

“有话好说就行。我们后天来。”吴诚说完起身。大妈把门在他们身后关上，深吸了一口气。吴诚出去的时候看见门口已经聚了三四个人，还有一个保安。“你们是来做什么的？”保安问，“找刘梅慧的，”吴诚旁边的人说。大妈此时还站在门口，从猫眼里见到几个晃动的身影。吴诚看着周围人的反应，难以判断她是不是真名，可能邻居也不认识。吴诚在过道转过身来，这里也不比自己住的地方宽多少。电梯关上的时候，猫眼里闪过一层黑影。

02

湖南少有水疗会所，更没广东的气派。在深圳往往是一栋大楼，四五层，全是一家水疗，里面可以泡澡、按摩、吃饭，甚至还能喝酒唱歌。庆叔尤其喜欢这家店，老板雇了不少湖南老乡。接起电话时庆叔刚冲完澡，正在蒸拿房里。吴诚在电话里说昨天找的那个女的，大妈，今天去还没还上，问她其他的地址，怕明天跑了。“我们打算找她老公问问，叔你那有没有他地址。”庆叔听着侄子，一边把汗巾丢到筐子里。自己刚到深圳的时候，刚找到工作不久，一天晚上接到了哥哥的电话，说侄子捅了人，叫他赶紧回来。当时吴诚十七岁，已经是镇上台球厅的一把手。一天晚上他和别人赌球，对方输了不服气。吴诚骂了几句，那人把吴诚揪着扇了两巴掌。回去吴诚没和人说这件事，第二天藏了把菜刀跑到那人家门口捅了两刀。第一刀空了，第二刀擦着包心脏的肋骨过去，出大血，人没死。他连夜火车回去，最后和哥哥一人出了两万，赔了这事。吴诚后来用那把刀把自己的球杆劈成了两截。不过庆叔刚到老家下火车的时候想的不是多少钱的事。他只是觉得火车站变得好小，没有人讲白话，烟灰盒上第一排摆的是一沓双喜。这些楼和路灯是矮的，像是缠绕在一起生长的。赔多少钱这事他没和侄子讲过。吴诚结婚完了的那年春节，庆叔头一次看见侄子喝多。他不闹，手在膝盖上揉着，和他爸一样。庆叔打量了一圈吴诚新安的家，妻子在旁边剥蒜，地板干净，每扇门上都紧紧地贴着剪纸和福字，桌上整齐地摆了两盆水果，中间插着几枝花。坐了一会，他问吴诚愿不愿意来深圳跟他一起干，吴诚答应了。“你们别急，她要紧。成子你先过来吧，我在水围这。”庆叔对电话里说。

吴诚到水疗后领了手牌，走到水池边上，把下半身浸到热水里。他白天处理了另外两个单子，一个住院和一个赌博的。墙上挂着两台大电视，一个里面在播李光耀前天去世，这个人之前是新加坡总统，祖籍广东梅州，今天那里有人组织清明节祭祀活动，场面宏大，导致失火。另一个是香港台讲粤语，他听不懂。里面说的是香港马会的新闻，有几匹马在电视上跑，画面闪到一个博彩的转盘。吴诚起身擦水，一个小弟拿来桑拿服。住院的人自顾不暇，医院也在要钱。赌博的人当时正在家中，催债的时候差点打起来。走的时候看见他的妻子抱着女儿在厕所里哭，他的父亲强压着火气一根接一根地抽烟。他知道这个人已经借完了亲戚好友全部的钱了。吴诚最后一次赌博是在高三的台球厅，那人现在还欠他三十元钱。不过他没有再找过。

吴诚在水果台前捏下两根香蕉，隔壁有人在休息室打斯诺克和乒乓球。他找到叔叔，坐到旁边的按摩椅上。叔躺着给他丢了根烟，“那人要紧，今天还接到电话说她在外面一共欠了二十多万。”

吴诚衔着烟，“叔那人她到底叫啥？我看信息不对。”

“我再问问，等会完了发你。”庆叔叫了个技师在按脚，像拔葱一样正在一根根地揉他的脚趾。

“她之前有个老公，离异了没分到一分钱，自己也不上班，”吴诚说着在椅子上躺下，“我看她还上，叔。”

“她可能还上吧。”庆叔把烟灭掉。过了一会庆叔又说，“去找她老公问问，看能不

能逼点。”

“高佬也这么想。但她已经离婚了。”

“他两有一个女儿，估计怎么也还有点关系。”庆叔说完看到吴诚光溜溜地躺着，“诚子你也叫个人按下，今天跑累了。去找她女儿她老公，再看之后怎么办吧。”

吴诚点开显示屏，上面能直接看到照片，几排女的。他换到中医区，找了个男师傅按脚。两个钟 128，他心想加上小费差不多刚好够门票钱。过了片刻师傅来了，吴诚瞟到微信里妻子发过来的一张照片，里面摆了一盘青团。照片后附了一行信息，“和妈包的。”“叔，婶婶，弟弟，他们什么时候过来？”吴诚问。

“等过会吧，等五金店稳定下来。最近进货。你弟他不愿来，说要留在北京考博士。”

吴诚沉默了一会，“挺好，弟从小聪明，会念书。”

“没事儿，咱不读的也能混。他毕业后做什么自媒体，现在又想要读回去了。”吴诚小时候经常带着弟弟在老家玩，镇子的外围有大片的水田，他们几乎在每一片都撒过尿，也不知道为什么，就像是宣誓主权的小狗，偶尔农夫会在远处吆喝，渐渐至大笑，兄弟二人就将身子挺得更直，宛如喷泉。在山丘上他们明显感到天空和大地的存在，一片蓝色和一片绿色，还能听见远处父亲挂的风铃，叮叮咚，声音清脆。过年时会一起放鞭炮，炸人家的自行车轮胎，年夜饭时兄弟会比着吃辣，就像父亲和亲戚比着喝酒。有一次弟弟吞了一个整个辣椒，夜里一直在流鼻涕，哭得睡不着觉，一直往嘴里塞手，想把吃的吐出来。弟弟上初二时被叔叔带到了深圳，再见面的机会已经不多。结婚时弟弟来了，没喝什么酒。吴诚看见酒局间隙他躲在一个角落读书，如同躲避着什么。他的手变白了，戴上了眼镜。

“好久没见了。”吴诚默默地说。

叔正紧盯着墙上的电视，神色肃穆。他身前的技师换成了一个女人。她坐在板凳上，长发没扎蔓到胸口。“以后过年有的是机会，”叔说。她脚上是一双矮高跟鞋，脚趾甲涂着红色的颜料，但都掉了一些颜色，身子朝前伸时，她的两只手从庆叔的左右膝盖同时向上按。“叔我过去抡几杆。”

吴诚回到水果台前，扎起几块水果。台球室里有两张案子，一颗红球滚得很慢，在袋口停住，最后轻轻地掉下去。周围响起几声叫好的粤语。吴诚再回头时叔和女人已经不见了。

酒吧街在地铁口的左侧，天色暗了下来，已经有年轻人在那头嬉戏，偶尔还能看见几票白人。吴诚结账后转到水疗的后门，在路边吃了饭后沿路步行，想打电话给妻子，没接上。路很宽阔，边上种着一排排榕树，阵阵蝉鸣整耳欲聋。他走进地铁，全是白光，两站后出站。酒吧里面传来一些香气。他想自己的弟弟也或许会来这里，此时天已经完全黑了，也或许永远不会来。吴诚沿着路的右边走着，慢慢地点上一根烟。他走着，烟雾上升后消失，他再打了个电话给妻子。妻子说这边都好，“我五一回来，”吴诚说。妻子又说了一些家乡的事情，说厂里可能要搬迁，但也离家不远，最近还新修了高铁站。“我五一来看看，”吴诚说。“你怎么样？”妻子问。然后他在一家便利店停住，进去买了半打啤酒，提着回到街上。几个老人在长椅上吹扇子，有母亲拉着孩子在窗口前买早点。楼下一家住户的门大开着，里面的人在打麻将。搓牌的声音确实很大，但他还是在三楼跺了跺脚，楼梯口的灯亮了。吴诚进门脱下鞋子，在阳台上喝了一罐。手机闪了闪，叔叔发来一条语音，叫吴诚最近都先盯着她。他回复说好，然后转身冲了个澡，回来半躺到床上继续喝着。吴诚想起下午病床上的女人的眼神，旁边还有医生拿着账单和文件，他肯定当我是家属吧，他心想。赌徒一开始是笑着的，吴诚也想给他女儿前留些面子。但他突然站起来对着墙壁猛敲，敲自己的头，最后睁眼朝吴诚打来。几个人赶忙上前把他拉住。吴诚又喝了一罐。不知道她现在还在不在病床上，她的家属在哪？他晚上又吃的什么？吴诚接着把剩下的酒喝完了。在最后的时候他想到了自己的父亲，不过还没来得及细想就睡着了。

03

他当时是一个宝盖头的发型，看起来有些滑稽。谢晚宝和同学跟在他的旁边，他们在 125 街的地铁站下车，一些人等计程车时在街道的拐角点上烟。在北面，也就是他们所在的街道的对面，有两个黑人躺在长椅上看着他们。一个人脚上没鞋子，另一个人眼里像是刚睡醒，手里拿着另一种烟卷。

车来了，往北，不一会儿计程车过河到了布朗克斯。司机是一个白人，开着一辆黑色的雪弗兰。司机问副驾驶的宝盖头男生他们这四个人从哪儿来。“从中国来，”他用英文回答。那你们到布朗克斯来干什么？司机的脸白皙，胡子干净，光头，一对蓝眼睛。从后方传来了卡迪 B 的说唱音乐，一个女生笑着用中文说：“布朗克斯好像是她长大的地方。”后座的人打量起周围的环境，有人还轻轻跟着歌词唱起来，斜挂的红绿灯，漆黑的人行道，草丛里的麦当劳杯子以及街角的老约翰披萨店。司机和他对视了一下，宝盖头笑了。司机又对着后视镜说，“不过他们穿得很时尚，男生背的包和她们的指甲。”“没事的，你送我们过去就行。”

五个人下了车，司机和他比了个手势。他们沿着街道走，渐渐地靠在一起，甚至一言不发了。这里的建筑和曼哈顿一样逼仄高耸，但似乎所立于地面还是一些没有被推平的山丘，高低起伏。在中途谢晚宝去便利店买烟，出乎她的意料里面的阿拉伯人没有问她的年龄驾照，也没有同她问好。“到了，”宝盖头说，学生们停在一片小片荒地前，“这就是要来的地方。”空地三面被楼房的背墙包围，裸露着红色的砖头，一个黑人戴着厨师帽子在一家饭店的后门往空地上倒泔水，上面泛着油光。在油光和油光的四周长着茂盛的野草。谢晚宝不禁捏住鼻头，掏烟时发现打火机落在了计程车上。她记得身后的男生的眼神。男生身材纤细，左手上戴着两个戒指，脚上是

时髦的鞋。他思索地望着眼前的景象，但当领头的宝盖头回头时，他的眼睛眨了眨。晚宝觉得里面有一种恨意，前面男生厚厚的宝盖头不再显得滑稽了。

“and the valley shall be exalted!”宝盖头突然回头朝空地大喊，脱下上衣，闭着眼睛张开了双手。那个黑人厨师在空地的对面呆呆地望着他，阳光很大。然后黑人点头，说，“and the rough places made plain.”。过了一会厨师从后门进去了，铁门重重地关上，接近于砸。很久以后晚宝才能明白那声音里面不是一种愤怒；但她现在只觉得那声音很大，她和同学被那巨大的声音吓了一大跳。之后他们在空地上走了走，拍了些照片，便回去了。

宝盖头是他们的同学。2011年，高中毕业后，谢晚宝在英语补习班无所事事地度过了一个暑假，秋天离开了深圳，到纽约读大学。在补习班晚宝认识了宝盖头，人们都叫他阿宽。阿宽以前就在晚宝隔壁的高中读书，两人住得很近。当时他还不是宝盖头，是一个普通的寸头。等来到纽约时，他们已经成为了真正的朋友。大二那年他宛如变了一个人，不再去酒吧，不再和朋友打扑克，发型也变了。他就呆呆地坐在窗边喝酒，从曼哈顿公寓的窗户里看着楼下来往的行人，这里寸土寸金。后来人们想起这些事的时候，总是会说：“早该想到的，早该想到的。”当他的父母从北京和深圳来到纽约的时候，同学们就是这样和他们说的，并准确地指出了他坐的位置。春假前的一天晚上，晚宝看见他的母亲正坐在床上的一角，像他儿子一样看着楼下过去的行人。

母亲认得这个女生，他和儿子通电话时还提起了她的名字。“晚宝，”儿子说，“像贾宝玉一样，估计也是晚生的，很漂亮。”当时她和丈夫已经对儿子的胡言乱语产生警觉，谁知道不久后，也就是这通电话的第二天，儿子就跳到曼哈顿的地铁里了。她和丈夫匆忙地从国内赶过来。晚宝从门口消失了，回到了自己的屋子里收拾行李。

她母亲会在想什么呢？当阿姨从窗户转头看过来的时候，晚宝突然有些恐惧，像逃跑一样回到了屋子，赶紧打包衣物。她改签了第二天的飞机，她此时正在飞机上。晚宝把脚伸直，小腿碰到了地上的皮包。那里无非就是车辆和路人，一些陌生人，自己也去那个窗户旁看过，自己也到过那条马路上，那里没什么特别的。脑中又闪过空地上他的双手和背部，她赶忙和空乘要了一杯橙汁，但对空姐洁白的牙齿也产生了恶心。“马上到深圳了妈，”晚宝连上飞机的网络然后发送了消息。母亲发来一张瓦罐的照片，“回来吃泡菜。”不久舷窗外能看到大片的土地，上面盖着小小的房子。这一切像是缠绕着，在地上生长出来，像布朗克斯，不像美国其他的街道；那些地方如同安装的、规定好的，根据某种计划平整地在土地上铺开，干燥、清爽、清冽，一切在那里是清洁和分明的，接着再被加油站和快餐店分开。但在这个她赶忙要回来的地方不是。飞机在前进中飞得越来越低，晚宝能看见新修的地标高楼，旁边的金融区和酒吧街。这是一条她闭着眼睛都能走的路，酒吧门口在夜里停着大片的出租车。上一辆，沿东行驶五分钟，在三路和福中路的交叉口停下，左拐，下车，上楼到家。她想起了这些地方的瓷砖也是洁白和平整的，街道也是被整齐地规划，夜里购物中心的电梯仍会大开，里面有一盏健康的橘黄色的灯。十五楼是自己的家，干净清爽。她注意到了这些；她没有再注意到那些缠绕的地方。晚宝低头打开手机，给朋友发送了消息。她瞧见自己白色的食指的指甲上缺了一个小口，本来细长的尖端看起来可怕，然后用手机的摄像头照了一下自己的脸。她拿起一支笔，刚放到眼睛皮上，轰隆，飞机触地了。

鞋跟的声音在机场的瓷砖路上交错。晚宝从厕所出来，洗掉左眼上眼线笔的划痕。她打电话问母亲什么时候来接她，没有接听。她的父亲在上海工作，约好在深圳呆一周后过去。晚宝于是给父亲打了一个电话。他说刚在开会，当她提起母亲的时候，父亲只是说了一句估计她在睡觉吧，然后转了些钱来，“自己先打车。”等出租车时晚宝靠在椅子上刷手机，朋友说“已经准备好了。”她问他们在做什么。“打麻将呗，能干什么。晚上别又鸽子啊。”司机师傅下来帮她把行李放到后备箱，然后伸出手，“包包也要吗？”晚宝没有说话。这时候正好是傍晚。深圳的天气炎热，她进车脱下了皮外套。夕阳非常晴朗，街景熟悉起来，在后视镜的逆光中晚宝察觉到师傅似乎盯着自己的T恤。晚宝把二郎腿放下，拿起手机。红灯时师傅回头问：“姑娘从哪儿来？”“从美国来。”然后打了个电话给母亲，没人接。“从美国来啊？”不久后到了，车子在路口停下。

“再拐进去点师傅。”

“姑娘，再里面就不好出来了。”师傅说完下车，帮她把行李拿下来，掉头走了。这是那句话的意思：幽谷上升，高山下降，坎坷的路成坦途。晚宝在回程的计程车的后座，双手放到前面的宝盖头的肩膀上，问他说的是什么。“那是马丁·路德·金的演讲，我说的是前半句，那黑人说的后半句。”美国种族问题真大啊，晚宝说。不该来这里拍作业的，太危险了，他说。你真的不想来吗？晚宝问。幽谷上升，此时电梯正缓缓地上升到十五楼，停住，电梯门开了。几个男人在电梯门外站着，忽然气喘吁吁地走进来，身上微微起伏，如同等待了很久。她被挤出电梯，瞟到一个人的手，皮肤黝黑，大热天还穿着长袖夹克。晚宝拖着箱子走了几步，电话又响了，“晚上不知道吃不吃啊，你们完了先吃饱，晚点我再过来。”晚宝一边讲着电话一边敲门。没人开门，晚宝放下电话，“妈，妈，”她喊。门开了，晚宝看见母亲的脸很红。“怎么了？”她问。“没什么。”母亲连忙走到厕所里。晚宝看到厕所的玻璃门关上，能听到里面的清洗声和母亲的咳嗽。晚宝盯着玻璃门看了片刻。母亲又出来了，跟着晚宝走到卧室里，“累不累，晚宝晚上在家里吃？”“不知道啊，我收拾一下东西。”晚宝说。母亲的眼袋和嘴唇有些红，“我去做饭，”她又离开了。晚宝躺到床上，看着天花板上的灯。过了一会，

她又起身找出箱子里的指甲片。大小不大合适，稍长了一些。晚宝回身躺到床上闭上眼睛，踢掉脚上的鞋子，耳边传来母亲做饭的声音。

她看着母亲，母亲也看着她。桌上摆了一条鱼和一盘扣肉，还有一碗萝卜汤。晚宝捏了一瓣泡菜。“晚宝，你准备啥时候走？”母亲喝了一口汤问她。“爸爸说叫我下周去上海。”“哦，”妈说。不久她又问，“去了还回深圳吗？”“看上海那边怎么样吧，爸爸好像叫我去他那实习。”她母亲突然顿了顿，说，“别去你爸那，没什么意思。”“妈妈你怎么了？”晚宝问，指着母亲的左脸，“有些红，还有眼睛那儿。”“这几天晾衣服晒着了，”母亲没继续说什么，起身回到卧室里。晚宝听到洗脸和在脸上拍打护肤品的啪啪声。“我等会儿来，急啥。”晚宝在手机里发送信息。母亲回来时脸色仍然有些红，你之前怎么不接电话呢妈？“哎，没听到吧，手机不知咋的坏了。晚宝你还吃吗？要不休息一下。”“怎么会累，现在是美国早上。妈我等会出去一下。”

朋友一直在催她，晚宝放下筷子回到卧室里，脱掉上衣。她找到了门后的全身镜，拖出来。母亲正在门外看着她。晚宝把衣服脱掉，摘下耳环，对着镜子里照了照。她捏了捏自己的耳垂和肚子，然后转身进了浴室。母亲去洗碗了。晚宝洗完澡后热腾腾的，清爽，她感到一种干净和惬意的感觉。晚宝吹干头发，换好衣服，一条黑色的短裤和黑色的马丁靴，外面搭了一件皮夹克。母亲此时在扫地上的碎渣子。“下午把花瓶碰倒了，手机也摔了，”母亲说。“妈，我的那些包呢？”“在我屋里的柜子里，和我的一起。”“妈你咋也背我的呀。”晚宝笑着说。出门时母亲正在往垃圾桶里倒渣子。她抬头看到晚宝，“啥时候回来？早点回来。”

“好。”

于是晚宝把门关上。有朋友说可以来接她。“算了吧，没多远。”从这里到吃饭的地方只有十分钟的车程，晚宝觉得深圳很小，远不像飞机上看到的那样。一辆车慢慢地停下，她在车上睡着了。等她到餐厅时几个朋友已经吃完。这几个人是她的高中同学，还有在美国认识的朋友。不过也发现是附近高中的。他们正在吃椰子鸡。要不再吃点？“我吃过了。”他们便结了帐，慢悠悠地出门沿着路走，一大排榕树，从这里走几步路就是酒吧街。但他们都知道现在还有点早。去喝点东西吧，去那边坐坐，一个人提议。这座商场中间开了一个大天井，人们在商场里走动，有时坐到天井里的椅子上，或者在奶茶店买点喝的，在露天座位上聊天抽烟。偶尔还有女人抱着小狗在这里喝茶玩手机。晚宝觉得自己真的回到家了，这种感觉是美国所不拥有的。在这样稍微温热的晚上，周围的人走来走去，没有目的地聊天和没有目的地看听着，晚宝感觉自己被人潮舒适地包裹住，甚至被人神秘地注视。她看见二楼橱窗里走动的销售员正在挂一条裙子，那条裙子很漂亮，应该是刚好到自己膝盖的长度。不过这种风格和大开的裙摆或许有些老了，还是这身，目前身上的黑色的夹克和短裤更适合自己，她把一只大腿叠到另一只上面，或许短裤上应该有些白色的纹饰。“深圳真舒服啊，”她说。等会她还会和朋友们去酒吧，在里面喝酒和玩闹，摇骰子。音乐的声音很大，她只能和对面的女生，或男生比手势。渐渐地喝尽兴了，他们就站起来舞动上身。高台上会有外国口音的人调着打碟机和音乐合成器，喊着一些粗壮的英文；还有闪闪发光的酒瓶。或许累了和朋友一起去按摩店，正好做个美甲。甚至可以直接从今晚喝到第二天的早茶，虽然自己刚下飞机，但却是一点都不疲惫，毕竟只是坐着不动罢了，偶尔伸伸腿。她在飞机上对着屏幕看了两部电影。一部是港片，另一部是英国的喜剧片。她喜欢第二个，她觉得自己以后可以拍这样的电影。她感到思路活跃。以前宝盖头还把一部他写的剧本给她看。她适合演里面的主角，她记得这一点，但她不大能想起剧本的内容了。

“阿宽没和你们回来？”

“叫他一起过来呗？”一个男生突然问。

周围猛然安静了。另一个女生也放下手机。她的眼睛大，睫毛上的眼皮亮晶晶。她看对面几人一言不发，都隐隐地抿着嘴，“哎，我的外卖还没到啊。”那个男生也转过头对着她，“嗯。这地儿可能不大好找，你打给小哥说一下。”

她打电话了。晚宝抽着烟，看着女生的手指。它们晃动着，手机屏幕很亮。服务员笑着端来了两杯奶茶，抱着几张纸巾，然后伸手给他们换了个烟灰缸。旧烟灰缸里插满了擦着口红的紫色白色的烟嘴。她突然想抽一包荷花，那是他喜欢抽的，他经常为了买烟乘地铁到法拉盛的唐人街。“阿宽可能回老家了吧，”一个人说，“我明天也要回去。没办法，我爸说要在老家过清明。”清明是啥时候？她没问，只是低头瞧了一眼手机里的日历。她喝了一口饮料，太甜了。那个女生把外卖盒打开，一块燕麦火腿三明治。她慢吞吞地吃。剩一半时，他们去酒吧了。

然后男生就对她说“别想了，别想了。”他们开始喝，酒吧很暗，五颜六色的灯光在人的身上闪来闪去，全部人都在说话和叫，四五台等个人高的音响轰着低音，空气中弥漫酒店大堂的味道。如果在白天的时候，安静下来，可以看见天花板上安了两个巨大的黑色风扇。现在它们正震震地扇动着把烟和酒气吸走。“别想了，”那个男生说。他一边说着一边低头瞧着晚宝的头顶和鼻子，白色黄色的光闪到她的鼻梁上。他左手戴着一块戒指，脑后扎个脏辫，胸前挂着一条项链。上面刻着一个小巧的天使。晚宝没有听清，嘴巴放到他的耳朵边上：“你说什么？”“很正常，现在分开都没个声的，”他说。晚宝觉得自己的眉心和头顶之间很重，头重脚轻，音乐在她的脑海里很大块，而她正在其撞击之下和周围的人晃动身体。“你说什么？”她说。“我说阿宽啊。”晚宝没有回答，弯腰从卡座上拿了只打火机。男生也不去看她的表情。他们又喝了几杯，有人频繁地去厕所。有些累了，晚宝在卡座上坐下。男生在她身前喝了一口酒，再转身左手重重地按到她的肩膀上。她当时正清理被卡在夹克和背部之间的头发，一个黑影在她身前晃了晃，接着自己的双手下沉，一个人用手掌摩

擎着自己的肩膀和脖子。晚宝半躺着，吸了口烟，闭着眼睛，靠过去在他的脸上亲了一口。“你等我一下，”她说，接着拿了包朝厕所走去。男生在她起身时轻轻地拉了她的左手。然后，在厕所里，一个有亮光的角落，她在其他几个女生的肩膀和头之间看到了镜子里的自己的脸，有人在隔间里呕吐，有人正颤颤巍巍地试着戴上耳钉。她没有再回去，出楼，晚宝在街上咳嗽。耳朵突然脱离了音乐发疼，像是飞机降落。她的口里全是酒精的苦臭味，旁边一个男人穿着外套走过。马路两边站着一列列整齐的路灯。它们在高处耸着低头，从近到远，射出橘黄色的灯光，光柱内可以看见一点点灰尘和斑点，正一上一下地浮动着。

她走到路灯前，扶着腰朝一辆出租车招了招手。司机迟疑了一下，把烟丢到窗外发动引擎。晚宝在红灯时打开车门朝外吐了出来。司机嚷嚷了什么，伸手递过一盒纸巾。她感到这十分钟的路开了整整一下午。

04

“好，好，麻烦了，货后天都到了对吧。”庆叔在讲电话，一边在饭桌上敲着牙签。在深圳很难吃到正宗的米豆腐，一切食物到这里都不辣了。这家店是两口子湖南人开的，老板说他们以前就住在庆叔老家隔壁。庆叔回头和老板打了个招呼，牙签丢到碗里，走到门外提了提裤裆，朝窨井盖吐了口痰。旁边是一栋五层高的楼，楼很宽，里面有许多卖衣服的小铺子，底下是一排饭馆和大排档，正值中午，外卖员和买饭的人正在之间热闹地穿梭。饭馆之间有一个入口，上面挂着东门大厦几个大字的招牌，红色楷体。庆叔顺着进去上了三楼。门口的保安穿拖鞋翘着二郎腿，左手放在脚上，庆叔走出电梯时他抬头，又低头回到手机上。庆叔推开大门，一片烟雾缭绕。里面传来嘈杂的人声和洗筹码的声音。

“庆叔来啦，今天玩些啥？”一个穿白衬衫的小弟走过来，一边对着左耳上挂着的耳麦说话。“诚子，他人呢？”庆叔问。“诚哥在那边，”他伸手朝一間屋子做了个请的手势。一个胖子在桌旁喊了两声，“破该呀，催咩，”眼睛盯着桌中央的扑克牌。筹码在他们的手掌下分成两小摞，大拇指和小指一抓，两摞筹码被夹起，唰地合成一摞。里面充斥的就是这种声音。庆叔摸了摸夹在腰上的钢棒，走过去。小屋里站着几个人。吴诚正在中间对一个人说话，吴诚站着，那人坐着。

“高佬帮我拿个凳子，”庆叔对旁边的人说。“咋回事诚子？你不是在盯那女的吗？”吴诚回头看见叔叔，“那女的早回来了，估计现在还睡着。早上高佬打电话说这边有事叫我过来。”眼前的是之前的赌客，妻子抱着女儿哭的人。“有钱来赌没钱还？”庆叔对他说，那人下意识地点头。庆叔用手指顶着他的脸颊。他似乎睡着了，眼圈很红。庆叔扇了他一巴掌，如同在打一只死猪，声音沉闷，只是晃了晃身子。“之前还他妈闹呢，带了刀的，”高佬说。“他今天赢了输了？”庆叔回头问高佬。“台上还有一万多，阿仔说他半夜带了两万来，现在水下五六千。”

“我们把这些钱拿走了。”庆叔对赌客说。“咋还带刀，我们劫你了？零八年？”庆叔点上根烟，“有人伤着没？”“划了一刀，衣服破了点。”庆叔靠到椅背上，摩挲着膝盖。这种事情在前几年发生过一些，当时庆叔刚开始干这行，只能挑别人不干的活。不过很少有还上的，而且危险性大，费事，稍微一闹就进局子，说也说不清。之前有一个高中生，在罗湖一所职校学修汽车，父母在城中村里卖菜。家里本来有一套房子，拆迁前一年刚好转手，自然一分拆迁款没拿到。当时庆叔不知道这件事，以为房子拆的时候还是他们的。高中生欠了赌债，庆叔领着人对他一顿弄，零八年时管得也没现在严。一天高中生不见，几个月后听到消息说他在老家跳河了。家人逼的，在邻里间觉得丢脸，而且利滚利到了十多万，家里的水田全卖了也抵不上。“再逼几天，”庆叔对高佬说，“我到时候再来看看，不行就算了。吃饭没？”那人睁开眼睛瞟了一眼庆叔。“看屁，”庆叔再甩了一巴掌。

高佬他们说吃过了。吴诚和庆叔下楼，又回到那家湖南菜。吴诚要了一碗米线，老板在厨火中烧菜，脖子上挂了条毛巾，一边擦着汗。“她女儿和她住一起，”吴诚边吃边说。“多大？”庆叔问。“很年轻，学生吧，从国外回来的，晚上还出去和朋友喝酒了，就在我住那地方旁边。”“要先确认她家有没钱，有就好弄了，诚子你吃慢点，急啥。”她走后我进酒吧问了，五六个人一晚上喝了七八千，到早上三四点，有钱。“她不是别人叫的妞吧？”“估计不是，能看得出来，留学的。”“不是就行。别又惹急了，没她爸信息，就先跟着她等她去找她爸。”吴诚低头喝了一口汤，抽了张纸巾。“叔我昨天去的时候她撞见我了，在电梯口。”“她看到你了？”庆叔问。“应该也没有，她当时低着个头拉着行李箱出来。我也没留意，晚上看她出来才知道是她女儿。”庆叔举手结账，“诚子这件事就你来做吧，高佬他们几个也忙，”说着把背夹克里的钢棒掏出来放到椅子旁边，“这玩意儿真他妈重，年轻时不觉得。这最后几个大单了，自己人盯着放心点。忙完了就不干了。”吴诚盯着椅脚下的棍子，“嗯。”吴诚说。过了一会吴诚又问，“叔你下午要过去五金店那边？”“对，等会过去。最近忙那边，这几年的钱都拿去进货了，零件这两周陆续运过来。”庆叔说完笑了笑，“咱从带钢棒的变成卖钢棒的了。”“叔，这钢棒太沉就别带了，反正最后一阵子，也用不到。”突然门外传来一个巨大的音响声，厨房里的炉火似乎都停止了一霎，“USB连接”，接着一个男人唱起歌。两个人，以及全部的路人都因这突如其来的声音怔住。东门大厦在罗湖的老城区，旁边也有几片城中村，所以这里的衣服铺子有的还保留着乡镇的习惯。“唱的是小芳，”庆叔回过神说。歌手唱着，一双美丽的大眼睛，啦啦啦，谢谢你给我的温柔，伴我度过那个年代。“哎。当年我和你爸听到这首歌，他拉着说要回去看，说咱下乡那时候怎么怎么样。”“嗯，”吴诚说。“那地方其实破得不行，澡也没地方洗，听不懂本地人讲话你爸就回屋听广播。”吴诚点点头。“这歌估计挺

土的吧？”庆叔回头问。“多少次我回头看走过的路，我善良的姑娘，”歌手继续唱道。吴诚听了一会，他从没想过自己父亲年轻的样子，他如何面对年轻的女人，父亲就像雕塑一样一声不吭，“正常，开放了叔，现在发展得快，啥东西都有了。”庆叔点上一根烟，“对。下乡时谁都没听过深圳这地方，”再低头喝了口茶，瞧见脚边的钢棒，“嗯，现在都有机会诚子。搞了这么久你看也终于算是能踏踏实实留在这了。”

“但城市已经没有这样的空地给你做了，”电话里说，“要审批。或者来我们这里，或者去郊区，去郊区也要登记。”“哦哦，好的，谢谢您。”晚宝说。她眯着眼侧躺着，电话开着免提放在枕边。“我们过几个月就要推出微信平台，也可以申请预约。姑娘你们几个人？”电话那头是一个男声。“什么几个人？”晚宝问。“就你们几个人来？现在深圳烟火管得严，你不是说明天清明家里要来吊唁烧纸吗？”晚宝顿了顿，说，“哦，是啊。不过还不知道几个人，然后从被窝里坐起来，拿着手机，‘暂时就算我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那你打电话干什么，”他显得很诧异。“什么意思？”晚宝问。“什么意思？随便烧啊，去家门口，楼顶阳台。”“随便？”晚宝听见电话那头已经挂了。

晚宝起床后见到窗外的太阳很明亮。她有一些口渴，昨晚一直在喝水。她揉了揉太阳穴，放下手机到屋外去倒水。她在门旁边的镜子里看到昨晚戴的耳钉还没摘。母亲正蹲在鞋柜前，“昨晚和朋友出去玩了啊？”母亲一边穿上鞋子说，“午饭做好了在厨房，自己等会会热热吃了。别又点外卖。”“知道了。妈你去哪？”“我出去逛逛街，晚宝你想不想买点啥？”“不用，少买点妈，柜子里好多衣服了。”晚宝走到厨房里倒了杯水，母亲做了几只生煎包和炒饭，上面包着保鲜膜，反射阳光。母亲说了一句什么就出门了，晚宝没有听清，她刚刚又一阵头疼。昨晚确实喝太多了，晚宝还觉得自己浑身发黏。浴缸旁边有一扇大窗户，是装修时母亲点名要的。她在浴缸的水龙头前放了水，之后躺进去，过了一会儿晚宝开始浑身发热，她沉下身子把头漫到水中，汗细细地在她的皮肤上冒，如同在排毒。她又把头沉到水下，出来，又沉下，再出来。下午的阳光很猛烈，深圳常常有这样晴朗的天气，阳光从窗外射到浴缸的水上。水很透明，极淡地泛青绿色。从窗户里可以看到一排排高楼和金融街旁的公园，里面有不少人在草地上飞风筝和散步，白色的瓷砖路干净地穿插在绿色的草地间，树木和灌木丛被整齐地裁剪好。晚宝在水下看见浴缸洁白的表皮和太阳下闪闪发光的金属水龙头，视窗朦胧，然后抬起头出水。窗外的景色很容易让人产生生活的活力，想要干些什么，在这种温热和晴朗的时候，去到外面做些什么。晚宝的眼睛在水下触水发酸，当抬头看见窗外的景色，空气碰到眼睛，这种酸意爆发了出来，滴到了水池里。因为晚宝发现她想到的不是去做什么而是人们都做过些什么，在那些草坪上和星巴克里，人们都做过些什么，对面的人点了什么饮料，阿宽加了多少奶和糖；昨晚那个男生胸前的吊坠，小巧的天使，自己如何跑到出租车上，一开始又如何进到酒吧；布朗克斯的黑人，阿宽的发型，和他一起上课的补习班。一种愧疚的心思在她的内心嗫嚅地呈现出来，窗户上渐渐起了热水的雾气。

在窗外的景色看不清时，晚宝拉开了水阀。

水顺着她的背和前身流到地板上，她抽过毛巾把身子擦干，再吹好头发，回到卧室里换了些衣服。晚宝在床上躺着，又见到天花板上的灯，灯罩发黄，也在阳光下反光，玻璃上还有几点白油漆。她看了一会。最终像是拿定了主意，她起身从柜子里拿出一白帆布的托特包。出门时晚宝停在镜子前整理了下头发。眼圈还是有些泛红，晚宝又从抽屉里找了副墨镜。自己太晕了，晚宝盯着镜里的人想，确实直接在家门口或者楼顶室外就行了，但我一定要去的。她打算下楼买杯咖啡提提神，然后去阿宽家里看看。到时直接在他家门口烧纸吧，他父母应该还没回来，不知道自己还记得清他家楼在哪。晚宝看着手机上的地图一边走进电梯。吴诚见到晚宝提着一个白布袋子从一楼的电梯出来，戴着副墨镜。他正坐在商场角落的长椅上。吴诚跟了上去，心里计算着时间，自己吃完饭后到了商场，不一会她母亲就下楼从电梯里出来了。她凌晨三点多回的家，两人应该没什么时间交流。欠债的人都这样，像是只能察觉事情的一半，等人找上自己时就突然生气，被扭头打回了现实，否则很难理解一个人为什么会卖掉房子，或者他们如何说服自己自杀。和昨晚相比晚宝穿得白一些，长裤宽松。她扶了扶墨镜，“出门时她妈也戴了墨镜，”吴诚想起来，“还有这心思肯定没和女儿说。”

晚宝绕商场走了一圈，从室外进到星巴克买了两杯咖啡。“要两杯一样的。”她特地嘱咐服务员，“中杯，半奶”。吴诚看到晚宝绕了一圈才进到咖啡店，然后端着两杯咖啡坐到外面的大遮阳伞底下。她还特地把一杯咖啡摆到自己对面的座位前。“应该是等他爸来。”吴诚想。他看了一会晚宝的动作，在看手机，又看着外面的马路。吴诚在楼后的阴影里走来走去，抽了两根烟，晚宝还一个人坐在大遮阳伞下面。“小女生做事不仔细等爸爸到茶都凉了，”他不禁想，“女儿刚从国外回来父母也不上心。”晚宝又突然把两只杯子丢到垃圾桶里。“这又是出了什么事？”

手机里闪着一大串消息，晚宝在屏幕上滑动。拿铁不要奶泡很苦，甚至发酸，但这种苦涩似乎都变成了应得的。朋友在微信群里问人在哪里，来不来喝茶。晚宝还看到朋友圈里阿宽的妈妈发了一支红蜡烛的图标，配图是一块长箱子包着白布运在一排履带上，履带的尽头是一个黑洞洞的入口。旁边的落地窗外是一架架飞机，跑道上的灯在夜色中闪着各种色彩。接着晚宝瞧见昨晚的男生问她在哪。几小时前他还发消息问她起床了没有，昨晚怎么了，和一个呲牙笑的表情。一股巨大的，巨大的恶心从她的肺腑里强烈地奔涌向上。晚宝把嘴里的咖啡赶紧吞咽下去，然后一口喝掉了杯里剩下的。她甚至想把对面那杯也喝下去。

晚宝打开手机地图沿着三路往东走，一面张望试图寻找一些回忆。阿宽的家就在自己家旁边，下楼后朝右走不久就到了，当时补课的机构就差不多在两家中间，因为下课后两人经常会纠结先往谁的家走。吴诚看着晚宝慢吞吞地走，像是有点喝醉，

在人行道上呈一个蛇形前进。吴诚有些奇怪，但为了保持和她的距离，又不得不放慢脚步。今天的太阳很大，路上的行人走路匆匆，深圳已经炎热起来。晚宝的白衣渐渐如同一个反光的镜子一般在他的眼内晃动。吴诚走到报刊亭前买了一瓶冰镇的矿泉水和一包烟，“再拿个火机，师傅一共多少钱？”付完钱转身，吴诚猛地瞧见晚宝正在自己身前不到五米。墨镜后的眼睛似乎看着自己。

“这家还是这家？”晚宝看着高处的一些招牌。晚宝发现这几年留学机构多了不少，不大好分辨。吴诚拿着烟和水静静地从晚宝的侧面走开，绕了一圈到她身后。晚宝的视线一直没有移动，似乎在看远处。吴诚放心了。晚宝一直没有离开，稍微来回踱步，偶尔瞥一眼手机。吴诚索性坐到了绿化带的路缘上。他的目光刚好平视到晚宝的腿，再往上可以看到晚宝衣服里的汗水和肩带。当吴诚注意到自己的眼神时，他低头把烟拆开了，拇指和食指搓了搓烟嘴，再点上。“应该是这家，”晚宝心想。吴诚打开手机，没什么消息，晚宝又扭头出发了。吴诚感觉她的步伐突然变得坚定，摘下了墨镜，布袋子也不再晃动，而是紧紧地夹在胳膊和腰之间。晚宝想起周围的街道和榕树。一切都熟悉了，天空应该再暗一点再暗一点。过了两个路口，一道宽铁门和一个保安亭，晚宝在前面停住。榕树在风中沙沙作响。几乎是感到自己被推着，晚宝径直地走进去。吴诚在后面把烟踩灭跟上。

“登记。”保安亭里的人突然拦住他。吴诚看到晚宝的身影躲到了树枝之间，白色晃来晃去。

吴诚回过神来，“什么？”

“登记。”保安说，“来访要登记。”

吴诚一时说不出话。晚宝的身影消失了。

“那她呢，她为什么不登记？”

“别人是这里的业主。”保安说话慢吞吞的。

“那你知道我不是业主？”

“哎你要来就登记。这是领导要求的我也没办法。”

“你行。”吴诚说。“哪有业主进自己家会把烟踩掉的，”他语速加快了。吴诚退到门外，坐到长椅上。这栋楼前正好有一条长椅。吴诚坐在椅子上盯着保安。保安回到亭里，玻璃反光，看不清他的表情，不过两人在对视。

吴诚深吸了一口气。这个小区叫东方雅苑，里面只有两栋楼，院里院外绿植繁茂，有好几株粗壮的榕树，枝条紧密地垂在空中。手机又在震。庆叔发消息说忙完了来东门。妻子打了两个未接电话。吴诚拨回去，“喂你啥事？*什么啥事，你这语气。*嗯，什么事情，我刚刚在上班。”“没啥事，妈说明天了，清明到了叫你记得烧点纸。”

那些树枝又在围墙里和围墙外晃动，沙沙的。吴诚感到自己听到了什么声音。

“喂，听得见吗？”妻子在电话那头说。

“嗯，知道了。”吴诚说。

“嗯我知道了。你们放假没？”吴诚对妻子说。

“放了，到周一。明天我和妈一起去上坟。”

“好。”吴诚把电话放下，“和妈说我已经买了纸钱了。”

晚宝已经走到了电梯口。她连后面的第二栋楼都没有看见。一部电梯正静静地停着，晚宝走进去，门关上。她沉重地呼吸，过了一会，睁开眼睛。晚宝发现自己不知道要去几楼。

所以当两个人再次相遇时都心思有所不同，晚宝出来了，吴诚可能没有多想，或者说在想别的，双腿自动跟到了晚宝的身后。不一会两人走到了晚宝家楼下，一前一后。吴诚等她进电梯。她进了电梯，吴诚准备转身，但没想好去哪。电梯门即将关上时晚宝又走了出来。吴诚跟在她的后面下到商场的负一楼。吵闹的人群把吴诚拉回到了地上。“原来地下还有一层，有超市。”吴诚瞟到超市角落摆了一墙烟烛，但晚宝只是直直地朝前走，很坚定，似乎什么也不看。吴诚跟着她穿过一排零食，一排饮料，再穿过一排蔬果和奶粉，然后两人笔直地戳到一堵墙壁面前。但这面墙壁是空白的。“你再找什么？”吴诚脱口而出。

晚宝转过头来看着他。“对，你在找什么？”他缓了一口气。

她的眼睛发红，没有说话。“火烛在那边，”吴诚指了一个方向。

现在是晚宝在跟吴诚了。等能看到烟烛时她加速超过了他。吴诚看见她往袋子里装蜡烛、装纸钱，像是焦急地弥补什么。她的眼睛怎么那么红，那么大，吴诚心想。帆布袋已经鼓成了圆形。“谢谢你。”晚宝说。

然后晚宝头也不回地走了，钻进了结账的队伍里。吴诚低头捡起地上散落的一支蜡烛，摆回架子上。他停了一会，再回头撕下一只塑料袋，从架子的最高处拿了两捆金色的纸钱和两支蜡烛。他把烛芯的棉线捋直。

等吴诚提着塑料袋坐上地铁时脑海里仍然是那双通红的眼睛，它们渐渐恐怖起来，血丝里似乎发出光芒。他把后脑勺重重地放到座椅的钢背上，各种心思挥散不去。吴诚闭上眼眯了一阵。但他没有睡着，“东门站到了”广播说。已经天黑了，东门大厦四个字正发着红光，他并不是很想进去，但还是进去了。推开小屋的房门，庆叔和高佬正站着，高佬左臂紧贴在腰上，勾起，旁边还有几个人。赌徒躺在地上，倚着墙，上身赤裸。他的肚皮松弛，上面有两个棕色的小圆点。这是烟头灼烧的痕迹，但吴诚没有看见。

“她爸是不是死了？”吴诚在门口说。全部人看了过来。

庆叔走出房门。“怎么回事成子？”“她爸是不是死了，我看她下午去买纸钱。”“谁死了，她老公死了？她老公还活着要不她上次怎么担保的。”“我看她在买烟烛。”吴诚的声音忽然很小。“清明节那么多人买纸钱，”庆叔说，接着他瞧见吴诚提的袋子。两个人都静静地低头看了一会。

“没事，”庆叔拍了拍侄子的肩膀。他叹了口气。“咋了？”吴诚问。“下午我去五金店，一回电话就说他又拿刀干起来了。”门内高佬的手臂上绑了一圈绷带，手肘弯着，“他又咋了？叫高佬他们注意点，别再搞了。”“高佬说他们给他头上淋了点辣椒水。事真多，为了这八九万的。”“叔咱回去吧，”吴诚突然说。“回哪儿啊，五金店？”“嗯，回去吧，五金店也好点。”“那边还没好，快了。等过了这事再说吧。”高佬正一边抽烟一边对赌徒说着什么，庆叔准备进门回去。“叔你和他说明白，要赌也别在深圳赌了，”吴诚看见叔腰上别了一把小刀。“对。赶紧滚远点，找不到他人也好交代。”确实没钢棍重，吴诚心想。

05

阳台对面的厨房正喷着热气，吴诚是被油烟味熏醒的。他起来先洗了个澡。中途看了一眼手机。有一些未接电话和短信，但吴诚没有打回去，只是查了下消息。手机上的时钟已过了中午，14:01。

吴诚对着镜子。他慢慢地把手打湿，仔细地抹平头两边的头发，捋好毛边。他穿好衣服后又去把阳台和窗户打开。他希望有一片完整的阳光落到屋里，形成一道分明的阴影。不过暂时没有这样的阴影。

没有就没有吧。吴诚找出昨天买的蜡烛，手在上面渐渐起了油。他在桌子上找了个空档的位置，用抹布擦干净，烟灰推掉。吴诚又去抽屉里拿了两只白色的小碟子。他把一支蜡烛烤热，倒着在空中举起。红色的蜡汁滴到碟子上，当蜡汁将凝固时，吴诚把蜡烛的尾部摁到碟子里，紧紧地按着，保持不动。手再一点一点地离开，吴诚瞧见它稳当地直立着。

吴诚又重复了这个步骤。“等回来时再买一对，”他心想。甚至可能买很多对。吴诚抱着这样的心思把刚刚打开的窗户和阳台门都关上，把四周的窗帘拉上，灯关掉。屋子里暗得如同夜晚，但有两簇火在发颤，四周照亮，渐渐在吴诚眼中形成两个光圈。两个光圈在他眼里再放大，吴诚盯着烛火，光圈包围住了他的视野，甚至两个光圈合为了一体。手机又在叮铃铃地响。但吴诚内心很平静，以至于这些声音都变成了一种旋律。他也顺着这种声音回去了。父亲在家门口挂了一对风铃，它们在风中作响，像是从遥远的地方传来。父亲有时忘记把它们收走，于是在夜里它们也叮铃地出声。这种声音让小时候的吴诚恐惧，仿佛屋外黑暗的夜空在召唤着什么，有鬼魂在游荡。但他现在不恐惧了。

他出门时没有吹灭蜡烛。吴诚在楼下的小贩那儿坐下买了一碗面。他抬头望着自家的阳台和窗户。其实看不清什么，但似乎也有一点光在橘黄色的帘布后摆动。手机又响了，吴诚吞了口面。

“喂，”他说。

“诚哥，”是高佬。

“喂，是庆叔吧。”

“诚哥你已经知道了，”高佬说，“快来吧。”

等吴诚走到医院的门口时他仍然徘徊在那种平静之中。他顺着楼梯上了三楼，左转到了病床区。吴诚意识到那个欠债的病人或许已经不在了。现在该被找的是他自己。他朝那边看了一会，病床空了，然后右转，走向庆叔的病房。

庆叔正躺在床上，歪着头看着门口，身上换了一圈新衣服。庆叔见到吴诚来了，他像是等了很久，最终闭上了眼睛。吴诚马上望向他身旁的机器和手上的夹子。都还在阵阵地嗡鸣。

“他被人捅了，那人跑了。”在病床旁边还站着四五个人，都是跟着庆叔的兄弟。

“正好捅到肾上，刚做完手术。”高佬继续说。

“他妈的。”高佬一把拍在墙上，“真应该把那小子弄死，我看他眼神早就不对了。”他说着摸出一根烟。

“禁止喧哗，”一个护士从门口走过，“还有禁止吸烟。”她说完丢了张夹板过来，上面有几张纸。

人们安静了下来，吴诚看着庆叔的腹部，盖着一条洁白的布。他也知道其他人正在看自己。

“差多少钱？”吴诚问。

“手术花了一万多。医生说肾还会内出血，不换个肾也得再手术。”高佬说。

“操了那人。”吴诚说。

“一共还差六万多吧。”

“五金店呢？”

“去了。货早上刚到齐。”

“五金店里没钱了吗，高佬你再去看看。”

“我去了好几回，全都是货，凑了一万多。我又退了一批，但大部分都不让退。现在还差八万多。”

“还差多少钱？”吴诚问。

“八万。我们自己凑了点，现在还差六万多。要不去找那大妈？”

“高佬你再去趟五金店，货能退的，房租啥的，押金。”

“好。”

高佬收拾东西出去了。病房里还有张空床，吴诚坐过去看着叔叔。他其实和父亲长得像，区别在于发型，一人是寸头，一人是背头。叔叔新生的发根已是白色，吴诚想象了这一场景，如果叔叔没有染发，他看起来是一个六十五岁的老人了。一个六十五岁的农村人，未经保养，和城里人不大一样。

庆叔说：“你爸走得太早了。”这是他在父亲葬礼上对自己说的。一天下午，父亲正在农田里散步，被一颗石头绊倒。他在土地上躺了整整两个小时，直到路边嬉戏的

儿童发现了他，嘴唇上沾满了湿润的泥土，面庞发黑。两周后父亲在病床上去世了。那两个小时他在想什么？吴诚问医生。

“他什么都没有想。颅内的血液压迫了整个神经，血液从……”

“你别说了大夫。”

吴诚把叔叔的衣服向上拉了拉，又瞧了一眼显示器，上面的波峰和波谷正在规律地前进，伴随着滴滴的声音。“如果没钱怎么办？”一个人问。

“我想想办法，没事的。”

他在叔叔的病床上坐了两个多小时。护士又来催了账单，几个人在门口把她赶走。他们又转身回来静静地站在吴诚和病床旁边。妻子来了电话，她说已经找到了堂弟的号码，他正在赶过来，转了三万块钱到他账上。

护士和医生又进来了，拿着文件夹。“出血太严重，直接砍断了肾脏小球和输尿管，血液渗透到了肝脏上。现在这手术我们不敢做，只能换一个肾了。”

“必须换一个肾了。你是吴国庆的家属吧？”医生走到病床旁边。

“我知道了。”

医生一言不发。

“我知道了。能不能先换？我回来给。”吴诚又说。

“手术我们是随时愿意做的毕竟是一条人命。但是肾脏我们没有，必须去库里取。”医生语速很快。

高佬进来了，手上提着一个袋子。

“肾要二十万才能取。”医生说，他说完就转身朝外走去。

正在他要走出房门时，吴诚忽然回过头问医生：“大夫你姓什么？”医生在门口停住。

“我姓什么？”医生转身问。过了片刻，他说，“纸上写着，我姓……”

“不，我要你自己告诉我。”吴诚盯着医生的眼睛。

人们都安静下来。医生没说话，他笔直地杵在原地。

吴诚挥了挥手，“你走吧。”

“嗯。你们抓紧，最晚明天。”医生呼了口气，关上门。

高佬把袋子放到桌上，不过吴诚没过去数钱。天正在暗下去，医生的话大家都听到了，窗外的阳光泛着浓烈的红色，全部人的脸上都漫着一层红光。高佬把病房的门关上，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然后突然跳到吴诚的身前晃动他的肩膀。但吴诚只是看着叔叔的脸。

“你等我回来，我今晚就回来。”吴诚起身了。“实在不行我们就借吧。”

“谁会借，给我们借钱？”高佬说。

吴诚下楼到了街上。人群喧闹地在他身边蔓延。正是傍晚，天似乎随时会暗下去，人们回家了。有人上楼从人潮里消失，又有新人从地铁或楼里出来加入其中。而在一个更远的地方，或许也不是很远，晚宝也下楼加入了他们。

二人就这样一前一后地走着，遥远地一前一后，如同河流上下游的两颗水滴。晚宝提着火纸和袋子，吴诚消失到地铁里，一会他又在地上的另一个地方出现。吴诚推开家门，蜡烛还在。左边的一支烧得略快一些，但也余留大半。两朵光晕在空气来轻轻地颤动，像是要奋力地融合在一起，它们在傍晚的天色下更亮了。吴诚在两支蜡烛的身前坐下，把脸靠过去，有一些温热。他不动，手合十。吴诚似乎低声说了些什么，一阵风把烛火吹向了一边，吴诚就站了起来，抓起桌边的袋子。

与此同时，晚宝已经走到了阿宽家的门口。傍晚的太阳正好停在楼顶的尖角，在远方迅速地下沉。她朝那里望了一会，提上袋子进去。高佬又打来了电话，说都已经准备随时过来了。吴诚在晚宝家的门口敲了敲，没有人开门。“她不在家。”吴诚说，“我过会再看看。”“但庆叔这边急啊。”高佬在电话里喊。

“你们先等会。我去说，我想想办法。”吴诚挂了电话朝东走去。也仅仅只过了几分钟，像是早就准备好，吴诚把身份证件在保安的桌子上一拍，朝楼门快步过去。有一些小孩子在旁边玩闹，老人一边走一边挥扇子，还有阿姨追着孩子喂水果。吴诚把身前的阿姨推开，进到电梯里。电梯里一共有二十三层。他上了三楼，转了一圈。楼道狭窄，一层三户人家，屋顶上都挂着喷头和警报器。吴诚再上了四楼，然后是五楼。后来他索性直接走楼梯，消防通道里渗透着一股潮湿的水泥味。他再去了七楼，去了八楼，去了九楼，等到十五楼时他感到自己的双腿在被蚂蚁叮咬。吴诚在楼梯口停住。他对着楼外的风景抽了一根烟。天已经黑了，只有极远处的山头还泛着一丝红光，但也因此显得明亮。身后的电梯打开，一个男人提着公文包走出，吴诚进去，按了最高的二十三层。

电梯门开了，他走了几步。一股烟味进入鼻腔，耳边有火堆喳喳的跳跃声。一个女生小小的白色的背影正坐在楼顶的水泥管上。她望身前的火堆，不时地丢入黄纸，还有两支蜡烛立在围栏边上。吴诚走了过去。

“你好。”吴诚说。

晚宝没有说话，安静地注视着火焰，火堆很大，她的脸上反射着红光。“好热啊。”晚宝心想。

“小心烫。”吴诚说。

“你好？”晚宝回过神来，她抬头看见吴诚。这个人皮肤黝黑，眉毛粗，肩膀厚实。吴诚的下巴很方，在阴影里显得像是一块没有肉的骨架。

“你好？”晚宝又说。

“我来了。”吴诚说完坐下，仍然看着火堆。他手上提着一只塑料袋子，里面有两沓黄纸。

“你也是来烧纸的吗？”晚宝问。

吴诚转头看向晚宝。那些在嘴边的话停住了，甚至张不了口。吴诚点了点头。

两个人静静地坐在火边，晚宝往火里再丢了一叠纸。吴诚似乎在想什么，眼前的火焰跳动。他最终把袋子里的黄纸取出，拆掉上面的红线。纸的中央印着一些金色的箔纸，在火焰下闪闪发光。“对，我也是来烧纸的。”吴诚一边说着一边把纸在手心慢慢捻散，成一个扇形。他瞧见晚宝的手，很细，正一叠叠地把纸分开，再丢到火堆里。

“你这样不对。”吴诚说。

“嗯？”晚宝回头看他。

吴诚把纸在自己的手心又捻开一遍。

“你是怎么做的？”

吴诚伸手拿过晚宝手上的纸，他碰到了晚宝的指尖，有些凉。“这样，”他说。

晚宝试了试，“没事，我带了很多纸。”

“嗯，我看你买了很多。”

晚宝没有说话。这些纸钱很轻，她在手上把它们慢慢地分成一张张的。“你是阿宽的亲戚？”她突然问。

吴诚没有说话。火焰越来越大，渐渐地分成各种形状和波谷山峰。他感到火焰里面有一种古老的秘密，正在燃烧和翻动中沙沙地发声。

“你也住这里？”晚宝问。

“嗯，”吴诚说。“我住隔壁，东方雅苑对面。”

“东方雅苑？”

“这里叫东方雅苑。”吴诚说。

“哦，”

火焰越来越大，渐渐地，二人不说话了，热气和火声吸引住了她们。

“阿宽以前是怎样？”晚宝丢完手上的一捆纸，问他。

“以前，”吴诚说。他转过头来看看晚宝，晚宝正一边对着火一边散开膝盖上的纸钱。

“阿宽吗？你是他的？”吴诚问。

“我是他的朋友，”晚宝说，慢吞吞地把几张纸钱丢到火里，“我和他以前是同学。”

“哦，我也是他的朋友。”吴诚说。

“你不是他的亲戚？”

“亲戚里的朋友，可以算朋友的亲戚，”吴诚说。

“嗯。”晚宝说。过了片刻，像是通晓了，她说，“我明白。”

吴诚伸手从晚宝旁边拿了一叠纸钱。她已经留了一些汗，在额头上细细地挂着。

“但我和他很久没联系了，来深圳后。”

火越来越大，远看可以发现火堆顶上正升起一丝丝黑烟，轻飘飘地融入到夜空里。

“我和阿宽是大学同学，我们在深圳时就已经认识了。晚宝说。一阵风把火焰吹向一边，像是要贴着她的额头。吴诚用纸把火堆翻了一面，“坐到另一边吧，你那边是下风。”

“阿宽他以前是咋样的？”晚宝问。

“以前啊，”吴诚说。“你说的是阿宽什么时候？”手机震了震。

“就以前的时候，他来深圳前，小学初中。”

“阿宽和你差不多大。你叫什么？”

“晚宝。”

“以前还在老家的时候，在湖南，他经常偷偷出去玩。”

“原来阿宽是湖南人，怪不得那么能吃辣。”

“对，他很能吃辣。他小时候在田地里撒尿，那尿都有腥味。我在田边喊，他就渐渐挺起身来。”吴诚说。

晚宝笑着点头，她把脸放到膝盖上，手上挥舞着一张纸，像是要随时丢入其中。“那应该是很久以前了。”晚宝说。

“对，很久以前，还小的时候。”

“那后来呢？”晚宝问。

“后来，他大了点，我还买了个风铃，给挂到屋子门口。夜里咣咣啷啷得他睡不着觉。但他又没胆子出去取。”

晚宝轻轻笑了笑，“是，他是胆子挺小的。哎。”

“后来我还带他去爬山，他每年都要来家里看春晚。我在旁边喝酒，他太小了不喝，我就用筷子蘸一点。他很喜欢看电视。”手机震了一下。

“看电视？我还不知道。不过他后来喝酒蛮凶的。”

“当时电视好看。”吴诚说。“后来就没怎么联系了。我给他喝酒，他不喝。他就像个雕塑一样，很坚决。”

“嗯，是的他就是这样，很坚决。”晚宝说。她又散开纸，丢了几张纸进去。“但他就是什么都不说，他就在心里想，然后就自己做出了决定。”一阵风吹来，火焰和火声突然变大了。“他是可以说服自己的那种人。”

“那你呢？阿宽和你怎么样？”吴诚问，手机又在震。“等会我接个电话。”

“喂高佬？”吴诚站起走到了栏杆边。

“诚子你他妈在哪呢？我们刚上去家里没人。”

“我不是说他家没人了吗。”

“快去找啊，大夫一直催，今晚不做就没命了。”

“嗯。”吴诚说。

“快去啊！你在哪？”

“你们先回医院，我在找，等会来。”吴诚把手机挂掉。

晚宝正抬头看着天空。“阿宽现在在天上。”她说。

“嗯？”

“叔叔你不知道吗？他昨晚从美国运回来。”晚宝还抬着头，下巴和嘴唇被拉着，声音中如同含着一些水。“阿宽是我的……我们是很好的朋友。”

晚宝的嘴唇很漂亮，在火光中反射着红色。“嗯，我知道。”吴诚说。

“当时我们谁也不知道他在想什么。他已经飞过了太平洋了，不久就落地了。”

“晚宝。”吴诚拍拍她的肩膀。

“嗯？”晚宝说。吴诚也抬着头看今晚的星星，在火光中看不太清楚。“嗯，可能他就在我们头顶，在一些什么地方。”他们低回头，吴诚走到了栏杆边。蜡烛粗壮有力，烛光正在风中轻轻摆动着。吴诚想到家中的父亲。他还看到了眼前的景象。稠密的高楼，路上稀疏的人群，密密麻麻的阳台和阳台里的亮光。在路上，在下一个街角，在一

些门外，许多相似的人都点上了烛火。婴儿在地面上学步，母亲拉着孩子远离蜡烛，大爷在火堆旁的板凳上点着烟。甚至一些矮小的楼顶也能看到火光，而在这些地方，它们全部都燃烧着。吴诚的瞳孔渐渐放大以至模糊，火焰的光圈在他的眼内渐渐融为一体。吴诚擦干了眼睛。他转头对晚宝说：

“晚宝？”

“嗯，叔叔？”她看着火堆，里面传出噼里啪啦的声音。

“晚宝，我明天还来找你。”吴诚说，“你不要认识我好吗？”

晚宝没有说话，脸被映得通红。

06

几个喝醉的年轻人互相搀扶着，现在是早上六点，空荡的大道上传来呕吐的声音。吴诚在楼下的长椅上坐着，不想上去。一辆货车开到商场的后门，几个大汉一声不吭地把货物丢到地上，再拖进商场里。

左边是醉汉，右边在卸货。吴诚看了很久，直到货箱全部安静地消失到门后。他接着听见司机攀谈的声音，一个人忽然笑了起来。吴诚起身上了楼。

巨大的撞击和叫骂声把晚宝吵醒。晚宝走出卧室。母亲正在沙发上斜躺着，客厅里还有几个男人。高佬吼了一声，晚宝在卧室门口呆呆地站住。有人在抽烟，有人扇了母亲一巴掌，声音很清脆，啪的一声。

高佬一把抓过晚宝的手臂。晚宝只是觉得自己左脸一紧，接着鼻子发硬，如同嘴里含了一块冰。母亲睁开眼冲过来。高佬又扇了她一巴掌。

“娘们你给个说法，算我们求你。”高佬说。

母亲滑到了地上，半躺，一会又蹲着。不知何时她流泪了，眼圈很红，睫毛缠在一起。一个人从背后踹了晚宝一脚。她撞到茶几上，嘴角渐渐泛出血，她又爬起来，母亲想伸手去拉晚宝。当人们发现母亲在看晚宝时，又扇了晚宝一个巴掌。晚宝感到自己的嘴唇咸咸的，不知是牙齿还是鼻子在流血。高佬拉住晚宝的脖子，伸出烟头到晚宝的脸旁边，“再不给就烫了，值不值，你自己说。”晚宝刚感受到热量，又看到一个人跨到母亲身上，把母亲的手臂朝上背起，再往下压。母亲痛苦地叫了出来。

电梯平稳上升，显示屏上的数字跳动。吴诚一直在电梯里思考，自己该如何面对她，自己第一句话该说什么。吴诚还在思考，他完全没有想清楚，但当他一出电梯见到这一幕时，就猛地冲过去推开高佬。晚宝看到这张脸，下巴坚硬，眼睛小。吴诚挥拳朝高佬打去。没有打中，挥了个空。“你？”高佬问。吴诚打过去。“诚子你命不要了？”“怎么了？”晚宝说。高佬挣脱了，他挥起右拳朝吴诚脑勺抡去，左手还缠着绷带。吴诚想躲，绰起棍子挡住头。一些玻璃和瓷碗碎了。吴诚从地上爬起，高佬再拿着一只水杯砸过来。吴诚低下身子。但他又突然直直地站住，双眼直视高佬的手，不避开，然后一头冲着水杯顶过去。啪的一声杯子碎了，带着血丝，吴诚倒在地上一动不动。这件事情让全部人都冷静了下来。

过了一会，一个人对晚宝说，“姑娘，你妈欠我们二十万。”晚宝看见自己的母亲扶着头坐在沙发一角，一句话都没有说，几个人拉着吴诚的身子进了电梯。

“我叔正在医院里要手术，就差这点钱，再不做就死了。姑娘你和你妈说说吧。”他又说。母亲也听到了这番话，她弯下背，身子前倾到膝盖上。“报警吧。”她说。

这个人忽然蹲到了晚宝身前，甚至要倒下。“用不着高佬，”旁边有人拉他。

“已经追了好几周了，我哥昨天都和你说了，你妈一直赖着。”高佬说，“你自己问你妈，一开始我们都好好说的。现在要出人命了实在没办法你和你妈好好说说，算我们求你了。”

晚宝起身洗了个脸，没有人拦她。回来时她问，“那个人呢？”高佬还在地上。

“哪个人，刚出去的？他你见过，就是诚哥，我叔他侄子。我叔正在医院里。”晚宝感到这几个人有一种新鲜感，不过这新鲜感在联系到吴诚的时候却消失了。“快送他去医院啊，”晚宝说。“他叫诚哥？”母亲突然抓起桌上的烟灰缸向高佬扔去，砸到了厕所的玻璃门上，碎了一地。晚宝扑过去紧紧地把母亲抱住，她闻到一股烧焦的烟味。母亲也抱住了她。但母亲又顿时哭了出来，她一把推开女儿，跑到墙壁前站着，然后猛地撞自己的头。渐渐能看到血印，本来墙壁是很白的。晚宝再也受不了，她跑到阳台上。紧接着她看见了昨晚的那些楼房。这是个明亮的早晨，偶尔还能听见鸟儿的叫声。太阳很大，路上的行人都似乎一声不吭，小小的影子在地上走动，从地铁里出来，进入一栋又一栋高楼。

吴诚睁眼时发现自己正躺在病床上，旁边挂了两支吊瓶。窗外是很大的阳光，早晨已变成中午。吴诚慌忙摸了一下自己的头，再摸了一下自己的肚子。他头很晕，觉得自己像是睡了很长一觉，能听见汽车的鸣笛声，但声音很小，像是从远方传来。阳光在树叶的空隙中闪动。然后吴诚想起了什么，他倏地转头看到叔叔的病床。但上面是空的。“人呢？”他大喊。

高佬在病床旁边抓住吴诚的手。“人呢？”吴诚问。

“庆叔不在了。”

吴诚闭上了眼睛，又睁开。闭上睁开这个活动似乎费力起来，在闭眼时明显地感觉到窗外的阳光很大。

突然高佬笑了笑。“逗你玩的诚子。庆叔在隔壁手术室，早上刚进去。”高佬狠狠抓住他的手掌，捏了一把。他没有对高佬再说什么。

“我去抽根烟，累一天了。”高佬起身推开房门，朝消防通道走过去。“丢我一根。”吴诚说。高佬丢了一根过来，但是没有火机，“院内不给抽烟，嘬两口忍忍吧。庆叔在隔壁。”吴诚闭上眼睡了一会。自己的头很痛，身边挂着两袋液体，一袋白色，一袋红色，红色的写着血浆。他想起晚宝嘴唇旁挂的口水和印痕，还有一颗正在冒烟

的烟头。“这是怎么回事呢？”他心想，“晚宝，你觉得呢？

吴诚又睡着了。他的脑海里再次传来叮铃铃的声音。昨天的蜡烛还在烧吗？他早上晕倒时甚至看见有人在招手，吴诚心中又出现了顶楼地板上的那一团烧焦的黑色，在空中的星星和焰苗，还有沟槽里的纸炭和水泥管。一切都笼罩在一片夜幕里，很温暖，他心想，很温暖，很舒服。

“诚子？”高佬回来了，漂白水味的病房里多了一股烟味。

“咋了，”吴诚睁开眼，“医生说了没我怎么样。”

“大夫说下午就可以出去了，就是出了一些血。嫂子上午电话过来我接了。”

吴诚点点头。他把烟夹到耳朵边。“高佬，”吴诚说。高佬正看着自己。

“嗯，没事的诚子。”

过了一会他又说，“那姑娘在外边。”

吴诚感到一股恶心冲上了自己的喉咙，但这次是对自己的。“别让她进来。”

“别人也没说要进来。”

“那她来干什么？”

“我也不知道，难不成我还戴着个脸去说话。”

“那你怎么知道她不想进来，”吴诚说，“你走开吧，她要进来自己会来。”

吴诚躺在床上静静地等着，里面很安静。偶尔可以听到街上小孩玩闹的声音，还有汽车的鸣笛声。

一年后，吴诚回到了老家。他和妻子生了一个女儿。又是一年清明，他带着家人到父亲的墓前上坟。他看了一眼四周的环境，明亮的天空但是灰色的土地，远处新修的土马路旁有几块蓝色铁皮做的简易屋，里面有卖烛钱，地上排着水管。草丛很低，灌木丛之间混着带水的泥土和裸露的岩石。这就是父亲会看到的风景，他心想，这就是他的景色。吴诚和妻子点了两柱香，母亲在旁边烧了些纸。吴诚也抓着女儿的手，插了她的一柱香。

火苗渐渐熄灭了，母亲和妻子推着孩子下山。地上的一些灰尘还带着一丝火星。一切都安静了，几个路人背过身子，周围的人也似乎躲藏起来。吴诚转了一圈，没有人，然后他慢慢地走回去，站到了父亲的坟堆前。吴诚蹲下，伏在上面。他把额头靠在坟墓上，接着再转过身，看着天空，就像是父亲在注视天空。他此时想起了什么。他想起的就是现在。晚宝推开门。她穿着一件白色的衬衫，戴着口罩。吴诚看见了她，赶忙撇过头去，把耳边的烟藏到了枕头底下。吴诚觉得自己当时像个小孩。

晚宝坐到了吴诚身边。突然，像是要面对自己的过错一样，吴诚说，“把口罩摘下来。”

晚宝没有动，吴诚紧紧握住晚宝的左手，“晚宝，摘下来吧。”

晚宝摘下口罩，脸部红肿，在嘴唇上面还可以看见一些划痕。吴诚撇过头没有说话了。晚宝觉得眼前的人像个小孩子，“叔叔，”晚宝说。她仔细打量了一下吴诚的面孔，眼睛小，下巴方，胡子已经很久没有剃了。

“对不起，”吴诚声音很小，“晚宝你说吧。”

“你是不是叫吴诚？”

吴诚说是的。双方沉默了一会，可能谁都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忽然晚宝把手抽了出来，再放到他的脸上。吴诚感觉指尖很凉，但是掌心很热。晚宝开始讲话了。

准确地说，吴诚想起的就是此刻：晚宝正在旁边说着什么，自己听了一会，渐渐想到下午就要出院，然后自己会回到出租屋里，晚宝还在说话，自己到时也该做点什么吧，要记得回去把碟子上的蜡扣掉。也可以把水槽里的碗洗了。嗯，确实该洗，都放了好几天。等下楼丢垃圾时再顺便去超市买一瓶洗洁精，把阳台上的油烟渍也洗一洗。碗洗完后应该擦干放回柜子里，对，那两只碟子也要洗好摆回去。等忙完了可以泡壶茶。对，洗个澡，喝喝茶，看看楼下的邻居是不是还在打麻将，也许能进去搓几局。不知道高佬晚上怎么安排，叔叔今天就能做完手术吧，要记得打个电话给妻子。

“那当时你看见了什么呢？”吴诚问。

“不知道。可能什么也没看见吧。不过我感觉挺平静的，冷静了下来。当时太阳真的挺大，路上还有好多人走来走去。”

2021年5月7日



吴谷子

男，大学生

24小时文学聚会

他们在各种各样的地方写作，不管他们
赖以谋生之道是什么，在写小说的时候，
他们的职业都是小说家。欢迎来到24
小时文学聚会。每周六见。



图片来自 [Jr Korpa](#) on Unsplash

小说

四海饭店

姜紫 | 24 小时文学聚会

我们只是在无边的黑夜里，在那条既是出城、
又是进城的路上不顾一切地跑着。

01

我们走过去，她正靠在那辆皮卡上抽烟。

她会答应吗？肥龙小声问。

我们一共三个人：脸猫，肥龙，我。脸猫和我都不说话，算是回答。

她身上是一件碎花连衣裙，在太阳下泛着白，明显已经褪色。大概是因为这个缘故，她也不在意那辆布满灰尘的皮卡，就那么斜靠在车头上，眯起眼睛，嘴里叼着小半截皱巴巴的烟。

很少有人把车停在那个地方。旅院唯一的一栋教学楼，新崭崭，光秃秃，散发出可疑的装修材料气味，树还没有长起来，楼前那片空地几乎没有任何遮蔽。经过一整个上午的暴晒，那辆孤零零的皮卡看上去已经快要融化掉。

她不答应怎么办？肥龙问。

脸猫忽然停下来，肥龙猝不及防，打了个趔趄，好不容易站定。

不管她答不答应，我们都回不去了，脸猫缓慢而坚定地说。

我们交换眼神，深吸一口气。在她的烟即将燃尽之际，我们走到了她面前，我说，老师，我们可以搭你的车进趟城么？

她转过头来，像是受了意外的惊吓。在阳光的直射下，我看她嘴唇间烟头的红点正向着过滤嘴的交界处舔过去，她很快用两根手指拈住烟头，把它狠狠摁在身旁的垃圾桶上，又转身看了看那辆皮卡，像是在征求它的意见，最后才再次转回头问了句，什么？

那个，我们，想进城一趟，脸猫接过我的话，下午没课，周末也没有。

确切地说，即将开始的是一共七天的长假。

她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情，仿佛刚刚想起今天是周五。那不过是一种遮掩，我想她大概和我们一样慌张，虽然她身后有辆皮卡。

你们要去哪里？她问，同时看向不远处的校门口。那对面是一座光秃秃的山，赭红色的土，在晴朗的蓝天下闪着虚幻而凌厉的光。

肥龙缩着脖子，讨好地笑着问，我们想出去，不然很快就……

脸猫连忙狠狠瞪了他一眼，肥龙咽回了剩下的话。

奇特的沉默突如其来地降临，我们被罩在阳光里，汗珠从脊背上滑下来，分不清是冷还是热。我有些恍惚，再拖下去，我们大概会齐刷刷昏倒在地。

我们的狼狈相好像使她平添了底气，她从方才的局促中摆脱出来，说，我得看看是不是顺路。

我们……想去……那个……肥龙嗫嚅着说。

四海饭店，我说。

这句话吓了他们一跳，也吓了我自己一跳。

脸猫这次只是瞟了我一眼，没有任何表示。

她的眼睛原本不大，此刻眯得更细了些。四海饭店？她问。

我们极有默契地重重点头，好像抓到了一根救命稻草。

她下意识地搓着手，终于冲我们指指那辆皮卡，说，你们想坐后排还是车斗？

后排的座椅上布满灰尘，好几处已经裂开，干瘪发黄的海绵从裂口处绽出来，劣质的皮革被太阳晒得发烫，散发出难闻的气味，我们挤在一起，有些喘不上气来。我们原本一致推举脸猫去坐副驾驶的座位，但她说，如果被保安看见，你们谁也出不去。

她转动钥匙，车子嘶吼着喘起来，像一个行将散架的痨病鬼，随后车身猛地一抖，开始慢慢地移动，不一会儿又停下，继续嘶吼、喘气。我们照她说的，尽量弓下身子，勾着头，让自己被前排的椅背遮挡住。

车斗的选项只是个玩笑，她也许意识到了什么，但并没有追问下去，只是开了个玩笑吓吓我们。她选择站在我们一边，这让我们松了口气，也觉得满意，就不再那么在乎难闻的热气和拥挤了。

车大概在校门口停了下来，这里没有其他人，只会走过来一个衣服穿得歪歪扭扭的保安。他即将接到命令，严禁任何学生出校门，接下来的七天，以及更长的时间，这里会被封锁起来。她不会知道这事，此刻知道这事的只有我们。

她没有摇下车窗，只是朝外面发出一些模棱两可的声音，大概还伴随几个手势和微笑，那是必要的客套。车子重新抖动着前进，看来事情很顺利，但我们还在不自觉地憋着气，直到她说，起来吧，已经走远了。

我们直起身子，长出一口气，摇晃着脖子打量刚刚来到的世界。阳光暴烈，红土飞扬的道路，两旁阔大的植物叶片被晒得发黄打蔫，前方空空如也。没有人回头，仿佛友庆还在后面看着我们。

你们去四海饭店干嘛？她在前排问。后视镜里，她的眼睛很快地朝右上方瞟了一下，并不是在看我们。

没有人说话。那四个字是在我说出它们的一刹那在我脑海里蹦出来的。

车子猛地颤了一下，像是某种催促。

进城，肥龙说，随即又犹疑着问，这车……让不让进城？

不让，她很干脆地说，出城走的倒是这条路。她突然转回头看了我们一眼。虽然我们都看到前方路上一无所有，但还是被她这举动吓了一跳。这可能让她有些得意，她回过头去，重新控制好方向，说，放心，这条路我走过太多次，每次都像现在这么晒。这时我们看到了那块孤零零的路牌，蓝底白字，上面粘了不少赭红的尘土，但还是能认得出那两个字，芒浙。那大概就是我们要去的地方，四海饭店就在芒浙。

我们也在芒浙，录取通知书上是这么写的，虽然迄今为止我们对它的了解只限于在火车站台上看到的两个字，但我们一直坚信它是一座真正的城市。

像是为了驱散不安，脸猫忽然开始滔滔不绝。我们知道您会帮我们的，老师，他说，好人一眼就能看出来，您的课讲得也很精彩，我们都听得如痴如醉……

在我们还来不及为他感到脸红的时候，她打断了脸猫的话。

如果你们来上过我的课，就不会编这种鬼话，她说。

我们屏住呼吸，不说话。她不看我们，张嘴流利地念出一长串咒语：

一、作为自为与自在关系类型的认识。除了直观的认识之外没有别的认识。把演绎和推理称之为认识是不准确的，它们只不过是导致直观的工具。当人们达到了直观时，用来达到直观的手段在它面前就消失了；在直观不可能被达到的情况下，推论和推理就仍然是指向不可及的直观的指示牌；最后，如果直观已经被达到而又不是我的意识的现在的样式，我所使用的那些公理就仍然是以前进行的活动的结果，就像笛卡尔所谓的“观念的回忆”一样……

车子忽然停了下来。她转过身，盯住我们，问，你们知道四海饭店是什么地方么？大概是……肥龙开口之后，又不太确定，停了几秒钟，才接着说，一个饭店，很热闹，有好多好吃的，你点什么菜都能给你炒出来。

这就是典型的肥龙会给出的那种答案，聊胜于无的答案。

脸猫不屑地“嗤”了一声，装出老练的语气说，为什么热闹，大概因为那里有很多钱、金子，我猜，应该和城里那座金塔多少有点关系。

也许是……我知道此刻并不适合说出我的猜测，或者，愿望。

她笑了笑，说，我叫唐青青，你们几个，如果没有记错，赵友庆、彭飞龙、牛恒茂、路小白，她一一叫出我们的名字，包括那个此刻不在的人。

所以，没来的那个是谁？她说。

我们目瞪口呆。停了一会儿，肥龙才以他惯常的那种白痴口吻呆呆地问，你怎么知道？

我能记得，她说，只要在我眼前出现过，我只会这个，刚才你们已经见识过了。

那就是她上的课，我想。

友庆，脸猫说，语气中带着投降后的屈辱和释然。

她点点头，说，那我们就算认识了，我们现在得先吃饭，我饿坏了。

顺着她的目光，我们看到车窗外，路边一座低矮的、脏兮兮的二层小楼。楼上的窗户开着，窗口挂了一块颜色艳丽的花布，烈日里没有风，它却依旧微微飘动。楼下门口立着一块牌子，上面两个歪斜的大字：加水。在我的想象里，四海饭店的窗口，大概会飘着这样一块花布。

我们是春天过后才来到这里的。友庆学商务英语，脸猫学美术设计，我属于工商管理系电子商务专业的物流方向，肥龙则被行政文秘专业录取。同为迟到者，我们被分在一间宿舍，从课表上看，我们要学的东西没什么区别。

旅院的全称是芒浙市开发区旅游文化高等职业学院，录取通知书上说是国家承认的大专学历。也就是说，我们有资格通过专升本进入本科。这是友庆的推测，但没人在意这个，我们决定到这里来的时候，就已经放弃了这方面的打算。

我们一道拖拖拉拉去上那些让人一头雾水的课，一道在空落落的校园里游逛，想找点乐子，但结果总令人失望。这里崭新而荒凉，四处飞扬着红色的尘土，据说这是边陲地带的特殊景观。球场堆满砂石，篮板还没装好。田径场是一个巨大的土堆，无边无际的红土里布满崎岖的石块，没人能在上面顺利奔跑超过一百米。机房有多台嗡嗡作响的发黄的电脑，卧式机箱，七寸磁盘的插口，没有联网，软件工程系的学生出示证件后优先使用。图书室的书和杂志一律不外借，只供浏览，当然，也没有什么可看的书，没人是为了读书来的这里。

周末我们可以获准外出，但必须在当天晚上七点以前回来。如果我们在门口能等到一辆中巴车，它就会把我们拉到传说中的开发区。那里有几条柏油马路，街上有几家网吧、超市、餐馆和服装店什么的。周末，附近几所学校和工厂的人都会上那里去，让它显得热闹些。我们掏不出几个钱，只能在那里干巴巴逛上一会儿，再坐中巴车回来。我们想进城，但卖票的女人总是说，这就是城里。他们不去那座大金塔，也不到亮着彩灯的大楼，也不去四海饭店。

回来的时候我们从那条光秃秃的红土路走过，肥龙有时会从路边的植物上掰下一张阔大的叶子，试图挡住直刺下来的阳光。

有一次，几个女生打着伞走在我前面不远处，叽叽喳喳说着什么，很兴奋的样子，肥龙看着她们，忽然建议我们停下来打一架。没人响应他的提议。肥龙是我们当中年纪最小的，但他迟早会明白，你只能习惯无聊，以及失望，虽然这令人沮丧，你也只好忍耐一下，因为一切迟早会过去。

明年就会好起来，友庆忽然停下来，作举目眺望状，对我们说。

友庆读了四年，据他说，他一开始上过专科线，正规的、国家承认学历的那种。如果那次去了，他现在搞不好已经考上了专升本，明年这时就会拿到本科学历。那就学士，管理学学士，他说。商务英语听上去要更洋气些，脸猫说。他大概想安慰友庆。友庆年纪比我们都大，也比我们都聪明，或许是因为这个，他总显得有些脆弱和神经质，或许是因为这个，我们在他面前多少有些小心翼翼。

友庆告诉我们，这里原本是农田，现在盖了学校，就要慢慢发展起来，周围还有其它一些学校和工厂，市里也已经给了开发区的政策。别看现在一片荒芜，以后肯定前途无量的，友庆说着，莫名其妙地得意起来。

我们不明白这和我们有什么关系，也懒得开口问他。这时一团白花花的影子在前面女生们的尖叫声中朝我们直冲过来，仿佛一场猝不及防的厄运。

肥龙下意识地叫了一声，往旁边一让。待影子窜到近前，肥龙似乎看清了那东西，于是迅速弯腰用力摁住它。我们围上去，一头很小的猪在肥龙的掌下尖声嘶叫起来，但那个女生已经转身走了，肥龙有些失望，他按着那头猪，不知所措地看着我们。猪在两天后被送到学校的食堂。来查寝的辅导员发现它时，脸猫很镇定地声称这是我们在开发区的购物街上买的宠物猪，很干净，长不大的那种。叫荷兰猪，说是外国那边都兴养着玩儿，友庆煞有介事地对辅导员介绍。但这里是旅院，不准在宿舍里养宠物，辅导员不为所动地看着猪，向我们宣布。

我怀疑友庆说的是真的，猪的确很干净，也没有散发过明显的臭气。作为宠物，被吃掉未免有些残忍，但事已至此，我们无能为力。猪被连着纸箱一道端走，我们再也没有见过它。此外，因为违反校规，我们被指派每天下午到田径场去帮忙，拔掉红土堆上石头缝里长出来的杂草。

杂草并没有长出多少，且大多已经被烈日晒成枯黄，只是它们的根扎得很深，有不少还相互交缠在一起，我们因此被发到一把很小的鹤嘴锄。我们先是用它刨出来几颗钢珠，后来又挖到了一片很大的、残损的蚌壳，上面纹路均匀整齐，在太阳下晕出七彩的光，虽然不知道能拿它来做什么，但我们都很开心。最后，我们除光了所有杂草，而友庆在红土堆边缘两块石头间刨出了那块铜片。

那东西掂在手里颇有几分重量，冲掉那上面糊着的红土后，下面灰绿色的锈露了出来，友庆闻了闻气味，断定是黄铜做的。友庆举起那块铜片，正对着太阳，眯起眼睛，摇头晃脑一会儿，郑重地向我们宣布，这里不是古战场就是古代的墓地，铜片是从古代打仗的战甲上掉落下来的。我在书上看到过，就是这个形状，也只有这个硬度才能挡住铁做的箭头，起到保护作用，友庆很肯定地说。

我们面面相觑，如同猪被连纸箱一道端走时那样。

半晌，脸猫终于犹疑着问，我们这次……要不要……报给导员……

他显然出于惯性将这片疑似的文物和那头猪等同了起来，这表明他还没有从失去猪的沮丧中摆脱出来。

友庆像是没有听到脸猫的话，只是不停喃喃地说着，我早该想到，学校里都是年轻学生，阳气旺，才压得住，所以一般建在……唉……从前就听老人说过，我怎么就

没想起来呢，差点白白错过机会……

肯定有个宝藏，他抬头看着我们，眼睛里放出光来，这是我见到他以来的第一次。我有些莫名地不安。

我们可以挖挖试试看，肥龙看着手里的鹤嘴锄，接上话说。

但是明天起我们的惩罚就结束了，我说，假期开始他们就要把田径场锁起来，昨天他们说过要培土铺草坪了。

屁的草坪，友庆的声音突然大了起来，这里，底下，埋的那么多死人，他说着，一只脚用力踩在那些崎岖不平的石头上，还有，宝藏，他说。

等我们挖出宝藏来，我们就离开这里，先去芒浙，去四海饭店，友庆说。

03

饭店里弥漫着一股杀虫剂的气味，但我没见到什么飞虫，天花板的一角吊着一只电动杀虫器，亮着荧光的紫光。

肥龙轻轻碰了我一下，低声说，看，金色的莲花。我这才注意到不远处的窗台上用铁链拴着一只瘦小的猴子，毛长得稀稀拉拉，里头似乎还结着什么脏兮兮的硬块。有人进来，它的两只奇大无比的眼睛就看过来，眼神十分伤感。它身旁摆了一盆植物，正如肥龙说的，像是一朵金色的莲花。

莲花是……不应该从土里长出来吧？脸猫也看见了那朵莲花，以及猴子。

不是莲花，这里不会有莲花。我们转过身，一个头发乱蓬蓬的男人趿拉着人字拖，从一段幽暗的楼梯上走下来。我想起二楼窗口轻轻招摇的花布。

茂盛，一个女人在我们身后招呼他，你今天剁生了没有？

这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女人，身材几乎和那猴子一样瘦骨嶙峋，她穿着一条淡紫色的细窄的长裙，一直盖到脚面，裙摆上有一些用金线绣的花纹，像是祥云的图案，头发绾在脑后，插了一朵鹅黄色的绢花，两只胳膊上各戴了三四个手镯。我们在招生宣传册上见过这种打扮，据说是这座边陲城市的特色。

没等茂盛回答，瘦猴一样的女人又问唐青青，来看看阿丹？唐青青头也不回地朝一张大圆桌走去，来吃饭，火锅。

饭店里没有其他顾客，我们坐在远离猴子的一桌，可以放心地伸长脖子看它，以及那盆金色的莲花。

地涌金莲，唐青青说。

还是莲花，我想。

茂盛不知什么时候跟了过来，已经在肥龙旁边坐定，此刻将一瓶白酒往桌上重重一顿。我们的心也跟着顿一下。

没人和茂盛说话，包括唐青青，幸好菜很快就上来了，大概因为都是生的，不需要花什么时间。

红色的汤汁在锅里热闹地翻滚起来，冒着酸味的大团热气朝我们的脸直扑过来。唐青青新点了一支烟，我发现她的连衣裙的腋下部位似乎湿了一小块，她大概也很热。随便吃点，都是些清热降火的野菜，汤底还加了酸茄，老板娘一面对我们说，一面动手把各色青菜掰成小段下进锅里。她手臂上的镯子互相碰出叮叮当当的声音，它们的成色看上去比友庆挖出的那块铜片要好许多。

唐青青点了点头，拿起面前的筷子，在桌上重重顿了一下，仿佛某种仪式，随后将那些还来不及掰开的野菜一股脑拨到锅里，带着酸味的热气猛然被压下去，叶子在锅里迅速蔫掉，汤汁变稠，咕噜冒着泡沸腾不停。

老板娘慌忙把火调小，重复了一次方才的问题，来看看阿丹？

唐青青从锅里捞出一蓬煮得发黄的野菜压到自己碗里，又用筷头指着锅里，对我们说，赶快吃，你们也饿了吧？

她说完，放下筷子，新点了一支烟，并没有要吃碗里那蓬菜的意思。我们不知怎么也就动不了筷子，只好转头又去看窗台上的猴子和莲花。

阿丹很好，好得很，茂盛突然说，像是代替唐青青的回答，又说，要不要给你的朋友来点剁生？他把那瓶酒往唐青青面前一墩，抬眼瞟着她。

那是什么？脸猫低声问我。

我不知道，而且我不喜欢他看唐青青的眼神，就好像她是一道菜。

唐青青放下烟，虽然只剩很短的一截，但她并没有把它灭掉的意思。

没兴趣，唐青青说，茂盛，如果你的生意干不下去了，你可以找点别的事。她开始用筷子划拉碗里那蓬野菜，它正在由黄变黑，她却依旧没有要吃的意愿。

别呀，东西是昨晚捉来的，刚刚才剁好，包管新鲜，茂盛说，没有人可剁，只能剁生，人生要有理想，手艺不能荒废。

别吓着人家，唐青青不为所动地说。

听说青姐最近去教书来着，怎么着，把学生都领这里来了？照顾阿丹生意呢？茂盛嘻嘻笑着，不依不饶。

猴子已经坐下来，微微勾着头，似乎也很窘迫。阳光在窗口停留了一会儿，金色的莲花更加耀眼。

我已经不去了，唐青青说，说好今天走的，只是凑巧他们几个也要去四海饭店。

原来这里不是四海饭店，我想。

茂盛听到这里，忽然转向我们。他的头发大概很久没洗了，垂下来遮着眼睛，那双眼睛很亮，也如同那只猴子的一样，盛满了伤感。

你们去那种地方干嘛？他问。

友庆说的，脸猫忽然说。

友庆是谁？

友庆说，如果我们能走，就去四海饭店，肥龙语气冷静，令人意外。

原来是这样，茂盛咧开嘴笑起来，露出一口发黄的牙齿，我们到这时才发现，他应该比我们大不了几岁，可他身上有种我们没有的帅气，这令我们惭愧。

他笑笑，拿过桌上那瓶酒，拧开盖子，倒出一些在左手掌心，又把它们抹开，涂满整只手。随后，在唐青青的那支烟燃尽熄灭之前，他用那一星火光点燃了自己的手掌。我们目瞪口呆地看着火焰从他的肉掌中腾起，最中心的部分是一种纯净的蓝，往外颜色依次渐变，橘黄、橘红、朱红，直至赤金，和那朵莲花形状的多肉植物相近的颜色。

茂盛神色坦然，将燃烧的手掌朝老板娘面前晃了晃，老板娘啐了一口，骂了一句，精神病，起身走了，像她突然出现一样，突然消失。唐青青对那团火焰似乎毫无兴趣，她终于开始吃碗里的那蓬野菜，但嚼得缓慢而吃力，好像她满嘴里只剩下一颗牙齿。火焰继续燃烧，锅里的东西无休止地咕咕翻腾着，我们却感到一阵虚空和微微的寒冷。时间不知停滞了多久，他终于把手掌握成拳头，吞没了那团火焰。

小意思，他对我们挤挤眼睛，说，从前，在火车上，没有生意的时候，我常玩儿这个，为了推销出一根皮带、一套毛巾，或者一袋奶片，闯荡江湖嘛，不一定总有人给你杀，这种时候，你就得搞点拿手的、能吓唬人的玩意儿，才能有机会，是吗，青姐？

肥龙张着嘴，情不自禁地点点头。

这时，唐青青终于吃完了那蓬野菜，她把筷子扔在桌上，又端起茶水喝了一口，看着我们三个，说，你们想好了吗？

我们只是想去四海饭店看看，这是友庆的愿望，我说，或者，我们大概也回不去了。我的话让四个人一齐安静下来。他们看着我，就像我刚刚念了一句可怕的咒语。

茂盛站起身，走到刚才他下来的楼梯口，那里靠墙摆着一只雾气蒸腾的冰柜，他从里面端出一只碗，走回来放在我们面前。

那大概是一碗凉菜，拌了许多辛辣的调料，带锯齿的绿色叶子，红色和绿色的辣椒，埋在其间的不知什么东西静静散发出混杂着泥土气的浓烈腥味，连那些辛辣的调料也盖不住的气味。那东西仿佛还活着，正不断分泌出新的浑浊的汁液。

尝尝，茂盛说，才剁好不久，再放就不新鲜、吃不成了。

唐青青新点了一支烟，此刻正隔着烟雾远远看着我们。

你们吃完，我们一道上楼去看阿丹，然后去四海饭店，茂盛重复了一次命令。

04

友庆说，首先得弄到一把鹤嘴锄，只需要一把，最小号的那种，要低调，悄悄地干。我们都知道，这事并不好办。

田径场那些施工的人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消失不见了，他们自然也带走了鹤嘴锄，和其它什么工具。

我们被罚在田径场的乱石堆里除杂草期间，会计和市场营销两个专业的人因为食堂打饭插队的事火拼了一场，旅院就此对所有学生宿舍进行了一次安全大检查，所有让人联想到危险事物的东西都被收走，集中销毁。隔壁宿舍李棍的一对大理石健身球和本宿舍肥龙的一把十公分长的折叠水果刀都在收缴的行列。现在旅院的学生如果想要打一架，大概只能用宿舍里那种寒碜的塑料外壳的暖水瓶互抡，如果抡碎了内胆，就只能去楼下的教育超市花上高出外面三倍的价钱再买一只一模一样的。很显然，我们无法用暖水瓶挖出一座宝藏。

我们在周末专门跑了一趟开发区，那里应有尽有，但却找不出一把鹤嘴锄，或其它类似的工具，很显然，到那里去的人，没有谁需要挖一座宝藏。

从开发区走出去二十公里左右，大约能找到卖农具的商店，哪个方向都行，不过没人会去那里买东西，开发区联合超市的收银员隔着玻璃柜台告诉我们，那玩意儿家家都有，犯不着专门跑一趟去买。

这简直太不公平，脸猫说，家家都有，唯独我们，有宝藏要挖的人，却找不到一把鹤嘴锄。

我们站在超市门口，太阳已经开始落下来，黄昏的光照在友庆脸上，我们都等着他发话。

这时一个小贩叮叮当当地从我们身边经过，他怀里抱了一根杆子，脸猫盯住上面密密麻麻挂的东西看了片刻，随后欣喜地冲着小贩的大叫一声，卖么？

肥龙冲我笑了一下，我们都知道，脸猫最近看上了商务导游班的一个女生，不确定是不是我们抓猪的那天走在我们前面的那群女生里的一个。

但友庆显然想到了其它什么事，他迅速追上去，小贩已经停了下来，我们听见友庆说，金属的，最大的，便宜点。

最终，我们每人买了一样。镶着骷髅的斧头属于肥龙，脸猫要了那个由两柄宝剑交叉而成的十字架，我的是一颗发黄的狼牙，当然，也可能是狗牙，友庆的则是一弯两头尖尖的新月。对于项链吊坠来说，它们都显得太大，但从现在起，我们将用它们为自己挖出一座宝藏。

回去的路上，我们劝说肥龙抠下了他那把斧头上镶的骷髅，那样用它挖起土来更方便。只是这样一起来，以后他就没法再把那斧头作为礼物送给任何女生。脸猫说，没有哪个女生会接受一个斧头吊坠作为定情信物，即使上面镶着一颗骷髅，至少旅院的女生不会。十字架是给死人用的，作为还击，肥龙说，插在坟头上。

友庆已经说起其它的事来，我看过去一个电影，他说，里头有个男的，很帅气，就像我们一样。

就像我们一样，他什么都没做错，却被关了起来。他在牢里干活儿，打架，睡觉，有时候能喝到啤酒。有一次他溜到广播室，用很大的音量放歌，犯人们在铁丝网后面朝天空仰起脸，听着激动人心的音乐从喇叭里流淌出来。他在牢房墙上贴了一张金发美女的照片，他搞到了一把小小的鹤嘴锄，用它在金发美女后面挖了一个洞。他把挖出来的土装在衣服口袋里带出去，干活儿的时候洒在外面。最后他顺着那个洞爬进了粪坑，再沿着粪坑爬出了监狱。最后的最后，他从银行里取出来许多钱，带着它们去了不知哪里的海滩，在那里成天地戴着墨镜晒太阳。

他的锄头比我们的大不了多少，友庆说，而且那是监狱。而且我们不用喝粪水，脸猫说。

如果挖出尸体来怎么办？肥龙像是想起了什么。

恕未将甲胄在身，不能施以全礼，我说。

我们齐刷刷笑起来，看着最后一抹夕阳从各自的齿尖隐没。

四周暗下来以后，友庆的声音重新响起，语气变得更加热烈。

明天就开始干，等我们有了钱，就开一辆车去芒渐，去四海饭店，那里什么都有，等我们有了钱，不管想要什么，都不会失望……

他没有再说下去，因为有几个人影正朝我们的方向走过来。我们站在那里，在寂静中渐渐握紧双拳，任由掌心里的东西生硬地硌着我们的血肉。夜幕已经降临，我们看不清彼此的神情，但我们正在默默地结为一体。

05

我们经过那只猴子的时候，它忽然皱了皱鼻子，侧过脸斜眼看了我们几秒，随即像是受到了惊吓，猛地跳开去。但它忘了那根铁链，不仅没能成功逃开，反而被铁链的反作用力扯了一下，吃痛后尖尖地哼了一声。那朵金色的莲花上腾起一阵灰尘，它们在阳光里翻滚着，形成一根细细的光柱。

它恨你们，茂盛在我们背后说，它能闻出那气味。

那是某种活生生地死去的东西发出的气味，我们吃完了那碗辛辣而腥气的东西，却依旧不知道它是什么。

唐青青在我们前面，也在我们上面，楼梯长而陡，没有光，她裙摆上的印花混合着一团陌生的、热烘烘的汗味，直晃得我们头晕眼花。在这个终日被酷烈的阳光统治的地方，居然有这样一个太阳照不进来的洞穴般的所在，像极了一个精心布置的陷阱。我们已经开始后悔，可这里没有回头路，茂盛在我们身后，而且我们已经吃了刹生。那到底是什么东西？脸猫在黑暗里问，不知他问的是唐青青还是茂盛。

没有人回答他，因为眼前的黑暗忽然“吱呀”一声裂开一道细细的口子，一线剧烈刺眼的光漏进来。光迅速扩大为一整团，一个身材细瘦、眉目细长的年轻女人从光里浮现出来。青姐来看我了，她倚在门上说，脸上绽开一朵温柔的笑。那笑容很短，因为我们也走了上去，还有茂盛。

阿丹，我们刚好路过这里，就上来看看，唐青青说，你还好么？

阿丹逐一瞄过我们，点点头，侧过身子，让出门里更大一团光亮，对我们说，请进。房间里弥漫着方才楼道里那种汗味，是阿丹的气味。不知为什么，我忽然想起唐青青的印花连衣裙腋下汗湿的那一小块。窗子开着，我却更觉得闷热，或许是窗口挂的那块花布的缘故。

墙壁被涂成很深的不知什么颜色，靠墙放着一张似乎是绛红色的沙发，沙发旁的转角处是一盏落地灯，正散发很暗的橘色灯光，阳光透过艳丽的花布照进来，被过滤成颜色混杂的光线。我们像是掉进了一只染缸，在身周浊重的颜料中奋力挣扎，世界在恍惚中忽而膨胀，忽而收缩。

阿丹拨开沙发上一堆乱糟糟的衣服，招呼我们三个坐下。唐青青径直走到窗边那张铁架床上坐下来，茂盛则靠在门上点了一支烟。

阿丹从床头柜上端来一个托盘。你们吃了刹生，她说，现在喝点茶会好一些。

我们看了茂盛一眼，端起阿丹的茶。

茶里有药草的气味，当然，还混着她的汗味，事到如今，我们只有闭上眼睛咽下去。

入口的味道倒是比我们想象得要好一些，微苦的清凉中带着一些甘甜的回味。

我吞下茶，睁开眼睛，眼皮有些发酸。如果友庆知道我们正在经历什么，大概会捶胸顿足，但他已经帮不上我们，就像我们也帮不上他一样，我们甚至来不及为他捶胸顿足。

你们，为什么，阿丹说，刹生。

她的口音软绵绵的，有些笨拙，甚至不连贯。她穿着和老板娘一个样式的裙子，手臂上也戴了好几只手镯，她披散着头发，鬓边插了一朵和老板娘一样的鹅黄色绢花，即使如此，我们依然能看出她不是这里的人。但是她知道刹生。

他说，吃了就可以来看你，然后，带我们去四海饭店，脸猫说。

哦，阿丹说，她看上去有些意外，你们要去四海饭店？

我们点点头，又摇摇头，好像被人戳穿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我呢，也是为了这个，到这里的，她说。

我们放下茶杯，嘴里还萦绕着她的汗味，此刻正朝鼻腔里窜。

在我们那里，大家都说，你回去之前要去一趟四海饭店，才算，走完了整个，礼……仪礼？阿丹对我们解释。

这时唐青青打断了她。你的信给你带来了，知道今天会路过这里，所以特意带上了，她说。

阿丹听了这话，立即忘了四海饭店，转身问，在哪里？

唐青青从裙子口袋里扯出皱巴巴一团递给她。

青姐是退我砸好的人，阿丹有些激动，话说得更磕绊了。茂盛喷了口烟，不屑地“嗤”了一声。

阿丹顾不上理他，匆匆展平信封，拆开，抖出里头揉皱的纸，再次展平，逐字念了起来。她念得很大声，丝毫不担心被我们听到，因为我们一个字都听不懂。那大概是传说中边境那头的人说的话。

信很短，她很快就读完了。我怀疑那信里根本没说什么，只是因为那种语言的缘故，拉长了那句短促的问候，再加上缠绵细软的音调，让它听上去像是蕴含了绵绵不绝的情意。

他有没有说什么时候接你回去？唐青青看见她读完信，不动声色地问。

阿丹摇摇头，随即解释说，我们那里很偏的，出来一趟，不容易，他平时很忙的，还得干活。

茂盛轻蔑地笑了一下，阿丹停住话。

钱都在他那里？唐青青继续问。

算我的嫁妆，阿丹说，每个女孩都一样，走的时候交一份嫁妆，到这边来再存点钱，带回去，再加进，嫁妆里，就可以，高兴结婚。

假的，阿丹停了停，又说，假结婚，存到了钱，就回家的，都这样，不这样，不时髦。假的也是结婚，唐青青说，还要生孩子。

阿丹点点头，这样，他们，家里，就不生气了，不打人。

你呢？唐青青用食指点了点阿丹的额头，当时他怎么商量的？

阿丹似乎不想再继续这个话题，她抬手在空气中无谓地比划了几下，说，没关系了，反正等我存够钱……

多少？肥龙终于忍不住开了口。

阿丹的嘴还没合上，愣愣地看向肥龙。

你要存多少钱？肥龙问。

十万。

这个数字在空气中穿行而过，留下一串细小的火花。

茂盛“哼”了一声，甚至懒得通过重复一次这个数字来表达不屑和嘲讽。

不过你们放心，我不收你们的钱，是茂盛的朋友嘛，阿丹说着，站起来，扯了扯长长的裙子，仿佛正在拉开一件事情的帷幕。

茂盛爆发出一阵大声的怪笑。你……搞错了……他……他们，他指着我们，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阿丹明白过来，十分窘迫，为了掩饰，她急匆匆说，那也……很好，那我都……给你们吹个歌吧，我最喜欢的一首。

她走过去，从床头摸出一只口琴，站着悠悠吹了起来。

那是我听过的最哀伤的曲子，它的音调悠扬婉转，其中却埋藏着一种刻骨的孤独和无法阻挡的幻灭，如同清晨的阳光下逐渐消散的晶莹露珠。

我们得走了，唐青青忽然站起来，说，再不走就来不及了，你知道，离这里还有好长一段路的。

阿丹放下口琴，拉过唐青青，双手握住她的手臂，用力点点头，就好像她真知道一样。

那好吧，青姐你是，真要走，是不是？

唐青青也郑重地点点头。

那么，就是那条河，阿丹说，一直沿着红色的公路开到头就是了。他那天特意起了个大早，送我上的船。那条船很大，也很快，只有我是坐那种船来的，那天只有我一个人……

唐青青点点头，说，回去的时候，你也可以雇一条那样的船，你挣的钱绰绰有余了，只是我就没法送你了。

没关系，阿丹说，早晚还会再遇见的，你要保重。

茂盛扭开脸，用脚碾了碾地上的烟头。待会儿你们坐车斗里，听见没有？他说。不等我们回答，他已经转身下楼，瞬间消失在黑暗里。

……，怎么样？我们转身离开前，阿丹忽然小声问。她的话里夹杂了一个我们听不懂的、柔软绵长的词，但我能确定，她说的是，刹生。

06

白天总是很漫长，我们在课堂上昏昏沉沉数着时间，等待黄昏降临，好回宿舍叫醒友庆。

回去的路上，我们三个人，一人负责拎那四只灌满的暖水瓶，一人负责端着给友庆打的饭菜，还有一个人不停地甩着其它三只刚洗干净的搪瓷口缸。脸猫认为我们正在引起不必要的关注。友庆已经很久没有出现在课堂上，我们捏着嗓子替他混过了几次点名，大家都看到了。大家还看到，我们总是在下课后匆匆离开教室，但既不是去和某个叽叽喳喳的旅院女生约会，也不准备加入某场学生会组织的寒酸舞会。篮球场终于架起了一个篮板，为了争夺它，几个系已经零零星星打过几场架，我们自然也没有参加。这鬼地方，几个大男人，成天粘在一起，不找姑娘，也不打架，换作我都会觉得有问题，脸猫说。

67

一开始，事情似乎还算顺利，我们很快除尽了乱石间新长出来的那些杂草，甚至还来不及等到它们被晒成枯黄，不久，脸猫和友庆从很浅的土里刨出来几枚圆形的铜片，和此前友庆挖到的形状不一样。友庆坚持说那是铜钱，虽然它们中间并没有孔，并且我们把它们在水龙头下冲了很长时间，也没有看清楚上面是不是刻了什么字。或许是哪个书上没写、也没人知道的朝代就用这样的铜钱，友庆说。

一个来自无人知晓的朝代的将军埋在我们脚下，我们将用疑似狗牙的狼牙、被挖掉了骷髅装饰的战斧、两角尖尖的新月，还有宝剑搭成的十字架把他从土里重新挖出来，可我们并不关心他，甚至也不关心改变历史这件事，历史和我们有什么关系？我们只想拿到钱，离开这里，去四海饭店，再从那里奔向其它地方，把这里的烈日、红土、荒地和漫长得毫无指望的白昼与黑夜统统抛在脑后。

挖到铜钱后，友庆认为应当把挖宝的时间改到晚上。施工队消失后，田径场那边根本没有没人去，但我们必须保证万无一失。你们想想，那么大一个宝藏，友庆对我们说，同时用两只手臂在身前画了一个大圈。我们看不出那个圈的边界，于是一致默认那宝藏大得无边无际。很危险，友庆又说，一定会争得头破血流。况且学校知道的话，一定会把它收走，肥龙着急地接上话，说，就像那头猪一样。

我们都笑起来，像是在笑肥龙，也像是在笑那头倒霉的猪，或者，我们自己。由于工具的缘故，挖掘进展缓慢。我们按照友庆指定的位置奋力开挖半个月后，那地方只出现了一个直径一米多的浅坑，除了多挖出了十几枚铜钱以及几根粗大的铁钉之外，再没有其它收获。

再这样下去，谁都受不了，我说。那天晚上，我手里握着那枚狼牙，看着友庆。月光下，友庆的面孔十分苍白，整个人看上去比平时小了一号，不知道是不是日夜颠倒的生活让他变得更加瘦弱了。我意识到自己已经很久没有注意过他的样子。友庆坐在那个浅浅的坑边，也没有要动手的意思。他只是淡淡地说，你们是不是，不相信我？

我有些困窘地摇摇头，说，友庆，你看，你比我们年纪大，还考上过正规的大专，读的书也比我们多，还懂盔甲、阴阳、铜钱什么的，我们当然……

那个暑假我收到了好多张录取通知书，好多学校都争着要我，他忽然说。

有的装在邮政快递的那种大袋子里，有的折了好几折，塞在最普通的牛皮纸信封里，有的印刷精美，还装模作样盖了钢印，有的只是一张白纸，几行字，下面盖一个签名章。没有一个是我报过的学校。很正常，考试前那段时间我老是睡不着觉，头疼得不行，结果有一科就没去考嘛，还好是数学，本来就很差，对总分的影响最小。

我翻到旅院寄来的那个会掉色的折页，里面就掉出来那本招生宣传册，你们也看过的。上面那些图片印得模模糊糊，我一眼就看见那个泼水的女人，头上戴着一朵鹅黄色的花。我专门去网吧里查过，学校在一个南方的城市，很小，也很热，穿的、吃的都有点奇怪。唯一的好处是，很远很远，都挨着另一个国家了。

我爹已经在家乡歇了好几年，不可能给我安排什么工作，我妈说家里不同意我再去复读，我在街上的台球室捱到第二年春天，按录取通知书上的电话打过去，他们同意接收我。我点点头，知道他说的是真的。我是从另一个学校读了一个学期后退学，又来的这里。脸猫是过完年被他爹和二叔押上火车的。肥龙则是因为旷课太多被先前那所学校开除的。

友庆又说，我转了两趟火车，在火车上，有一个人听说我要去芒浙，他很惊讶，随即又告诉我，如果我真到了那里，一定要去一个叫四海饭店的地方看一看，那是惟一值得去的地方，听说那里什么都有，从不让人失望。

那是什么样的地方呢？我问。我经历了太多的失望，无从想象一个从不让人失望的地方。

友庆缓缓摇头，若有所思地说，那个人还没有来得及对我细说，就下车了。

如果真有这样一个地方，招生宣传册上为什么没有印？我又问。

这正是关键所在，友庆重新变得兴奋起来，这只能说明四海饭店的确是非同一般。

可是老师迟早会发现友庆一直没有去上课，总会有人在气喘吁吁打完架、或者垂头丧气和姑娘分开后，转而兴致勃勃盯上我们。假期即将到来，学校不允许假期留校，我们将不得不离开。施工队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重新出现，那张塑胶雨布会被掀开，一切都会在暴烈的阳光下无所遁形。最重要的是，我们正在为了一个无法确证的希望陷入一种新的、不可知的无望。

所以我们必须在这一切发生之前挖出宝藏，我们必须去四海饭店，因为我们没有别的事可以做，也没有别的地方可以去，友庆说，这不是一个玩笑，你们迟早会知道我说的都是真的，我们迟早会不再失望。他的眼睛在夜晚凉爽的空气里炯炯地放着光。就是在那个晚上，我的狼牙触碰到了那团虚空的边缘，大块的红土松动掉落，噼里啪啦打在那只盖着稻草的木箱子上。

07

茂盛占据了副驾，我们依旧缩在后排。

经过新一轮暴晒，车子变得和一只熔炉毫无差别，但除了跟随它一道颤抖着重新上路，我们别无选择。二楼窗口的那块花布在没有风的空气里微微飘扬着在我们身后越来越远，像某个再也无法挽回的梦。

她刚才跟你们说什么了？茂盛把车窗摇到底，问我们。

风从窗口扑进来，我们身上的汗干了又湿。

她问我们，刹……生，怎么样，肥龙回答。

茂盛一下转过身子盯住我们，说，你们怎么说的？

68

我们不说话，那股混合着泥巴味道的腥气重新浮了上来，在我们的脑袋里盘桓，无法散去。

嘿，问你们呢，茂盛突然快活起来。

恶心，脸猫沮丧地说。

恶心就对了，茂盛得意地笑了一下，慢悠悠地说，刹生嘛……我想想，你们来之前，昨天，我好像是捉了一只……青蛙？没办法，它一到晚上就叫个不停，吵得我都没法睡觉了……

我已经听不清他接下去的话。我的胃里开始剧烈地翻腾起来，肥龙甚至来不及把头完全伸出来窗外，呕吐物就已经从他嘴里喷了出来。与此同时，一阵刺耳的喇叭卷着一股旋风从我们的车窗旁掠过，一部分呕吐物随之被卷回车里，一辆巨大的火红色卡车几乎是挨着肥龙的脑袋超过了过去。卡车很快就消失在前方。我们瘫软在座位上，忘了自己尚未完成的呕吐，脑海里只剩下无穷无尽的雪花点，没有人试图去追究肥龙的呕吐物是否粘到了自己身上或其它什么地方。

你看，他们把车子弄脏了，茂盛语带惋惜地对握着方向盘的唐青青说。

唐青青使了一下劲，成功地换了一次档，才开口说，无所谓。

伴随着车子颤抖的行驶，我感到自己被一团浩大的棉花般的虚脱感所包围，甚至无力因为她的冷漠而失望和愤怒。

为了让自己不要犯晕，我尽力盯住前方道路在远处与天际线交会而成的一个光秃秃的点，我们无休无止地向它奔去，而它也不知疲倦地一直后退，向我们散开新的、几乎没有任何变化的崎岖道路。就在我沉入昏睡前的一刹那，唐青青在一阵响亮的喇叭声中猛地踩了一脚刹车，我们一道被朝前甩去，脑门重重磕在滚烫发臭的椅背上。我们捂着眩晕的脑袋，看见唐青青把头伸出车窗，朝着路对面大声地叫，旺若，等一下。那是一个矮小、干瘦的男孩，身上裹着一件橘黄色的袍子，他隔着红土飞扬的马路朝我们看过来，像一个岸上的人在眺望远方的河流。

唐青青熄了火，打开车门，下车朝男孩走去。我们和茂盛一道跟上去。

旺若光着头，也光着脚，头和脚都被太阳晒得黑黢黢的，袍子下伸出来两只麻杆一样的胳膊，挎着个篮子，里面放着几包用叶子包住的东西。

今天的供养不少嘛，唐青青对旺若说。我们这才意识到，旺若身上那件耀眼的橘黄色衣服是一件僧袍。

旺若点点头，说，中午我们出去的时候，大概他们都知道我要回去，所以特意多给了些，我吃了一些，剩下的师父帮我包好了。

你要回去一趟么？唐青青问。

不是，旺若说，我要回家了，今后都不在寺里了，大概……也没法继续帮你写信了。肥龙想了想，还是忍不住问，这是叫，还俗，对吧，你会长出头发来，然后结婚，对吗？这话让包括旺若在内的所有人都笑了起来，下车之后，我们都松快了一些。

不是结婚，是回去上学，旺若说，我阿爸去年把我送到寺里来的，我跟着师父念书，也帮着干活，现在也不怎么打游戏了，阿爸就叫我回家，接着上学，只是可能要再从初二读起……

这么说，你以后可以来我们那里吃饭了，茂盛兴奋地说，你下次来，我把那只猴子宰了炖汤给你喝，猴子全是瘦肉，吃了变聪明的……

旺若朝后退了一步，说，不吃不吃，那东西……

太像人，脸猫低声说。

怕什么，阿丹她不会知道的，她认不出来……茂盛说。唐青青打断了他，问，所以你上次在信里写了些什么？

旺若一愣，垂下眼睛，我每次都是按你们说的写，一句不多，一句不少，况且，旺若眨了眨眼睛，似乎有些愧疚，我阿妈自己也不认识多少字，她教给我的那种字，也只够得上写这么几句，再复杂的我就不会写了。

不是的，唐青青说，如果以后不会再有信来，你就一定要给阿丹一个理由，否则……我阿妈也没有收到过信啊，旺若眨了眨眼睛，看上去有些泄气，她不一样在这里待下去了吗？没有人给她写信，她也从来没说过要走啊什么的。

那不一样，唐青青说着，蹲下身子，这下她得抬头看旺若了，就好像这个穿着僧袍的男孩是什么真正的神祇一样。

你阿妈，应该是嫁过来的……嗯……唐青青艰难地调整着措辞。

买的，旺若很干脆地说，我知道，寨子里的人跟我说过，好几家都是这样，从和你们那个阿丹一样的地方来的。他们那边兴这个，来一趟，赚点钱，跑回去，结婚，不出来的，要不就是家里本来就有钱，要不就是老土。

我阿妈也是这样，不过她生下我以后，舍不得我，就不回去了，旺若又说，语气像是有几分骄傲。

那……你阿妈原来那个男的，不是亏了？茂盛插话说。

旺若听了这话，义正辞严地说，阿妈说了，来之前的……钱，已经先给了那家的，好几万块呢。

但是阿丹说她要攒够十万块才会回去，茂盛说。

那是她瞎说的，唐青青说，阿丹是被骗了。

她们本来就是骗人的，旺若说，还骗钱，我们寨子里跑掉的那几个，都是这样，待上几年就跑回去，再也找不到，除了我阿妈……

阿丹和你阿妈不一样，唐青青说，她被卖过来不是嫁人的，她可能也回不去了。

阳光慢慢黯淡，所有人都陷入沉默。黄昏也许就快要降临，过路的人给货车加完水后，

会在那家窗口挂了花布的饭店歇下来，他们会沿着那道没有光的楼梯走上去，光顾二楼那个染缸一样的房间，那里是我对友庆说的“从不让人失望的地方”的所有想象，我以为的四海饭店。

唐青青站起身，轻轻拽了拽旺若的僧袍，又说，我呢，今天也要走了，不回来了。

旺若像是很意外，他很快地打量了我们一下，问唐青青，你是要和他们一起走吗？他们是来这里读书的，现在想去四海饭店，她说，他们说四海饭店就是你们那座金塔。这是从哪里听来的瞎话，旺若说着，扭过脸去，对着唐青青抬起一条细而黑的胳膊。顺着他的指的方向，我们看见远处山上一个矮小的尖顶，在渐暗的天色里，它远远散发出一种破败而黯淡的气息，和金子没有关系，甚至也很难算作一座塔。脸猫凑近我耳边悄悄说，看见没有，都是骗人的，那些土里挖出来的破烂铜片，还有什么金塔，都是骗人的。

它只是叫金塔而已，旺若说，我在那里跟着师父读书。

阿丹说，她们那边的女孩子在回去前都要去四海饭店看看，她也想去，唐青青说，你师父会让她进去吗？

当然，谁都可以进去，旺若说，那里不会排斥任何人，不过那里不是四海饭店。

如果有一天阿丹说她要去四海饭店，你就把她带到那里，唐青青说着，看向茂盛。你怎么知道那时候我还会在这里？茂盛说。

因为你没有别处可以去，唐青青说，你也没有人可以剁。

旺若冲茂盛笑了笑，对唐青青说，那么，我就要走了，我跟阿妈说好了，天黑之前到家。他说完，胡乱地冲我们挥了挥手臂。

夕阳余晖和夜色的交界开始把我们和金塔、和旺若的背影渐渐隔开，这时旺若忽然停下脚步，转过身来。那封信里我多写了一句话，他冲我们高声喊，我写的是……他忽然念出了一句阿丹说的那种柔软绵长的话。我要结婚了，他用汉语重复了一遍。我写了这句话，最后一封信，得给她一个交代，我当时就是这么想的，她在那边的男人要结婚了，不会再给她写信了。看来我是对的，是吗？他问。

08

保险起见，我们在坍塌的边缘小心翼翼继续挖了一会儿，土稀稀拉拉掉了一阵，逐渐停止。我们发现坍塌的红土让坑变大了不少，也深了不少，大概顶得上我们再挖两个星期的量。像是揭开了一口锅，坑里受潮的稻草散发出霉味，混杂着似有若无的尿骚气，缓缓朝我们飘上来。

如果是死人怎么办？肥龙揉着眼睛说，很恶心的。

都他妈死了有什么好恶心的，脸猫咬牙切齿地说，待在这个鬼地方才他妈恶心。他说着，率先拿着手电筒跃进了坑里，不知道他想掩饰的是害怕还是激动。他用脚在坑底用力踩了踩，然后抬头看向我们。在月光下，他举着自己那把工具，两柄宝剑拼成的十字，已经缺了一个角。别怕，他说。

拨开散落的土和稻草后，我们同时松了一口气。肥龙的担心全无必要，那显然不是什么古物，并且，无论是装财宝还是装尸体，它看上去都完全不够格。箱子是用几块简陋的木板胡乱钉成的，木板上满是倒刺，钉子也钉得很马虎，整只箱子歪歪斜斜的，我怀疑使劲晃一下的话，它就会散架。但我们连这样的力气也没有必要费，因为盖子并没有钉上。

想好了吗？在我们决定推开盖子之前，友庆郑重地提醒。

我们不是非常清楚自己在期待的究竟是什么，但都迫不及待地点点头，就好像我们带着各自像湿抹布一样的过往，汇聚到这个寸草不生的无聊地方，为的就是这只散发着霉味和臭气的箱子。

我们推开那块轻飘飘的木板，挥手驱散随之腾起的灰尘，那东西缓缓在电筒的光圈中浮现，像是一场微型的草台班子的演出开场了。

木箱里塞了稻草，稻草里侧翻着一架工地上常见的翻斗车，两轮，长把推手，车斗和推手都生了锈，轮毂却被漆成鲜红色，看上去突兀而诡异。一些石子从车斗里散出来，黑黢黢的一小堆。此刻，此地，这东西比一具腐烂的古尸还叫人难以置信。友庆勾着脖子，探出脑袋，举着电筒在木箱里仔仔细细照了一圈，又犹豫着伸出手去在一小堆石子里捡了一颗。

怎么会这样？脸猫说着，伸出手去，试图把那辆翻斗车从箱子里拖出来。

我正准备上前去帮忙，头上忽然亮起许多个雪亮的光圈，将我们罩在里面。我们手里的电筒还没关，但比起他们射过来的光，实在过于黯淡。我们下意识地蹲下身子，肥龙背对着他们，朝着木箱作出微张双臂的动作，像是要用自己的身体护住那只荒唐的翻斗车。

坑边站了七八个人，从我的角度看上去，他们的脸呈现出一种倒错的荒诞感，一对对挤眉弄眼的鼻孔盯着我们，一双双眼睛则眨巴着说个不停。这情形很像我在某张碟片里看过的噩梦，此刻，这层噩梦包裹在我们上方，而我们又试图包裹住自己身前的另一层噩梦。我想起了那头猪，它在被连着纸箱一道端走的时候，是否也怀揣噩梦？

你们在干什么？为首的人在我们头顶高声喊。

关你屁事！作为我们四个人里惟一一个没有蹲下来的人，脸猫愤怒地回喊，他的手已经松开了长把推手，手心粘了不少铁锈。

谭真真说你好几个星期不去找她，原来是在这儿偷东西，为首的人喊道。

这是我们第一次听到那个女生的名字，我们不确定她是不是猪跑过来的那天走在我前面的那群女生里的一个，也不确定她是不是那个商务导游班的女生，但这个名字神奇地带给我们某种安慰。脸猫放弃了爱情，和我们一道在这里，手握打算将来用来求爱的巨型十字吊坠，夜复一夜地挖宝藏。而我们最终挖到了一架生锈的翻斗车。我不去找她也轮不到你个傻 X，XXX，脸猫豪气干云地朝上吼了一句。最后三个字大概是个名字，但听上去实在很像一句粗鄙不堪的脏话，没有人会用那样一句话来对自己的名字，就算是外号、花名什么的也不行，被骂的人显然也没有料到脸猫会向自己发射这样强烈的羞辱。他懵了一下，改变策略，用鼻孔冷笑着说，你们大晚上的在这里偷东西，我们都看见了，我们已经去叫人了。你们几个，是一个宿舍的吧？我们弟兄上个礼拜和软件的干仗没见你们，没想到做贼倒是很积极啊……

我们没有偷东西，友庆打断了他，他站起来，说，这里什么都没有，不信你看。他的语气一派祥和，我怀疑他下一秒就会冲他们安详地一笑。

我们也都站起来，意识到方才的慌张和窘迫是可笑而毫无必要的，毕竟我们依旧一无所有。这让我们陡然理直气壮起来。

那么你们在这里干什么？那人把手里的电筒朝我们身后照去，脸猫把手上的铁锈擦在裤子上，侧过身子，让出那只木箱的全貌，吸了吸鼻子，说，没什么，我们出来散步，走到这儿，顺便发现个坑，你们都看见了。

为首的人朝着木箱扬了扬下巴，说，你们在里面藏了什么？

脸猫学着他的动作，也扬了扬下巴，语带讥讽地说，你们在高处，不比我们看得更清楚？

你放屁，那人愤怒地叱骂，谭真真说你肯定有问题，她在旅院还没被男生甩过……

他还未说完，肥龙忽然重重地叹了一口气，说，那就来吧。

所有人都诧异地看向他。

没办法，肥龙说，早该打一架，打一架就好了，一开始我就说过。

只是，他朝上看去，是你们下来，还是我们上去？

也许肥龙是对的，从一开始，我们应该做的就是打一架，只要打上一架，我们就会发现，没什么大不了的。我怀疑旅院的所有人都早已知道这一点，所以他们才热衷于寻找各种各样的由头随时随地开干。

打架在旅院并不是很严重的罪名，只要不闹出人命或者造成残废，顶多也就是个严重警告。我们都知道这一点，所以在肥龙奋力在那个以脏话为名字的家伙的脸上揍了一拳之后，双方都适时停了手。我们显然是损失较重的那一方，我们那些滑稽的挖掘工具没有在挖宝时断折毁坏，却在混战中被踩成了烂泥，四个人也都不同程度地挂了彩，脸猫被踩了几脚，据他后来说，脚背的骨头似乎有些错位了，肥龙背上的肉被揍得一片青紫，我扭到了左胳膊，友庆则为了保护那堆石头被打破了嘴角，额头也肿起来很高的一块。但对方也没占到什么便宜，为首的家伙被肥龙一拳揍歪了脸，乱战中甚至还爆了一只热水瓶，至今已无法考证那是被当作攻击的武器带来的，还是有人在打开水回宿舍的半途被拉来打架的。

这些问题很快变得不再重要，木箱最终被攻了下来，我们的秘密，我们为之消耗了不知多少个鬼鬼祟祟的夜晚的东西，终于真相大白。

那是……什么？沉默半晌后，那个刚被肥龙揍过的家伙难以置信地发问。

脸猫讽刺性地摊摊手，一耸肩膀，说，就是……这个。

那家伙狐疑地逐一打量了我们一遍，然后上前，摸了摸那辆翻斗车的把手，又用粘了铁锈的手捏出一颗石子，举到眼前，用手电筒照着看了一会儿。没有端倪，没有头绪，他最终放弃似的将那颗石子重重扔在车斗上，“咣”的一声。神经病，他说，不再看我们一眼，迅速用双手撑在大坑的边缘，稍一使劲，就敏捷地跳出了坑。其余人见状，也争先恐后跳了出去。他们看上去有些惊慌，好像再慢一步，就会被什么正迅速奔涌上来的東西淹没。

他们很快消失在坑外的黑夜里，四周安静下来，就像一切尚未发生。月光照着我们，还有箱子里那些见鬼的东西。

什么都没有，什么都没发生，这就是我们经过一切可能的努力之后，所能拥有的全部，这就是我们最终挖掘出来的真相。

09

我们跟在唐青青身后，向马路对面的皮卡走去。距离上一次我们走向它，似乎已经过去了很长时间，可是这一天好像还没有结束的意思，我们依旧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抵达四海饭店。

夜色正在围拢过来，此外，还有一些不知从什么方向照过来的光，或许我们离城市已经很近了。事情总是比我们以为的要慢上许多，不论是在我们已经无法返回的地方，还是在我们尚未抵达的地方，都是如此。

就在此时，那辆离我们近在咫尺的皮卡，像一只忧伤的木马，静默地缓缓滑动起来。

一开始，它的速度并不算快，如果这时有人上去扯住马的缰绳，或许能让它停下来，可是我们所有人都像是陷入了某种魔咒，只是呆呆站着，目送它渐行渐远，直至完全消融在晦暗不明的前方，随之隐没的还有那条似乎永无尽头的红土飞扬的道路。你是不是没有拉手刹？茂盛问。

唐青青幽幽地说，也许拉了，也许没拉，我记不清了，我那时只想叫住旺若，这辆车太旧了，说不定早出了什么毛病，我们得庆幸这一路上没出什么事。她说着，看向我们。

既然是这样，你别走了，茂盛说。

或许我也可以换一种方式，唐青青说，她转回身看了看我们，又说，现在我们只能走过去了，还好已经不远了。

我们跟在唐青青身后，朝路边某个方向走去。周围一盏路灯都没有，我开始懊悔没有带上为了挖宝藏而买的电筒。

那是一条漫长而曲折的巷子，我们穿行其中时，我想起从前看过的一个故事：一个人被同伴从船上扔进海里，又被鲸鱼吞进肚子，他在那里待了三天三夜。对我来说，鲸鱼的肚子大概就像这条没有边界、没有方向、甚至让人喘不过气来的巷子一样。被鲸鱼吞掉的人终于被吐在了海岸上，据说那是神的旨意，而我们，再也无法返回的人，也终于被巷子吐了出来。头顶的夜空变得开阔了一些，空气变得明亮，一丝似有若无的风拂过。到了，唐青青说。

我们眼前出现了一片巨大的废墟，夜幕之下，它仿佛一片尸横遍野的荒原。它们的死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些凌乱交缠的钢筋、熏黑的墙面、被削掉一半的楼梯、堆积如山的破碎瓦砾，都像是某种远古大型动物的骨骼或碎片。它们在黑暗中静默而毫无生气地散着，死气沉沉，惊心动魄。

我们听到远处传来一阵隆隆的响声，一辆黄色的推土机出现在废墟尽头那条支离破碎的边缘线上。推土机沉闷地哼哼着，缓缓碾过废墟，驶向一座发出幽暗的彩色光亮的矮楼。那似乎是广袤的废墟里唯一一栋完整的建筑物，远远地，楼顶竖立的两个霓虹灯大字不规律地微微闪动：四海。

旁边原本还有两个字，唐青青指着那两个霓虹灯的大字说，不过，那两个字的灯都坏掉了，据说那就是一切开始的地方。

我们是对的，这里的的确有一座城，中巴车们也没有错，它们不到这里来，因为这是座废城。

四海饭店，是这座因为矿区的开发而建设起来的边陲小城里，唯一一家电影院。唐青青去那里，为的却并不是看电影。那个时候，四海饭店已经很少放电影，它经常被租出去做活动场地，活动大致是进出口商品展销会开幕式、气功大师现场传功大会、疯狂朗诵法千人齐读会、特异功能现场演示、氢气能源转化论坛之类。那时矿藏衰竭的传言已经在小城很盛行，大小的矿区关闭了不少，人们无所事事。大概是因为这个原因，四海饭店里总是坐满了人，他们兴致勃勃地观赏着台上那些热闹而怪诞的表演，同时有一句没一句地交换着熟悉和陌生的流言，矿藏，子女，厂子，补偿金，遣散费，北方的亲戚，已经卖了很久的破烂，被热死的兰花……场面一度比从前小城尚且繁荣的时候还要热闹。

那天的活动是推广一种大脑神经按摩仪，那所大脑潜能开发研究机构很聪明地给小城里唯一一所中学送了五十张免费入场券，作为班上成绩名列前茅的学生，唐青青被选中代表学校参加现场培训。

活动以一位大脑科学专家的一番热烈的演讲开场，为了证明机构研发出的按摩仪能够有效地帮助人们在短时间内提升记忆力，一些人被选中，当场戴上那种头盔形状的按摩仪，在接受按摩的十分钟里，快速地翻阅发到他们手上的厚厚的书本。十分钟结束后，他们将当场背诵自己刚才看到的文字，这些文字会在舞台的屏幕上同步显示在观众面前。

那天，她在众目睽睽之下，几乎是完美而流畅地背出了那段话，我们在她的车上听到的那段咒语。

这段话是她所记得的唯一一件有关自己的往事。除此之外的所有事，包括四海饭店，都是她的丈夫后来告诉她的。

对他她说起往事，是因为那时他们已经闲了下来。他们的听众那时已经很少，肯掏钱买按摩仪的更是寥寥。许多时候，那些头盔一样的玩意儿总是在演讲结束后原样拉回来，他们也因此常常要拖上很久，才能勉强凑足欠下的场地租金。他们不得不隔上很久才出去办一次活动，空出来的时间里，那些与她相关的陌生故事，就像雨滴一样，无休无止落在她的头上。

他告诉她，他们相遇的那天出了点意外，工作人员错挑了一个本地的听众加入了当场试验者的行列。让人惊讶的是，被选出来的女孩甚至比那些事先安排的试验者背诵得还要流畅。原本无聊观望的人们被她神奇的表现激发，那款荒唐的按摩仪被一抢而空。

他用了荒唐这个词，他承认他们都是骗子。那个下午，他挤过抢购按摩仪的人群，

终于找到女孩，带着她去到后台，在确认了女孩的确从来没有见过发到她手上那本砖头一样厚的书之后，他邀请她加入他们。

那个下午，许多人因为她的缘故买了那种骗人的按摩仪，而她自己兜里却空空如也，她的父母此前甚至对她想买一本化学习题册这种事都表现出不耐烦。小城因意外发掘的丰富矿脉而兴，又将因矿藏的迅速枯竭而衰，无论如何，她的天赋在这地方几乎毫无价值。在这座注定崩塌的小城里，她早已积累了过深的厌倦和无望，所以几乎是迫不及待地答应了他的要求。她离开学校，坐上他的那辆皮卡，车斗里拉着成箱的按摩仪，他们穿行在一些无名的小城和乡镇，找人、租场地，演讲，现场表演。在生意最好的那段日子里，她几乎没有时间想起那座苟延残喘的小城，她的家乡，她的波澜不惊的过往。她需要迅速地集中精力，并尽量以一种轻松自如的架势背出由那些现场抽出来的听众随机指定的各种材料。砖头一样的外国小说里，风景、人名、昵称、教名、父名、心理、罪行，一字不差，圆周率、化学元素周期表，某种繁琐的考试大纲，法律条款，某条河流的所有支系、流经地，某地全年的气温和湿度记录……

长时间高强度的记忆给她的脑子带来了不小的负担，她总是在每一次大获成功的表演结束后陷入漫长的昏睡，醒来后又长时间地陷入懵懂和呆滞。直到有一天，她发现自己的记忆如同一片沙滩，经过潮水一波又一波的冲刷后，变得无比平整光滑，也就是说，什么都没留下。背诵过的那些杂乱而毫不相干的东西在她的头脑里盘根错节，而仅有的真正属于她、构成她这个人的东西——她的过往——化为一片空白。从这个意义上说，她回到了婴儿的状态。

他们依旧在那些灰头土脸的小城镇穿行，她因为日益加重的不安而精力分散。有一次他们租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大礼堂，下面的座位也几乎坐满了。也是那一次，她的头顶上方出现了一道强烈的锥形白光，将她笼罩在其中，光线过于亮眼，以至于她完全看不清光之外的东西，她感到自己被关在了什么里面。

表演开始，有个观众递上来一张药品说明书，她一眼看到那些六边形的图案，混合着一些小小的数字和英文字母。似乎是叫作分子结构图，那种东西对她来说原本应该不在话下，但那一刻，那些图案和符号在她的脑袋里飞速旋转，然后如同一个浸入水中的纸团，皱缩，消溶。

他叫人关掉了那道锥形的光，她松一口气，回头望向他，他坐在那里，黯淡而遥远，仿佛一道行将消逝的影子。

她强烈地感到一切无比陌生、因而也是无比可怖。

观众当然并不买账，他们的按摩仪一台都没卖出去。那之后不久，她从漫长的昏睡中醒来，房间里已经暗下来，黄昏的光洒在地板上，一只苍蝇久久地在窗台边盘桓，嗡嗡个不停。她下床，赤脚站着，一个巨大的空洞包围了她，他消失后留下的空洞。她不知为什么松了口气，随即勉强想起他说到过的那个地方，四海饭店。那是她惟一拥有的线索，关于她自己的线索。

一阵巨大的隆隆声里，“四海”两个字的霓虹灯颤动几下，终于熄灭，一阵浓烈的尘雾腾空而起，那座低矮的楼房轰然倒塌，最后一抹幽暗的彩光在夜色中消散得无影无踪。黑暗里，那辆怪兽般的推土机大声喘息着，继续朝那死去的一切进发，直到将这座废墟从地球上铲除殆尽。

我们在这番摧枯拉朽中继续沉默。我想起友庆说的，四海饭店是一个从不令人失望的地方，也许他是对的，一个注定要从地球上消失的、不再有人记起的地方，当然也无从让人失望。

这时肥龙忽然兴奋地嚷嚷起来，发现没有，和你有关的所有的事都是你的丈夫告诉你的，但是他可能骗了你，也许从来没有什么四海饭店，你想想，一家电影院为什么要取一个饭店的名字……

唐青青没有回答肥龙，说完了那个很可能是假造的故事后，她看上去平静而释然。她转过身看着我们，说，这就是你们要来的地方，可惜那个叫赵友庆的，他没有来，他可还没见过四海饭店。

他不会来了，肥龙说。

10

暑假还没结束，友庆就把电话打到了我家楼下的小卖部。那个我随口一说的号码，他却记得很清楚。电话那头，他的声音听上去有种遥远而虚幻的感觉。他对我说，快回来，我有新发现，我们可能会有一座矿。

我抿紧嘴唇，严防死守，以免那句话咆哮着扑向那头看不见的人。去你妈的，我在心里说。

但我还是提前几天回了学校，不论处分什么时候正式下来，都一定会通知到家里，我厌烦了猜测靴子何时落地的日子。大概是因为同样的原因，脸猫和肥龙也提前回来了。

我们到齐后，友庆扯掉头上敷的毛巾，起身下床，拉开那张破旧掉漆的桌子的抽屉，从里头拿出一样东西，在我们眼前晃了晃，说，看，不骗你们。

那是一颗琥珀色的石子，在似乎永不会消退的阳光下，它的不同棱角闪出星星点点尖锐的光芒。这是友庆经过几天的清洗和砂纸打磨后得到的结果。这样的东西，他还有一抽屉，这是他分几次从那个已经无人在意的坑里装回来的东西。

友庆坚称我们找到了矿石。田径场下面可能埋着一座矿，甲片、陪葬的铜钱、玉器、尸骨，以及其它什么，它们都可能在漫长的时间里沉积、变质，最终形成一座矿藏，既然那是一个史无所载的朝代，我们就有权将它的时间追溯至无限久远之前……

我们在这里胡言乱语中敷衍地笑笑，不论是学校周边的开发，还是将军的战甲，抑或来自不明朝代的铜钱，直至宝藏、古墓或矿藏，都与我们无关，我们从没有关心和在意过那些。如果说整件事里有什么真正触动我们的地方，那只能是友庆讲的那个关于越狱的故事，还有那个不知道在哪里、也不知道究竟是什么地方的四海饭店，在我们心里，它们几乎是一回事。我们对友庆虚与委蛇，假装齐心协力、同仇敌忾，为的不过是以浩大而虚假的热情延迟真相的公布：我们无法离开，我们无法去往任何地方，我们从一开始就知道。

事已至此，我们转而希望安定下来，抛弃所有不切实际的挣扎和幻想，随着事情一道往谈不上好也谈不上坏的方向走下去。除了友庆。

那天夜里我们赶到田径场时，友庆一个人站在火堆旁，火已经熄灭，但看得出一度烧得很大，红土、塑料、木头和橡胶燃烧的气味混合在一起，在空气中萦绕不散。他在我们的“宝藏”上放了一把火，并因此而被闻风而来的保卫处众人团团围住。大片炎热的风慢吞吞环绕着我们刮个不停，友庆苍白的脸在风声里闪动了几下，我在一霎间产生了错觉，好像那火还没有熄灭，而是正一下下舔着他羸弱而神经质的面孔。我没有骗你们，他说，真能炼出矿来，抓紧时间，我们能卖上一笔钱，离开这里，先去四海饭店。

他是来炼矿石的，脸猫小声说。

应该是想把一整片矿直接烧出来，肥龙说。

我们说着，就好像这里真有一座不折不扣的矿。

不论如何，靴子终于落地。我们没有参与放火，却与友庆同罪，处分由原来的严重警告变为留校察看。除此之外，学校派了车，辅导员陪着友庆去了趟某个很远的医院。没有人见到过检查结果，但整个旅院都知道他脑子已经坏掉了。

我们三个人的父母先后打来电话，我们摁下免提键，共同领受他们大同小异的臭骂。你说说你们，被一个疯子指挥着去干蠢事，肥龙的父亲在电话那头咆哮。我们听到这种和肥龙风格迥异的语言，忍不住逼问肥龙他是不是捡来的。你爸比你聪明太多，简直一针见血，脸猫说。

判决远非公平，我们挨着骂，却感到少有的轻松，几乎要快活起来。这是我们来到这里之后绝无仅有的释放时刻，我们终于可以不再假装相信什么。

友庆呆坐在自己床铺上，听着电话里那些教训和谩骂，面无表情，只是不时嘟哝一句，你们从来就没相信过我。学校也联系了他家里，他的父母声称在外地忙生意，小本生意，经不起折腾，实在没法赶过来，只能让学校多费心了。

最起码给我坚持到放假，辅导员说，他要求我们三个戴罪立功，在宿舍看好友庆。那头猪的事，我已经替你们瞒下来过一回了，不然这次你们绝对要被开除，他说。宠物猪好吃么？肥龙忽然问他。他咬了咬叼在嘴里的烟头，恶狠狠点了点头。我们不知道他说的放假是那个即将到来的七天假期，还是寒假。但不论哪个假，友庆都没有坚持到。

我们最后一次看着友庆时，他背对我们，身躯佝偻着，双膝跪地，卫生间的灯黑着，他面朝靠里的淋浴喷头。或许是隔着门缝的缘故，他看上去又瘦了一圈，我想起这些日子我们几乎没有正面对着他，好好说上几句话。我们经过他身边时，总是蹑手蹑脚，连呼吸都不自觉地屏住，就好像他是一只鬼。

这时我们发现肥龙这头蠢猪又忘了洗完澡之后把纸篓放回原位，于是那只蒙了黑色垃圾袋、装满了厕纸的垃圾篓，就像一只张大的臭嘴，静静对着友庆那紧紧钩在胸口的脑袋，一言不发。

我们打开门，走廊尽头有一团白色的光，像一个飘在太空里的剥了壳的煮鸡蛋。为了守着友庆，我们已经很久没有去上课，看上去这时大概快到中午了。我们走下楼梯时脸猫忽然说，门好像忘了锁。肥龙说，这时候哪还顾得上这个？他又想起了什么，断断续续地说，毛巾，有我的，还有，他用了我们三个的毛巾，他为什么不用他自己的？他的脖子会不会已经勒断了，你们刚才看清楚了没有……

三条就够长了，我说。友庆结了死扣，这可能是我刚才唯一看清且确定的事，我不知道他是从哪里学到这种方法。

无论如何，我是不会再回去的，脸猫忽然镇静下来，盯着前面某个地方。我们发现自己已经走到了烈日下，那里停着一辆皮卡，一个穿碎花裙子的女人靠在上面抽着烟，她对面是宣传栏，里头大概贴着我们四个人的处分通知。

正午的烈日在我们头顶灼烧，汗水沿着额头淌下来，迷糊了我们的双眼。我们朝那辆皮卡走过去，将友庆留在某处永远无法消散的暗影里。

11

那座废弃城市的灯光在我们身后远去，黑夜像是重新降临了一次，就像被火炼过之后又重新冷却的铁，黑沉沉，没有缝隙，连鲸鱼肚子之类的联想都无从发生。皮卡跑了，我们只有跟在唐青青身后，无休无止地走，沿着那条似乎永远没有尽头的红土路。

我们要去哪里？有人喊。是脸猫。

她不说话，只是走得更快，像是永远不会知道疲倦。我们却已经气喘吁吁，双腿也越来越重，甚至开始发麻。即便如此，我们还是咬着牙、机械地迈着步子，没人想在这种时候、这种地方被扔下。虽然在不久之前，我们还装模作样地对她说，我们大概也并不想回去。

可是终于，肥龙率先停了下来。他喘着气说，不走了，走不动了，什么时候是个头啊？要不然回去吧，我们不应该扔下友庆，他们一定已经发现了，他们会把他抬走的，就像那头猪……

回不去了，茂盛在我们身后说，谁都回不去。

你可以回绿皮火车上去，继续杀人，或者推销皮带，脸猫说，他也停了下来。

去你妈的，茂盛说，老子……老子只会剁生。

他的声音里有一丝颤抖，我想他可能快要哭出来了。

就这样，我们都已经停了下来。

而唐青青还在往前走。路的尽头，是阿丹曾渡过的那条河，如果那辆皮卡没有跑掉，她也许在天亮前就能抵达那里。她从一开始就告诉我们，我们得自己想办法回去。而她，大概并没有可以回去的地方，就连四海饭店，也已经沦为废土。

她的背影离我们越来越远，朝着远处看不见的地平线陷落下去。我努力地睁大眼睛，才能勉强在黑暗里辨认出她的裙子上花朵闪动的迹象，那就像一朵朵小小的水花，昭示着她脚下正不断漫上来的河流。她就这样走进了一条没有人见过的河里去。

在唐青青的身影完全消失后，茂盛在路边坐下来，缓缓唱了起来：

风雨带走黑夜

青草滴露水

大家一起来称赞

生活多么美

我的生活和希望

总是相违背

我和你是河两岸

永隔一江水

.....

他唱了一遍又一遍，我们终于听出来，是阿丹在那间窗口挂着花布的房间里用口琴为我们吹奏的曲子。即使用茂盛那刀刮一样粗糙颤抖的嗓音唱出来，它依旧悲伤得一塌糊涂。

肥龙忽然打断了茂盛的歌唱，他冲着茂盛大声吼了一句，去你妈的，为什么不拦着她，然后就跑了起来。我们一愣，很快跟着跑了上去。

我们不知道自己的狂奔是为了追上唐青青、拦住她，还是为了逃开茂盛唱的那首要命的忧伤的歌。我们也不记得茂盛后来有没有跟上来。我们只是在无边的黑夜里，在那条既是出城、又是进城的路上不顾一切地跑着，一直到今天，似乎还在那样跑着。



姜紫

女，现居昆明，教书为生，业余编点故事，
作品散见于文学期刊和网站。

24 小时文学聚会

他们在各种各样的地方写作，不管他们
赖以谋生之道是什么，在写小说的时候，
他们的职业都是小说家。欢迎来到 24
小时文学聚会。每周六见。



图片来自 [Gabriel](#) on Unsplash

小说

“黑衣”

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 | 故事群岛

谁能猜到，他，贫穷而平庸的安特诺尔·蒙塔尔沃，恰好是那群天选之子中的一员呢？

01

“咱们喝杯咖啡，我再给你讲讲项目的事。戏剧导演佩德里托阿德里安森约安特诺尔·蒙塔尔沃在希洪咖啡馆见面时，后者——一个处于心理和精神崩溃边缘的失败演员——正住在拉瓦皮耶斯街区中的一处简陋公寓中，他囊中羞涩，已经三个月没交房租了，自杀的念头不断在他的脑海中闪现。阿德里安森的简讯让他吃了一惊。如此有名的导演找上他，要给他一个角色，这可能吗？把角色给他？五十岁出头的安特诺尔在很久之前就知道自己是个失败者了。作为演员，如今他已经几乎接不到戏了，除非是在那些低俗喜剧里演个管家或是司机，要么就是在那种爆米花电影、电视剧中出演某些无足轻重的小角色；他的爱情也不如意，最后一个和他同居的女人也已经在两年前弃他而去。“你那玩意儿没用，干别的也不行。”（她在犀利的绝交信里这样说过。）他已经没有亲人在世了，贫穷使他慢慢没了朋友：每次在酒馆吃喝都是别人买单，他觉得拉不下面子，所以就不再参加固定的聚会了。他情绪低落，忍受着精神上的孤独，只有在得到某份简单工作时才能恢复点元气，其他时间他就待在静修大道上的国立图书馆，用阅读打发一个又一个白日。

他们约定上午十点钟在希洪咖啡馆见面，安特诺尔早到了几分钟，佩德里托·阿德里安森已经到了，他还是和平常一样年轻又夺目。安特诺尔算是认识他，当时他那飞速蹿红的编导生涯才刚刚开始，他执导改编的阿里斯托芬喜剧《伊克里西阿》在埃斯特雷马杜拉赢得了梅里达古典戏剧节的大奖。安特诺尔觉得他比那时更年轻了，他的脸上和胳膊上都有文身，穿着破洞牛仔裤，右耳上的耳坠来回舞动。他在安特诺尔的记忆中戴着长长的假发，如今却留起了小平头，他身上穿着海军蓝色衬衫，纽扣开到肚脐的位置，一条色彩鲜艳的项链垂在胸口。两人握手时，穿着一身过时衣裳的安特诺尔·蒙塔尔沃觉得自己像原始人，至少从十年前开始，每逢重大场合他就会穿上这套带领衬衫，戴这根细结领带。（他已经很久没买新衣服了，这身衣服被他洗熨了太多次，已经像洋葱膜那样纤薄透亮了。）

“你想喝杯咖啡还是来瓶矿泉水呢？”年轻的导演边问边示意他坐到自己对面。“要是你不介意的话，我更想来份面包夹火腿奶酪，”蒙塔尔沃红着脸说道，“再来杯牛奶咖啡。”“当然，当然，”阿德里安森点了点头，“你肯定一直在想我约你见面的原因吧。”“是啊，可真是吓了我一跳，”安特诺尔一向直率，“也很高兴。你能想象得到，我不是那种每天都有你这样的名导演打来电话的演员。”

“我马上要导的剧里有个适合你的角色，”阿德里安森立刻切入正题，“我们下周一在西班牙剧场开始排练，这次的剧是巴尔加斯·略萨的《瘟疫的故事》，原作改编自薄伽丘的《十日谈》，改写幅度很大。你什么台词也不用说，但要从开头演到结尾。你的角色是‘黑衣’，也就是‘kuroko’，是一种所有日本歌舞伎表演中都会出现的演员。你愿意吗？”

阿德里安森不久前受日本国际交流基金会邀请赴日访问了一段时间，以了解日本古代和现代戏剧。他在京都和许多日本传统及现代戏剧的演员、导演及技术人员会面交谈，从流行的歌舞伎表演聊到那些不够高雅的戏种，还包括木偶戏这种精妙的艺术。那种木偶戏在日本叫人形净琉璃，表演时要用到鼓和人偶。他还拜访了一些戏剧大师，到讲习所、培训学校、研究机构等地观摩学习。所有这些丰富的经历中让他印象最深刻的，无疑是日本流行的古老剧种歌舞伎表演中的“kuroko”，也就是“黑衣”。

“这个角色出现在表演中，”安特诺尔听他像孩子拿到新玩具那样激动地说道，“但他不是某个具体人物，对推动剧情也没什么作用。可他始终在场：在每扇打开或关闭的门后，在桌子下，缩在碗柜和衣柜里，把手帕或帽子递给演员们，舞台上没有人会留意到他的存在，对于演员来说他是隐身的，但是观众们可以观察到他，对观众而言他是持续存在的。设置这样一个角色的目的是什么呢？是为了提醒观众，他们正在看的东西不是现实，而是戏剧，这里呈现出的不是人生，而只是对人生的虚构改编。想想看，‘黑影’诞生于十六世纪，他是布莱希特想在他的戏剧作品中取得的效果的遥远前身：提醒观众不要把舞台上表演的东西和现实生活混为一谈，戏剧只是对人生的模仿。”

阿德里安森想把歌舞伎表演中的“黑衣”引入到要在西班牙剧场表演的《瘟疫的故事》里去，这就是他给蒙塔尔沃提供的角色：在其他演员眼里，他无声、模糊、隐身，但是观众却会觉得他十分显眼。说完，他笑眯眯地投来询问的目光：“你接受吗？”“这是最后一个我没演过的角色了，”蒙塔尔沃做了个似哭似笑的表情说道，“现在连管家、门卫或司机这样的角色也不给我了，而是让我不出声，变成隐形人，让我变成一件物体，和一个花瓶、一张桌子没什么两样。”

他苦涩地笑了，耸了耸肩膀，像是在说：这就是命啊，有什么办法呢！

“好吧，我们可以换个角度看待这件事，安特诺尔，”导演拍了拍他，给他打气，“可以这么想。对于其他演员的表演来说，‘黑衣’就像上帝一样：他们察觉不到他，他却无处不在，相反，观众可以在任何一个场景中看到他，尽管他一动不动。”

“我可以问问你怎么会想到让我演‘黑衣’的吗？”安特诺尔问道。

“不是我想到的，”阿德里安森否认道，“是艾塔娜·桑切斯·希洪。”

“艾塔娜？”安特诺尔吃了一惊，“她知道我这么一号人物？”

“她说在她认识的演员里唯一有能力在舞台上隐身的人就是你，”阿德里安森解释道，“别问我她的话是什么意思，我也不明白。但是我相信她的判断，毕竟她那么有智慧。你怎么说呢？接受吗？”

安特诺尔接受了，却一点儿也高兴不起来。

02

排练在西班牙剧场的地下室里开始时，安特诺尔发现艾塔娜压根不记得他是谁。第一天见面时她略显冷漠地和他打了招呼，说了句：“幸会。”只是在他报出名字后，她似乎才记起他，冲他露出了微笑：“你好，安特诺尔，咱们就要一起演戏了，对吧？真是太好了。”

大家刚刚聚在一起开始对台词，安特诺尔就觉得浑身不自在。他什么任务也没有，导演佩德里托几乎不会转向他，而只跟艾塔娜（饰圣十字女伯爵）、佩德罗·卡萨布兰克（饰薄伽丘）、奥斯卡·德拉·富恩特（饰潘菲洛）和玛尔塔·波维达（饰菲洛梅娜）交流。安特诺尔除了读书以外没别的事可做，这下倒着实像个幽灵或雕像了，他小心翼翼地尽量让自己不显山露水；他几乎一动不动，也从不开口提问或发表意见。其他演员最后也确实忽略了他的存在：几乎从来没人跟他说话，甚至在茶歇时也是如此，有人喝水，有人吃东西，有人和导演一样抽根烟，但就是没人和他交谈。只是在对完台词之后、佩德里托·阿德里安森开始布置舞台时，安特诺尔才感到自己活了过来，至少从活动的角度来看是这样。忽然，导演开始给指示了：“来，安特诺尔，到这里来。”“不要站着，要跪着。”“别看其他演员。”“你的目光要空洞、虚无、毫不存在。”“到那把椅子上去。不，还是缩到它下面去吧。”“来，躲到那个窗帘后面。”仰面躺下，注意观察周围的情况。记得你的职责，绝对不能动。”“要记住你是不存在的，你不是故事情节的组成部分；你的任务就是‘在场’，就只是‘在场’。”

安特诺尔服从指示，努力严格按照佩德里托的吩咐行动。有时后者似乎忘记了他；要是姿势特别难受，某块肌肉或是跟腱疼痛难忍，或是某个部位开始抽筋的话，他会低声问道：“我能稍微活动下吗？我有点儿僵住了。”于是所有人的目光就会一下子全都转向他，安特诺尔有种感觉，似乎他们只有在这种时候才发觉他的存在，甚至艾塔娜、佩德罗、奥斯卡、玛尔塔和佩德里托·阿德里安森本人都仿佛惊讶于那座雕像竟然有说话的异能。

在长时间的等待中，在其他人在佩德里托·阿德里安森的指挥下动停停的时候，安特诺尔·蒙塔尔沃有足够的思考时间。年满五十之后，有一种状况在他身上发生得日益频繁，他总是会想起自己童年和青年时的生活，那时，在他遥远的祖国秘鲁，他宣布自己长大后不会像爸爸那样当牙医，也不会像妈妈一样当老师，他要当演员。

他还记得父母闻言后那吃惊又不悦的神情。演员？爸爸妈妈都笑了，压根没当真，他们说所有的小朋友都会有类似的奇怪想法，想当驯兽师或是北极探险家，很快他们就会重新思考、恢复理智。可安特诺尔说那些话时确实非常认真，他还穿开裆裤时就有了那种理想，那是他始终确定的少数事情之一：长大后，他要公会当演员，要么就什么也不是。他是怎么发现这种志向的呢？他自己也搞不明白。但他记得非常清楚，在圣奥古斯丁学校，他从小学低年级就开始自愿参加所有表演活动、诗歌朗诵会，以及圣奥古斯丁派修士们和不信教的老师们在学校里组织的演出。从那些遥远的年份开始，他还会经常在自家院子里和区里的朋友们一道组织表演、联欢会、音乐会、诗歌朗诵会和小型戏剧表演活动。在最后这种活动中，他会模仿电影、广播或杂志的内容来编写剧本。他总是满怀激情地准备那些表演——搭建舞台，拉起幕布，布置装饰——他的朋友们醉心于组织区内足球赛，一起去国立体育场看智利国家队和利马联队的比赛，或是每周六组织小型舞会，他搞表演的激情丝毫不亚于此。他对表演的喜爱超越了单纯的兴趣。中学毕业后，他进入秘鲁天主教大学学习文学，但实际上是为了在天主教大学剧团注册，那是当年的秘鲁少有的可以真正培养演员的地方。他在剧团里待了不到一年时间，只在观众面前演出了一次，是在里卡多·布鲁梅执导的卡尔德隆·德拉·巴尔卡的戏剧里扮演一个小角色。他父亲彼时已经接受了独子决心从事这不靠谱的职业的事实，于是在第二年把他送去西班牙，让他在那里完成演员培训，“获得成功”。在那之后，安特诺尔再未回过秘鲁。

“成功”，“黑衣”琢磨着这个词，此时他正倚在一根假柱子上，离圣十字女伯爵和乌格里诺公爵只有不到半米远的距离，那两人正在激烈地争执，鞭子被挥舞得劈啪作响。在他的演艺生涯中曾经有过成就感吗？他思考，回忆，幻想：“我想从来就没有过。掌声、喝彩、朋友们的祝贺自然是有的。但那种更宏大的、非个体的东西，那种囊括一切的、神话般的东西，也就是成功，是没有的，从来没有过。”他从来没体验过成功的滋味，同时确信余生也不可能体验到。

他不是因为没能成功才决意自杀的；真正的原因是他已经失去了自己在青年和中年面对戏剧所拥有的希望和崇敬的感觉，他在那些年里不断幻想自己能在舞台上扮演西吉斯蒙德、哈姆雷特、阿巴贡或唐璜。他在培训学习时成绩很好。离开马德里后，他还在巴黎住过两年，学会了法语，被雅克·勒考克国际戏剧学校录取，在那所由那位具有创新精神的演员和表演理论家创立的学校经历了两年严格的形体及理论学习。为什么他从来没有成功呢？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都将失败归罪于坏运气，归罪于自己缺乏结交有影响力的朋友的天赋，归罪于自己不善谄媚，甚至归罪于自己不懂得如何巴结那些能帮助自己打开局面、搞到优质合约和重要角色的人。他认为天然的公平是存在的，只要他努力学习，演好每一个角色，他的坚持、他的专业精神早晚会获得回报，这种想法是不是很傻呢？这么多年来，尽管一直没有走出那种平庸的职业状态，他始终对好运到来抱有希望，他的表演生涯肯定能在忽然之间迎来转折。他是什么时候失去这种希望的呢？已经有几年了吧，但这种变化不是忽然出现的，而是一点点发生的。他心中的希望就如黄昏落日一般缓缓消逝。直到某个下午，他对自己说不能再自欺欺人下去了，他必须接受这一切，不会有任何人、任何一部戏剧、电视剧或电影邀请他担任主角，他的职业生涯一直笼罩在一种灰暗平庸的气氛中，未来他也只会在其中越陷越深。

艾塔娜·桑切斯·希洪说他是唯一有能力在舞台上隐身的人，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呢？一开始他还有点高兴，尽管没有完全理解这句话，可是一段时间过后他觉得那句话很伤人，甚至残忍。在舞台上隐身需要什么特质呢？什么也不需要。那句话只是想说他一直是个无足轻重的演员，不管他扮演什么角色；他没有能力让他扮演的那些二三流角色鲜活起来；他拙劣的表演只会让那些角色愈发不起眼。

安特诺尔没有工作邀约，他无所事事、物资匮乏、身无分文，也逐渐接受了那种事实：导致他失败的并不是坏运气、不善谄媚也不善投机倒把的性格，而是缺乏表演才华。并不是命运不公，一切都单纯只是他没有天赋、毫无价值的必然结果。他就是在得出这一结论后决定自杀的。这并不是什么令人心碎、痛不欲生的决定。刚好相反：它是他在某个清爽的秋日午后做出的平静又严肃的决定，当时他正在丽池公园的湖畔散步，而在那之前他刚花几个小时在国立图书馆读了他之前从未听说过的、与象征主义相关的比利时剧作家米歇尔·德·盖德罗特的作品^{*}。他又准备了三四个星期：最好在触底之前、在坠入极度悲惨荒唐的境地之前就死。他考虑到了所有细节。服食安非他命，一整瓶就绰绰有余，然后在睡梦中死去。他会在尸体旁留一封信，请求员工会将他火化——如果是他们负责他的葬礼费用的话，哪怕他已经停交会费——想到尸体被虫子啃噬他就受不了。佩德里托·阿德里安森邀请他在《瘟疫的故事》中出演“黑衣”不期而至，推迟了他实践自杀决定的时间。推迟到什么时候呢？到为期八周的表演结束之后吗？

03

那件事发生在第六周。针对那出戏剧的评论不算很好，也不算很糟，当然了，压根就没人提到“黑衣”。但是观众的反响很不错。几乎每场演出都爆满，售票亭一连多日都挂着“票已售罄”的牌子。观众们情绪高涨，他们又笑又鼓掌，在那一个半月里，安特诺尔每天能吃两顿饭，这种事已经很久都没有发生了。

和其他演员的关系不错，但跟谁也谈不上亲密；在演出前后，大家会短暂地交谈，互相开玩笑，有时还会到剧场里的小咖啡厅就着甘蔗酒或红酒吃点面包，再就某些无关紧要的事情交换下意见。他交流最少的演员就是艾塔娜·桑切斯·希洪，他也从没能鼓足勇气去问她说“他是唯一有能力在舞台上隐身的人”的那句话到底是什么

意思。他尊敬作为演员的她，也想过有朝一日和她同台演出，当然这种梦想从未实现过；但是她的那种略带傲慢、有些保持距离感的态度吓住了他，他觉得那种态度在她和与她对话的人中间划出了一道无形的界限，只有一小撮特权者才能越过它。

剧从开头一直演到“猎鹰”的情节，已经临近尾声了，安特诺尔却莫名其妙感到不安，他心中生出一种焦躁的感觉，似乎某件意料之外的重大事件就要发生了，那件事没写在剧本里，也不是这出剧的组成部分。可实际上那事一直没有发生。然而“猎鹰”的情节即将上演时，那种感觉就会涌上安特诺尔心头。那幕剧讲述了一个很美的故事：一个名唤费德里科·德阿尔贝里戈的贫穷男子为了给他爱慕的女人乔凡娜准备一顿体面的午餐而杀掉了自己心爱的猎鹰。男子向观众讲述那个故事，而在这个故事里扮演女主人公的艾塔娜要绕着一个圆形喷水池转三圈半，那个喷水池离“黑衣”很近，佩德里托·阿德里安森安排他在那一整幕剧中都坐在地上假扮雕塑。每当剧演到这里时，安特诺尔就会感到不安，他预感某件难以预料的可怕事件随时都可能发生。可是什么都没有发生，几分钟后他就会恢复常态。

到了第六周的周五，事情果然发生了。安特诺尔在看到之前先感觉到了它，那时他还没有反应过来某件绝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就在他眼皮子底下。在离他半米远的地方发生了，每当艾塔娜，也就是那位男子讲述向她多番示爱失败的经历时绕着喷水池转圈的寡妇，经过他身边的时候，当她身上的肥大长衫扫过“黑衣”的身体和面部的时候，那件事就会发生。她没穿鞋，一双脚白皙又漂亮，趾甲涂抹得和谐而美妙，她在圆形喷水池边转动时显得无比轻盈，就好像——安特诺尔的心在那一刻狂跳起来——她的脚根本没有触碰到地面一样，她仿佛是在离地几毫米高的空中飘过一般。就是这样，对，对，他的眼睛也看到了，在她转到第二圈时他又确认了一遍，在第三圈时又再次确认，事情真的就这样发生了：她的脚根本没有接触到地面！在某个时刻她的双脚轻微离开了地面，除了安特诺尔之外再无他人察觉到此事，她的脚在地面上空滑行，尽管离地不高，但却千真万确。转完最后半圈后，艾塔娜停了下来，那双白皙的脚也以同样轻微的幅度踏回到地面，没入舞台上的假草中。那事真的发生过吗？当然没有。这个世界上没人会飞，艾塔娜不行，别人也不行。安特诺尔看到的——他相信自己看到的——只是一个虚假的印象，一种幻象，是胡思乱想，是他无聊的双眼创造出的假象。因此他没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也没把它当作玩笑说出来，他焦躁地等待着下一个演出夜晚到来——也就是下一个周六，他想验证一下，哪怕艾塔娜是个极好的演员，也绝无离地而起的超自然能力，她不可能在喷水池周围飞着转圈。

在艾塔娜即将绕着喷水池转第一圈之前不久，安特诺尔的心已经开始剧烈跳动了，他有些紧张，不得不张开了嘴巴。他想着自己可能要窒息了，要倒地失去知觉了。幸运的是观众根本没有注意到他，他们的注意力全都集中在年轻男子和开始绕着喷水池转圈的艾塔娜呈现的故事上。可是当艾塔娜在他眼前经过之后，安特诺尔就再也没有一丝怀疑了：她的双脚确实全部离地了，它们在他眼前飘了过去，距离很近，他绝对不会搞错。安特诺尔斜眼看了一下观众：没人在看她的脚，哪怕有人在看，也绝不会发觉他看到的东西，因为他是坐在地上的，视线恰好可以观察到一切：观察到那件不可能发生的事情，那件违反一切物理定律的事情正在那里发生，正在那个圆形的场地上发生，在那个被装扮成文艺复兴时期佛罗伦萨的花园里发生，“不可思议”“绝无仅有”“魔幻神奇”“超乎自然”，只能用这些词汇来修饰这件事。在艾塔娜绕着喷水池转三圈半的时候，安特诺尔一刻也没有将目光从地面上移走。不是幻想，不是假象：那双脚确实没有挨着地面，它们离地而起，飘浮在地面上，虽然离地的高度不高，但已经足够让她优雅地飘动起来，仿佛一个无形的转盘在托着她轻柔而优美地绕着喷水池旋转。

艾塔娜停止转动，她登上喷水池，不再是猎鹰故事里的寡妇，又变回了圣十字女伯爵，只有在此时安特诺尔才敢直视她的眼睛。他想搞清楚她是否知道自己做了什么，她是否明白自己的身体不可思议地离开地面一两分钟，以使她转动的姿态达到完美。但是他没能成功；她在表演时不会去看任何具体的人。

接下来的两个星期有最后两场演出，每到那个时刻安特诺尔就会全神贯注起来；而每次那个让他感到不可思议、心跳加速、目瞪口呆的现象都会出现。每当那件事发生，他就会望向艾塔娜的眼睛，想搞明白她是否知晓自己正在飘浮，她每次都回避他的目光，所以他始终得不到答案。有好几次他忍不住想把这事告诉佩德里托·阿德里安森或其他演员，每次都无法鼓足勇气开口，他确信他们会哈哈大笑，以为他在开玩笑，又或者会把他当作臆想狂或是疯子。谁会相信这种事呢？另一方面，他也担心自己一旦把那件事说出来，它就再也不会发生，他怕如果他把那事讲给别人的话，艾塔娜此后就会在那一幕中变回步行。

04

最后一天的演出结束后，《瘟疫的故事》所有演出人员一起来到埃切加赖街上的一家小小的意大利餐厅聚餐。安特诺尔这次罕见地耍了心眼，坐到了艾塔娜身边。晚餐的大部分时间他都没找到机会和艾塔娜单独交谈：所有人都在一起聊天，没人私下交谈。但是在吃冰激凌、松露酱甜品、草莓饼等饭后甜点的时候，大家的交谈暂时停了下来，安特诺尔鼓起勇气转过头来，对着艾塔娜低声说道：

“在‘猎鹰’那个故事里，你绕着喷水池转圈的时候……”他开始说，可立即收住了声，因为他发现艾塔娜突然脸色苍白、眼神迷离；她像是吓了一大跳，不停地在眨眼睛，看看这边又看看那边，好像想要回避安特诺尔想要对她说的话或是要问她的事。看

到她如此慌张，安特诺尔就不敢再问下去了。“啊，啊？”他听到她嘀咕了一句，她看着他，安特诺尔分明在她的眼神中解读出了恳求的意思，那是非常触动人心的眼神，于是他赶忙换了话题。

“没什么，没什么。”他笑着耸了耸肩说，然后举起酒杯，“只是些胡思乱想的事情。干杯，艾塔娜！我很高兴终于有机会能和你同台演出，希望以后能再跟你合作。”

“当然，当然了，”此时她的眼神放松下来，似乎流露出一股谢意，她的酒杯碰上他的酒杯，“希望如此，只不过不止合作一次，要合作很多次，安特诺尔。”

那天晚上，在马德里街头已经无人游荡的时候，在天马上就要放亮的时候，安特诺尔慢慢步行回到他那位于拉瓦皮耶斯街区的公寓，一种奇怪的感觉笼罩着他。那是开心的感觉，是乐观的感觉。他已经很长时间、很多年没有体验到这种感觉了，如今的他确信，尽管遭遇了这么多不如意的事，他也许还值得过完自己唯一拥有的这段人生。因为在这世间有时会发生一些奇妙的事情，只有很少一部分人——奇妙的人？——有机会见证它们。谁能猜到，他，贫穷而平庸的安特诺尔·蒙塔尔沃，恰好是那群天选之子中的一员呢？他是艾塔娜·桑切斯·希洪所拥有的超自然能力——或者至少是奇妙特殊的能力——的见证者和同谋人，她本人也心知肚明，出于某种神秘的原因，他既不愿意就此做出推测也不知道那种能力的来源，然而他至少已经被允许发现了她的那种能力，而且还和她一同保守这个秘密。作为演员的他从未体验过功成名就的感觉，可从某种意义上来看，这次的经历与享受成功不是同一回事吗？他觉得自己获得了补偿。现在他终于拥有了他的父母送他来欧洲时希望他取得的成绩了。这是种隐秘的成功，是种永远不会有人知晓的成功。可这又有什么关系呢！至少艾塔娜明白他知晓一切，这是他们两人之间独有的秘密，尽管他们终究不会再有同台演出的机会，哪怕安特诺尔依旧要贫穷平庸地度过余生，可是这种联系和牵绊，这种无法损毁的东西，也已经足够补偿他在演艺生涯中经历过的一千零一次失败了，他又寻回了遥远的青年时期曾经拥有过的那种希望。妈的，不管怎么说，生活也好，戏剧也好，都还是无比美妙的。不是吗，安特诺尔·蒙塔尔沃？

马德里，2015年8月

* 米歇尔·德·盖德罗特 (Michel de Ghelderode, 1898-1962)，比利时剧作家，法语象征主义戏剧的代表人物。



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

拥有秘鲁与西班牙双重国籍的著名作家，创作小说、剧本、随笔、文学评论、政论杂文。诡谲瑰奇的小说技法与丰富深刻的内容为他带来“结构现实主义大师”的称号，“拉美文学爆炸”四主将之一。曾获海明威文学奖、塞万提斯文学奖、耶路撒冷文学奖，2010 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译者：侯健

《“黑衣”》 (“El Hombre de negro”),
copyright © Mario Vargas Llosa, 2019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dmitriy ostretsov](#) on Unsplash

小说

两个男人来到村子里

扎迪·史密斯 | 故事群岛

他穿过了我的村子、我的身体，
却没有关心他叫什么。

有时骑马，有时徒步，开车或骑着摩托车，偶尔开着坦克——远远偏离主方阵——间或驾驶直升机，从天而降。不过假如我们尽可能扩大视野、拉长视线，必须承认，他们最常采用的方式是徒步，所以起码，在这个意义上，我们的例子具有代表性；事实上，它是一个完美的寓言。两个男人徒步来到村里，永远是村子，不是城镇。假如两个男人来到一个镇上，他们显然会伙同更多男人，携带更多补给——那个是简单的常识。可当两个男人来到村子里时，他们的工具可能仅是他们自己那双肤色或深或浅的手，视情况而定，不过一般手里会持有某种类型的利器，矛、长剑、匕首、弹簧刀、大砍刀或只是几把生锈的旧剃须刀。有时是枪。视情况而定，并随情况而变化。我们可以打包票的是，当这两个男人来到村子里时，我们立刻发现他们，远远望见他们位于通往邻村那条长长的路与落日交汇的点上。我们明白他们在这个时候来意味着什么。不管他们到的地方是哪里，历来，日落对两个男人来说是一个好时机，因为在日落时，我们仍聚在一块儿：女人刚从沙漠、从农场、从市区的办公所或从冰冷的山里回来，孩子们在有小鸡跑来跑去的尘土中或在高耸的单元住宅楼外的社区公园里玩耍，男孩躺在腰果树的树荫里乘凉，躲避可怕的热浪——要不然则在一个遥远、较冷的国家，在涂鸦铁路桥的底面——而最重要的，也许是十几岁的少女出来，在她们住的茅舍或房屋前，穿着牛仔裤、莎丽或莱卡迷你裙，或蒙着面纱，清洗或准备食物，或绞肉，或拿着手机发短信。视情况而定。作为壮劳力的男人，不管在哪儿干活，都尚未回来。

夜晚也有其好处，无人能够否认，两名男子深夜到来，或骑马、或徒步、或前后挨着骑一辆铃木机车、或坐在一辆向政府征用的吉普车的顶上，从而取得出其不意的效果。但黑夜亦有其不便之处，加上这两名男子每次到的是村子而非城镇，所以假如他们是趁着夜色而来，迎接他们的几乎总是漆黑一片，不管你在这个世界的什么地方或他们漫长历史中的哪个阶段遇上他们都一样。在那般黑暗中，你无法完全肯定你抓着的脚踝属于谁：一个丑老太婆、一位人妻还是一名芳华正茂的少女？

不用说，其中一人高个子，颇为英俊——俗气意义上的英俊——有一点愚钝和凶残，另一人则矮一些，尖嘴猴腮，是个滑头。这名矮小、狡猾的男人靠在标志着村子入口的大幅可口可乐广告牌上，举起一只手友好地打招呼，他的同伴则取出他一直嚼到那一刻的一小块口香糖，把它扔在地上，微微一笑。他们也可以同样靠着一根路灯柱，嚼着口香糖，空气中可能飘着罗宋汤的味道，但在我们村子里，我们不煮罗宋汤——我们吃北非小米和方头鱼，空气中飘的是方头鱼的味道，甚至直到今日，我们仍难以忍受那味道，因为它令我们想起两个男人来到村子里的那一天。

高个子那人举起手友好地打招呼。到这一刻，酋长夫人的表姐——正好要穿过通往邻村那条长长的路——觉得她别无选择，只能在那高个子男人的面前停下，他的大砍刀在阳光下明晃晃的，她举起手，但在做这个动作时，她的整条手臂颤抖着。这两个男人喜欢以这种方式宣告他们的到来，一个算有几分友好的招呼，这一点也许提醒我们一个事实，每个人，不管他们干什么，都非常希望博得别人的好感，即便这份好感只持续一个小时左右亦然，接着他们将是人们害怕或憎恨的对象——或也许更确切地说，他们希望给自己激起的那份恐惧掺入别的因素，像是渴望或好奇，从而使之膨胀，但归根结底，恐惧始终是他们想达到的主要目标。有人给他们会吃的。我们主动为他们烹制食物，不然则是他们开口要求，视情况而定。其他时候，在一栋被雪覆盖的荒废的公寓楼的十四层——一个纵向形态的村子——这两个男人会挤坐在一家人的沙发上，对着他们的电视，看新政府播送的报道，那个他们刚通过政变而建立的新政府，这两个男人会嘲笑他们的新领袖，戴着那滑稽的帽子，在阅兵场上大步走来走去，他们一边笑，一边会搂着那家人在看电视的大女儿的肩，据说是出于同志情谊，但搂得有点过紧，女孩哭哭啼啼。“我们不是朋友吗？”那个高个子、愚钝的男人会问她，“我们这儿的人不都是朋友吗？”

上述是他们到来时的一种情形，但他们到这儿来时不是这样，我们这儿没有电视，没有雪，大家住的都是平房。然而结果一样：死一般的寂静和期待。另一个年纪小一点的女孩把盛了食物的盘子端给这两个男人，或者，照我们村子的习俗，全装在一个碗里。“真他妈的好吃！”那个高个子、英俊的笨男人说着，用他肮脏的手抓起方头鱼，那个獐头鼠目、狡猾的小男人说：“啊，我的母亲以前常做这道菜，愿上帝使她卑鄙的老灵魂得到安息！”他们各自腿上坐着一个女孩，他们一边吃，一边颠着女孩玩，上了年纪的妇女紧靠着住处的墙，哭泣流泪。

吃饱喝足后——倘若那个村子允许喝酒的话——这两个男人会四处走一走，看眼皮底下有什么东西。现在是偷盗时间。这两个男人每次都要偷点东西，但由于某种原因，他们不喜欢用偷这个词，他们伸手取你的手表、香烟、皮夹、手机或女儿，尤其是矮个子那人，他会讲些冠冕堂皇的话，像是“谢谢你的礼物”或“我们感激你为这项事业做出的牺牲”，但这样会让高个子那人哈哈大笑，从而破坏了矮个子那人试图想要达到的任何庄严效果。在他们挨家挨户、想拿什么就拿什么的过程中，某一时刻，会有一名勇敢的少年从他母亲的半身裙后面跳出来，试图制服那个矮小、狡猾的男人。在我们村里，这名少年十四岁，我们大家以前常叫他青蛙王，原因是，有一次，在他四五岁时，有人问他，我们村里谁最有本领，他指着院子里一只丑陋的大蟾蜍说，“它，青蛙王，”当人们问他为什么时，他解释，“因为连我的父亲都怕它！”十四岁的他勇敢却鲁莽，正因为如此，他臀部宽大的母亲打算把他藏在她的裙子后面，仿佛他是个小宝宝。但确有匹夫之勇这种东西，真实、顽固、难以解释，存在于这儿、那儿、各种不起眼的小地方，虽然基本每每是徒劳，但一旦见过，仍然令人不易忘怀——好似一张非常美丽的脸或一条雄伟的山脉，不知怎的让你对自己不再有无限的期望——接着，大概有预感，高个子、愚钝的那人举起他闪闪发亮的大砍刀，结果了男孩的性命，那流畅连贯、毫不费力的动作，如同摘掉一朵花的花头一般。

一旦流血，尤其是这么大量的血，局面开始失控，所有表面上欢迎、奉食、威胁的举动似乎顷刻间化为血腥的混战。通常在这样的时刻，酒喝得更多，奇怪的是，村里的老人——虽是男的，却无防卫能力——此时往往自己夺过瓶子，一边痛饮一边哭泣，因为不但投身血腥的混战需要勇气，连当个坐以待毙的旁观者也需要勇气。可那些妇女啊！回想起来，我们真为我们女性感到骄傲，我们站成一队，彼此手挽手围成圈，保护我们的姑娘，那个高个子、愚钝的男人变得焦躁不安，往地上吐口水——“这帮臭娘们儿怎么了？不能再等了。再等，我可就醉大发了！”——矮小、狡猾的那人抚摸酋长夫人表姐的脸（酋长夫人在邻村，探望家人），用小声、会意的口吻讲话，如同革命有望成功的厉害角色。我们明白，古代的妇女这么站着，在白色的界石和蓝色的大海旁，近来在拜象头神的村子里，在其他许多地方，新老地方都有。不管怎样，在那一刻，我们女性无意义的勇气，虽不能阻止两个男人来到村里、犯下滔天罪行——从来不能、将来也永远不能——却有种格外打动人力量，而且是有那么一瞬间，高个子、愚钝的那人似乎被吓到、犹疑了一下，仿佛眼前朝他吐口水的女人是他自己的母亲，但那一刻稍纵即逝，矮个子、狡猾的那人踢了吐口水那妇女的裆部一脚，队形散了，血腥的混战照老样子长驱直入。

第二天，人们一再讲述事件发生的经过，各种残缺、破碎的版本千变万化，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问的人是谁：士兵、丈夫、拿着一块写字夹板的妇女，邻村一位怀着病态好奇心的来客，或是从嫂子住处归来的酋长夫人。大部分会特别重视某几个问题——“他们是谁？”“这几个男人是谁？”“他们叫什么名字？”“他们讲什么语言？”“他们的手上和脸上有什么标记？”——但在我村里，我们非常幸运，没有死板的官僚，有的仅是酋长夫人，说到底，在我们眼里，她的威望素来胜过酋长本人。她长得又高又俊，狡猾、勇敢。她信奉哈麦丹风，那股风把这儿吹热，把这儿吹冷，视情况而定，人人吸入那股风——没办法不吸入那股风——但只有部分人会在血腥的混战中呼出那股风。在她看来，这样的人变得完全等同于哈麦丹风，他们失去自我，没了姓名和容貌，他们无法再声称自己仅是刮起旋风的人，他们本身即那股风。当然，这么讲是一个比喻。但她把这个比喻当成行动准则。她径直朝那些女孩走去，要听她们的叙述，发现有一人，因酋长夫人的慰问态度而鼓起勇气，讲出她经历的完整版本，最奇怪的是结局，矮个子、狡猾的那人以为自己坠入了爱河，事后，把他汗津津的脑袋枕在这个女孩赤裸的胸部，告诉她，他也是一名孤儿——但他的命更苦，因为他当了许多年孤儿，而不是短短几个小时——他有名字、有灵魂，并非只是恶魔，也是一个受过所有男人受的苦的少年，见识过恐惧，现在只想跟我们村里的这

个女孩生儿育女，生许多强壮漂亮的男宝宝，还有女宝宝，对呀，怎么能不要女孩呢！住在一个远离所有村庄和城镇的地方，有这么一大群孩子整天围绕着这对夫妇，保护他们。“他想让我知道他的名字！”这个女孩喊起来，依旧被那样的念头所震惊。“他毫无羞耻心！他说他不想觉得，他穿过了我的村子、我的身体，却没有人关心他叫什么。那个可能不是他的真实姓名，但他说他叫——”可我们的酋长夫人忽然站起，离开房间，走到外面的庭院里。



扎迪·史密斯

1975 年生于英国伦敦西北区，毕业于剑桥大学国王学院。2000 年，她凭借处女作《白牙》震惊文坛，之后陆续发表《签名收藏家》《美》《西北》《摇摆时光》《使馆楼》等作品。她迄今三次入围布克奖，并斩获诸多文学奖项。过去二十年，她凭借独特的个人风格，奠定了自己“英国青年一代作家代表”的地位。此外，她始终热心公众议题，在小说创作以外发表了大量评论性文章，全方位地展现了她多元的文化洞见。

译者：张芸

译有迈克尔·翁达杰《遥望》《猫桌》、科伦·麦凯恩《飞越大西洋》《舞者》、科尔姆·托宾《马利亚的自白》《出走的人》、玛丽莲·罗宾逊《管家》、伊丽莎白·斯特劳特《奥丽芙·基特里奇》、奇玛曼达·恩戈兹·阿迪契《美国佬》《女性的权利》等。

《两个男人来到村子里》 (*Two Men Arrive in a Village*)，选自上海译文出版社即将出版的短篇小说集《大联盟》 (*Grand Union*, copyright © Zadie Smith 2020)。Reproduced by permission of the author c/o Rogers, Coleridge & White Ltd.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Steve Johnson on Unsplash](#)

小说

假如你死以前我们认识，你会告诉我的

尤纳斯·哈桑·霍米利 | 故事群岛

你重构了我生命中最痛苦的一周，
仿佛它是场永不结束的单身派对。

我记得当时正值秋天，那是一个周末。我坐在家里边喝苹果汁，边看电视辩论节目的重播。院子对面的邻居新买了一台电视机，和我在看同一个频道。这感觉还不错，我是说，我们分别坐在院子两边，而且——怎么说呢——像在分享着什么。我已经三天没和卡佳说过话了，可我并不怎么担心。我们之间有时候就是这样。过不了多久，她就会打电话过来，然后我们见面，一切都会恢复正常。比这更糟的情况我们都经历过。

大约吃午饭的时候，门铃响了。我关掉电视机。院子对面，辩论节目仍在继续。本地政客挑了挑眉毛，家庭主妇摇了摇头，主持人面带惊讶的神色。门铃又响了起来。一次。两次。我纹丝不动地坐着，脑海里突然冒出个念头：按门铃的没准是卡佳。她想说她很抱歉，想要向我坦白所发生的一切。我蹑手蹑脚地走向门厅，透过猫眼向外看。警察。整个楼梯间站满了警察。深蓝色夹克，表情严肃。离门最近的地方站着一名金发女警，嘴唇下塞着一包口含烟。她身后一名红头发警察掏出了警棍。虽然总共只有四五十个人，但在猫眼的广角镜头下，他们陡然变成了一支庞大的军队。我吓坏了，站在门厅的擦脚垫上，感到口干舌燥，心慌意乱。倒不是因为我做了什么，而是因为——我也不知道原因。反正我决定不开门。无论如何我都不会打开门锁，或是让对方知晓我的存在。我会偷偷溜回客厅，喝上一大口苹果汁，然后静默地保持端坐姿态，直至他们消失。要不是为首的那个警察冷不丁掀开信件投递口的盖子，弯下腰往里面看的话，我的计划原本是可以成功的。我感到楼梯间一股凉风直扑向我赤裸的膝盖，耳畔传来一个声音：短裤不错嘛！我愣住了，下意识地伸出手打开了门锁。

警察冲了进来：门厅里都是穿制服的身影。其中一个开始搜查公寓，塞口含烟的那个女警负责专门对付我。她命令我将双手放在脑后，张开双腿。等等，等等，我叫起来，其中肯定有误会。这我没听说，她答道。不，我慌忙解释道，我是一名土木工程师。那恭喜你了。她一边说，一边对我进行搜身。我补充说，我在专利注册局上班。真的吗？她敷衍了一句，朝拿着手铐站在一旁的红发同事点了点头。

电梯持续下行，我已经停止了反抗。我的身体意识到这毫无意义，可我的嘴巴仍然倔强而固执。它在说，我从来没有，一次都没有，拖欠过任何贷款。我按时纳税，乘坐地铁从不逃票。我每周上两次动感单车课。走出电梯后，我指着停在街边的一

辆汽车，然后听见自己说：看见那边那辆灰色沃尔沃了吗？我的车。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这么说。我的沃尔沃是白色的，而且停在两个街区之外。

红头发的警察押着我朝一辆巡逻车走去。我全身直冒冷汗，一张嘴还在喋喋不休，而警察似乎在琢磨别的事情。我的嘴巴在说，我的公寓是两室半的结构，面积大约六百平方英尺，阳台基本——只是大体上来说——朝南。我的嘴巴在说，我百分之百清清白白，况且我今年夏天就要结婚了。

那个警察始终一脸冷漠，听到这话突然向上扬起唇角，一抹微笑飘然拂过他的脸庞。一开始，我还以为是自己产生了幻觉，但当我说到，我和卡佳订婚已经两年，我们都很期待婚礼的举办时，那名警察似乎在努力压抑大笑的冲动。然后，终于。我恍然大悟这是怎么回事。

所谓的“警察”打开了车后座的门。我尽力扮演着无辜的被告，先是摇了摇头，叹了口气，然后喃喃自语道：这完全是一出闹剧。当他打开我的手铐时，我并没有道谢。我本想说我真他妈讨厌条子。可话到嘴边又觉得太过火了些。内心虽然纠结，但我的面部表情始终保持凝重。我的朋友们并没有忘记我。在我最需要他们的时候，他们总会适时出现。

我想象着，拉开序幕的将是一场香槟野餐。警车会以闪电般的速度将我送往附近的一个公园，那里聚集了所有的人——安德斯·L，欧米德，尼科，埃里克。当然还有米洛——精心策划了这一切的米洛；看见巡逻车抵达时，嘭地一声开启香槟酒瓶塞的米洛。我们相互对视，他露出一个微笑，然后我说：你个混蛋，你个该死的疯子！米洛向我飞奔过来，双双滚倒在草地上，膝盖上沾满了泥垢。我们两个抱在一起打打闹闹，直到筋疲力尽。然后他将我领到其他人那里——大家早已在草地上铺好了厚厚的格纹毯。冰镇啤酒，刚出炉的面包，价格不菲的香肠。我们干了一杯又一杯，端起酒杯喝了个底朝天，然后往后一扔，摔得粉碎。反正酒杯多的是，而婚只能结一次——或者三次，这是埃里克的现身说法。

我坐在巡逻车后座上等待着。等待的时间显然比预计要长。负责看守我的“警察”掏出手机，估计正在给米洛发短信，通知他一切正按部就班地进行。我能感觉到自己在笑。我努力让嘴角往下撇，做出一个淡漠而直白的表情。

公园的野餐结束后，我们做了一件事——我曾听一个同事在电话里说，她姐姐在单身派对上必须做这件事。我的朋友们拿出一台摄像机，给我穿上比基尼和脚蹼，戴上潜水面具，套上救生圈。我必须在城里兜来兜去，求陌生人抱抱。但凡明眼人都能看出，这一定是一帮朋友故意整我的恶作剧，而且纯粹为了取乐，绝没有恶意。下一站：录音棚。我的牙医说，他儿子在单身派对上收到的礼物就是这个任务——为未来的妻子录一首歌。一开始我推脱说：不行，我唱不来。我的声音糟透了。可那帮家伙——尤其是米洛——一个劲地怂恿说：得了，来吧，你可以的，你肯定行。当我放声歌唱时，录音棚的技术人员有些吃惊，说道：哇，真是一把好嗓子！其他人也跟着唱了起来。录音棚的技术人员问我，他是否可以保留一份拷贝，或许会寄给他。接着是玩射箭，蒸桑拿，高级餐厅的七道菜晚餐。我们从一个建筑师那里借来了办公室，在里面开怀畅饮，作为对这一晚的告别。我们在会议室里玩地板曲棍球，从窗口望出去，整座城市的夜景一览无遗。整个过程中，米洛一直在笑，然后说：你从警车上下来的时候，吓得简直快要尿裤子了一样。我顺着他的意思附和道：嗯，你说的没错。我完全被你整懵了。一切的一切都再真实不过。

事实的确如此。最让人印象深刻的是那些微末细节。比方说，警车的窗户脏兮兮的，脚垫灰扑扑的，那气味完全不像租来的道具车，倒像是法式三明治里的虾仁沙拉——也不知道是谁把吃剩的一半丢在了驾驶座上。那位“女警察”总算从公寓里走了出来，指甲上像是沾了些东西，就着灯柱刮蹭掉了，然后打开车门，一屁股坐在三明治上。三明治黏住了她的警裤和夹克的下摆，坐在副驾驶位置上的警察忍不住大笑出声，身为司机的女警骂骂咧咧，掏出一股机舱味的湿纸巾，试图清理掉最恶心的部分。

我坐在车后座上，心里泛起了嘀咕：他们要么是兼职演员的真正警察，要么是演技爆棚的职业演员。开了几分钟后，我探身凑近隔开前后座的黑色铁丝网，压低了嗓门说：你们两个可真牛逼。你说什么？副驾驶位置上扮演警察的那个男人问了一句。哦，没什么。说完，我向后一靠，努力不让肚子里沸腾的笑声翻涌出来。我的心情比之前好了许多，至于这样的好心情默默持续了多久，我也不清楚。两名警察相互对视了一眼，担任司机的女警看了看后视镜，目光刚好撞上我的眼睛。没有人说话，但我们之间浮动着一种难以言表的融洽感。像是存在某种默契，具体我也说不上来。随着路上车流量的增多，司机拉响了警笛，其他汽车纷纷避让开来。不知道为什么，警笛声听来有些沉闷，仿佛并不是从我们这一辆发出来的，而是来自相隔几个街区之外的另一辆。空气中仍然弥漫着机舱湿纸巾和虾仁沙拉的混合气味。

如果这是一场中规中矩的单身派对，组织者也算中规中矩的话，我们下一步应该直接进入香槟野餐才对。可我的朋友显然更具野心。米洛希望我的单身派对足以载入史册。我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是在警车抵达监狱的那一刻——或者说，象征监狱的地点。它应该坐落于国王岛的某处，距离真正的监狱不远。刚开始，我怀疑这是一所周末关闭的学校，因为警察在办公室里登记信息时，桌上的表格和文件夹让我联想到教师休息室，扮演罪犯的临时演员看起来异乎寻常地年轻。然而，当我们走过去宽宽的走廊时，地板上画着的标记和天花板上吱吱作响的日光灯管又让我心里犯

了嘀咕，米洛和那帮人该不会租了间医院吧？无论走到哪里，都让人印象深刻。尤其是“审讯室”。天花板上一盏孤零零的吊灯，墙上一面双面镜，正中是一张桌子和两把椅子，当然，还有一个扮演审讯人员的家伙。典型的暴脾气坏警察，当我说我百分之百无辜，所以不需要请律师时，他露出了一个轻蔑的笑。他问了很多关于我和卡佳的问题——我们是如何认识的，最后一次见面是什么时候，周四晚上十点到午夜之间，我都在做什么。大多数时候，我都静静坐着，低头看着桌子，尽量不为他胡子贴歪的事实烦心。其中有那么一个时刻，他说了一句在我听来相当刻薄的话，我差一点就探身向前，一把扯掉他的假胡子。不过我忍住了。我耐心听完他的问题，只有在能说上几句关于卡佳的好话时才会作答。因为我很清楚，米洛和那帮人显然正躲在双面镜后面窃笑不止，有时我会故意面向摄像机，同时报以微笑，我猜他们正将这一切拍摄下来，然后剪辑成婚礼上播放的动人短片之一。我看着镜子，向自己，向镜头，也向出席婚礼的宾客解释，我从未像爱卡佳那样爱过其他人。卡佳是个了不起的女人。她让我变成了一个更好的自己。我不会改变关于她的任何一点。无论是早上的起床气，还是喝酒后的模样，甚至她的反叛。她总会偷瞄其他男人，而我爱她这一点，因为这提醒了我拥有她何其幸运。我爱她大胆的妆容，爱她露骨的笑话，爱她的一语双关。我爱她对那些不懂人生苦短执意搭乘公交车的白痴的蔑视。我爱她粗暴的坦诚，哪怕她指责我是个书呆子，或是嘲笑我计算器的数量比朋友还多。要说我离开了谁无法生活，她是唯一一个。她是我的一切，我几乎可以听见米洛从隔壁房间传来的喊声：差不多得了！警察嗯了一声，假装在笔记本上写了几句。审讯快结束时，他问我对这些指控有什么看法。我说我已经忘了。他将所有指控重复了一遍。我说我又忘了。自始至终，我一直在努力想出一个好的回应方式。他语气愤怒地重复了第二遍，我答道：我想要个律师——虽然这整件事就是个巨大的笑话！我仿佛可以看见双面镜的另一边，米洛和那帮人正笑得前仰后合。

审讯结束后，我被带往属于我的“牢房”。和审讯室相比，它实在要逊色不少。这么说未免有忘恩负义之嫌，但就这里的安排而言，米洛和那帮人显然——该怎么讲呢——有点抠门。真正的牢房至少有脏兮兮的地板，独立式马桶，以及看守用警棍哐哐敲击的铁栅栏。而我被分到的是一个黄色的小房间，墙上打了架子，还有一张浅色的木头桌子和一台缺少遥控器的电视机。若是真正的牢房，我应该摊上一张嘎吱作响的双层床，上铺睡着一个鼾声如雷的花臂大汉，上嘴唇后面还藏着一把剃须刀片。而现在，我面对的是一张再普通不过的床，床垫被单一应俱全，甚至还有一盏壁挂式阅读灯。我没有尝到洗澡时胆战心惊，生怕被蓄海象胡子的摩托车帮轮奸的滋味，而是见到了语气柔和的值班警卫托马斯，他将我带进房间，建议我抓紧时间休息一下，然后吃晚餐——晚餐供应的是炸鱼条和土豆泥。我问，有果汁吗？托马斯点点头。这一切多少有点青年旅馆的感觉，只不过房门是金属质地的，上面有个装反了的猫眼——从里面看不到外面，从外面却能看到里面，而且二十四小时上锁。

头一个晚上有点难熬。可我提醒自己，我并不是一个人。我躺在床上，嗅到洗涤剂散发出的夏日气息，能听见的只有寂静。我抬头看了看天花板，想到我的朋友们正坐在墙那边一模一样的房间里，戴着监听耳机，不停转动的磁带卷轴唰唰作响。看见我到处找隐藏摄像头的蠢样，他们拼命憋住不笑。过了好一会儿，我开始向他们挥手示意。我望着通风管道的方向，开口说道：喂，米洛。喂，埃里克。妈的。你们在搞什么鬼。想出这么多花招，你们的脑洞也是够大的。不过一切到此为止，懂了吗？现在都给我出来吧。我没有等到任何回应，只好静静地躺在床上，想象自己出现在黑白监控屏幕上的模样：颗粒状的身体仿佛一具几乎透明的幻影。因为平躺在床上，所以显得真实可信。从画面上应该看不出我在哭泣。

扮演我“律师”的是一名黑头发的职业女性，她的公文包磨损得厉害，一看就是二手货。我问她是不是也认识米洛和那帮人，她目光锐利地盯着我，仿佛面对着审讯室的双面镜。她说：我最后重申一次，我不认识什么“米洛”和他所谓的“团伙”。你要是想在法庭上装糊涂，随你的便。不过在我面前还是省省吧。你很清楚，我的确是一名律师，这里的的确确是一座监狱。所以少和我要滑头。你要明白一件事：你被指控犯下的罪行绝不是凭空捏造出来的，这一罪名足以把你送进斯德哥尔摩地区法院受审。他们在你的外套上发现了燃烧的痕迹，有证人目睹你曾出现在她的阳台上。你将面临长期监禁的风险。明白了吗？我点点头，暗暗想：她真厉害。演技真他妈好。做足了功课，还挺唬人的。她嚼着口香糖，耳朵后面一抽一抽的。她伸出手摸了摸，然后凑到鼻子前闻了闻。所以一开始，我还以为她演砸了。不过现在，她的演技大爆发足以证明了实力。临走之前，她俯下身对我说：喂，我劝你想想清楚，还要不要继续和我演戏。你这么做完全是徒劳。你甚至都说服不了我。可是你，怎么说呢——她站起身，将文件放进公文包——错得实在太离谱，在某种程度上倒成了对的。

我对庭审本身的记忆比较模糊。我睡得很糟糕。日子过得浑浑噩噩。我发了烧，浑身虚弱。法官发言，我的律师发言，检察官发言，其间好几次，我将目光从桌上移开，注视着这一切是多么不真实。米洛和那帮人肯定没钱了，因为这房间看着太假了，实在没法让人当回事。感觉就像一间大会议室，只不过木料选了浅色而非深色。法官一身松松垮垮的灰色西装，既没有穿连衣裙式的长袍，也没有戴白色假发。陪审员包厢只是一张普普通通的桌子，四周都没有栏杆包围，当然更不存在所谓的陪审团，取而代之的是三名扮演助理审判员的退休人士，一脸睡眼惺忪。检察官趁着间隙浏览文件，没有提出“我反对，法官大人！”的抗议，一次都没有。旁听席的布置也假到不行，里面基本是空的，现场只有卡佳的几个姐妹，都化着拙劣的眼妆。庭审过程中，某所学校的一个班级一度进来参观。学生们坐下旁听了几分钟，一个个呵欠连连。老师看了看公交时刻表，然后他们纷纷起身离开。我仍然坐在律师身边，猜想他们大概和我一样失望。没有人破坏秩序，没有人冲进来嚷嚷：他是无辜的！没有人痛哭失声——除了卡佳的姐妹们，不过那也是装出来的眼泪。扮演证人的演员

声称，他们在卡佳的公寓外看见过我。一个满脸胡茬的年轻人说，他看见我爬上了垃圾桶，垃圾桶旁边的路灯就在她卧室外面。一位女士说，她遛狗的时候恰好看见我从阳台上跳下来，差点跌进玫瑰花丛。几分钟后，她看见火焰冒了出来。这些证人显然在撒谎，我都没法装出沮丧的表情。我只是坐在那里，脸上阵阵发烫，胸口直犯恶心。接下来轮到卡佳出庭作证。可她拒绝和我同处一室。这我能理解。如果看见我现在的模样，她没准忍不住爆笑出声。就在我被押送出法庭的时候，她正好从另一方向走进来，我们的目光有那么一秒——或许是两秒——的短暂交汇。刚开始，我并不确定那就是她，因为化妆的原因，她的脸颊上鼓出许多水泡状的黄色疱疹，喉咙周围布满黑色的灼痕，一只胳膊还缠了绷带。我想要给她一个微笑，告诉她：这一切很快就会结束。可我还没来得及开口，警卫就关上了门。

判决结果出得比预想中要快，根据律师的说法，这不是一个好兆头。可我不在乎。我只想尽快结束这一切。我只想把牢房门一开，等着米洛和那帮人冲进来大喊一声：没想到吧！下一秒，我已经一手拿着捧花，一手端着香槟酒杯站在那里。所有的专业演员、临时演员和摄影师都会从幕后一涌而出，围成一个大圆圈，鼓掌欢迎米洛向自己最好的哥们儿敬酒致意。可现实中，我却被带回了那间不像法庭的法庭，由那名不像法官的法官宣读了不像判决书的判决书。每个人都将目光投向我，就好像在等待我说些什么。可我只能保持静默，我没有什么可补充的。法官扬起手中的小木槌，重重地落在桌上。没有人鼓掌，没有人喝倒彩，没有记者提问，我被带出法庭时，没有人用外套罩住我的脑袋，因为没有摄影师想要给我拍照。

我回到了属于我的黄色牢房，卡佳回到了属于她的烟熏火燎的楼梯间；我被转移到一所机构，她搬去了一个地址保密的新公寓；我每天将黑色的——偶尔也有棕色的——鞋带放进透明的塑料包装袋，她每天为疱疹涂药膏，给保险公司打电话；我整晚整晚地梦见米洛和那帮人，她整晚整晚地梦见我。

我在两年零十个月后刑满出狱，回到了自己原来的公寓。我穿上短裤，倒了一杯苹果汁，坐在沙发上，打开电视机。这是一部关于鬣狗的纪录片，我朝院子那边看了看，猜测邻居是否也在看同一个节目。可他已经搬走了——要么就是把电视机挪了个房间。几个星期以来，我一直在努力扮演自己这一角色。我想过要联系卡佳。有时候，我会经过她以前住的公寓。我给她的办公室打过电话，说我是她的一个朋友，想为她准备一场惊喜派对，所以需要她的新地址。对方表示无能为力。第二次我打过去的时候，电话一直占线。至于第三次什么情况，我已经不记得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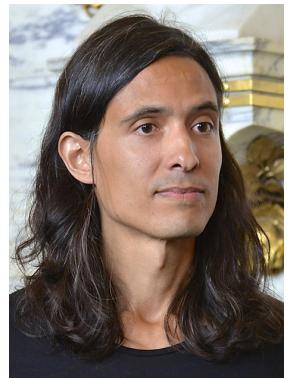
八个月后，我在葡萄牙死于一场轻摩事故。又过了一周，消息传到卡佳那里，我在斯德哥尔摩瞬间复活，再次回到她的生活之中。我躺在她的身边，看着她醒来；我跟随她的脚步，奔跑着追赶公交车；她每完成一单销售业绩，我都会给她竖大拇指；她在浴室颓然崩溃，试图用哗哗的水声掩饰哭泣时，我会给她安慰。傍晚时分，我跟着她外出赴宴，她打算叫出租车的时候，我没有唉声叹气；在上行电梯里，我没有指出她妆容太浓；开胃菜上来前，她已经连灌三杯酒，我没有一个劲地清嗓子；她开始口齿不清地胡言乱语，我没有模仿；她突然卷起袖子，向大家展示胳膊上坑坑洼洼的暗红伤疤时，我也丝毫不感到羞耻。喂，瞧瞧这个，她提高了嗓门，你们说来说去，无非就是男朋友忘了买牛奶，在餐桌上剪脚趾甲这点屁大的事，我上一段恋爱才真正叫上刀山下火海！她的朋友都笑了起来。其实哪怕赴汤蹈火，我都该和他彻底一刀两断！朋友们的笑声显得有些勉强。说到底，这只能怪我自己。是我自己在玩火，玩火活该自焚！大家都不再笑了，询问女主人厨房里是否需要帮忙。卡佳走进洗手间时，我扶着她汗湿的额头；她用手背擦完嘴后，我帮她穿上鞋子。假冒的我躺在葡萄牙的一间停尸房里，等待着被运回家。真正的我在一个温暖的夏夜，陪卡佳散步回家。卡佳紧紧握住我的手，轻声呢喃：不要丢下我，请放过我，不要丢下我，请放过我。我一整晚都在守护她。我站在她的阳台上，望着她的卧室，两只手紧紧压在玻璃门上，仿佛一对白色的括号。她很快就习惯了这种生活。当看见我的身影时，她已经不会再在惊吓中醒来。那感觉几乎就像我们又在一起了一样。就好像我们在给彼此最后的机会。

卡佳把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姐姐。我——唯一真正爱过她的人——死了。卡佳的姐姐叹了口气，尽可能地安慰了她。然后她挂断电话，告诉了她的朋友，我——跟踪她妹妹的技术宅疯子——死了。她姐姐的朋友告诉了她的骨科医生，骨科医生告诉了他的壁球球友，壁球球友告诉了他的同事，同事告诉了她的保姆，保姆又告诉了你。我的名字就这样流传开来。从一个人的口中到另一个人的口中，从客厅到酒店客房，从候诊室到卧室。你没听说吗？我死了。我在葡萄牙租了一辆轻摩。我当时在度假。我是一个人去的。我是和几个朋友一起去的。我撞上了一块广告牌。一辆出租车突然开了门，而我没戴头盔。我驾车跌下了悬崖。我刚出狱没多久。我已经出来六个月了。我被判谋杀未遂。我因为过失杀人坐了牢。我是一名纵火犯。卡佳活了下来，全身二度烧伤。她一度陷入昏迷。她情况还算好。她真可怜。她纯属活该。她企图和我分手。她移情别恋。她瞒着我，和办公室里一个名叫菲利普·维德尔的男人偷情了八个月。这全都是我想象中的画面。我爬上垃圾桶，亲眼目睹了这一切。我将一枚燃烧弹扔进厨房窗户。我把汽油倒进信件投递口。我不小心放火烧了她阳台上的第一张床垫。我喝醉了。我很清醒。我情绪高昂。我心情低落。这不过是诈取保险金的骗局。我太害怕失去她，她是我的一切。我刚从皇家理工学院毕业。我在专利注册局做全职工。我在学校时和你同级。遭到逮捕的时候，我还以为这只是一场单身派对。

当听到我的名字时，你依稀有了印象，但你还得回家找出一本旧年鉴，才能回忆起我的模样。那就是我。站在中间一排，左起第三个。V领毛衣下露出白色马球衫的立领。面带微笑。我完全可以是任何一个人。你和我没有任何交集。等等。你记得

我们在学校操场上玩过几次曲棍球。我参加过合唱团。我穿一条有超酷毛边的短裤。一次，在学校餐厅果汁机前排队时，你就站在我后面。我转过身时，手里拿着两杯，而不是一杯苹果汁。不知道为什么，你印象最深的是，我居然知道一次可以要两杯。这就是你对我的全部记忆。我们算不上朋友，你几乎不认识我。

可我记得你。我记得我们一度走得很近，在外人看来甚至不分彼此。我记得你父母的电话号码，你叠得整整齐齐的短裤，你对自己平凡无奇的日常恐惧。我记得你开始宣称，虚构的人物比真实的朋友要好得多，他们不那么讨人嫌，更风趣幽默，永远都不会死。你不再回我的电话。在我最需要你的时候，你却不见了踪影。而当我死后，你无论在哪儿都能看见我：人行道上，商店橱窗里，阳台上。于是你决定写下我的故事。你让我穿上短裤，你逼我喝下大量苹果汁。你重构了我生命中最痛苦的一周，仿佛它是场永不结束的单身派对。直到最后，现在，你才意识到自己究竟做了些什么。我不痛苦，米洛。我只是死了。



尤纳斯·哈桑·霍米利

1978 年生，瑞典小说家、剧作家，2003 年因第一部小说《一只红眼》而崭露头角，至今已出版五部长篇小说和六部剧作。2015 年出版的第四部小说《我所遗忘的一切》荣获瑞典文学最高奖八月文学奖。尤纳斯·哈桑·霍米利的父亲是突尼斯人，母亲是瑞典人。2013 年，他给瑞典司法部长比阿特丽丝·阿斯克写了一封公开信批评瑞典一个有争议的警察项目，在瑞典引发关于歧视和种族问题的大辩论。

译者：王梦达

1984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大学，获得瑞典语言文学学士及欧洲语言文化硕士学位。目前在上海外国语大学担任讲师。曾作为访问学者多次赴瑞典交流进修。译有《罗兹挽歌》《荒废的时光》《被选择的孩子》《从新德里到布罗斯》等。

"As You Would Have Told It to Me (Sort Of) If We Had Known Each Other Before You Died" by Jonas Hassen Khemiri. Copyright © 2017, Jonas Hassen Khemiri, used by permission of The Wylie Agency (UK) Limited.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Edgar Moran on Unsplash](#)

小说

奇珂拉

奇玛曼达·恩戈兹·阿迪契 | 故事群岛

我在产房里握着手机不放，我不停地检查手机，
渴望屏幕上出现卡瓦米的回复，
直到我的医生叫我用力为止。

整夜，我的母亲坐在靠近我的地方，但没碰我一下。

一次，我发出尖叫，一声短促的尖叫犹如手术刀划破病房的空气，她说：“生孩子就是这样。”用的是伊博语，我想说：“少放屁。”可当然，她不懂美式口语。我做好了痛的准备，但眼下的感觉不仅是痛。它有点像痛，又不同于痛。那感觉像是有团火落在我的背上，蔓延至我的大腿，挤压并碾碎我的内脏，一股盘旋向下的拉力。那感觉好似《旧约》里写的。一场灾祸。一股原始的风肆意吹过，邪恶却恶得毫无意义，不必费劲地制服我的身体。连续几小时一直如此，可护士仍说我没有进展。“你没有进展。”个头较小的那名护士说，仿佛这个是我的错。

那房间让人觉得太热，转而又觉得太冷。我的手臂痒，我的头皮痒，莫名的不安像一层薄雾覆盖着我。我不想任何东西接触我的身体。我猛地扯下医院的罩袍，那轻薄的蓝色织物，上面吊着几根形同虚设的带子，背后敞着，仿佛是故意用来羞辱人的。我赤身裸体地坐在床沿，干呕。没有缓解的可能。一切皆不可能。我站起、坐下，继而我双手双膝着地，紧绷的肚子悬在中间。我的下半身阵阵抽紧，随机、没有规律，像不怀好意的突袭。

那名块头较大的护士在说些什么。

我冲她喊道：“我现在就要！”

“马上会给你打无痛分娩的麻药。”她说。

那个头较小的护士要给我做检查。我翻过身仰躺着。手指侵入。她戴了手套，我看不见她的指甲，但她的假睫毛，从上眼睑处向上弯曲，像黑色的羽毛一般，令我担心她的手指甲会不会又长又尖，戳破乳胶手套，刺穿我的子宫。我紧张起来。

“抬起脚，把腿散开。”她说。

“什么？”

“抬起脚，把腿散开。”

把腿散开。

那话到底是什么意思？腿怎么可能散开？我开始大笑。我从某个出离自己的地方听出我笑声中的歇斯底里。那护士看着我，无奈的神情说明她见过产妇在仰面躺着、向世人敞开她们的身体时表现出的各种疯态。

“你没有进展。”她说。

接着，一股疲惫感袭来，一种浑身乏力、了无生气的倦意。我在脱离我的身体。我会死掉。我会命丧于此，今日，此刻，如同齐妮尔死在拉各斯一家产房内有平板电视的高档医院一样。那次是她生第三个孩子，她正一边走动，一边与护士聊天，在每次宫缩时驻足呼吸，然后说到一半，她停下、倒地、死了。她是我的远方亲戚。我对她没什么感情，但我哀悼她。

我的心跳得很快。我在某处读到过，美国的孕产妇死亡率是西方世界里最高的——或只是对黑人妇女来说是这样？以前我并未真正关心过这个话题。我充其量对它有一种遥远的关注，仿佛不会落到我身上。我本该多加留意才对。现在，我恐怕会死在这间配有可移动的桌子、墙上挂着凋谢花朵的画的病房里，变成数据图表上一个渺小、无名的点，某地的某人会读到一份有关孕产妇死亡率的新报告，对死亡率更高的是不是黑人妇女略感好奇。

我的医生进来，镇定的模样教人无法忍受。

“K 医生，有问题。我就知道有问题。”我说。

我的身体用我以往从未经历过的抽搐和撕裂的痛楚出其不意地攻击我，每次来袭都恶毒地预示着还有下一轮。一定有问题；分娩不可能这般无端和残酷。

“没问题，奇珂拉，一切正常。”

“我累了，我好累。”我说，我的脑海中出现齐妮尔挺着大肚子、死在医院地上的画面。

“无痛分娩的麻药就来了。我知道很辛苦，但你目前所感到的再正常不过。”

“你不了解那感觉是什么。”我说。在今天以前，他是那位可爱的伊朗医生，我因为他眼中藏有的同情而选择他。今天，他是个丑恶的男人，自以为是、含糊地谈论他永不可能体会的事。什么叫“正常”？是大自然拿不必要的痛做交易吗？毕竟，像被点着火的不是他的肚肠。

我看到我母亲的一瞥，那冰冷的表情，和我孩提时当众做了什么事，她想要却无法立即给我一巴掌时有的表情一样。

有一次，我大概九岁，我父亲的第二任妻子恩瓦内卡姨妈刚生了个宝宝，我的弟弟乌戈纳（“你的同父异母弟弟。”我的母亲总说）。为了去看那个宝宝，我的母亲要我穿上一条出席正式场合的裙子，红色、宽大的下摆，仿佛上教堂一般。恩瓦内卡姨妈准备了大蕉和鱼柳招待我们，屋子里弥漫着油炸的香味，我的母亲说，不用，谢谢，我们刚吃过饭，可在我去小便时，我告诉恩瓦内卡姨妈，我肚子饿，她给了我一盘吃的，她圆润光洁的脸上带着微笑。后来，在我们朝车子走去的途中，我的母亲扇了我一掌。“不准再像那样给我丢脸。”她平静地说，我久久难忘那阵突来的晕眩，当她的手掌打在我的后脑勺之际，我感到的是惊讶而不是痛。

此刻，我在令她丢脸；我没有气定神闲地面对生产。她希望我默默地咬牙，迎接每一次涌来的痛，自豪地忍受痛，甚至拥抱痛。在我十几岁、经痛严重时，她会说：“忍一忍，那个是身为女人必经的事。”多年后我才知道，女孩子在经期腹痛时服用补斯可胖止痛片。

负责注射无痛分娩麻药的是一个面色苍白、留着浅红色小胡子的男人，他正说道：“我需要你的协助来完成这项工作，可以吗？我需要你一动不动，可以吗？”

他假惺惺的鼓励和满口的“可以吗”唤不起信任。我开始怀疑他是否有执业资格，他在哪里受的训，他热情洋溢的态度是不是无能的挡箭牌。

“那是你妈妈吗？”他问。“嗨，妈妈！我想请你过来帮我们一个忙，可以吗？假如你能这样扶着她，她就不会动……”

他的话还没讲完，仍坐在扶手椅上的我的母亲便说：“她可以的。”

那名个头较小的护士竖起眉毛表示讶异。生护士的气没有道理，但我气这位护士。她为什么非要做出那个表情不可？她真的感到讶异吗？其他母亲是不是也像我母亲一样，通宵坐在那儿，像口棺材似的岿然不动，戴着金丝边眼镜，脸上搽了魅可的NC45 色号粉底，没有一点瑕疵？她是不是想着，在这儿陪我的本该是我宝宝的父亲？她怎么敢对我妄下判断？就凭她的孩子有父亲吗，还是凭她的奇葩睫毛或者别的什么？她说不定有三个小孩，每人的父亲都不同，眼下，她根据我身边有的是一位冷漠的母亲而非丈夫来评判我。我要写信投诉她不伦不类的睫毛。产科病房需要对假睫毛做出规定。要不是我的健康保险公司处处为难，我本会挑另一家医院。我感到愤怒，又觉得自己丑陋，我把这两种心情照单全收，当成苦涩的避难所。注射无痛分娩麻药的人继续喋喋不休。“尽量别动，可以吗？别往回缩，可以吗？”我俯身，抱着枕头，保持姿势不动。有一种液体涂在我的背上，凉凉的，接着是针头扎入的一下短暂的刺痛。我的眼中盈满泪水；我的愤怒开始凝结成一种近似悲伤的忧郁。确实，在这儿陪我的应当是卡瓦米，应当是他抱着我，坐在我母亲现在坐的椅子上，想办法讲一个有关“坚果风味”的笑话。我匆忙抓起我的手机，给他发了一条短信：“我在东区纪念医院生产。”我在产房里握着手机不放，我不停地检查手机，渴望屏幕上出现卡瓦米的回复，直到我的医生叫我用力为止。

我们相识于一次我差点没去的新书发布会。一位与我一起工作的女同事离开公司，写了一本烹饪书，她在市区一处天台举办发布会，有人在麦克风前详细介绍每一道端上来的涂有复杂佐料的面包片。在经过作者的引见后，卡瓦米凑向我，以一种不拘礼节的亲密口吻——那口吻谈不上有何不妥，仿佛我们早就相识，但仅限于好朋友的关系——讲道，“当他们说某样东西尝起来有坚果风味时，我们是否知道他们指的是哪种坚果？因为核桃和腰果的味道完全不一样。”

“我想他们指的是口感，不是味道。”我说，接着大笑，笑得有点过于热切，因为我没料到会认识谁，而此刻，眼前是一位外表干净整洁的黑人男士，让人心头一振。

我们第一次约会时，他说：“看起来不错，有坚果风味！”

他有一种男孩的特质，这种特质，不像在有些男人身上，仅是不成熟的幌子；他是个成年人，但他的身上仍能显现出孩童的惊奇和纯真。“坚果风味”变成我们的暗语，当作副词，当作情话，当作形容词，即使在不好笑的情况下，它仍是属于我们的。我们分手那天，他打量着我说：“坚果风味的礼服。”那晚，在我们去参加他律师事务所的庆典时，我们谁也没想到我们会分手，我们十指紧扣，他穿着一套深色的西装，我穿着一条翡翠绿的连衣裙，我用散开的扭辩弄了一个蓬蓬头的发型，首都华盛顿一对年轻的黑人情侣，璀璨的前景铺展在我们面前。我从未遇过一个像他这样的男人，如此专注、不急不躁。他主动细述他的人生经历，起先，他的坦诚令我感到困惑，因为从前和我谈恋爱的男人都戒心重重，连很普通的事也隐瞒保密。卡瓦米见到我时，他喜形于色——他不掩藏，他不假装不在乎。他比我说“我爱你”。按理他应当和首都华盛顿别的单身、成功的异性恋黑人男士一样：陶醉在自己的罕见稀有中，追求者众多，总在等待下一个更好的对象。头几个星期，我屏息，不轻举妄动。他超出我的标准要求，这样过于美好，他会变，露出破绽、现出险恶的内心。可他没有变，不久，我毫无保留地迈入我们共同的生活。

我比他略大一点，但有时我感觉自己是长者，仿佛我比他更了解人生的接缝会有多少不平整。我想不通，他怎么看不出人的虚伪或有些朋友的敌意，很多时候，那虚伪或敌意在我眼里像色彩鲜艳的污渍般显而易见。他开玩笑说我得审查他的朋友，来保护他，一个暗含几分当真意味的玩笑。“也许你本可以提醒我提防贾米拉的。”他有一次笑着说。贾米拉是他从大学到法学院、交往甚久的女友，她对他不忠，令他失魂落魄，好几年不谈恋爱、不碰女人。他说他喜爱被我“虏获”，言下之意是贾米拉没有“虏获”他。他说我们的背景何其相似，但给我感觉，他在美国的童年生活比我在非洲的更加拘谨，更多忧虑。他怀着业已为他设想好的梦想长大。一方面是他父亲身为加纳移民的厚望，另一方面是他来自弗吉尼亚州的非裔母亲，决心为他打开曾经向她自己关闭的许多门中的几扇。他和他的弟弟学过小提琴，穿着正经的制服，上的是私立学校，每年夏天，他的父亲把阅读书单贴在冰箱上，周末请家庭教师上门辅导。他差点被康奈尔录取，可他的父亲说要上法学院。某个星期天，他第一次带我去他父母在贝塞斯达的家吃午饭，我惊讶于他父亲的满腔热忱、他母亲可人的慧黠。我本没十分期望自己会与他们相处愉快，在他们面前感到从容自在，但我也明白，要不是我有合格的文凭、有乔治敦大学的学位、有在尼日利亚富裕的家境，我不会那么快得到他们的认可。那年夏天，我们去参加他母亲家人的团圆会，令我感动的是，卡瓦米给我订了一件T恤衫，图案是一棵有很多分支的树，旁边印着他们家的姓氏。我望着他与几个十来岁的男孩扔飞盘，我看得出他们多么喜欢他、仰慕他，这位英俊的表兄，在首都华盛顿当律师，有着一身的本领。我坐在荫凉处，和他的父母一起吃西瓜，从他们传神的肢体语言中看出骄傲之情：他达成了他们的希望。女亲属与他打情骂俏，他慷慨、无伤大雅地对她们极尽溢美之词。他轻而易举地把人迷住。坐着的我不知不觉更挺直身子，像是中了一个我不确信是不是自己应得的奖，因此需要证明我配得上这个奖。他是理想的结婚对象，是那类一经认识就会被称作“好男人”的人。我们没有实际讨论过结婚，但我们时常谈到未来，未来五年、未来十年，我们会做什么、不做什么，仿佛我们都认定，我们必然会在一起。

“水水，所以啊，最好还是等待那个对的人，不要为成家而成家。”我在和堂姐米莉雅库视频通话时说。

我其实是在炫耀，一种麻木不仁的炫耀。仅仅几天前，米莉雅库说：“伊曼纽尔仍等我睡着后，他再爬到我身上，当然我还是干的，然后我痛得醒来。十六年了。”她已经成家。大学毕业后她一直住在家里，在电信客服当临时工，那类碌碌无为的工作，对她没什么要求，也让她看不到前途。她的父母要求她每晚九点以前回家，她身无分文的男友住在他叔叔家的客房，想筹点钱去中国，在进出口生意上碰碰运气。然后伊曼纽尔出现，年长而富有，捧着钻石般的心。

嫁给伊曼纽尔是她进入成人世界的唯一途径。

当时我没认识到这一点。我去了美国上大学，离乡几年后，尼日利亚生活的压力似乎显得更容易克服。她为什么不跟她的爱人私奔去中国？“是时候结婚了”又是什么意思？她究竟为什么一定要结婚呢？

她觉得我很好笑。“拜托，我不像你是在美国。爸爸决不会允许我有自己的住处。而且伊曼纽尔人不错。”

人不错。“我想没有人会那样形容一个自己想嫁的男人。”我对她说。人不错。米莉雅库又笑了几声。我的堂姐米莉雅库，有着那动人的名字，财富之水，财富的水，源源不断的财富。这位堂姐形同亲姐妹，聪明伶俐。米莉雅库，她曾给我出谋划策，教我东西，现在她将嫁给一个要求她停止工作的男人，因为他有能力养得起她。他们结婚才几个星期，伊曼纽尔说，他希望她最好的朋友别再来他们家，因为已婚的女人不该继续和单身的人交朋友。

一次，我把这件事告诉卡瓦米，他翻了个白眼，觉得有几分不可置信的滑稽。“什么，单身友人会引诱丈夫，还是单身友人会使妻子想要恢复单身？”

“也许兼而有之？”

“听起来他像个可怜虫。”卡瓦米说。

我喜欢“可怜虫”这一形容，因为它把伊曼纽尔划分出来，归于另一类不同的物种，故而与卡瓦米本人完全联系不到一起。

分手那天，庆典结束后，我们回到我的公寓，我告诉卡瓦米：“你知道，我迟迟没来例假，我一向很准的。”

他满脸困惑。

“我可能怀孕了。”我以为他定会感到高兴，所以用的是开玩笑的口吻，几乎像唱小调一般。可他的脸仍绷着，意外地毫无表情，仿佛所有五官都定格不动，突然间，这个健谈的男人隐身了起来，变得神秘莫测。

他说：“我们处在人生不同的阶段。”

他说：“我会负责一切的。”那话音像是出自另一人，用的是他在别处听过的措辞。负责一切。多么荒唐；我们都是律师，我挣得还比他多一点。

他说：“这件事令人震惊。”

我说：“是你进到我体内的。”

他说：“我以为你让我这么做，是因为你采取了保护措施。”

我说：“你在讲什么？你明知我停了避孕药，因为避孕药使我发胖，我想你应该知道那样意味着什么，会有什么结果？”

他说：“这里面有误会。”

“卡瓦米。”我最后用恳求和祈望的语气说，我看着他，我爱他。我们的对话让人觉得幼稚；一种不真实的气氛笼罩我们。我想说：“我三十九岁，你三十七岁，有工作，生活稳定，我有你公寓的钥匙，你有衣服挂在我的衣橱里，我虽不确定我们的谈话应该是什么样，但肯定不该是这种。”

我想倒回去，重来一遍。让我们再度走进我的公寓，嘻嘻哈哈，我说，我们调杯玛格丽特吧，他说，我其实想吃汉堡；我不懂宴会上那丁点儿大的智利鲈鱼算什么东西。接着，我看到那个动作，那几乎难以察觉的一耸肩。肩膀一耸。他耸了耸肩，他的回应是一耸肩。从他内心最深的角落发出的，一耸肩。

“我想我该走了。可以吗？”他问，仿佛他需要征求我的许可来抛弃我。他会要了你的命，但他会做得彬彬有礼。

讨论怀孕的网站上说，不要吃软奶酪，于是我戒吃一切奶酪。网上说不要服用任何抗恶心的药，因此我口含天然的姜糖，但我总有险些要吐的感觉。漫长的日复一日，我设法缓解恶心的症状，直至我不记得不再反胃难受是什么感觉。我在会议中途离场，到厕所呕吐，然后泰然自若地走回去，仿佛我只是去补了补口红。起初，我穿时尚、宽松的连衣裙，掩饰我隆起的腰腹部，到再也掩饰不了时，我每天很晚下班，晚得昭彰，早上开会时，我确保装出不经意的样子，随口提到晚上九点以后车流变得稀少。我的同事唐娜与我竞争合伙人的位置，我们实力相当，女员工里只有她和我一样资深，而众所周知，事务所接下来想要一名女性合伙人。唐娜是“无子女族”，她经常这样自诩：她苗条、严格吃素、做瑜伽，穿的是专为平胸女人剪裁设计的连身裙。她看我的眼神，如同一个人一心盼着你失足犯错。

“你有什么需要吗，奇珂拉？”她经常问，尤其在那些男士能听到的情况下，她的目光锐利、炯炯有神。

“我没有体弱生病，唐娜。我只是怀孕。”我会说。我拿怀孕的事开玩笑：“瞧，我能让苍蝇稳稳地停在我的肚子上！”我告诉她，我依旧偶尔喝一杯，因为我的母亲在怀我时一直喝健力士黑啤酒。这话是骗人的，我的母亲没有喝酒，我也不喝，但我想让唐娜觉得事情在我的掌控中，甚至表现得有点满不在乎，仿佛我的怀孕是一次令人向往的历险，肯定不会影响我的工作。

“我想了想，觉得还是应该生下这个宝宝，因为这次可能是我最后的机会。换作十年前，我大概不会想要留着。”我轻松地对她说。“真奇怪，怀孕就像体毛一样。我们擦洗并刮弄我们的腋下、上唇和腿，因为我们讨厌那儿有毛。另一方面，我们任头上的毛越长越多，还护理它，因为我们喜欢那儿有毛。但总归都是毛。区别在于想不想要。”“我不敢相信你把宝宝比作体毛。”唐娜说。

她是故意的，她像个正义之士般嘴角下垂，那撇嘴的动作与她谈到有人吃牛肉时一样。“哦，得了，我不是说孩子跟体毛一样。我是说我们和体毛的关系类似于我们和怀孕的关系。我们有时拼命想怀孕，有时又死也不想怀孕。”

唐娜的嘴角依旧挂着，她换了个话题。

“你睡得还行吗？”她问。

“我睡得可好了。”我说。

事实上，我几乎睡不着，靠在三个枕头上，辗转反侧，寻求一个难以获得的舒适姿势，我的胸口因烧心而灼热，我的手指关节持续地阵阵抽痛。

每天早晨，我在眼睛下方的黑眼袋上涂一层遮瑕膏。大多数日子，我摩挲着一瓶止痛药，渴望那半透明的绿色药片，但知道我决不会吃。我倒上一杯梅洛葡萄酒，斜着杯子，注视那红色的液体涓涓流入我厨房的下水道。这是一段酸甜参半的时期，充满微妙的矛盾。我冲大自然发火，但也想安抚大自然，保证我孕期的安全。我蹈矩循规，既尽责又不甘心。周末，我茫然地躺在我的长沙发上，阅读卡瓦米过去的短信，时间一个小时接一个小时地流逝。花在回忆上的时间，浪费在回忆上的时间。我反复重温他到我最喜欢的印度餐厅给我买油炸小吃时所发的短信。“今天没有蔬菜，宝贝。肉可以吗？”或是他开车去银泉的中东店给我买鹰嘴豆泥。“原味的卖光了，只有红椒的，抱歉，宝贝。”他多么了解我。我只要正宗的鹰嘴豆泥，其他都不要，不要那些新创的迎合美国人多元执念的口味。我在某处读到，爱就是这样，知道我们心爱之人的点点滴滴，把这些了如指掌地记在心中。

“别再读他的短信。”米莉雅库在和我视频通话时跟我说，“你会开始怀疑一切，纳闷这一切究竟是不是真的。”

“好的。”我说，但我没有怀疑这一切的真实性，因为我知道全是真的。我有疑的是这一切去了哪里。感情怎么会说变就变？曾经最重要的东西，到哪里去了？每次当我打电话时，我总会对他的电话发出的无人应答的嘟嘟声又一次惊讶。他怎么会翻脸不认人，而且变得这么快？我很了解他，但也许我也不了解他。他亲善友善，他委实如此。沉默不是他的斗争武器；他是个把事情讲得一清二楚的人。可他对我的电话和短信置之不理，把我公寓的钥匙装在信封里寄还给我，那枚孤零零的金属钥匙，外面包着白纸。

有些日子我安然无事，有些日子我像在水下，几乎没法呼吸。在做二十周的检查时，我对超声波屏幕上那个动来动去、画质粗糙的灰色图像露出微笑，那里面洋溢着健康的生机，离开时我朝前台的那些女人挥手，但进了电梯后，我潸然泪下，突然感到我整个人消融瓦解。我给卡瓦米发了一条短信：“今天我二十周了。”三天后他回复：“发这种短信给我是企图摆布人。你明知道自己在做决定时把我排除在外。这样的结局不是我想要的。我也痛心。”

我把这条短信读了一遍又一遍；它不像卡瓦米写出来的话，像是法学院的习作，一篇关于判例法的辩论，生硬、优雅而空洞。对于我“我们可否至少谈一谈”的请求，卡瓦米未作回应。我们的故事毫不新鲜，女方想要那个宝宝，男方不想要那个宝宝，不存在中间立场。

会有什么中间立场呢？我们不可能要半个宝宝。

“水水，上班的同事个个知道我在怀孕期间被甩了，”我告诉米莉雅库，“我真讨厌他们看我的眼神。”

“这些全是你臆想出来的。”米莉雅库说。

或许她讲得对，我仅是因为被抛弃而变得多疑。现在我在乎别人的想法，以前我从不在乎的。

“我只想让他们知道，我可以应付，我一个人可以应付得来。”我说。

“我们中的一些人有老公，但还是要全靠自己。”米莉雅库说。她本可以幸灾乐祸。她本可以反问：“这个不正是你决定不为成家而赢得的完美男人吗？”她本可以笑里藏刀，或心怀怨恨，或用女人认为男人就是男人的那种厌恶口气对我说教一番。可她没有，于是，伴着从我公寓窗户洒入的日光，我哭了起来，因为我的堂姐有肚量，而我缺乏肚量。我哭啊哭。我不再有朋友，我把全部时间投注在卡瓦米身上。我哭啊哭，虽然人们说哭使他们感觉好一些，可哭却使我感到恐惧和渺小。

我像检查残骸似的在我的记忆中仔细搜寻，试图找出一个原因。是在于我告诉他的方式吗？是因为我讲得如此随意、如此儿戏，以致根本没表达出我内心的感受吗？他是不是和我一样，也知道，在我对他说我“可能”怀孕时，其实就是怀孕了？我从未想过不要这个宝宝，他谅必从我的话音中听出了这一点。他意识到这件事无商量的余地。

他常常说我们必须共同做决定，有时我觉得好笑，他对此是那般郑重其事，连像在网上预订餐厅时选哪张桌子这样的小事也要共同决定。“可以吗，宝贝？”他会问，然后等我点头。他退缩是因为我已经做了这个决定吗？倘若他打算要孩子，他自然应当有发言权，可多少发言权呢，既然身体是我的，既然在孕育一个孩子上，大自然要求女人付出的之多、男人付出的之少。我记得带他去特拉华州探望一位从拉各斯过来生宝宝的亲戚。她把她正在学步的小孩也带来了，还有一个保姆，我惊讶于转眼间卡瓦米就取代了那个保姆，一直到我们告辞为止，他跪着，把手掌伸进一个木偶里，转动手指，他的声音提高成滑稽的高八度。我望着那个两岁的幼儿被深深吸引，发出可爱的傻笑声，我看到卡瓦米将来为人父的一面。

“我就是不明白。好像他的体内有根动脉破裂，忽然间，他整个身体的线路全变了，他不再是以前的他。”我对米莉雅库说，“我不明白，我们这么久没在做爱时采取保护措施，然后当我怀孕了，他的反应像是他压根儿不知道可能会出现这种结果。”

“奇奇，你有没有考虑过，也许他是不知道呢？”

“什么意思？”

“男人对女人的身体知之甚微。”

我感觉她背叛了我。我气恼，我想告诉她，不是人人都像她的伊曼纽尔，扭曲、不健全，在她睡着时强暴她。

“你怎么能那样说？”我问。

“真的。男人不了解女人身体的机制。记得我大学时的朋友阿玛卡吗？几年前她搬去加拿大。她有个博客，采访匿名的男性。你应该读一读。”

卡瓦米以为我不会怀孕，因为我没有解释说明，停服避孕药、又不使用避孕套，意味着我可能会怀孕？多么荒唐可笑。我挂了电话，我灰暗的日子变得益发暗淡无光。不过我开始思考这个问题。我在那博客上读到，男人在年少时与女孩分开上生理卫生课，没人给他们讲授有关女孩身体的知识。他们转而从主流色情作品中学习，那里的女人总是把身体刮得干干净净，从来没有例假，所以这些男孩长大后，认为银幕上矫揉造作的演戏即等同于实际就是这么回事。那个博客令我恼火，我一边抗拒它，一边又觉得它写得有道理。说不定一个精明世故、受过良好教育、有着健康性生活的男人，恐怕仍对女性身体的内在机制怀有天真、不全的认知。会不会卡瓦米对此稀里糊涂，他没想过我可能怀孕，当我说“我要停服避孕药”、他回答“行，宝贝”时，他的意思是不是跟我想的不一样？

一个周末，睡眼惺忪的早晨，在他的公寓，我们从容地做爱，然后益发从容地吃了

一顿早午餐，有我做的鸡蛋和他做的煎饼，接着他在玩含大量声光效果的电子游戏，我在上网看新闻，我抬起头说：“你能相信吗，有个当选的美国官员竟然问出女人为什么憋不住例假的问题？”我大笑，他也跟着笑，但现在，我记起他闪过的第一个反应，极其微小的一丝犹疑，仿佛是在把“你说她们不能吗？”那句话咽回去。

另外，我回想那晚，我把润肤霜轻轻拍在脸上，再度检查我面部上出现的那块丑陋、棕色发紫的斑。“这个肯定是我吃的避孕药导致的。”我说，他再次流露出那些微的犹疑，一种克制，出于不自在而非欺骗。当我停药时，我本可以讲得更清楚明白，我们本可以开诚布公地谈一谈，如同我们讨论那么多话题一样。是不是我宁愿假定他明白，因为我不希望给他机会说出他不想要小孩？如今我在怪我自己。我在承担一个成年男人的职责。那样做感觉像自我鞭笞，我仿佛在寻找一个原谅他的理由，要不然只有承认，我认识的卡瓦米是一个假象。我的脑袋突然作痛，一抽一抽的，我的视力模糊。我担心我的压力对宝宝有害，这担心又给我平添了几层压力。我再度抽噎着打电话给米莉雅库，说我害怕一个人独力支撑，我害怕孤立无助，和卡瓦米交往时我心里如此踏实，以致根本没考虑过孤身一人的情况。

她任我哭了一会儿。

“奇奇，这件事不容易，但也并没有像你想得那么难。你预想的总是比事情实际最终的情形更糟。”她说。那简单的道理，她如此顺畅、脱口而出的抚慰之辞，并未平息我的心情，反而触怒了我。米莉雅库好像感觉到这一点，她问：“记得我在尼日利亚电信所给你打电话吗？”

我在尼日利亚电信所给你打电话。

距离那通电话已经过去好几年，米莉雅库不曾提及过；我们当那个电话从未发生，继续像以前那样保持联系。当时，她跑到拉各斯市中心的一间电信所，用脏兮兮的公用电话打电话给我，因为她担心，假如她用她的手机，伊曼纽尔——尽管不在家——会有办法听到我们的谈话内容。首都华盛顿一个晴朗的冬日早晨，我正在清除我车顶大块的积雪，我戴了手套的手在外套口袋里摸索，错过了第一通来电，后又打来时，我差点不接，因为我以为那个陌生的号码是电话推销员。

“奇奇。”她说。

“水水！”我说。“这个是什么号码？”

“我怀孕了。”她说。

当下有东西不对劲。她平板的声调和她所讲的消息不相称。

“啊一啊。”我说。她的第五个孩子六个月大。

“我本来要上避孕环的，但我先是在等我缝针的伤口完全愈合，后来又得处理乳头感染的问题，接着是宝宝肺炎，我就忘记了。”

她哭出声。

“水水，冷静一下。”

“amuchago m。”她说，“我不想再要小孩了。”

我们基本说英语；伊博语是用来学亲戚讲话和传达痛苦之事的。我们的祖母去世时，米莉雅库打电话告诉我：“Mama-Nrukwu anwugo。”坚定得不留余地。我别无选择，只有接受这个消息。此刻她说“amuchago m”时，也是同样的口气。

我的脑中浮现上一次圣诞节我看她的画面，在她不胜其扰的客厅，幼小的孩子跌跌撞撞地走来走去，最大的才六岁，电视上循环不停地播放着动画片，略带暖意的空气中隐约的尿骚味。伊曼纽尔老是出差，她说，心情不好时，他拒绝支付老大的学费。“我不能理解。”我说，她面无表情地看着我，仿佛想说：“你怎么指望我能理解呢？”她有一个保姆，但她似乎总在疲于应付，因干不完的活和事而心烦意乱。这尿布为什么又漏了？在地瓜泥里加点香蕉吧。如果他现在不睡觉，今晚会很难管。这疹子发得越来越厉害。

“amuchago m。”她又说了一遍。

“水水，我明白。你知道去哪里做吗？”

“我会问一下恩戈兹医生。我信得过她。”

“会没事的。我会今天汇钱给你。可惜我不能陪你身边。”

尼日利亚的银行尚未现代化，不能通过网络转账，所以我开着挡风玻璃上结着冰的车去西联汇款。我汇给她的是美元，这样她可以在黑市用最好的汇率兑换，她把钱藏在她女儿的内衣抽屉里，伊曼纽尔决不会碰那个抽屉，最后她带着钱去了一位行事谨慎的医生的诊所。

我使劲诞下一个男婴。全身皱巴巴、悄无声响，皮肤上有鳞状屑片，湿哒哒的黑色卷发紧贴他的脑袋。他出来时满嘴是屎，块头较大的那名护士轻笑着说：“这第一餐可不好吃。”与此同时，有人迅速把他抱走，吸出他嘴里的粪便。

眼下他被裹得像一根小香肠卷，放在我的胸膛上。他温暖，如此娇小。我用僵硬的手抱着他。一时间，我什么感觉也没有，我在等待感觉的到来，我无法将这一刻与对这一刻的种种叙述区分开——经年累月有关这一幕的故事、电影、书籍，母与子，母亲迎接孩子，孩子在母亲的怀里。我知道我理当有的感受，但我搞不清我实际的感受。那感受不是超验的。我的两腿间有一股加剧的充血的痛。在我意识的某处，萦绕着一种轻微的胜利的喜悦，因为事情结束了，终于结束了，我把宝宝生了下来。如此兽性，如此粗暴——用力、挤压，血，医生对我的催迫，肉体、器官和骨头的扭转及拉伸。最后一次用力时，我觉得在眼前这间产房里，我们被短暂而无情地沦为动物，我们原本真实的面目。

“漂亮的小家伙。”我的母亲说，低头朝他微笑。

对我，她讲的是“恭喜”，敷衍得伤人。我伸手去够我的电话。没有卡瓦米的回复。我猛然感到难以置信，不顾一切地又发了一条短信：“是个男孩。”既然他知道现在关系的不再仅仅是我，也许他会回应。或现身于医院，拿着气球和花，在超市买的

蔫了的花，因为他不可能有时间去花店。我觉得自己真没用。

“你有一点撕裂。”我的医生说，手里举着针。没完没了了吗？大自然一定不想要人类繁衍，否则生孩子会是一件轻松的事，甚至可能令人愉快：婴儿会轻易地滑落出来，母亲会完好无损，尽情享受赐予生命的幸福。

当针刺穿擦破了的、一触即痛的皮肤时，我大叫。

“无痛分娩的麻药不应该仍有效吗？”我问。

我的母亲用意味深长的目光瞥了我一眼。**镇定点，别再嚷嚷。**

接着她把脸转开，问了医生一个问题。“可不可以今天给他割包皮？”

“要等他排了尿以后，”医生说，“而且我不做包皮环割的手术。会由另一位医生来做。”

“他预计什么时候会排尿？”我的母亲问。

“我不给他割包皮。”我说。他正用针线在我的皮肉里一进一出，他们怎么能在这个时候交谈？

“你当然要给他割包皮。”我的母亲冷冷地说。

“我不要！”我说，我提高音量，有一刹那，我恨不得自己昏死过去，撒手人寰。

“好了，”我的医生说，手里仍拿着针，“应该会顺利愈合的。”

我的母亲询问有关包皮环割手术的同意书。“可以今天给我们吗？”

“我说了我不给他割包皮。”

“为什么？”她用两只眼睛瞪着我。

“野蛮。”我说，我自己也吃了一惊，想起某怀孕网站上的一篇帖子，里面说：“你们美国人尽管割包皮，但在欧洲，我们不做这野蛮的事。这种做法未被完全禁止的唯一原因是，如此一来，不会有人说我们仇视伊斯兰。”

我基本无视有关男婴的帖子，因为我相信我怀的是女孩，我的感觉告诉我是，传说中怀女孩的症状我样样都有：我胎位高，我有严重的妊娠反应，我的皮肤变成油性的。但我记得这篇帖子是因为我不同意，对它大为光火。现在，它是便利的借口。

“割包皮是野蛮的做法，”我说，“我为什么要让我的孩子受罪？”

“让你的孩子受罪？”我的母亲重复我的话，仿佛我在胡言乱语。

我检查我的手机，依然没有卡瓦米的消息。我又发了一条短信：“你的儿子。”我感到身心俱疲、无助，绝望透顶。我已经撕毁了我的自尊，所以不妨把这些碎片撒出去。我打电话给他，他的电话响了，然后转至语音信箱，我再打，继续打，到第四或第五次时，我听见滴一声而不是铃声，我知道他干脆屏蔽了我的号码。我合上眼睛。我的头脑里，一连串我说不上来的情绪，我想逐一试验体会。我如坠五里雾中，像死了一般。我没有哭；这一刻，哭似乎显得过于平淡。

趁我母亲离开产房时，那名个头较小的护士和蔼地问道：“真的是因为不想让宝宝受罪吗？”我盯着她。她的眼睛因她的睫毛而变得像洋娃娃似的，让人难以当回事。“宝宝不会记得那痛。假如在你们的文化习俗里，大家都这么做，你也该照做。小孩子不喜欢跟别人不一样。我以前在一家儿科诊所工作过，那个是我学到的一件事。我们还没有小孩，我的未婚夫在警校，但为了我的孩子，我谨记着那一点。”

引用：如此兽性，如此粗暴——用力、挤压，血，医生对我的催迫，肉体、器官和骨头的扭转及拉伸。

她手里拿着包皮环割手术的同意书，她停顿了片刻，才把同意书放在桌上。她的态度里有某些东西令我泣不成声。同情。她重视我的感受。是我之前没注意到，还是她突然变了个人？

“谢谢。”我说，我还想说对不起，想伸出手与她握手，但我知道这样做可能有点过头，然而她已转身离去。

“我没想好是否要给他割包皮。”我对我的医生说。

“这个由你决定。男孩割不割包皮，都可以有幸福快乐的人生。”

我觉得这么讲是左右逢源。

“你做了吗？”我问。

“什么？”

“你割了包皮吗？”在经过给我接生宝宝的亲密接触后，我想必可以那样问他。

他微微一笑，但没有作答。“你的母亲英语讲得真好，听上去像极了英国人。我喜欢听字正腔圆的英语。我在伊朗的亲戚讲话是那种口音。她在尼日利亚有两所自己的私立学校，对吧？”

“是的，”我说，心中纳闷她是何时告诉他的。

在婴儿手术室，他被置于一张有暖光灯照着的台子上，手臂和腿用绑带固定住，不能动弹。那感觉像是献祭。

事后他又哭又闹。他小小的嘴巴张开，略带粉色。从那里面发出尖利的哀号。我的宝贝儿子，他在脱皮，他露出牙龈，他的两腿间，一个突起，愤怒、有创痛的小东西。我抱着他，哄他安静，把我的乳头塞进他嘴里，接着，我也哭了起来。我为什么要那么做？我为什么要在我母亲的监督下签那些同意书？我给我的儿子造成不必要的痛。我的儿子。那几个字：我的儿子。他是我的儿子。他是我的。我诞下了他，我对他负有责任，他已经认识我，盲目地把脸转向我的乳房。他是我的，他细小、通透的手臂就这样惹人怜爱地搭在我的皮肤上。他是我的。我的儿子。我会为了他拼命。我怀着新生的惊异想到这一点，因为我知道果真如此；我生命中某些以前不确定的东西，现在忽然变得真实确凿。我会为了他拼命。他小小的舌头颤动着，他大哭，哭声尖利、刺耳。我的母亲从我怀里接过他，来回踱步，抱着他，让他紧贴她的胸膛，

很快，他睡着了。

她把他放在有玻璃围栏的婴儿床里，与我的床挨着。

“妈妈，我会为了他拼命。”我说，部分是为了与她讲和，部分是因为我要把这真实又不可思议的重大想法讲出来。

“谢天谢地，你在这个年纪成功怀孕。”她说。

“什么？”

“在你这个年纪，许多女人很难怀上孩子。”

为什么这样应答，合适吗？这样的应答怎么会合适？很长时间，我想不出一句反击她的话。

“我以前怀过孕，所以我很早就知道。”我最后说。

她没讲话。她开始翻阅哺乳科护士留在桌上的文件夹。

“谢天谢地，我有办法打掉那个孩子。”我说。

她的沉默挫伤我们之间的气氛。

“我如释重负。”我说。

“有些事情还是别讲出来好。”她把头转开。

我想伤她的心，但我不确定我为什么挑这件事去伤她的心。现在，她的漠然让人受不了。这件事对她来说到底重要吗？重要的地方会在哪里——是我终止妊娠，是我在十九岁时怀孕，是她不知情？只有米莉雅库知道，我并未告诉那个不爱我的男孩，那个我努力想让他爱上我的男孩，当时我还不明白，对人好是换不来爱的。我在大二时认识他，是我到美国的第二年。一位篮球运动员。他长得很黑、很帅，自负得近似滑稽，他个子很高，总是高昂着头，走路的步伐有点像小跑。他常说：“我不做承诺。”话音里带着节奏，仿佛在模拟说唱歌曲一般，但我没把他的话听进去；我听到的是我想听的：他尚未做过承诺。从一开始，他就没把我真正放在心上。我多少知晓这一点，因为我不得不认识到这一点，但我也只是十九岁，蔓延着那一年纪的不安全感。我第一次赤裸着跪在他面前时，他使劲拽拉我的一把辫子，然后顶我的头，把我撞倒。这个动作极不友善。假如他想让我换个做法，他不一定这样做，但那用力的一顶，含有惩罚性质，就像在说“婊子”。尽管如此，我未作声。我让自己变得没有骨气、逆来顺受。周末，我守在床边的座机旁，一心盼着电话响起。电话往往不响。然后，他会在午夜前打来，问我是不是还没睡，这样的话，他可以来一下，天亮前走。我的祖母过世时，我哭着打电话给他，他说“节哀”，然后下一句问道，“你的例假完了吗，完了的话，我可以顺道过来？”我的例假没完，所以他没有顺道过来。那时我以为只有饥渴的爱才是真爱。

“套子掉了。”那晚，他漫不经心地说。他喝了酒，我没喝。

“你讲‘套子’的口气真好玩。”我窃笑着说，希望他别那么快就意兴阑珊，伸手去拿他的衣服，目光停在他的车钥匙上。我觉得没什么大不了：避孕套滑脱一次，多半不要紧。假如心中确信无疑，假如一件事决无可能，那么种种症状都可能不具意义，因此，疼痛的乳头、排山倒海般袭来的疲惫感，一定是有所别的原因，直至不再可能有别的原因为止。下课后，我走进药房，买了一根验孕棒。人生的转变来得如此飞快。我从未考虑过自己会怀孕，想都没想过，在验出的结果显示阳性后，我坐了半晌，沉浸在难以置信的心情中。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从没想过有一天我会需要知道。我去校医院，对护理医师撒谎，告诉她前一天晚避孕套滑落了。她给了我一片白色的紧急避孕药，我在候诊室用饮水机里温热的水服下。这么做固然为时已晚，我心知肚明，但我还是干了别的疯狂、丧失理智的事：我跳起，让自己摔在地上，摔得很厉害，倒地后，我呆如木鸡，震惊得不敢再试。我喝一罐罐的柠檬苏打水，把小袋装的泡腾粉泻药溶化在一一杯水里。我把衣橱里的一个衣架拧弯，坚毅地举在手中，试图想象老电影里忧心如焚的女人是怎么做的。五味杂陈的心情令我手足无措，厌恶－恐惧－害怕－惊慌，相互渗透。我把不同的验孕棒像细长的护身符般，排列在我的洗手池上，我在每一根上小便，指望有一根会显示阴性。结果全是阳性。有东西在我的体内生长，一个异物，不请自来，感觉像受到侵扰。

有些善行令人永生难忘。你把它们珍藏于某处，时而拿出来回味，至死铭记。比如，天使街计划生育诊所那位留着拉直烫平的短发的非裔美国妇女，她的友好举动。她满脸笑容，态度坦诚、和善、不带任何感情色彩，在我紧张地仰面躺下之际，她摸摸我的肩膀。漫长的数分钟里，她一直抓着我的手。“没事，你会没事的。”她说。当我的下腹部阵阵绞痛时，我的手紧紧包围住她的手。我形单影只，她明白这一点。“谢谢，”我事后说，“谢谢。”我感到解脱后的轻松，飘飘然、没有负担。事情解决了。在坐公交车回家的途中，望着窗外的车和城市的灯火，我流下眼泪，这座城市了解我的孤独。

我的父亲会讲笑话，谈笑风生，深受大家喜爱，他打碎东西，踩在碎片上却不知道自己打碎了东西。他没在我儿子出生那天打电话来；他翌日打电话来。

“闺女啊！”他对我说。医院的无线网信号差，他微笑到一半的脸在屏幕上僵住，有一瞬间，他看起来像一幅漫画肖像，龇牙咧嘴、眼睛圆睁。

“爸爸。”我高兴地说。见到他，幽默、淘气得不得了，等于记起我人生中一段短暂、模糊的过往，那时的我只是个女儿，不是母亲。

“恭喜，我的公主！我的漂亮闺女！”我的父亲说，“我的外孙在哪儿？”

我八岁时，我的母亲告诉我，我的父亲要再娶一个妻子，但一切旧貌；我们仍将住在我们现在的房子里，但有时爸爸会去她的住处看她，那地方离我们住的不远。

“你的父亲会住在这里，”我的母亲加重语气说，“他回的始终是我们这个家。”

她让回我们这个家听起来像是一种胜利。

“可他为什么要再娶一个妻子呢？”我问，“我不想一个新妈妈。”

“她不是你的新妈妈。仅是你的姨妈。”

恩瓦内卡姨妈。我的父亲带我到她的住处，短暂逗留了一下，然后我们再去他的网

球俱乐部。她年轻、丰腴，皮肤像在油里浸过似的闪着光。她微笑，一直微笑。她翩然进出于客厅，每次再度现身时带给我新的快乐：巧克力、油炸面点、芬达汽水。别人都叫我奇奇，但她喊我奇珂，我喜欢那个称呼，听上去更老成些，说明她把我当一回事。我喜欢她，后来我才看出，为求生存，她把她的和蔼可亲当作一把巧妙的利刃。到了美国，我开始称她是我父亲的另一个妻子，因为人们想当然地认为，“第二任妻子”是我的父亲与我的母亲不再有婚姻关系后所娶的女人。但对卡瓦米，我说的是“第二任妻子”，因为他明白。他虽然从未去过加纳，但自小到大，他与他父亲的家人、来自另一个地方的亲戚关系稔熟。

每当我模仿我法学院的一位同班同学，一个毫无幽默感、脸仔细地去过角质的美国女人要求我“承认”我母亲的“矛盾”时，我们哈哈大笑。事情是在我向全班做了有关伊博族传统的财产法的报告后，我在报告里举了我母亲的例子：一个家境富裕的女人嫁给一个家境富裕的男人，生了一个女儿，经历了三次流产，做了紧急的子宫切除手术，之后他的丈夫决定再娶，因为他必须要有儿子，女方同意，将来继承家产的是那几个儿子。

“我的母亲不同于常人，却是正常的人。”我回应那个女人，接着更正自己的话：“不同于常人又是正常的人。”

“答得天衣无缝。”每次我们讲起那件事而感到好笑时，卡瓦米总这么说。他有个叔叔在加纳，是政府部长，娶过第二任妻子。

“对两个妻子来说，都不可能好受。”他在告诉我他叔叔的事时说，我点头，表示同意，因他的善解人意而爱他。

我们互相一遍遍地讲述发生在我们过去生活中的事，直至我们觉得自己好像亲历其中一样。在这间灯火通明的病房里，我悲从中来。我无法想象和另一个人在一起，一个不是卡瓦米的人，不像卡瓦米那般了解我，不会讲卡瓦米讲的那些话，没有卡瓦米那开怀的笑声。

当我的母亲把手机放在我儿子的脸的上方时，我的父亲声称：“他长得真像我呀！”“奇珂，恭喜你，上帝一直保佑我们，”恩瓦内卡姨妈说，她的一小半脸出现在屏幕上我父亲的脸的上方，“你感觉怎么样？”

“累。”我说，接着感知到我母亲的不悦。她大概希望我对恩瓦内卡姨妈说我一点没事。“伯母，恭喜你。”恩瓦内卡姨妈对我的母亲说。她总是称呼我的母亲“伯母”，以示尊敬。“谢谢。”我的母亲淡泊地说。

“闺女呀，除了妈妈以外，你的身边还有别人吗？”

“没有，爸爸。”

“卡瓦米在吗？卡瓦米打过电话来吗？卡瓦米知道吗？”他想问这些问题，但没有问。我的母亲也没问。我感觉到她的怀疑，仿佛我没道出实情，有更多隐瞒的事。卡瓦米怎么可能在我怀孕时弃我而去——卡瓦米，去年圣诞节跟我去拉各斯呆了两周，他见到我父亲时试图下跪，直至我的父亲大笑着说：“别，别，我们不行那一套，那样做的是约鲁巴人。”卡瓦米说：“真不敢相信，我没有更好好地做功课。”两个彼此不觉得对方威胁到自己的男人，以男性那种夸张斗嘴的方式，把“要更好好地做功课”变成他们之间的笑话，那晚，我的父亲单独带卡瓦米去他的俱乐部，他开玩笑说，目的是让他更好好地做功课。我的父亲当即喜欢上他，但我的母亲观察了他一段时间后才也折服。我听见她在电话里对一个朋友说：“奇珂拉的未婚夫。”

我的父亲要求再看一眼宝宝的脸。我的母亲把手机举在他睡着的小身子的上方。

“闺女呀，我实在没办法过来，但我一定在他满月前去看他。”我的父亲说。

“好的，爸爸。”我已料到这一点。当他说他会从拉各斯过来、迎候宝宝的出生时，我知道那只是他众多许诺中的又一个而已。

“我的感冒迟迟不好，”他说，“所以最好还是别靠近新生儿。”

“嗯。”我表示同意，但我知道感冒不过是随便找的一个理由。也可能是生意上的会议，或工作上最后关头出了问题。

我的母亲把电话递给我，朝窗户走去。

“我这感冒至今快两个星期了，不济的是，这房子里冷得像冰窖，”我的父亲说，“空调开得那么冷，可你的姨妈还要调低温度。我跟她讲了，我们必须折中一下，因为我们的身体状况不同！”他哈哈笑着，那淘气的笑声表示他知道自己的玩笑开得不大雅。可开的是什么玩笑？我也轻轻一笑，因为我总对我父亲的玩笑报以笑声。接着我意识到，他说的是恩瓦内卡姨妈更年期的症状，她感到热，而其他人不觉得。我看了看我的母亲，她在窗旁，把脸转开，与我们的谈话划清界线，不予理会。我的父亲决不会拿她的更年期开玩笑。他对我母亲开的玩笑更小、更保险；他谨慎地时时对她表现出尊重。尊重：一种上过浆的敬意，一串死灰般的礼节。在婚礼和典礼上，坐在我父亲身旁的是我的母亲；在他的俱乐部为致敬他而出版的小册子里，“妻子”这一称谓上方印的是她的照片。尊重是她用默许换来的回报。她本可以为难恩瓦内卡姨妈，与我的父亲斗争，与他的姐妹吵架，和亲戚闹翻。但她没有，每年，她给恩瓦内卡姨妈的几个儿子买圣诞礼物和生日礼物。她通情达理、得体、克制，办她的学校，总是衣着优雅，金丝边的眼镜透出柔和的光彩。正妻。我父亲的妹妹、我的姑姑乌佐把“正妻”讲得像一个头衔，一顶加冕的桂冠。

“你是正妻，什么也改变不了那一点。”乌佐姑姑在我父亲搬出我们家的几天后对我的母亲说。我的弟弟（我同父异母的弟弟）乌戈纳，才上小学，在一次考试时被逮到作弊。一位老师看见他从口袋里偷偷掏出一张纸，大声喝令他把那张纸交出来，可乌戈纳不交，而是迅速把纸塞进嘴里，吞了下去。我的父亲决定搬去和恩瓦内卡

姨妈住，矫正乌戈纳的行为。“他需要在每天早上醒来时见到我。男孩一不小心就会出问题。女孩不会出问题。”他对我的母亲说。那天是星期日，带着星期日慵懒、倦怠的气氛，和每次吃完午饭一样，我们照例在楼上的客厅打牌，打完牌，我的父亲要去恩瓦内卡姨妈那儿，度过当天余下的时光。我记忆中的那天下午，是一幅幅时间被拉长的静止的画面：我的父亲脱口说出那些话，眼睛盯着他手里的牌，他想必思量了好几天，怎么把话讲出口，我的母亲瞪着他，全身僵住，纹丝不动。

后来，她站在楼梯顶端，我的父亲想下楼，她挡着他的道。她伸出手，把他往后推，他，吃惊地打了个踉跄。“我们说好的不是这样！”她吼道。她变了个人，方寸大乱、分崩离析，她抓着栏杆，仿佛她会倒下似的。不过我的父亲还是走了。第二天，他的工人把他的衣服和书、他收集的网球拍、他的书桌搬去恩瓦内卡姨妈的住处。连续几个星期，我闷闷不乐，不愿与我的母亲多讲话，因为在我看来，她本可以处理得更好。假如她没有提高音量，没有推他，我的父亲也许不会走。好几个月，我的父母形同陌路。我的父亲不来看我们；他派他的司机周末来接我，送我去他的网球俱乐部，我们在那儿喝查普曼调制汽水，他讲笑话给我听，但只字不提搬出我们家的事。

慢慢地，情况有所缓和。我的母亲接受了他不会再回我们这个家的事实，承认我们现在仅是他探望的家人。她开始把她最新买的裙子挂在他的衣柜里，那衣柜里没什么东西，只有几件他不喜欢的衬衫挂在那儿。

我看着站在窗边的我的母亲。我以前怎么从未真正读懂过她？造成破坏的人是我的父亲，而我把留下的废墟归咎于我的母亲。我的父母很早就决定要我出国念大学，放学后的晚上，补习老师来我们家，辅导我准备美国高中毕业生的学术能力水平测试和英国大学的入学考试。我的父亲希望我去美国，因为美国代表着未来，我的母亲希望我去英国，因为那儿的教育更严格。“我想去美国。”我说。我是真的想去美国吗，还是我想满足我父亲的愿望，或我不想满足我母亲的愿望？她说“严格”的口气令我恼怒。她对体面庄重的不舍追求叫我火大，使我与她对立，但我一直忽略了她为什么如此古板地恪守她的自持。

“我明天打电话给你，我的公主，”我的父亲说，“挂了电话后，赶紧再发一张我外孙的照片过来。”

“好的，爸爸，我爱你。”

我们在下午一两点时离开医院。我的母亲给我的儿子穿上我带去的黄色连体衣，虽然是新生儿的尺码，但他穿着仍嫌大，袖子长出一截，从他细小的手臂上垂下来。坐出租车时，他的安全座椅夹在我的母亲和我中间，我感到有一阵风穿过我的身体，将我掏空。我涌起一股强烈的冲动，想躲开我的母亲和我的儿子，躲开我自己。只有用过医院的产后护垫、继而回家换卫生巾后，你才体会到卫生巾有多扎人。我便秘，坐在马桶上，我努力不使劲，却还是使劲，战战兢兢的，心提到嗓子眼，生怕我会把缝合的线扯破。从我的内心深处，间歇地喷发出焦虑不安，我的恐惧如注。我用温水坐浴，尽管我拿定时器设了十五分钟，但仍担心我坐的时间不够长。假如我感染的话会怎样？我会需要吃药，这样会坏了我的母乳，影响我的儿子。我的儿子。我的儿子无法正确地含乳，我的乳头总是从他饥饿的小嘴里滑出来。他嚎啕大哭，一直哭。他的哭声深深烙印在我的脑中，让我如坐针毡，紧张得想砸东西。我的母亲打电话请一位哺乳科的护士来家访，一个娇小、头发银白色的女人，小心摆弄、轻声细语，努力想让我儿子的嘴张开再合上，可他缩回去、大哭。是因为回到家的缘故吗？我在医院直接用乳房喂过他。这位护士给我一个塑料的乳头罩，置于我的乳头和我儿子的嘴之间，他不声不响地吸了一小会儿，接着又开始哭闹。我给我的乳头安上漏斗，用一种震动的机器泵奶，稀薄的液体喷射般注满连着的瓶子。泵奶的程序复杂耗时；机器使我的乳房退奶，所以产量少得可怜。我的儿子睡在我床边的婴儿床里。起先，我的母亲睡在隔壁房间，后来，她把她的床垫拖到我的房间里，摆在沙发旁。晚上，她用一个有着细长、弧形奶嘴的奶瓶，喂我的儿子喝母乳。

“睡觉，想办法睡觉。”她对我说，但我睡不着。我难以入睡，我的豪华公寓里静悄悄的，我能听见我儿子咕噜咕噜的吞咽声。

我撕裂的地方奇痒难忍。我的胃口猛涨，我吃下整条面包、大块的三文鱼。每天早晨，我的母亲打开窗户，太阳斜照进来。我儿子婴儿床的旋转床铃发出叮当的乐声。悲伤的思念之情频频爆发。我放不下卡瓦米。我向前看，看到的是一个由于少了他而死气沉沉的未来。我想换个号码打电话给他，告诉他，我们可以找出解决的办法，他可以不想尽父亲的责任就不尽，只要他别走即可。但我受够了他的回绝，他不理我的短信，屏蔽我的号码，我觉得自己像个透明人，如此脆弱，再被回绝一次，我会彻底垮掉。

“我何不打个电话给他的父母呢？通知他们。他们有权利知道。”一天早晨，我的母亲一边喂我的儿子，一边突然说，我诧异于她能看穿我的心思。

“谁？”我装傻地问。

她平心静气地看着我。“卡瓦米。”

“不要，”我说，“暂时不要。”

我的儿子开始哭闹。他喝了奶，他的小肚子圆鼓鼓的，可他还是哭。他哭个不停。

“有些宝宝就是爱哭。”我的母亲平静地说。

我应当拿他怎么办？我在心中暗想。才过了几天。还有更多这样的日子、这样的星期，

不知该怎么对付一个哇哇大哭的人，我怕我永远没办法了解他的需求。只有在我母亲的怀里时，他的号啕声才逐渐减弱，转眼，他又开始大哭。唯有在睡着时，他才完全泪干。我的母亲把他放进他的婴儿床里，过了一会儿她说：“瞧，他举起他的手臂啦！”她面露笑容，我从未见过她脸上如此不加掩饰的喜悦。我儿子细小的手臂举了起来，仿佛向睡觉敬礼似的。我也因此露出微笑。

“等你走了，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说。

“我的签证可以长期停留。”她说，“我还没走呢。”

“谢谢你，妈妈。”我说，我哭了起来。现在，眼泪是这么不值钱。

有些回忆怎么盘桓不去？我记得恩瓦内卡姨妈生日会的那晚。一个盛大的生日会。在她的院子里，搭起挂着一圈气球的遮篷。我的母亲叫我别去。当时是在我父亲搬出我们的家后没多久，我父母之间的关系依旧剑拔弩张、水火不容。

“留下，站在我这边。”我的母亲说，我沉默地嗤之以鼻，认为她小题大做。想开点，这个不是血海深仇。我去了生日会。米莉雅库和我直接拿瓶子喝葡萄酒，回到家时，我摇摇晃晃，我们家的帮佣给我开门。我的母亲在客厅看书。

“妈妈，晚上好。”我打招呼，她没讲话。她抬起原本低着看书的头，仿佛表示她听见了我的话，然后把脸转开。一幕反复出现的画面：我的母亲把脸转开，退避到自己的世界里，关上窗。

我的儿子醒了，开始哭闹。我的母亲匆匆走到他的婴儿床边。我望着她将他抱起，低下头，像要把他吸入似的，用她脸上的皮肤触碰他脸上的皮肤。



奇玛曼达·恩戈兹·阿迪契

1977 年出生于尼日利亚，先后毕业于尼日利亚大学、东康涅狄格州立大学和约翰·霍普金斯大学。2003 年出版首部长篇小说《紫木槿》。第二部长篇小说《半轮黄日》获 2007 年橘子小说奖。她最近的一部长篇小说《美国佬》呈现了她对美国种族政治的深刻思考和感受，该书摘得 2013 年度全美书评人协会小说奖，也是《纽约时报》2013 年度十大好书。2014 年，她的 TED 演讲被集结成同名散文集《我们都应该是女权主义者》。2015 年，阿迪契入选《时代》杂志“世界最有影响力的百人”。

译者：张芸

译有迈克尔·翁达杰《遥望》《猫桌》、科伦·麦凯恩《飞越大西洋》《舞者》、科尔姆·托宾《马利亚的自白》《出走的人》、玛丽莲·罗宾逊《管家》、伊丽莎白·斯特劳特《奥丽芙·基特里奇》、奇玛曼达·恩戈兹·阿迪契《美国佬》《女性的权利》等。

"Zikora" by Chimamanda Ngozi Adichie.
Copyright © 2020, Chimamanda Ngozi Adichie, used by permission of The Wylie Agency (UK) Limited.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非虚构

关于故乡的片段故事

原丽阳 | 默片·还乡

山西长治，2012—2015



故乡，是一个能让所有的返乡者都有安全感的地方，人天性喜欢冒险但更喜欢安全感。与其说是拍摄故乡不如说是一次回忆和预知的交互式旅行。当我走在街上，矛盾、回忆、感知，以及空气中散漫的所有元素都让我在不知不觉中感受到什么叫“最熟悉的陌生人”。这个“人”不是城市中的人，而是我这个异地漂泊的来客。

随着过去渐行渐远，现在想起的故事都只是片段。

说说自己吧。



0，小学时在前排女生头发上搞了点沥青，结果弄得对方把辫子剪了，当班主任的姑姑给了我两耳光。同一个姑姑在某次语文课上请我上讲台写“五彩缤纷”，我写对了，她夸了我。

1，七岁端午节在邻居家玩耍，一对颇为势利的小兄弟（大约8-10岁，其中一位身体残疾坐着轮椅）牵狗前来莫名威胁。我扭头就往家跑不幸被狗扑倒，脸摔成“猪头”。我妈把我领回家，端来盆子帮我擦去脸和胳膊上的血迹，擦拭半晌后，问我还哪里疼。我想了想指了指腿关节处：“这里有点痒”。等扒下裤子看了看，腿上一块肉被狗咬不见了。我妈赶紧抱着我去卫生所打针上药。奇怪的是当天我一点都不疼，趴在窗户栏杆上享受着假日的惬意，顶着猪头照常活蹦乱跳。在我上高中的时候，我听说坐轮椅的孩子去世了。



2, 14岁，家里翻盖房子，院子打了三十米深井，相当于十层楼高度，我趁其他人午睡用绳子打结下井一游。爬到中央感觉凉气袭人感觉没什么力气又爬了上来。出井后很庆幸自己还活着，后来想了想有点后怕。不过后怕并没持续太久，后来我又打起了院子那台电锯的念头。我用家里做家具的木头和自行车里的钢丝做了一把木琴，电锯帮了大忙。后来我买了电吉他却一直搁墙角吃灰。



3, 15岁在家门口的寺庙院墙上画了幅画，一支火箭，画幅50米，用光了两瓶墨。“书法”也是我的特长，在自家院墙上书“打到日本帝国主义！”，我爸回家问煤堆上的标语是不是我写的，我说是。我爸说：“到”字错了”。总之，村宅的墙根下是孩子们表露意识形态的好地方。比如有人会写张三喜欢李四，也会写“王五是王八蛋”。这个行为持续了一代又一代人，我们意识里一直觉得墙上就是写标语的，直到出现了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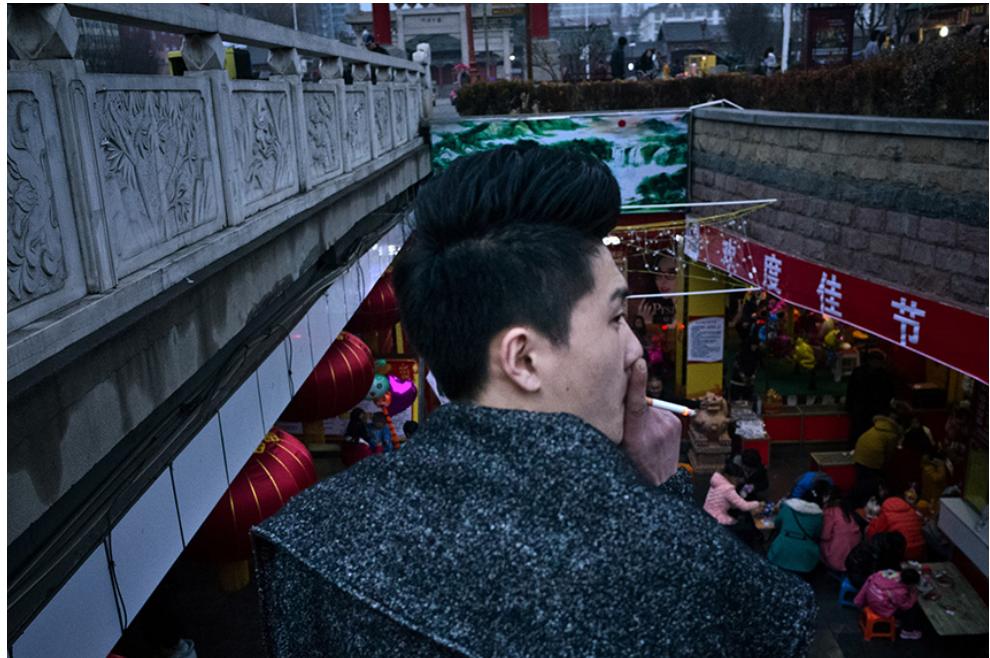
4, 16岁前后，屋后有一群村民在挖渠，我在厨房做了道“拔丝红薯”给他们吃，这算第一次炒菜吧。没隔多久我在后屋田野放自制的风筝把高压线卡住，变压器一阵烟，全村停电。后来我发现变压器下有不少用过的保险丝，我捡了不少，融化掉，用硬币做好模具，做了不少锡制的“钱币”。

5，初中时，学习了水分解气体，自制氢气灌气球。氧气用来“研究燃烧”，用硫酸铜到处做实验，在家里做陶器，在容器里放贝类生物并放沙子以为可以产珍珠。初中之前拆光了家里所有的电器，经常帮亲戚，尤其我奶奶家“修”电视。当然，很多东西都修坏了。



6, 初中时和小伙伴们去山里捡子弹壳。 (山里有兵工厂)

7, 因为爱玩, 从小学到初中一直排名倒数。小学经常被留下背课文背历史背政治背思想品德, 中午饿得大脑发懵更难背下来。下午快两点, 班长学习委员吃饱饭回来我才有机会被放回家吃点东西。人笨少不了挨打, 教室被老师打, 全班丢人, 家里打, 组织面前丢人。人小容易自卑, 但没想过自杀。从业后, 采访拍摄过太多凶案和自杀自残事件, 自杀者有不少是九零后, 零零后。说起自杀, 过去农村自杀一般是毒药, 再然后和城市人一样, 城市人跳楼, 农村人没楼, 只能跳井, 北方缺水, 田野里动辄几十米的深井、枯井遍地都是。我记忆中女性自杀较多, 多与夫妻关系、家暴有关。



8，初三毕业后，我重新读了初二，父亲为了“挽狂澜于既倒，扶大厦之将倾”，动用软实力，邀请所有初中老师吃饭，“意思意思”，之后我经常被点名上讲台，再后来我脑子突然开窍，告诫自己要努力读书，成效颇为显著。最后我收回了尊严。

9，想到两个词，“全国”和“世界”。年幼的我一直觉得“全国”或者说中国就是最大的，后来发现加拿大大，美国也很大，曾经的前苏联更大！中国才第三，令人不爽。再后来琢磨着太阳系不过是宇宙之尘尔也不会生气了。又过了很多年，到了结婚年纪，父母也没像儿时伙伴的家长一样介绍同村或隔壁村的姑娘，我娶了“全国”的媳妇，也准备到“世界”——地球村看看。跑来跑去，从乡村到城市，从城市返家乡，内心的那份归属感，早已沉淀成一个个片段故事，充满着苦辣酸甜的记忆。只是这份记忆与身处的城市距离变得很远也很近，很近也很远。



* 照片来自 OFPIX 还乡计划

还乡计划是 OFPIX 自 2012 年发起的一个长期摄影项目。给归乡的人提供支点和出口。“档案”是 OFPIX 做这个项目的立场，从一种中立的态度出发，并不对“还乡”的情绪做任何定义，希望激发参与者自己去观看、发现和思考。还乡可以是身体上，也可以是心理上，是对故乡的重新观看，也是借助故乡对自我以及周遭世界的再度理解。



原丽阳

山西长治人，前媒体工作者，现为 mcn 从业者。

特约编辑

钟华连，1990 年出生于福建龙岩，现工作生活于北京。摄影媒体从业者，图片编辑，业余摄影师。

栏目顾问

任悦，摄影教育工作者，摄影评论人，创办个人博客“1416 教室”，出版著作《1416 摄影辞典》。任悦还是 2008 年尤金史密斯 Howard Chapnick 奖的获得者，2008–2009 年曾在纽约大学访学。她所策划的展览《摄影与书》获得 2013 年丽水国际摄影文化节大奖，曾受邀成为 2011 年平遥电影节学术展策展人。她还出版以及翻译了多部著作。

默片·还乡

由 170 位摄影师拍摄的城乡中国纪实影像，每周日在小鸟文学发布。配文不多，影像是无声的讲述，也是一种视觉线索。



图片来自 akegooseberry/Getty Creative

非虚构 体制化相亲

赵姗妮 | 田野中国

单身青年的“心”，即关于亲密关系的欲望和选择，仍然是一个谜。

在北京的一个普通居民小区里，一场由市政府出资，国家公共服务机构主办的相亲活动正在举行。在 80 平米的长方形会议厅里，40 位女生面对面站成两排，一些穿着志愿者红背心的工作人员将塑料红玫瑰一人一支，分发给站在周围的 40 位男生。另外两位工作人员，将大门关起，上锁。他们守在门口，防止男生在最后的环节临阵脱逃。

背景音乐循环着“今天你要嫁给我。”这是游戏和交谈环节过后的表白时间。身穿三件套灰色西装的主持人站在台上俯视全场，鼓励男生们勇敢表白：“各位男嘉宾，勇敢一点！请用你们手中的玫瑰表达对心仪女嘉宾的爱意！把玫瑰递到她手中，然后，站在她身后。”

我看到岩末已经站在一位之前相谈甚欢的女生身后，女生手里握着玫瑰。一些男嘉宾表白的努力失败了，女生拒绝接受玫瑰，他们继续手持玫瑰，在两排女生站成的围墙之外转圈。

俊峰靠在镜墙上，手中的玫瑰被捻来捻去。他并没有要加入的意思。我问他：“没有看到合适的女生吗？”他笑了一下：“这样的仪式有什么意义？”和俊峰一样的男生还有十几个，有胖有瘦，有高有矮，他们或站或坐，等在角落里。

这场活动的主办者是这家服务机构的主任，一位 40 岁的已婚男性。此时，他在场地里绕着圈催促男嘉宾上前表白：“主动点，男生要主动点呀！他费力地把一个推到前边，又去拉另一个，这时，第一个已经又退回原地。他们不想表白，但身后紧闭的大门让他们无法逃脱这个选择的环节。

岩末和女生成功牵手，女生获得了一只一米高的玩具熊作为奖励。“牵手”是相亲现场配对成功的专用名词，和他们一样的还有其他 6 对男女。活动结束后，所有参与者都被推到台上合照，这标志着活动的圆满完成。

与商业性的相亲活动不同，在国家公共服务机构主办的相亲活动中，你看不到参与者华丽的着装，精心修饰的发型，填有个人经济和住房条件的表格；也看不到高档的会所，精致的下午茶。在这里，有人像岩末一样享受和异性互动的过程，有人像俊峰一样对程式化的亲密感到厌烦。但他们都是这个相亲场忠实的参与者。活动主办方告诉我，关门是为了挡住那些逃避合照的人，合照是举办活动，清点人数的证明，需要存档。

01

用风险和焦虑滋养的相亲机制

2016 年，我第一次作为研究者进入国家机构组织的相亲活动调研。自此之后，我在

获得主办方允许的情况下，在不同时段，以旁观者、主办方志愿者、相亲者的身份在北京和上海参与了上百场市政府出资、国家公共服务机构——妇联、工会、共青团——筹办的相亲活动。市政府资金以购买公共服务的方式按年划拨给后者。每进入一个新机构筹办的相亲活动，我都会凑到主办方人员身边，问一句：“国家为什么要组织相亲呢？”对方的答案五花八门，且随着年代推移，经历了由“自发到自觉”的变化。与此同时，经年累积，我脑海中，对于国家机构组织相亲这件事，从起初的没有答案到如今时时徘徊着数个解释。

2016 年，“公园相亲”已经兴盛了好几年。在北京的中山公园、天坛公园，上海的人民公园、鲁迅公园，南京的玄武湖公园等等，相亲人群都呈现出如招聘市场般繁荣的景象。国际美妆品牌 SK-II 还以人民公园为场景制作了一部女性主义视频《她最后去了相亲角》，作为其全球营销活动“# 改写命运”的一部分。就连我的许多美国同学都知道相亲角这种中国特色集会活动。

相亲角是家长的主场。单身男女的简历被挂在架子上，贴在雨伞上，印在扇子上。家长们走着，逛着，聊着，探听着对方的住房距离市中心的距离，标榜着自己孩子的身体健康。有时，在谈判失败后，你还能偶尔听到一句家长烦躁的咒骂，“独生子女害死人呀！还真把自己孩子当宝了。”或是，对自己教育失败的自责，“我就是从小对他管得太严了，博士毕业还没谈过恋爱。”

与此同时，政府出资，公共服务机构筹办的相亲活动还方兴未艾。不论在北京还是上海，想找到一场活动观摩尚属不易。

那年夏天，我在北京金融街附近参加一场相亲。那是我第一次问主办方为什么要组织相亲活动。对方是一位 40 多岁的女性领导，听到问题迟疑了一下，“现在男女比例失调很严重，有 3000 万光棍，北京有这么多农民工，如果他们长期单身，会危害社会安全。”

当时，对于这个教科书般的标准回答，我不知道是喜是悲，喜的是我可以沿着人类学前辈的论述，轻松地判断这是对于农村男性、流动人口的异化，是国家通过建构家庭来促进社会和谐的行动；悲的是这种从国家《人口发展报告》中摘录的标准答案和那天的相亲参与者显得格格不入。

那场活动的男性参与者有不少是附近金融机构和政府机关的职员，他们通过所在单位的工会报名，获得入场券。没有看到符合农民工形象的男性出现，我多嘴问了一句，“参加活动的农民工一般从什么渠道报名呢？”那位领导又迟疑一下，“我们办的是针对高素质人群的相亲，还真没有见过农民工……”

那一年，“性别比例失调，光棍危险”是公共服务机构对于为何要组织相亲给出的主流答案。理念中的服务对象是蕴藏着危险可能性的农民工，而现实中的服务对象是穿着衬衫西裤或 Polo 衫牛仔裤的职员、市民。

那时，我直觉性的判断是这些公共机构的人员可能也不太清楚举办相亲活动的社会学依据是什么。一些主办方会更直白地告诉我，“我们经费少，相亲简单呀，不需要什么资源，有人就行了！”或者，“你看过《非诚勿扰》吧，现在相亲很流行呀。”

2017 年，我试探性地把相亲研究扩展到上海，也正是这一年，我日后调研的那家婚介所获得了上海市政府每年 100 万元的活动经费，用来举办“公益类”的相亲交友活动。这些活动的服务对象，除了普通上海青年市民以外，还包括军人、残疾人、老年人。那时，这家婚介所属的事业单位还没有完成从自收自支到政府全额拨款的改制。因此，负责人还称“总经理”而不是日后的“主任”。

当我问到人民公园的相亲角前景如何时，总经理撇撇嘴，“你不知道，市政府每天在高处看着这些家长都头疼死了，想把他们赶走嘛也不好赶。”人民公园背后就是上海市政府、市发改委、市人大常委会的所在地。如此想来，市政公务人员每天看着地面上，上百位中老年人的集会也的确头疼。与此同时，爸爸妈妈们向政府、妇联信访，要求政府帮助孩子找对象的也不在少数。

面对这些现象和诉求，这家婚介也真的为父母们开辟了专场。每月微信公众号上的活动通知都写着“不要再去人民公园啦，来 XX 聊聊天吧！”每个月，老爸、老妈们也真的会如约而至，把婚介所的活动区域挤得水泄不通。每次家长离场后，我和其他工作人员都要清理很久堆积如山的瓜子皮，散落各处的茶杯。

与此同时，人民公园的相亲角并没有被取缔，相反，它被管理者改造成一个旅游景点和城市地标。它作为一个旅游景点甚至出现在百度地图上和上海城市规划馆播出的城市宣传片里。时至今日，每日来到相亲角的中外游客络绎不绝，来调研的学生也络绎不绝。这个相亲角里每日来来往往的父母和他们对于政府的诉求成为国家公共服务机构论证“相亲难”和“相亲是市民需要”的有利证明。每年申请政府资金时，“困难”和“需要”都成为相亲机构申请陈述中的关键词。

在她挂满锦旗的宽敞办公室里，总经理一边用手机给我展示以往的活动视频，一边很豪气地向我介绍了她设计并举办的“海陆空三位一体”相亲活动。“海陆空”指代相亲活动展开的场所。“海”是浦江游轮，“陆”是郊野公园或展览馆，“空”是“相亲航班”。总经理作为一位女企业家，与市里各个企业，例如东方明珠、浦江游轮、春秋航空，都有着良好联系。利用这些人脉资源，她成功地将相亲活动以一种相比“相亲角”更高大上的模式重新带入城市的公共空间。

她让我看到，举办相亲不仅是为了创造婚姻，更是为城市创造“爱”的气氛。她所举办的一年一度，或一年两度的“上海万人相亲大会暨婚恋博览会”特别体现了这一理念。这一活动的历届主办方包括上海市民政局、市委宣传部、市妇联、共青团、总工会等等。它的主题“让爱见证，城市让生活更美好”改编自 2010 年上海世博会的主题“城市让生活更美好”。自 2011 年起，每年为期两日的活动都有 8000—9000 名单身男女报名、参加。“海陆空”相亲套餐，市级相亲活动，政府拨款，公益转型都是相亲逐渐体制化的标志。

2019 年，我以工作人员的身份，来到北京和上海，进入隶属于国家公共服务组织的两家婚介机构，开始正式的长期调研。此时，国家涉入相亲活动的必要性又有了新的解释。

在北京的婚介所，主任谈到相亲时，“焦虑”是他的口头禅。这两个字用他的东北口音说出来，更有急迫感。当我和主任，两位红娘和一位情感咨询师坐在办公室的沙发上头脑风暴相亲活动时，他总是喜欢说：

“那些家长儿都非常焦虑，老来找我们，让帮着介绍，那些孩子，你别看他嘴上不说，其实也是非常焦虑，你看那个 XXX，在这儿相亲都快十年了，还找不到。他和父母因为这事儿也闹翻了，连家都不回。一个社会里有这么多焦虑，这么多代际冲突，肯定是有问题呀！家长也焦虑，孩子也焦虑，这两者还有冲突，咱们怎么能让这两种焦虑一致了，变成结婚的动力？”

相亲场上的种种情绪和关系，在这一年里被明确地命名为“焦虑”。这种心理状态本身成为诊断社会问题的症候，也成为合理化公共干预的证据。用主任更有使命感的话说是“必须拯救”。

在我调研的五年中，国家机构组织的公益类相亲活动在城市中迅猛增长。到 2019 年，就我所在的机构而言，活动的频率达到了每周一场，每场的参与人数在 50 人到 200 人不等。此外，各区的妇联、共青团、民主党派，还有国企、外企、事业单位的工会，都会按月或者按季度独立、或合作举办相亲交友活动。例如“七夕”这样的节日临近时，我的微信通常会被十多场相亲活动的消息轰炸，这还是把所有商业机构举办的相亲活动排除在外。

如此频繁的相亲活动，成功率却低得惊人。低到什么程度呢？在调研的五年里，我接触过上万名相亲者。亲眼所见，以及通过主办方确认，从相亲到结婚的青年人只有三对。

在上海地区，就连负责活动的主任都不好意思说出真实数据。调研前后，我询问了几次，主任都三缄其口。最后被我磨得实在没办法了，挤出一句：“你知道这种数据说出去也不太好。”我问：“是不是培养年轻人相亲交友的习惯更重要？成功率是次要的？”主任说：“是的，是的。”

其实，认为结婚没有必要的国家工作人员也不在少数，例如其中一位曾经对我说：“我们只是负责搭建一个公益平台。结不结婚是年轻人自己的事情，现在这个时代，我们也不能逼迫呀。结婚率低是社会进步的表现，对伐？这个你们做人类学的应该比我们清楚呀！”

这些年，极低的相亲成功率并没有影响活动频率的持续提高，规模的持续扩大，以及政府经费投入的继续增加。回到北京婚介主任的“焦虑论”。至多在 10 年前，集体相亲作为一种群体需要并不存在，相亲失败作为一种群体焦虑也不存在。而今，它们却成为真实可感的社会事实，被相亲活动的主办方和参与相亲的单身青年在言说中反复确认。正是这样的焦虑感和需求伴随着相亲机制的发展。

02

爱的欲望与等的忿恨

在北京这家婚介所举办的相亲活动里，有些单身者晃荡了五年，有些晃荡了十年，也有很多初来乍到的新鲜面孔。那些晃荡了很久的人，大多是男性，被主办方称作“老油条”。他们有些是老北京的普通市民，住在二环以内，学历不高，做着简单的工作；有些学历很高，但是不擅交际；有些来北京打拼，父母没有医保，自己没有住房。“老油条”这个词很形象。相亲的市场就像一口油锅，人在里边越泡越油，是外表上的油也是对待两性关系上的油。在相亲场上，老练的红娘经常指着某个“老油条”小声说：“你看那个 XXX，无冬六月就这么一件破夹克，也不知道洗洗头。”

他们的存在方式也经常吓到来参加活动的女性。我在相亲活动进行的过程中，经常会进洗手间逛一逛，听听女生们的厕所谈话。记得一个女生被一个“老油条”搭讪，吓得拉着同伴躲进厕所，长叹一口气，“天呀，这大叔都够做我爸了，一直要加我微信，男的怎么都没有正常人！”不光是她们，就连我作为工作人员，也经历过几次老油条的围追堵截，如果不是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直接拉着我离开，真的不知道如何突围。主任是国家相亲事业中少有的男性，也许正因为他是男性，才对光棍们有些惺惺相惜。在北京，这群“老油条”彼此熟识，有自己的微信群，其中有人负责收集整理每月的相亲活动。我曾经看到过他们的手写日程表。每个周末的活动、时间、地点都密密麻麻地清楚标注。他们混迹于北京各个区的公益相亲活动，周末像赶场一样，要去两到三场活动。被称为“苍蝇”的他们，深受一些女性主办方的嫌恶。她们认为这些人没有真诚的结婚意图，只是为了搭讪女生，因而被谢绝入内。正由于主任对老油条们敞开了大门，我才得以看见他们在相亲场上的真实表现。

与之相对，初来乍到的单身男女都怀有对于自己作为一个寻爱主体的浪漫想象，以及获得异性认可，找到钟意对象的美好愿望。90 后的岩末就是他们中的一员，一个刚刚获得北京户口，在事业单位工作的北方人。他非常积极地参加我们举办的相亲活动，几乎每场必到，每到必和一个女生牵手。我看他每每牵手，便好奇他和那些牵手对象之后都有怎样的发展。

一个秋天的晚上，我们去到五道口附近的一家自助餐厅吃饭。尽管研究生毕业已经很久，他熟悉的餐馆依旧只限于学校附近的几家。他端来食物，坐下，对我说，“开始采访我吧！”我让他随意说说自己的相亲经历。

他开始向我讲述，说到在相亲场上和女孩儿聊天，吃茶歇，牵手，他都会眉飞色舞，“她竟然撩我！”“她竟然在两个男生的 PK 中选择了我！”“她竟然主动要了我的微信！”他也特别享受和女孩在众人关注的目光里牵手走下舞台。

但是，在讲述台下的经历时，他情绪会很快低落下来，“活动结束后，她上了一个北京土著车，”“她问了我的工作，一定是嫌我的工资少，”“我在微信上和她打招呼，她三个小时才回我。”他回忆这些细节时，面露愠色。

我问他：“谁规定了别人必须马上回复你，一个陌生人，的信息？”他说不出个所以然，只说：“我之后发信息警告她，你要是聊就聊，不聊就删了！她回复删了吧。”他神情失望，随后又狠狠地说，“这种女生我见得多了，她们每场活动都加男生微信，然后，下一场活动又会出现。她们只是拿我当备胎，我才不会跪舔，这种女人根本不

值得我浪费时间！”我问他：“从小到大，你最长的一段关系维持了多久？”他说：“真的挺长的，有一个多月呢。”

在相亲场上，“备胎”成为许多男性的集体自我认同，“酒托儿”成为了他们对女性的集体画像。这些词频频出现在他们的交流中。在一个恋爱工作坊的微信群中，一次，当学员们开始讨论下一期工作坊的话题时，出现了这样的对话：

男 1：现在大家都爱说“渣男”，女人难道就不渣吗？应该教一下如何识别渣女。

男 2：对，渣女。我之前约会的女孩，我请她吃了那么多顿饭，三个月了才告诉我不合适。不合适你怎么不早说，拿我当备胎！

女 1：你自己竞争不过其他男人，为什么要怪女生。承认自己失败吧！

男 2：去你妈，她至少应该请我吃顿饭吧。

碰巧，在工作坊现场，真的有一个女生在前一天，因为第一次约会吃饭后拒绝了男生，被男生说成是骗子。女生听到这个反馈后，不想被继续纠缠，就把一半的饭钱，200 多元，微信转给了男生。那场约会是这个工作坊的恋爱导师 / 心理咨询师牵的线。这样的结果把导师气得够呛：“真想不到，这个男的学历也不错，还是个央媒的记者，怎么这么没气量！诸位男士们，你们如果觉得负担不起高档餐厅，完全可以找个咖啡厅，先喝个咖啡彼此了解一下，再决定要不要继续发展。各位女生，如果你们在吃饭的时候觉得这个男生不合适，我建议趁早 AA 制，免得受气。”

被异性否定，在经济上损失，相亲中的男性不仅污名化女性，也污名化自己。年复一年的相亲活动改变着男性对于相亲机制的认知，也改变着他们的自我意识。

在我主持的一场工作坊上，谭放说起这些变化好像很苦恼：“刚开始相亲的时候，大家都是很真诚地想要了解彼此，真诚地聊天，不论是做朋友还是恋人。你在这可以交到真正的朋友。现在我自己都麻木了，都是跟着流程走，看条件，做匹配。我现在真的都麻木了。”麻木的不只是男性，也有女性。在 16 年 17 年的时候，当我问女生们择偶标准，她们的标准答案是“特别，有趣的男生。”如今，女生的标准答案是“男的，活的，最好是正常的。”

俊峰也抱怨起相亲的选择机制，“相亲都是先看条件，人家女孩一看你是农村的，父母没有医保，就把你 pass 了。你根本没机会展现魅力呀，幽默呀，绅士呀，根本就没机会！”旁边一个北京女生反驳道：“我觉得这样挺好呀，你不看条件，为什么要来相亲？我觉得看条件挺好，效率高！”俊峰的怒气被火上浇了油：“你觉得效率高，那你晃悠了这么长时间怎么还没找到呢？效率高！”

导师看到情形不对赶紧上来灭火：“你这么说会冒犯到人家。”俊峰：“不冒犯，我们认识好久了。”他虽然感觉到了相亲机制的结构性缺陷，但还是免不了自我谴责：“正常人谁会来相亲？人家真正有能力的人，那些海归，来这里一次就不会再来了，人家一看就知道不是一个档次的。要不是你没有能力，为什么这么久都找不到对象？”这样的自我谴责并不是一开始就有，男性们质疑以“选择”而不是“交往”作为核心的相亲机制，但同时，他们并没离开这个机制，而是在接受游戏规则的过程中逐渐承认自我的异化与低人一等。

当我向婚介的主管们汇报这些“用户体验”时，主管说：“全北京的相亲活动都是这个模式，这个模式本身没有问题。他们（单身者）不反思自己的毛病，不注重提升自己，还说活动有问题，都是惯的！”

男性在相亲场上的攻击性也来自于日常遭遇的性资源和经济资源分配不均所产生的忿闷。

和岩末吃饭时，他一边喝啤酒一边说起，自己感觉很压抑。我问他这是哪一种压抑。他说：“性压抑。现在喝酒已经解决不了问题，我得去夜店疯狂，我需要发泄。”他不由地聊起自己研究生院里的老师：“我们有一个老师还不到 40 岁已经结了三次婚了，每次都是和自己的本科生。他还不到 40 岁呀！还有个老头，出去吃饭就喜欢让研究生作陪。还让研究生去他家里开读书会，我的女朋友平时都躲他躲得远远的，就怕被叫去读书。”他话锋一转：“你肯定听说过农民工强奸的案子。中国有 3000 万光棍，我就是这 3000 万中的一个，这样下去，一定会出事。”

我在田野中不止一次听到单身男性表达自己的性压抑，其实女生也有不少，但在男性的表达中，性压抑总和对资源不平等的忿闷联系在一起。

在上海，为了采访一个经常加班的男生，我只好等他下班后，利用他走路回家的时间，和他边走边聊。法租界的梧桐树后隐藏着很多高级会所和餐厅。晚上八九点，我们走在梧桐的树影里，他不时回头张望，指给我看那些被身穿紧身短裙的年轻女孩挽着的中年男人，“你看这些男人都够做她们的爸爸了，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想的。”

他目光时常久久跟随这些男女，直到他们转身走进会所，梧桐的树影又变得空空无物。我也不确定他是在批判这些中年男性，还是在揣摩自己日后是否可以接受这样的关系。他的前女友比他大了将近十岁，还为他投资了一家公司。他不能容忍前女友离异有孩子，所以分了手，但是他还继续经营着那家公司。他谈起前女友时，很少会提到她们堕胎失去的孩子，更多的是炫耀某位前女友就职的奢侈品公司，或是某位前女友谈成千万大单的业绩。

年轻男性的性压抑，以及对身边性资源分配不平等的敏感，使我意识到，性压抑的问题不仅仅存在于城市中最边缘的男性群体，即农民工，也存在于普通企业职员。16 年，我遇到的那位女领导将举办相亲的原因解释为缓解男性性压抑，减少前者造成社会不安定因素，如今想来是有道理的。每周一次的相亲活动，为异性提供相遇的机会，通过游戏，使异性间的肢体接触成为正当且必要的，一定程度上为欲望的释放，异性的联结提供了渠道，但，与此同时，建立在社会经济差异上的择偶选择也制造着男女间的对立情绪和长久的等待。

03

关于单身的“知识 – 权力”的断裂

到 2019 年，相亲已经发展成了一项相当成熟的公共服务。2017 年，中共中央、国

务院发布了《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稍后，共青团中央、民政部和生计委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青年婚恋工作的指导意见》。“团团帮你找对象”的标题在社交媒体上比比皆是。到了2019年，最高领导人在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的讲话中，提到国家干部要做青年人的“知心人”，要为青年婚恋交友搭建平台。公共服务机构主办的集体相亲从基层活动上升为顶层政策，又以更规范化的形式落回到地方，作为公共服务开展。在北京和上海，相亲已经有了固定的政府预算、程式化的活动流程、标准化的绩效考核方式。

上海市政府每年都会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向市妇联和市总工会提供50至100万元的拨款。这两家机构把青年相亲交友作为“政府实事项目”之一开展。总工会研发上线了交友app“会缘”，共青团也上线了自己的app“青春益友爱情总局”。

此外，三家机构还合作或单独举办年度大型交友活动。为响应长三角区域经济一体化，“上海万人相亲大会”在2019年改版成“长三角青年交友大会”，邀请来自浙江和江苏的青年共同参与。共青团单独举办了更为新潮的“上海青年爱情节——爱情星际拯救计划”。

在北京，政府对于相亲交友的拨款少于上海，名目也比较细碎，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按年度划拨。例如，妇联下辖的婚介一年获得的拨款在30万左右。“工”“青”“妇”三家机构没有非常紧密的合作，也没有全市性的大型相亲交友活动。但是，基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的小型交友活动十分频繁。

就绩效考核而言，主要的考察指标是参与/服务人数，活动现场牵手人数，现场活动环节设置，和微信公众号上的活动宣传总结。活动要求用主办人员最通俗易懂的话来说就是“热闹，好看”。谈到场下的约会率甚至结婚率，主办人员总表现得有心无力。有些主办人员想要跟踪后续进展但是害怕被认为是窥探隐私，会招致反感；有些觉得结婚与否是活动参与者的事情，和自己没有关系；还有些抱怨项目经费太少，没有覆盖后续跟踪的劳务费。

对于政府和国家来说，“单身青年的心”，即关于亲密关系的欲望和选择，仍然是一个谜。当不断走低的结婚率和不断走高的离婚率成为媒体炒作的数据，负责人口治理的政府工作人员和具体相亲项目的设计者、主办者希望为这些数据找到合理的解释。在这种情况下，婚恋教育以及针对婚恋行为的调研，亦即关于亲密关系的知识生产，成为当地政府和公共服务机构工作的一个重点。

在上海的田野中，我误打误撞地参与了官方委托妇联开展的，关于单身青年婚恋生育意向的调研。调研设计者把问卷拿给我看，让我提意见。问卷上都是类似，你为什么觉得结婚难，政府做哪些事情能够帮助你尽快找到对象，或者更加没有顾虑地生育，之类的问题。但是我想，既然管理者不明白为什么这么多人不结婚，难道不应该通过问卷把不婚人群找出来吗？现有的问题背后隐藏着一个假设，即异性恋、想结婚、想生育的人口。

所以，我很坦诚（幼稚）地在问卷上添加了关于其他人口类型的问题，比如异性恋者不想结婚不想生育，单身女性不想结婚想生育，同性恋者想结婚结不成婚，同性恋者想生育无法代孕，异性恋者同居不结婚。当时，问卷设计者看到这些问题应该还满意，其中年龄稍大的那位还和我说：“对呀，现在的孩子就是不想结婚。我儿子就这样！”据我所知，我所贡献的问题最终通通被删除了。

在这之后的一年里我和问卷设计者还保持着良好的互动，我去上海时会找她聊聊调研进展的情况。有一次她非常郁闷地对我说：“我们和很多专家进行了小组访谈，询问他们关于提高结婚率的办法。他们说，没有必要结婚。”重复这话时，问卷设计者眼睛都翻到天上了，她不知道要不要把这种专家意见写进报告里。

关于亲密关系的知识生产也很可能被资本宰制而偏离正轨。在北京田野时，我还参与组织了一个婚恋工作坊，参加的单身青年中有很多我熟悉的面孔。虽然是妇联主管，但并没有任何经费支持，且形式和内容完全是实验性的。和上海的官方调研相似，主管人举办这个工作坊的发愿也是更细致地了解青年单身的原因——他们为什么陷入相亲泥淖，什么样的婚恋技巧可以帮助他们自我提升，找到伴侣。

在四个月的实验性工作坊中，主管和导师就如何进行“恋爱教育”发生了无数次争论。主管是一个技术主义者，理工男出身，曾经设计过约会App。他希望通过设计一套量表来精确量化每个单身者的“爱商”，也就是每个人和伴侣相处时所具有的亲密、激情和承诺。按照美国心理学家罗伯特·斯滕伯格的“爱情三角形理论”，三个因素的平衡共存才能生成久的爱情。主管是这个理论的坚定信仰者。而且，他坚信所有的欲望、情绪、行为都可以被量化，通过对被测对象的训练，数值可以被改变，最终达到使两个人相匹配的指数。

除了生产关于单身人群的知识，主管发明这套量表还有另一个目的，说得野蛮一些，就是要让那些没有自知之明的“老油条”回归现实，认识自己几斤几两，不要在相亲过程中，“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主管为我提供了一些美国心理学量表作为范本，希望我在两周之内把量表研制出来，在工作坊试水。这样高难度的任务我自然是无法胜任。但制作量表的事情主管一直念念不忘。他经常与我们分享自己更宏大的志向，也就是把量表标准化，应用于国内整个婚恋行业，从而获取全国上亿适婚年龄单身人群的情感数据。

工作坊的恋爱导师是一位自由主义加市场主义者，出过情感类图书，做过深夜电台嘉宾。虽然他作为一个朋友，承认善良是伴侣最重要的德性。但是，在恋爱导师的人设里，他不承认“渣男”这样肤浅的概念，否认用道德来评论爱情，并认为爱情的伦理就在于吸引力和自我决断力。

在工作坊里，他总是喜欢讲述一个江洋大盗的故事。这个江洋大盗即使在入狱之后，还通过手机约会多名女子，被俘获的女子争相去狱中探望他，给他做饭，还有人许诺给他生孩子。在我的印象里，这个故事至少被讲述了5遍以上。此外，他对“泡学”或PUA的技巧也不完全否定，他会说：“PUA就是一本好经被念坏了。”他专门开了一期课程，教学员如何和异性聊天，其中有一些思路可以在泡学聊天技巧中找到踪影。

他站在学员面前讲授着技巧：“在刚刚开始聊天的时候，要收敛自己的欲望，只聊对方感兴趣的事情，记住，聚光灯永远要打在对方身上。让TA感觉你真的很了解TA，从来没有人这么了解TA。这样TA就会和你聊得欲罢不能。这就是所谓的情感投入，这样你在TA心里的‘情感价值’就提高了，TA开始记得你，想念你。这时你要消失一段时间。TA就会好奇，你为什么消失了，是不是自己做错了什么。这时TA就开始对你情感投入，TA投入得越多，你的‘情感价值’就越高。记住，人都不舍得自己付出得多的东西，你要让对方付出。”

这些技巧让在场的学员们感觉新奇，也让有些人产生了生理上的不适。谭放举手问导师：“我追一个女生的时候，如果恭维她，我会觉得特别假。但是，如果我只说一些平常的东西，她好像也没有兴趣。我现在就卡在这个地方，进退两难。”导师听到他的困惑点点头：“聊天的热度生不起来，对吧？我说聚光灯打在她身上不是指假装恭维。你要研究她的喜好，对她感兴趣的东西表示出好奇。”谭放还是一脸困惑：“你是说我要假装同意她喜欢的东西？”导师：“不是同意，这样太假了，是产生共鸣！记住异性间的交往不是对错的问题，是共鸣的问题。”谭放口中叨念着这个稍显陌生的词“共鸣”，揣摩要如何实践。

在后期的工作坊中，主管和导师僵持着，导师不再讲授新的恋爱技巧，认为自己已经做了足够多的公益。在一次组会中，主管希望导师再做做公益，帮帮这些“老油条”。看着主管诚恳的目光，导师说道：“我们不可能永远做公益。恋爱的能力关系到个人的家庭教育，几十年来的修养，它也讲灵性，并不是短时间说获得就能获得的。我们现在能做的就是针对他们的欲望，提供速成的技巧，让他们和想认识的女生能说上话，其他的也改变不了太多。”

在这样的恋爱技巧训练中，导师不会要求学员认识自己的能力和性格，或是放低择偶要求。相反，他们会鼓动学员的欲望和野心，随后向他们兜售恋爱技巧。他们会说：“不要放弃你心仪的那个人，你只需要一点技巧帮你成功。”公共服务领域的相亲主体，不论是普通市民还是外来移民都并非成熟的市场主体。他们对通过内含经济逻辑的恋爱技巧获得的爱情始终怀有戒心。岩未在参加过恋爱工作坊后，一方面，被恋爱技巧的速成性所吸引，另一方面，他颇为不信任地说：“用这种方法追到的女孩，也会用这种方法对我，不过是为了约炮，并不会真的爱我。”

导师摆出一副决绝的嘴脸，给“老油条”们判了“死刑”。主管也只好作罢。此后，工作坊的主要任务由获取、生产关于亲密关系的知识变为兜售市场化的恋爱技巧。工作坊没有成为向管理者输送知识和规范性策略的场域，反而被市场吞噬。“老油条”们没有被改造，反而被排挤。离开工作坊，他们还继续晃荡在相亲场中，粗糙地向女孩们要着微信。

（本文所有人物均使用化名）



赵姗姗

哈佛大学博士候选人，主修文化与社会人类学，辅修性别研究。关注情感、欲望、亲密关系与社会再生产和国家建构之间的关系。微信公众号 sapientlove 主创人。

田野中国

基于人类学家的田野调查，面向大众实践公共写作，用文字留住日益消减或者瞬间消失的各种现实。



图片来自 [Janko Ferlic on Unsplash](#)

非虚构 好孕旅馆 戴媛媛 | 田野中国

他们有着自己的谋生技能，他们也有对陌生他者超越经济关系的关怀与照护

没有招牌，没有名字，没有营业执照，只有三间装修老旧的卧室，这是一家隐匿在普通住宅区里的旅馆，从一套约 100 平的居民公寓改造而来。这样的旅馆遍布全国各大医院附近，为异地求医的患者提供廉价住宿。一个房间住 3 至 5 人，根据房间居住环境和居住人数，住宿费约为每人 60 到 90 元不等。

吴姐的旅馆在北京的一所生殖医学中心附近，专门接待那些外地来“做试管”的患者。除了卧室摆满床位像宿舍或病房，门厅悬满晾晒的床单像进了一个大染坊，这家旅馆初看上去与一户普通人家没什么不同。仔细观察一番便可发现，客厅西墙摆放着一尊送子观音，卧室四壁贴满大眼睛、粉红脸蛋的婴儿画报，实则一家求子主题旅馆，或曰“好孕旅馆”或“幸孕旅馆”。

01

“住宿吗”

“今晚住民宿，吴姐家”，刚入住的梅子盘腿坐在宽不足一米的床位上，按住手机摄像，拍了一个小视频给闺蜜发了过去，然后伸直腿躺下，转头跟相邻床位的另一位姐妹攀谈起来：“你到哪一步了？”

房客喜欢称这里为“民宿”，听起来比“家庭旅馆”时尚些，但吴姐仍愿意采用后者。在官方话语里，它有另一个名字——“无照黑旅馆”，被定性为一方存在安全隐患、需要被整治的非法经济空间。



送子观音像，她的身前总是堆满水果。



吴姐通过罚站她的小泰迪来活跃气氛。

活泼外向的梅子与人有种自来熟的劲儿，在这个由陌生人组成的流动空间很吃得开，一会儿就跟同屋的另外四个姐妹打成了一片。“我还在促排”、“我第 12 天，马上开奖了”、“我来解冻，明天去见大夫定移植日”，大家七嘴八舌地讨论起来。

有着相同试管经历的女人们有说不完的共同话题，包括处于每个诊疗阶段的禁忌、哪位大夫定方案好、吃什么有利于胚胎着床、哪个寺庙求子灵验、公婆有没有出钱去做试管等等，就医和日常生活的琐细都可拿出来分享。

“怎么像月子中心呀！”梅子点开闺蜜发来的微信语音。的确，跟月子中心类似，好孕旅馆是个女儿国。但是女人们来到这里不是为了享受专业的产后护理服务，而是为了要通过辅助生殖技术，成为产妇。她们有个共同的目标：要孩子。

对于患有不孕不育的夫妇来说，通过辅助生殖技术生个孩子是件不容易的事，需要付出很多努力，无论是金钱、时间、精力，还是身体条件的塑造，尤其是女性。花费数年时间，倾家荡产，做了十多次胚胎移植手术，却没能换取一个属于自己的孩子，但月经因高剂量的激素使用变得紊乱，卵巢因多次穿刺取卵而致功能衰退，类似的故事在试管婴儿论坛里并不少见。而百步之遥的门诊楼八层，每天却有上百台人流手术在处理她们求之不得的、别人的意外所得。在她们看来，那是人间罪恶的渊薮。热油爆香葱姜蒜滋滋作响，家常菜的香味弥漫在整个旅馆，吴姐正在为大家准备晚餐。她穿着宽松的大花布裙子，一手夹着一根中南海香烟，另一只手握着锅铲，在一口深重的大铁锅里熟练地翻炒，一只脚跷在灶台上抻拉筋骨，不时向洗菜池里掸烟灰，偶尔放下锅铲撩起裙角用力揉擦脸上的汗珠，或像孩童般好奇地张望窗外白蜡树上几只正在觅食的斑鸠。

吴姐留着精干的短发，做起事来风风火火，干净利落。她有着一口中性的嗓音，喜欢称别人“宝贝儿”，年轻时纹的全包式眼线已经有些褪色发青，无论是声音还是面孔，亲昵中都透着神秘的威严。

为了多一份收入，吴姐为房客们提供试管营养餐，收取每日 50 元的餐费。她每天需要花费四五个小时的时间在厨房，由于长年低头切菜烹调洗碗，她的后颈鼓起高高的富贵包，胳膊上布满热油溅烫留下的星星点点的疤痕。为了抚养两个孩子，13 年来，吴姐以经营这家家庭旅馆为生计。她的丈夫是个老愤青，失业在家，整日酗酒，还会学着青年人去街头打架，疑心电话业务繁忙的吴姐在外面养了个白脸姘头。

吴姐是个生意人，懂得怎样生存下去。她会主动拉拢别的家庭旅馆的老板，经常花钱请大家一起吃饭。所以她的客源不断，别的家旅住满了，老板会把客人介绍到她这边来。她会给小区里专门管理家旅的片警送礼，以寻求庇护，这样片警在安全检查的时候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她会在房客面前有意展示自己对于旅馆卫生的严苛要求，装作无意提及别的家旅老板在客人走后并不换洗床单，而是抻扯几下叠放整齐，就接待下一个毫不知情的房客。

但吴姐同时又不像一个斤斤计较的生意人。吴姐做饭并不只讲求经济，她并非只挑选便宜的食材，海参、鲍鱼等珍味也时常出现在菜谱里，跟她处得好的房客可以点名儿要吃什么菜，吴姐会很乐意做。她经常在饭后休息时躺在沙发上刷关于做饭的小视频，花很多心思更新自己的试管食谱。

我喜欢跟吴姐去菜市场买菜。她跟摊贩们都很熟，一进菜市，菜贩们招呼“吴姐来啦，今天来点儿什么菜”的声音此起彼伏。吴姐一边抱过菜贩的孩子亲吻逗弄一番，一边盘算着当日的午餐食谱“一个清蒸鲈鱼、一个爆炒西兰花、一个醋溜土豆丝、再来一个玉米山药排骨汤，得！”挑完食材后，她还会在离开的时候自然熟练地扯一把塑料袋回去做垃圾袋用。

吴姐的家庭旅馆所在的小区因靠近医院，家庭旅馆众多，最多的时候大约有近七百家，老板有四十几个。他们建立了自己的微信群，互相通报“上面”对家庭旅馆的最新政策和“动作”。他们大都外地人，以中老年女性居多，很多自己都曾是外地来就医的患者。

其实家旅老板都各自怀揣着跌宕的故事。和吴姐要好的安姐，也曾是生殖中心的患者，租房做试管的同时做起了家庭旅馆的生意：“因为做试管一次一次没成功，做试管需



悬挂在门厅的花花绿绿的床单。



家庭旅馆床位房内景，墙上是宝宝画像，由吴姐特意张贴，以营造喜庆的氛围。

要时间的，我们不能不看病，但是也没有财路了，就开始找谋生的地方，一边做试管，一边开旅馆”。

2004至2008年，安姐连续做了9次试管，终于在2009年诞下一女。安姐不仅完成了生育的梦想，生意也越做越大。她手下现有2家有执照的宾馆和5家无照的家庭旅馆，全家老小都随她来到这座城市生活。

吴姐另一位要好的家族老板靳姐，曾是附近一家宾馆的前台招待，在打工时不断了解到做家庭旅馆成本不高容易上手，也自立门户。靳姐微胖，皮肤黝黑，嗓门亮堂，粗重的黄金首饰装点在身体各处。通过多年打拼，她成了家族老板群体中人人都要敬一分的大姐大。

靳姐经营家族的时间比吴姐、安姐更长，但很神秘，从不向别人兜售自己的过往。我只从吴姐口中听说靳姐因做家族暴富，外地农村出身的她已经在这个小区置办了两处房产，价值千万，取得了本地户口，并花了几万块钱从过往房客那里买了一个女孩，对外宣称老来得子，和一个家族男老板有着情人关系，丈夫每日站在窗口监视她的行踪轨迹……

然而我第一次看到的靳姐却是这样的：骑着破旧的老年电动三轮车守在小区门口，见到拖着行李箱的人，第一个冲上去问“住宿吗”。后来我发现，若是旅馆床位住满了人，她还会把自己的卧室腾出来作为客房，然后夜里抱着一块毯子来找吴姐，借她的沙发凑活一晚，说是凑活，但睡得挺香，而且几乎是一秒入睡。

02

“以0.75倍速缓慢移动的身体”

梅子在医院与病友闲聊的时候，听说吴姐的家族可提供三餐，就从病友那里要了吴姐的电话，找了过来。她已经有了一些试管经历，对于家庭旅馆的模式和氛围也很熟悉。她特地从老家带了些特产过来与大家分享，吴姐择菜、叠床单的时候会主动过去搭把手，出门逛超市也会问问室友要不要帮忙带东西，这些都为她赢得了好人缘。她像是来度假旅游而不是来看病的，像是住在熟悉的亲戚家而不是旅馆里。她的神情中没有一丝作为患者的虚弱和焦灼，或是作为旅者的匆促和窘迫。

梅子从容的外表下实则有着不寻常的过往。今年36岁的她已经再婚，与前夫育有一女。女儿已是豆蔻年华，跟奶奶生活。她生女儿的时候，在没打麻药的情况下做了剖宫产，痛得把产房的床单都撕破了。前夫有钱后变了心有了外遇，梅子用尽方法寻找丈夫出轨的证据并与之离婚，尽可能多为自己分割到财产，最后找了个贫穷的老实人再嫁。

现任丈夫对她忠诚体贴，但是她们结婚三年却没有孩子。问题出在梅子身上。她的两根输卵管都堵塞了，做了几次输卵管疏通术都没用，最后都切除，走上了试管之路。别的姐妹对于输卵管的态度不同于梅子，大多数人觉得留着输卵管就还有着自然怀孕的可能。梅子却说“咱都来做试管了，那玩意儿（输卵管）对试管一点儿用都没有，还碍事儿。输卵管里的积液会杀死胚胎，还可能会导致宫外孕。切了干脆，不留后患”。以试管婴儿为代表的辅助生殖技术，最初正是为了解决输卵管堵塞的难题。通过将精子和卵子各自从男女体内取出，在体外培养成胚胎，模拟自然生殖周期，在合适的时间通过人工移植进女性的子宫内，从而绕过输卵管。在梅子那里，输卵管的地位甚至都不及阑尾，不是可有可无，而是“碍事儿”。

梅子对宫外孕的担忧并非杞人忧天，做试管也免不了自然怀孕可能会发生的宫外孕风险，宫外孕以输卵管妊娠最常见。但梅子说的也不全对，切除了输卵管并不意味着就不会宫外孕，移植进子宫内的胚胎会有段游离期，没了输卵管，它也不一定会着床在子宫内，它可能会游到宫颈、卵巢甚至是腹腔处去着床。若不及时处理，会有大出血的可能，出血性休克甚至会威胁到生命。

为了避免宫外孕并促进胚胎着床，胚胎移植后的女人们通常选择躺平，这也是很多外地患者移植后不立即返乡，而是就近找个家庭旅馆躺几天，直至14天查验有无怀孕的原因。

住在梅子相邻床位的阿桦是一名小学语文教师，趁着寒暑假掩人耳目，“偷偷”来做试管。“我希望开学的时候，我是这样回去的”，阿桦用手在肚子前面划出一道圆弧，“这样我就可以装作是自个儿怀的，我不想跟同事们说我不能生”。阿桦狡黠的笑中闪现一丝落寞。

带着幼儿园老师跟小朋友讲故事的语气，阿桦跟我这样形容胚胎在子宫中的状态：“它开始应该是一个游离的状态，东跑西跑，就是没有一个固定的地方。然后它在寻找比较适合自己的一个地方，它在东看看西瞧瞧呀，哪里最适合我生长呢？逛了两三天终于逛遍了，找到一个地方。可能它会找到，有的时候可能就没有找到。没有找到的话，它最后就没有得到足够的营养供应，然后自然消亡。如果它找到了的话，它一定是在那里扎根。它需要去找的过程”。

所以在胚胎移植后，为了这个“正在萌芽的小东西”，阿桦选择“所有一切对它不利的事情都不会去做”。比如拎东西。拎重物等腹部用力的身体动作被阿桦认为会压扁了胚胎的房子：“你想你拎重物，如果轻的东西就没有问题，要是重一点的东西，你肚子是要用力的，你要增加腹压的”。

阿桦说的时候，用眼神示意我可以拎一下桌下那桶4.5升的纯净水试试，我用力拎起，的确感受到了腹部肌肉的牵拉感。

“增加腹压的话，你子宫在肚子里面它也会受到压力的作用。然后可能影响到它（胚胎）

呗，它在里面肯定待着就不舒服了。你想啊，它的房子被人压扁了，它在里面呆着怎么可能舒服啊？空间就变小了。”

阿桦形象的描述让我很快明白这些姐妹们为何在生活中如此注重自己的身体举止，如梅子所说，生殖中心日间移植病房外挤满了“以0.75倍速缓慢移动的身体”。

我的脑海中浮出这样一幅画面：女人的身体仿佛一片海，子宫是海面上的一条船，子宫内膜如船舱中摆放的一张桌子，胚胎有如桌子上一只脆弱的玻璃瓶，稍起一点风浪，玻璃瓶就会从桌子上摔下来。为了保护玻璃瓶，这片海要一直风平浪静，所以很多女性在胚胎移植后都会保持躺平。

在好孕旅馆，躺平才是正义的。

小楠没有向我讲述她的想象，但是她描绘了她对身体细腻的感受和量化的控制。前一次在家乡的生殖中心做试管，移植后，小楠出门买东西会背上背包，将“拎”的身体动作转变为“背”。而且她规定自己只买4斤以下的东西，因为如果超过4斤，即便是用背包来负载，她也会感到腹部在用力。

为了避免“窝着”肚子，小楠在使用蹲位上厕所的时候，会直着上半身半蹲着，因为“一弯腰，会挤着腹部这块儿，会有压力，会把那个胚胎挤掉，或者是挤到什么地方去”。打喷嚏对于她来说也是幅度较大的动作，因为“一打喷嚏的时候，就感觉肚子这儿好像，‘嗖’一下，被挤了一下似的，就有那种感觉”。于是她连打喷嚏都很小心，“有时候我会忍着，一忍着，会把喷嚏憋回去”。

小楠小学没读完，在工厂打工，经常上夜班。但是她患有高血压，怀孕容易引发孕高症，生殖中心明确规定血压不在正常范围内是不能进入试管周期的。为了做试管，小楠辞掉了工厂的工作，严格控制自己的饮食和作息，早睡早起，饮食清淡，每天走一万步以上，终于把血压降了下来。

但是，情绪紧张仍然会引起她血压升高，生殖中心恰恰是一个让她感到紧张的地方：“我在外面测都好好的，唯独宣教室的那个血压仪，一测就高！一测就高！我跟护士说我家血压平时都是正常的，护士说我们只认自个儿面前的这台仪器”。小楠向我苦笑说道：“我好难啊！”

03

“不能同房”

小楠把试管之路比喻为唐僧取经，需经历九九八十一难才能取得真经——抱娃回家，这一点都不夸张。试管婴儿技术的成功率只有不到40%左右，医学并不能完全解释失败的原因，诊疗过程中充满了各种不确定性，所以怀孕是件需要运气的事，辅助生殖语境中常见的“好孕／运”谐音梗也是辅助生殖技术内含的深刻不确定性的体现。不确定性引发的患者焦虑已成为国内辅助生殖社科研究领域的热门话题。不孕患者怀着生殖焦虑来求助于辅助生殖技术的治疗，但是技术本身内含的深刻不确定性引起了患者的继发焦虑，无论是技术的诊疗流程、技术所能够带来的生殖结局还是不完备的知识，都具有不确定性，都会给身处其中的患者带来因不可掌控、无法解释所引发的焦虑情绪。

不仅如此，技术本身不仅要求患者要克服焦虑情绪，还需要患者尽量“保持心情愉悦”，医生总会提醒患者道“心情放松才容易受孕”。但反讽的是，刻意追求放松，却会带来更多的焦虑与紧张。

梅子那次晚饭后与大家讲述她收集前夫出轨的证据，也就是俗称抓小三的故事时，一旁的菱子听得一脸惊愕，发出了“女人不狠，江山不稳”的慨叹。我注意到她裸露出来的小臂上布满了密密麻麻的鸡皮疙瘩，她用另一只手来回摩挲抚弄，一边回过头告诉我，过两天移植之后，她一定会避免听到类似这种会让自己起鸡皮疙瘩的东西，因为情绪紧张不利于着床。

前一次移植后，与菱子住在同一个房间的病友失败后向她哭诉，她的情绪也受到了感染，和病友一起抱头痛哭，“哭到肚子疼”。最后，移植进她子宫内的胚胎没有着床，她认为是和那次痛哭有关。不仅有负面情绪的影响，关键在于影响了“肚子”——胚胎所在地。她觉得肚子疼很可能是子宫在收缩，宫缩则不利于胚胎着床。

38岁的菱子是地方财政局的一名公务员，一个晚婚的女强人。她结婚半年没要上孩子，就跨过指导同房、人工授精等更简单的助孕手段，直接来做试管。“当时想的是哪个快来哪个，赶紧完成这个事儿继续拼我的事业。我之前以为移进去就完事儿了，就成了，没想到做试管这么难。我的人生一直都挺顺的，唯独卡在试管这件事上了。但我不信命，只要我的身体还能取出一颗卵来，我就要把生孩子这项女人的毕生事业进行到底！”菱子急迫的语速、紧缩的眉头透着愤懑以及同命运抗争的执着。

菱子三年来做了四次试管，经常向领导请长假，耽误了工作，影响到了职位升迁。她对待试管像对待工作一样，“努力而不留遗憾”是她的信条。患有多囊卵巢综合症的她身材肥胖，坚信“豆浆疗法”，从老家背来5公斤重的破壁机，每天用半碗豆子打豆浆喝，以补充天然雌激素。胚胎解冻移植前，为了增加子宫血流，她每天坚持晚饭后跳绳1000个。后来听病友说某中医医院大夫开的药方可辅助受孕，她便排队看中医，并买了个炖锅熬中药，然后晚上用药渣泡脚。又闻京郊的红螺寺求子灵验，她便早起沐浴，着一身洁白庄重的衣服，搭乘3个小时的公交去拜观音，见到庙里的每一尊神像都虔诚敬拜，心中默念“求您赐我一个健康的宝宝”。回来后梅子笑她“现在你该拜的是送子观音，有了孩子你就该拜文殊菩萨了，人家菩萨都各司其职的。”菱子不管，她自个儿心里踏实就行。



菱子从中医医院开来的助孕汤药，名曰保胎汤。



餐桌上和剩菜饭放在一起的药剂、生理盐水以及各种规格的注射器。

汗透的宽厚背影，油油的紧贴两鬓的头发，从露脐装中溢出来的肥厚脂肪，飞快的语速，她住的北侧小卧室总是传来轰隆隆磨豆浆的声音，充盈着味道奇重的中药味，这是菱子留给我最深刻的印象。

以上种种都是菱子为了让自己心安，用尽一切可能，不留遗憾之所为，但菱子的用心还不止于此。一日午后，我听见梅子和菱子趴在床上窃窃私语，于是凑过去问她们在聊什么。“少儿不宜”，菱子捂着嘴巴害羞地笑着。菱子告诉我，她选择一个人住家庭旅馆，是为了避免移植之后和老公有身体接触，因为身体触碰激发性欲会导致子宫收缩。

菱子前一次住进吴姐的家庭旅馆，遇见一个外号“高潮姐”的病友，“高潮姐”总是做春梦，她让室友看到自己睡觉“手脚不老实”一定要把她叫醒。一天午睡的时候，菱子看到“高潮姐”在用自己的手抚摸脖颈和胸部，发出暧昧的呻吟声，赶紧叫醒了她。菱子在老家的医院做试管时，曾遇到一位病友闯进诊室，让医生赶紧给她打抑制宫缩的针，原因竟是“刚刚做了春梦”。

移植之后，避免宫缩成了女性日常生活关注的重点。为了避免宫缩，女性们会避免情绪紧张。不仅情绪，情欲也成为女性刻意去管理的对象。试管婴儿论坛里有很多关于做春梦的帖子，女性担心移植后做春梦影响到胚胎着床。女性容易做春梦，也是因为做试管过程中高剂量的雌激素使用。由此可见，女性的情欲身体也被辅助生殖技术深深形塑着。她们不仅要管理现实中的身体，也要管理梦境中的身体。

很多女性告诉我，她们在走上试管之路后，性生活的频次大幅度降低。因为做试管的很多流程例如促排卵期间、取卵后、移植前、移植后、宫腔镜后，医生都会嘱咐患者“不能同房”，以避免感染、卵巢扭转或宫缩。好大的反转，辅助生殖技术诞生之前，人类的生殖通过异性之间的性行为达成，然而通过辅助生殖技术生孩子却恰恰要求夫妻在诊疗过程中禁欲。

04 “打针”

尽管在日常生活的每个显见或内隐的细节中，做试管的女性都较常人更加谨小慎微，在求“好孕”的目标下，身体被辅助生殖技术严格规训。但她们也有着基于自己经验和思考之上的自主性。在药物的使用上亦是。

来生殖中心解冻移植的前一天夜里，阿桦的身上突然起了荨麻疹。处于试管备孕状态的她担心使用药物会阻碍试管进程，为了不影响自己的试管进度，她选择不去社区医院就诊，而是采用在身上抹醋的偏方。

“醋也是一种消毒。他（老公）就把我扒光了，然后拿着小刷子在我身上刷醋。刷完之后都没敢洗，就给我整了个专用的床单，让我躺在上面，然后盖上。我就带着醋躺了一晚上，第二天早上起来才洗的澡”，阿桦像亲历了神迹那般瞪大了眼睛跟我说，“你猜怎么样？早上起来的时候，我身上疙瘩全没了！”

阿桦甚至不遵医嘱服用医生开的黄体支持药物，主动要求吴姐为她注射针剂药品。“你说咱这种上地了，咋还得施点肥？”在生殖领域，胚胎着床经常被医生和患者形容为种子发芽，种子比喻胚胎，子宫内膜比喻土壤。但在阿桦那里，种子发芽还需要养料，而这养料就是药。

得知女性们对于更大剂量药物的需求后，吴姐于2013年利用自己的社会关系找到进药渠道，开始为女性们提供针剂药品和注射服务。她自认为其打针行为属于灰色地带，又言自己“没有行医证，没有处方权，（打针）是违法的”。2018年，吴姐打针的事情被房客不小心透露给了医护人员，医护人员要求药监局介入此事。药监局打电话给吴姐询问药品的来源，吴姐矢口否认自己的打针行为，而后不了了之，至今从未有人上门检查她的民间行医行为。

打针是吴姐经营非正规的家庭旅馆生意中附加的一项更加不正规的“生意”，虽然大多数的房东不会给房客打针，但是小楠和我提及她在别的家庭旅馆居住时目睹过的打针现象，菱子也曾请一个“穿着白大褂”自称护士的年轻女性上门为她打针，吴姐在准备要打针的女性跟她砍价的时候会说“已经是这个小区里的最低价了”。看来，打针现象在医院外普遍存在。

这些针剂俗称“保胎针”，吴姐打针已名声在外，经常有不住在家庭旅馆的女性来找吴姐“保胎”。保胎（prevent miscarriage），原意是预防流产，但在这里，大部分打针的女性在移植的当日，也就是说并非怀孕的情况下打保胎针，是为了提高胚胎着床的成功率，此种意义上的“保胎”已非原意。

另有一些女性会在14天HCG血值低或者14天后血值“翻倍不好”的情况下，开始打保胎针，以求血值“翻上去”。女性们之间流传着一些14天血值低的病友，在医生判定其胚胎无发育潜力并劝其放弃的情况下，通过在院外加用“保胎针”血值“涨上去”，并最终抱得娃归的故事。辅助生殖技术不能应许的部分，女性们通过自己的努力来弥补。

吴姐提供的保胎针有黄体酮、HCG、肝素和芍药，除了作为常规黄体支持药物的黄体酮，HCG、肝素和芍药等药物并未被临床试验证明具有明确的提高胚胎着床的作用。但是这些药物在“做试管”的女性之间广泛流传，虽然这家生殖中心没有普遍推广，但私立医院的医生也会给做试管的患者开这些药物。于是，一些女性为了提高试管成功的几率，自主寻求院外打针。

吴姐不会刻意地向房客们推销她的药品，她说：“你来找我，你信任我，我就给你打，这是个信任的问题。我不会强迫你打”。她为女性提供的打针服务，在她讲来基于双方自愿的原则，当然她也希望对方能够信任她。因此对于那些反复询问药品来源、药品对提高着床究竟有多大作用、以及药品对女性身体的副作用的人，吴姐会不自觉地流露出不满的情绪。而“自愿”则昭示着责任自负。在女性打针之前，吴姐都会向她们讲解“打针是可以提高成功率的，但是谁都不能保证百分之百成功”。这样的说辞，也是为了从可能发生的试管失败中免责。

虽然不会主动推销自己的打针，吴姐会通过很多细节来暗示打针可以提高试管成功率。她总会说：“生殖中心用药量太小了，根本不够”，言外之意是女性需要额外加药才够用。她会对比两种黄体支持药物的药效和价格，来暗示医院选用价格偏高的雪诺同凝胶而不是黄体酮针剂，是出于经济利益的考量，暗含对生殖中心的道德指责：“凝胶吸收不好，都是药渣。一支凝胶多少钱？！一支黄体酮才多少？！”

据我了解，生殖中心采用雪诺同有自己的考虑，常规的黄体支持药物有口服药物如黄体酮胶囊和地区孕酮片等，以及肌肉深度注射的黄体酮针剂。雪诺同阴道给药的方式，可由患者自己实施，且直接作用于子宫局部，吸收较快。相比之下，黄体酮针剂注射需要患者在移植后每天去诊所打针，对于移植后选择躺平的女性们来说，去诊所打针不仅麻烦，而且会影响到胚胎着床。

一些女性在住进吴姐的家庭旅馆之前并不知晓所谓的保胎针是什么，这些药物是何作用，但是在吴姐日常语言潜移默化的影响之下，或是跟病友讨论、网络检索药物信息之后谨慎考量，或是跟风，也都打针了。根据我的长期观察，住在吴姐那里的移植之后的女性，一半以上甚至更多的人会打针。

在这个过程中，尤其是那些多次试管不成的姐妹，在打了针之后试管成功，极容易造成一种效应。小楠看到6次不成的病友在打针后成功，推测“听说住在吴姐这儿的人成功率高，应该就跟打这个针有关”，于是也打算在移植后“打针”。

打针早已成为吴姐家庭旅馆的日常。打针通常在早饭或午饭后进行，相较于医院的正式医疗行为，吴姐的打针过程显得有点随意。吴姐在客厅的餐桌上配药，没有洗手消毒也不佩戴手套，用牙咬着拔下针帽，黄体酮注射到一半的时候，若是注射不进去，还有可能拔出来换个地方，然后两只叠在一起协力推药。

“肉还挺瓷实”，针帽依然紧咬在双齿间，竟然还能一边说话一边笑，“还挺会藏肉，脸看着小，肚子挺大”。就这样，在调笑间，吴姐一针一针把喂养那个小东西的药，扎进女人们的身体里去了。

05 “病友跟病友也能成为好朋友”

梅子来的第三天，家旅来了一位她的旧相识小艾。我记得打开门的一瞬，梅子扑过去一把抱住了小艾。原来小艾是冲着梅子才来的吴姐这里。她们一年前一起住在靳姐家的旅馆。不像吴姐，靳姐不会给房客们做饭，但是家庭旅馆都附有厨房，房客们可以自己买菜做饭，比在外面吃要经济、营养许多，除了麻烦点。她们就曾是一起做饭的饭友。

小艾紧握着梅子的手，坐在床边，与我讲述着她们深厚的姐妹情谊：“之前住的家庭旅馆可以自己买菜自己做饭。你煮了碗面在那儿一个人吃，也没啥意思。咱们四个人，一人买一个菜，一起做，这样每个人都可以吃到四样菜。我们人多，还可以一起包饺子，那就有了家的氛围。”

满怀感激地回过头看了好姐妹梅子一眼，小艾继续道：“以前我坐的车都是晚上到，她在的时候，会把饭做好，然后等着我一起吃，这心里就感觉暖暖的。你一个人从家跑过来，还要一个人跑去外面吃饭，就会有无依无靠、没着没落的感觉。但是有一个朋友在这儿，你就感觉有奔头了，就直接奔她那儿去了。”

梅子的总结可谓精炼：“其实有的时候，病友跟病友也能成为好朋友，虽然是天南海北的，朋友你只要用心去交，不管你跟她的距离有多远，这个心是靠拢的。”

当然，来自不同文化、不同阶层的女性们居住在一起，也难免会有摩擦和冲突。

梅子是名建筑工人，她和我讲起住在新娘的家庭旅馆时，一位都市白领曾取笑她：“农民工也做得起试管？”她理直气壮地与那位都市白领理论：“农民工怎么了？农民工也可以辛辛苦苦攒钱做得起试管，试管不是你们城里人的专利！”

此外，家庭旅馆作为一方不正规经济空间，有着极强的流动性，偷盗事件也不罕见。

梅子取卵的前一天，她的老公从老家赶来，准备在她取卵的当日取精。吴姐将北屋收拾成包间给他们夫妻二人居住。梅子的老公在卫生间洗澡的时候，不小心把手表落在了窗台上，待他第二天早上想起，手表已经不见了。

梅子的老公称那块手表价值近 5000 元，发现手表丢失后打算报警，但被吴姐阻止了：“你这一报警，我就完了！搁往年，我自己早就报警了，疫情期间不让开业，我这都是偷摸儿干的，民不举官不究！警察来了，我这就得关张了！她们这些大肚子，你让她们往哪儿去，而且还得把我拘了！”

在吴姐的诉苦之下，梅子的老公选择不报警，但也靠上了吴姐的那句“出什么事儿吴姐给你兜着”。为了维持生意，阻止梅子老公报警，吴姐只得将大家集合在一处讨论，想办法内部解决。大家面面相觑，纷纷为自己开脱，最终集体同意将行李物品拿出来让吴姐搜查。

打开行李箱，拉开背包拉链，药盒子、内裤、护肤品小样、家门钥匙、身份证就医卡，大家一毂辘把自己的零零碎碎倒在床上。平日里和睦的氛围突然变得紧张，因为自己的好姐妹有可能是个偷盗者，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信任正在经受着考验。

最终吴姐搜查无果，自己赔付了梅子夫妇 3000 元以了结。而梅子夫妇在网上查看到手表的价格涨了 500 元，让吴姐相应地再加上 500 元的赔偿金。处理事情向来沉着冷静的吴姐，当时气得一头栽到了床上。

后来，大家建议吴姐在客厅安装监控，吴姐担心监控的存在会影响到整个家庭旅馆的氛围，就没装。还有的姐妹建议吴姐在各个房间贴上保管好自身行李的告示，这个比较简单，吴姐去趟打印店就拿回了几张纸，用她那结实泛黄的牙齿咬断透明胶带，把纸贴在了墙上，上面写着“自身行李，妥善保管，如有丢失，概不负责”。但我猜测以后若再发生偷盗事件，吴姐也不会“概不负责”，无论是基于生意还是道义上的考量。

06

从未离开的田野

自 2018 年 8 月进入田野以来，我关注家庭旅馆中“做试管”的外地女性已有三年的时间。吴姐的家庭旅馆也成了我的另一个落脚点，我几乎每周都会去吴姐的家庭旅馆和大家一起围坐在圆桌旁吃饭，也常常从吴姐口中听说我所熟识的旧房客后续的故事：烟台姐妹 11 次试管失败，回家之后奇迹般地自然怀孕了；太原姐妹细思之后决定放弃做试管，领养哥哥家原本会被堕胎的孩子，“挽回了一个生命”；涿州姐妹好不容易试管成功生下孩子之后，因为胚胎的配成来源于第三方供精，孩子遭受了公公婆婆的冷遇。

我也和一些投缘的姐妹建立起了长久的联系：梅子与我分享当妈妈的喜悦，让我给她的孩子取名字，以此纪念她在家庭旅馆结下的缘；菱子拜托我去生殖中心帮忙办理胚胎冻存手续，还要按“试管业务代办群”中的均价 120 元付给我跑腿费，令我哭笑不得；小楠在回乡后给我寄送内蒙古的草原牛肉干，以锻炼我的牙齿和咬肌；阿桦一直关注我研究的进展，期待在我的文章里看见她自己光辉的形象。

在家庭旅馆这样一方不正规的经济空间做田野，也让我超越了年少时对世界非黑即白的粗浅认识。患者不是学临床的同学们口中挑战他们耐心的愚笨之人，在匆忙局促的就诊过程中，他们没有机会展现自己行动者的智慧。家庭旅馆的老板们并非邪恶不堪的非法经营者，他们有自己的谋生技能，他们也有对陌生他者超越经济关系的关怀与照护。

社会正因此而充满弹性和生机。

(本文所有人物均使用化名)

* 文内图片由作者提供



戴媛媛

人类学专业硕士毕业生，主要关注辅助生殖技术、日常生活。曾以《常与非常之间——辅助生殖技术中女性患者的异地就医日常生活研究》为项目标题，获得“第四届玉润健康研究基金”的资助。

田野中国

基于人类学家的田野调查，面向大众实践公共写作，用文字留住日益消减或者瞬间消失的各种现实。



非虚构

五原，一座普通西北小城

焦冬子 | 默片·还乡

内蒙古五原，2016



内蒙古五原县是一个极普通的西北小城，干燥、空旷、单调、冷漠，除了夏天其他时候都形容枯槁。

我像一枚蒲公英种子飘到这里，一不小心待了三年，了无生趣的生活之余，习惯性地用相机偷窥小城面目，并无他意。直到今年我居住的老巷子要拆迁了，开始细翻从前拍摄的那些照片，小城在我的电脑里逐渐有了一个自己的影儿。我想以一个客人，一个外乡媳妇儿的身份描述一下我夫家的所在地。

“黄河百害，唯富一套”，五原县城就坐落在黄河唯一偏爱的河套平原，东距包头 160 公里，南距京藏线 10 公里，北依阴山，再往西八百公里是闻名摄影圈的额济纳胡杨林以及产宝石和骆驼的阿拉善黑戈壁，也就是黄河巨大“几”字的左上角，稳稳地嵌着五原这粒小贝壳。清末，这里还只是一个叫隆兴长的小镇，几家铺子两片客栈逍遥法外，民国元年改为县城所在地，即今天的五原县。



五原气候干旱，冬季寒冷漫长阳光铺天盖地，头两次去过春节，晚睡前在地上撒一盆水早晨地干，鼻涕中的血丝天天不减。小城本地并没有丰富的果蔬，现在有了大棚还好，更多是山东北京运去的，折腾这么几千里，果蔬们早就蔫头搭脑，瞧着都不忍心再让它们下油锅。本地土著多喜肉食，羊肉炖猪肉，鱼肉炖猪肉，猪肉勾鸡肉，牛大骨以及其他我叫不出名的部位是餐桌的主角，米面土豆大白菜和滑溜溜的土豆粉条是家常搭配。

一入腊月，村里几乎家家户户都要杀猪，亲戚朋友之间互相请客，来回都是猪肉烩酸菜，又叫“杀猪菜”，香而不腻，现在杀猪菜已经变得很丰盛，号称“猪事宴”，虽然是在村里办，凉菜多也是从街上买回，荤素都有，花生米，拌黄瓜，腌酸菜，火腿肠……一碟碟摆开，人们在对着大火炕的四方桌前坐定，河套王一杯杯下肚，冬闲就正式开始了。

这里原本是牧区，近代流民迁徙，到哪里都喜欢刨片儿地的农民们来了之后才开始渐渐变成农业小县，所以五原人的生活习惯有一部分沿袭了草原民族。比如说，除夕夜的十二点到一点，在院子里架火堆“接神”，应是受蒙古族的拜火习俗的影响。



五原是一个移民小城，地方方言是“晋语”。现在小城的居住人口来自各地，有浙江人八十年代到这里经商留下的，有河南人来这在工地上打工留下，也有六十年代粮食饥荒从宁夏银川附近的宝丰县等地来的穆斯林。再上溯两三代，几乎都是清末到民国年间因为战乱饥荒从山西、陕西、河北等地走西口的流民在此定居下来的。

这其中比较典型的就是被河套人奉为“河神”的王同春。王同春河北邢台人，随父谋生塞外。光绪年间，王同春在后套地区借银两租得蒙古某喇嘛地若干顷，自凿渠引黄河水浇灌。渠成，初名王同春渠，后改名义和渠。之后，该渠继续北凿，越开越长，为便于经营，他就在名叫隆兴长的地方，起筑房屋，后发展成为后套地区的五原县县城。早年间县城某处还有王同春的雕塑，农人时常前去祭拜，后来遇某革命雕像被砸，寺庙被毁，年轻人早不知道他，而义和渠依然波澜不惊的在河套平原蜿蜒流淌，灌溉千倾良田，仿佛古已有之。



五原是个适合过小日子的地方。塞外的风沙在这里少了一些，人与人之间空间大了些，仅有的几趟公交车里永远是空荡荡的，出租车总是开不出起步价，步行买菜购物，骑车上班接孩子。周末街上的人比平日里还少，大家上班的时候把该逛的街都逛了，该会的朋友都会了。



全年最热闹的就是元宵节这天，上午各乡镇派出的社火秧歌队，敲锣打鼓浩浩荡荡穿过县城的主干道，绵延两公里，基本就把主干道铺满了。下午五点灯会就亮了，晚上才艺演出，盛大的烟火，有不少人是从村里赶来看热闹，广场把全县的热闹都集中点燃。烟火燃放完毕，小县城也就霾了。

也许因为平时的生活太单调了，大家的日子也好过了，人们总想找机会聚一聚。近些年人们还兴起了给孩子过十二岁生日，称“圆生”，挑好日子在大饭店里宴请，聚齐了亲朋好友，有的还安排表演，其隆重的程度不亚于婚礼，当然随礼的数额也堪比婚嫁。



全年最热闹的就是元宵节这天，上午各乡镇派出的社火秧歌队，敲锣打鼓浩浩荡荡穿过县城的主干道，绵延两公里，基本就把主干道铺满了。下午五点灯会就亮了，晚上才艺演出，盛大的烟火，有不少人是从村里赶来看热闹，广场把全县的热闹都集中点燃。烟火燃放完毕，小县城也就醒了。

也许因为平时的生活太单调了，大家的日子也好过了，人们总想找机会聚一聚。近些年人们还兴起了给孩子过十二岁生日，称“圆生”，挑好日子在大饭店里宴请，聚齐了亲朋好友，有的还安排表演，其隆重的程度不亚于婚礼，当然随礼的数额也堪比婚嫁。



人们按惯常的方式上班下班，喝酒打牌，参加并不多的娱乐活动，偶尔流浪回来的游子带着远方的气息，也挤进这根老链条，慢慢也就磨合得很融洽了。小城依然在自己的节奏中按部就班地迎接日出送走日落。

我个人也如同这个小城，身处时代漩涡的边缘，半推半就跟这个时代跳着贴面舞，然而未来何去何从，没有答案。

我能做的只有记录，不间断地记录，也许可以为小城做一个盲人摸象版的时代切片。









*照片来自 OFPIX 还乡计划

还乡计划是 OFPIX 自 2012 年发起的一个长期摄影项目。给归乡的人提供支点和出口。“档案”是 OFPIX 做这个项目的立场，从一种中立的态度出发，并不对“还乡”的情绪做任何定义，希望激发参与者自己去观看、发现和思考。还乡可以是身体上，也可以是心理上，是对故乡的重新观看，也是借助故乡对自我以及周遭世界的再度理解。



焦冬子

影像写作者，感光计划摄影师。CFP 签约摄影师，腾讯、搜狐、澎湃新闻等特约作者。2009 年至今一直从事摄影及写作工作，擅长用影像讲故事。摄影及文字作品广泛发表在《财新周刊》、《南方周末》、《摄影世界》、lens 等媒体。

特约编辑

钟华连，1990 年出生于福建龙岩，现工作生活于北京。摄影媒体从业者，图片编辑，业余摄影师。

栏目顾问

任悦，摄影教育工作者，摄影评论人，创办个人博客“1416 教室”，出版著作《1416 摄影辞典》。任悦还是 2008 年尤金史密斯 Howard Chapnick 奖的获得者，2008–2009 年曾在纽约大学访学。她所策划的展览《摄影与书》获得 2013 年丽水国际摄影文化节大奖，曾受邀成为 2011 年平遥电影节学术展策展人。她还出版以及翻译了多部著作。

默片·还乡

由 170 位摄影师拍摄的城乡中国纪实影像，每周日在小鸟文学发布。配文不多，影像是无声的讲述，也是一种视觉线索。



图片来自 [Oxana Kuznetsova](#) on Unsplash

非虚构 当实验人员与小鼠相遇 土袄 | 生活亲历者

这是一篇简洁、冷静以及少见的非虚构。

声明：实验室涉及小鼠[1]的实验均通过伦理审查，动物实验参与者均受过实验动物中心培训，且操作基本符合相关规范。文中部分人名为化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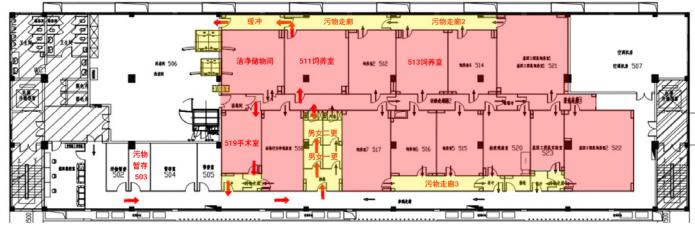
I 背景

我的专业是生物科学，受到的教育使我相信生物科研能为人类生存谋福利，科研活动却从来不轻易。如今我求生的方法是将实验室作为田野，而将身边的事件、人物甚至自己作为可以描绘的对象。若不如此，严肃的荒诞可能催生镇定下的疯癫。

自大一下学期，我开始参与华南某大学胡教授实验室的工作，课题组研究的方向是神经退行性疾病的治疗，并以小鼠作为主要的动物模型。实验室位于第一科研楼3楼，除了实验室（311）外，实验人员还常使用细胞房、-80°C冰箱、荧光显微镜、超声波清洗机和-20°C冰箱、双光子显微镜等。其中311实验室约40平米，最干净的是办公区，与实验区隔着金属置物架。实验区的角落有一台通风橱，那应该是普通实验区中最干净的地方，但事实恰相反——实验人员在这偷偷饲养小鼠、处死小鼠和进行心脏灌流实验[2]。

位于慧园6栋的实验动物中心也是动物实验人员常去的，我们需要在相距较远的两地间通勤。1楼的123房挂牌为教学实验室，却也是我们对小鼠进行光照处理及进行非洁净的手术[3]的场所；2、3楼是其他课题组的实验室；4楼有SPF[4]级动物房和不那么干净的暂养间；5楼是实验动物中心办公室和SPF级动物房，动物房屏障内含511繁殖饲养间、513短期饲养间、519手术室等。洁净环境外有503污物暂存间，这个约8平米的小房间实际上是对小鼠实行二氧化碳安乐死及储存来自各实验室和动物房的小鼠尸体的场所。人员进入SPF级动物房屏障内需要通过门禁进入换鞋室，穿过男/女一更后在男/女二更穿戴口罩、头套、手套、连体无尘服、拖鞋，再风淋10秒。从动物房内离开需经由污物走廊，在动物房内人和动物的流线都是单向的（见图1）。动物进入SPF级动物房需经过隔离和净化程序，而暂养间的管理则较宽松，动物可在紫外线消毒后通过传递窗进出，消毒流程通常是简化的。

我们课题组的大量实验基于麻省理工学院蔡立慧课题组的成果开展。他们突破性的发现是40Hz的神经元震荡可以改善老年痴呆小鼠的认知损伤，用同频率的光、声等刺激亦有效[5]。基于此，我们假设40Hz光刺激对中风也具有积极作用，而这一光刺激实验成为大二、三阶段许多本科生的噩梦。



实验动物中心5层平面图，其中红色区域为屏障内，黄色区域连接屏障内外（包含人员进出的一更二更、污物走廊与传递物品的传递窗）。红色箭头指示人员常用流线：换鞋→一更（洗手、脱外衣，通常省略）→二更（手消、穿洁净服）→风淋→洁净走廊→实验室（手术室、饲养室等）→污物走廊→缓冲或洗消间→一更（换原衣物）。图片修改自《20201022-实验动物屏障设施使用前培训》课件图片。

II 与小鼠的最初接触

我最先接触的操作是小鼠取材和心脏灌流。在余师姐的指导下，我学会了尽可能快地取出完整鼠脑，随后固定或进一步分离出海马体。这是我第一次打开小鼠的身体。让我惊讶的有两点，其一是处死小鼠的过程，即使是用大镊子压制小鼠的颈椎而非直接用手，仍能从镊子处传来颈椎离断的清晰震颤。我能直观地感受到是我使它死了。有时候操作不熟练，小鼠从镊子下逃脱后会激烈地乱窜。生涩的操作还可能导致颈椎的不完全离断，这时的小鼠歪着脑袋，还有微弱的呼吸但已不能动了。操作者通常会直接进行取材，或用更大的力气再次离断它的脖子，于是曾有同学直接把小鼠的脑袋揪下来，或将它的脖子剪断。小鼠被取材后颅骨敞开，已经没了脑子，面容只剩下从鼻梁到下巴的一小块。这可能也恰巧是它从生命彻底变为讨厌物件的时刻，在制度、认知和实操上的。

其二是心脏灌流时小鼠被任意摆弄的不由自主，类似被钉十字架的姿势更加加强了这一意象（见图2*此为示意图，实际实验中场景更加触目。可能造成观者不适，需通过点击超链接查看）。我们通常先给小鼠腹腔注射水合氯醛[6]来将它麻醉，该药品在实验动物中心颁布的《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和操作规范》（以下简称《规范》）中是不建议使用的。待它不对疼痛作出反应后，我们将其四肢和尾巴张开成“木”字形，并在它的手掌和脚心处钉针头以在泡沫板上固定。针穿过小鼠时会有清脆的一声“啪嗒”，伴随这声音的行刑者的愧疚不久后就被邪恶的愉悦取代。随后我们剖开它的腹腔并逐根剪断肋骨，直至暴露出跳动的心脏，将针头插入左心房并先后灌注PBS和PFA[7]。我们知道小鼠可能在此过程中恢复意识，因为有时它们会摆动脑袋甚至轻声叫唤，在灌注完PBS前它们会彻底死去。随后取材。最后呈现的小鼠肚子被打开，面容被损毁，身体也因药剂的固定而硬邦邦的，是个需要马上被丢弃的肮脏物件。

以上是我对动物实验的第一印象。可能是这些触目的景观、“材”的称谓、操作的严谨、动作的重复和强指向性的目光限制了随后我们与小鼠的相处中的共情。如今钟同学、罗学弟、章学弟等已熟练掌握上述操作，并在与小鼠的交互中产生玩乐和戏谑态度。据同为生物系的王舍友说，刚灌流时会为小鼠的中途苏醒担忧，但这一担忧会随着技艺的精进淡化。他已完成近百次灌流实验。章学弟曾将小鼠视作值得珍爱的生命，第一次被小鼠咬伤后他便不再多愁善感。真实的小鼠会带来危险、疾病和污染，排泄物散发恶臭，只待在实验中被彻底而理性地开启并研究，实验结束后则要赶紧处理掉。

III 故事一：17级本科生项目

包括我在内的四位17级和一位18级本科生在2019年夏季学期开展生物竞赛项目，未获奖。实验历时约三个月，是我经历的第一个能和小鼠熟识的实验。

实验中涉及的APP/PS1基因鼠[8]是模拟老年痴呆症的模型鼠。我们计划在老年（18-24月）的老年痴呆小鼠身上重复蔡立慧课题组的实验。参与实验的有10只老年野生型小鼠和6只老年APP/PS1基因鼠。一般野生型小鼠的成本仅每只数十元，而据韩老师说，这些18月大的APP/PS1基因鼠在国外报价高达数万元人民币，饲养成本和有限的存活率使它们格外稀缺。它们被分到四个笼子内，笼牌上分别标记“WT”、“WT+LED”、“APP/PS1”和“APP/PS1+LED”[9]，其中最重要的是“APP/PS1+LED”，即光照处理的老年痴呆组，因为我们期待40Hz的光刺激能恢复它们被损伤的认知。

首先我们发现老年鼠，尤其是部分老年痴呆鼠体态臃肿。它们中有的重达50克，而3月大的小鼠通常仅20-25克。其次是它们中有几只因打斗或疾病掉了不少毛，掉毛的位置和形状各不相同。于是我们在实验中逐渐认识了屁股没毛的胖子1021(APP/PS1+LED组)和身材娇小而毛发浓密的雌鼠B509(APP/PS1组)，胖子1003是则毛发浓密的傻子(APP/PS1+LED组)。对于LED光照组，我们需要在每天早上8点到9点间将它们从4楼的暂养间取出，转移到123教学实验室进行一小时的光照处理，然后放回暂养间，持续两周。这是由包括我在内的三位兄弟分担的苦差，因为每次光照意味着被规定的作息、两次进入暂养间时更换无尘服以及忍受长达一

小时的灯光闪烁。每日的光照对老年小鼠应该也是苦差，因为我目睹了胖子 1021 在一天早晨的突然离世。



死去的 1021，作为哀悼和怀念。
摄于实验当天

部分出于它们的昂贵和稀缺，部分出于它们的年长，部分出于对项目未来的担忧，我们格外关心这群小鼠的生存状况。与屏障内的小鼠不同，工作人员不会频繁更换暂养间内鼠笼的垫料。于是它们的垫料逐渐因排泄物和滴落的水而结块发霉，有大量可见的粪便，散发臭味。白同学为此曾数次与动物房沟通。

随后是行为学实验，这个一套实验 [10] 使小鼠和参与实验的本科生都崩溃了。也许部分出于这个原因，5 位 17 级本科生中有 3 位选择了 3+1 国外联培项目。其中的白同学说，越早离开 311 实验室越好。据说行为学实验也是使汪学姐在去年夏天承受巨大压力并最终离开 311 实验室的原因之一。行为学实验的特色是动作重复、环境封闭、实验人员需要静默、超长的实验时间和小鼠间显著的个体差异。以新异物体识别实验为例，在设置完毕后我们需逐一将小鼠放入有两件玩具的盒内，软件会分析实时的视频，等待 10 分钟后取出小鼠。一位同学清理粪尿并喷洒酒精，一位同学抓取下一只小鼠，要对所有鼠（16 只）做同样操作。将一件玩具更换后，进行第二轮实验，再次记录 10 分钟，清理盒子，重复 16 次。小鼠对新物体的偏爱和探索被认为是高认知水平的体现，与小鼠的互动、实验环境和实验期间的交谈都会影响结果。我们直观地感到小鼠的行为难以预测，分析数据时也陷入窘境——野生鼠或经光刺激的鼠不一定更乐于探索，它们的个性大于我们预先赋予的疾病或治疗的标记。

我们的群聊中不时传来某小鼠状态不佳或去世的消息，在行为学实验中我们也常常赞叹某只鼠异常的聪慧，例如患老年痴呆但未被治疗的 B509 竟比普通鼠聪明伶俐，这与假设的矛盾又让我们对实验前景担忧。在光照和随后的实验中陆续有 5 只小鼠去世，我们的实验也因缺乏数据而没有可信结果 [11]。在把经历连续多天训练已十分疲惫的老年小鼠放入水迷宫里时，白同学表现出了明显的愧疚，它们在水迷宫中游泳已经很勉强了。在这些实验结束后我们仍将它们取材。

IV

故事二：西西弗斯式任务

对小鼠的光照是韩老师课题组的传统。我在大二上学期开始帮师兄师姐光照小鼠，那时并不知道这是什么鼠，又将被用于什么实验。我只知道我需要和其他几位本科生分配好时间，确保在每天早上 8 到 9 点以及晚上 8 到 9 点都有人将它们从暂养间取出，转移到 123 光照。一开始只有几笼，且统一接受 40Hz 的光刺激。随后却又有了 20Hz, 60Hz 和随机频率的刺激 [12]，鼠的数量也变成了近十笼。于是我们需要借用小推车搬运，双手已经抱不过来了，排班时间也变成每天早上 8 到 9 点、9 到 10 点，及晚上 8 到 9 点、9 到 10 点四次，师兄师姐会依据我们课表的间隙合理安排。许多动物房的工作人员会惊讶于我们的勤劳——我们常在他们上班前就已挪开动物房门口防止动物逃脱的金属挡板，推推车的我们和他们照面时，他们也会感叹我们来得那么早。曾经有一位热爱生物的林学长，他在春节期间仍坚持留校帮忙照小鼠，在他离去后的半年内韩老师仍时不时提起他并称赞一番。林学长却坦言，真正聪明的人都在毕业前离开了学校，并暗示曾多次参加学期交流项目的十佳毕业生候选人吴师姐和参加昆士兰大学联培博士项目的卓师兄。

在大三拥有自己的项目后我们终于不用干这活计，侯学长及白同学亦透露他们曾缺勤或随意为之。他们不相信光照确实能改善小鼠的认知，或认为一次缺席和稍微缩短光照时间不会对实验结果产生本质上的影响。我不能确定课题组发表的文章 [13] 中有没有涉及经过错误光照的小鼠。

如今 18、19 级的同学还在干着同样的事。据李学弟的描述，现在的管理更加严格，在 123 教学实验室也需穿着无尘服，排班也有改变。如今有近二十笼小鼠需要光照，他需要每周三天将上午的两个半小时和晚上的两个半小时用于照小鼠，据说这至少还将持续三个月。也许可以说，他面对的是一群又一群流动的、无身份和目的、对他造成剥削的讨厌玩意。于是年轻或衰老的、患病或健康的、给药或未给药的、经历手术或假手术的、埋电极或开颅窗的小鼠群体被同质化。他不需要知道这些小鼠身上的标记，它们被给了什么药，药的作用机理是什么，以及探究这个药的原因，只需要知道该做什么就足够。此外，由于要负责每周二的小鼠光照，李学弟不得不缺席当晚的组会，这使他与实验室的重要信息来源脱离。与他一同光照的队友杨学妹则能说出参与光照的小鼠的来源，并积极参与实验室内的基础实验，只是经常因其它原因不出席组会。

我们需要相信自己在做伟大的事。事实是，只要课题组的基本假设没变，这项任务将没有止境。5 月的一次组会上，韩老师提议在王师姐的实验中新增 6 组需要被光照的小鼠，这让我为学弟学妹们捏了把汗。学弟学妹们的大创项目实验计划中同样有为期一个月的对自闭症模型小鼠的光照。韩老师相信 40Hz 光照是万灵药，最终的实验对象将是猴子和患者。近期课题组开始了对志愿者的光照实验，期间记录脑电的变化。在以 40Hz 和随机频率闪烁的灯光造成的不适中，我对小鼠的处境产生共鸣。侯学长亦称光照对人和小鼠都是煎熬，并提起在他们的毕业设计项目中曾有小鼠在光照中交配，另一位史学长不得不将意外诞生的小鼠的脑袋用剪刀一个个剪掉——它们是废鼠，且二氧化碳安乐死对幼鼠效用不大。侯学长称自己的项目是无意义的马拉松，并幻想老人在迪厅的光刺激下交配的荒唐景象。

V

故事三：MCAO（大脑中动脉栓塞）手术

在实验室内的另一生存方法是掌握一门手艺。大四的同学应该掌握一技之长，例如曹同学熟悉冰冻切片、钟同学在苦练开颅窗，章学弟掌握了复杂的数据分析和编程语言，我则在大三暑期学习 MCAO 手术。手术在动物房屏障内的 519 手术室进行，因此实验过程中需始终穿着无尘服，几个小时的紧张手术后塑胶手套内会有许多汗。虽说动物手术辛苦，但因为手术地点在慧园而非实验室，韩老师不知道我们是在干活还是偷闲。好的实验人员应该经常出现在他的注视下，而在动物房工作似乎成为了逃离注视的特权，可以赦免组会中他常暗示某些本科生和研究人员无所事事的罪责。

指导我的是实验助理赵师兄，他以洁净而精确的手术操作和兢兢业业工作态度闻名。当时课题组内只有他掌握该手术。他通常一天能完成 6 到 10 只小鼠的手术，手术前会把用到的器械消毒并摆放整齐，在每只小鼠的手术间隙又会对手术器械进行酒精和高温灭菌，中午休息时还会把灭过菌的手术器械放到超净台内照射紫外线。手术涉及到的器材很多，我甚至曾认为 MCAO 手术的门槛是在手术室各处找齐需要的手术器械。简单说来，手术的流程是分离麻醉小鼠的中颈动脉 (CCA)，颈内动脉 (ICA) 和颈外动脉 (ECA)，多处结扎后从中颈动脉插入线栓，直到阻塞大脑中动脉 (MCA)，30 分钟后退栓以模拟中风后的暂时性栓塞。顺利的手术能在 1 小时内完成，而刚上岗的我甚至不能在 1 小时内分离出各个血管。



MCAO 手术设置。图中需要布置的物品有气麻机、体式显微镜、手术灯、恒温加热系统、棉签、注射器、眼膏、生理盐水、棉线、酒精、碘酒、MCAO 线栓、耳标钳、组织拉钩、小鼠、普通镊子、普通剪刀、精细镊子、超级精细镊子、维纳斯剪、弯镊、手术剪、持针钳、止血海绵（从上到下，从左到右，部分器材未列出）。手术结束要把它们放回原位。

519 手术室是个密闭的约 25 平米的白色房间（见图 1），有三张手术台，要预约使用。韩老师组的实验人员通常使用 1 号手术台，课题组储存的器械也在附近的抽屉内，我们偶尔使用逼仄的 3 号手术台。白天手术时往往还有别人，但不同实验人员间很少交谈。大部分时间内只能听见动物房通风系统的呼呼声以及气麻机马达的呼呼声，日本进口的脱毛膏带来的清香和独处的闲静是难得的愉悦。

我其实很喜欢做动物手术，原因之一是手术时我在确实地操作小鼠。在显微镜下，我可以使用镊子打开小鼠的身体，使之依次呈现出皮肤、脂肪、肌肉、肌肉间的神经和血管，而它们间精确的分布与连接、具有的或柔韧或坚硬的特性以及随时可能受损的脆弱性使操作的过程丰富多彩，往往这些都是可以作为知识习得的。我可以使通常不可见的事物呈现在眼前，并以一定知识解释眼下正发生的事。让我喜欢做动物手术的另一原因是这使我看起来忙碌，而非在课题组内无所事事。这是一项可以吹嘘的本领，然而我离掌握它还差得远。

同时，我愿意称手术过程是精神性的。通常师兄师姐会预约一个月内工作日白天的手术台，于是空闲时间不确定的我偏爱选择在清晨、晚上或周末进行手术，而且是独自的。手术要求注视一件物体并对其进行长久的精细操作，经历手术的小鼠是唯一的陪伴，却是以完全静止和敞开的姿态。忙起来后脑子就更加放空了。手术结束后小鼠会被缝合，而先前操作的痕迹成为皮肤下不可见的标记。随后我向汪学姐教授 MCAO 手术。在一次凌晨 3 点的手术中，我们之间讨厌的对话和连续三次手术失败的压力使她哭了。

我在手术上花费的精力获得了韩老师称赞，但却是不可用的——虽说我已经练习了 40 余场手术，造模成功率仍很低 [14]。赵师兄说大概 100 次练习后才能稳定地造模。今年返校后，赵师兄已经离开，而新来的研究助理教授张老师被韩老师称为掌握了真正可用的 MCAO 手术。他与一位助手合作，能以流水线作业的方式在一小时内完成 6 只小鼠的手术。术中的清洁简化为用酒精擦拭手术器械，他说这样操作真正实用高效且能保证必要的洁净。我则再也没能成功实施手术，即使术后小鼠有运动障碍，第二天对脑切片的染色总是没有出现期待的脑组织损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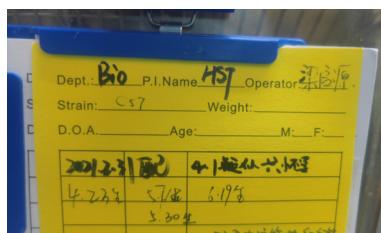
VI

小鼠的标记与分类，有用与无用的

不是所有的小鼠都能在制度和实操上得到平等对待。我们课题组对小鼠的惯用口头称呼有基因鼠、造模鼠、野生鼠和废鼠，而它们的存在状态可分为饲养中（由动物房工作人员日常照料）、手术后（精心照顾）、实验中（受关注）、繁殖和待安乐死。这些信息通常会标识在鼠笼前挂着的笼牌上，打在小鼠耳朵上的耳标则显示它们的四位数编号以便于实验人员定位到小鼠个体。耳标脱落的鼠可以通过重新鉴定并打耳标的方式重新获得身份，无法鉴定的则可能成为废鼠。通常对小鼠的操作期望在它们身体上模拟人的疾病，而有些疾病是小鼠不会患有而人为创造出的，例如前述的 APP/PS1 模型和 MCAO 模型。小鼠身上由此出现人的映射，通常却以疾病的形式且完全服从人的需求。最好能准确还原人类疾病的各病理特征的模型鼠，但多数模型只是疾病的不精确再现。

基因鼠最昂贵，而造模鼠的构建需要实验人员的劳动。通常基因鼠以上千元每只的价格购自国内外公司，或获赠自合作的实验室。它们需要被饲养以维持实验所需的数量，或繁殖以产生更多后代，后代中经基因型鉴定未表现基因型的会成为废鼠。野生鼠和基因鼠都能用于造模，获取造模鼠需通过特殊手段制作而不可直接购得，一般靠手术或给药。我们常使用开颅窗、埋电极、中风模型（MCAO 和 2VO 手术）、注射病毒 [15] 的小鼠，成功的造模需要大量训练以保证模型鼠的特征稳定。造模失败的小鼠会被当场处死，或以废鼠的形式留存。

野生鼠最廉价。它们通常指基因型稳定的 C57 小鼠，只要不是特别大批量地使用，它们可以通过较宽松的伦理审查以几十元的单价购买。本科生需要的野生鼠经常安排在师兄师姐的名下而不提交独立的伦理审查申请，而孙老师组消耗 200 余只小鼠的痛觉实验的伦理审查就较艰难。野生型小鼠可以作为实验组，但更多的是作为基因鼠或造模鼠的对照组。我们通常维持一定量野生鼠的数目以应对各种需求。



常见笼牌示例。笼中存放用于繁殖中的野生型 (C57) 小鼠。记录的信息包括合笼时间、怀孕和分娩情况等。部分信息未登记。

废鼠对于课题的进行是最无用的。它们被认为无用的一项重要原因是难以被准确分类，因此从它们身上得到的数据不能被采用——来自基因鼠后代的废鼠有复杂的遗传背景，而造模失败废鼠经历了各种身体改造，这些不可控的变量是科学不喜欢的。它们通常还会被饲养，但在笼位紧张时需要被安乐死。有时它们会被本科生用于练习取材、心脏灌流、冰冻切片或手术，因为它们还拥有相对完好的身体，操作不产生数据，且通常导向死亡。基因鼠与野生鼠杂交产生的非基因型后代甚至不受制度保护——在《规范》中的伦理审查上它们的数量被排除在实验用鼠统计外，而造模失败的废鼠像是已经历过一次仪式性的死亡，以至于其存在含混不清。处于与废鼠相似境地的是所有不需要生殖的雌鼠，它们因生理周期而被认为无法产出稳定可信的数据。这些雌鼠受伦理审查保护，拥有健康完整的身体，但被实验排除在外。笼位紧张时它们会被安乐死。

有时出现新的废鼠后，师兄师姐会督促本科生赶紧把它们用掉，但每个笼子内都要留一只废鼠占位。这么做的原因是动物房内笼位紧张，一有空出的笼位很快就会被其他课题组使用。用于占位的鼠此时以其生存本身而成为有用的，身体上的负面标记不再致死。然而，当有新的鼠需要使用该笼位时，它就会被拎出来，和其他废鼠暂时放在一起。这时它又成为需要被处死的，而且失去了被分类的资格——和它同笼的鼠可能拥有不同背景，它们暂时被混杂。混杂彻底失去了科学的效用，是致死的。

VII

故事四：意外，洁净的破坏

与脏污的事实及通常境遇相反，理想的小鼠被认为是洁净的，这很好地体现在它们被设计的生存环境上。动物房所处的屏障内是具有一定洁净度的负压环境，除经过滤的空气外，空气只能由内向外单向流动。因此主要是进出的实验人员和物品将病原体带入，我们的全副武装也是为了保护小鼠。动物房屏障内的我们是会带来污染的污染物，小鼠则需要被精细保护 [16]。

今年 3 月，动物房的工作人员提醒 513 饲养间已经不那么洁净，511 则相对干净。也许出于这个原因，我们做手术的流程通常是从 511 取出待手术的小鼠，在 519 手术室进行手术后将它们放入 513 饲养间。即使在屏障内，小鼠从 511 饲养间离开后就不应该放回了——它们要转移到 513，要么从离开屏障，屏障外的小鼠却是肮脏的。一次因为实验准备的失误，我将两只练习用的废鼠从 511 取出后无法开展手术，以至于使它们陷于尴尬境地。它们似乎无处可去，既不能被放回原位，从动物房屏障中取出后也没有用处。最终我将它们在 503 安乐死，它们与前文史学长处死的幼鼠处境相似。

小鼠在离开动物房屏障的那一刻就被污染。它们的出逃将带来危险，与它们相遇时

的防护也更多的是保护实验人员。它们会携带病毒，并与真正的野生鼠交配产生可能拥有变异基因的后代。也许更重要的是小鼠的出逃象征着管理的疏忽，以至于整个环境似乎都处在随时被污染的危险中。

311 实验室的通风橱是存放离开屏障的小鼠的地方。四月的一次组会中，韩老师在得知沙师兄的小鼠从通风橱出逃后对他进行严厉批评。“这是能威胁到我职位的事，”韩老师说，“如果是在国外我能轻易因这样的事故被开除。”这次组会后老师试图增强对在通风橱内暂养小鼠的管理，每次存放需登记，且最多只能过一夜。实际上因为实验的需要仍有小鼠存放在通风橱内超过三天，老师也不得不在规定的执行上作出妥协，这项规定最终被取消。另一次意外影响更大，六月的一次组会中，韩老师谈到楚老师课题组存放在走廊的小鼠逃跑的故事。韩老师说：“如果是在国外，实验动物中心的牌照都会被取消。”他曾计划在科研楼设立一间暂养间，但没得到批准，现在计划把小鼠放在通风橱内的 ICU 恒温笼内 [17]，至今未实施。把小鼠放在走廊确实太不合适。

生物学上的污染通常可被检测，能带来直接后果而非仅仅是象征意义的。六月有一次本科生的实验，包括我在内的 8 人一起提取细胞 [18]（这很危险，大量的人员流动会带来污染）。我们的操作在混乱和紧张中持续了 7 个小时，已经尽量遵守操作规范——物品进入超净台时喷酒精、溶液过滤、器具高压灭菌等等。第二天培养皿中活跃的却是细菌而非细胞，据说我们还污染了另一课题组的超净台。我们因此在组会上受到批评。

VIII

故事五：神圣的污物

小鼠的组织、器官、粪便和整个身体在日常中是脏污的，却经常是实验人员的研究对象。有用的污物显得神圣，它们的脏污停留在日常语境。其实只要被存放在能与环境良好隔绝的容器内，或在与之接触时做足防护，污物就不会造成危险。与此同时，实验人员在污物身上寄托的期待和投入的精力使它们珍贵，更值得担心的是它们的纯净被环境污染。

前文提取细胞的实验是典型之一，作为污物的小鼠尸体、鼠脑、鼠脑匀浆和细胞始终处在严密控制的环境内——尸体浸泡在 75% 酒精中，取出的鼠脑在浸泡在超净台内的无菌缓冲液里，鼠脑匀浆在密封离心管内转移，细胞更是要在严格无菌的环境下培养。然而，不再有用的剥离了大脑的尸体、鼠脑匀浆的过滤液和细胞的洗涤液等，则会恢复污物的身份并被弃置。

我喜欢提取用于基因鉴定的小鼠粪便的过程，这一套实验是赵师兄交给我的活计。我需要提取 34 只小鼠的粪便。操作是带上防咬手套后，拇指和食指夹住鼠尾，并配合中指将小鼠的屁股向下压。正常的小鼠会感到难受，转过头来咬我的手指，并以排尿和排便作为应激反应。虽然手指被咬住，但只要看到它的肛门开始运动，然后若隐若现地有黄色的粪便将要排出，我就会感到愉悦。约有一半的小鼠不会顺利排便，它们需要在短暂的放松后再次以难受的姿势被制服，直到排便。如果五分钟内仍无排便的迹象，便先操作别的小鼠。经几只小鼠的训练后我就能从肛门的颜色、肛门运动的节律、肛门开合的程度和尿道的状态判断它是否可能排便、排便的难易程度以及排便数量（最好取两粒）。粪便终于排出后，持着一次性镊子的右手靠近，并在它尚未掉落前将其夹起，转移至灭过菌的小离心管内。含粪便的离心管保存在干冰上。我没有采集两只孕鼠的粪便，另有一只小鼠肛门红肿，始终无排便迹象。随后，在长达 7 小时的重复机械性操作后我从粪便中提取到了可用的 DNA 样本。大部分实验材料都是如此：因作为有机物易于滋生细菌和传播疾病而脏污，因蕴含待发掘的信息而神圣。神圣的污物需要被放在干净的容器里崇拜。

IV

结语：实验，实验人员与小鼠

我们课题组奉行实用主义。小鼠和人的互动方式随着课题关注点的改变而改变。效用的消失取消了关注，即使参加生物竞赛的本科生经历了和小鼠的长期相处，我们中也没人悼念它们取材后僵硬的尸体。与此类似，韩老师的关注也集中于有效用的人，而非如我一般的不稳定且难以归类的家伙。废鼠与无能的人也要尽可能使用（不然仿佛违背了另一类“伦理”），作为练手和预实验的材料，和负责光照等不要求智力的操作。能产生可用数据的人和小鼠是课题组的顶梁柱，他们能舒适地活跃于注视和质询下。

组会是对于功绩的质询的高潮，也是同辈压力的集中展现。未产出实验结果的人出现在组会上将很难堪，每周的组会上有两个小时用于各个实验人员的工作汇报，韩老师也会询问每位本科生上周做了什么。约有一半到三分之二的本科生会以各种原因请假。沙师兄已在实验室消失两周，连组会也不参加；汪学姐曾说组会是她最怕的事；当年轻聪明的邓学弟展示双光子显微镜下的染色脑片时，章学弟跟我说他要去上厕所，他可能看不下去了；我则经常因焦虑在组会难熬的最后一小时将草稿纸画满奇怪图案。

只有与课题相关的知识是有用的。拥有的这类知识和技能够多时，在实验室的生存就游刃有余。此时小鼠仅仅是等待被打开的对象，它的伤痛和死亡微不足道（是可解释的和被期待的），我们也不再迷信和多愁善感。理想是，一切都清晰可见，可

以被解读，可以成为至少暂时可用的真理。对于我来说，怀有对这一理想的信念挺困难。

[1] 小鼠 (Mouse)，与实验室常用的大鼠 (Rat) 和昆明小白鼠 (Kunming mice) 区别。特点是体型小，黑毛，稍暴躁。

[2] 见下文或《虚》中《动物》的《老鼠》篇。

[3] 与在动物房屏障内的洁净环境（通常在 519 或 417 手术室）中进行的手术相区分。

[4] SPF，无特定病原体 (Specific Pathogen Free)，要求拥有密闭的屏障设施，屏障内空气单向流动且到达一万级洁净度。

[5] 40Hz 属于神经元震荡的低伽马 (Low Gamma) 频段，在记忆形成和快速眼动睡眠 (REM) 期间显著出现。相关文献可参考 Iaccarino et al., 2016; Martorell et al., 2019。

[6] 不受管控，但副作用较且没有止痛作用。其他常用麻醉手段有手术中使用的吸入异戊烷和注射被严格管控的戊巴比妥等。

[7] PBS，磷酸盐缓冲液 (Phosphate Buffer Saline)，用于洗去小鼠全身的血液；PFA，多聚甲醛 (Paraformaldehyde)，用于固定组织。

[8] 过量表达淀粉样蛋白前体 (APP) 使小鼠脑中出现 $\text{A}\beta$ 淀粉样蛋白沉淀的老年痴呆模型鼠。在老年痴呆患者中， $\text{A}\beta$ 淀粉样蛋白沉淀的出现是组织学上的病理表征之一。

[9] 分别代表野生型 (Wild Type)、野生型加光照、老年痴呆模型、老年痴呆模型加光照。

[10] 我们的行为学实验包括光照前的旷场实验，光照后的旷场实验、新异物体识别和为期 3 天的莫尔斯水迷宫。

[11] 实验组与对照组的差距没有统计学意义。尽管如此，通过对“离群值”的删减，我们试着对数据进行合乎期待的解释：40Hz 光照确实改善了老年老年痴呆小鼠的认知损伤。然而行为学实验一般要求每组至少 6-8 只小鼠，且通常只使用雄性（雌性的生理周期可能使数据误差较大）。

[12] 为了确认是 40Hz 而非其他频率的光照使小鼠的认知功能改善。我们确实“证实”了 40Hz 光刺激的疗愈作用。

[13] 林学长是文章的第三作者，而其他参与光照的本科生也荣幸地在致谢中出现。

[14] 仅有 4 只成功。原因之一是练习用的小鼠来自不同背景的、性别不同且体重差异大，而通常的 MCAO 手术要求使用体重 23-25 克的野生型雄鼠。王师姐也说使用的线栓并不合适。

[15] 通过脑立体定位将携带特点基因的病毒打入特定脑区，从而对神经元的某些特性进行时空特异性调控。

[16] 赵师兄曾提到彻底无菌的鼠，它们是追求洁净的极致——自出生就在完全无菌的密闭柜子内，甚至体内也是无菌的。单只无菌野生鼠的报价大于两千元。

[17] 恒温的密闭空间，有带过滤系统的独立通风设备。然而符合规范的动物房仍需要屏障环境、专业的动物管理等复杂配套。

[18] 大致流程是：提前一天准备药剂，小鼠 (10 只) 处死后送入细胞房，取鼠脑，研磨，反复过滤离心，消化组织，纯化细胞，给予适合环境培养细胞。



土袄

出生于 1999 年 3 月。一位把实验室当成田野的生物学生。诚实勤劳，喜欢走路、看书和做手工。

生活亲历者

如果我们相信他人的存在，如果我们关心，那么我们写下的就有了意义。这是一个非虚构栏目，讲述亲历者的生活，但这生活里折射的往往不只是亲历者一个人。



非虚构

旧书店的脑洞逆袭

吉井忍 | 吉井忍的二次会

有预约才开门，开门则有客人。

四国香川有“な夕书（Nata-syo）”。早在多年前听说过这家书店的名字，它在日本书业里已被喻为传奇：由传统的情人旅馆改装而成的二手书店，采用“完全预约制”，没有预约店主就不开门营业，其店名取自于店主前女友的绰号“娜塔莉”，他不仅卖书还会酿造酱油，今年初遭遇了纵火案件却若无其事地继续营业。疫情这一年改变了实体店的销售方式和节奏，不少日本商铺采取分时段预约，而な夕书在十五年前就采取“预约制”，可谓是远远领先于时代的一家独立书店。实际上的它是什么样的书店，去过な夕书的人都说“很好”、“推荐”，但到底好在哪里，每个人的解释都不同也很模糊。信息接受得越多越让人迷糊，那只能去亲眼看一看。

な夕书位于香川县首府高松市，是濑户内海跳岛之游的必经之地，去过濑户内国际艺术节的人肯定也去过这座城市。据 2020 年统计，该市人口约有 40 万，四国岛内城市排名第二（首位是爱媛县松山市的 51 万），让高松市民最骄傲的是遍布于市



な夕书的外观，是一栋陈旧的铁皮屋。



南新町商店街



香蕉批发商，实际上是水果店



在な夕书门口

中心的全天候型拱廊商店街，由八条不同更小的商店街构成，共有 2700 米。这是超越大阪东京，位列全国最长的拱廊商店街，不管刮风下雨或晒太阳，人们在屋顶下可以慢悠悠地逛街。从高松琴平电气铁路（缩称为“琴电 /kotoden”）的瓦町站出来就有一条“南新町商店街”，な夕书在这条商店街的一个小路口，在香蕉批发商对面拐弯即可到达。

门口杂草繁茂，后来我才得知它是青苏，它覆盖了门前一块地。跨越草丛推开大门，一条长长的陡峭木梯映入眼帘，窄小的玄关地上有一双运动鞋，这是要脱鞋上去的旧书店。踩着嘎啦嘎啦作响的木质地板上楼梯到二楼，虽然听到店主发出的“欢迎”，人却被淹没在满满一屋子的书里，没见到。二楼被划分成小区域，似乎是一个寻宝游戏中的小迷宫，那是因为这家书店的前身是一间情人旅馆、男女幽会或带情人投宿用的客栈，故此本来就有好几个简陋的小隔间，隔板墙都拆了之后还留有一丝神秘感。

走到像大厅一样的小空间，才看见店主藤井佳之（Fujii Yoshiyuki）先生，正在窗边的电脑前忙碌着，瘦瘦的身材、不修边幅的发型，不说话的时候给人感觉有些神秘莫测，但实际上他很能说出逗人开心又撩人的话，是一位高情商的中年男性。

01

为了想象不出的未来

寒暄几句后顺便问了一下，为什么门口有那么多的植物，他轻松回一句，自己也没想到会长那么多、那么高。他 1976 年生于大阪，这和他的幽默口才好似有点关系，也可能只不过是我这个东京人给大阪人贴上的标签而已，总之，他住大阪的时间并不多。上初中之前他的父母离了婚，母亲带儿子回娘家，高松就是她的出身地。

“可能因为成长于单亲家庭而且是独生子，我从小有种觉悟，无论如何要靠自己活下去。这个意识我还是挺强的”，藤井先生说道。他升入横滨国立大学（神奈川县）的同时搬进首都圈，大学寒暑假都去海外旅行，那是九十年代末的不少日本青年走过的路，虽然经济早就泡沫，但互联网技术的发达让人感觉越来越“无国界”，乘着汇率的优势到印度感受不一样的生死观，去西藏寻找自我。

大学毕业之后，他首先就职于民营电视台并从事纪录片的制作，三年后跳槽到著名出版社角川书店。问他开了旧书店是否和这段工作经历有关，他摇摇头说不是，角川书店有很多不同领域的部门，而他当时的工作内容和出版没有太大的关系。

“那段时间我做得也不赖，业绩还算挺好的。不过二十九岁时我负责的一个项目以失败告终，整个部门就没有了。也不是走投无路，广告公司和别的出版社都给我了 offer，但我有点搞不清自己为什么要留在东京那么奋斗了，你刚来的时候对东京这座城市还有点憧憬，但快要三十的时候这种心态会减弱不少，你可以想象得出五年后或十年后的自己会怎么样，能赚多少钱，交到什么样的朋友，我觉得不是很有挑战性。而且东京的房租贵得要命，这么昂贵的房间我平时不怎么回家，是挺浪费的。”他拿出手机展示二十多年前的生活照，当时他在东京上班间隙还当过时尚杂志的读者模特，头发染成金色、戴上好几个耳环，能看出是一个很会混社会的青年。从东京搬回高松，隔了十多年回到的高松面貌大变样，已不再是认识的小镇，“顶多是有点视觉的小城市”，也没有很多要好的朋友。这反而符合他当时寻求一块新大陆的心情，另一方面也是一种妥协，刚好也找到了这栋老房子，也遇到了现在的太太，他就以“高松也还挺不错”的心态扎下了根。

02

提升效率的“预约制”

当时在东京渐渐兴起了复古热潮，松浦弥太郎的旧书店 COW BOOKS 创办于 2002 年，之后陆续出现了 Utrecht、东塔堂（均为涩谷区）、百年（武藏野市）或森冈书店[1]（中央区）等时尚二手书店，反之在高松还未成气候，连纪伊国屋书店、淳久堂[2]或 Village Vanguard[3] 等著名连锁书店都没有，更别谈是旧书店。于是藤井先生选择了旧书业，一方面他相信首都的这波热潮会波及到高松，二是因为还没有竞争对手。“我在高松也找过别的工作，发现报酬水平并不高，这也是让我决定自己创业的助推因素。好在这里的生活成本和租房都很低，这家店的月租才一万日元（约合人民币 700 元），一直没涨过。在附近稍微用心一点还能找到类似的老房子，比如昨天来的一位客人，是在高松开家蛋糕店的，她的烘焙房也是月租一万。当然啦，这种便宜的房子一般都需要大改造，我的店也是花了不少时间、请了不少好友的帮忙才呈现出现的样子。”

至于な夕书最引人入胜的“预约制”，藤井先生解释说是顺其自然的结果。他一开始并没有期待只靠卖书维持生活，于是开店前后打造出多渠道的收入结构，别人有什么需要都会去帮忙，端菜、打刨冰、写稿、在酱油厂打工或在街头发纸巾广告[4]。“其实干什么不是很重要，不管做酱油还是发放纸巾，我愿意尝试不一样的事，这样可以学到的更多。譬如在街上发纸巾，你会不断地被别人拒绝，你又得在瞬间调整心情给下一个路人把纸巾递过去，这是一种精神锻炼。”

零碎的事情和时间分布在一天二十四小时里，这样的生活中“预约制”最能提升效率，就如藤井先生所说“店哪怕一直开着，也不会有多少客人”，所以他干脆把分散在各个时段的客人集中在几个小时内，有预约才开门，开门则有客人。

藤井先生在推特上每天发的信息，“这周仍是完全预约制，来店预约直接发信息给我即可。28 日要去收书，不再接受新增预约。”



な夕书简介



な夕书内景，店里的藏书量约有 5000，另有两个仓库。



书架结构比较复杂，但都在伸手即可拿到书的高度。



各处设有椅子和小桌，可以坐下来看书。



藤井先生。他每天要抽五包香烟，喝掉十罐啤酒。



藤井先生热爱音乐，也收藏了不少 CD。



高松以及四国地区“地方史”的角落。



手工书架是舞台设计师之手作。



也有少数外文图书，如英国老牌文学杂志《格兰塔》。



藤井先生的摆书通常有强烈的视觉效果。



在二楼曾经有过几个小隔间，洗手间没来得及拆，其中一个被改装成“书架”。



原子弹主题的绘本挨着《家庭防灾知识》。

预约通过社交网的个人账号进行，也可以直接打电话给他，联系方式在谷歌等搜索引擎输入“な夕书”即可查出。目前他的推特账号有将近六千人的关注，脸书有四千多，虽然比其他著名书业人士少一位数，但到疫情前的访问人次能够保持年均七千，使他“足够生活，也可以买香烟买酒”。

“我遇上了一些良机。我开店没多久全国掀起一股书店热潮，到 2010 年濑户内国际艺术节也开始了，有了这个艺术节之后来高松的外国游客也增加了不少，就是所谓的‘inbound（入境外国游客）’商机，再来是‘振兴地方城市’的措施，下乡创业比以前更加普遍，媒体也开始关注大城市之外的业态。不过我开店当时是并没法预测到这些的，说起来一切都是结果论。不过开店就这么个回事吧，只能碰碰运气。”

03

洗手间里的选书

な夕书自 2006 年开办以来，店主每年都会把一个角落改装成书架，如今从天花板到墙壁、沙发、桌椅或地板都是书，种类也丰富，小说、历史、艺术、时装、地方文化、烹饪以及儿童绘本，旧书占九成，剩下一小部分留给新书杂志和自出版 zine 类。

看起来是随意摆设，但仔细观察每个角落似乎能看出店主花的心思：改装洗手间的“书架”中间有一本女摄影师宫本梓的《家族的所在》（2021 年），围绕这本摄影集有上世纪七十年代的诗集《无名野花》（殿冈辰雄著、1974 年）、战后著名插画师长尾实的随笔集《明天也要好好演》（1985 年）和著名讽刺漫画家富永一朗的《无用大叔》（1966 年，假日新书）等，家庭的回忆和上时代的记忆碎片在此混淆在一起。摄影集旁边平放着一本亮眼醒目的《思考记：2020–2021》，是京都一家独立出版社发刊的杂志创刊号，创办人是九〇后编辑稻垣佳乃子，翻开这本杂志又发现本期主题为“父性与母性”，和其他书本有种细腻的关系。

天花板上悬吊着的圆形大书架，是一位舞台设计师之作。这里的选书以建筑、农业、电影、占卜算命、宗教和心理学为主，教育思想家伊万伊利奇的《去学校化社会》（1999 年）挨着《化装的技术》（川又一英著，1977 年）、《原始佛教》（中村元著，2011 年）和八十年代出版的《再加三厘米！如何让脚变长》（作者不详），似乎也能看出店主的批判精神，放在最醒目的位置的《圣火消灭之后：奥运是国民的综合力量》更能说明他的立场，作者安川第五郎曾经担任过 1965 年东京奥林匹克委员会会长，又是日本原子能发电株式会社的第一任社长。

“选书方面我并没有设定出特别的领域，因为采用了预约制的关系，这已经是对客人来说是一种门槛，过滤了一批潜在的客户，我不想因为选书风格的不同而失去更多的客人，所以要尽可能地把选书范围更宽广。从城市的规模来看，若是东京那样的大城市，某一个特殊领域的读者群体能够养活一家小书店，在高松那种群体都不够大。而且我并没有加入‘组合’，没法参加他们组织的旧书交换会，进货基本靠客人想要处理的旧书，我也不能太挑剔，否则以后会没人联系我。”

“组合”的全名为“古书籍商业协同组合”，是统筹独立旧书店运营、发展的地方组织，分布在全国 47 个都道府县（行政区）。有了该组合会员的身份能够快速获取业内信息，更重要的是该组合定期开办的“交换会”，店主可以把库存货卖给其他会员，同时可以买进别家不要了的库存。但由于加入金昂贵（约合人民币两万元）等原因，现在有不少新开的旧书店店主选择不参加。“我倒觉得参加组合也挺好的，和前辈们学到的也会很多吧。但人到这个年龄还是让自己轻松一点比较好，不用那么一本正经地做一个书店店主。”

环顾四周，发现这家店里并没有“百元专柜”，它在一般旧书店里应该是最能吸引人的角落。“同样一本书也许别家卖一百日元，但我相信有人愿意来我的店花一千日元买走”，这也是藤井先生的一种矜持。实际上他的确有选书方面的眼光，店里很少有所谓的“便宜货”，上述介绍中的几本旧书价格在人民币两百元左右，给人感觉有点偏高，后来得知市场价却更贵。

04

书店里的人生咨询

只接受预约而来的客人，这等于是店主专为你开门。藤井先生一般都在大厅里抽着烟自顾忙着，任由客人自由走动、坐着看书，但他其实很乐意和客人交流，甚至随时接受“人生咨询”。采访当中有一位年轻女子预约而来，大学毕业后转入官方主办的职业培训学校，目前学习平面设计。她是经过朋友推荐来这里的，也是第一次，坐在大厅里的靠椅上，问店主该如何提升自己的词汇量。他便从桌上的文库本《心》（夏目漱石著）递给她看，其实看什么书都能学到一些新词语。

店主：“你为什么想要提升词汇量呀？”

女子：“在学校经常被同学们批评，她们说我的内容太简单，句子太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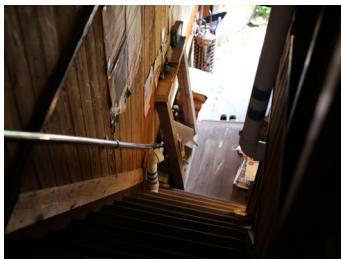
藤井先生指出，那和词汇量无关，是表现力的问题。他续道：“夏目漱石的小说在高中课本上就有，你也应该看过，这说明你已经有足够的词汇量。现在你要做的，不是盲目地去学习新单词，而是要把自己的想法更正确地、细腻地表现出来。

两人进行将近一个小时的对话，其间还聊出她在爱尔兰留学的经历，目前她居住的小房间和邻居们，以及她在未来去东京发展的计划等，藤井先生最后建议，别把身边同学的话放在心里，某些事情可以置之不理，那也是一种生存之道。“我刚开始也很在乎别人，别的独立书店的动静、别人对我这家店的看法、社交网上的评价什么的，但一旦建立好自己的风格，这些都不那么重要了。”



收集与小岛相关书籍的交流。杂志《せとうち暮らし（瀬戸内生活）》每一期介绍濑户内地区最惬意的探索方法，藤井先生从最开始为该刊物撰写文章。

な夕书的“人生咨询”。



从二楼望向玄关。



一楼玄关部分的小角落，摆放着全国各地书店相关的传单和名片。

从西藏的回程他坐飞机到成都。藤井先生回忆道，在这里遇到的“绿色袜子”改变了他的人生轨道，甚至改变了他对整个社会的看法。“绿色袜子”是一个日本男性的绰号，是传说中的背包旅行达人，因为喜欢绿色的袜子故此得名，若现在还活着的话应该有七十多岁，八十年代的泡沫经济时代开始背包旅行，去过的国家超过一百，上过电视也出过书。藤井先生在这趟旅行中遇到了“绿色袜子”，在成都还跟他一起参加聚会。“那天的饭局上有几个其他日本人，其中一位是日本公司ADK的四川担当。ADK是一家广告公司，日本最有名的两家是电通和博报堂，ADK仅次于这两家，其实规模挺大的。这位四川担当是个中国通，讲了好多和中国相关的话题，经济的发展趋势，政策和人民生活现状，我忽然发现坐在旁边的‘绿色袜子’沉默很长时间了。在此之前他话很多，特别喜欢在我们年轻人面前耍嘴皮子，我当时是刚满二十一岁，对那样的达人有点向往。但那瞬间我明白，日本人就是这样，哪怕当了那么长时间的背包族无法摆脱社会阶层意识的束缚，在大企业的高管面前只能缄口。感觉看见了未来的自己。从那天起吧，我对旅行没那么感兴趣了。如果没有那天晚上的经历，我很可能还在背着包去环球旅行。在某种程度上，成都改变了我的人生观。”

中国之旅令他大彻大悟，回到日本之后他和其他学生一起参加就业活动，进入了日本社会。但听完这则故事之后，我总觉得藤井先生的血脉里还是有一点和那位旅行达人相似的部分，这让他过几年后又脱离社会主流，在一个圈外的地方小镇搭起书屋独奔。但这也不是故事的结局，疫情之下市场环境和社会结构正在演变，也许像他那样的独特思维和表达能力，才是人在新的时代脱颖而出的关键点。

受访者简介

藤井佳之（Fujii Yoshiyuki），1976年在大阪出生，毕业于横滨国立大学经济学部，曾经就职于电视节目制作公司和出版社。2006年在日本香川县创办旧书店な夕书，同时参与不同领域的活动，如濑户内国际艺术节、咖啡馆的选书顾问、地方杂志的撰稿等，2021年7月创立艺人事务所“FUJII-Z”（有待观察）。[脸书账号](#)

[1]“每周只卖一本书”的森冈书店，现址为中央区银座一丁目，2015年开业。它的前身（店名没变）是一家旧书店，原址为中央区日本桥茅场町。

[2]纪伊国屋书店在2006年在高松市开了分店，2017年关闭。淳久堂书店高松店2015年开办于瓦町，2019年经过一次改装重新开幕。

[3]连锁创意书店，主营书籍、CD和创意产品。由菊地敬一创办于1986年，本公司在爱知县名古屋市。

[4]免费发放夹着广告的纸巾是一种在日本最常见的街上风景，也是在日本比较容易找到的打工种类。

[5]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日邦交恢复之后两国政府协商决定增设交流的通道，1985年在大阪、神户与上海之间投入的客货邮轮称为“鉴真号”，经濑户内海再过东海到上海，航程约有四十七小时。1994年新造的豪华客货班轮“新鉴真号”取代“鉴真号”。

* 文内图片如无标注，均由作者吉井忍拍摄

女子买了简装版本的《心》回去。藤井先生说跟顾客的闲聊很重要，知道了对方的兴趣和爱好之后，若下次对方还愿意来店，到时候可以给她推荐几本书。“我提供的是一家和书本接触的场所，若这个场所能够让人感觉舒适安逸，大家更加会愿意为阅读这件事花时间吧。”

旁观了一次“人生咨询”之后我也更加明白了，这是一种体验式书店，在门口让人踌躇的草丛，像个迷宫一样的二楼以及和店主的聊天，这整个过程的体验是な夕书的核心。它可能更像是一家 livehouse，每一次的预约和对话等于是一场小型演出。

在穿梭な夕书的书本世界时，我在墙壁上发现有一幅画，走近一看，是在画框里的木板，已经被烧成漆黑。这就是他今年年初遭遇纵火案件时留下的“纪念品”，幸好只烧毁了外墙一小部分，没伤到人和书籍。我说了一些安慰话，没想到他却开始讲述他在印度的经历：

“二十多年前，我在印度遇到过一位大叔，是鞋子店的老板，他的店就在我住的旅馆隔壁。那天晚上他的鞋子店发生火灾，也是被别人故意烧毁的，没想到这位大叔第二天在一片废墟里继续卖鞋。这次的纵火案让我想起那次的印度之旅，我的情况其实并没有他那么糟糕，那何必垂头丧气呢。看来年轻时出国旅游还是有点用。”

话题从此跳到他的中国之旅，就如上述文章中提到，他年轻时去过不少地方，其中还有新疆、西藏和四川。觉得不做记录也有点可惜，在此想与大家分享。

“1999年大四暑假我去了一趟中国，从神户坐游轮新鉴真号[5]去的，也没有特别的计划，打算随便逛逛香港和澳门就回来。结果那座邮轮上我遇到一个日本女孩子，她说要去乌鲁木齐，当时的我听都没听说过，但那女孩子很可爱，我想，这么可爱的女孩子想去的乌鲁木齐到底是啥样子，所以下船之后我一个人到西安，转换乘列车去乌鲁木齐。实际上的乌鲁木齐是一座现代化的大城市，没有留下特别印象，感觉吐鲁番和喀什更有意思一点。本来还要去巴基斯坦，但因为下了大雨没法去，我一路返回到喀什，经过敦煌和格尔木往西藏继续走。当时只能坐大巴，是不是合法的我不知道，给中国司机塞点钱之后上车，假装成中国人，但到了半夜其他日本游客都被拉到外面去了，应该要给警察付罚款，只有我一个没有被识破，跟其他乘客留在了车上。我一边担心他们一边看窗外，发现我们已经到西藏了，还可以遥望到远处的布达拉宫。深夜在月光下的布达拉宫，到现在仍让我记忆犹新。”



吉井忍（Yoshii Shinobu）

日籍华文作家。著有《四季便当》、《四季便当II》、《东京本屋》等。作品获2016诚品书店阅读职人大奖。

吉井忍的二次会

二次会是上班族大家一起去喝酒、喝完第一家后自由参加的第二轮聚会，大家谈得更加舒坦的场合。这个系列采访的是接地气、尘满面的日本普通民众。



非虚构

离开围龙屋

罗鲤 | 默片·还乡

广东兴宁，2016



早期搬出围屋后建的两层楼房，建筑材料有点类似围屋，泥房灰瓦。



越发豪气的别墅楼房

按我爸的观点来说，“在外面买再多的房子，都不如回家盖一栋房子。”我们这里很多打工回来的人都会选一块好地盖新房。老屋也就荒废在那儿了。仍住在老屋的人常感慨：“没有能力的人，才住老屋。”

最近这些年，由于新陂高速路的建设，横穿农田，不少村民傍着路建起自家的房子。这些楼房，有不经雕饰的砖房，有普通的瓷砖房，还有顶着罗马柱的别墅。不过，无论是老屋，还是后来盖的新屋，很大部分是老人和小孩居住，青壮年都出门打工去了。



在公路边新建的瓷砖房



新屋建在老屋隔壁的一户人家，是我大伯大伯母的家，平时就他俩住在这里，自己种菜种地，自给自足。

陈媚姐大叫，一条蛇跑进屋里来了。在家乡，有一个迷信的看法，来家里的动物，有可能是先人变的，不能杀，只能放生。恭迎它出去。姐婆淡定地把蛇挑住，然后放进网里，将其放生到田里。住老屋的时候，时常有小动物进来玩：壁虎、蝙蝠、燕子、喜鹊……它们一进我们的领域，就像迷路的孩子，我们一般不会把它抓住，恭迎它们出去。



已快建好的带院子瓷砖房



在路边农田上建起的楼房

我的故乡在广东兴宁，上面说的老屋就是围龙屋，是客家人的民居建筑样式。围龙屋让人团聚生活在一起，前面还有一个半圆的水塘。

但传统的生活已经发生了变迁，以前的人将水当作“财”，围龙屋旁必有口塘，而如今路边建房子多了便利，也有了对“财”的新理解——所谓路通财通，于是，对于村里的道路建设，村里人都很团结捐款，村口有功德碑，上写着热心人士姓名和捐款数额。



家庄谢新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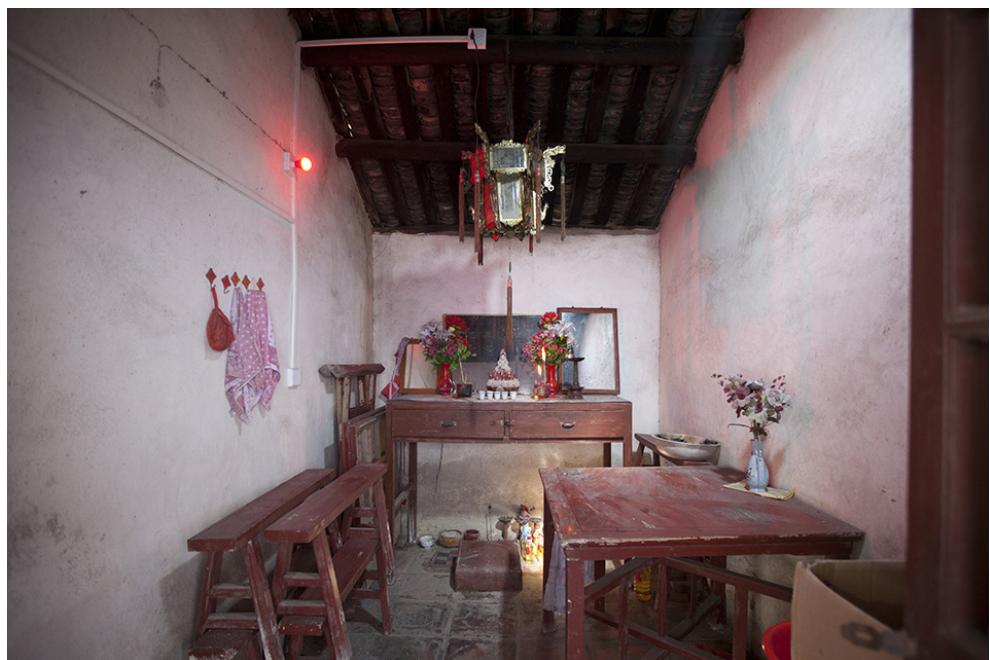
馨梓围其中一家住户，老夫妇住在这里，在江西生活的女儿常在过年时才回来。

老屋就在那里，有的人来了看一眼，有的人来了坐一下，有的人来了拿着香拜三拜祈求一年到头，阖家安康。有的人一直守着这个老屋。更多的人像我这里长大，长大后离开。
过年前，叔公（爷爷的弟弟）去世，爸爸很早就回到老家，帮着兄弟们料理后事。一闲下来，就找人将很久未住的房子整理修缮。爷爷奶奶陆续离开人世，已经无人住在老屋，对我们来说，现在的老屋更多是承担着祭祀的功能。春节全家族的人回来，都会准备鸡和鱼，鞭炮，酒，冥钱，一起在老屋祭拜祖公祖婆，求平安，求保佑。听大伯母说，祖公以前在京城做膳食官。



春节祭祀祠堂里的祖公祖婆

我一个人拿着相机拍这拍那，迎面走来一位大妈，我看不清是谁，她说：“你是良古（我爸的小名）的女儿。”我说：“是啊。”她很吃惊，“你不认得我啦？”我们应该好几年没见过了。”



在老屋的侧厅，有个观音堂，拜完祖公和祖婆后，也会在侧厅拜观音，在一些地方，还拜水母娘娘，水母娘娘的石碑在老屋祠堂前的水塘边，水母娘娘保佑村里的小孩不会溺水。

从围龙屋搬出来，我家在附近的自家田里建了三层高的砖房。这个房子在 95 年时开始慢慢建起。听我爸说，因为第一次在田里建房子，还没有路，一砖一瓦都是背过来。不过，建起来后，就是我和爷爷还有姐姐住在这里，爸妈逢年过节才回来。

爷爷奶奶陆续离开人世后，这楼房平时都空着，我也一直在外地工作，鲜少回来，就这样，新屋也变成了“老屋”。



从上二年级开始，一直就住这里，这里是我的菜园和乐园。院子里有各种树：杨桃树，桂花树，南华杉，柚子树，桃树，龙眼。我和它们一起长大。



新屋里还留有老屋的痕迹，钟，还有我房间里的床和柜子都是从老屋而来。

一到过年，镇上都很热闹，人来人往，有时还堵车。但是一来到老屋，特别安静，安静得能听到鸟叫声，虫子的叫声，还有踏实践踩在砂石上的声音。就是很少人，若看见人，我也会很尴尬，我怕打扰人家宁静的生活，生怕自己无意的发问让人家陷入尴尬。

不过我家的老屋已经太过陈旧，窗户被关得死死的，密不透风，我站在外面怎么也望不到里面。



春联右边那家就是我家老屋。

* 照片来自 OFPIX 还乡计划

还乡计划是 OFPIX 自 2012 年发起的一个长期摄影项目。给归乡的人提供支点和出口。“档案”是 OFPIX 做这个项目的立场，从一种中立的态度出发，并不对“还乡”的情绪做任何定义，希望激发参与者自己去观看，发现和思考。还乡可以是身体上，也可以是心理上，是对故乡的重新观看，也是借助故乡对自我以及周遭世界的再度理解。



罗鲤

广东梅州兴宁人，参加还乡计划时，拍的是自己的家乡。曾在多家媒体工作过，现在做企业品牌运营工作。平时喜欢拍照和画画，写作。

特约编辑

钟华连，1990 年出生于福建龙岩，现工作生活于北京。摄影媒体从业者，图片编辑，业余摄影师。

栏目顾问

任悦，摄影教育工作者，摄影评论人，创办个人博客“1416 教室”，出版著作《1416 摄影辞典》。任悦还是 2008 年尤金史密斯 Howard Chapnick 奖的获得者，2008–2009 年曾在纽约大学访学。她所策划的展览《摄影与书》获得 2013 年丽水国际摄影文化节大奖，曾受邀成为 2011 年平遥电影节学术展策展人。她还出版以及翻译了多部著作。

默片

由 170 位摄影师拍摄的城乡中国纪实影像，每周日在小鸟文学发布。配文不多，影像是无声的讲述，也是一种视觉线索。



图片来自视觉中国

非虚构 马陆 许佳 | 到上海去

“是的，从前说，叫你去住在嘉定，你怎么能相信呢？”

追悼会以后，我再没去过奶奶家。后续事宜，主要是处理她留下的这套房子。年后不久，它被挂牌出售。开春，天气还没真正暖热起来，各地的疫情刚开始缓解，有一天，爸爸向我们宣布，奶奶的房子卖掉了。

疫情期间，也有人在奔波看房。

卖了一个价格，爸爸是以不可思议的语气告诉我们的。“那样的破房子，竟然值噶许多钱。”不过按行情论，实在要卖到这个价格的。它早已不是当年那套地处偏僻的房子了，不是要在东昌路渡口换乘公交车才到得了的房子。它是一套距离陆家嘴仅十几分钟车程的，位于内环内的地铁学区房。

大约一年以后，在家庭聚会上，大家再谈起这套房子，对照其时的挂牌价，都惋惜地说，还是出手太早。又说，下家开心死了。下家是一对年轻夫妇，看中了它的学区性质，夏天完成交易，一拿到钥匙，立即简单装修，交付出租。新来的租客，听说是一位年轻姑娘。

01
402

402 这位租客，令左邻右舍颇感到不满。贴隔壁的阿姨尤其发愁。为了什么呢？因为，这小姑娘每天门窗紧闭，窗帘拉得严严实实，闷在家里。据阿姨说，“是不见阳光的”，“实在不知道她在干什么”。她拉住老邻居，愁眉苦脸地数说着。

这种一梯四户的楼房，是一段段楼梯接一段段过道，如此往返相连。中间的两户，厨房和洗手间都设在北面。一扇小窗，开向过道。邻里上下楼时，自然看见谁家的灶披间有人忙碌，至于各家烧的什么饭菜，隔窗一嗅，也能猜个八九分。奶奶是时常在厨房劳作的，邻居走过时，惯于把脸贴上纱窗看一看，打声招呼。若是存心上门来的，往往也先在窗前站住，看灶间有没有人——里一外对答过，便省去了敲门。事实上，奶奶家的两道门，自从他们从城隍庙搬过来，除了夜里睡觉、家中无人，其余时间总是自由进出的。第一道铁栅栏门始终虚掩，第二道木门永远洞开。二三十年来，天天如此。人在年轻时住惯了逼仄的房子，会养成这种习惯。打开家门，吸收外面的空气和光线，中和室内的憋闷。加之，过去灶间、龙头，都在外面，吃饭、娱乐也常要摆到室外，在家里不能久坐，又何必关起门来呢。

402，好比楼里的驿站。爬楼梯累了，是可以进去歇歇脚的。从大润发回来，买到了又好又便宜的特价菜，是可以进去广而告之的。午饭过后究竟要在哪一家打麻将，

是可以随时进去商榷的。吃饱了饭，实在无事可做，也是可以特意走进去扯闲篇的。最后，奶奶住院了，402 的大门才告锁闭。

外人看来，这租客的做法再正常没有。不过是一个独居的年轻女性，不希望别人窥探她的居家生活。邻居们对此却很难适应。驿站关闭，通路堵塞。新邻居不肯与现有秩序相调和，齿轮缺了一个齿，整幢楼都运转不灵了。

有一件事，多少可以说说明他们抱残守缺的性格。这小区主要由多层楼房组成，周边高楼林立，它是一片洼地。爷爷奶奶刚搬去时，小区两角的几幢高层大楼是簇簇的。大家对它们便抱有一种复杂的感情。一方面，小区里有了它们，似乎是种幸运——大家说，家里的风，就是从那几幢高层的顶上“滑下来”的。炎夏里，阳台上摆张竹躺椅，坐下来，可以享受高层建筑送来的清风。另一方面，刚脱离杂乱的里弄房，住进多层住宅的人们，又有种隐隐的嫉妒，心想坐电梯、住高层的人家，相比起来，档次又是不同了。

不过，几年之间，那高层上连续出了两三个跳楼身亡的人。阿姨们早晨去买菜，回来说看到了死人。“床单盖没了，不敢看，吓人。”“脑浆也出来了。”大家又觉得高层容易诱人跳楼，房子低矮点，反而安全，很太平的。哪怕再高档的生活，过得想不开，也不值得羡慕。

在这楼里，三十年来，几乎每家每户都失去过亲人。往者往矣，留下的，在他们的门牌号码里，照老样子过下去。家里少了个人，左邻右舍始终照旧。102, 304, 401, 402, 503，各家有各家的编号，几乎像太阳系的行星般规律地运转，是亘古不变的。

现在，其中一颗行星内部发生了裂变。它面目全非，外表、本质、运行轨道，全变了。贴隔壁的阿姨说：碰到这样的邻居，我真是倒霉。

奶奶家卫生间那扇小窗，正开在阿姨家的门边。有一年夏季——那时她还没退休，一头乌发仍自丰茂，每月固定去理发店，盘个高耸的发髻——那天她和同事聚餐，深夜大醉归来，坐在家门口换鞋凳上，背靠奶奶家卫生间的小窗，一唱三叹。她哭她的同事打小吃苦，哭人家一把年纪还没出嫁，哭人家实实在在是个好女人。邻里都被惊动了。我和阿蕾两个，穿着睡裙，原本在地板上躺着，闻声跑到卫生间，挤在窗下，看见楼梯间的灯光照亮了那阿姨摆动的身影。我们边听，边吃吃地笑。奶奶跑出去，跟她的老公一起拉她、劝她，数落她说：你看看，你身上全是汗！

02
新城

爸爸问我：你们现在有多少存款？

又说：奶奶的房子卖掉了，你要换房的话，可以赞助你一部分。

我这个家，奶奶曾住过几次，爷爷在世时也来过。奶奶当时精神不错，尚不须卧床，只是常常脚痛，走楼梯开始勉强。于是邀请她来住电梯房。可是，住不到一个礼拜，她就要回去，因为“像蹲监狱”。

这套位于大楼三十层的两室两厅，刚迁入时，只做了简单装修，屋里屋外都是空荡荡的。盛夏时节，开着门，开着窗，干燥的热风吹进来，室内就成为一片白花花的旷野。登高四顾，只见远方地面上，铺排着大小不一的、长满杂草的空地，一小群一小群高层建筑，像长得特别高的草丛，竖起在空地和空地当中。

这个地块过去遍布农田和村庄，经历大规模动迁，一切旧有的痕迹被抹去，正要建造最新最美的城市。但在我刚入住时，新城市可说只建了一半，以生活社区论，除去一撮撮房子，几乎一无所有。唯一有的，是轨道交通。

轻轨站就在我家东面，站在阳台上，可见雪白的列车沿着长长的高架轨道从远处开来。起初是无声息的，到了近处，传来平稳、悠长的电机运转声，意外的悦耳。深夜躺在床上，静听它到站、离开，每隔几分钟，有规律地走一个过场。你会想象那明亮、空荡的车厢，车厢里有寥寥几名乘客。经过十几个小时的连续运营，座椅、栏杆、扶手都透出疲惫，沉寂之中，与昏昏欲睡的乘客互相渗透。你会猜测这个点才回来的人，他们在做什么，将要回到什么样的家中。渐渐的，他们的床铺和你的床铺重合起来，你睡着了。在睡梦中，你还听到末班车的播报声。夜色托着它，一路来到你的枕边。

空荡的新城是可爱的。左邻右舍都是空关，整幢大楼也没有几户住客。登高望远，在空荡的阳台上，我独享了许多壮美的黄昏，粉色的，金色的，紫色的，桃红的，墨水蓝的。电梯间有扇朝北开的窗，等电梯时往外一瞥，只见东北的天外又比西南边不同，不同的颜色，不同的云层，完全一派新气象，仿佛这半边天空刚从别处赶来似的。

地面上，道路、房屋是规划好的，不算空荡。但城市太新，没聚起人气，各处都缺少维护，冷清之中，反显得衰败。尤其遍布各处的那些小公园——小木桥正中断了两三根防腐木，陷下一个窟窿，是常见的事；芦苇在湿地上疯长，遮蔽了人的视线，又从桥梁的木条缝隙间穿过，占据了道路；公共洗手间，一幢很好看的玻璃房子，因为没人看管，台盆、五金被盗取一空，垃圾、尿尿铺了一地。饶是如此，一切之中，只有那洗手间令人心烦。其他的，却一致的荒凉寂静，惹人喜爱。

在一天的不同时段，都有个把游手好闲的人光顾，坐在杂草丛生的花坛边上，玩会儿手机，或抽几根烟。

也有人垂钓。不知道他想出什么方法，找到什么路径，竟出现在对岸看来没路的地方，支起两根钓竿，在荒草丛中坐起来。

出了公园，立刻走上公路桥。桥底下一条河水，远远流去，映出天空。天空晴朗，它就晴朗，天空阴沉，它就阴沉。黄昏时分，它就燃烧起来。不是什么了不得的风光。但区区几步之间，你的心颤个不停。壮美的天色让人激动，荒凉的大地给人安慰。大自然是最浪漫的，最值得投入爱。

在黄昏和清晨，在雨后，在正午，我总觉得大自然在无言地回应我：你是对的，你是对的。

任何时间、任何场合，都像是独自一人。这种闲散的感受，中和了一座在建的新城所带来的种种不悦。例如天气好时从不远处工地吹来的扬尘、天气差时地库的积水、用三合板包得密不透风的电梯轿厢——四壁还写满了敲墙电话、肮脏混乱的地铁出入口、小区门口让人提不起兴致的小餐馆、买不到东西的超市。

周边的配套设施极为有限。小区门口，起初仅有一家卖咸肉菜饭骨头汤的简陋饭店，后来另开出一家兰州拉面店。中午，周边的建筑工人和装修工人都到这两家店吃饭，这些人上班要出力气的，所以饭店提供的饮食，规格都很大，饭盛得扑扑满，高出碗边。夜里则换加班回家的单身年轻人来光顾，他们往往独占一桌，半举手机，满脸疲惫地慢慢吃一碗面，外加一碟小菜。店堂的灯光暗淡，手机照得他们的脸微微闪动。过了一些日子，饭店隔壁开出一家超市，是那种进门有个柜台，老板坐在后头收银和卖香烟的小超市。店里只有一台很小的冷藏柜，还填不满，为了充场面，特意把常温奶也陈列在里头。多的是酒，白酒，五花八门，占了整整一排货架。日用品在最后排，塑料脸盆、拖鞋、灯泡、蚊香、记事本、图钉、锅碗瓢盆、拖线板……所有东西的颜色都是最浓烈的，艳粉色和黄绿色塑料做成形形色色的货品，挤挤挨挨堆在一处。靠着货架一角，还斜倚着几条扫帚、几把马桶搋子。另一角摆个音箱，昼夜循环播放几首我从不曾听过的情歌。

又过了一些日子，超市隔壁开出一家水果店、一家蔬菜店。水果店兼卖炒货。蔬菜店，墙面、天花板纯粹毛坯。紧随其后，蔬菜店隔壁又有一家熟食店开张。至此，工人们收工之后，可步行出小区边门，买上半斤猪耳朵、半斤花生米、一两种蔬菜，再顺手去超市带两瓶酒、一包烟，欢乐夜就有了着落。

新城是属于建设者的。我所住的那幢楼，底楼中间套曾开过一家小卖部。经营者比我搬来得更早。那是一种非正式店铺，在屋里摆上几个货架，就打开家门做生意，专门服务本小区的装修工人。他们没有门禁卡，前来购物，先要使出蛮力，把门禁硬生生拉脱，一来二去，门锁就坏了。物业懒怠，拖两三个礼拜修好，不出一周，又坏了。久而久之，两扇门之间错了位，关不紧，总裂着条缝。我因此迁怒于小卖部，一度讨厌他们，念叨他们赶紧搬走。

他们当然不会称我的心，本来店也不是为我开的。急是急不出的，但三两年过去，各栋各户装修完毕，随着装修工人撤出，小卖部便自动撤走了。

跟着建筑工人和装修工人，去找更新的新城，找空荡荡的小区、未开垦的处女地。菜饭骨头汤和兰州拉面赚到一点钱，重新装修了店面，地上、墙上，都贴了浅色瓷砖，LED 灯的白光，把店堂照得透亮。超市的日用品货架增加了许多廉价儿童玩具——电动车、积木、洋娃娃。蔬菜店拓展了经营范围，在不大的店堂里增加了水产、肉类、干货、酱料等门类。靠门口陈列蔬菜，往里走，就闻到一股肉夹气，接着是水产缸散发的淡淡腥气，最后是咸菜和酱料的鲜臭味。

熟食店隔壁，开出一家红色招牌的川菜馆子。从橱窗往里看，可见搭出了上下两层，楼上摆大圆桌。回家时，在门把手上了发现他们发来的外卖菜单。

地铁站前一个路口的转弯角上，有家全家便利店装修好了。有一天，我的邻居，也是和我一起在这儿购房的朋友，高兴地告诉我，全家开了。这恐怕是他乔迁之后遇到的第一件大好事。

在便利店当中，这一家算大型。宽敞的店堂之外，还提供桌椅——两种，一种是普通的方桌，一种是面对橱窗的小吧台。这一来，很多人就在店里停留。吃点夜宵，喝听啤酒，见个朋友。常见有人在窗前独坐好久，听音乐，玩手机，总是不回去。从全家开始，附近的招商渐渐发生变化。吉祥馄饨、药房、美甲店、洗衣店、卖煎饼果子的早饭摊出现了。又过了两年，房产中介一家家开出来，补课机构也开出来了。一到傍晚，小区里到处跑着孩子和狗。地铁上盖的大商场开张，成为当年的一件盛事。起初一两个月，每到周末，整条马路被排队进商场车库的私家车占据。这座新城填满了。

空荡的大楼也填满了。进出时，常见箱笼被褥堆在一楼电梯间，一个人坐在扶手椅上，等着朋友从楼上下来接应。搬家是这样的，往往最不想让外人看的东西，却最不容易打包。一人高的毛绒兔子，用旧了但还舍不得扔的塑料洗脸盆，一堆稀烂的鞋盒，一个来帮忙搬家的，自己并不喜欢的异性朋友——进出的邻居，把他们一件件看到了冷漠的眼底。

我所住这一层，西边是个大套，装修后出租，来了几个单身租客。带南阳台的主卧住进一个五官鲜明、头发乌黑的女人。她站在阳台上，穿着居家的旧衣服，用毛敷敷的嗓音大声说：你女儿真可爱！她几岁啦？过了一会儿，在电梯间遇到她，我吓了一跳。她打扮好了，过臀的织锦缎短裙底下穿一条紧身阔腿裤。她又热情地同我打招呼。在电梯里，她对我说：可惜我不能把小孩带在身边。我很想知道为什么不能，但她这副打扮，使得我很难把目光放在她身上，加之电梯也到一楼了。这电梯开得很快。

我不太想同她一起坐地铁，所以故意走慢一点。她也没有等我。走出大楼，我们就是陌生人了。

妈妈常说：你别看这个女人，这个女人倒是清清爽爽的，一休息就在家里又洗又晒，阳台打扫得煞煞清。

一年以后，这个女人无声无息地搬走了。过去好一阵，我才发现主卧已经换了住客。新的住客不到阳台上来，不知是什么样人。

这种邻里关系，换做奶奶，当然是处不惯的。

大商场里有大超市、奶茶店、网红餐厅，吸走了周边大部分餐饮生意。小区门前的菜饭骨头汤，终于门庭冷落，以至于要关门了。蔬菜店竞争不过永辉生活，更早撤走。今年过完年，小超市没有开业，里面黑黢黢的。天气暖和起来时，超市里货架搬空，玻璃门上贴了一张纸，写着：本超市今日起歇业，感谢大家的关照！

我自己家也填满了。结了婚，原本空荡的家重新装修过，有了孩子，几年间，收入无数个大大小小的快递纸箱。东西满，人也满了。

我们打算换大一点的房子。

03

链家

房产中介给人忠诚的印象。高个，黑皮肤，戴副黑框眼镜，开口略微迟疑，一句话说完时，末尾的字总是拖长几分。他每句话都是真心的。你要他办什么事都行。他期望你到他们店里打印文件，期望你上他们那儿给电瓶车充电，他还预备帮你搬家。找他时，如果他正好不方便回你电话，就会立即拍张照片发来，汇报动向的意思。照片拍的往往是地面，一角可见几条椅腿、一只脚，有时对角还有穿不同袜子的另一只脚。“我在客户家。”“我在带客户签约。”“我在市区参加培训。”秘密的通报，务必要你知道，对他你毫无保留。

看房是一种旅游。中介就是导游。导游想在半天时间里尽量多给我们安排几个景点。我们兴致也很高。景点分布在家附近，但由表及里，完全未知。在车上，我们提出不少问题，询问周边各个楼盘的情形。导游每每稍作沉吟，抛出两句回答，比如：那个楼盘是泰国的开发商，所以也说不清楚。又或者：那个楼盘没有房子出来，还能因为什么呢？因为人家住得舒服，不想动。或者：这是它的缺点，但它也有优点。欲言又止，最后叹了口气，说：你们自己看了就知道了。

有的房子是电梯入户，等主人来开门时，先可以打量一下电梯间。小几上插着一束蒙尘的假花，墙上挂着大中国结。有孩子的家庭，儿童自行车、滑板车，把电梯间占去了一小半。没来得及扔掉的纸板箱，又占去一小半。这种电梯间很少有简单整齐的。门后面的生活太饱和，每一开门，就噼里啪啦滚落到门外，日积月累，形成目前的局面，是主人家实际情况的一个微缩景观。

疫情期间上人家家看房，多少有点过意不去。进门之前，先把口罩戴严实。一进门，赶紧道声叨扰。主人倒是都不大设防，请我们随便看。“里面还有！里面还有！”他们经常自豪地说。有的人，让中介带我们往里走，他们自己还是坐在客厅喝茶看电视。这也分两种。一种是特意等待片刻，让看房人自行感受，如果看房人逗留得久了一点，或者在里面房间叽叽咕咕讨论起来，他就跟进，亲自解说房子的装修，指出那些花过大价钱的地方，务必让你知道这房子的珍贵，知道他对这房子的不舍。另一种，往往是主人自己对房子有点吃不准，他知道房子有明显的缺点，很容易挑剔出来，但他愿看房人不介意，又怕人指出，到时他只好站在一边，讪讪地找补几句——例如：这个房间没有窗，不过我们白天也不进来的；或者：厨房这样大已经够用了，太大了打扫起来吃力。这类主人个性比较老实，不擅长掩饰。他们企图装作无所谓，心里也尽量无所谓，矜持地坐在原地等你走出来，暗暗留意着你的反应，想看看你脸上有没有笑容。

有一户人家，父母两个跟成年的儿子住在一起。他们的房子，楼层、朝向、采光、房型，都不理想。整套房子似乎经历了某种时空扭曲，每个房间都出现在不合理的地方。不过客厅布置得很雅致，一家三口就文文静静地坐在深色沙发上等待我们。他们家最惹人喜爱的地方，是客厅外又长又宽的阳台——一半用作家务和晾晒，一大半用玻璃隔出来，里头开了空调，温暖如春，三层阶梯花架上，摆满一盆盆兰花。男主人说，这是他的爱好。出于礼貌，我们热情地赞美了他的阳台。这阳台也的确好，这家人把心里最美好的东西安置在里面了。

上点年纪的人的住家，往往收拾得干净齐整。家具无论是普通还是贵重，都不偏不倚地安排在一个地方，要派好它的用场。连一张居委会发的日历纸，也平平整整地归类收好。他们不喜欢家里东西多，特别不喜欢桌面、台面上有多余的东西，因为那样会妨碍打扫。这些房子给人的印象都很好，宽敞、明净，一看就知道主人在认真维护。

有小孩子家庭，都要乱一些。去看一套带前后院的一楼房子，前院过道里停着孩子的自行车、扔着旱冰鞋，后院杂草乱生，花架侧过来堵住通路，上面的一盆盆多肉植物，看上去是过去心血来潮置办的，如今疏于管理，已濒临枯萎。屋里的家具、电器、用品，一件挨着一件，互相之间，像有血缘关系的——本来没那么多，慢慢随家庭生活派生繁衍出来，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从中能看出这家人的作息办法。主卧本来带一个小书房，现在给孩子使用，摆了小书桌、小书架。孩子做功课，要穿过父母的卧室，孩子作业没做完，父母也不能睡觉。书房的窗帘拉起来了，和卧

室一道，笼罩在昏黄的光线里。书桌上堆着书包和课本。这个孩子随时要回来做功课的。厨房打出一扇窗，跟客厅连通，窗台上贴了复古花砖，深米黄色的墙壁上，挂了两三个草莓、辣椒、南瓜图案的装饰瓷盘，餐桌上方低垂一盏彩色玻璃灯。这房子应当是七八年前欧式田园风流行时装修的。如今，儿童书、小学课本、乐高积木、成箱的牛奶、日常衣服和包、洗洁精和塑胶手套、散落各处的遥控器、电蚊香，像一大片蔓生植物，横七竖八，把原本幻想中的南欧风情覆盖了。

这套房子带地下室。一路往下走，已经闻到潮湿的青苔气味。楼梯墙壁上挖出几个壁龛，嵌了黄铜壁灯，灯光闪烁中，仿佛走入水牢。地下室空空荡荡，居中摆张大桌子，没有椅子。南侧一溜玻璃天顶，泻下淡白的日光，照亮底下的水泥长凳，更加重了禁锢的气氛。我们问，这里会潮湿吧？平时这里用来看什么呢？女主人眼神空洞，说，睡觉是不可以的。她说不出更多，似乎早就把这房子的地下室给忘记了。梅雨季到了，但这一年雨水不多。我们集中看了几套带地下室的房子。其中有一幢独栋的三层小楼，超过了我们的预算。中介可能把它当作一个余兴景点，免费奉送参观。房子是以样板房标准装修的，壁炉、中西厨、主卧穹顶、浴室里用马赛克拼贴出梵高的向日葵、黑胡桃木色的家具、仿古瓷砖，地下室做了吧台和一长溜酒柜。设计师尽情想象了住别墅的人所追求的生活。房子归一家公司所有，老板娘介绍说，这房子当时买来，是招待外国来的专家住的，无奈外国专家不想住在人烟稀少的地方——既然到了上海，他们迫不及待地要投身旧法租界的夜晚。因此房子几乎没有使用过。她脸上稍带点倨傲，说：这个房子，喜欢它的装修的，就买，如果想把装修敲掉，那我觉得还是别买了。

这座小楼所在的小区，植被郁郁葱葱，一直以来我都很喜欢。前几年动心思换房时，也看过一次。当时有不少小楼空关。凡有空关的，门前的院子一定不会闲置。同小区的大妈们给院里松了土，分片开垦，做了小菜园。走在小径上，不时就可见到她们扛着农具，应该是结束了劳动，正要回家。但这次看房，感受不同。首先空关的房子少，其次菜地也看不到。到别人家种菜的事情，可能被物业取缔了。

04

双丁，双单

新城的居民——尤其是早期入住的居民——有不少技术熟练、经验丰富的农人。经历变迁，他们告别宅基地，拿到好几套新房，过上了令城里人羡慕的富裕生活。只遗憾，没有地种了。

像我妈那样，在大楼的天台上放几个泡沫箱，种上点鸡毛菜、葱、蒜，是城里人小打小闹的思路。登高远眺，大地在脚下铺开，哪里有空地，哪里有荒草，一目了然。真正的农人，站在阳台上指点盘算一番，就定位了自己的目标。

他们的习惯，是不能让裸露的土地荒废的。

疫情期间，在家办公，下午三四点，趁太阳还有些热度，我们会带早早出去转一圈。附近地方，常去的是湿地公园。这湿地公园是狭长的，一条河流，把它分为两边。如果只沿着修好的小路走，五六分钟就可以转一圈，但其实在没有路的地方，还有大片幽谧的树林。沿河往西走，一路上不大遇见人。我们管这叫做“探险”。水边的池杉，把根的上部露在外面，像长了脚。更近水的湿地上，静悄悄地开着一小撮一小撮的鸟尾。东看西看，走五六分钟，就到了尽头，眼看过不去了。尽头是公路桥的桥底，拦起了铁丝网。车辆在上面隆隆开过。

走外面大路时，能看到公路桥另一侧有一片空置用地，地势高出路面。站在路边向上看，只见瓜棚豆架，绿意葱茏，又常有农人的头顶在菜叶间沉浮。我们看这块地只有一边靠路，且高出地面足有两人的身量，带着农具，绝不可能攀爬。其余三边，有两边不知道在哪里，另一边紧挨高速公路的匝道口，是封闭的。我们前进，倒退，走了几遍，看不出那些农民是取道何处上去的。

后来有一天，我们眼看一个大姐一手拿镰刀，一手提了个空的乳胶漆桶，从匝道下绕了出来。这是个魔术吗？我们叫住她。

请问您是从那上面下来的吗？

是啊。

怎么才能上去？我们找不到上去的路。

大姐看看我们。

你们要上去啊？

对，我们看好多人在上面种地，是怎么上去的呢？

大姐上身穿一件人造丝长袖花衬衫，下身穿一条薄棉运动裤。这一带一般乡间女人的劳作打扮，就是穿现成的旧衣服，面料要易洗易干。她立刻说：我带你们去。却原来这么简单。从高速匝道底下绕过去，就有个小泥坡，可以直接通上高地。返回时，又有一个窍门。她说：可以直接走到公园里的。我们说：公园那边不是铁丝网封住了吗？她说：你们跟我走。于是尾随她原地下来，走上匝道。这一边是一段新路，尚未通车，穿到路对面，才看到一段楼梯通往桥下。显然已有许多人发现了这个秘密地方，桥底下几乎被空水瓶、玻璃瓶、空包装袋铺满。头顶上，飞驰的车辆轧过路面，发出空隆、空隆的声音。而此处是一片泥泞和沉寂。大姐带我们往东面走。桥洞尽头是小树林，进了树林，绕两个弯，就抵达一小片地砖铺设的林间空地。她的电瓶车正停在此处树下。

大姐说：我车子在这里，我走了。把农具、水桶放到踏板上，发动车子。

这个点回去，换换衣服，正好烧晚饭。

每一个小区，每一幢楼里，都住着个把这样的业余种地家。他们熟悉附近的河道和土地，高墙、铁网，都阻不住他们。一天当中，他们当两个小时农民，其余时候做

寓公。上午种地，下午打牌。逢到地里的蔬菜瓜果收割了一茬，就用编织袋装起来，傍晚趁人们下班的那三个小时，找小区门口、地铁站附近，编织袋铺好，蔬菜在上面排开，一张小凳，一把杆秤，就地贩卖。

这座新城属于嘉定的马陆镇。马陆的农民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就开始种植葡萄。起初只有巨峰一个品种，上市的时间，差不多在八月。一旦西瓜瓤开始变沙，就可以改吃葡萄了。九十年代后期，马陆出了一个叫做皇轩的葡萄酒品牌。当时超市货架上陈列的葡萄酒，几乎只有三种：长城、张裕、皇轩。这样的局面，一直延续到进口酒大举进入市场，才告结束。

从嘉定坐车去上海，无论是北嘉线，高速公路，还是坐地铁，都要经过马陆。马陆以南，就是南翔。出了南翔，就离开了嘉定。从小到大，我有不少同学是马陆人，他们的家分布在从嘉定到南翔的一路上。马陆人当中，家里种葡萄的多。但这些事，小时候大家都不在意，根本不提起，长大以后，同学聚会时说起，才有所了解。秋天一到，就会有要好的同学问我：葡萄吃吗？送点给你。天气再凉些，又变成：芦粟吃吗？来拿点。

芦粟是这一带农村常见的植物，北方似乎也有，叫做甜高粱。长在地里，看上去就是高粱秆子，砍下来，粗的像铁棍山药，细的只有小手指直径。它的吃法同甘蔗一样，去了皮，里面的秆子鲜甜多汁，嚼干了，渣吐出来。但它比甘蔗细得多，皮也薄，用牙可以直接撕开，只是，撕下来的皮细长一条，两侧是快口，要小心它划伤嘴唇和手指。手巧的人，又可以用这些芦粟皮做成各式各样小物件，譬如蚂蚱、蝴蝶、蜻蜓，大都是田间常见的动物。最简单的一种款式是灯笼，普通小孩子也会做。

近十年来，马陆葡萄的品种变多了，不同品种，成熟有早晚，于是吃葡萄的时间也延长了。一个姓丁的男同学，每年总请我尝尝他家的葡萄。去年说，明年大概没有了。父母年纪大了，家里葡萄园的规模已经逐年缩小，种葡萄太辛苦，再种一年，就准备歇了。

他是土生土长的马陆人。他告诉我：你家附近，不是有一条双丁路，一条双单路吗？这个地方，从前有丁南丁北、东单西单，总共四个生产队。丁南丁北，村民大都姓丁。东单西单，村民大都姓单。动迁建路，原来的村庄变为两条平行马路，起名为双丁和双单。

那儿就是我从前的家。他说。

今年，他没有发消息让我去拿葡萄。我想他的父母应该退休了。不过，住在马陆，想吃葡萄，是不成问题的。一到七月，走出去时，路边各处都能看到贩葡萄的农民。有的在公路转角搭个凉棚，有的在小区门口摆个小摊，有的在商场附近的非机动车停车场一侧支起张小桌，乍一看像个签到台——狐疑地走过去，想看看签到是不是可以领一串葡萄。不是的，要出钱买。

坐地铁去市区，桃浦新村站以前，列车都在地面上走。每年小暑以后，这段路迎来最壮美的两个月，天高云厚，在大地上投下巨大的、缓缓移动的影子。几年以来，我看了一路上的大片空地逐渐被建筑填满，但总有那么几块幸存着。在那几块地上，就总布满方方正正的小菜地，有绿有灰，有疏有密，形成一块百衲。在藤蔓和秧苗的纹理之间，也总是走动着两三个农人。

城市用柏油路、玻璃幕墙、大商场、停车场把乡村覆盖了。乡村又从城市的缝隙间渗出。农人从地里带出的泥泞，在马路上经太阳一晒，干了，硬了。

05

上海人

八点半，新进的菜在货架上摆好了。鸡毛菜一叶叶紧紧排列，码成螺旋形，这是我没见过的华丽陈列。旁边两个货筐里，分别是两种草头，一种 10.98 元，一种 13.98 元。老板站在近边，看着三三两两的买菜阿姨进门。

他等着。等她们走到草头前面，等她们眼睛在那嫩叶上停留了，他才开口说话。

永辉生活的老板，一个头发花白的高个男人，看见老阿姨就讲上海话，看见年轻面孔就自动转换成普通话。但他不跟年轻人搭话，所以大部分时间说上海话。

“我这个草头哪能？你看看，你看到过嘎大叶子的草头吗？”

阿姨们眼神飘忽，咕噜哝哝。

“你看看！这草头灵伐？灵伐？”他反复强调，简直是质问。

一个阿姨露出了微笑说：“灵是灵的。价钱忒大。”

一个阿姨说：“进两种草头做啥？”

老板答道：“我本来已经拿好这种了。”指着较廉价的，“又看到这种。”指着贵的，“我又动心了。心里觉得不拿不舒服了。”

阿姨离弃了草头，手伸到芹菜那里，说：“卖勿忒哪能？”

老板说：“卖勿忒，我看也开心！”

阿姨说：“这个芹菜倒是老嫩的。”

老板说：“哪能？灵伐我这个芹菜？而且便宜！”

大家都挤在货架前，瞻仰草头。老板说：“我弄到现在，从来没看到过嘎大的草头！”

阿姨们眼睛看着，不开口。在花鸟市场的鸣虫摊位上，老大爷也会流露这种莫测高深的表情。

阿姨们一个都不买，慢慢地散开。我看到一个空档，侧身进去，抓了半斤。

是从疫情这年开始的——也可能是因为居家办公，在小区里待的时间久了——我发

现在附近听到上海话的次数变多了。早晨、中午、傍晚，在小区边门附近，在主干道中部的花坛旁，总能遇到三五个阿叔，他们操上海话，总在激烈地争论着什么。是什么，听不清楚，只能听到每句话的开头：我跟你讲！我跟你讲！这样来两遍，再往下说。能看到他们的脑袋往前伸，眼睛瞪大突出了，连头发都薅乱了。

这是他们的海德公园。

吃过早饭，他们就下楼来，到吃午饭前上去。睡过中觉，他们又下楼来，到晚饭前上去。吃了晚饭，他们最后一次下楼来，待到天彻底黑了，下班回家的人流快走完了，才互道明天见，回家里去。他们一定是从市区最繁华、最逼仄的街区搬过来的，把弄堂的社交方式一并带了下来。

我家楼下，也有一户上海人，是一对老夫妻，和儿子在同楼各买了一套房。那位阿叔性格开朗，擅长社交，看见我们家是上海人，便很快跟我们——尤其跟我爸爸混熟了。他带来弄堂邻里间那种细腻的交际风格，你帮他一个什么小忙，无论多小，他总要投桃报李——或是买菜时顺手给你带一点，或是家里烧了好吃的小菜，给你端半碗上来。并且他永远说：给早早吃！他不能容许冷场。在电梯里，或在小区里遇上我，打过招呼之后，他一定找出话题，哪怕翻来覆去就那么几句话：你女儿很可爱哦，我发觉她很聪明的。这样热烈地聊到他家的楼层，门一开，干脆地抬起一只手，举过眉毛，道声：再会！再会！电梯才静下来。

对自己住的社区，阿叔有一种主人翁的精神。他能迅速摸清楼里每一户人家、小区每一个保安的家庭情况。有一天，我在楼门口捡到一只毛发肮脏蓬乱的小比熊。它守在门口，显见得想进去。我打算张贴告示，问问楼里哪户人家丢了狗。阿叔一看，说，我帮你去问问 16 楼，他们有只狗的，好象走丢了。

二十分钟之后，16 楼的两个年轻人来把小狗接走了。“这狗跑走三天啦！”他们说。我家所在的楼层，除西面一套出租房外，东边还有个大套，是一位生意人买来投资的，曾空置许久。前两年，开始有人上门看房。陆续来了几波人，中间沉寂一阵，到当年年末，成交了。买主是一对夫妇，看行动和说话，已经上了一点年纪，但外表还是中年人样子。拍板那天，他们很高兴，在兴头上同我们热情地寒暄，一口略显老式的上海话，口音、措辞、语速，都是老式的。我爸爸当即同他们交换誓言，今后要多多互相照应，做个好邻居。

他们的装修，几乎从成交第二天就开始了。不巧，进度过大半时，新冠疫情爆发，工程彻底停摆。一直到下半年，装修才得以重启，夫妻俩再度现身。秋天，新房装修完毕，空关了几个月，散散味。每到周末，总有一个下午，会听见电梯一响，热闹闹，来了三五个人，兴致勃勃地问：哪一间？接着东边防盗门打开，众人立即欢呼：赞的！赞的！清一色讲着老一辈人的上海话。十分钟后，大家出来，等电梯时，继续赞不绝口。笑声和说话声，一直持续到电梯门关上，方才止歇。亲朋好友都来鉴赏过一遍，味道也散得差不多了。春节之前，夫妇俩迁入新居，在门口挂上一串电子鞭炮，响了几遍。

这些城里人让我想起当年奶奶刚搬到浦东时的样子。他们振作精神，积极地适应新的生活环境。“地方大。”“空气好。”“地铁很方便的。”他们对别人说，也对自己说。“上海变大了。”他们经常说，“那些年轻时每天来去的地方，现在也都认不出了。”“是的。从前说，叫你去住在嘉定，你怎么能相信呢？”

他们的谈话依然常常围绕从大马路到六马路的弹丸之地展开。（大马路、二马路、三马路、四马路、五马路、六马路，是上世纪对上海黄浦区六条繁华道路的别称，分别指南京路、九江路、汉口路、福州路、广东路、北海路。）然而，无论在市中心老城，还是在郊区新城，那种对一座城市十拿九稳的感觉都已不再属于他们了，不再属于任何人。傍晚时分，我走进小区，经过他们身边。

电梯里，一个穿粉色摇粒绒小熊家居服的女孩站在一角。她拖着辆小车，上头堆满了新收的快递。门刚要合上，又上来一个老太太，用老式藤编婴儿推车推着她胖大的、皮肤黝黑的孙子。我们站在一起，观看电梯广告，默默道别。

电梯把我带到了三十楼。透过北窗，我再次看到壮美的黄昏。此时此地，有好多人在跟我共享它了。

但它毫不改变。



许佳

作家，三明治写作学院联合创始人。著有长篇小说《我爱阳光》《最有意义的生活》《青春雨》，小说集《只在梅雨天爱你》等作品八部。译有《傲慢与偏见》。

到上海去

在我小时候，住在上海郊区的人，管进城叫“到上海去”。今天，当我回顾过去，我发现，自己一直在重复这个“到上海去”的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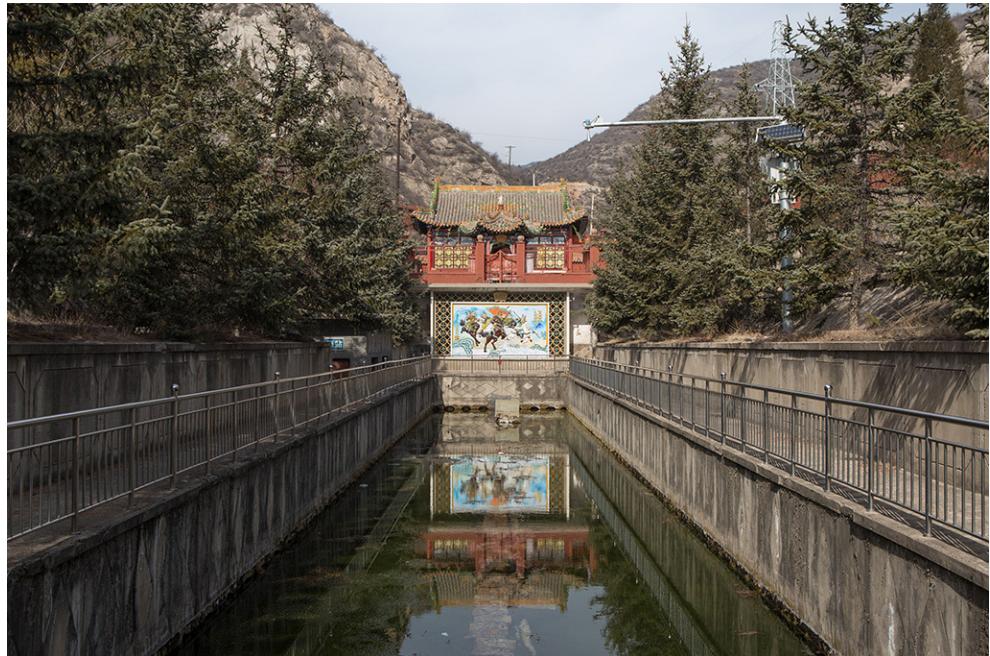
已建了五年的现代城三期楼盘。

非虚构

峪道河

贺廷通 | 默片·还乡

山西汾阳，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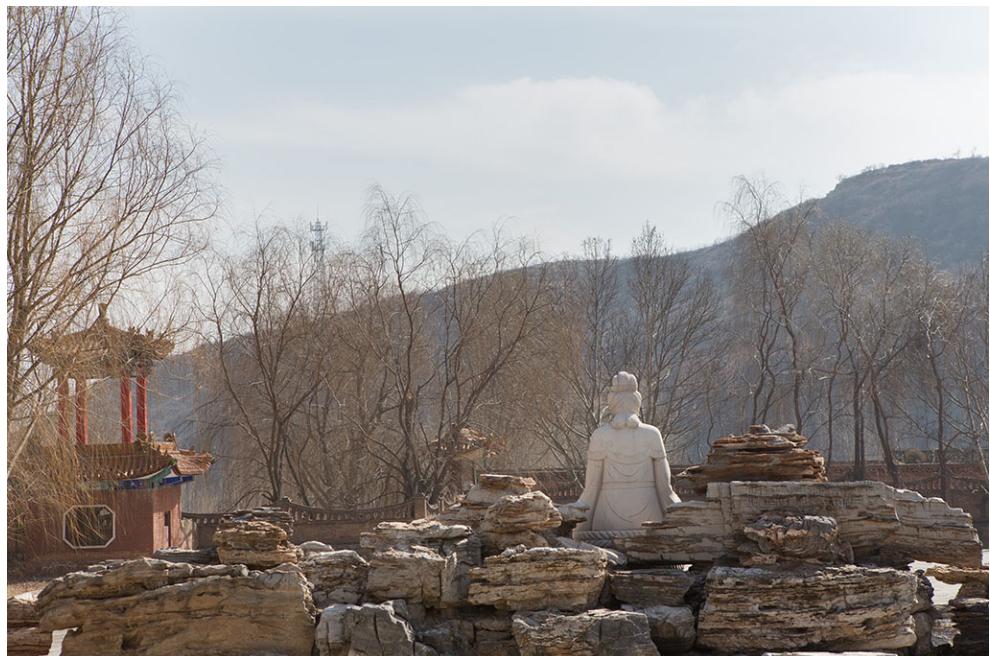
马刨神泉

去夏乘暑假之便，作晋汾之游。汾阳城外峪道河，为山右绝好消夏的去处；地据白彪山麓，因神头有“马跑神泉”，自从宋太宗的骏骑蹄下踢出甘泉，救了干渴的三军，这泉水便没有停流过，千年未为沿溪数十家磨坊供给原动力，直至电气磨机在平遥创立了山西面粉业的中心，这源源清流始闲散的单剩曲折的画意。

——林徽因 梁思成《晋汾古建筑预查纪略》

峪道河位于汾阳城外西北方向，自白彪岭山脚下起，以西南走势疾走四十余里，汇入禹门河，河流两边的河谷有大大小小十多个村落。

2015年春，我从峪道河源头马刨神泉出发，沿着河岸，走过金庄、桑沟、赵庄、王盛庄（王塔）、柏草坡、谭家寨、水泉、田褚和崖头等村落，最终到达终点——峪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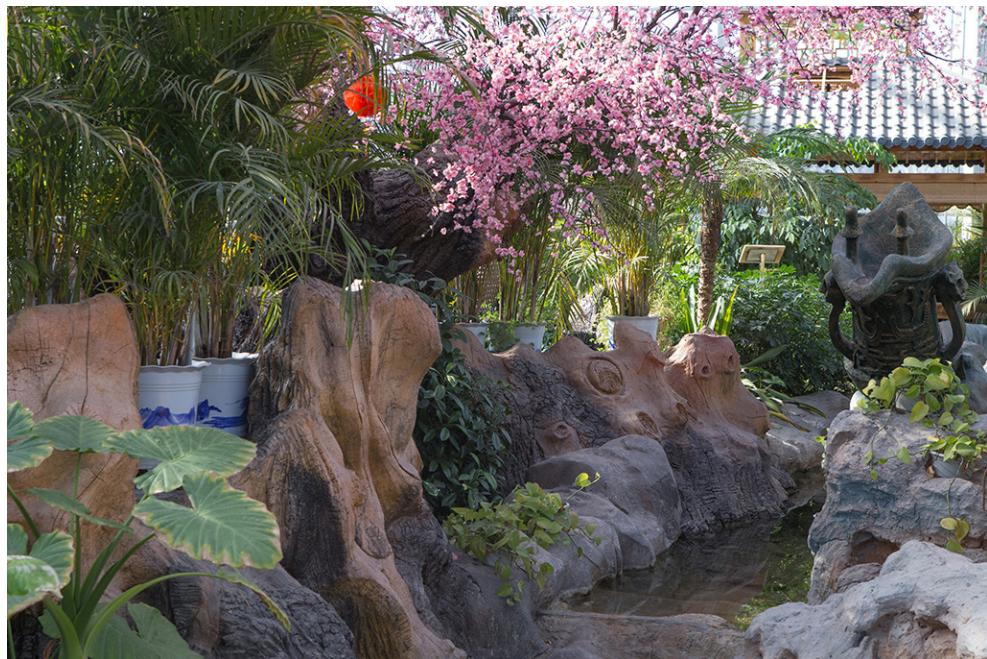
神头 / 水母娘娘

与我手头这份 1922 年的汾阳全境地图相比（图中的蓝点是我这次沿河探访的村庄），此一地域的格局没有太大变化，除了上金庄改为金庄村，田家沟、褚家院、王圪瘩三个村落合并为田褚村外，其他村名基本和原先保持一致。经过这次探访，以及对有关峪道河资料的搜寻，我发现这是个如此有趣的地方，这个现在看来平平常常的村落，以前曾有那般让人陶醉的流水景致和让人称奇的文化交汇。只遗憾，文献中描述的各个古迹如今已所剩无几，早先那些依着河流而建的“水磨坊”稀疏可见，“甘泉”旁的风景变得越发乏味。

1934 年，梁思成、林徽因夫妇应费正清、费慰梅夫妇的邀请来到峪道河考察，在他们所著的《晋汾古建筑预查纪略》中曾有相关的记载。自民国时期开始，背着小麦往磨坊晃悠的骆驼已渐少，磨坊也慢慢被闲置，一些外人看中了它们的洁净和凉爽，买下当做消夏别墅。日后，水磨坊或被人为拆毁、或自然损毁，当初的“九十九座水打磨”只剩下两座，一座在赵庄，砖瓦已是七零八落；一座在峪口，房主是一位没有什么戒备心的老妇，一边把锁打开，一边说着这磨坊曾被当成鸡舍用，现在只是闲置，没有什么可看。1970 年代，金庄造起了水泥，崖头产出了化肥，在山西曾有一时的繁荣，如今，因为设备的落后和原料的日渐缺少，化肥厂已经倒闭，水泥厂被承包给私人，摇身一变成了包含酒店、滑雪场、真人对战基地的度假村。从 1990 年代初开始，峪道河河水统一被排到地下的管道里，大部分水流从神头进入管道，直接从汾阳的人家和工厂的水龙头里流出。近十年来，河道又经过了防洪治理，河岸两旁的老树被砍掉，变得规整而安全。



金庄 | 旧水泥厂改造而成的真人CS对战基地



金庄 | 饭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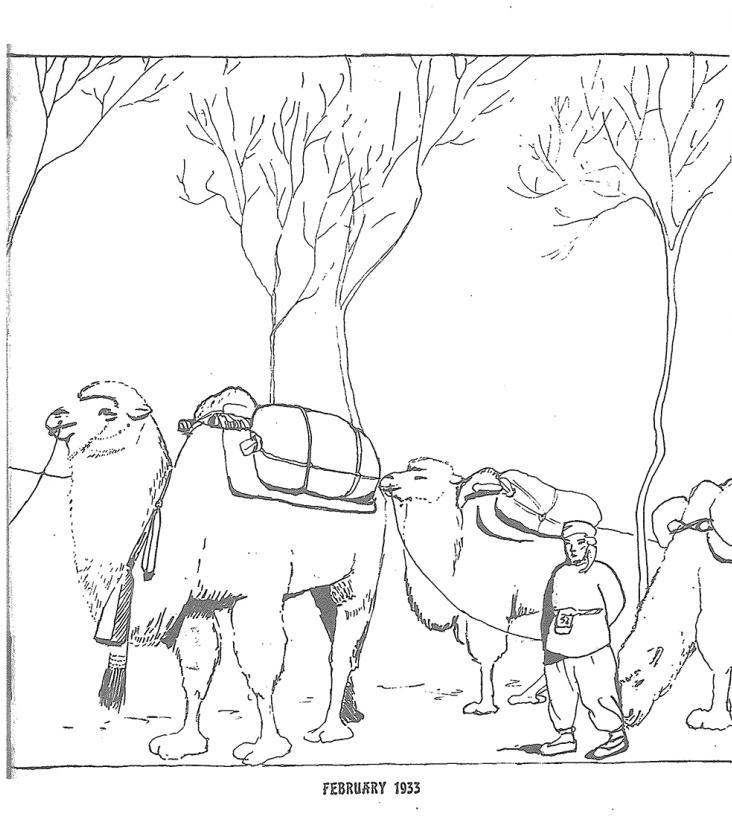
金庄 | 度假村在建的泳池



桑沟



桑沟



像葡萄树的分支一样，有众多小路把峪道河与山顶山下的村庄连接起来。首先你必须爬上险峻的山顶，这时峡谷消失在视线之外，出现在你眼前的是成峦叠嶂的山地，茂密的丛林生长在被土墙围着的村庄和寺庙里。……有时候，人们可以看到在河谷里缓慢前行的驼队，它们驮来沉重的皮货、羊毛和其它粗制品，或是驼走织成的布料和磨好的粮食。

——J. A. Curran, 《汾州杂志》(Fenchow), 1925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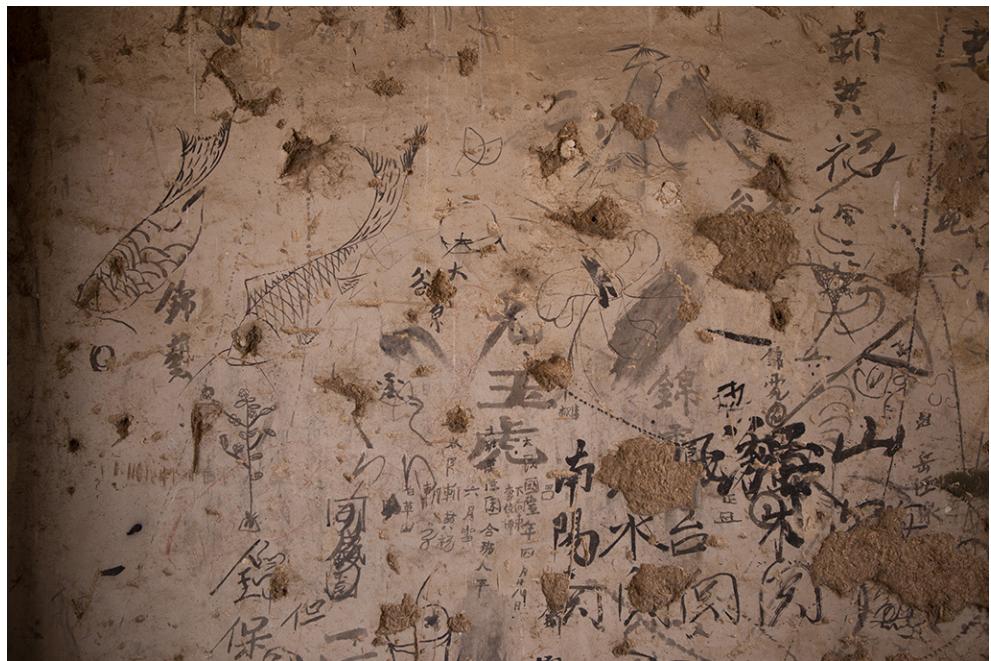
赵庄 / 水磨坊遗址



王盛庄 (王塔) / 余子, 烧水用的铁筒



柏草坡 | 旧宅中神泉酒厂所产的红高粱酒



柏草坡 | 古戏台墙



谭家寨 | 煤油灯灯罩、钟罩、酒坛



谭家寨 | 这里曾有一口与峪道河相连的井，据原村民讲述，文革时期有人因被批斗跳井，牲畜不肯再饮井中打的水，从此被封。



谭家寨 | 炕围子，窑洞炕墙周边的一种装饰画



水泉 | 加工生产的纯净水



水泉 / 在水泉小学搭起的戏台



田褚 / 人家



田褚 | 人家



田褚 | 储酒库 (原增音站)



崖头 | 农机厂 (原化肥厂)



峪口 | 废弃的水磨坊

他用着山西口音，告诉你，那里一年可出五千多包的面粉，每包的价钱约略两块多钱。又说这十几年来，这一带因为山水忽然少了，磨坊关闭了多少家，外国人都把那些磨坊租去作他们避暑的别墅。惭愧的你说，你就是住在一个磨坊里面。他脸上堆起微笑，让面粉一星星在日光下映着，说认得认得，原来你所租的磨坊主人，一个外国牧师，待这村子极和气，乡下人和他还都有好感情。

——林徽因《窗子以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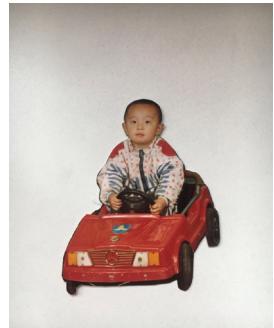
峪口 | 水磨坊的主人



峪口 | 关帝庙

*照片来自 OFPIX 还乡计划

还乡计划是 OFPIX 自 2012 年发起的一个长期摄影项目。给归乡的人提供支点和出口。“档案”是 OFPIX 做这个项目的立场，从一种中立的态度出发，并不对“还乡”的情绪做任何定义，希望激发参与者自己去观看、发现和思考。还乡可以是身体上，也可以是心理上，是对故乡的重新观看，也是借助故乡对自我以及周遭世界的再度理解。



贺廷通

1994 年生于山西汾阳，毕业后误入歧途，负责组成人工智能当中的人工。

特约编辑

钟华连，1990 年出生于福建龙岩，现工作生活于北京。摄影媒体从业者，图片编辑，业余摄影师。

栏目顾问

任悦，摄影教育工作者，摄影评论人，创办个人博客“1416 教室”，出版著作《1416 摄影辞典》。任悦还是 2008 年尤金史密斯 Howard Chapnick 奖的获得者，2008—2009 年曾在纽约大学访学。她所策划的展览《摄影与书》获得 2013 年丽水国际摄影文化节大奖，曾受邀成为 2011 年平遥摄影节学术展策展人。她还出版以及翻译了多部著作。

默片

由 170 位摄影师拍摄的城乡中国纪实影像，每周日在小鸟文学发布。配文不多，影像是无声的讲述，也是一种视觉线索。



图片来自 SFAP Media/Getty Creative

非虚构

牛油果与啤酒

Christopher St. Cavish | 局外人

只要你走出去看看，
这座城市就总会给你带来惊喜。

在我的上海故事里，出现过很多女人。

她是卖蔬果的小贩，只有一间店面，开在昔日的法租界内，那条街有点抵制士绅化的气质。我的朋友们压低了声音风传她卖的罗勒、烟熏三文鱼和牛油果都很便宜。那是在 2007 年的上海，这种口耳相传的小道消息就堪称“重大新闻”了。那时的上海还没有数以千计的西餐厅，不像现在遍地开花，我们亲自下厨做饭的机会比现在多得多，因为不得不自给自足。

进口超市是有一些，但都很小，而且宰得人肉痛：我们在自家国内顶多花 20 元就能买到的一盒早餐麦片在这儿要卖将近 100 元！进口超市敢这样抢我们的钱包，就因为我们是束手就擒的猎物。但我的朋友们不算他们的目标客户。我们没本钱，不能在食品店里一掷千金，只求换来乡愁的慰藉。我们都是自情自愿来中国的，有人为了冒险，有人为了爱，有人为了逃避，但很少有人是冲着外国人能享受到的优渥待遇来的。要为一只牛油果掏 50 元人民币，我们实在下不去手。他们走他们的阳关道，我们走我们的独木桥，小道消息的来源可以是那个脾气很臭、但做的酸奶很棒的虹桥法国人，也可以是那个仅限周末有售、且数量有限、地点神秘莫测的墨西哥卷饼铺。所以，当拥有一间普普通通蔬果店的三十六岁的姜勤决定在几盒牛油果上赌一把时——以进口超市抢钱价的三分之一价格出售时——消息眨眼间就传遍了浦江南北。等我知道这个秘密的时候，她还找到了新鲜罗勒、松子和帕尔马干酪的供应商，她总是把这些东西搭在一起卖，认定我们要做意大利香蒜酱的时候必会购入大把罗勒（倒也没错）。她总会在冰箱里为我们保留几片烟熏三文鱼，还有一些她批发买来、但一勺一勺散卖的干香料。

在某些人心目中，她的雅号就是“罗勒阿姨”，但在旁人看来，她不过是个精明的蔬果店老板。但当时正值牛油果的飙升期，在美国，它从一种有益的加州水果迅速变成了文化现象，一种青春和健康的标志，铺在烤面包上就好了。所以，这是不可避免的——只要她把放着牛油果的扁平盒子搁在店门口，也就是法租界老外聚居区的人行道上，姜勤就注定会成为“牛油果阿姨”。

姜勤高中毕业后从南通来到上海，她的父母都在这里卖地毯。她的个头娇小，留着男孩式样的发型，但她不喜欢卖地毯的生意，所以找了一爿小店面，开始卖蔬果。她很会做买卖，也善于为顾客觅到特殊商品，这一点得到了家住附近的某位法国女士的由衷认可。这位法国女作家当时在写一本烹饪书，需要一些原材料，都是在十五年前的上海很难找到的东西；姜勤很愿意帮她忙。所以，当法国女士问起牛油

果时，姜勤当即拿出她放在店里的《中英辞典》，查到了这个单词，并展开了搜寻工作。

“卖不动！”水果批发市场的关系户这样回答，把她打发走了。她坚持要买，后来她告诉我，她要买就要先垫付——给批发商一大笔定金——否则批发商们不会冒险进口牛油果，因为谁也不能保证能卖出去。在中国，牛油果还不为人所知。谁会去买黑乎乎、油腻腻的水果呢？

几年前，姜勤告诉我：“一开始的几个月里，我是以成本价卖的。我根本不知道有没有人会买，所以只是把它们摆出来看看。”慢慢地，顾客们有数了，她才开始在成本价上加几块钱卖。

现在，她每天能卖出几百只牛油果，一箱一箱地堆放在柠檬和胡萝卜的箱子中间。有一次，墨西哥总领事亲自带了一块牌匾来到她店里，感谢她大力支持墨西哥牛油果。（墨西哥、智利和秘鲁都在争夺中国的牛油果市场份额。）

时至今日，她已超越了“牛油果阿姨”这个大名。开放的理念、尝试新食材的魄力敦促她开发了各式各样的产品，从石榴糖浆到西藏藜麦。她已成为精明女商人的标杆，洞察顾客的口味，始终以低价在竞争中获胜。她从家乡带来了几个江苏亲眷，他们每年工作 362 天，每天从天亮干到深夜，只在除夕和新年的头两天休息。几年前，她盘下了旁边的店面，规模扩大了一倍。她的女儿——我以前总看到她在店铺后头做作业——现在已拿到了体育管理学位的大学文凭。牛油果阿姨干得真棒。

还有一位中年女性，我和她的关系深深交嵌在我的上海生活里。

2015 年的一个周日下午，我和女朋友一起出去散步，顺便遛她的狗。Tse 和我喜欢探索新路，去我们以前没走过的街巷，那天，我们刚从可以让狗撒欢的华山绿地出来。我是前一年离婚的，当时正疯狂地爱着 Tse，只要和她在一起就很开心，我们在这个城市里开辟的新地方都是我在一成不变的那几年婚姻生活中完全忽视的。我们没有所谓的方向，也没有设定时限。我们只是信步由缰，闲着游荡。

我和 Tse 在一条无名小巷口的杂货店外停下来。那是一家自营便利店，不是连锁的大品牌店，玻璃墙上排布着好多啤酒，都是我们从未见过的牌子。那时我还喝酒，我喜欢啤酒，但上海的啤酒品种仅限于国产品牌和少数进口啤酒，主要是比利时的。精酿啤酒在美国很流行，在中国却不行。我绕过街角，走到店门口，一下子就被惊到了。六个饮料冰柜在人行道上一字排开，里面摆满了外国啤酒。那阵势俨如商贸特展，但你都能买。店内的货架上摆放着更多不常见的啤酒，包括我这辈子都没见过的一些牌子。柜台后面坐着一个呆头呆脑的少年和他的母亲，旁边有台复印机。他们是怎么搞到这些啤酒的？从哪儿搞来的？为什么只在这儿有卖？

我问那个当妈的，但她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我只是喜欢喝啤酒。”她对我说，“我卖的每一种啤酒我自己都喝过。”Tse 和我继续逛街。那时，我俩都已在这个城市生活了十多年。她来自新加坡：我们都是 2005 年夏天来上海的，但直到一年前才相识。和她在一起，我觉得生活变得很新奇，无边无际无限定，充满了各种可能性，不断地有新发现，就在这儿，在一个随随便便逛到的小店里，这种感觉愈发强烈了——你会觉得自己永远不会真正了解这座城市，总有些新东西等着你去发现。只要你走出去看看，这座城市就总会给你带来惊喜。

过了几天，我带着几个喝啤酒的朋友来了，兜里还有向编辑申请的采访经费。我向一个英文网站报了选题，打算写一篇相关的文章，所以，我可以在这些稀罕的啤酒上豪掷 1000 元，其中有些啤酒的价格真心贵。小店老板在人行道上摆了些户外家具，我和这帮酒友就坐成一圈儿，一边喝，一边听张银娣慢慢讲述她的故事。

张银娣 40 多岁退休后开了这家小店，但她从未向我透露过她本来是做哪个行当的。她的主要业务是复印：要去对面派出所办事的人都需要复印件，一张 2 块钱，但她烦透了复印业务，讲真，她只想喝啤酒。她对卖酒一无所知，甚至不知道该怎样正确地储存啤酒（刚开始的时候，好多啤酒都在大太阳底下被晒废了），她联系了几家啤酒供应商，就跟他们说：带一箱酒来——不管是哪个国家的，也不管卖什么价钱，反正把他们手上有的所有啤酒都带来就好了。她会在货架上、冰箱里摆几瓶，她心想，就算没有人买，自己总归要喝的。不亏。

啤酒供应商们互通有无，消息传开，很快大家都知道了：不管你库存什么，这位女士都会买一箱，不用验货，不谈价格。啤酒供应商开始带着啤酒来找她，全都是刚刚进口到中国的新货色。她搜罗到的啤酒越来越多。她在店外摆的冰柜也越来越多，到了晚上，就用自行车锁链锁起来。有些附近的酒客很认可她选卖的啤酒，更欣赏她每天 24 小时营业。但因为地理位置有点偏，颇有点酒香巷深的味道。然后，我来了，在一个阳光明媚的周日下午漫无目的地游荡到她的店门口。

我写了一篇关于张银娣的短文章，拍了她的照片，她笑得很灿烂；我觉得她和之前写过的“牛油果阿姨”很登对儿，就开玩笑的给她起了个雅号：“啤酒阿姨”。我去编辑那儿报销了酒钱，然后就把这件事忘了。几天后，我的编辑把这篇文章发到了微信平台。不到一天就有了 20 万浏览量。张女士和她的小店眨眼间就成了网红。本城的啤酒爱好者从四面八方涌来，把她冰箱里的酒都喝光了。这篇文章又被转载到其他的媒体平台，反响不断，经久不衰。“啤酒阿姨”就这样成了超级明星。

每次我跟别人讲起这件事时，总会提醒自己当心点——别搞得好像我在吹牛。是我给张银娣杜撰了“啤酒阿姨”的名号，没错，也是我给她带去了第一波顾客，但那之后发生的一切——“啤酒阿姨”开出了连锁店，出售几千种啤酒，出国拜访啤酒商——这一切都归功于她自己。我只是在正确的时间出现在正确的地点，擦着了火花，但

点燃旺火的人终究是她自己，谁都没预料到。与姜勤不同的是，张银娣仰仗了“啤酒阿姨”这个昵称，用它做店名，并如此自称，还把她的肖像用在了商标上。她抓住了机遇，从小便利店的复印机后面走出来，先在隔壁开了一家专营啤酒的小店，接着盘下二楼，接着找到更大的店面，如此这般，一家更比一家大，直到一两年前，她在松江开出了4000平方米的啤酒店。最近一次听到她的消息，说她正在计划开酒店、开啤酒博物馆、开更新更大的啤酒店……

我为张银娣感到高兴，更觉得好笑——她的品牌竟是我随手为她起的。
但我不太和她碰面。

那次散步后的几年里，Tse 和我分道扬镳。我们确实爱得火热，但抑郁症时不时地让我抓狂，对我们的关系没有任何好处。去伦敦的那次旅行中，我们当街吵到不可开交，我扭头回酒店，不肯陪她去伦敦塔。等我冷静下来，再去找她。她的脸都哭肿了，满脸泪痕。我们坐在长椅上，周围尽是古迹，游客来来往往，我们好好地谈了一次。她觉得自己被抛弃了，追溯起来，这种深深的恐惧根源在于她的童年阴影。二月的冷风从泰晤士河上吹来，我们去咖啡馆，试着用咖啡和司康饼让自己暖和起来，但寒意太重了。这段关系就此发生逆转。我失去了最爱的人。

抑郁，一度只在我的生活边缘悄然潜伏，现在彻底掌控了我。我吃的抗抑郁药不再能够抵抗它了，什么都无法抵抗它。用刀在我的手臂上切出血口子，只能消解几分钟的压力，但到最后，抑郁症总能、总能压倒我。万事万物都失去了色彩。我会好几天不下床。我失去了工作，不再和朋友们联系。我吃的药比以往更多，但无论怎样都没用。

有天晚上，我想起因为离婚而失去的猫，突然悲从中来，无法遏制。那只猫是我前妻在淮海路上的一只垃圾桶底的塑料袋里发现的，我每隔三小时就用奶瓶喂它一次，直到它长大一点才能自己吃东西。我上网。一开始只是想去前妻的 Facebook 页面上找一找朱利叶斯的照片，但我之前从没上过她的主页，结果，失败的婚姻的一幕幕在头脑中闪回，失去 Tse 带来的毁灭性打击也叠加其上。我什么都没了。我从架上拿下一瓶波旁酒，不管不顾地喝起来，能喝多少就喝多少，还用医生开给我的强效镇静药来下酒。抑郁的痛苦通常是向内的，让人心头堵得透不过气来，但在 2017 年的那个晚上，抑郁的痛苦是尖锐的，像把刀子插进心里。我甚至可以触摸到它。我希望从心头拔掉那把刀。

生活的节奏随着酒精和药物而慢下来，凌晨时分，我给伦敦的好朋友发了一条乱七八糟的短信，和他道别。当年就是他主持了我的婚礼，之前在听我讲述种种疑虑后仍然鼓励我结婚的人也是他，而现在，也将是她知晓我无法再承受更多。

随着一声巨响，我的前门被踹开了。当时是凌晨三点，我家一片漆黑，我昏睡在床上，只希望早上不要醒来。纳特也参加了我的婚礼——他是我的伴郎，马尔科姆从伦敦打来电话时，这个高大又强壮的英国人正在外面喝酒。他想死死地抱住我，但我左躲右闪。我只穿着四角短裤和 T 恤衫，他终于把我环抱住了，再把又踢又踹又叫的我拖下床、拖出家门、再拖下楼。我拼死地抵抗他。我把整栋楼的人都吵醒了。那是深冬时节，外面很冷，他把我塞进一辆正在等待的出租车，夹在他和他妻子之间。我动弹不得。神志不清。怒不可遏。而且做好了去死的准备。出租车沿着延安路开，停在了沿街边的一家医院门口。

大半夜的，别的朋友们也出现在医院的候诊室里。那时的我酩酊大醉，亢奋又好斗，冲着护士大喊大叫，说她们在侵犯我的人身权利。Tse 也来了。我试图从自动玻璃入口门走出去。朋友们把我拉回去。我把头低下，再一次向外冲，这次突破了防线，一下子冲到了人行道上。我一路跑上了高架路，一边挥舞双手，一边高声喊叫，以为——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自己这样就能让周围的人们相信我并没有疯，哪怕我只穿着内裤和 T 恤，光着脚跑在大马路中央，试图逃出医院，而我的朋友们全都跟着跑出来，把我围住，把我拽回去。我彻底迷失了。但我还活着。几小时后，医生护士允许我回家，抵抗已让我精疲力竭，生活已让我精疲力竭。第二天早上醒来时，内心的失望极其深重。我都干了些什么啊？为什么我还在这里？

为了从那个夜晚恢复过来，我花了几个月的时间。我拜访了心理治疗师、精神病学家和心理学家，甚至还有一位催眠师，当时我脆弱到了极点，她以极大的同情心倾听了我是如何身心崩溃的，我至今都觉得是她救了我的命。每次治疗后，我的诊断都会有摇摆，从 PTSD（创伤后应激障碍）到躁郁症，再到重度抑郁症，最后又回到 PTSD。没有人能够解释我为什么发病，但医生们都帮到了我。有位乌克兰精神病学家给我开了混合式抗抑郁药，药性先渐强，再渐弱。有些药让我手脚发抖。还有些让我哭泣。那些厉害的药都是用于苏联时代最糟糕的病例的，经过几个月的药量调整，忍受了副作用，我开始稳定下来。他又加了一种药，然后是另一种药，之后又加了一种药，宛如在厨房里列出一份复杂的菜谱，这个白天吃，那个有助身心稳定，那个晚上吃，有助睡眠，这个有助活力……到后来，在药房门口等药剂师叫我的名字时总会很尴尬，因为会有一大堆药盒铺满柜台，都是那位医生开给我的。

我至今仍在忍受副作用。我的手会抖。我以前一直很瘦，但那些药让我变成了胖子。医生们不允许我喝酒，因为酒精与药物会有相互作用。但混合药物很有效果。我渐渐康复了。Tse 和我成了朋友。我遇到了另一个人。现在我仍需服用五种不同的药物，每天两次。我已经四年没有喝酒了。

我最后一次见到“啤酒阿姨”是在几年前，当时有个朋友从美国来，他也是参加当年小店门口的第一次啤酒聚会的酒友之一，那次聚众喝酒引发了后来的这些故事，他每次回上海都想去看看张女士的店。那天晚上，我们去了她的一家店，之前没和她打招呼。很多人站在外面等位，但张女士一看到我就大呼小叫。更令人尴尬的是，

她让一对男女客人当即站起来，挪到旁边那桌，和别人拼桌，好让我们有桌子坐，然后，她拿来一杯又一杯的啤酒让我们尽情品尝。顾客们纷纷转头来看，想看看“啤酒阿姨”的座上宾是什么人，竟会由阿姨本人亲自接待。在我们周围，大家都喝了不少，越来越喧哗，不停地从啤酒大厅两旁的几十个冰柜里拿新酒来喝。张女士渐渐融入了背景，去忙别的事儿了，让我们自己喝。（我喝的是冰茶。）虽然我没有这个权利，但我真的很自豪。张女士抓住了良机，让自己改头换面。现在，每个人都知道她的大名了。

这十几年来，我一直住在姜勤的店的附近，她卖的东西我几乎都买过了。刚开始去的时候，我还是个瘦巴巴的年轻撰稿人，满街找素材，晚餐前路过她的店就买点食材，或是在周末冲到她店里买点厨房里急需的东西——我和前妻常会在周末请朋友们到家里来聚餐。

有天下午，我和一个朋友路过她的店。那天顾客不多，姜勤在街上叫住了我。我们停下来和她打招呼，她就对我朋友说，“我刚认识他的时候，他很瘦的，很年轻。现在你看看他！又胖又老，已经是个中年人啦！”她笑着摇摇头，但我心里有点痛。我怎么能告诉她发生了什么事呢？我该从何说起呢？我说了再见，走了。

事实上，从很多个层面上说，我和“牛油果阿姨”的关系已成往事，上海这座城也今非昔日。牛油果不再是进口超市里卖给外籍人士的奢侈水果了，中国大城市的居民们都早已接受了；几年前我了解到，在中国，牛油果最常见的吃法不是铺在烤面包上，而是给新生儿和坐月子的妈妈们吃。在中国，牛油果算婴儿辅食。中外农产品公司配备了“催熟室”，牛油果和西红柿、香蕉一样，会在精心调控环境条件的催熟室里得到养护，经过特定的加热和冷却周期，接触乙烯气体，从而启动水果的自然成熟过程。

我听说“牛油果阿姨”暴露出弱点来了，只要有人拉门拿酸奶，她那台负担过重、每到夏天就制冷艰难的冰箱总会发出呻吟的哀叫，还有店里一袋袋的坚果和种子，如果放在温暖的地方几个星期就会突然生虫子，因为封袋的时候里面有虫卵了。新的街角商店如雨后春笋般冒出来：现在，假如你去姜勤所在的街区寻找西餐食材，至少还能找到三家同类店铺。来自香港的一家进口超市里有卖别的各种货品，盒马可以在一小时内配送到家。如今，不管外籍厨师需要什么，几乎都能网购并送货上门。那么，“牛油果阿姨”何以为继呢？

那些不能或不想使用网络购物平台的人，或是因为他们的中文不够好，用不来，也可能仅仅因为他们喜欢自己去店铺买。正在研究富有“异国情调”的西方食材的年轻中国人。没时间等配送的人。但坦白说，我现在不太清楚她的常客是哪些人，因为我自己不再是其中一员了。

自从第一次去她的小店后，我的生活里发生了太多事，上海也发生了太多事。我曾经爱上了“牛油果阿姨”，后来就不爱了。有时，我会顺路进去和她打声招呼，但我已经很久没去买东西了。我不需要去她那儿买了。现在的我很开心。

现在，我的牛油果是盒马送上门的。



Christopher St. Cavish

美国作家，2005 年移居上海。他写美食，也写作为一名“局外人”的生活。

译者：于是

局外人

Christopher St. Cavish 以前是个厨师，他也是这样开始他在中国的生活的。但后来他变成了作家、编辑或者随便怎么称呼那些与文字打交道的人。他与他感兴趣的人交谈，写下自己的见闻和思考，也写下了这个剧变中的国家不少变迁故事——直到他发现自己和中国的更多关联。



2015年2月18日上午，中山南路，在自家门口聊天的老人。



2015年2月17日上午，麦地路，人人乐购物广场门口。

非虚构

故乡的两面

孙奕野 | 默片·还乡

广东惠州，2015



2015年2月16日上午，第二市场（桥东市场）。



2015年2月16日上午，第二市场（桥东市场）。

而惠州的另一面，也许只是从大街上的一个巷口拐向另一条街，则显得比平日还要冷清。一如我印象之中，商店都关着门，行人稀少，人们坐在家门口发呆或站着聊天，从敞开的大门看进去，也许可以看到整齐摆着贡品和香烛的祭桌，也许可以看到一家人围着麻将桌在打牌，也许可以看到昏暗的客厅里，有一台小小的电视机正播放着抗日电视剧。



2015年2月16日上午，水东东路，桥东派出所门前的十字路口被置办年货的人们堵得水泄不通。



2015年2月16日下午，桥东铁炉湖，服装摊主。

在这个小城生活着的不同阶层的人的眼中，看到的也许是完全不同的惠州。我走在街上，在这座小城里，同时又像是站在它的外面，我看不见这座城市分裂，就像是看见我自己的分裂。



2015年2月16日下午，桥东第二市场外。



2015年2月16日上午，塘尾街，第十一小学后面的巷子，现买现杀。



2015年2月24日下午，惠新东街。



2015年2月16日上午，六角巷，喝茶聊天吃早餐。



2015年2月16日上午，桥东下塘街，路边户外的“家”。



2015年2月17日（年廿九）上午，下埔滨江公园。



2015年2月17日上午，麦地路，花边岭广场。



2015年2月17日下午，下埔滨江公园内儿童游乐园。



2015年2月19日上午，下埔滨江公园，政府举办的新春游园会。



2015年2月19日上午，下埔滨江公园，新春游园会上的卡拉OK摊位，一位父亲背着已经睡着的女儿正在唱《海阔天空》。



2015年2月23日上午，步行街，卖发卡的男子正在做演示。



2015年2月17日上午，长寿路，在湖边练习拉丁舞的流浪汉。



2015年2月16日下午，塘尾街，西湖丽日购物广场门口。



许伯，惠州人。



刘玉婷，惠州人，自来水公司职员，曾在广州工作，觉得大城市无法体现自我价值而回到故乡工作生活。



农璐霞，祖籍在广西壮族，在惠州生长大，当时在北方上大学。



黄伯，五华客家人，传达室大爷，在惠州生活 10 年。



温锐，惠州人，图形设计师，29 岁决定开始练习打棒球。



张卫然，惠州人，当时在上海读大学。



吴茜，济南人，小吃摊主，同时也是刺绣达人，在惠州生活一年多。



黄思禹，惠州人，24小时便利店店员。

*照片来自 OFPIX 还乡计划

还乡计划是 OFPIX 自 2012 年发起的一个长期摄影项目。给归乡的人提供支点和出口。“档案”是 OFPIX 做这个项目的立场，从一种中立的态度出发，并不对“还乡”的情绪做任何定义，希望激发参与者自己去观看，发现和思考。还乡可以是身体上，也可以是心理上，是对故乡的重新观看，也是借助故乡对自我以及周遭世界的再度理解。



孙奕野

摄影师、乐队主唱，生于广东惠州，现工作生活于广州。

特约编辑

钟华连，1990 年出生于福建龙岩，现工作生活于北京。摄影媒体从业者，图片编辑，业余摄影师。

栏目顾问

任悦，摄影教育工作者，摄影评论人，创办个人博客“1416 教室”，出版著作《1416 摄影辞典》。任悦还是 2008 年尤金史密斯 Howard Chapnick 奖的获得者，2008–2009 年曾在纽约大学访学。她所策划的展览《摄影与书》获得 2013 年丽水国际摄影文化节大奖，曾受邀成为 2011 年平遥电影节学术展策展人。她还出版以及翻译了多部著作。

默片·还乡

由 170 位摄影师拍摄的城乡中国纪实影像，每周日在小鸟文学发布。配文不多，影像是无声的讲述，也是一种视觉线索。



图片来自视觉中国

档案

1895—2050, 体育视野下的中国与世界

曾梦龙 | 小鸟访谈

体育对中国人来说，从一开始就是外来的，
跟国家命运连在一起。

1993年，北京第一次申请举办夏季奥运会，失败。那时，徐国琦在哈佛大学念书，在历史系举办的鸡尾酒会上，他和系主任柯伟林（William C. Kirby）就北京申办失败的意义和影响展开一场讨论。这场讨论埋下了他未来研究中国与奥林匹克运动关系的种子。

8年后，北京再次申请举办夏季奥运会，成功。同年，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于中国来说，2001年成为历史转折点。而对于徐国琦来说，他这一年刚刚完成《中国与大战》，想到2001年的中国跟第一次世界大战的中国尽管在许多方面不一样，但有一点相同，都在寻求如何界定中国和中国人。

于是，他开始全面思考奥林匹克运动对中国究竟意味着什么。从体育角度研究中国的国际化历程，并回答他称为“天问”的两个大问题——何谓中国？何谓中国人？到了2008年春天，这本叫 *Olympic Dreams : China and Sports, 1895–2008* 的书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引发国际主流媒体关注，当年还获得国际奥林匹克历史学家会年度最佳著作。

“这是第一本全面解读中国和奥运的书，况且我并不是就体育谈体育，而是谈体育对中国意味着什么，非常宏大的叙事。”徐国琦说。

Olympic Dreams 着眼于研究几代中国人如何利用西方体育来改善中国命运、重塑国家认同、促成中国成为国际社会平等一员及提高其在国际地位的艰辛历程。徐国琦认为，中国人从1895年一开始对国际体育感兴趣，本身就是民族主义、爱国主义，但它的路径和背景是国际主义。

利用中国、美国、瑞士等地的档案，徐国琦复原了很多有意思的历史，比如说基督教青年如何把国际奥林匹克运动引到中国？1932年，短跑运动员刘长春“单刀赴会”，代表中国第一次参加奥运会，有着什么样的前因后果和历史意义？在20世纪50年代到80年代的奥林匹克运动中，海峡两岸如何争取各自的国际合法地位？谁能代表中国？1971年的中美“乒乓外交”如何让“小球转动大球”？1979年之后，追逐奥运金牌数量成为中国人的热望，但它有什么问题吗？

“中国对于奥林匹克金牌的追求，契合了它通往国际化并且在世界上塑造一个新形象所走的路，国家利益驱动下的锦标主义还是反映出了中国对于自身能力的自信以及其近代以来特殊心理的奇特混合。一个自信的国家无需迷恋金牌，也无需对获取金牌寄予过多的特殊情愫。并且，一群不能够洒脱地接受赛场失利的观众，不是一群

冷静和自信的观众。一个充满活力和强大的国家，同时需要强健的体魄和健康的心灵。”他在书中写道。

虽然2008年人民出版社就购买了版权并找人翻译完成，但由于各种原因，直到2019年，这本书才有了简体中文版《奥林匹克之梦：中国与体育，1895–2008》，出版机构也换成广东人民出版社。今年7月，香港大学中文出版社又出了繁体中文版，增补续章“体育视野下的中国与世界，2008–2050”。

时隔13年，《奥林匹克之梦》在今天的环境下丝毫不过时，反而焕发新的意义。它所讨论的主题——爱国主义、民族主义和国际主义的复杂关系，成为当下极为重要的话题。

时间拉长更易冷观历史。往大了说，无论是2008年还是今天，对于中国都是节点。徐国琦关心的问题：什么是中国和中国人？仍然没有清晰答案。往小了说，从今年东京奥运会中国射击运动员王璐瑶之类的事件中，我们很容易看到历史的相似性。

“如果一名运动员没法赢得奖牌，中国公众有时会群起而攻之。例如广受欢迎的跳高运动员朱建华在1984年洛杉矶奥运会失利时，他在上海的住宅玻璃窗被人打碎，家人受到辱骂。1994年，退出了中国国家队并嫁给日本人的前中国乒乓球选手何智丽代表日本队出赛，还在第十二届亚运会上打败了前队友赢得金牌，许多中国人因此称她为卖国贼。同样，当中国女排在1988年奥运会输球时，她们受到极其冷酷的责备，以致其中一位明星球员杨锡兰感到完全心碎。此外还有许多其他运动员受到了冷嘲热讽。”徐国琦写道。

2021年7月，我视频访谈了香港大学历史系讲座教授徐国琦。现年59岁的他，出版过5本英文专著，全被翻译成中文，包括《中国与大战》《一战中的华工》《亚洲与一战》《中国人与美国人》《奥林匹克之梦》。目前，他已完成第6本英文专著 *The Idea of China?* 的书稿。他称，前5本书是从不同角度回答“何谓中国？何谓中国人？”，比如体育、一战华工、中美关系，这本新书则是综合性地探讨这两个大问题，万变不离其宗。

“为什么我在书名打个问号，这取决于今天的中国和世界，还有未来的中国和世界集体思考的产物。我们要群策群力，从不同角度思考。一个民族也好，一个国家也好，如果要有进步、发展，一定要有讨论，一定要有学者问大问题，比如我们要建立的中国是文明中国、文化中国，还是政治中国？”徐国琦说。

01

百年来中国人通过体育寻求何谓中国

小鸟文学：从时间看，中国一百多年追寻奥林匹克之梦的过程似乎可以概括为三个阶段，一是1895年开始的尚武精神强国，用体育实现国民军事化；二是毛泽东时代，体育服务于政治和外交，“友谊第一，比赛第二”；三是后毛泽东时代，在国际体育比赛中胜出成为国人的热望，觉得能提升民族自豪感和中国的国际地位。你觉得这个概括有什么问题吗？

徐国琦：这个概括从短时段看是对的，但从长时段看有一条线在，历史没有断裂。因为现代意义上中国人用的“体育”大概是1897年左右从日本进口。那时，我们从日本进口好多汉字，比如宪法、社会，体育也是这样。这不是我的发明，台湾体育史专家许义雄考证出来的，我觉得有道理。体育对中国人来说，从一开始就是外来的，跟国家命运连在一起。

体育在西方大多属于个人行为、非政府行为，中国一开始就是国家行为，跟我那两个大问题一脉相承。从1895年清朝，到1930年代的中华民国，再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在体育这个问题上，万变不离其宗，都在回答中国和中国人是什么。

中国人对国际体育的兴趣主要是要向全世界证明中国不是弱国，中国人不是东亚病夫；到毛泽东时代，“友谊第一，比赛第二”，我们通过体育作为外交手段定义中国；到2008年，官方语言叫中国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再到强起来，还在回答这个问题。

小鸟文学：从主题看，中国一百多年追寻奥林匹克之梦的历史也是爱国主义、民族主义和国际主义相互交织的变化过程。虽然书里具体写了很多，但能不能总结下你对这个问题的看法？

徐国琦：刚才说从1895年到今天，我们有一条主线，中国人通过国际体育寻求何谓中国和中国人的答案。奥林匹克运动发起年是1894年，第一届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是1896年，在1894~1896年期间，为什么1895年对中国人重要？

第一个巧合，甲午战争。甲午战争之前，中国人很少怀疑自己的文明。尽管1840年代后中国被英国打败，后来被俄国、法国等一系列西方国家打败，但它觉得自身的文明没问题。张之洞不就说“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嘛。但到1895年，一个中国人过去瞧不起的民族，日本，不到30年，脱亚入欧，明治维新，打败中国。中国人从1895年开始，无论保守还是进步，都意识到这个国家出了问题。严复在1895年3月写了一篇文章，公开称中国是“病夫”，后来这一称谓变成“东亚病夫”。

第二个巧合，基督教青年会天津分会在中国建立。基督教青年会是19世纪中叶在英国发起的国际NGO，并在美国、英国社会提倡体育方面扮演重要角色。到19世纪末，中国人开始思考中国是什么的时候，基督教青年会在1895年于天津设立第一个中国分部，并把国际奥林匹克运动引到中国。1908年，基督教青年会天津分会提出著名的奥运三问：中国人何时参加奥运会？中国人何时拿到奥运金牌？中国人何时举办奥运会？

中国的体育走向世界跟基督教青年会干事有关系。中国的全国运动会是1910年，主要是基督教青年会领导的；1922年，第一个在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当委员的中国人叫王正廷，基督教青年会的干事；张伯苓后来做南开大学校长，他也是基督教会青年会干事。

还有一个巧合，社会达尔文主义在 19 世纪末的西方、东方风行一时，所以中国人在思考何谓中国，寻求治国良方时，正好跟国际接轨。

今年，全国高考作文题用了《体育之研究》这篇文章。那是毛泽东发表的第一篇文章，在 1917 年的《新青年》。当时，毛泽东默默无闻，署名二十八画生，你要把毛泽东这个名字用繁体字写，就是二十八画。毛泽东当时作为一个爱国青年、激进青年，所思所为跟严复、孙中山、梁启超、张伯苓一脉相承。

所以我说中国人从 1895 年一开始对国际体育感兴趣，本身就是民族主义、爱国主义，但它的路径和背景是国际主义。

中国人为什么会喜欢国际体育？因为国际体育不分大小、强弱，在同一条起跑线上竞技。体育对中国人来说，一开始就是外交、政治，跟国家形象、中国人形象连在一起。

中国人写的第一本介绍奥林匹克的书叫《我能比呀》，英文是 Olympiad。当时为什么翻成“我能比呀”？一是音比较相似；二是反映中国人从 1895 开始，就要证明中国人不是弱小民族、病夫，我能跟你比呀！今天也一样啊！我们为什么要金牌至上？为什么输了，小粉红们都愤怒。因为我们还是不自信。

02

体育革命可能是中国最深刻的革命

小鸟文学：《奥林匹克之梦》利用多国档案讲述了很多以往不太为人所知的历史，其中尤以体育和政治、外交的纠缠关系让人印象深刻。比如苏联、美国、中国、加拿大，都曾利用体育服务于政治、外交，但同时，国际奥委会在面对相关纷争时，总说体育高于政治，或者称体育和政治截然分开，奥林匹克理想具有普世价值。你怎么看待这种体育和政治、外交关系的矛盾与分歧？

徐国琦：体育和政治、外交关系历来是充满矛盾，就像奥林匹克运动的发起也一样。法国人顾拜旦是 1863 年出生的贵族，为什么发起奥林匹克运动？因为他七八岁时，堂堂法兰西民族面临奇耻大辱，被普鲁士打败，所以他思考法国人为什么会被打败？这个世界如何能维持和平？奥林匹克运动本身就是爱国主义的，尽管标榜非政治，但你赢了，要升国旗、奏国歌。不过也有“五环”，追求“更高更快更强”，今年又加了“更团结”，这又是国际主义。

中国更是如此，从一开始就是政治，我要拯救中国，但要通过这个平台参与。我让中国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但同时我也能接纳在你的体系里证明中国存在，证明中华民族不凡。况且像 1980 年美国抵制莫斯科奥运会，但 1984 年前苏联又抵制洛杉矶奥运会。明年如果西方国家说要抵制北京，我们外交部发言人可能告诉你，让政治远离奥运会。但从历史角度，许多国家都用政治干预过奥运，比如前苏联、美国等都是个中好手。

小鸟文学：另一个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你提到体育和社会变革的关系，主要举的是中国足球的例子。你说：“集体行动和听从指挥是中国社会体系的特征，这样的做法并不能发展强大的体育队伍，尤其不能发展有能力在国际上竞争的足球队。当中国人意识到这种失调状态时，他们在体育比赛中胜出的渴望也许能成为政治改革的动力。这样一来，体育或许会超越比赛或展示民族自豪感的场合，从而成为社会和政治变革的媒介。”这里我觉得有一个麻烦的地方，就是现有的奥运会、世界杯等比赛，主要是以民族国家作为单位比拼的，超越是不是很难？你现在又如何看体育和社会、政治变革的复杂关系？

徐国琦：因为体育，尤其是国际体育，每四年一次的奥运会或者世界杯，英文叫 mega event，超级盛宴，超越国界、外交、政治、意识形态，任何国家、民族、文明都感兴趣。像前不久欧洲杯英格兰比赛，英国首相、皇家、平民百姓如醉如痴。这是体育的伟大之处。

另外，你要看今年东京奥运会开幕式，紧接希腊队出场的第二个队伍叫“难民运动员队”，没有国家的运动员。然后，今年比赛没有作为一个国家的俄罗斯，它被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制裁，但有俄罗斯奥林匹克委员会麾下的俄罗斯运动员参赛。

还有，联合国会员大概是 193 个，必须是独立主权国家，但在奥林匹克委员会里，现在大概有 206 个会员，像中国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香港、中华台北，美国有关岛、波多黎各、维尔京群岛等等。并不是说独立国家才可以，这本身就跟奥运标榜超越政治有关。只要你有奥林匹克委员会，对体育感兴趣，哪怕这个国家像现在的俄罗斯被抵制，但运动员还是可以来比赛。

当然，奥运超越政治是个理想，现实就像我刚才说的互相抵制，还有当年南非被抵制，因为它有种族隔离，所以南非运动员不能参加。

回到中国，从 1895 年一开始，国际体育就是政治。顾拜旦发起国际奥林匹克运动时，有一个宗旨是重在参与，而不是金牌。但我们太强调金牌了，况且中国人尤其惨的是，因为奥林匹克的小项目我们可以用举国体制来实现金牌至上，像举重、羽毛球、乒乓球、跳水等项目，但中国男人的三大球，特别是足球，就一直无法大突破。

2008 年你可以拿奥运金牌世界第一，但中国男人 2002 年才第一次踢进世界杯，而且是一球未进，第一轮被淘汰，从此再也没有进去过。女足 1990 年代我们叫铿锵玫瑰，很厉害。为什么男人就不行？中国是男权社会，但你要看今年东京奥运会，中国女运动员超过男人两倍。我们大概派出了 431 个运动员，将近 300 个是女运动员。毛泽东说，女子能顶半边天。在体育方面，我们女子顶了大半个天，在金牌方面也一样，大多数金牌为女运动员所得。

从社会层面来说，这是体育带来的巨大社会革命啊！从历史的长镜头来看，这一革命尤其伟大。须知，1895 年中国对国际体育开始感兴趣时，中国的一半人口是残疾人，

因为女人裹脚，走路都走不了，但今天的妇女顶了大半边天。1980 年代开始改革开放时，中国女排五连冠，中国人的民族自信心一下就起来，高喊“团结起来，振兴中华”“冲出亚洲，走向世界！”2019 年，女排队员参加国庆花车，受到最高领导人接见。从性别革命而言，这是一个了不起的进步。

体育带来的中国社会革命还体现在新一代中国人的崭露头角，代表全新的中国人形象。比方有个小姑娘叫侯逸凡，当时世界上最年轻的国际象棋大师，现在在深圳大学做教授；像李娜走出国家体制，自己打网球，充满自信，胸口上还有像蛇一样的玫瑰文身；还有姚明，人家认为中国人比较矮小，姚明当时在美国 NBA 里是最高球员，还是优秀篮球球员。这就是自信的新一代中国人。

我几年前写了篇小文章，讲体育革命可能是中国最深刻的革命。现在这一趋势更加明显。比如过去说中国人黑眼睛、黑头发、黄皮肤，炎黄子孙，但如果中国男队能够参加下一届足球世界杯，里面 11 个球员里可能不少人会是黑皮肤、白皮肤或蓝眼睛。多少年来，中国人的国籍是血统论，但为了要向全世界证明我们在足球方面也出类拔萃，我们不得不重用“归化”球员。还有那么多洋人教练就不说了。从中国的国际化来说，从中国的社会层面，这是伟大革命，至少是巨大进步，尽管这种革命有点像鲁迅说的“于无声处听惊雷”。

再说一个革命性的形象，1980 年代的女排队员郎平在中国人心目中是民族英雄。2008 年郎平是什么人？美国女排教练，而且率领美国队打败中国队。现在，她是中国队教练，又是民族英雄。这就是变化。你要在其他行业，比方商界就不行，但体育可以。在国际体育方面，中国永远不会内卷，而且全力参与世界，与国际接轨，向世界学习。

03

让体育回到体育，回到个人

小鸟文学：你提到，《奥林匹克之梦》不是一本关于群众性体育的书，而是一项关于中国人在国家层面上参与体育竞赛的研究。相应地，本书将注意力集中在中国的精英阶层，但你在结语中也简单说了普通人的体育锻炼情况，认为大多数人的健康状况在下降，甚至中国有变成新的“东亚病夫”的危险。可能有人会问，现在中国情况是否已经发生变化，中国政府在推进全民健身。你怎么看？

徐国琦：群众体育没变，比如你在北京，想踢球的时候就能找到球场去踢吗？你想锻炼就有运动场地吗？我们每年在竞技体育方面的投资跟社会体育里面投资相比差多少？社会上有多少人是嘴上体育运动员？像你在办公室，每天有多少时间锻炼？毛泽东说，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我们落实了吗？

我在书里讲“新科举考试”的机制。当然，中国现在开始改计划生育，过去一对夫妻一个孩子，最好出路就是考上名牌大学。老师、家长不太鼓励学生运动，你要考试。奥运冠军只有一个，一将功成万骨枯，不少运动员很可能成为牺牲品，倒不如做一些保险的事情，比如考个中专、大学、出国。

你要问，比如中国乡下多少有健全体育设施？有健身房吗？城市里，在北京很少看到大的体育设施，像我前不久想到鸟巢看一看，但连门都不让进，它是封闭的，都是禁区。

现在比过去更糟糕，一个是生活方式不健康，打游戏、看电脑、玩手机；二是你吃的快餐不健康，还有好多被污染的食品，有塑化剂或者激素，而且中国人的营养结构也出现变化。你看中国近视、肥胖的小孩有多少，是不是多了？你说现在中国人在体质方面是进步还是退步？现在的中国孩子体质可能不比 1980 年代强。

这本书因为研究大问题，集中在精英阶层，但也可以从平民角度解读。为什么 1980 年代中国的女运动员这么厉害？因为中国社会的男孩家长望子成龙，大多不鼓励他们尝试体育项目。中国本来是男权社会，但在体育方面，妇女很厉害。你要分析，女子运动员为什么这么多？就是因为妇女可以逆境生长，中国女子证明给你看，她们更强。如果我下面写一本体育的书，肯定要浓墨重彩写中国妇女。

小鸟文学：《奥林匹克之梦》的最新版本是刚出的繁体中文版，加了一个续章，能不能讲下这部分的内容？

徐国琦：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这本书，既是旧书也是新书，旧书是英文版 1895~2007 年这一段，但我写了新章“体育视野下的中国与世界，2008~2050”。2008 年的意义在哪儿？体育对中国社会究竟发生哪些变化？

1908 年基督教青年会的中外干事们提出著名的奥运三问，三代中国人三个政权，到 2008 年全面实现。第一次参加奥运会是 1932 年，民国时期；第一次拿奥运金牌，是 52 年之后，同样的城市洛杉矶；再到 2008 年举办北京奥运会。

2008 年对中国人来说，实现奥运三问，也实现中国人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到强起来，华丽转身，国际化到了极高地步，比如你看央视大厦（“大裤衩”）、鸟巢、水立方、北京机场等就是活生生的体现。

奥运三问跟美国都有关系，一是在中国提倡国际体育的基督教青年会干事不少人是美国人；二是恰恰在美国洛杉矶的两届奥运会（1932 年和 1984 年）上，中国人实现了参加奥运会和赢得奥运金牌的梦想。还有，美国总统从来不在境外出席任何国家的奥运会开幕式，但 2008 年小布什总统出席了北京奥运会开幕式，那是中美关系顶点。

如果从 1896 年首届奥运会到今天，金牌方面，基本上是美国人一枝独秀，唯一例外是 2008 年的北京奥运会，我们的奥运金牌世界第一。但是，2012 年伦敦奥运会上回到老二，金牌数 36，2016 年的里约热内卢奥运会上，中国的金牌数是 26，沦为第三。可谓大踏步往后退。

个人认为，因为过去你在乎金牌第一是因为不自信，想证明自己，但 2008 你已经

证明了自己，应该自信了，现在就让体育回到体育，回到个人。这样就能有一个崭新、开放的国际主义心态跟国际接轨。这是一个自信的中国，所以 2008 的意义是你找到了自信，但如果现在中国人还不自信，那何谓中国人这一命题就出问题了。

为什么这一章写到 2050 年？因为官方有“两个 100 年”说法，2022 年北京冬奥会是中国共产党建立后的第一个 100 年，可以借此向全世界展示中国实现全面小康的新形象；2050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的第二个“100 年”，按照官方愿景，届时中国进入世界上的发达国家之列。在 2015 年通过的《中国足球发展规划》里，表示到 2050 年这一第二个“100 年”时，中国要成为足球强国，通过足球展示中国作为发达国家的风采。

04

建设“文化中国”是必然归宿

小鸟文学：你提到，《奥林匹克之梦》可以让我们理解“何谓中国”的话题。我记得 2019 年访谈你时，正准备躲起来写 *The Idea of China*？这本书，觉得写作难度非常大。现在，我看这本书已经交稿，什么时候能出版？可以讲讲书的核心内容吗？

徐国琦：原计划是今年出版，但因为疫情加上编辑健康出了问题，所以现在什么时候能出（不清楚），希望明年吧。这是我所谓“共有的历史”最后一卷，也是我这么多年在回答“天问”的最后一卷。我从多个角度梳理 *the idea of China* 是什么，上下古今 3000 年，是个大书。

比如法律怎么定义中国和中国人，那就回到宪法，我看了几十个不同版本（包括草案）的中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70 多年历史就有 4 个版本的宪法，说明我们在变。美利坚合众国宪法从 1787 年到现在 200 多年，区区 27 条修正案，说明它大的东西没变。还有如何定义文化中国、人口中国、边疆中国、历史中国等。

这是本野心很大的学术著作，问的是大问题。我希望出来之后像亨廷顿的《文明的冲突》一样，不管读者喜欢还是不喜欢，至少能够作为参照系来讨论这个问题，促进大家思考中国和中国人的概念。

小鸟文学：你写完之后是什么感受？

徐国琦：第一，中华民族这么多年不容易。宋朝以前，中华文明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文明，但宋朝之后，它受到挑战。

第二，一个民族也好，一个国家也好，如果要想进步、发展，一定要有各种学术讨论，一定要有学者问大问题，比如我们要建立的中国是文明中国、文化中国，还是政治中国？如果回到文化中国，那非常了不起。我们今天还是一个转折点，未来的中国究竟是什么？梁启超当年写了个乌托邦小说《新中国未来记》，幻想 2062 年会有一个繁荣的民主中国，号为“大中华民主国”，对未来中国极其看好。

小鸟文学：你在新书节选《“中国”理念之近现代沿革与“文化中国”的建设》提到，中国目前在硬实力发展方面既是模仿西方，同时也缺乏吸引人的中国独有的软实力，这才是目前“中国”理念的真正软肋，所以建设“文化中国”是必然归宿。能不能再集中讲讲你怎么看待建设“文化中国”的重要性和迫切性？

徐国琦：回到核心，*the idea of China* 是什么？你要建立什么？如果我认为文化中国建立在中华民族渊源流长的文明基础之上，我们要有自信，也有批判精神，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自 19 世纪以来，中国一直寻求富强，但到今天，我们一方面宣称中国站起来了，富起来了，也强起来了。但富强是硬实力，我们现在缺软实力。为什么中国现在好多东西没有话语权？因为你说不清楚。

The Idea of China 不仅是中国人有权建构，其他各国人民都在共同参与，这是共有的。别忘了，共和国、民族国家、国际秩序这些概念都是西方的。你说我不要这些，要打破，那也行，但你要有核心价值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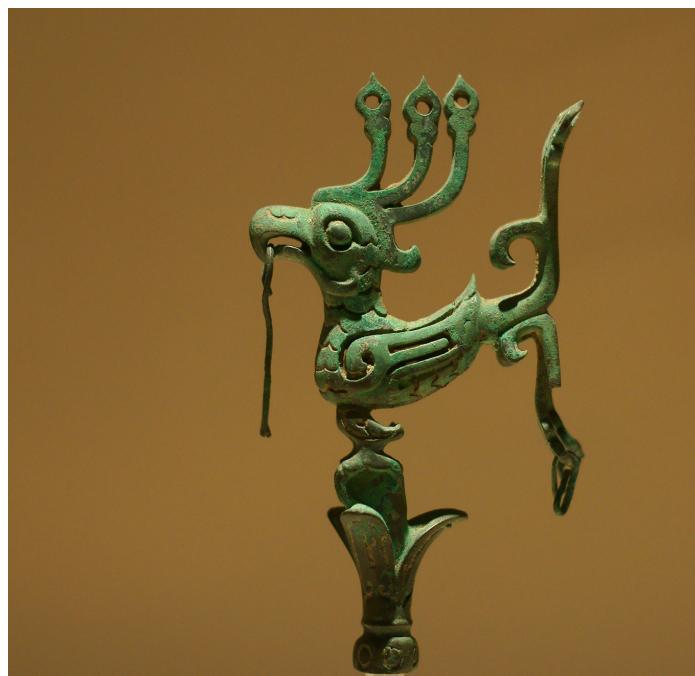
小鸟文学：你有看今年东京奥运会的开幕式吗？网上很多人将这场开幕式和 2008 年北京奥运会开幕式对比，觉得那才是展示大国风范。你怎么看？

徐国琦：我从头到尾看了，也看了国内一些评论。东京奥运会是有史以来第一次被推迟的奥运会，有史以来第一次开幕式没有什么观众的，它有意低姿态，不搞繁华，而且它还把灯熄灭，向全世界死于新冠肺炎的人士哀悼。

另外，日本跟北京不一样，全世界没有一个国家能像北京动员 2008 个士兵在开幕式上表演太极。未来的奥运会模式可能是东京奥运会这种展示自我的低成本奥运会，而不是北京 2008 年奥运会开幕式的模式。

小鸟文学：你对 2022 年北京的冬奥会有什么期待或者看法吗？

徐国琦：第一，冰雪运动不是中国人强项，不可能重复 2008 年的辉煌。如果以金牌论英雄，中国能进前五就是胜利。第二，今天的国际环境比 2008 年要复杂得多，恶化得多。西方国家抵制这一届奥运会的杂音会很多。



四川三星堆博物馆青铜器：铜神树枝头立鸟文物，来自视觉中国

档案

如何看待中国早期文明？ | 许宏访谈

曾梦龙 | 小鸟访谈

鉴古的目的是知今，
甚至还要考虑如何走好未来的路。

1996 年，《读书》杂志组织李零、陈平原、葛兆光、陈星灿等学者搞过一个笔谈，讨论“考古学与人文知识问题”。当时，许宏对陈星灿的文章《公众需要什么样的考古学》深以为是，但觉得只需极少数人考虑公众考古的问题就行，而自己不在其列。10 余年后，许宏的思想发生转变，走出象牙塔，成为公众考古的倡导者和践行者，著有《最早的中国》《何以中国》《大都无城》等多部面向大众的作品，经常在微博上和百万粉丝分享和交流考古学相关问题，还参与考古学通识课程的音频录制等。许宏称，自己的变化跟整个大时代的变化有关。最近这些年，许倬云、葛兆光、王明珂、王柯等学者都出版了讨论“什么是中国的”著作。他认为，这可能显现当代中国人的某种整体焦虑，想从古代历史文化中寻找答案。作为田野考古人，看到大家都在思考这个问题，觉得挺好。

“考古学本来就是提供精神食粮的，而且百年之前，中国考古学以显学身份诞生，它要解答康有为的‘上古茫昧无稽’、胡适的‘东周以上无史’、顾颉刚等的‘古史辨’。在中国上古史一片空白情况下，才是傅斯年提出的‘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东西’。前几十年，考古人在寻找破解无字地书的密码，所以给人的感觉是一度躲进了象牙塔。后来，中国从农业社会转向工商业社会，人们从衣食足到知礼节，像我这样传统的考古人，也开始往外转，觉得应该回馈公众。”许宏说。

回馈公众是个澄清误解的过程。比如在许多人印象中，田野考古就是一场“寻宝”之旅，但许宏称，与其说考古学研究“物”，不如说考古人对“物”背后的“原境”（context）更感兴趣。这代表了考古学的范式转型，从关注物的文化史到物背后的关联、背景和意蕴。他的主要贡献也属于后者，自称“不动产专家”，率队发现中国最早的城市主干道网（含第一个大十字路口）、中国最早的“紫禁城”（宫城）、中国最早的中轴线布局的宫室建筑群和多进院落宫室建筑、中国最早的官营手工业作坊区和绿松石器制作作坊等。

“考古学是一门充满野心的学科。这群人想通过物质遗存来探究人类的全部过去，根本不是为了寻宝。我们更像侦探，通过残存的碎片尽可能复原当时的社会文化面貌。虽然我们永远不可能获知真相，但是仍然怀着最大限度逼近真相的执着去做碎片拼

1996年，《读书》杂志组织李零、陈平原、葛兆光、陈星灿等学者搞过一个笔谈，讨论“考古学与人文知识问题”。当时，许宏对陈星灿的文章《公众需要什么样的考古学》深以为是，但觉得只需极少数人考虑公众考古的问题就行，而自己不在其列。

10余年后，许宏的思想发生转变，走出象牙塔，成为公众考古的倡导者和践行者，著有《最早的中国》《何以中国》《大都无城》等多部面向大众的作品，经常在微博上和百万粉丝分享和交流考古学相关问题，还参与考古学通识课程的音频录制等。许宏称，自己的变化跟整个大时代的变化有关。最近这些年，许倬云、葛兆光、王明珂、王柯等学者都出版了讨论“什么是中国”的著作。他认为，这可能显现当代中国人的某种整体焦虑，想从古代历史文化中寻找答案。作为田野考古人，看到大家都在思考这个问题，觉得挺好。

“考古学本来就是提供精神食粮的，而且百年之前，中国考古学以显学身份诞生，它要解答康有为的‘上古茫昧无稽’、胡适的‘东周以上无史’、顾颉刚等的‘古史辨’。在中国上古一片空白情况下，才是傅斯年提出的‘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东西’。前几十年，考古人在寻找破解无字书的密码，所以给人的感觉是一度躲进了象牙塔。后来，中国从农业社会转向工商业社会，人们从衣食足到知礼节，像我这样传统的考古人，也开始往外转，觉得应该回馈公众。”许宏说。

回馈公众是个澄清误解的过程。比如在许多人印象中，田野考古就是一场“寻宝”之旅，但许宏称，与其说考古学研究“物”，不如说考古人对“物”背后的“原境”(context)更感兴趣。这代表了考古学的范式转型，从关注物的文化史到物背后的关联、背景和意蕴。他的主要贡献也属于后者，自称“不动产专家”，率先发现中国最早的城市主干道网（含第一个大十字路口）、中国最早的“紫禁城”（宫城）、中国最早的中轴线布局的宫室建筑群和多进院落宫室建筑、中国最早的官营手工业作坊区和绿松石器制造作坊等。

“考古学是一门充满野心的学科。这群人想通过物质遗存来探究人类的全部过去，根本不是为了寻宝。我们更像侦探，通过残存的碎片尽可能还原当时的社会文化面貌。虽然我们永远不可能获知真相，但是仍然怀着最大限度逼近真相的执着去做碎片拼合工作，所以我们才对物背后的context感兴趣。就像绿松石龙形器的2000多块碎片，如果没有‘龙’这个context，它的历史价值就会大打折扣。”

再比如总有网友问许宏“夏是否存在”。他其中一个回答是：“夏王朝，还处于传说时代，我们是从比它晚千年以上的东周到汉晋时代人的追述中知道夏的。一般认为，考古学上的中原龙山文化和二里头文化可能是夏王朝的遗存。这个问题，还没有定论。因为我们现在没有发现当时具有自证性的文书材料，所以对夏的存在，既不能证实，也不能证伪。”

也许，更值得琢磨的是人们着迷这个问题背后的文化心理。许宏说：“寻找夏是我们当代人的一种欲求，是要解决自己的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讲，任何历史都是当代史。这些阐释都是当代人的阐释，可能性之一而已。其实，我们几千年的祖先应该先被当作他者，探知究竟发生了什么，然后再跟我们关联在一起。”

还有网友爱问三星堆文化是否来自外星文明，许宏说这是考古圈同事最懒得回答的问题（另一个他们最不愿回答的问题是盗墓和考古的区别，觉得盗墓是对其专业的侮辱）。他称，大家看三星堆某些青铜器的造型感到怪异，那是由于当代人视野狭窄。其实，三星堆文化明显受到中原二里头文化的影响，再加上其他尚不知出处的外来文化和土著文化，三者结合才构成这样的青铜文明，根本没有超出考古人既有的认知范畴。

当然，学者走出象牙塔不免受到“墙里开花墙外红”之类的质疑，但许宏并不惧怕，觉得自己有学术上的文化自信。现年58岁的他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专攻中国早期城市、早期国家、早期文明研究，执掌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考古队队长20年（1999—2019），著有近百万字的专著《先秦城邑考古》，主编考古报告《二里头（1999—2006）》（全五卷）、集成性专著《二里头考古六十年》等，份量足够。

但是，很多读者觉得许宏谦虚、和善、严谨。他的书有点“述而不作”的味道，爱把自己藏在文字背后，不会直接表露观点，而且常说这个不清楚，那个没定论，有待进一步探究。他强调，考古学最擅长知其然，至于所以然，那就进入了猜想、阐释阶段，具有多元和不确定性。

“在上古史和考古学领域，到目前为止，我们还不能排除任何一种假说所代表的可能性。在认识论上你必须有这样的认知，打破标准答案这种思维，才能是一个心智健康的人。”许宏说。

2021年，许宏迎来一个“出版年”，一口气出了4本书，包括3本新书——《东亚青铜潮：前甲骨文时代的千年变局》《发现与推理：考古纪事本末（一）》《踏墟寻城》，和一本再版修订的《最早的中国：二里头文明的崛起》。

他在《东亚青铜潮》中写道：“英国剑桥大学考古学家伦福儒教授说过，‘考古学使我们有可能把每个国家的早期历史看作整个人类更大范围的历史的一部分’。串联起人类文明史的发展脉络，找回我们失去的文化记忆，正是考古人的使命所在。……与后世人类文明的壮美相比，书中所展示的最早的金属文明的遗存似乎还缺乏视觉冲击力，但缘起，往往是最迷人的。”

未来，许宏称自己要转型为“非虚构作家”，继续创作“解读早期中国”和“考古纪事本末”

两个系列，希望写出将古代和现代串联起来的佳作。“我们考古人的野心不限于过去，鉴古的目的是知今，甚至还要考虑如何走好未来的路。”他说。

以下是2021年8月我和许宏的访谈节录，包括青铜器和中国社会结构变化的关系、三星堆文化来源、青铜全球化和早期全球文明史、中国古代都城发展史和新的大都无城时代、从考古学角度展望人类未来等内容。

01

以青铜为代表的“模范中国”

小鸟文学：《东亚青铜潮》引用了汉学家雷德侯的说法，中国人发明了包括青铜器铸造在内的“以标准化的零件组装物品的生产体系”，“模块化生产以多种方式塑造了中国社会的结构”。这里有点抽象，能不能具体讲讲你如何理解青铜器和中国社会结构变化的关系？

许宏：中原地区青铜时代的到来应该叫中国青铜礼器时代。从二里头开始，东亚最早的青铜礼器群出来了，就是用比较复杂的复合范，或者叫块范法来铸造青铜器。我注意到，它的出现时间跟我所说的广域王权国家在东亚大陆出现的时间是同时的。这个很有意思。以前有学者提出，在青铜时代之前，中国是不是出现过玉器时代？可以从龙山时代，或者稍早一点的良渚时代、仰韶时代后期开始？因为像汤姆森等欧洲学者提出“石器—铜器—铁器时代”，主要指工具和农具。到了中国，青铜的使用不是工具和农具，而是礼器。如果前边有一个主要用玉来做礼器的时代，现在看来是可以接受的。

玉器时代恰好跟古国、邦国时代一致。这些古国、邦国，不少中国学者认为就是国(state)了，也有的认为相当于酋邦(chiefdom)——前国家时代复杂社会，所用的重要礼器以玉器为主，所以玉器是“前铜礼器群”最重要的象征和标志。

玉器是通过物理变化加工石料，只能改变形式，没法改变化学成分，而青铜是最早的合金，它开始利用化学变化来生产出大自然不曾存在过的新物质。玉器只能一件一件做，根本不可能用模块化思维，所以每件玉器都不一样。在这种情况下，很难有像以后青铜列鼎那种成套感，甚至用同一个模范来做。

这是一个本质差别，甚至有一种隐喻。按理说，玉器只需要几个人，不用车间就可以做，但司母戊大方鼎起码需要二三百人，还不包括后边的管理阶层、后勤保障。等于说从单个不一样的玉礼器，形成不了范式、规制，到青铜这种成批量用内模外范，后边必须有国家的强力支持，一整套来做显现权威，显现形而上和意识形态。有了这样的动力，导致它大规模管控这种高科技，投入很大人力和物力，做出整齐划一，有点体制美学感觉的东西。

“禹会诸侯于涂山，执玉帛者万国”，你做的玉器和他做的玉器完全不一样，但是现在中原王朝起来了，二里头、二里岗时代的青铜礼器生产，一开始就是独占，等后来进入殷墟时代，这种独占的高科技才外流或者说“泄密”，关中、三星堆、湖南湘江流域、江西新干大洋洲等地，才得以模仿着来做。

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古代青铜文明就有高度一致的范式(model)。从技术到形而上的政治理念，这跟广域王权国家同步，有密切的对应关系。现在，中国人还把“模范”看得很重。以前北大做了一个展览叫“模范中国”，名字起得好了，最接近中国人思维和行为方式的东西就是模范。

小鸟文学：你说：“在二里头文化时期，二里头都邑是唯一能够铸造青铜礼器的地点，可谓一花独放。随葬青铜礼器的墓葬，也仅见于二里头都邑，表明它不仅独占了高等级青铜器的生产，而且基本独占了对它们的政治消费。到了二里头文化末期即二里岗文化初期，青铜礼器才开始向外扩散。”我比较好奇，为什么当时二里头都邑能够在铸造青铜礼器上一花独放？

许宏：这跟上面的题目密切相关，我一直在思考，悬而未决。至少在二里头，我们发现了中国最早铸造青铜礼器的大型铸铜作坊，还有中国最早的青铜礼器群。礼器包括礼容器和礼兵器，礼容器里尤以酒礼器最为重要。这些东西开创了三代王朝青铜文明先河，这个传统和制度往下延，大家比较熟悉，就不多说了。

但是，现在还有缺环。二里头一期没有发现青铜容器，二期只是铜牌饰和铜铃，也没发现青铜容器。到了二里头三期，也就是二里头晚期，一下就能做青铜容器，爵开始出来，突然上了一个大台阶。

2001年，我在论文《“连续”中的“断裂”——关于中国文明与早期国家形成过程的思考》中提出，二里头跟以前的新石器时代文化有重大差异，中间应该发生了什么事，导致满天星斗、异彩纷呈的区域性新石器文化相继退出历史舞台，一批黑马——二里头崛起于中原地区，这是一个开创历史新纪元的标志。

2017年，北京大学张弛教授在《文物》上发表一篇《龙山—二里头——中国史前文明格局的改变与青铜时代全球化的形成》，写得比我更清晰明白。我光从东亚大陆角度来看二里头崛起，他把视野放到整个欧亚大陆，认为青铜时代之前的各地新石器文化各自发展，人口高度繁衍，聚落数特别多，但到二里头时代，人口大规模减少，而且集中在大型都邑近旁。

什么原因？张弛先生解释，有没有可能是外来文化冲击，甚至外来人群，导致类似黑死病那样的瘟疫出来，然后各地凋零。在这种情况下，二里头接受了来自欧亚大

内陆地区青铜冶铸技术影响，与此同时，按我的说法，广域王权国家也出来了。也就是说，我俩先后认为二里头是个大的节点，张弛教授管它叫“最黑暗时段的文化孤岛”，但这个最黑暗时段究竟发生了什么？有待于进一步探究。

02

三星堆启发国人淡化我者和他者

小鸟文学：你说：“有学者认为，中原二里头文化先进的青铜冶铸工艺及其艺术风格，连同一些具有礼仪意义的器物类型和制法都通过鄂西地区、三峡地区进入四川盆地中心的成都平原，在当地相对发达的土著文化的基础上，形成了三星堆文化。但在这一传播路线上，尚无迹象表明存在过作为三星堆文化前身的较成熟的青铜文化。关于三星堆文化的来源问题，有待于进一步探索。”虽说有待进一步探索，但你是不是也比较认同三星堆文化受了二里头文化的影响？

许宏：中原二里头文化影响三星堆，肯定没问题。有学者认为三星堆远远早于二里头，我说三星堆最早遗存里就出现二里头文化第二期的陶盉，而二里头文化的陶盉在中原更早的龙山时代都有发现，甚至可以远溯到山东地区的大汶口文化。它是源远流长的，而成都平原陶盉的出现具有突兀性。

在这种情况下，谁是源谁是流就比较清楚了。我说绝对年代不绝对，相对年代不相对，相对年代是文化DNA，更有决定传播节点的意义。也就是说，三星堆文化的上限不能早于二里头，考虑长达1000公里以上的距离，所以就连四川当地学者都认为，三星堆文化的上限差不多相当于二里头文化晚期。

三星堆器物坑里好多东西我们不认识，可以肯定地说，有些因素是外来的，比如神像、神树、权杖、面具，但是也有我们认识的，那就是见于中原地区，比如尊、罍之类的容器。尽管有所变形，但那是殷墟风格，肯定是受到中原高度发达的殷墟青铜文明的影响。甚至有学者认为，三星堆所有冶铸技术都没有什么超出殷墟青铜文明的地方。

小鸟文学：所以三星堆文化来源现在大家主要认同是受到中原殷墟文明的影响？

许宏：一个是中原，一个是外来文化，后者我们现在还不知道来源，然后到了这个地方，又跟土著文化相结合、碰撞，变成一种让我们觉得意外的东西。实际上并不意外，因为早期中国根本不是铁板一块。

三星堆文明的发现，我觉得最具有认识论上的意义，告诉当代中国人要淡化我者和他者的概念。对于三星堆人来说，中原因素当然也是一种外来文化。那时，甭说三星堆，在殷墟时代，殷墟人认为晋陕高原（现在的山西、陕西一带）就是非我族类的羌，是域外。中国是在不断变化的，不要用现在的国境线来考虑我们\他们、我国\外国。

那时，整个早期中国还是一个满天星斗的时代。即便从二里头开始，进入月明星稀的时代，那也是有中心的多元。中原中心出现是从二里头开始的，一直到西周，后来经过春秋战国，到了秦汉王朝才一体一统化，中央集权郡县制的大帝国出来，才从月明星稀到皓月凌空。

若有兴趣，我对三星堆比较确切和完整的表述可以参考《冷观三星堆》这篇文章。

03

早期全球文明史视角下的青铜潮

小鸟文学：你说，东亚大陆用铜遗存的出现与接受外来文化影响关系密切，区域互动与技术创新是理解中国早期铜器区域特征的两把钥匙。现在的研究表明，最早进入青铜时代的是公元前2000年左右的新疆地区，然后自西向东传播，但并非所有区域都经历过“青铜时代”。这些说法很有意思，有助于我们反思“中原中心”或者“华夏本位”的观念，能不能再具体讲讲？

许宏：对，我说能看出一些脉络，比如青铜潮是从西向东，年代逐次递减，从属于中亚的新疆地区，那里的早期青铜文化大概相当于公元前2000年；到了河西走廊的四坝文化，甘肃、青海地区的齐家文化晚期，内蒙古东部、辽宁西部的夏家店下层文化，以及中原地区的二里头文化第二期，这四个在东亚大陆最早进入青铜时代的点都不早于公元前1700年。

再往东，山东地区西部进入青铜时代能到公元前1400年，也就是被认为商文明的二里岗文化晚期。大致相当于春秋时期，青铜潮进入朝鲜半岛，等到更晚，大体相当于战国时期，青铜和铁器同时进入日本列岛，所以一般认为日本没有青铜时代。这样一个从西向东的时间梯次，就是欧亚青铜潮。

所以中原中心是相对的，华夏这个概念是春秋时期才开始出来的。我写过日本学者宫本一夫先生《讲谈社·中国的历史》第一卷的推荐序，作为外国学者，他就不是中原中心本位，而是看整个东亚大陆的变化，南北两大块，偏南的定居农耕板块的人类集团，跟北方半农半牧，后来是游牧族群这两大集团之间的互动。这是一个全局性的勾画。

不像我们站在中原看那边，说是蛮夷戎狄。现在有朋友提问时，还总说我们这边进步，他们那边落后。不，你是定居农耕本位，看人家不顺眼，人家看你也不顺眼，不同

生产和生活方式而已，都是文化中心本位的想法。

在这种大潮流中，如果我们今天强调几千年之前就独立自主，东西都是我们发明的，那就阻断了从全球文明史角度来看问题的思路。如果每个国家、区域的人都这么看，现在实际上就有这样的倾向，苏联解体后的中亚五国，还有蒙古等国家各自的考古研究，加大了研究整个古代欧亚大草原、欧亚大陆桥文化交流的难度。

我们要承认绝大部分学者都是从学术角度考虑问题的，但他们属于不同国家，都有朴素的民族主义情感和文化本位主义考量。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应该抱着以学术为重的科学精神来做探究。这样，中国学者才能为构建全球文明史贡献一份力量。否则，大家自说自话，一幅接近史实、完整的全球文明史画卷恐怕很难被勾画、构建出来。

小鸟文学：《东亚青铜潮》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你对东西方交流的纽带和桥梁——“中国弧”的讨论，像中国弧和青铜全球化的关联、从欧亚大陆文明史视角解读早期中国都很有启迪之处，有助于破除一些国人的狭隘，也是一种早期的全球文明史。能不能再从交流的角度讲讲早期文明的历史？

许宏：我有句老话，就是中国从来没有自外于世界。必须把它放到欧亚文明史，甚至全球文明史来看，你才能看清楚。比如单看三星堆看不清楚，但你要把它放到半月形文化传播带或中国弧这个框架来看，你就能理解为什么我们在三星堆既能看到受殷墟文化影响的青铜容器，又能看到权杖这种肯定是外来的文化因素。

还有像以中原为中心的青铜礼器文化很难突破这个弧带，一旦离开定居农耕的底色，很难被外边的人所接受，包括我们的四大边疆，新疆、西藏、内蒙和东北，那是半农半牧或者牧业文明。而外来的有些因素，比如权杖很难通过这个弧带进入中原腹地。

所以这一地带既是文化传播带，又是保护膜。中原的东西往外去，通过这里发生变化，继续往外，也受到一定阻隔，而外边的文明因素到了这里，像英国著名学者罗森教授就提及，古代中国人很善于做“中国化”也即本土化的努力，把外来因素变成自己的东西。这是中国古代文化的特色，“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我们用平常心把视野放得宽一点，可能更有利看清楚我们自己。正所谓“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

小鸟文学：而且有时在别人基础上才能创新，凭空太难了。

许宏：一点都不假，现在越来越多的中国学者接受青铜冶铸技术外来的假说，就在于一个是证据，现在还在不断地找，另外一个是逻辑分析。历来关于人类发展和发明有两种解释模式，一种是文化传播，一个地方先有了发明，影响另一个地方，尤其在没有绝对自然阻隔的情况下，以时间换空间，比如旧石器时代的猎人从非洲走出来，几万年之内散布全球各地。从铜器出现到青铜时代到来，我们跟欧亚大陆西部就有一两千年的差距。

另外一种是独立发生说。像世界各地的人做碗，都能从椰子壳、葫芦等得到启示，再加上快轮或慢轮制陶，圆形的东西最容易做，所以非常简单的东西各地独立发生的可能性比较大。但是，高精尖的东西很难在完全不知道理念和方法的情况下，独立自主发明，比如飞机、电脑、手机等。

04

人类历史是设置各种阻碍的历史

小鸟文学：你在《踏墟寻城》中将中国古代都城的发展分成两阶段：第一大阶段是二里头到东汉，第二大阶段是曹魏到明清。前一阶段持续1900多年，其中1200年以上“大都无城”，即宫城外没有防御性设施；后一阶段即我们熟悉的宫城外也有城垣。我比较好奇，世界其他文明的早期城市是什么情况？比如我看到洪庆明老师说，在西方城市史中，有城墙、护城河等，那才叫城市。感觉这也涉及如何理解城市的本质？

许宏：不光是西方城市史，我提出“大都无城”这个概念，好多朋友理解不了，觉得中国多灾多难、战乱频仍，只要是人扎堆的地方，总得有个围子。像现在我们的大院文化，一个密闭性单位，还是跟以前相关联，被围起来的这群人，追求安全感，彼此之间有抱团取暖的认同感。

但我一再强调，什么是城市（city）？不能说一个城圈围起来，有市场的人口聚集地就叫城市。城市是人类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一种崭新的聚落形态，跟社会复杂化相关，人要扎堆、管理，甚至最早的城市就是作为国家权力中心而存在的，所以没有前国家时代的城市。权力中心是城市起源的本质特征，商贸是后生的。而这个权力中心有没有城圈把它围起来，不是必然的，如果需要，它就有；如果不需要，它就没有。《现代汉语词典（汉英双语）》说“城”的三个含义里，其中一个就是“城墙”，翻译为“city wall”。这是完全错误的，“城墙”应该是一种“enclosure”，是个围子。围子围起来的东西，可能是个村落，像近代二里头村就有围子，用来防土匪。你怎么能说城墙里边一定是城市？具有区隔或防御功能的设施叫围子，围起来的东西是城市还是村落，一定得看它的内涵，而不能看外在。

像冯时先生从文献学角度论证，我从考古学角度论证，殊途同归。冯时先生说，三

代时的王要对外宣示教化，不应该也不可能用个围子把自己围起来。我也说，那就太没有文化自信了。诸侯守在四夷，以你为高为大为上，都服你，所以根本不用围子。世界其他地方肯定也有不用城墙围起来的城市，比如我不认为古埃及早期是没有城市的文明，像这种农耕和定居基础上的文明不可能没有城市。因为文明进入国家阶段，一定要有权力中心。只要它是权力中心，就可以被定义为早期城市，有些地方根本不需要用城墙围起来。

小鸟文学：你说，按照李孝聪先生的观点，从北魏到元、清，严整的城郭布局是在北方少数民族手里进一步齐备完善的。如果说大都无城是文化自信，那么是不是这些统治庞大华夏族群的少数民族政权在文化上存在不自信？比如城郭兼备、壁垒森严，还有严格的里坊制度、大中轴线、建中立极，这都是用华夏族礼制来拉拢你、管制你。现在，整个世界又变成一个新的大都无城时代。这些说法都挺有意思，能不能再展开讲讲城市演变背后的观念和对今天的启发？

许宏：前一阵，我看罗新老师说：“人类的历史其实是设置各种各样阻碍的历史。”我想这说得对，但整个人类的历史也可以说是设置各种各样阻碍，同时又尽力试图打破阻碍的历史。像长城企图拦住北方少数民族入主中原的态势，但能不能拦住是个问题，最后长城被打破，根本不是人家把城墙拆了，而是像清王朝这样整个把农耕地域、游牧地域、农牧结合带打通打破，将各个族群融汇在一个大的共同体里。后来，中华民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了这样的遗产。

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现在是不是进入一个新的大都无城时代？我们以前那种城郭兼备、壁垒森严、严格意义上的里坊制度，那是在管人，把人束缚在统治者想要束缚的空间。有人歌颂大唐帝国如何兴盛，但你要知道，那时实行严格的宵禁和里坊制度，天黑坊门必须关闭，哪有什么夜生活？宋代以后，坊墙被拆，才逐渐有夜生活。

所以城墙是限制和束缚，适合农耕时代，便于统治者管理，而现在的北京、上海是新的大都无城时代的来临。这有利于我们反思以人为本，如何实现与自然共存？高大的城墙妨碍天际线，我们逐渐拆除一些大院，学校成为公众可以进去、利用的文化教育场所，像这些都挺有意思。这么一想，考古学家虽然搞的是几千年、上万年以前的事，但离我们不是太远吧。

05

人类未来的发展趋向不容乐观

小鸟文学：你从城市视角考察了东亚大陆上早期国家、文明的诞生，认为城市是国家出现、文明时代到来的唯一标志。我想起耶鲁大学的詹姆斯·C. 斯科特写过一本书《反谷》（Against the Grain），认为从两河流域的历史看，早期国家的形成是由一群极具野心的统治者，将农业与定居社群强迫结合的结果。这种国家形态极为脆弱，人们不得不忍受战争、税收、传染病和作物歉收。我比较好奇，你怎么看待农业、定居、城市和早期国家形成的关系？

许宏：如果是长时段观察，人类任何文明进步的点点滴滴，根本不是我们主观自然选择的结果。人类本身是自然之子，这些东西实际上都是被迫的，是为了生存发展适应自然环境的产物，其中很少能谈及主观能动性，都不是人类有意策划选择、决定的。

比如从狩猎采集到农耕定居，有一种说法是，不是人类驯化了动物和植物，而是这种生产方式驯化了人，把你束缚在土地上。狩猎采集很自由，有时狩猎到一个大型动物，能吃好几天，没有农业的限制和束缚，也不像农夫这么苦和累。而且，你从农作物中获取的营养成分远远不如以前丰富。

但是，为什么人们相继接受农业？因为人类上百万年以来一直处于半饥半饱的状态，那是一种不安定的生活，不确定因素和危机感时时存在。农作物让人退而求其次，营养不太够，但能保证让你填饱肚子，守着这一亩三分地，不再折腾。

农作物一旦上了道，产量比较高，使得人类进一步繁衍。人口一多，就得开垦更多土地，种更多粮，有的人就迁徙到别的地方去了，这样人类就不断向外扩张，乃至现在已经接近遍及全球。那么在这里边，农耕人群安土重迁，不肯随便离开马上就有收成的土地。在大家都不愿走，地广人稀的上古时期，大规模战争谈不上，人们没有什么资源竞争上的巨大矛盾。

但是，人口一旦更多，大家又都不肯走，就要有一部分人被赶走。像王明珂先生讲《羌在汉藏之间》，汉族人赶走土著人，占据最适合农业的河谷地带。土著人上到半山腰，成为羌，半农半牧。被土著人再往上赶的，就成了藏民，纯游牧。这种还别说，但如果都是农耕定居，谁都不肯走，大家打得非常厉害，为了避免鱼死网破，就得有个说法。二里头超大型都邑和广域王权国家，很有可能就是几百年逐鹿中原战争的一个结果和说法。

国家是怎么来的？大规模人口繁衍，为了避免鱼死网破，大家都能生存和发展，就得有人上之人、国上之国。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可以养活非农业生产的人，出现阶层分化和产业分工，到最后需要管理机构，权力中心不就出来了吗？这不就是城市吗？国家不就出来了吗？不就进入狭义的文明阶段了吗？

一直到这时，农耕定居、城市和早期国家都是一种被迫的行为。到最后，不得不产生国家，根本不是主观上我要怎么统治你，而是为了大家都能够生存和发展，所以根本没有多少人的主观能动性，完全是作为自然之子的选择，文化就是一种适应环境的产物。

你再往后看，我们现在从农耕文明演进到工业文明，这是人们有意而为吗？非也。农耕文明是一种区域性文明，你在你的区域可以养活自己人，但是资源竞争在本区域已经没法得到解决，那么跨区域的行为就出现了，比如殖民、掠夺、贸易和资本主义。还是一个人类要解决生存和发展的问题，是被迫的，只能从自己所在的区域放大到跨区域，到最后，“哥伦布大交换”出来了。

所以，人类发展史上的每一个台阶根本不是自我选择的机会，而是为了适应自然环境，被逼着走上这样一条路。

小鸟文学：你从考古学视角对中国古代史的分期，以及大历史看问题给人许多启发。2018年，我和考古学家罗伯特·L. 凯利做过访谈。他在《第五次开始：600万年的人类历史如何预示我们的未来》中认为，未来我们将见证作为神圣认同的民族国家终结、战争消弭、资本主义消亡，以及全球合作新时代开始。你高度评价这本书，还写了书评。很好奇你现在怎么看待他的说法？是否觉得太乐观？

许宏：现在看来，我确实觉得他太乐观了。从考古学家的角度，我认为人类未来的发展趋向不容乐观。去年年底，我参加过第四届互联网思想者大会，从10万年前想人类的后天。

我在演讲中说，人类开创历史新纪元有四大节点。第一个是约10万年前人类走出非洲，广义全球化的开端；第二个是约1万年前的农业革命，从攫取经济到生产经济；第三个是约5千年前的青铜革命，最早的金属文明开始；第四个是260年前的工业革命，到现在已经开始信息革命。

你会发现，人类最初是缓慢演进，到后来越来越加速度。这样的加速度是不是就跟我们换手机一样，几乎像庄子所说，达到“方生方死”的状态，不让我们喘息。欲望是推动人类社会进步，也是科技发展几乎唯一的动力，但这个欲望如果不可遏止、有所限制，会不会毁了我们？一味索取，将使我们走向何方？比如掌握高新科技的我们，是更强还是更弱，面临的危险更多呢？

大气污染、环境破坏、疫情蔓延、战争危机……面对这些文明后遗症，我们是不是应该有所忌惮、放慢、收束、反思？是不是应该适当抑制住我们的一些自信甚至自负，而应该自警、自惕、自省。

人类对于大自然的破坏力，导致我怀疑我们有没有大智慧能把握住现在几乎不可控的局面。我个人是持比较谨慎，偏于保守的看法的。



曾梦龙

1993年生，宜宾人，高中学理，大学学文，毕业于四川大学新闻系。2016年毕业后一直做媒体，没赶上最好的时候，但也不是最坏的时候，关心出版、知识和人。

小鸟访谈

人的公共生活需要明亮的对话。我们试图通过访谈直接进入知识人的内心和大脑，展现他们的个性与风格、思考和洞见。相比单纯的书，你会看到和理解一个鲜活的人。



电影《一九八四》(1956)剧照

档案

“我不愿意宇宙太整洁”

伊险峰 | 荒诞笔记

在一个追求整洁以及只有整洁为目标的世界里，蕴藏着巨大的恐怖。

01

奥登写过一篇散文，说伊甸园里应该有什么。他在一种相对乐观与丰腴的世界长成，所以对“要什么”有更多的思考；我们经历的是一个从无到有的过程，困顿和贫乏留下烙印更深，所以会以为“不要什么”更重要。所以，这里是说伊甸园里不应该有什么。

除了奥登启发，还有小王先生的触动。17岁的小王先生那天在星巴克里对我讲他的世界观。他对世界有表达欲，而且有自己的看法。他说他讨厌他爸跟他说世界上有很多灰色地带，这世界不是非黑即白的。他相信更干脆一点的世界，一是一，二是二，没有中间地带。

我听他这么讲，没有太多意外。我大概要判断的是，这应该算作一个年龄特征，还是某一代人——他出生于2003年——的时代特征。我倾向于前者。

非黑即白正确或者错误，是不是与我们现在习惯的“标准答案”式思维方式相关，我不知道，这可能是一个需要长期观察的东西。但即便刨除这个因素，青春期那一段，处理复杂问题的运算能力还不够强大，设身处地之类的思考问题方式还没有引入，总是容易这样。如果只是青春期如此，那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反正人要成长，等处理能力增强，这事也就解决了。

不过，它会蔓延。先是黑即白，然后是非善即恶，非我们即他们。迦太基必须毁灭，因为异域文明不得有立足之地——笃定于自己所信仰的，或者让对方接受我的思想，或者消灭掉对方思想的存在；非我族类其心必异：我的思想是善，他人不同必将是恶；最终所有的奴役、恶、洗脑、灵魂一致相伴而来。阿尔维托·曼古埃尔说：“沟通的对话不得有开启之时，关于驱逐、灭绝的内容要加入法令之中。”这样的口号，单是当代就找得出数十位国家领袖喊过。这样的语言假装在沟通，在一重又一重的伪装之下，不过是恃强凌弱而已；它不要求任何回应，除了服从的沉默。”从青春期蔓延到各式各样的元首领袖，这事就不是一个褊狭的青春期少年所能比的了。

如果有人跟你说他有多爱清清楚楚明明白白一尘不染，成天提醒你要洗澡搓背，你一定要当心。相比之下，以赛亚·伯林还是值得托付。1991年的时候，按他自己的说

法，突然不期而至的共产主义在东欧的终结，对他来说当然是一件美妙的事，但他与那个浅薄的福山不同，他没有福山那么非黑即白，共产主义运动失败了，就意味着自由世界大获全胜，不是这样的，福山先生。伯林这个时候还是一如既往地讲他的态度：“我不愿意世界不整洁，但是不要太整洁，一尘不染，像英国人说的，不要拧得紧紧的。我宁愿相信，人的生命或者有生命自然界其余的部分中某些途径可能偶然地遇到破坏，偶然的曲折会出现。这样的现象，在我看来，给生活带来了活力、色彩、趣味和自发性质。”

前面说过了，关于伊甸园里应该有什么，这不是一个好回答的问题，人毕竟很容易患得患失，在我看来这简直够得上原罪。不该有什么，相对来说就简单得多。

(“是的。）

(“记得呢，必须的。）

除了“是的”之外，关于伊甸园里还应该赶走什么——事实上，我总担心我挂一漏万。道格拉斯·亚当斯写广播小说，第一步想的就是要把那些讨厌的人类一股脑儿地扔到宇宙尽头，鬼才知道的什么地方，他安排好了一个飞船，把广告公司创意总监之类的人类，先弄进去，让他们在天上飞去吧，直到地老天荒。我如果有这样一个飞船……那得多大啊！根本忙不过来吧？

要把一些具体的人塞到一个永无尽头的容器里，最后绝望致死这是一个有点残忍的事，让我想起传说里的马航370。

(不过，道格拉斯·亚当斯可能也低估了人类的种种多样性，说不定这些白痴会在自己的那个小世界里搞搞政治，搞搞人类共同体，没准搞出一个乌托邦，然后吹嘘自己是五月花号也不好说，道格拉斯·亚当斯也不是第一个这么做的英国人，他们喜欢做这样的事，上一次搞出来了一个澳大利亚）。

我没有英国人的气魄和亚当斯的决绝，只好就事说事，从现象和事件入手——伊甸园里不能有什么东西——这样就好办得多了。

第一步，我们向以赛亚·伯林致敬。小王先生，如果过了青春期还是要打定主意让宇宙保持一尘不染，那就要警惕自己的命运了。

“我为什么偏向这个呢？因为我有这个倾向。归根结底，这的确是一个趣味的问题。……我不愿意宇宙过于整洁。我既不愿意也不相信事物被封锁起来，所以我相信自由意志，和得到开放的机遇。事情可能是这样发生，但是也可能不是；这是很可能出现的事，但是谁知道呢，也许又不是，有奇迹出现。”伯林热爱多样性，在一个追求整洁以及只有整洁为目标的世界里，蕴藏着巨大的恐怖。

02

与多样性相类似，我希望伊甸园里没有阅兵式一类的节目。

整齐的、一样的、恨不得用一个模子里刀雕斧刻出来的任何东西，都是要摒弃掉的。1984年中国参加洛杉矶奥运会，把入场式当成我们运动会的检阅，齐步走就进了会场，全世界看得比较呆，过了好几届，我们终于忍住了一二一一一的冲动，学会了散着步进场，招手，开心（或者是表演开心），我们认为这是文明的一种方式：它本来应该是丰富多彩的。亚当·扎加耶夫斯基突然有一天以诗人的身份为形容词做起了辩护——全世界创意写作老师都视形容词为冗余物件，画蛇添足，扎加耶夫斯基说这是对单调的反抗，是多样性多元化对大一统的反抗。“一个没有形容词的世界，就像星期天的外科诊所一样令人忧伤”；“军队限制形容词的数量。只有一个形容词，‘一样的’。在那些没有光彩的眼里，它具有特别的价值。一样的制服，一样的步枪。任何一个从军训回来的人，换上平民的服装，走向平民的城市，在迈出第一步时，就会记住一次难以置信的形容词、颜色、色调、形状的爆炸，记住世界的差异性，它们以各种鲜明的个性扑面涌来”。

我们讨厌形容词，是因为它凸显了让人讨厌的、繁复的、多此一举的陈词滥调，是因为它凸显了愚蠢，而不是见证了多样化的缤纷。好的形容词使用与好的任何东西一样，都是稀缺的、凤毛麟角的。如果用得恰到好处，形容词本身并没有什么错处。阅兵式是其中一种，跟它类似的还有前面说的奥运会入场式，还有整齐的坐得溜直的小学生，统一标牌，刚盖好的青砖仿古建筑一条街，摆成一条线的茶杯，露了八颗牙的职业微笑……之所以把阅兵式单独拎出来，一是它很集中，二是想必在伊甸园中并不应该有战争，所以战争相关的配置也都应该删除。我就没遇到过真正喜欢战争的人——一套用雷蒙·阿隆的说法，他说，酷刑有什么好反对的，我就没见过支持酷刑的人。以我目力所及，我也不相信有喜欢战争的人。

03

自年轻时代起——我19岁离开俄国——我的政治信念就如同一块花岗岩一样，无可改变。还是传统的老一套：言论自由，思想自由；艺术自由。我很少关注理想国家的社会或经济结构。我的愿望不过分。政府首脑的肖像不超过一张邮票的尺寸。没有酷刑，没有处决。没有音乐，除了来自耳机或在剧场演奏。

如果有可能，伊甸园里一定应该有个纳博科夫这样的刻薄角色，某种意义上他是扮演伊玛目的角色，不是告诉我们如何行事，而是让他来随时提醒我们有什么不好的东西混进来，保持警惕啊。“我厌恶的东西很简单：愚蠢，压迫，犯罪，残暴，轻音乐。我喜爱的东西则是最让人们感到紧张的事情：写作和捕捉蝴蝶。”这是他最简洁地表达他的好恶。

纳博科夫讨厌庸俗的一切，特别喜欢说这个事，他讨厌的四个医生啦，他厌恶和喜

欢的东西的列表啦，他还不知道从哪里淘弄来一个词，poshlost，专门来说庸俗——“过时的语言垃圾，庸俗的陈词滥调，各式各样的市侩习气，模仿的模仿，假深刻，粗俗，弱智和不诚实的伪文学”，这些都是。

Poshlost 在这样一些概念中表现出来，如“美国并不比俄国好”或“我们都须承担德国的罪恶”。

一口气列举奥斯维辛、广岛、越南，这是一种煽动性 Poshlost。

属于某个富人俱乐部（炫耀一个犹太名字——一个财务主管的姓名），这是一种上流社会的 Poshlost。

艺术展览馆一直是 Poshlost 最喜欢的滋生地之一，所谓的雕塑家制造出 Poshlost，他们操着肇事者的常用工具，搭建不锈钢怪物，禅宗立体音响，聚苯乙烯臭鸟，在公厕发现的物品、加农炮弹、罐头球体。

感觉纳博科夫把 1960 年代的所有现代艺术数落了一遍。他说还可以列举很多，“自然，在这份清单上，每人都有其 *bete noire*（特别讨厌的人或物），有他的眼中钉。我所讨厌的是航空公司的广告：一个姑娘巴结地用点心招待一对年轻人——她心醉神迷地盯着黄瓜三明治，他含情脉脉地欣赏着女招待。自然，《死于威尼斯》。你见过这类玩意儿”。

看得出来，如果只是庸俗，大概率纳博科夫也能容忍——与不希望宇宙太清洁的柏林先生一样，庸俗是我们生活的组成部分。更何况，纳博科夫是一个饱受生活折磨的人，不巧生在 1899 年，更不巧还是一个沙皇俄国的贵族，他的命运要多颠沛有多颠沛，你能想象得到的 20 世纪的种种苦难都在他生命中留下印记，他的生活可不只是抓抓蝴蝶那么让人心旷神怡。他所讨厌的还是庸俗不知廉耻地大张旗鼓，庸俗扮演正义者的角色。

或者说，跟我的担忧一样，庸俗黏黏地挤在你的身旁，这真是一件痛苦的事。

1968 年，BBC 的记者问他，“在您的作品序言中，您一再嘲讽弗洛伊德是维也纳庸医，为什么？”那次他的回答可能是最准确的，“我为什么要在我的思想一侧容忍一个十足的陌生人？”

然后，他说他讨厌的不是一个医生，而是四个医生，弗洛伊德医生，日瓦戈医生，史怀哲医生和卡斯特罗医生。

就是这样。允许庸俗的东西出现，只要跟我保持距离即可——大多数时候这句话应该反着来说：提醒自己保持与庸俗的距离。

04

我小时候没有人管，只好跟着大人参加各种官方组织的游行，游行就要喊口号。我看他们大都面无表情、目光向下、懒洋洋举起拳头、不发出任何声音，百无聊赖，生不如死。小时候对距离没有概念，以为走得很远，实际上不过是县城里一两条街走个来回，然后在一个可能也算得上广场的地方集结，再集中喊一些口号——前面的生不如死百无聊赖复制一遍，大家吁一口长气出来，议论着食堂饭菜、几号票可以买带鱼、供销社早晨卖的豆腐最近不错之类，三三两两回到机关。我没开蒙，对他们支持什么反对什么一无所知，不过并不傻，知道他们敷衍了事，做事不够认真，而认真是经常被作为优良品质来教育我的。不记得是不是因此去质问过大人，但很快就明白一个道理：不管是喜迎新真理到来，还是皆大欢喜粉碎了阴谋者，喊着口号表态支持主政者主张，这事不招人待见。

归根结底，口号这东西所求只有一个：一致性。所以伊甸园里，以多样性为理想，口号首先要摒除掉。前面说猩猩与人类的 *Jerkish* 语言沟通，论起来，都是新话孽生，口号的子孙。“新话”是乔治·奥威尔的政治学术语。

“你的心里仍喜欢老话，尽管它模糊不清，辞义变化细微，但没有任何用处。你不理解消灭词汇的好处。你难道不知道新话是世界上唯一的词汇量逐年减少的语言？”

“你难道不明白，新话的全部目的是要缩小思想的范围？最后我们要使得大家在实际上不可能犯任何思想罪，因为将来没有词汇可以表达。凡是有必要使用的概念，都只有一个词来表达，意义受到严格限制，一切附带含义都被消除忘掉。……词汇逐年减少，意识的范围也就越来越小。当然，即使在现在，也没有理由或借口可以犯思想罪。这仅仅是个自觉问题，现实控制问题。但最终，甚至这样的需要也没有了。语言完善之时，即革命完成之日。新话即英社，英社即新话。”

“温斯顿，你有没有想到过，最迟到 2050 年，没有一个活着的人能听懂我们现在这样的谈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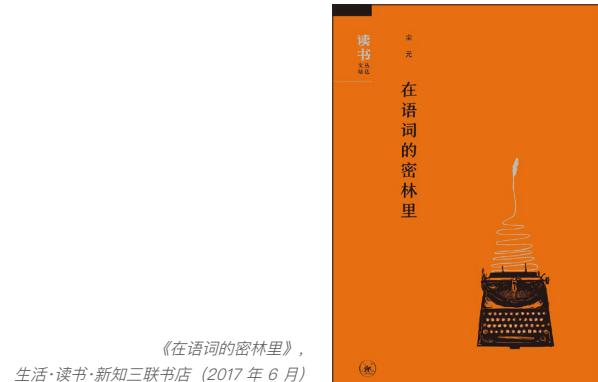
隔了三十几年，实体的 1984 年还没到，有身在东欧如波兰和捷克的人会发出灵魂之问：“但是他是怎么做到的？”是谁告诉他在公寓楼的“走廊里有煮熟的卷心菜味道和破旧的席子？”他是怎么知道的？

有一段时间，我是有点警惕乔治·奥威尔的。他总是急着表达，他写的小说跟纳博科夫所警惕和讨厌的那种小说有相近之处。

所以每次看奥威尔，都要提醒一下：这小说行吗？这么写对吗？要这么直白吗？

纳博科夫让人艳羡之处在于，他是如此执着于那些美妙的文字仿佛不食人间烟火，但这并不妨碍他一眼看穿极权主义的本质并始终如一地保持批判——那也是奥威尔念兹在兹奋斗一生所要批判和打击的东西，但纳博科夫不会跟奥威尔搞在一起：“没有比政治小说和具有社会意图的文学更让我讨厌的了。”

我觉得他指的一定包括了奥威尔。当奥威尔表达要提防“新话”的时候，我总是有额外的对他的担忧：这样，是不是自己也会被污染掉？美国有一个电视明星一样的公共知识分子克里斯托弗·希钦斯，我看他一辈子像李敖一样打打杀杀，虽然所讲的东西大部分都是普世价值，但整体看上去，他还是一个被污染的存在。善意和乐观揣测，



《在语词的密林里》，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7 年 6 月）

奥威尔就跟他的“通往威根码头之路”、在巴黎和伦敦的流浪汉生涯一样，他表现得更像是个圣徒——要燃烧掉自己，以让人类进入更加平等的境界。某种意义上，他的政治化写作也是燃烧自己的一部分。这是圣徒。向加泰罗尼亚致敬。不能再远了，是吧？

另外一个对奥威尔的警惕同样与语言和平等有关。一呼百应的口号也有一种平等性。左派的语言经常会让我迷惑，原因是他们的语气和其中蕴藏的力量，虽然读完往往要提醒自己不要“着了他的道”。这种平等性，有一种对个性的抹杀。如果谁伤害了这一点，那无疑是伊甸园里的一个敌人。

埃兹拉·庞德说，“坏的语言注定催生坏的政府”——虽然好的语言未必产生好的。庞德有两个标签，一个是研究孔子，此话就与孔子有关，“言不顺则事不成”；二是他是一个对政府没有什么判断力的人，以至于他要被看成精神病才会躲过叛国投敌的牢狱之灾。但这句话我觉得没有什么问题，是他晚年的灵光闪现之处。“交流的方式被破坏了，而那当然正是我们现在遭遇。我们忍受着在潜意识层面运作的驱动力，而没有诉诸理智。人们配上音乐重复一个商标的名字，然后不放商标重复这段音乐，这样音乐会促使你想起那个名字。我思考这种强暴。使用语言来遮掩思想，抑制所有重要问题和直截了当的回答，这让我们遭难。确定无疑地使用宣传和法庭语言，仅仅是为了遮掩和误导。”

坏的语言注定催生坏的政府。上面引用的庞德的这段话里藏着的东西还是挺多的。商业洗脑 - 广告 - 政府洗脑 - 口号，商业广告难道不是另外一种形式的口号？虽然有的时候它们看起来好像还很有创造力的样子。有的时候我觉得日本人在这点上做得既商业又很有文字感觉，比如“一亿总中流”——这说的是中产阶级做了他们经济腾飞时的中流砥柱；“一亿一心”“一亿玉碎”——这是他们二战末尾时给自己鼓劲的最后一搏；“一亿总忏悔”——这就是说他们的战败了……很快，总中流之后，经济腾飞，电视兴起，有大宅壮一评价“一亿总白痴”。终于回归到“催生坏政府”这个环节上来。我不敢确认庞德所说就是完全正确的，但让我们思考一下肯定不为过。（这个时候再回想一下道格拉斯·亚当斯执意要把做广告那帮人扔到太空里自消自灭，就会有更多理解了。）

1980 年代，百废待兴，尘元先生有一小书《在语词的密林里》，痛诉语言被污染的后果。其中有一个就是“平等”的结果，而且是直接继承了巴黎公社式的平等，“我在文化组办事组总务组房屋管理组东城组上班”，这是他在文革时的工作，我觉得与其说这是巴黎公社的平等，倒不如说是巴黎公社的破坏，这无非代表着旧体制——不管好坏——被取缔了而已。我可不觉得各种“组”大行其道的时候，会有平等来临。语言造就平等这种说法，大概率是一种神话。

05

物物而不物于物。物我之间，如有问题，一定要请教庄子。伊甸园里，大部分物都可有可无，不用太挂念于心。你要是太计较，反倒显得这物被高看了。但有几个，被人讨伐或者说道的久，值得单拿出来说。

比如电视。奥登明确说伊甸园里不要有电视广播和电影。电视这东西经过了麦克卢汉、尼尔·波兹曼、布尔迪厄这些文化批判者的审视之后，精英和知识界很容易就与它不共戴天起来，当然，大众还是对它爱恨交加。电视这东西确实有些妖气，你看它从初心到成熟，从传播效率到展现形式，无一不是要开阔你的视野的样子，让你足不出户知道天下大事……但结果恰好相反，它更愿意说你爱听的话，然后把这爱听的话包装成商业，再加倍地返还于你，为此还有专门的词来说，叫信息茧房。

所以，电视么，赶出伊甸园，应当应分。不过，时间可以消弥很多矛盾，人类还没有想好如何与电视拼个鱼死网破，突然间传出来，年轻人不爱看电视了，有一段时间他们是迷上了游戏，他们要看 MV，他们要看……小视频。

电视本来以为客厅是个零和游戏，正暗中得意把电视摆到每一个房间，这时更厉害的对手来了——这个世界如果只有一种零和游戏的话，那一定就是时间了。智能手机轻松地把电视特别当回事的那些东西抢在自己手上，而且看起来还远没有满足，

它未来还会吞噬什么，真不是客厅里一个硕大的电视所能想象出来的。

有一天我在路口等红绿灯，不小心看到人类真相的一部分。我骑自行车，前面是一群助动车小哥，送外卖的、快递的、下班的蓝领工人……有那么五六个人，那个红灯不会超过一分钟。所有人在我的前面，停下，整齐地从外卖箱子上面、车把支架、裤兜、上衣口袋里……拿起手机，有人在规范导航路径，有人在跟客户确认收货时间，有人只是看起来了小视频。绿灯即将亮起时，所有人再度整齐划一地收起手机，放到外卖箱子上、在支架上插好、放入裤兜，揣入口袋，按两下妥帖。启动。就好像有一个人在下命令：来，我们放好手机，准备出发。

更多时候，世界的真相是，我看到每个迎面走来的人斜着膀子面带微笑……他们某种意义上是手中手机的衍生品，在1960年代大家喜欢用“异化”来说“单向度的人”的时候，大概也没有想到异化发展到今天会是这个样子。

这里有一个好玩的悖论：电视摧毁了学术家们，学术家们对争着做十五分钟名人更感兴趣，1960年代学术明星们——不管是制造了浮躁还是制造了深刻的思考，借助于电视成了电视娱乐业的一部分，学术家们本来还想着利用电视的“能指”可以重新关照一下世界的所指，哪曾想电视这本来的工具，转眼却成了本体。接下来的手机不但是本体，而且反攻倒算，直接把人变成了工具。我们现在不兴用1960年代的词了，我们用商业化的语言。比如，原来是本体的人类，现在叫流量，人的主体性现在叫大数据。

呵，人类！

（我总想着有学问家，真正学贯中西而且又有智慧的学问家，把前几十年的人类思考结晶都搬出来观照一下我们今天迷失的世界，这得多怪胎，一定叹为观止。

06

相比之下，奥登要从伊甸园赶走的汽车那算个屁啊。虽然我也讨厌汽车，但汽车能有多大坏处，偶尔有几个靠了汽车发大财的人，说些自以为是的话，相比之下也是人类正常丑态的一部分。如果从“从前慢”这样的角度出发，除了回到牛车马车时代，也没有什么太大分别；即便祭出环保和公共交通这样的后现代利器，大都也是拆东墙补西墙，或者五十步笑百步。工具之于人类，我中了启蒙的毒，基本上还是要拿是否有利于开阔了人类视野、增强了人类的理性能力来作为前提条件，汽车与电视比起来，我觉得它总得来说算得上朴实。

07

但一定不能有安检。我总是想说这东西有多愚蠢。它集各种愚蠢于一身，甚至它都是我去乘坐地铁和飞机和高铁的最大障碍。关于安检有太多话要说，它值得单独开辟一个专区。

我现在这里说的你就理解成它只是一个索引吧：内卷。制造需求、挟持、绑架。所有恶于一身。形式主义。比警察国家更让人不能容忍。警察国家不光是克格勃或者斯塔西围着你的生活转那种恐怖。除了检举、告密，汲汲营营地盯着你的所有，还有这种慢刀子——那种成天漫不经心地拿个扫描仪在你身上来那么两下；他们似乎随时准备直冲着你的脸打个哈欠；他们懒得觉得这工作不用动脑还挺好；他们对生活充满厌倦，而且在你一早上不管你从哪里准备了什么样的鸡血或者鸡汤面对这个世界的时候，他们已经稳稳当当地站在那里，为厌世提供一个大大的注脚。

比警察国家更操蛋的东西就是这样。

08

要有建筑师吗？不喜欢建筑师在前面也都说过了，很大程度上他们是一群被甲方搞坏的人，有的时候他们偏向于艺术家，有的时候他们偏向于极权主义者。这要看他们是不是正受宠于甲方。一般来说被甲方冷落的时候表现出前者的特征，与甲方打得火热的时候，他们就更喜欢扮演为虎作伥狐假虎威这样的角色。例子太多了，前面说施佩尔是一个极端，还有一些类似于埃比尼泽·霍华德、勒·柯布西耶这样怀才不遇的人，他们一生想的都是有个强势政府青睐于他，然后把他们理想实现于人类，他们各个都是没有弥赛亚名分的弥赛亚。不过有趣的是，他们与另一位怀才不遇的遥远东方的弥赛亚——孔夫子命运相近，自己颠沛流离不得志，但衣钵传人却实现了规划梦。霍华德在新德里，柯布西耶的转世灵童到了北京。虽然关于到底谁拆了北京城是一笔糊涂账。

这种对照组还有好几对。比如华揽洪在1930年代追随过柯比西耶，1949年之后出任排名第二位的北京城规划设计师，在那一段时间里他监督拆除了城墙和一部分旧城区。后来，他因为有帝国主义嫌疑，显然逃不过迫害，去建设人民公社的厕所去了，一直到1977年他才回到法国。他的法籍女儿华新民，现在是北京胡同的保护者，华揽洪没有拆完的北京城，后来又落到权贵资本和地产商的眼中，华新民与之斗争，眼下看，基本失败——之所以这么武断地下结论，因为虽然现在看拆老房子的劲头不如从前，但人民被置换出去了，看南城一片萧条，一群从不以人民之疾苦喜乐为核心来思考问题的人留下这样的一个局面，这废墟又有他妈的什么用？如果静谧和古韵风貌不为人民服务，而是为权贵一时兴之所至，那无非是环肥燕瘦烽火戏诸侯，你们欣赏你们的，我们难于与帝王同乐。

所以平静下来，根本不是建筑师，而是弥赛亚。

那些要拯救我们的弥赛亚，当他们觉得自己要造福于人民的时候，别的东西容易露馅，但石头做的建筑可以做得巍峨庄严，仿佛成为自己的一部分。所以，我们会看到齐奥塞斯库的容纳50万人的大厅，与一条社会主义胜利大道连接在一起，“大道正面显示出雄心勃勃的、咄咄逼人的、坚定严厉的统一面貌，令人想起极权主义永远是千篇一律的；或许这就是它为什么让千篇一律和‘和谐一致’——以及与‘外国的’不一致形成对比——作为一种长期的政治上先入之见，对狂热的独裁者有特殊的魅力。”这其中透出一种关联。

09

说到最重要的那个了。

“所谓良好的自由社会，就是生活于其中能够最大程度地真正理解、从而能宽容他人的意见，这样，人们能够追求最数量的目标而不致陷入太激烈的冲突；这样，在不同的人之间能取得最大程度的相互理解，人们理解他人需要什么、为什么和他们缺乏什么，在何等的尺度上，而不去尝试强迫他们表示服从——这种服从的做法，虽然其他人表示反对，但是只有你和你们（你和你的朋友、你和你的党派）知道，它不仅对称，而且对其他的每一个人，都是善。换言之，一个自由的社会是一个不存在过多的父权主义的社会，无论是多么慈善的父。并不是每一个父权社会都是斯大林式的，但是，即使如此，父权主义也会有害。从总体上看，父权社会都降低人的自我发展空间，虽然在原始社会或者颓废的社会，父权主义可能是好的。”

这段话还是以赛亚·柏林说的。

在中国有一段时间里，对父权的质疑是天然的，鲁迅说他早年相信青年总是进步的，在这段时间里，也表现得相当明显。

虽然青年人不一定是对，但爹便是对的，也应该保持一种警惕。眼下，显然爹味的管理者慈祥地注视着你，而做儿子的、当孙子的，则更多一副爹懂得多、爹掌握的信息多、爹慈祥，爹一定把所有的東西都给我们准备好了，我们只要等着慈祥的爹爱我就行了。对不，宝宝？

我们还是说那些美国人吧。

“当时我们中的一些人提出了先发制人的战争是否有必要和明智的问题。在一档电视节目中，我的对话者不停地问：难道你不信任唐纳德·拉姆斯菲尔德？他阅历如此丰富，你该不会告诉我，你在国家安全上的见解比拉姆斯菲尔德还要高明？”这个被质疑的人是托尼·朱特，我在遇到一些该信什么不该信什么的问题的时候，就会想起这段话。

我记得自己当时认为，这种推断是极其危险的。我们在这里所持有的只是对当局的质疑。国防部长必定知道得更多，因为他是负责人。批判性智识介入的要义是表明相反意见：如果有负责人，那么这给了我们剩下的人一种努力质询他们的特殊责任，而不是退却，说什么“爸爸知道得最清楚”。

“他们知道得更多，因为他们是专家，是老板，是大人物，是强硬的人，是现实主义者，他们有内部消息，而我们这些软弱的道德家知道什么？”这种气氛令人不安。这都是威权主义的氛围。

如今我们的社会不比美国这么简单，在我们这里，三种势力裹胁而来。一种是与托尼朱特的天然不信任拉姆斯菲尔德一样，来自“爸爸”的权威，越是信息重组和纷乱的世界里，“爸爸”越有市场。我跟一些2000年前后出生的人聊天，面对信息复杂不好甄别怎么办。他们倒简单，他们可以相信的东西是“警情通报”——蓝底白字一出，就可以“实锤”了，通常还可以“打脸”别人了。这是标准的“爸爸知道得最清楚”。

第二种势力是爹养着我。美国人虽然现在没出息到把“爸爸”也搬了出来，但也不过是相信他知道的事情多，我才懒得找那么多平衡而且准确的信息呢。但美国人倒没把“爸爸”当成真爹，那毕竟是暴力机器，是统治者，即使知道得多又怎么样？关键时刻自己的事还得靠我们自己想着。凡反暴力者，必应反政府——客气一点说，必应警惕政府。我们这里的年轻一代衣食无忧，柏油路黑而且平，带宽也够宽，把这些当成政府给的——因为他们确实还没来得及为自己挣钱挣前程，有自知之明：这些成功和业绩不是自己做的——吃人嘴短拿人手软，以为靠着政府养着，那替人说几句好话也理所应当。

第三种势力我以前管它叫“保守”，这个保守不是保守主义。我在跟很多人探讨这个严肃问题的时候，我发现都被误解或者复杂化了。以前有一个词，叫“封建”，这个词在中国始终处于不太准确的范畴之内，因为封建主义和封建社会在中国本来就是生搬硬套马克思主义历史观的一个结果。但我们在从巴金的《家》到曹禺《雷雨》那里总结出的老太太“封建”形象——它的能指和所指还是很准确的。就是这帮老家伙，在柏林那里叫父权，在中国叫封建。

我觉得中国这百十年来的革命不管后世如何评价，从强大的父权的三纲五常里硬生生把以“自我”为中心的个人和个人主义解放出来，是人类史上最值得重视和最值得称道的革命，中国能有一点中兴迹象，什么改革开放什么政策富民什么初心强国梦之类都是一种说辞，所有成就都肇因于个性解放和个人主义。但我看现在，它也貌似以进两步退一步的方式在走着螺旋上升的老路（如果还是上升的话）。

当然，很多人不觉得这父权正卷土重来。但我看已经很严重了。更可怕的是，还是女性掌握父权的解释权。如果说在这伊甸园里，爹是要不得的，谁也别想着当爸爸。而我们最要提防的，也是最恐怖的一种可能是父权还在，但由一群女性——俗称老娘们来控制。讲父权的老娘们，是我所知最丑陋的组合。令人作呕。他们出现

在任意年龄段，有的时候在微博，有的时候扮成饭圈粉丝，有的时候扮演成爱国者，一会儿说着将心比心，一会儿讲着手心手背都是肉，一会儿讲起了一碗水端平的道理……男人的老娘们化，以及年轻人的老娘们化。包括了少女，想一想这事有多糟心，天底下最糟心的事莫过于此。我知道“老娘们”这词政治上很不正确，肯定会有反对老娘们这种提法。他们会祭起神圣的“母亲”之类。我会说，去你妈的吧，我知道我讨厌什么。

如果他们混进了伊甸园，那还是毁灭了吧，世界。



伊险峰

出生于辽宁海丰张，满族。人生第一份工作是沈阳铁路局职员，但大部分时间都在做媒体，也写东西。

荒诞笔记

荒诞凝视我们，而我们也回之以凝视。读书和观照现实，这个栏目由此交汇而来。



图片来自 Sebastian Wells / Ostkreuz

档案

莫妮卡·马龙不懂闭嘴

王竞 | 作家笔记

勇气经常只是对懦弱的惧怕。

2020 年四月，新冠疫情把德国的十六个联邦州切割成了十六个独立王国。每个州都多多少少封锁了边界，不欢迎其他州的人来访，以为这样会阻断病毒的传播。如果有人在其他州有第二处住所，对不起，不能使用。报纸上出现了一条负面新闻，德国当代最著名的女作家莫妮卡·马龙 (Monika Maron) 在这条抗疫新规颁布的时候，正待在她的第二住所——梅前州的乡下小房子里写作，当地政府要求她立刻返回柏林，遭她拒绝。报上说，梅前州政府估计将很快对她执法，派警察押送她离开。

到了 2020 年十月，一条关于马龙的更加负面的新闻出现了，在德国的报纸、广播和电视上铺得到处都是，举国哗然。跟她合作了长达四十年的著名文学出版社费舍尔 (S. Fischer) 把她扫地出门，而再过几个月，马龙就要八十岁了。她曾经说过，出版社是一个作家的港湾和家园，我颇认同。在德国，作家和出版社彼此一旦找到，就是一辈子的牵手关系。一瞬间，行将八十的作家马龙变得无家可归了。

怎么人到暮年，马龙把自己活得如此尴尬呢？

01

从东到西

我查了一下马龙的获奖记录，她在 40 岁上才出第一部小说，接下来的四十年的写作生涯里，几乎囊括了德国所有重要的文学奖项，包括荷尔德林奖、克莱斯特奖、莱辛奖和德国国家奖。当我们说起“德国”，是不包括她前半生生活的前东德的。实际上，马龙经历了四个德国：她 1941 年出生于柏林，纳粹德国被消灭后，她从四岁到十岁生活在美占区的西柏林。母亲是坚定的共产主义信仰者，决心投身到一个更加美好的社会去，于是在她十岁那年，母亲带她从西柏林搬到了东柏林，她们成为东德人。1988 年，柏林墙倒的前一年，马龙 46 岁，她拿到了西德的三年签证，举家搬到汉堡。两德统一后，她于 1992 年又从汉堡搬回了柏林。东德、西德和统一后的联邦德国，这三个德国都是她的生活地带。

她是一个没有父亲的孩子，但有一位当过东德内政部长的继父。她的外祖父母是波兰犹太人，早在 1905 年移民到德国。在纳粹统治下，母亲作为半个犹太人，被禁止嫁给她的日耳曼血统的生父。马龙出生两年后，外祖父母被驱逐出德国，回到波兰后，外祖父在树林里被纳粹枪杀，死前还要给自己挖好埋尸坑。外祖母死于集中营。这两位她没有直接记忆的亲人，日后都在她的小说里复活，成为永久的文学形象。作为非婚生孩子和共产主义者的女儿，波兰 – 德国 – 犹太的混合后裔，她在西柏林读

小学时，是班上唯一的少先队员，有点斜视，在警察局陪过因发传单而被捕的母亲，她的童年偶像是反法西斯战士。

继父是一位叫卡尔·马龙的东德政治家，母亲爱他，还让女儿随了他的姓。他们的新家安在东柏林的高干住宅区，但马龙和继父的关系从始至终水火不容。高中毕业后，她没跟家里打招呼，去德累斯顿的一家飞机修理厂当了一年的铣工。回柏林后，她在洪堡大学读戏剧，完成学业后却没有从事过戏剧工作，而是当了记者，有几年在一本妇女画报做经济报道。日后，她在西德被问得尤其多的一个问题是，妇女画报为什么需要经济报道。因为在东德有很多女工，她说，妇女都上班，我们虽然没有喊出女权主义的口号，但实际上，东德妇女的独立程度要高于西德女性。

直到这位高官继父于 1975 年过世，她才感觉解放，终于能提笔开始文学创作。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飞灰》就是利用经济报道的素材加部分虚构，描写了东德一个工业污染重镇里的人物命运。1978 年，小说一完成，马上就有东德出版社跟她签约出版，但在文化部长那里没有通过，而她又不同意按照官方的意见改稿子。僵持不下，1980 年，她把书稿交给了西德的《法兰克福汇报》连载，1981 年，同样位于法兰克福的费舍尔出版社出版了这部小说。费舍尔于 2020 年抛弃马龙后，有人做了一个统计，《飞灰》问世四十年来，一共再版了 21 次，尤其在气候变迁成为全球紧急话题的今天，这部四十年前的环保小说依然新鲜。

她跟母亲的关系一直很好，直到《飞灰》出版。母亲认为书没有问题，小说写得好。让她零容忍的是，女儿居然把书交到了敌人手里出版。组织上对母亲也有要求，要她断绝跟女儿往来。母女真的就断交了一年，最后以母亲发起的一场彻夜长谈结束了这种非人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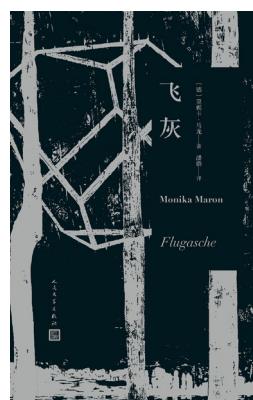
马龙直到今天都说不清一件事，那就是她为什么在《飞灰》出版后，没有立即投奔西德。一个东德人在西德出版作品，无异于亲手把自己的东德生活打入另册。她成为国家安全局史塔西的监视对象，也拿不到国家资助的写作项目了。可能因为她是个不忍决绝的人，磨蹭到 1988 年，她才跨过边界，去汉堡生活。

在汉堡，她写出了给她带来极高声誉的小说《静谧巷六号》。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一位四十来岁的女历史学者，在东德重要政客居住的别墅区出入，帮助一位退休的高官做口述传记。“我在帮他用词语浇筑一座他的纪念碑，我是不是也成了帮凶，成了他的同谋？”小说里满纸弥漫的，是女主人公对父辈的憎恨和她置身的社会的末日感。不同于《飞灰》的非虚构和虚构混搭，在《静谧巷六号》里，小说家马龙终于脱颖而出，把记者马龙彻底留在了身后。文学的诗意、想象和建构都趋于成熟。到了八十岁高龄，马龙被问及自己最满意的作品时，她还是提这部在汉堡写的小说。不仅如此，她还清晰地记得汉堡写作的氛围。在汉堡，她能轻而易举地找到叙事的语气，其间回过几次东柏林，并尝试把故事往下写，可一到东柏林，整个人就不自觉地被躁动包围。再回到汉堡后，什么也不用做，她想要的叙事语气又自然而然地接上了。

在柏林墙倒，两德统一的激荡年代，马龙成为一位社会风云人物。她不仅是小说家，还是杂文家、公共知识分子，是电台和电视的座上宾，面对时政和人心直率发声。她长着一双忧郁的眼睛，稍稍有些斜视，身上带着天然的女性气质，尽管烟不离手。她讲话声音坚定，是个有话题有立场的对话者。可能原东德的批评家嫌她过于西方派头，而原西德的批评家喜欢在她的文本里扒一些东德风格的残留。

但这都是别人的事。她有一种不被任何一方利用的犀利。两德统一进程中前东德民众爱流露的受害者心理，被她批评成没完没了的青春期发作，不成熟，缺担当；西德人对默克尔头次竞选总理持有偏见，她作出如下评说：“好吧，默克尔是东德人，其他人是其他地方的人。跟其他地方的人一比，东德人当然是最可疑的。在其他地方住着穷人、富人、工人、中产阶级和失业者，在东德只是住着东德人，而且，东德人全都是一样的人。默克尔女士是否过于东德了，以至于不配当全德国人民的总理？或是默克尔女士在情感上不够偏向东德，以至东德人不会给她投票？”

这样的冷嘲热讽还好，更犀利的批评在后头。2009 年，两德统一 20 周年，她和另外两位前东德的作家荣获德国国家奖，表彰他们是两德记忆的重要编年者。她对此



《飞灰》，雅众文化 / 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年 12 月

发表的获奖感言，却是一篇极不买账的宣言。她说，能被授予如此大的奖，固然荣幸，但德国国家奖是一个政治奖项，颁发给文学家，这促使她不得不再次思考文学与政治的关系。她理解的文学，是走直觉的路径去探求对世界的认知，如果她的作品没写砸的话，她其实并没有在讲述前东德，而是在讲述一种人生境遇，以及这种境遇之下的人的命运走向。有人屈服于某种社会状况，拿精神自由去换取相对的物质无忧，也有人努力把自己从不自主的未成熟状态解放出来，哪怕这种努力是以个人生存和人身自由为代价的。这种种选择和随之产生的结果，对哪怕从没有在前东德生活过的人而言，也是可以被理解的，只要这个人也站在一个人生十字路口上面临抉择。因此，她反对在德国的公共舆论中，把前东德地区从1949年到1990年甚至以后的文学作品统统打上“前东德文学”这样一个标签，这不仅导致了对作品解读的偏狭化，更剥夺了这些作品对他种人生境况涵盖的普适性。

站在2009年的庄严的领奖台上，她继而毫不客气地批评，在联邦德国成立六十周年之际，不要忘记这其中的三分之一时间是两德统一后的二十年，这是东西德携手共度的二十年，可是给人的印象却是，一谈起原汁原味的德国文学，就都属于联邦德国，仿佛只要是在东部地区产生的作品，就全是另类奇葩。她呼吁，是时候让东部地区的文学回归文学了，对这些作品应以文学的标准来衡量，而不要只拿地域和政治范畴去处理它们。

她的这些话让我听着格外耳熟，中国文学进入西方，何尝不是在重复东德文学的遭际？我们也为莫言余华的作品在西方几乎得不到应有的文学解读而干着急。但我们都像马龙这样大声说出来过吗？说出来还是有用的，哪怕政治成见的坑很深。前不久我读到一家瑞士文学刊物对马龙的评论，说，书店里之所以还在卖《飞灰》，《静谧巷六号》之所以收进了中学德语课本，理由不限于这些作品里的前东德背景，而是马龙把她动人的个人经验熔铸到了独特的故事结构中，只有这种深层结构传达的美感，才能唤起每个人仿佛在“读自己”的经验。

02

从最璀璨到最受争议

马龙说，从1988年到2013年，她跟德国社会有长达四分之一世纪的和平相处期，除了撰写家族史，她甚至还写爱情小说。各大奖项和各种敬意围绕着她。有这些光环罩着，她成为德国当代文学中最璀璨的女作家。

2013年之后，社会风气逐渐变化，人与人之间的相处方式和公共空间中的辩论形式也都随之在变，道德主义逐渐占领了越来越多的德国舆论制高点，政治正确出现极端化倾向。此时的马龙已经是“七零后”作家了，本该闭嘴，可她不懂。她还是2011年莱辛文学奖颁奖词中称道的那个人：“知识分子的出场，为与广大民众相关的事挺身而出，且无所畏惧，这是这位柏林作家的风格。”

当德国绿党强力推行风力发电，在德国建立起密集的风力发电机车，损害了自然景观和牺牲了百万计的鸟类，她曾反对环保之大不韪，指出了环保自身的悖论。当德国政府和民众沉浸在对中东难民的无限制“欢迎文化”中，她敢于公开批评难民政策导致对本国及欧洲民众的不负责任。当英美传来的“取消文化”在德国落地，持非主流意见的人士被打上右翼标签的时候，她站出来用常识发言：谁给你们权利说一个人非左即右呢？结果是，她自己被划进了右翼的阵营。

在英国有《哈利·波特》的作者J.K.罗琳遭殃，因为她有一次说，有经血的是女人，由此得罪了跨性别者，可她并没有道歉，因为她不认为自己背离了常理，进而受到更猛烈的舆论围攻。在德国则有一个诡异的现象，恰恰是很多前东德地区的知识分子如马龙，在柏林墙倒之前是社会体系中的反对派人士，毫无疑问地属于联邦德国的左翼，现如今，却被粗暴地贴上了“右翼”的标签，因为他们不仅不配合政治正确的大环境，而且还唱反调。

马龙不认为这个现象匪夷所思，她说，正因为我们亲身经历过无法自由表达，因此我们就像一台敏感度超高的地震测量仪，对这个问题保持着最细微的反应。那种欲言又止，在被体制力量偷走的人生里活下去的苦涩感，在她的一篇杂文里有惟妙惟肖的描写：“前东德被埋进历史的坟墓后，我对它没什么可怀念的，如果说非要怀念点什么不可的话，东德产的那款芥末酱，今天不也还能买得到嘛。但有一样东西，我想倒是永远消失了，因为这样东西源于与此地和此时密不可分、无处可逃又百般无力的屈辱感，这就是我们充满苦味的干笑。”她说，没有进过东德人家门的西德人，永远搞不清东德人到底是怎么回事。“在我们的公寓房里，我们从傍晚坐到深夜，喝着劣质的葡萄酒，笑着这种特别苦味的笑。”

一则访谈里，马龙干脆说，这几年，她的“东德感”又回来了，好像又回到了写《飞灰》的年代。虽然我也不喜欢政治正确，可读到这里，连我都觉得马龙太过分了，怎么能把今天的德国跟前东德混为一谈呢？她接着说，她没有搞混。在前东德是国家政权统领了公共舆论，今天，是媒体、大学和一些机构里的人主导着公共空间，他们拍板什么能说什么不能说。德国是法制国家，这里书不会遭禁，作家也不会因言论而进监狱，但她想说的是，就连在一个法制国家，人们也会因为不受欢迎的言论而导致生存危机。这个访谈发表后不久，她做的预言就发生在了自己身上。

费舍尔出版社从1981年出版《飞灰》始，一共出版了马龙的19部作品。如她所说，这里是家，是港湾。但她年事颇高，费舍尔出版社的领导已换了好几代人。为了迎

接自己的八十岁生日，她希望费舍尔能为她出版一本杂文集，出版社拒绝了。她之前递交的一篇写狗的小说，据经纪人说，费舍尔连看都没看就退稿了。马龙有一位女友，在德累斯顿开书店，偶尔做出版，这位女友就为她编了本集子，质量不高，但出版了。费舍尔对马龙炒鱿鱼的明面理由就建立在这件事上，因为这位女友，尽管她开的书店在2015和2016年连续获得德国最佳书店奖，但她在2017年的法兰克福书展上反对某些人砸右翼出版社的展台，自己被人定性为右翼，借此费舍尔出版社宣布，马龙在右翼那边出书，政治上变得捉摸不透，她不再是我们的作者。

03

从惧怕到自由

有人替马龙惋惜，问，你怎么在那人那儿出书，怎么不跟她划清界限？言下之意，你都活了八十岁了，还交错了人，给自己惹了一身骚。

马龙说，也许这是个不利于友情的时代，可我是不会跟朋友划清界限的。她的朋友也没有跟她划清界限。另一位也在费舍尔出书的女作家登报声明：我知道在这个时候发声有多危险，我下面要说的话也不再是友人之间的窃窃私语了。我要说的是：莫妮卡·马龙的声音是不可取代、不可或缺的，是勇敢、智慧、富于抗拒力的声音，作为费舍尔的作者，我会无比想念她。

德国这个地方的可爱，是当一件事情搞大以后，就会引起某种改变。为了表现自身的政治正确而抛弃一位敢言的作家，费舍尔的无情让全社会感到震惊。我读到很多声援马龙的文章，那些原本怕跟主流掰扯而不发声的人终于忍不住说话了。思想界、文艺界和媒体纷纷组织讨论，以马龙和其他被打入“右”册的人为例，反思“取消文化”和极端政治正确给民主多元社会带来的风险。

更让人们高兴的是，马龙作为作家流离失所不到四周后，就有一家汉堡的老牌出版社豪夫曼－坎普（Hoffmann und Campe）宣布，他们是马龙的新家。豪夫曼－坎普也是海涅的出版社，精神自由者的家园。2020年12月初，豪夫曼－坎普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就出版了马龙的小说《小狗波尼螺旋桨》。半年后，2021年5月5日，马龙心心念念的杂文集也在豪夫曼－坎普出版了，起名叫《到底怎么回事？四个十年的杂文精选》，这是一件不能更及时的生日礼物，6月3日是马龙的八十岁寿辰。

2021年4月，《新苏黎世报》对马龙进行了一场深长的采访，对她的八十年人生做了一次回顾。给我印象很深的，是关于自由的对话。

问：对你而言，自由是什么？

答：做你自己。

问：你知道你是谁吗？

答：当我察觉，我偏离了自己的是非感，我就更清楚我是谁。

问：就是说，当你抵触到自己的自由时，自由就在这一时刻向你显现出来。

答：不管怎样，我这时尤其能察觉到，我想做什么样的人，而此刻却不是自己想做的人。

问：请举个例子。

答：以前有些例子，近在眼前的也有一个。我其实很早就想离开费舍尔出版社了，可是一直不敢，因为我已经这么老了，他们又拥有我所有出版过的作品的版权。可我在那里感到不舒服，那不再是我熟悉的费舍尔了，很多跟我合得来的人不在那里了。出版社和我，双方其实都感觉不好。可我总是想，还有哪家出版社会要一个这么老的作家呢？大家会想，从她那里顶多还能拿到一两本书，然后她就死了。在这段时间里，我真是感到非常不自由。也因此，费舍尔把我轰出来，对我是一种解放。

问：什么是你走向自由的重要步骤？

答：每次都是通过分离，跟我工作过的杂志，跟东德，跟男人，最后跟费舍尔。我总是害怕分离。1981年，把我的小说《飞灰》交给西德出版时，我也很怕，倒不是怕史塔西，而是怕跟我母亲闹翻，怕失去朋友们。但每次当我克服了自己的害怕时，事情都变得好起来。

问：你曾经写道：勇气经常只是对懦弱的惧怕。

答：对，是这样。

我尽量不在德国亚马逊上买书。疫情严重时，德国实体店皆不得营业，亚马逊已经趁机赚得钵满瓢满了。而我家边上的那家小书店，在管控下关张了三个月后，现在终于开门了。我去那里买了马龙在“新家”出的两本书，杂文集《到底怎么回事》和小说《小狗波尼螺旋桨》。

《到底怎么回事》收了马龙从1988—2019年写的18篇杂文。作者从46岁走到78岁，笔力和节奏没有改变，她独有的清晰和锋利，敏感和美感，都绕过了年龄的擦痕。如果用一本书穿过她写作的一生，那就是这一本。其实马龙这个人，无所谓在哪个体制里生活，她都是她，总是保持猫一样的警觉，在揭穿意识形态的谎言的同时，也看穿了乌托邦的危险幻想。在任何一个社会里，估计她都会或多或少感到不适，她的存在也会让一些人不适，因为她从不附议，总是独立于人群发声，任何意识形态的驱使，任何对猎奇和表面化的沉溺，都被她摆到自由精神的对立面。她说，哪怕意图再好，也无人有权去指挥他人该怎样生活。

书店老板把《小狗波尼螺旋桨》放到我手上时，我吃了一惊，我还从来没有拿到过这么薄的书，连50页都不到，却定价15欧元，只有获诺贝尔文学奖的书才敢这么溢价。豪夫曼－坎普是赶在去年的圣诞季出的这本小书，打的是暖心定位。书里的女主人

公跟马龙一样，也是 1941 年生人，也是一位作家。她隐瞒了十岁的年龄，才得以从网上买下波尼这条狗，可送来后发现，波尼跟图片严重不符，长得又小又丑。主人公不断地怀念自己死去的狗，不断地想放弃波尼。新冠疫情发生了，他们一起来到荒凉的乡下度日，再严厉的管控措施也无法把他们赶走。在老迈的女主人和丑狗波尼之间，一段奇妙的故事发生了。

跟社会政治硬碰硬的马龙，在小狗波尼的故事里终于回归到文学，回归到每个人都能够读出自己的文学里，让我们热泪盈眶。



王竟

中西文化项目策划人 / 写作者 / 德国当代文学翻译者。1989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1991 年赴德国工作学习，获工商管理硕士和教育学博士。2013 年至今生活在汉堡。

作家笔记

王竟是中德两国文学的游历者，她将在这个专栏中记录作家们生活和精神的种种碎屑，并让这些碎屑神奇地闪出文学的幻彩。



图片来自人民视觉

档案

反智的炼成

任剑涛 | 发现经典

宗教、政治、文化与教育，乃是人们理解
切近社会现象的永久求解要素。

美国 2020 年的总统选举，政客之间的对垒、两党之间的对峙、社会公众的撕裂、知识分子的抨击、情感对理性的嘲弄、大众对精英的逆反，不唯引发了美国政治的僵局，而且格外令世人瞩目。一者，这样的局面让人们认定，美国的灯塔效应黯然失色；二者，也让人们对世界政治的走向生发无限联想，尤其是让试图取代美国而发挥国际领导力的国家浮想联翩。美国政治真陷入了极化政治的泥淖而不能自拔？美国社会真掉进了极端陷阱而难以自救？美国人真的无法听进精英们，尤其是知识精英们的劝诫而一味投入激进的行动，最终断送国家前程？

经由美国总统选举而生发的种种质疑，让人们再次觉察到理查德·霍夫施塔特《美国的反智传统》所具有的美国叙事的穿透力、揭露问题的洞察力、精到评论的持续影响力。这部著作，是一部试图从反智的侧面，揭开美国社会政治生活其中一个真相面目的力作。之所以是美国社会生活的其中一个面相，是指与反智传统相伴而在的，美国还有另一个崇智的传统在。这是霍夫施塔特本书一开篇也着力指出的一点。因此，千万不可将《美国的反智传统》读成美国只有一个反智传统而已。反智，是美国崇智与反智相反相成的两个传统之一。并且反智绝对不是美国社会生活的主流。而且，反智最普遍的形式是温和的、良性的，那些最恶性的反智仅仅见之于人数不多却很活跃的少数团体。但着力揭示美国社会中反智面目的著作，在系统性、深刻性与影响力上，至今没有超过霍夫施塔特这部著作的作品。这正是此书出版几近六十年，在试图理解美国当下社会政治态势的人们眼里，仍然保有其独特价值的缘故。

霍夫施塔特这部著作的线索非常清晰。全书结构由三块内容、六个部分组成：一是为全书评论奠定基调的“反智”定义，二是从四个方面揭示美国反智的成因，三是对美国反智传统中知识分子的走向进行分析。概要地复述这一分析线索，外加它对理解美国之外的其他国家如中国所具有的指引作用，我们便可以知晓，这部著作为什么会引起人们在当下对它的高度关注。

反智主义，是可以做多重解说的一个概念。如在后起的余英时那里，就将反智在理论上与反智性和反理性相联系，在实际生活中将之与知识分子的处境相贯通。取决于这一概念的多种解释可能，霍夫施塔特首先着力限定这一概念的特殊含义。他指出，比美国历史还悠久的反智，在态度上表现为一种矛盾性的不喜欢智识和知识分子，在历史主题上体现为时起时落的一股力量。“将反智的这些态度与观念聚集起来的是对思想生活，以及被认为代表思想之人的生活所存有的怨怒与怀疑，和贬低这种生活价值的倾向。至于一般人们所认为的学术圈的纷争内讧，以及哲学上的反理性主义，

都不属于他所考察的反智。为了以鲜活的例证证明美国生活中存在的相关反智现象，霍夫施塔特举证了相关事例：诸如对学究的普遍厌恶、对知识分子的敌视、对专家的排斥、对纯粹科学的拒斥、对知识精英的贬斥、对大学的严厉批评、对一般人的推崇、对文化创新的反感、对知识分子气焰的愤慨、对教育的声讨、对非职业化教育的认可、对学校阅读写作与数学教育的非议，等等等，不一而足。这些反智现象表明，美国已经超越曾经的宗主国英国，可称为世界上最不信任与鄙视知识分子与智识的国度。

反智是一种极其矛盾的社会现象。因为反智者并不是一味敌视智识的人，他们对智识是爱恨交织的。因为反智者常常是聪明博学的福音派牧师、善于表达神学观的原教旨主义者、狡猾的政客、代表美国实际需求的企业家、在智识上自负且有坚定信念的右派媒体人、各种边缘作家、不满学术界左倾的反共专家，以及共产主义领袖。这些人并不以反智为务，反智浮现于主张进步与反对进步的两股势力敌对之时。因此，霍夫施塔特不抱消除反智的幻想。

人们何以会对智识与知识分子心怀不满，并力加拒斥呢？这自然与智识和知识分子的特质有关。人们对展现脑子好使的智力一般持赞赏态度，但对表现批判、创造及思索能力的智识则报以拒斥的态度。后者正是体现知识分子特质的地方：知识分子不是一般的职业人士，那是一群以不偏颇的才智、概括能力、自由推断、一手观察、创新、尖锐的批判为特征的人士。他们为思想而活。从传统上讲，他们秉承了苏格拉底的反省精神；就现代来看，他们最关怀弱势阶层的福祉，并以此为自己的使命。他们深信世界一定会回应自己的理性能力，渴望正义与秩序，对于人类具有独特价值，也因此具有惹是生非的能力。他们视思想游戏为生命中最主要的价值，以追求真理为快乐，不太关心实用。他们由此体现出一种虔敬感，一种兴致盎然的探究玩兴。

社会很难接受知识分子的这些品质。尤其是专家的兴起，让实用独领风骚。人们对专家能力之兴叹，却因此将对专家的憎恶转移到知识分子身上。如果说他们对自然科学家不得不接受的话，那么对社会科学家便嗤之以鼻。人们自以为不理睬专家的意见，既是保持自己的独立见解、免于被摆布的必须，又是公开透明的民主精神的体现。他们为此嘲笑甚至是仇恨专家。在一种对一无所知不以为耻的氛围中，知识分子便成为让人出气的替罪羊。尤其是知识分子以先知角色与公共角色交替发挥作用的时候，他们就更容易成为人们说三道四的对象。

在美国，知识分子的这种处境，跟麦卡锡主义的流行具有密切关系。由于 20 世纪上半叶美国知识分子深受左翼思潮的影响，因此从总体上偏左。反智就此具有一种追剿知识分子的特征：自由派、新政支持者、改革派、国际主义者、知识分子、采取自由派政策的共和党等等，都不能幸免。一个从仇恨新政到仇恨福利国家，再到仇恨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链条由此串联起来。加之美国由知识分子引领国家变迁与社会创新，他们更容易遭人妒恨。至于美国社会拒斥意识形态、崇尚行动的特质，也让知识分子容易为国家错误背黑锅。当人们拿知识与感情、品格、务实能力、民主平等相对比的时候，反智似乎就在所难免了。

美国社会生活中的反智，触目皆是。在霍夫施塔特看来，不外四个方面的原因，导致了这样的结果。一是宗教的原因。“美国人的心智是近代初期信教思想的产物。美国殖民者接触知识的第一个平台是宗教，所以反智的第一个动力也来自宗教。”从宗教社会学的角度看，富裕的阶级喜欢把宗教理性化，并遵守宗教的繁复仪式。而中下层阶级信仰宗教的方式比较感性，反感宗教仪轨和上层牧师的训导，重视自己内在的宗教体验。这样的宗教定位，一方面与宗主国英国的宗教抗争相关，那是一种激烈反抗信仰智性化，试图满足信仰者的社会与精神需求的平等诉求；另一方面，则与美国宗教的扎根、传播、定位具有密切关系。仅就后者而言，美国在殖民时代的传教，就显得多元而自由，但总体上讲是倾向于智性与感性的平衡的。在 18 世纪大觉醒运动中，第一代清教徒的热情与良好教育成为历史。其间兴起的奋兴派，走上了结合热情与激昂的道路，甚至出现肆意攻击传统教会、藐视教会惯用礼仪的牧师。这固然有助于宗教复兴，却是以牺牲理性的信仰为代价的。这一运动加重了反智倾向，为美国的反智带来第一场短暂的胜利。

到 19 世纪，美国的宗教多元局面形成：既摆脱了单一制式的教会，便拥有了信仰自由，一个信仰上的“自由竞争市场”出现了。教会成为一种自愿性组织，信徒可以自愿选择适合自己的教会。在美国弥漫的挣脱陈腐旧欧洲、确立昂扬新精神的气氛中，一种旨在回归基督教原初的纯朴精神、回归《圣经》寻找信仰之钥的努力，成为宗教传播的努力方向。而志在传播福音的教会组织宗旨，成为不同教派开展活动的共同取向。牧师也就此成为社会发展的促进者，而不是传统的守护者。牧师以其个人魅力和星级高低展示影响力，其欠缺智识便是必然。像芬尼那样拒读神学著作、只读《圣经》、全力诉诸感性的牧师，成为颇具影响力的人物。在美国本土兴起的卫理公会，其时也采取了原始的宗教实用主义，只要有利于短时间内拯救更多灵魂的方法，都在提倡之列。即便在卫理公会新老派别分流的情况下，老派人士对新派设立学院、大学、神学院与兴办期刊的举动，也是拒斥的。他们认为这些做法对传播福音并无益处。浸信会的倾向与此相仿。布道家穆迪采取了与芬尼震憾听众不同的和蔼可亲方法，成为 19 世纪末美国福音派布道第一人，但他却把布道完全弄得像做生意。而 20 世纪早期著名的宣道者戴森，更是用一种粗俗、娱乐的方式布道。他们对教会注重吸引有钱人和大学生是很不以为然的。

美国的宣道者们所采取的这些反智行动，是与他们立意对抗现代主义的意图相联系的。这尤其鲜明地体现在 20 世纪的美国。教会信众在内心对现代主义的抗拒毋庸

多言，而美国社会日益强烈的世俗观念对宗教的挑战、达尔文进化论及新兴都会生活方式的流行、教育的普及、人口的快速迁移与全国性的思想交流，使挑战显得更为严峻。这激发了那些基督教主义者在宗教上反对现代主义、在文化上反对现代性的激情。福音派以一种男子汉气概激昂地抗击社会变迁，因此将美国社会推向一个要么按照智识界标准过理性生活、要么按照教会要求过宗教生活的抉择关头。在美国建国早期，两者的相互尊重荡然无存，敌对情绪日渐高涨。尤其是在工业化迅猛发展、都市教会兴起、达尔文主义流行开来之后，让国家陷入一个传统的、乡村的、小镇式的美国与现代的、城市的、都市的美国的全面对抗。旧美国与新美国之间的对峙成为一种定势：具有拓荒精神的美国平民大众与自由派知识分子的战斗因此打响。人民与寡头知识分子，不仅在身份上截然不同，而且在信仰与信从进化论、在多数人与少数人、在信从传统与信从现代上面截然对立。循此发展，基督教与极右政治势力结合起来，共同抗拒美国的专业化趋势，并且将一些人对新政的厌恶、民族情绪、抗拒反种族隔离聚合起来，促成一种非善即恶、永恒对抗的反智思维。

美国反智主义的第二个动因在民主政治。霍夫施塔特认为，美国在开国之际，出现过一个绅士精英集群，这让知识分子与权力的关系较为融洽。“当美国独立时，知识分子与权力间的关系并不是个问题。开国元勋们都是知识分子。虽然团体是朝向民主发展，但是治国者都是上层阶级精英：在这个精英群体中，知识分子可以大展身手，很具权力。”但随着民主政治的发展，就在国父们那一代，便出现了悖反的现象：“伟大世代”的领袖们不再团结，陷入了相互攻讦的窘境。而第一个反智的受害者便是杰斐逊：他被视为哲学家，不具备当总统的资格；他承受人身攻击，被认为胆小、异想天开、固守原则、闭门造车、思维迟钝。关键时刻犹疑不决，攻击他的人认定，政治需要的不是智识，而是性格。这样的批评奠定了美国反智的政治定势：只要会思考，就不会决断。美式的空谈误国，实干兴邦，成了针对政治家的反智论基调。这是平等主义政治对专家政治的敌意所必然导致的现象：人们不信任智识与财产阶级，只信任来自自身经验的直觉。精英被认为是图谋夺取大众利益的群体，是对抗“多数人”的“少数人”。由此人们对教育也怀抱一种疑惧态度，采取一种技教态度，拒斥博雅教育。当杰斐逊主张的平民智慧演变成杰克逊主义的民主信念后，便催生了美国政治史上的第一场反智运动：不信任专业知识，痛恨中央集权、精英统治，希望消除特权阶级的影响力，认为人民可以轮流当家。经由亚当斯总统与杰克逊主义的较量，“能写”的前者对付不了“能打”的后者，行动派就此战胜了智识派。当为了打赢选战，让辉格党放下身段迎合下层百姓时，绅士就趋近消失，专家被逐出权力圈子。内战进一步促进了反智的政治趋向。内战虽然阻止了国家分裂，却没有让国家吸取教训，也没有找到解决国家难题的出路，因此激发了改革者的热情。但“一群内涵优雅的改革者”着意的是公职人员的素质，这本身就意味着智识与权力的疏离。他们的信念很强，勇于实践，却没有盟友，在狡黠粗俗的人所占据的政治舞台上难有作为。试想，一群离权力与社会都很远的人，能够有什么作为？在政客盘算政党利益、酬庸机制与权力轮替，而改革者着重行政能力、效率高低、绩效考核之间时，前者对后者的警惕，不仅造成后者的难有作为，而且附带对学校教育究竟是培养后备公务员还是技能教育的定位发生影响。政客们认定，公务员不能单单来自大学，来自一场公务员考试。出身于名门望族的改革者，以廉洁中立开罪了以政治谋生的政客，因此被攻击为“吵闹但人数不多、伪善却不实际、有野心却不明智、好做作却没能力”的一群人。改革者就此被定格为缺乏男性气概的女性化人士，并被反智者嘲笑。西奥多·罗斯福对改革者取同情立场，但以兼得智识与粗放的进路从政，因此才破除了绅士从政的紧箍咒，并为美国树立起政治人物的标准：不能文弱、理想化、重智识，最好有从军记录，至少参加过橄榄球队。

镀金时代让改革者郁不得志，进步时代的情况似乎有了一些改变。专家与平民的相互尊重关系浮现出来。美国向较为规范的现代国家的转型，让知识分子拥有了两种身份，即专家和社会批评家，并因此回到社会中心。新政的推行，开创了以智识擘画国政的雏形。大学因其党派和意识形态的超越性，在提供资讯、统计资料、政策建议、技术训练等方面的价值为人所知。但即便是老罗斯福、威尔逊这两位调和智识与权力、被人视为知识分子的总统，也心存人格重于知识、害怕专家政府的意念。到小罗斯福时期，知识分子与民众的良好关系空前和谐。新政重用知识分子，不仅以“智囊团”的出现为标志，而且教授们直接进入内阁。但也因此激起了反智囊战争。知识分子被视为“只会搅局的外行人”。反智在敌对情绪中浮现，由此得到印证。史蒂文森败给艾森豪威尔的选举，便是知识分子败给自信的行动者的标志性事件，政治场域再次成为显示男性气概的场所。同理，肯尼迪以此战胜尼克松。这些反复，证明的是同一个道理：“在现代社会中，智识作为一种力量，它所呈现的既尖锐且矛盾的问题是，它无论与权力接近或是被排除在外都不好。”这可是一种两难局面。

美国反智主义的第三个动力在社会文化。美国建国之际，本是一个农业社会。农业社会崇尚的淳朴、勤劳、务实、尚行，本就对知识分子的社会认可不利。其后，美国迅速进入工商社会。由于知识分子大都视商业为智识的敌人，因此，雪上加霜，商人成为反智的中坚力量。在美国智识界，丑化商人一直是重要的话题。商人在美国社会中成为主力军后，自以为担负了创造财富、服务社会、资助公益的重任，因此心生一种应得敬重的心态。他们对智识缺乏实用的认定，与民间以实用与否判定价值高低的习性相扣合，夯实了反智的社会土壤。加之美国缺乏历史厚度，造成一种促进活力但无意之中反对文化积淀的反智氛围。这就生成一种与欧洲崇尚历史与文化迥然有别的、推崇当下繁荣的社会心态。崇拜现代化与崇拜科技由此携手，而商人赞助科技发展、文化教育、人文艺术，也就成为三者进步的主要依靠。发育自新英格兰的知识分子、商人精神与务实风格的奇怪结合，构成了一种文化其外、商业其里的组合。在经济优先的时代里，财富新贵不仅在物质上发挥主导作用，也在文化与品位上主导社会。这种支配性使他们拒绝与商业之外的因素妥协。

由于商人中白手起家的居多，一种依靠冲劲儿、自己努力的品格受到推崇，那种依恃天才”头脑的人便得不到信任。人们中间那种自认平凡、拒斥天才、故视教育的心理弥漫开来。于是，偏重实际的教育理念与贬斥博雅教育的冲动相携出场。像卡耐基、范德比尔特这样的大富翁，甚至怀疑教育的功用。商人们认为大学教育伤害企业经营，让大学生眼高手低。在大企业兴起以后，对专业人才的需要才阻遏了这类想法，并且推动了商学院的兴起。悖谬的是，商学院却因偏重职业能力的培养，成了反智的大本营。在此氛围中，宗教都经不住商业的冲击，创出所谓“信仰工程学”，声称要“用经营企业的方式来管理你的灵魂”。以至于林克在破坏文化与愚民的最顶峰之作《回归宗教》一书中，以“理性的笨蛋”来贬低理性。

在美国社会的其他领域中，也发生了智识无用论的争辩。美国是一个传统农业国家，农民重视实用性的品性，让他们对智识颇不以为然。随着美国农民将商业习惯带进农业，他们对农业科技都持一种怀疑态度。直到绅士农民出现，才遏制了这一理念的蔓延。但农民依照实用方式耕田，胜于按照书本耕田的想法，还是颇为顽固。一种按照行业封闭传承的观念很是流行，“神父教神父，律师教律师，工人教工人，农民教农民”。农业大学的设置就此缺乏动力，经历长达一个世纪之久的磨合，才促成了农业职业教育与科技的结合。

在美国的劳工运动中，一种反讽的情形是，知识分子发动了劳工运动，却被劳工运动挤出。工运领袖不接受知识分子社会主义倾向的方案，并且强调工运领袖一定只能出自劳动者。他们把知识分子视为缺乏男性气概的人，需要以轻蔑他们来安慰自己。经验至上，自然是自我安慰最好的办法。至于美国的社会主义政党，在社会党方面，自己贴上无产阶级的标签，为知识分子贴上中产阶级学者的标签，这让他们的反智获得了理由：社会党的运动是以“用肚子思考的粗俗人为主干”的，所以要把知识分子赶走。在共产党方面，他们虽然想用上知识分子，但由于“听从党的领导、遵守纪律”的原则，无法维系留住他们的氛围。而极端的普罗化、追求步调一致、轻视智识，使得“知识分子”这个词与“浑蛋”等同。

美国反智主义的第四个动因在教育方面。美国具有重视教育的传统。但美国教育始终关注的是平民教育，极为强调教育的实用性、收益性。美国的公立教育以培养不同背景人群成为公民为基本取向，这与民主社会需要民主大众是相适应的。但由于缺乏牛津、剑桥那样伟大的学校，于是美国人安然地将教育目的确定在学习实用知识上面。在教育领域，教师的社会地位不高、薪酬较低、职业不受敬重、优秀人才不与为伍。学生同情而不是尊敬教师。教师队伍中的滥竽充数者、权作过渡者、无力他业者甚众，更让人看低这一职业。教师中的女性很多，正好以其低薪、人众，填补需求缺口。于是教育行业也因其缺乏男性气概被人诟病。

在中学教育尤其是高中教育普及过程中，教育的民主化与大众化一直是一个主调。但高中教育究竟是为学生进入社会还是入读大学做准备，分歧巨大。19世纪末成立的全国教育协会“十人委员会”，倾向于将高中教育定位在智识教育上面，并且着力对优绩学生的最低学业要求制定标准。他们也很理智地认识到，高中的主要功能是让学生进入社会。但社会对他们偏重学科能力的教育方针明显不满，认为高中应是“民众的大学”，而不是大学预备班。1911年成立的高中与大学学制接轨九人委员会，似乎着意发挥纠偏的作用。他们确认，高中教育的目标就是培养优秀公民，帮助其选择职业。因此博雅教育不应优先于职业教育，只能相互兼顾。而且，相对于智识教育而言，让学生成为好的家庭成员、好的职场成员与好公民更为重要，以期培养他们共同的观念、理想、思维、情感和行动模式。取决于这一定位，学校取代了父母，承担起家庭式责任。一种几乎被类似“为民主而教育”一样的口号所主导的教育成型了。精英教育理念让给大众教育，智识无用论以差生不弱于优生的面目展现。加上实验数据的滥用，让人们深信传统教育的无用。在所谓“生活适应教育运动”中，资优生被忽略，迟缓者受重视，以求凸显学生平等、课程一律的民主教育原则。新教育的实用目标非常凸显。

新教育运动除运用科学外，主要受杜威的教育思想影响。霍夫施塔特明确指出，杜威的教育思想是不反智的，但它对反智却产生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杜威的教育思想受进化论的影响极大。他认为，教育就是学习者的成长，故教育体系必须在民主、科学与个人主义的时代下运作。为此需要清除前民主时代、前工业时代的旧观念。他吁求破除知与行对立，确认知行互嵌。他把教育看成改造社会的方式。他将儿童放在教育的中心位置，要求将教师和课程的权威让位给学生的学习兴趣，让制度配合小孩的需要。新教育运动贯彻与实施了杜威的教育理念，深具宗教情怀与仁爱意识。新教育的组织、实施者坚信，教育是社会进步与改革的基本方法，认定“儿童的发现”乃是20世纪最伟大的发现。这样的想法与做法，乃植根于西方十分悠久与深厚的浪漫主义传统，其与达尔文之后的自然主义结合，生发出顺应儿童自然需要与本能的教育理念。其间，成长被无限上纲，但成长究竟如何实现反倒隐而不彰。那种以为借助教育就可以打破贵族阶级与劳动阶级界限、就可以推动社会民主、就可以影响年轻人未来的方式决定社会未来的理念，实际上引导出来的恰恰是危害儿童及年轻人的反智教育做派，因为教育绝对不是种瓜得瓜的简单事务。至于教育就是生活，事实上就排除了教育必需的考试、评分、留级等手段，但并不因此就拉近了教育与生活的距离。杜威思想具明显的乌托邦色彩。试图解放儿童，却将儿童限定在无个性、无叛逆的同化状态——教育成为一种微妙的儿童操控手段，一种反制度的制度化方法必然让其陷入困局。

第三部分的话题自然浮现出来：反智造成了知识分子的窘迫状态，这把他们逼入了一个要么与社会疏离、要么被社会同化的二难选择境地。知识分子固然反感反智，

但在社会面前，他们也只有两条出路，一是保持与社会的疏离，二是乐于被社会接纳。但不管是疏离还是接纳，都对改善知识分子的社会处境不利。一旦被社会接纳，知识分子就很难免于同化，他们势必“追逐权力、放弃表达自由、甘当政治龙套”。如果保持疏离，才会有“不为五斗米折腰”的美誉。在美国国父创制的文化基础上，接续其根脉的是巨头文化，但它已经无法落实国父们创制的共和智识文化。它凸显了一种接续国父们的精神宗旨，但拒绝一般人欲望的精致、疏离与傲慢的文化。这是一种旨在拥有智识而非使用智识的文化。它让人沉浸于自我，显得自私。因之造成美国文学界与思想界的两极化：一边是感性、精致、理论和纪律；一边是自发性、动能、感官现实与抓紧机会。抽象的心智素质与实际的生活经验分割开来。经过作家的书写，展现出正面抗击美国社会的面目，引导出替人民对抗特殊利益集团的或左或极左的姿态。但其间，大众与知识分子并未因后者迷恋前者而出现和解。当大学、大众出版、大基金会将知识分子体制化以后，知识分子不仅数量剧增，而且影响力显著加大，但与社会却更加疏远。

美国相对于欧洲日渐浮现的富强发达，以及文化的发展带来的挣脱欧洲影响力的自信，促进了民族主义思潮的兴起。国家在文化上的入超转变为出超，也让美国生发出一种工业领袖国的自负。“二战”更是激发了美国的世界责任心。美国已经自认是世界上最先进的国家了。但知识分子在优渥生活与自信社会中，似乎并没有得到社会更多的认同。令人惊奇的是，社会对知识分子的整编收买，造成了知识分子“要么被蔑视，要么被收买”的悲壮局面。可见，在现实处境与抱持理想之间，知识分子仍然难以善处。尤其是真正知识分子自觉地“疏离”，似乎不可避免。“垮掉的一代”正可作为代表。嬉皮士则表现出一种“精神异常下的智慧”，疏离与批判的携手，奇怪地浮现在人们面前。总而言之，知识与权力在分离与结合中尽力发挥各自的功能，一旦两相结合，知识分子容易迷失自己；假如隔绝开来，便不被社会接受。所谓入世知识分子与前卫知识分子的不当分类，常常将知识分子安顿在不适当的位置上。好在自由民主社会可以容纳不同风格的智识生活，促成一种开放包容的心态，从而让社会能够欣赏和理解各种杰出的心智。这不啻为反智的求解指引了某种出路。

霍夫施塔特对美国反智传统的溯源及流，确实揭示了美国心智生活的一个重要面相。由于他在美国的宗教、政治、社会文化与教育中寻找反智传统的根源，因此，只要这些社会要素仍然对美国的存续发挥作用，那么就可以断定，不仅美国仍然会不断出现反智的事情，而且也势必会在霍夫施塔特的论述中寻找反智的根源。这是2020年美国总统选举引发霍夫施塔特热的一个直接原因。由于他不是泛泛描述美国社会对智识与知识分子的抵制与反对，而是将之作为一个其来有自的历史传统加以刻画，因此，他对反智现象的深层解析，也就总是具有启人心智的力量。超出霍夫施塔特的具体论述，他对美国社会生活反智现象的揭露，具有一种方法价值：一者，它成为人们解释美国社会现象的基本进路；二者，凡是身处反对智识与知识分子的实际处境之中，自然会到他的论述中去寻找美国开国以来的相关现象，以及造成这一社会现象的四类导因。一部经典阅读史告诉人们，只有那些可以超越当下关怀、在人们触及相关事项时，随时随地给人某种启发的著作，才足以传之久远。如今美国智识界受到的社会质疑或反对，尤其是2020年总统选举中智识界提出的质疑、发出的辩护导致的久决不下，对人们犹如耳提面命，让他们立马想到霍夫施塔特对相关世相的描述与分析：宗教、政治、文化与教育，乃是人们理解切近社会现象的永久求解要素。

在近期热炒霍夫施塔特的情况下，美国历史学家乔恩·维纳之前撰写的评论，颇具提点作用。他认为，霍夫施塔特之所以热潮重卷，从当时来看，是因为他那个时代历史学家对政治具有的书写自由，因之他拥有极大的智识权威、广泛读者。他的得体、优雅文笔让人敬重，对伟大白人的书写还不会被人认为是过时和反动。而当下美国这些问题正触动人们的心扉。这波热炒，不是霍夫施塔特第一次走红，说起来这是他的著作第三次走红：出版时就受到热捧，里根时代再次热络，如今因为切合总统选举而再次引人瞩目。维纳提醒人们，这部著作是在严重关切麦卡锡主义的情况下撰写的。更直接地讲，是在作者高度关切美国的法西斯主义问题的情况下撰写的。因此，它具有特定的时代与主题指向。但脱开这个特定的背景因素，霍夫施塔特此书具有的价值还是必须承认的。维纳自己也明确指出，“在今天这个时代，霍夫施塔特还值得读，不是因为他具体的论证，而是因为他的著作的精神，这个精神把关于美国政治黑暗面的忧虑，与对普遍看法的怀疑态度结合起来。正是这个精神，和他那明晰而优美的散文，为他的作品赋予了一种持久的生命力。”[1]

不唯美国人总是在霍夫施塔特指陈的反智传统中理解他们的社会生活，反过来又在社会生活中理解反智传统，即便对于我们中国人来讲，他的著作，尤其是其中所具有的方法论意义，也指引我们去反思自己的历史文化传统。历史学家余英时就在霍夫施塔特系统的反智论话题下，对中国的思想传统进行过梳理，进而对中国的反智政治传统进行了分析。从思想史的视角看，儒家的主智论与道家、法家的反智论交叠呈现，后在儒家的法家化中得到延续，以至于造成儒家政治理想无从落实的残酷现实。从政治史的角度看，绝对君权对相权的约束与控制，造成中国政治史上的君尊臣卑，抑制了中国的政治现代化。因此，余英时痛彻指出：“中国的政治传统中一向弥漫着一层反智的气氛，我们如果用‘自古已然，于今为烈’这句话形容它，真是再恰当不过了。”[2]类似于霍夫施塔特，余英时也指出，反智不过是是中国政治传统的一个面相，不能将之认作中国政治传统的全貌。但他循霍夫施塔特方法指引所做出的论述，确实引导人们深刻反思中国历史的一个重要面相。其论亦如霍夫施塔特的论述一样，对人们理解中国政治的反智现象发挥了同样的方法效用。而且，在霍夫施塔特与余英时的交互阅读中，人们会自然而然地感到，他们对我们理解切近的当下的生活，具有一种直接的指点作用，甚至就是在坦率针对我们当下的生活一样。

一部从美国历史演进中阐释反智现象的著作，竟然对人们理解美国实际政治生活发挥出久远的影响，甚至越出国界，对东方的中国理解自己的历史文化传统与当下生活发挥了方法指引作用，奇了！够了。毋庸多言，人们已经有充分的理由重视此书，以及展卷阅读的动力了。

[1] 引自媒体公众号“燕京书评”2021年2月26日的推送文章：《霍夫施塔特的对与错：为什么他还值得读，但原因并非你想的那样》，乔恩·维纳著，王立秋译。原文标题为“America, Through a Glass Darkly”，最初刊载于The Nation，2006年10月5日。

[2] 余英时：《中国思想传统及其现代变迁》，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276页。



本文为《美国的反智传统》导读，注释从略
[美]理查德·霍夫施塔特
陈思贤 译
理想国 | 中译出版社
2021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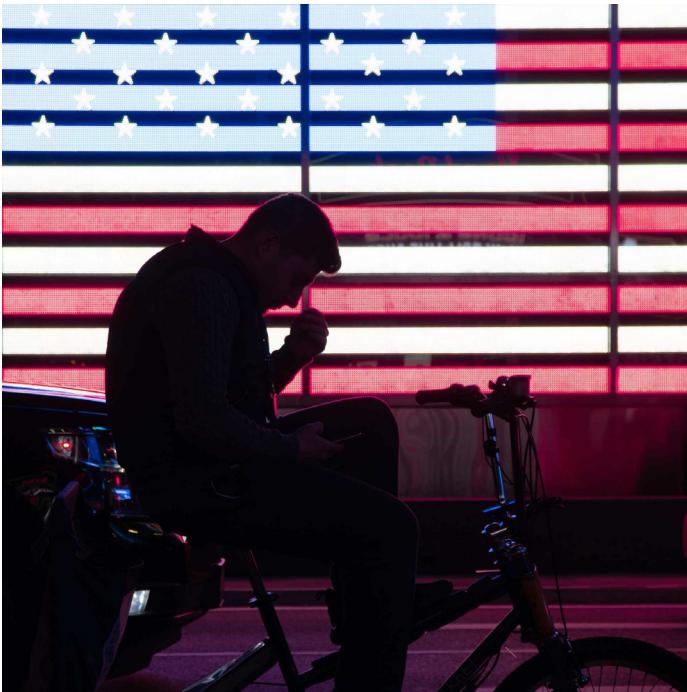


任剑涛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政治学系教授。研究领域为政治哲学（公共理论、国家理论），中西政治思想（儒家政治思想、西方现代政治思想），中国政治（政治转型、国家治理）。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淹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图片来自 [Magnus Olsson on Unsplash](#)

档案

反智主义与霍夫施塔特困境

王希 | 发现经典

知识分子究竟应该如何处理与大众政治和大众的关系？

《美国生活中的反智主义》（以下简称《反智主义》）是美国历史学家理查德·霍夫施塔特（Richard Hofstadter）在1963年出版的著作，当同代学者的作品大多被人遗忘的时候，该书的阅读价值却倍显珍贵。据悉，国内有数家出版社计划在今年推出中文版。一书多译并同年出版，十分罕见。无独有偶，享有盛名的美利坚人文经典丛书去年也推出了一部霍夫施塔特文集，排在首篇的便是《反智主义》。

《反智主义》为何突然大热？除作者名气和该书曾获普利策奖之外，近年来美国政治的乱象恐怕也是原因之一。前总统特朗普在4年执政中刮起一场反建制、反精英、反全球化的政治旋风，搅得美国和世界不得安宁，虽然他未能在2020年如愿以偿地获得连任，但仍然在1.5亿选民中获得了近半数的支持，而一些铁杆支持者更是在他的鼓动下，拒绝接受大选结果，冒天下之大不韪诉诸暴力，攻击国会，这一切都令世人深感震惊。特朗普的言行举止粗暴鲁莽，治理国家更是漏洞百出，为何依然能够在总统竞选中做到一呼百应？除了经济利益分配不公、全球化对美国霸权形成冲击、两党政治撕裂选民等原因之外，美国选民本身是否也是“特朗普现象”的制造者？困扰当前美国的政治分裂和价值冲突是否有更深层的历史、文化乃至政治心理的原因？如果读者关心这些问题，阅读《反智主义》将会很有帮助。

事实上，《反智主义》并不直接讨论选举政治或分析选民的构成，它讨论美国选民得以养成和建构的政治和社会环境。具体讲，它讨论的是普通美国人生活中盛行的一种“反智”（anti-intellectual）文化，其特征是贬低理性生活、拒绝独立思考、怀疑乃至仇视被称作“知识分子”（intellectuals）的人。霍夫施塔特将具有这些特征的态度、思想、行为或文化称为“反智主义”（anti-intellectualism）。他在书中从历史的角度对“反智主义”在美国宗教、政治、商业和教育生活中的形成与演变作了详细的描述，揭示了“反智主义”如何广泛地渗透在美国人的日常生活中，并如何不动声色但持续不停地塑造了美国人的价值观、心理状态和行为方式。霍夫施塔特的观察细致，研究扎实，叙述生动，他在半个多世纪前写下的一些文字甚至可以一字不改地借用来描述当下的美国，而当代读者更能从他关于“反智主义”危害的警告中领悟到一种难得的先见之明。我想，这也许是中美出版界“重新发现”《反智主义》的动因所在。

诚如霍夫施塔特所说，《反智主义》是对20世纪中叶的美国保守主义政治——尤其是对肆虐美国政坛长达4年（1950—1954）之久的“麦卡锡主义”——所作的一种回应，但它所讨论的问题——“反智主义”及其历史、“反智主义”与民主的关系、知识分子在一个民主社会中的位置与作用等——却具有一种更广泛、更深刻的历史和政治含义。虽然霍夫施塔特自称这部著作不是“一部正规的历史学著作”（a formal history）而“更多是一部个人作品”（largely a personal book），但《反智主义》在他的学术生涯中的确也代表了一种意义非凡的延续与创新。

01

《反智主义》的贡献与启示

《反智主义》的写作代表了霍夫施塔特学术生涯中一次非同寻常的努力。他以“反智主义”为核心范畴，使用数量和种类上都令人叹为观止的研究材料，展示了美国宗教、政治、经济和教育生活中形形色色的“反智主义”以及它们的延续与变异，从而建构起一种独特的美国历史叙事，为读者开辟了一种解读美国历史和美国政治文化的新视角。我相信，这个视角对于中国读者来说具有尤其重要的意义，因为它会帮助我们看到隐藏在“民主”“平等”这些耳熟能详的美国价值观和美国政治实践之下另外一种我们不太熟悉的美国历史和文化，从而获取一种对目前美国政治僵局的深层原因更深刻、更有历史感的认识。与此同时，霍夫施塔特将“反智主义”的概念带入我们的词汇中，帮助我们发现、认识和反思中国生活中的“反智主义”，并比较不同政治文化中是否会产生同样性质的、具有同等危害的“反智主义”。

也许，《反智主义》带来的最大启示是为我们呈现了美国历史中的一个无解悖论：一个立志追求和维系自由、民主与平等的体制同时也在持续不断地制造一种“反智主义”的生活方式。对于霍夫施塔特那一代知识分子来说，这种悖论对美国文明始终是一种威胁。一旦大多数人顺理成章地接受了“反智主义”的生活方式，“反智主义”的情绪与心态就可能被政治野心家利用，并在特殊的政治时刻，通过现代的传播技术，被放大并转换成一种貌似“民主”而实为“暴政”的力量，最终扼杀拒绝顺应大众潮流者进行独立思考的自由，而一个拒绝批判、并扼杀了批判者的社会将是一个没有活力、没有前途的社会。

霍夫施塔特的担心——思想自由在民主社会中遭到扼杀——并不是危言耸听，他从冷战时代保守主义的喧嚣和麦卡锡主义制造的政治恐怖中看到了这种危险。事实上，在写作《反智主义》的同时，他已经对“偏执风格”（paranoid style）的政治在美国政坛上再度出现发出警告。1964年，就在《反智主义》获普利策奖的同时，霍夫施塔特在《哈珀周刊》上发表文章，分析了以“反智主义”为基础的“偏执风格”政治。他将“偏执风格”的政治视为一种由非理性思维和非理智行为主导的政治，其特征是先入为主，拒绝真相，夸大事实，将一切与自己信仰相悖的人与事都与阴谋论联系起来。他同时指出，麦卡锡的成功在于他成功利用了美国民众在冷战时代的焦虑感——因担心自己、家庭、社区和国家的传统优势地位的丧失而引发的焦虑——并通过现代媒体和党争提供的政治空间，将大众焦虑转化成为一种恐惧，然后将这种恐惧放大，大到迫使普通美国人在政治上拒绝共产主义、在道德和心理上将共产主义视为妖魔鬼怪、并将一切事实上的或想象中的与共产主义沾边的人（包括知识分子在内）都视为敌人的程度。

如果霍夫施塔特活到今天，我们不难想象他会如何解释“特朗普现象”。他的《反智主义》已经对“反智主义”的泛滥可能带来的政治后果作了有力的暗示。冷战之后，美国的超级大国地位没有维持多久，“9·11”恐怖主义袭击摧毁了美国人传统的地理安全感，全球化和数据化加速了知识的更新和信息的分享，极大地刺激了跨国资本主义的成长，而后者也改变了国际政治与经济权力的格局，后发国家抓住这些新的优势，直追美国，美国作为“最富有、最自由、最伟大国家”的地位不保，曾令美国人骄傲不已的“上帝选民”和“天定命运”的神话不堪一击，这一切对许多美国人来说，是非常难以接受的现实。特朗普的支持者希望看到一个能够拯救美国的政治领袖的出现，而他提出的“美国第一”和“让美国再次伟大”的口号对于许多支持者来说是一个令人熟悉、似乎触手可及的美好旧梦。21世纪的特朗普支持者们也分享了美国历史上“反智主义”的焦虑与愤怒：他们希望找回父辈曾经享有的特权与优越感、中产阶级生活的舒心和作为一个美国人的骄傲，他们怀抱对“权力精英”和“知识精英”的天然反感，拒绝接受任何“非美”（un-American）的思想与实践，并将反智主义美国的未来寄托在特朗普的大选获胜之上。

02

知识分子与“霍夫施塔特困境”

如同《社会达尔文主义》一样，《反智主义》也将“反智主义”一词带出学术界之外，使其变成一个广为使用的分析概念。但在方法论上，《反智主义》存在着明显的缺陷。首先，霍夫施塔特的写作带有明显的“现时主义”（presentism）的目的——为了现实批判的需要，采用现代思想路径或价值判断来诠释过去。他建构了“反智主义”概念，以此来设定研究路径，寻找相关材料，建构叙事，这种做法不可避免地令人质疑“反智主义”概念的有效性和适用范围。霍夫施塔特列举了不同生活领域的“反智主义”，但并没有对它们进行比较和本质的分析。殖民地时代宗派主义中的“反智主义”与杰克逊民主时代的“反智主义”是同一种类的吗？如果说“反智主义”的通用特征是“对思想的蔑视”，那“思想”应该如何界定呢？哪一种“思想”才算是“理性的”，应该受到尊重？霍夫施塔特并没有讨论这些问题。

“知识分子”概念的界定也非常宽泛，甚至有些随意。霍夫施塔特的“知识分子”群体

包括了各种人物：殖民地时代的清教教士、美国建国时代的领袖人物、19世纪的废奴主义者、政党政治时代的“独立派”，进步时代的“专家”、罗斯福新政的“智囊团”成员以及麦卡锡时代敢于批评美国的作家、学者和思想家等。这些人背景庞杂，成分多元，他们的共同特征是什么？为什么他们是“intellectual”而他们的反对者是“anti-intellectual”呢？霍夫施塔特没有解释。事实上，正如他在《反智主义》的“结论”中指出的，美国的“知识分子”在历史上从未形成一种稳固、独立、可以清楚识别的群体，他们也从来没有创造出一种一以贯之、具有传承基因的“思想”体系。相反，我们从霍夫施塔特的描述中更多看到的是美国“知识分子”传统的不完整性和多元性。因此，当我们看到他采用这种 Intellectual v. Anti-intellectual 的思想模式来建构他的历史叙事时，不免想到他是否同样陷入了他力图批评的进步主义史学曾有过的局限性。如同利益冲突决定论一样，霍夫施塔特的二元对立模式也同样也限制了我们去认识“反智主义”和“智识主义”各自的内部复杂性。譬如，所谓“反智主义者”中会不会也有“智识主义”呢？而所谓“智识主义者”（包括知识分子本身）是否也可能“反智”的呢？《反智主义》最容易为人诟病的是它隐含的“精英主义”（elitism）的立场。当“智识”作为一种衡量标准时，拥有智识能力或选择过理智生活会被认为是一种更优越的生活素质。虽然霍夫施塔特强调知识分子本身有很多的缺点，但因为智识生活更为理性，因此它比反智生活也更为优越。然而，霍夫施塔特并没有解释“智识”与“反智”生活之间的复杂关系，两者是否会转换等。这种“精英主义”立场最终也将使霍夫施塔特陷入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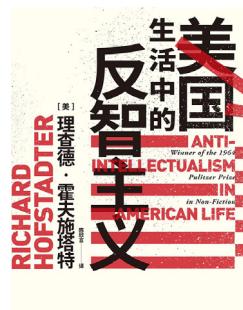
在某种意义上，《反智主义》与其说是对“反智主义”的批判，不如说是对自由派知识分子所处的恶劣环境的抗议与哀叹。《反智主义》的“结语”似乎是一首为理想状态的自由主义送终的哀歌。一方面，“反智主义”正在加速演变成一种右翼势力的“偏执政治”，另一方面，左翼政治也在变得更加“激进”，那些力图在“左”“右”政治中间保持“独立”的知识分子——包括霍夫施塔特本人——发现自己能够生存和发挥影响力的政治空间越来越小，他们的听众与读者也在迅速分流，“独立”的知识分子作为一种“独立”的批判力量，在一个高度政治化的社会难以抵挡左右政治的夹攻。自从他在20世纪30年代末脱离了左翼政治的组织和活动之后，霍夫施塔特一直埋头于象牙塔中（准确地说，他一直埋头于他在哥大汉密尔顿楼六层的办公室中），力图在左右政治之间保持一种“中立”的自由主义立场。但到了20世纪60年代，随着反对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民权运动与反对越战的抗议浪潮席卷整个美国、左右政治力量的交锋日趋白热化，他发现继续坚持政治“中立”愈加困难。1965年，霍夫施塔特与其他著名的历史学家一起，参加了由马丁路德金带领的，为争取黑人选举权而举行的第三次“塞尔玛进军”（Selma March）抗议活动，这是他唯一一次直接参与民权运动。[值得一提的是，发起第一次“塞尔玛进军”的是黑人学生领袖约翰·路易斯（John Lewis），他在民权运动后当选国会议员并担任该职多年，当时他为鼓励自己勇敢面对州警的暴力，在书包里放了两本书，其中一本便是霍夫施塔特的《美国政治传统》。]尽管他在感情上同情民权运动，也坚决反对越战，但霍夫施塔特很少直接卷入左翼的抗议活动中去。

1968年，为反对越战和抗议校方占用哈莱姆区（黑人区）的土地来修建体操馆的决定，哥伦比亚大学学生举行了一场声势浩大的校园抗议活动，激进学生一度占领了学校的办公楼和教室，校方最终不得不用校外的警察力量来终止学生的抗议活动。这桩发生在他十分钟爱的哥大校园里的抗议事件给霍夫施塔特带来了极大的震撼。在当年的毕业典礼上，哥大打破213年的惯例，邀请霍夫施塔特作为教师代表取代哥大校长为全校毕业生致辞。霍夫施塔特在精心写作的短篇演讲中对学生占领校园的行动提出了批评。他说他理解学生的立场，并支持学生对越战的反对，但他不能容忍学生对校园的占领，反对激进学生将自己的政治意愿强加于整所大学，因为大学“不是一个政治社会，也不是政治社团聚会的中心”。他强调说，大学从本质上来说“是一个进行自由探索和批判的中心”，不应该“被政治化”，他虽然意识到在现实政治中一所大学要做到“完全的和纯粹的中立”是不可能的，但“（政治）中立必须成为大学的目标”，因为“学术自由”对于一个社会和文明来说是至关重要的。

在《反智主义》中，霍夫施塔特努力批判的是右翼保守派的“反智主义”对知识分子的威胁，他在书中也对20世纪50、60年代的“垮掉一代”提出了批评，认为这些自称为正统文化的反叛者根本没有展现出真正的“知识分子”的担当和责任感，他们所表现的颓废主义和虚无主义也是一种“反智”现象。但他万万没有想到“反智主义”会在美国智识生活的中心——大学——出现，也没想到他的学生会加入到校园左翼政治的“反智主义”的潮流中去。这不能不引起霍夫施塔特的深思。知识分子究竟应该如何处理与大众政治和大众的关系？这个问题早在柯蒂1954年的演讲中就得到讨论。作为马克思主义者的柯蒂认为，知识分子不应自视甚高，以精英自居，甚至远离人民，而是应该选择与人民站在一起，从人民那里获得支持。柯蒂引用爱默生的话警告说，知识分子如果“不与人民一起前进，他将消失在黑夜之中”（March without the people, and you march into the night）。

对于霍夫施塔特来说，在建构“反智主义”历史叙事的时候，他似乎没有考虑过谁是“人民”这个问题，也没有考虑过知识分子与人民的关系。此刻他似乎不知道应该如何与“人民”，或者与哪一个“人民”站在一起。两年之后，霍夫施塔特将走到自己生命的尽头，他将为后人留下异常丰富和卓越的学术遗产。但此时此刻，他却比任何人都更真切地面临一种困境——作为一个坚持自由主义立场的知识分子如何在一个高度“民主化”同时又高度“反智化”的社会中找到自己的位置。

直到今天，这种可被称为“霍夫施塔特困境”的现象依然存在，不仅对美国而言如此，而且也随着全球化的快速发展演变成困扰所有“知识分子”的一种普遍问题。



本文节选自《美国生活中的反智主义》
中文版序言
〔美〕理查德·霍夫施塔特 著
陈欣言 译
后浪 | 九州出版社
2021年8月



王希

美国印第安纳大学历史系教授、北京大学历史学系荣休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19世纪美国史、美国内战与重建、美国黑人史、美国宪政发展、美国国家制度与公民建设。著作有《原则与妥协：美国宪法的精神与实践》，译有《美国自由的故事》《19世纪美国的政治遗产》等。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淹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电影《胡丽叶塔》(2016)剧照

专栏

艾丽丝·门罗： 人造丝与白孔雀

对照记 | 黄昱宁

她在文本中流露的态度，
远比“哀其不幸怒其不争”更为复杂也更为暧昧。

坐着的时候，身体最可耻的部分就消失在他的视线之外……我的屁股在光滑的椅子上发出了声响。不过，精致的咖啡杯和咖啡碟在他年老体衰的手中咔咔作响，把这响声几乎淹没。

——《温洛岭》

艾丽丝·门罗暗示我们，短篇《温洛岭》里的那个女人进门前，甚至在接到那个奇怪的邀请时，并不是毫无预感的。所以，当长着一头冷酷的银灰鬈发的温纳太太领着她穿过一扇又一扇门，最后在一个四面墙上钉满挂钩却没有镜子的房间里停下来时，她顺从了。温纳太太看着她脱掉外衣，然后说，“现在，其他的。”

女人觉得外头的门不可能上锁，找回去的路也费不了什么力气。可她还是脱了。靴子，袜子，衬裙，胸罩，然后涂上乳液。就是她的舍友妮娜身上的那种味道。路过镜子时，她尽量不去看。

不出她所料，屋里的普维斯先生穿戴齐整。深蓝夹克，白衬衫，灰裤子，还有领带。普维斯先生跟她握手的时候就好像根本没发现她没穿衣服似的，似乎她只是“妮娜从学校带回来的朋友。”妮娜说起过这位朋友学哲学，于是普维斯先生就跟她聊柏拉图、空洞理论、伯罗奔尼撒半岛，毫不理会她脸上一阵阵发烫。

在艾丽丝·门罗的作品中，这一大段充满色情意味的描写相当罕见，但这个用第一人称叙述的女主角，倒是她笔下最常见的类型：来自安大略的某个在城镇化进程中影响下越来越凋敝破落的农场，亲戚众多，关系也算紧密。略谙世故后，她进入更大的天地——伦敦，虽然那只是安大略省的伦敦市。她在大学里读英语和哲学，业余还要在餐厅打工。对那个显然是被“城里的男人”（他们每天都穿西装、把指甲修剪得那么干净）包养并送来念书的舍友妮娜，她既颇为鄙夷（“她不懂维多利亚时代，也不懂浪漫主义”），又怀着某种异样的感觉——无论对她身上散发的香味，还是那辆一直来接送她、监控她的黑色轿车。这种感觉是恐惧是好奇还是艳羡，“我”不会坦白。“我”只是在妮娜谎称发烧时，仿佛顺理成章地接受普维斯先生的提议，“代替”妮娜去看望这位孤独的富翁。人们喜欢随随便便给只写短篇的门罗贴“惜墨如金”的标签，

但她在该铺陈的地方一个字也不会省俭。“我”走向那个房间的过程，每一步都被处理成了慢镜头。所有这些铺陈都是为了达到这样的效果：当“我”如同中蛊般自己脱掉衣服、自己走进房间，甚至自己赤身裸体地站在普维斯先生面前背诵《西普罗郡少年》时，读者既被这一幕震撼，为之不安，又觉得格外自然。

接下来怎么写？玛格丽特·阿特伍德或者安吉拉·卡特大概会在地板下打开一道暗门，通往蓝胡子公爵的地窖，萨拉·沃特斯或者珍妮特·温特森也许会在千钧一发之际，安排妮娜出场，让男人与女人之间的战争演变为两个“同仇敌忾”的女人的愤怒逆袭；当然它也可以成为真正的色情小说——椅子上包着的毛皮，墙上的镜子，凡此种种，从符号到道具不过一步之遥。落到《五十度灰》的作者手里，餐盘上的那只被普维斯先生“演示如何将肉从骨头上剥下来”的康沃尔鸡，应该就不仅仅是一只鸡了。

诺奖得主当然能抵挡常规程式的诱惑，同时悬空读者的期待。于是，正当女人一首接一首念下去，渐渐“羞耻感消隐”时，普维斯先生一挥手抽走书本。他的评语是“不错，你的乡音非常合适。现在是时候送你回家了。”门在她身后关上。衣服一件件穿回来，羞耻感也跟着卷土重来，分量是原来的好几倍，而且这回是毫不客气地烙下了印戳，灵与肉各领一份。普维斯先生一个指头都没有动她，却一举击溃了她所有赖以自欺的信念。而且这一幕的象征意味将越过“我”，直抵妮娜本人。至此，习惯门罗写法的读者应该能隐隐猜到，妮娜的私奔只是昙花一现，她终将自愿回到普维斯先生昏暗的房子里去，而曾与她一起逃离的情人，也必将带着“干涸的饥荒表情”，以那种看起来非常理解她的口气说，“改变心意是女人的特权。”

真正对妮娜感同身受的那个人还是“我”。“我”造访普维斯先生的那个晚上，是这两个女人彼此心照不宣的秘密，也构成了她们某种辛酸的和解。在此后的岁月里，“我”终日沉浸在图书馆里，写论文，得无数个A，可是她知道，这一切都不重要，那把椅子上的毛皮还在刺痛着她（“那是挥之不去的刺痛之耻”）。她确定：“归根结底，他还是对我做过些什么的。”

到底做了什么呢？普维斯先生老练的手腕轻轻一翻，就仿佛打造出了桑塔格所谓的“色情社会”的微缩景观，他是否藉此让女主人公认定，哪怕接受再多的教育，她也跟妮娜毫无二致——都只能扮演那种社会给女性指定的角色？或者说，普维斯先生将她打回原形，成为又一具“第二性”理论的鲜活标本，并且带给她（以及读者）这样的警示：女性主义一直努力追求的目标其实从未实现，也许归根结底只是个幻觉——甚至你越是努力奔向它，就离它越远。不过，艾丽丝·门罗并不是桑塔格和波伏娃，给出这样的结论，或者指出这样的阐释方向，并不是她的任务和本分——她在文本中流露的态度，远比“哀其不幸怒其不争”更为复杂也更为暧昧。“我不是一个女权主义者，我确实认为做个男人也挺不容易的。”与当代很多大作家一样，门罗在访谈中的这番表态与其笔下的小说文本互相嘲弄，某种程度上也可视为其作品的组成部分——更明确的说，是一种文本之外的叙事策略：其欲盖弥彰的姿态，本身就对七十年代以后女权主义陷入的困境构成反讽。

在《温洛岭》的结尾，“我”把妮娜忘在私奔男友那里的胸罩放在信封里，扔进普维斯先生家的信箱。“我”知道她一定在那里。赶去上课的学生、出门抽烟的人，都从“我”身边路过。“我”想：“他们要做的事，他们自己也不知道。”刹那间，门罗转过一个更大的角度审视这个世界，因为这个“他们”里，甚至也包括了男人。

《温洛岭》选自短篇集《幸福过了头》，出版于2009年。而写作书中篇目的那两年，她正在经受癌症的折磨，一直活在“即将不久于人世”的设定中。这些峰回路转、技术已经非常纯熟的故事，一旦被抽象提炼，其可信度就会大打折扣。但门罗却有足够的自信和气势，通过她的叙述，将读者引导得如临其境。评论家都注意到，这些小说比之前的作品略微多一些情节剧的元素，而刻意的反戏剧化本来是门罗作品中较为鲜明的特质。这很难不让人揣测，作者将她自己对时日无多的焦虑，隐隐施加到了人物身上——她需要用更快的速度推进故事，更简洁的方式揭示命运，更大的密度展示技术。作家的冲动在字里行间闪烁：谢幕时刻，对于那些她写了几十年的母题，也许真的到了总结陈词的时候。

将《幸福过了头》与门罗的处女作《快乐影子之舞》（1955）对照起来看，她的创作脉络会显得更为清晰。比方说，你完全可以将《幸福过了头》里的这篇《温洛岭》和《快乐影子之舞》中的名篇《办公室》放在一起看，看出它们之间深层次的呼应关系。《办公室》确实是那种只能写在七十年代之前的作品，小说里的“我”显然是响应弗吉尼亚伍尔夫的号召（“女人应该有一个自己的房间”），在城里租一间办公室用来写作。房东麦利先生的形象颇具漫画特征，有一张“轻而易举地就让人想攻击的胖脸”。他锲而不舍地骚扰新房客，试图用绿色植物和茶壶将她的办公室改造成温馨寓所——因为女人就应该呆在“家”里。无论“我”如何坚辞或婉拒，麦利先生始终认定“淫荡与写作，有一种暧昧的美妙关系”，所以对于一个在外面租房子写作的女人，他有权要求她听他讲猥亵的笑话，有权限伺候她在“写什么”，有权限在房门上贴恶毒中伤她的便条。小说结尾，“我”只能落荒而逃，退租搬走，但是，“等到那幅情境渐渐淡化时”，“我”还是准备再找一间办公室。比起绵延在《温洛岭》结局的那种羞耻感与宿命感搅拌而成的悲凉来，《办公室》传达的情绪要简单得多——愤怒，质疑，抗议，这些强烈的情绪里终究还承载着希望，调子大体是乐观的。这正是五六十年代女权运动方兴未艾时的普遍现象。

我不明白那些把门罗作品归纳为“不谈政治”的人，究竟将“政治”这个词定义在怎样狭窄的范围里。那些散文化的、关于加拿大乡镇变迁的篇目，记录经济与自然的角力，传递作者对全球化和城镇化的疑虑——尽管表达得婉转而恬淡。其中，不足万字的短篇《亮丽家园》则干脆直面“加拿大式强拆”，将人类社群用“集体利益”的名义逼个体就范的过程，写得既准且狠。当然，这些在门罗作品中的比重最多不超过两成，其余的，也是门罗作品中最出彩的部分，几乎都可以嵌入标准（甚至大部分已经过时）的性别政治的范畴。性别政治算不算政治？鉴于总有人在讨论女权算不算人权，所以“性别政治算不算政治”居然成为问题，也就不足为奇了。老实说，哪怕真的存在纯粹的“为艺术而艺术”的那类作家，门罗也绝对不属此列。

在《幸福过了头》中，被书评家谈及最多的两个短篇，不仅性别冲突最为激烈，而且不避开暴力和杀戮，略微脆弱一些的读者，会被其中涉及的六条人命，震撼得难以入睡。《多维的世界》里的多丽，没有觉察到丈夫的控制欲已经强烈到极度病态的地步，更没想到她只不过一言不合、出门与闺蜜多呆了一会，回家就目击丈夫手刃三个孩子的人间惨剧。丈夫进了监狱，再也无法将自己拼成一整块的多丽仍然像木偶一样等待着丈夫手里的那根提线——她不愿意承认，惟有丈夫从狱中写来的那些仍留有他过去夸夸其谈痕迹的信，才能使她麻醉她的痛苦。他替天堂里的孩子代言，说他看到了他们，说他们过得很好。一如既往，他的话在多丽心中具有一种定音的效果，“牢牢地盘踞在她心里，就像是一个秘密。”另一篇《游离基》中透视两个女人之间竞争关系（当然是为了男人）的角度，刁钻到了彻底刷新我阅读经验的地步：一个上门打劫的亡命之徒，告诉身患绝症、新近丧偶的寡妇自己刚刚枪杀三个家人（又是三个）。半是恐惧催生的急智，半是某种深埋于潜意识的倾诉欲，让她“编”出了一个流畅的故事——关于妻子（她自己）如何毒杀即将上位的小三——作为与凶手交换的“秘密”稳住他，帮助自己脱离险境。小说最后，作者不动声色地告诉我们，这个故事至少有一半并不是编的，只是角色错位——寡妇自己，才是那个曾经的小三。两个女人之间的战争，在经过那么多年之后，以这样的方式了结（或者延续），简直惊悚之至。劫匪夺门而出之后，寡妇心里一阵绞痛，她的结论是：现在才明白失去那个男人的滋味。仿佛空气离开了天空。

仿佛空气离开了天空——这已经不仅仅是爱的问题了。女性自我的迷失，对控制的甘于臣服，以及背后的深层痼疾，这些东西始终萦绕在门罗数十年的作品中，她不厌其烦地重复着，柔韧地在这块被宏大主题挤到角落的方寸之地耕耘着。起初的故事，处置人物（尤其是将其推向绝境）、揭开伤疤时，她下笔是略显犹豫的，但需要作者表明态度时倒从不怯场，那时的门罗甚至偶尔并不掩饰一个斗士的姿态。到了后期，情况正好反过来，人物和情节趋向惨烈、不留余地，门罗自己的态度倒越来越柔软，对笔下女性及其环境的悲悯和理解溢于笔尖。甚至，《幸福过了头》的标题作品，那个篇幅接近中篇（novella）、框架足够吞吐长篇（fiction）的短篇（story），索性以历史上真实存在的俄国女数学家索菲娅·科瓦列夫斯基为蓝本，塑造了门罗写作史上最丰满也最接近“完美”的女性（当然境遇也足够悲惨）。她的完美难免让她身边的世界显得很不完美，即便如此，作者叙述的语气仍然是和缓的，温情的，没有廉价的、无语问苍天的愤懑。我不能再剧透这个故事，因为它几乎集中体现了门罗的技术高度，其中的每一道精心设计的褶皱、每一次将时间线打乱之后再回来的瞬间，都是无法被重述的。也许，随着阅历增长，门罗更愿意引导读者相信，没有什么样的人和事是不能被直视、不能被理解的，只要你乐意转一个角度，从侧面或者从反面看，世界就可能是另一个样子。

我没有回到餐厅而是上楼去脱掉了衣服。我穿上了母亲的黑色人造丝晨衣，有粉红和白色的花点缀着。一件她从来不穿的不实用的礼物。在她房间里，我浑身起了鸡皮疙瘩，挑战地看着三向镜中的自己。我把布料拉下肩膀，束在胸前，刚好可以塞进宽的空圣代冰淇淋锥型纸卷。我把梳妆台旁边的灯打开；柔和温暖的光穿过奶油糖果色的玻璃支架，在我的皮肤上投下光泽。我看着自己高而圆滑的额头，粉色有雀斑的皮肤，我的脸像鸡蛋一样天真无辜，眼睛在努力改变着，让我变得狡黠和呈奶油色，把我浅棕色的灌木丛般的头发，变成金色而不是泥土色的丰富的波浪。张伯伦先生的声音在我头脑里回响，“比黛尔大不了多少”，这声音作用在我身上，像人造丝抚摸着我的皮肤，包围着我，让我感觉到危险和渴望。我想着那些佛罗伦萨的女孩，罗马的女孩，男人可以买的和我年龄相仿的女孩。她们胳膊下的黑色意大利毛发。嘴角有点儿黑。热带地区的人早熟。罗马天主教徒们。一个男人花钱和你做那事儿。他会说些什么话呢？是他脱掉你的衣服，还是会等你自己脱？

上楼睡觉时我真的开始写我的诗了。
朦胧的夜晚，是什么在树上鸣叫？
是孔雀的歌喉，还是冬天的幽灵？
这是我最满意的部分。

——《女孩和女人们的生活》

女孩名叫黛尔，是个高中生，正是会对生活中出现的所有男人都产生好奇和恐惧的年纪，正是会跟闺蜜半真半假地谈论性的年纪。那个跟她半生不熟的成年男子叫张伯伦，是家里女房客的男朋友，他有一双白皙的手，和一堆从战场上带来的故事。此刻，他就站在楼下的客厅。女孩和这个男人之间，横着她的母亲，她跟张伯伦随口闲聊着那些热带的早熟的女孩，却又警觉地打发女孩上楼。在这个名叫“女孩和女人们的生活”的故事里，“女孩”总是自觉地与“女人们”拉开距离——她认为自己的人生目标，就是要从她们的模板中突围，她相信她的生活会跟她们截然不同。在黛尔

眼里，哪怕是母亲，也只是那些“女人们”中的一个而已。

在听到张伯伦和母亲的对话之后，黛尔脱掉自己的衣服，换上了这一件母亲的晨衣。这是下意识的行为。在感受到危险和渴望时，女孩黛尔觉得只有把自己的肉体，装进女人们程式化的外壳才是安全的，哪怕它是人造的，廉价的，哪怕它只是提供某些假象。

《女孩和女人们的生活》写于上世纪六十年代末。那时，年轻的门罗就已经能娴熟地在细节里使用这样尖锐的意象。这一篇同样可以拿来跟《温洛岭》放在一起对读，因为在《女孩和女人们的生活》里，黛尔也一直以为张伯伦会对她“做点什么”。黛尔期待的那种性接触是矛盾而混乱的，似乎既有浪漫化的男权意志，也有那么一点抽象的女性自我意识。用她自己的话说，那应该摒弃“父亲或同志式的友好”，必须“像闪电一样野蛮，疯狂的闪念，对体面的表象世界的一次梦幻般的、无情的傲慢入侵。”入侵的究竟是她自己，还是这个虚假的世界，她也说不清楚。而书外读者的疑虑，被作者的叙述一次次悬置。我们都知道有事要发生。作为一个老于世故的读者，我们担心年轻女孩的叛逆被无耻的男人利用。当张伯伦开着车来、对着黛尔按喇叭、让她双腿发软的时候，我们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

然而，我们担忧的性侵，以及更可怕的恶性事件，都没有来。门罗善于让读者的预计落空，然后猝不及防地给你另一种震惊。我们渐渐发现，张伯伦要黛尔做的是两件事：首先，把他女朋友弗恩的信偷出来，因为他曾经在信上许诺过娶她，而现在想违背诺言，远走高飞；其次，到僻静的小河边，以一个重度露阴癖的姿态，来了场匪夷所思的个人表演。这一段门罗写得极其耐心，从黛尔的视角审视这个男人是何等的自大，又是何等的虚弱，写他“在静静的花枝的环绕中，整个表演似乎是被迫的，怪异而意料之中地夸张，像印度舞蹈。”如是，门罗把讽刺力度推到了最高级，这根弦一直不松劲，直到最后张伯伦用一句台词把一切都变成了一个寒冷彻骨的话：

“你真走运，呵？”他对我笑着，虽然他还没有完全喘过气来。”

“你真走运，”——《温洛岭》里的富翁虽然一言不发，但很可能也是这么想的。在他们的定义里，这种肆意宣泄性别优越感的姿态，对女性并没有造成什么肉眼可见的伤害——这简直是他们道德节制的体现，女人有什么理由要求更多呢？在门罗冷峻的笔下，这两个世界之间的鸿沟委实令人气馁。小说里有一处与主要情节关系不大的闲笔，写黛尔在路边看见一只躲在树上的白色孔雀，从它的叫声里听出“疯狂、责骂和杂乱”。但是转述这件事给张伯伦时，对方的反应却是马上唱起歌来：“去看孔雀，去看美丽的孔雀。”黛尔的闺蜜很快就跟着赞叹孔雀的“漂亮”，却引来黛尔的反感。于是，上楼睡觉时，黛尔才写下了那句关于孔雀的诗。

短篇小说发展到门罗的年代，作者和读者都已经习惯于不在文本中追索标准答案。孔雀代表什么，“美丽”代表什么，黛尔的反感又代表什么，我们不必落到实处。我们需要感知的是，当女性和孔雀都只能负责“美丽”时，女孩和女人们的“世界”，会变得多么荒芜。同样的，在这样的世界里，男人们最终也沦为一个粗糙的符号，所以黛尔无法清晰地想象张伯伦先生，她说：“他的在场很重要，但总是模糊不清；在我白日梦的角落，他没有特征，但很强大，然后像蓝色日光灯般嘶嘶作响着消失。”在《女孩和女人们的生活》的末尾，张伯伦果然嘶嘶作响着消失了。他的女朋友弗恩叹息着当初为什么要扔掉那些谈婚论嫁的信。黛尔的母亲当着她的面说，幸好她逃掉了一场糟糕的婚姻，背着她却说，“我为弗恩的生活感到难过。”我们甚至在字里行间隐约看到了对弗恩怀孕的指涉，但并不那么确定。确定无疑的是，经过这些故事的洗礼，黛尔长大了，而且，对于那些不确定的东西，她已经“决定反抗它”。这也是《温洛岭》中的女大学生最终的选择。

《女孩和女人们的生活》同时也是门罗的一本短篇小说集的标题。除了这个同名的短篇以外，其他所有的篇目也都以黛尔作为女一号叙述者。其他人物的名字、身份，以及他们所处的环境（加拿大一个叫诸伯利的小镇），都保持一致，故事的情节虽然各自独立，彼此间却也有一定的连续性，因此这本书曾一度被认为是门罗唯一的长篇小说。不过，如今学院里一般把这一类作品称为“系列短篇”（story sequence）或者更形象的“短篇故事环”（short story cycle）。

整本书也确实像一个看不见的环。通过黛尔的视角，小镇上各色女性的故事被串在一起，占据舞台的前景；稍远处，仿佛是舞台的后方，则是属于男人的那个环。在诸伯利，男人与女人当然常有交集。但在黛尔的观察中，这两个世界各行其是，各有一套难以打破的规则，从未平等而和谐地交融在一起。

考虑到六七十年代女权运动风起云涌的语境，这样的叙事倒也不能算特别另类。不过，时隔多年以后，中国的读者拿起来重读，却会时不时地被某些细节震撼，体会到某种年代错乱的荒诞感。比如下面这句：“我读了或跳读了人口增长的统计数据，各个国家通过的支持或反对人口控制的法律，因宣传计划生育被抓进监狱的妇女。”世界太大，样本太多，我们认为早就洞悉秋毫的一面，翻过来就是另一面。

书里的黛尔所经受的，就是被当时各种来自报纸上、书本上、生活中的样本重重包围的过程——当然，这同时也是她从中寻求突围的过程。她信仰知识，喜欢阅读，热爱观察，不希望被任何一种意识形态彻底说服。无论是遵守传统观念的姑妈，还是她那个从小就梦想着出嫁的闺蜜，或者离经叛道、热爱艺术、却最终把自己变成祭品的女教师，都不是她的理想模板。哪怕是她自己的母亲，这个被小镇妇女当成疯子来嘲笑的女人，虽然对黛尔的成长影响最大，最终也成了她需要抵抗的对象。

因为她敏锐地感到，母亲的女权言论常常是空洞的，教条的，缺少策略的。当她对着黛尔热情地宣告“女孩和女人们的生活开始改变了……我们需要自己的努力实现这种改变”时，黛尔却在想：“她对我的了解就仅限于此。”

在门罗的作品序列里，《女孩和女人们》之所以被认为特别重要，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评论家在其中看到了太多门罗自己的影子。黛尔的成长轨迹、家庭背景，与门罗本人精确重叠。在作为这本书尾声的短篇《摄影师》里，黛尔像门罗一样当上了小说家，因为市政厅图书馆里所有的书都不能满足她，她说，“我要有自己的书，我想我唯一能把生命派上用场的就是写小说。”

不过，仅仅以自传体的性质来解释这本小说的出色，是不够公平的——即便大部分取材于真实的生活，一个优秀的小说家还是能把熟稔的事物写出陌生感，写出某种刹那间浮出日常生活表面的质地。见证小镇风物的女孩和女人们有很多，门罗却只有一个——在她的笔下，人造丝或者白孔雀，都会出现在它们应该出现的地方。



黄昱宁

上海译文出版社副总编辑，翻译家，作家。译著包括《甜牙》、《追日》、《在切瑟尔海滩上》、《螺丝在拧紧》等，出版随笔集《一个人的城堡》等、小说集《八部半》等。2016年获得浙江传媒“春风阅读盛典年度金翻译家奖”，2018年，《八部半》获得宝珀理想国文学奖首奖及《晶报深港书评》年度虚构类十大好书。

对照记

在一个叙事速度已经被大大提升、一条故事线就能打造IP流水线的今天，我们还需不需要文本细读？——进而，我们还需不需要经得起推敲的文本？这是个问题。

有两件事给了我思考这个问题的机会：其一，几年前，为了一档音频节目，开始重读一批名著——与最新的小说夹花着读，惊讶地发现儿时初读的印象是何其模糊，有些印象甚至是错的。重读是颠覆性的，也是快乐的，就像梦里多少次回到出生时的那栋老房子。回头一看，重读的过程里攒下的笔记，居然也已经厚到需要找新房子安置的地步。其二，当所有的既定节奏都被2020年的疫情打破，重组时，我发现，惟有读书——沉浸式读书才能保持抵御的姿势。合上一本小说，便是记忆消褪的开始。笔记里留下的细节，以及围绕着这个细小的切口生长出来的花草，自有它柔韧的生命力。

写在这个栏目的文字，将最大限度地保持笔记的原生态。原文段落与我的笔记互相对照的形态，更为直观，更接近于写在书本空白处的样子。在这里，“对照”不仅仅是一种排版形式，它也是赋予文本更自由的生命力的催化剂。理顺这些笔记，将某些碎片合并同类项，间或插入新的灵感，让整件事情变得越来越有乐趣。我已经很久没有写得如此快乐了。



图片来自 letty17/Getty Creative



The Schocken Kafka Library,
卡夫卡作品英译全集中的部分封面

的途中，K 机缘巧合之下更改目的地，辗转来到中国游历各省的长篇小说。这些计划当然都失败了，在一次次降低自己的写作目标后，我才出版我的第一本书。它远不是其应该所是的模样，所以逛书店时我经常想起约翰·班维尔，他说每次路过书店，他都梦想自己拥有那种打一个响指就可以把书架上自己写的书变成白纸的魔法，这样他就能重写一遍。

事实上我最初写下的那些文字，都是缺乏观察与思考之耐心的产物，当有人指出这一点时，出于某种中国人的温和特性，我会微笑着点头，但内心深处还是会予以否认，甚至暗自嘲笑，你们有多不了解卡夫卡，就有多不了解我。而我逐渐清醒地意识到，影响通常意味着拙劣模仿的开始，而我们从大师那里学来的首先都是缺点。

卡夫卡对写作的态度也在很大程度上作用于我的心灵。他并不是或者说至少不是当代显学意义上的小说家，在小说之外的作品上，他也投入了巨大的精力。他的创作与生活也始终处于一种彼此映照的交融之中。换句话说，他是一位全日制而非八小时工作制的作家，他的整个人生都建筑在文学之上，“像抓住激流中的岩石一样紧紧抓住正在创作的长篇小说”。目光所及之处都被他翻译成文学，所以他能在煤桶上看到骑士，在马戏团顶楼看见患有肺病的女骑手，在室内听见大雨滂沱。

我一度以为这是所有作家都该采取的真诚的姿态，因为正直和诚实首先意味着一种表里如一的完整（integrity）。直到后来才发现，有那么多作家尤其青年作家主张作品与作者的平行论，他们认为在小说里，客观地呈现比主观地表现更重要，而写作之外，一个作家应该像普通人那样快乐地生活。这种我并不认同的观点自有其高明之处，能够让人们始终带着纳博科夫式的闪烁着智慧的狡黠眼光，去欣赏在黑暗中发亮的卡尔维诺般的精致。

然而，这种看似居高临下的评判并不能带给我真正的自信，承袭自卡夫卡的对于完整的追求，使我对自己的评价很低，创作也变得越来越艰难。尽管心中偶尔也迸发出尼采式的狂妄，但更多时候，尤其是在某些关键时刻，我还是会一再回到卡夫卡的“绝望”之中。“一切障碍都在摧毁我。”“我最擅长的事，便是一蹶不振。”“为了写作，我需要孤独，不是像一个隐居者，而是像一个死人。”……这些格言曾无数次带给我同病相怜式的安慰，但同时，很可能也助长了我的阴暗与冷漠。就像被滥用的“童年决定论”，这些句子里的情绪总是能用来以审美的姿态为自己的偏见与斜视寻找合理性。而这同样是一个对卡夫卡的误解逐渐加深的过程，如果我们将作者缺乏足够的了解，就很容易迷失在文学修辞的障眼法里。钱锺书的那句关于“鸡”和“鸡蛋”的玩笑并不能引申为阅读指南。

如马克斯·布罗德所言，卡夫卡其实是那种热衷于提出建议的“令人愉快的人”，他有那种“宁可咬住生活，也不要咬自己的舌头”的信念。密伦娜也认为，尽管卡夫卡也认为自己是一个软弱的人，“可是世上没有谁有他那么强大的力量：他对于完美、纯洁和真理表现出绝对的、不容置疑的需要”。正因为给自己定下了难以实现的目标，才会不时流露出那种深渊般的悲凉，而目标的提出及其尝试靠近的努力本身就意味着一种力量。

尽管在早年写成的《乘客》一文中，卡夫卡声称他完全无法为自己哪怕最普通的行动辩解“为什么我会站在这里，拉着这吊环，让车厢载着我移动？”，但我们会发现，那个似乎从一开始注定失败的K，却总是不厌其烦地选择自我辩护，寻求脱罪（《审判》）或是找到入口（《城堡》）。同样地，在生活方面，卡夫卡对于爱和婚姻的极度渴求（“结婚，建立一个家庭，接受所有将要来到的孩子，并在这个不安全的世界上维护他们的生命，甚至还对他们略加引导，这些依我看是一个人所能做到的最高境界。”），对父子关系的积极修复（《致父亲的信》），对工人阶级的关注（据说他发明了世界上第一个民用安全帽），对犹太复国主义的兴趣，对飞机和电影之类新兴技术的寄望，无不印证着他对于外部世界的主动干预和回应。也就是说，他并不是那种坐在书房里对墙抒情，以便幻想出整个宇宙的作家。我们很容易把他想象成一个表演饥饿的解构艺术家，却忘了在开始表演之前，他有多渴望找到“适合自己胃口的食物”（《饥饿艺术家》）。

2018 年从北京回到县城后，我认识了一个五岁半的小女孩，她经常踩着滑板车在小区里寂寞地滑来滑去。在一次主动的攀谈中，我得知她的父母在深圳打工，她同奶奶住在一起。后来她每次见到我都会冲我挥手，飞奔过来告诉我她新学的英文单词，或是给我唱她刚学会的歌。她说她长大后要去英国，因为“学英语当然要去英国”。

专栏

走出盗版卡夫卡

远子 | 作家之爱

他并不是那种坐在书房里对墙抒情，
以便幻想出整个宇宙的作家。

尽管我曾警告自己不要轻易谈论“影响的焦虑”，这通常不过是一种尝试与大师攀亲的方式，但回顾我的阅读经验，还是得承认，卡夫卡是绕不过去的巨大的黑石板。而我像《2001 太空漫游》里的猿猴一样，遭遇这块神秘的丰碑后，人生也发生了某种形式的飞跃。不过，我与卡夫卡的相遇毫无文学性可言，甚至可以说是反文学的：我最初读到卡夫卡是在高中的语文教科书上。

我成长于大别山脚下一个小县城，从小就没什么书看，而且几乎所有老师都明令禁止我们阅读“闲书”，哪怕是世界名著。也许正是因为这种相似的匮乏经验，我同我国上世纪八十年代成名的诸多文学家一样，在终于有机会接触到大量外国名著时，经历了一场司汤达综合征式的眩晕，而我很可能属于中国最后一批还会体验这种文化震惊的人。震惊的起点便是某个怀揣激动心情领到语文课本的下午，我随手翻阅崭新的教科书，读到了卡夫卡《变形记》的节选。同世界各地受困于父权的敏感读者一样，我不禁在心底喟叹：我不就是那只可怜的虫子吗？我很想知道格里高尔后来的命运，便在一个星期天的下午（我们高中三年每周只能休息半天），拿着从伙食费里攒起来的十几块钱跑遍了包括新华书店在内的全县仅有的三家书店，却并没有找到卡夫卡的短篇小说集，有一本精装本的《城堡》，可惜定价太高，我买不起。

所以要一直等到两年后上了大学，我才知道格里高是被父亲的苹果砸死的。在这里，命运再次呈现出某种戏剧性，我的父亲有一次发脾气，也拿苹果砸过我，我当时往外跑，所以苹果也正好砸到后背上。在我青春期的想象中，那颗嵌入格里高体内的水果分明也留在了我的体内，我甚至能闻到那种腐烂的香气。我个人的文学史由此拉开序幕，我在很短的时间内集中读完了卡夫卡的三部长篇小说、一部中短篇小说集和黑色封皮的《卡夫卡文集》卷四，那里面收录了我此后反复读过的书信、日记和格言。

卡夫卡的风格过于强烈，以至于即使在糟糕的译本中，其精神内核依然能得以保留，就像梵高的油画，哪怕经过无数次的机械复制，观者依然能从中体会到那种星月夜下的战栗。卡夫卡的小说给了我最初的创作冲动，很多年里，我都梦想写出一部像《观察集》那样由一系列微型小说构成的作品，它们是凝视的结晶，带着可怕的深度。我甚至都为它取好一个卡夫卡式的名字：“找鸟的笼子”；也想过要写一部在去美国

当我告诉她也可以去美国，因为美国人也说英语时，她的回答令我诧异，“不能去美国，因为那里疫情太严重，还有白人在打黑人”，她说自己长得有点黑，去了那里也会挨打。我将这个小孩写进了当时正在创作的小说《地下的天空》里，或者说，正是因为她的出现，这篇本来写不下去的小说才有了写完的动力。

巧合的是，也是在那段时间，我认真读完了卡夫卡的两本传记，得知离世的那年，卡夫卡在柏林的公园里遇到一个因为布娃娃丢失而哭泣的小女孩。为了安慰她，卡夫卡说世上所有的布娃娃到了一定的年纪就要出门旅行，他开始以布娃娃的口吻给小女孩写信，告诉她自己去了哪里，遇见些什么事。在最后一封信里，卡夫卡安排了一个绝不可能出现在他的小说里的结局：布娃娃遇见真爱并结婚，从此安定下来。多年后，一个叫克劳斯·瓦根巴赫的卡夫卡迷得知此事后，跑到那个公园附近挨家挨户地敲门询问，竟真的找到了那个小女孩，而已是满头发白的她还保留着卡夫卡几十年前写给她的信。卡夫卡生平中的这段小插曲令我感动不已，我相信它能够成为一把重新解读其作品的钥匙，在卡夫卡的世界里，交流和融合显然比作为结果而非原因出现的隔膜与障碍更重要。那个白天是保险公司的谨小慎微的小职员，夜里躲在“地洞”里只为自己写作的双面作家形象，不过是我们依据自身处境制造出来的盗版大师，这种误解常常发生在习惯将痛苦和虚弱等同于才华，需要借助文化景观来装饰其内在贫乏的人身上。

正是基于这种反思，我终于理解了卡夫卡为什么说人最大的罪是“缺乏耐心和漫不经心”。我开始尝试越来越多地让小女孩这样偶然出现在生活里的角色进入我的小说，我渐渐更为清晰地看见了他人的存在，而不是在所有地方都只与自己相遇。同时我也意识到，也许我需要一次全面的“洗版”行动，将那些青少年时期仓促拼凑而成的大师印象全都由盗版洗成正版。



远子

青年作家，湖北红安人。已出版短篇小说集《十七个远方》《夜晚属于恋人》《白日漫游》。译有凯鲁亚克《达摩流浪者》，乔治·斯坦纳《思想之诗》。其作品曾获评《亚洲周刊》2019年度“中文十大好书”。

作家之爱

这不是一个书评栏目，作者只是谈谈他们是如何“爱”上另一位作家，以及他们和他们的作品是如何成为自己的一部分。这个栏目和作家的私人阅读体验有关。



戏剧版《饥饿艺术家》(Sinking Ship Productions at The Connelly Theater, 2017) 剧照

饥饿艺术家 弗兰茨·卡夫卡 | 作家之爱

你不感到饥饿，
别人也就无法让你明白什么叫饥饿。

在最近的几十年里，大家对饥饿表演者的兴趣大大减低了。从前自导自演举办这种大型演出活动，收入是很可观的，今天这种演出活动完全举办了。那是另一种时代。当时饥饿表演者风靡全城：在饥饿表演期间，人们的热情与日俱增；人人都想每天至少看饥饿表演者一次；表演期行将结束的最后几天里有些买了长期票的人成天蹲在小铁栅笼子前；就是夜间也有人来观看，在火把照耀下别有一番情趣；在风和日丽的日子，笼子被抬到露天场地，于是就可以特别让孩子们来看饥饿表演者；他对于成年人来说常常只是一种乐子，他们赶时髦取个乐，可是孩子们却惊讶得目瞪口呆，为了安全起见互相手牵着手，观看他如何脸色苍白，身穿黑色紧身衣，瘦骨嶙峋，连一把椅子也不屑一顾地坐在撒上去的干草堆上，一会儿有礼貌地点点头，强作笑容回答问题，一会儿把胳膊伸出栅栏，让人摸摸他有多瘦，但随后又完全陷入沉思，不理睬任何人，连对他来说十分重要的、笼子里的惟一家具时钟的打点声他也充耳不闻，而只是呆呆地望着前方出神，双眼几乎紧闭，有时端起一只小杯子喝一口水，润一润嘴唇。

除了来来去去的观众以外，也有常驻的、由观众推选出来的看守人员，说来也怪，这些人一般都是肉铺师傅，他们总是三个人一班，任务是日夜看住这位饥饿表演者，防止他以任何方式偷偷进食。但是这只是一个形式而已，是为了使观众放心而采取的一种措施，因为知道内情的人心里明白，饥饿表演者在表演期间决不会，在任何情况下也不会，甚至有人强迫也不会哪怕只吃一丁点儿东西；他的艺术荣誉感禁止他这样做。当然啦，并不是每一个看守人员都能明白这一点，有时就有这样的夜班看守，他们看得很松，故意聚在一个远处的角落里并在那里专心致志地打牌，显然是有意给饥饿表演者机会弄点心吃，依他们看来他会拿出点偷偷储藏着的食品来吃的。没有什么比这样的看守更让饥饿表演者感到痛苦的了；他们使他变得忧愁沮丧；他们使他表演饥饿异常困难；有时他强打精神，在他们值班期间尽其体力之所能唱起歌来，以向这些人表明，他们居然怀疑他，这真是大大地冤枉他了。然而这无济于事；他们也就只是赞叹他手段高明，能一边唱歌一边吃东西。受他欢迎得多的是这样的看守人员：他们紧挨着笼子坐下来，嫌厅里的夜间照明昏暗，还用演出经理发给他们的手电筒照射他。这刺眼的光根本不妨碍他，睡觉他反正是睡不了的，稍稍打个盹儿他总是能的，不管在什么光线下，不管在什么时刻，在挤满人的、吵吵嚷嚷的大厅里也能。他很乐意和这样的看守在一起度过这不眠之夜；他乐意逗弄他们，给他们讲自己漂泊生涯中的故事，然后又听他们讲，这一切都只是为了让他们醒着，为了能够再向他们表明，他在笼子里什么吃的东西也没有，他在忍饥挨饿，他们之中没有人能做到这一点。然而当早晨来临，他掏腰包让人给他们送来丰盛的早餐，他们以健康人的旺盛食欲在辛辛苦苦熬了一个通宵后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

每逢这种时候他总是最高兴了。虽然甚至有些人想把这顿早餐视为不得体地对看守施加影响，但是这样说未免太过分；每逢有人问这些人，他们愿不愿意只为了这任务的缘故没有这顿早餐也去值夜班，他们便总是溜之大吉，然而他们仍然满腹狐疑。

不过这却已经是与饥饿根本不可分开的种种怀疑中的一种。谁也不能不间歇地当看守在饥饿表演者身边度过所有这些个日日夜夜，也就是说没有人能够凭自己的观察得知，饥饿表演者是否确实持续不断地、毫无差错地忍受饥饿了；只有饥饿表演者自己能够知道这件事，同时也只有他自己对忍受的饥饿是否感到十分满意。可是他却由于另外一个原因而从未感到满意；也许他根本就不是因为饥饿而如此消瘦不堪，以致某些人非常遗憾地只得不去看这些表演，因为他们不忍心看到他这副模样，而是他仅仅是因为对自己不满才如此消瘦不堪的。也就是说只有他知道，忍受饥饿是多么容易，这是连行家也不会知道的。这是世界上最容易的事情。他对此也不讳言，但是人们不相信他的话，在最好的情况下认为他谦虚，但通常认为这是自我吹嘘，或者甚至认为他是一个江湖骗子，对于这样一个骗子来说忍受饥饿当然是件容易的事，因为他有一套使忍受饥饿轻松好受的办法嘛，而他则居然也还有脸半推半就地承认这一点。这一切他都不得不忍受，经年累月地也渐渐对此习以为常了，但是这种不满却一直在啃噬着他的心，他还从来没有，没有在那次表演饥饿期满后——这一证明人们一定可以给他开具——自觉自愿离开笼子的。经理规定饥饿表演的最高期限是四十天，他决不让饥饿表演超过这个期限，即使在世界有名的大城市里也不例外，这样做是有充分的理由的。根据经验人们可以通过逐步升级的广告攻势不断激发一座城市的兴趣大约四十天之久，但是随后观众就疲了，参观的人会急剧下降；在这方面城乡之间自然略有差别，但是四十天是最高期限，这条规则普遍适用。然后在第四十天上，插满鲜花的笼子的门就开了，观众兴高采烈，挤满了半圆形的露天大剧场，军乐队高奏乐曲，两个医生走进笼子，对饥饿表演者进行必要的检测，通过扩音器当众宣布结果；最后后来两位年轻的女士，为自己抽签被选中而喜气洋洋，她们要扶着饥饿表演者从笼子里走下那几级台阶，阶前有一张小桌，上面摆好了精心选做的病号饭。在这种时候饥饿表演者总是加以拒绝。虽然他还是自愿地把自己的皮包骨手臂搁在向他欠下身去的女士们那伸出来准备搀扶的手上，但是站他可是就不愿意站起来了。现在刚满四十天，为什么就要停止表演呢？他本来还可以长久，无限长久地坚持下去的：为什么现在要停止表演，现在他正达到最佳状态，甚至连最佳状态还没达到呢？只要他继续表演下去，他就不仅能成为空前伟大的饥饿表演者，这一点他可能已经实现，而且他也还可以超越自我进入难以想象的境界，因为他觉得自己忍受饥饿的能力没有止境，人们为什么要剥夺他的这种荣誉呢？为什么这群假装十分钦佩他的人对他如此缺乏耐心；他受得了，还可以继续表演下去，为什么他们不想坚持了呢？而且他也累了，坐在草堆上好好的，可现在他得支起自己那又高又细的身躯并走过去吃饭，而对于吃，他只要一想到就要恶心，只是碍于两位女士的情面他才好不容易勉强忍住了。他仰头看了看表面上和蔼可亲、骨子里却十分残忍的两位女士的眼睛，摇了摇那过分沉重地压在他细弱脖子上的脑袋。但是随后便发生了一直会有的事。经理走过来，默默无言地——音乐使他无法说话——把双臂举到饥饿表演者的头顶上，好像他在邀请上苍看一看这里草堆上的作品，看一看这个值得怜悯的殉道者，饥饿表演者确实是个殉道者，只不过是在完全不同的意义上的：抓住饥饿表演者的细腰，他做出过分小心翼翼的动作想以此让人相信，他抱住的是一个多么碰不起的物件；并把他交给——并非没有暗中将他微微一摇动，致使饥饿表演者的双腿和上身不由自主地摆动起来——那两位此时脸已煞白的女士。于是饥饿表演者就任人摆布；脑袋耷拉在胸前，就好像它一滚到了那儿就莫明其妙地停住不动了；身体虚弱不堪；双腿出于保存自己的本能互相夹得紧紧并在一起，但擦着地面，好像那不是真实的地面，它们现在才在寻找真正的地面；他的身体的全部重量，当然是很轻的重量，都由其中一个女士来承受，她四顾求援，气喘吁吁地——她不曾想到这件光荣差事竟是这样——先是尽量伸长脖子，这样至少可以使自己的脸不致碰上饥饿表演者，但是随后，由于这一点她并没有做到，而且她那位较为幸运的女伴不来帮她的忙，而是只肯战战兢兢地托着饥饿表演者的手，托着这副小骨头架子往前走，在哄堂大笑声中哇的一声哭了起来并只得由一个早已站着待命的勤杂工接替。随后送来了吃的，经理给在饥饿表演近乎昏厥的半睡眠状态中的饥饿表演者喂了一点儿，同时说些开心的闲话，以便分散大家对饥饿表演者身体状况的注意力；然后还举杯为观众说了一句祝酒词，这句祝酒词据说是饥饿表演者低声告诉经理的；乐队起劲地奏乐助兴，人们各自散去，没有人有理由对所见到的感到不满，没有人，只有饥饿表演者，总是只有他。

他就这样生活了许多个年头，每隔一定时间都有短时期的间歇，表面上光彩照人，受到世人的尊敬，但是，尽管如此，他的心情通常都是忧郁的，而且还越来越忧郁，因为没有一个人能够认真体察他的心情。人们该怎样安慰他呀？他还有什么可企求的？一旦有一个好心肠的人，对他表示怜悯并想向他说明，他的忧伤可能是由于忍受饥饿引起的，那么，尤其是如果表演饥饿已经表演得相当久了，就可能会发生这样的事：饥饿表演者报之以一阵暴怒并令人们大为惊骇地像一头动物那样猛烈摇晃起栅栏来。但是遇到这种情况演出经理自有一种他喜欢采用的惩治办法。他当众为饥饿表演者开脱，承认只有忍受饥饿引起的、吃饱了的人并非轻易理解得了的易激动性才可以为饥饿表演者的态度开脱；随后话锋一转也谈起同样需要作出解释的饥饿表演者的这一论断来：他表演饥饿的时间还能比现在长久得多；称赞这种勃勃雄心，这种善良的意愿，这种伟大的自我克制，说是这些东西肯定也包含在这一论断中了；但是随后就出示一些同时也供出售的照片从而轻而易举地驳斥了这一论断，因为人们在照片上看到饥饿表演者在表演饥饿的第四十天上躺在床上，虚弱得奄奄一息。这种饥饿表演者虽然司空见惯、但却一再使他伤心丧气的歪曲真相的做法实在让他难以忍受。这明明是饥饿表演提前收场的结果，人家却把它解释为饥饿表演之所以结束的原因！为反对这种愚昧行为，反对这个愚昧的世界而斗争，这是不可能的。

他还是一再真心诚意地抓住栅栏如饥似渴地听经理讲话，但是照片一出现他便总是松开栅栏，叹着气坐回到草堆上，受到抚慰的观众就又可以走过来看他了。

每逢这样的场面的目击者们几年后回顾这件往事，他们便往往不理解自己当年的行为。因为在这期间出现了那个已提及的剧变，这几乎是突然发生的，可能有更深层次的原因。可是谁有兴趣去找到这些原因呢；总之，有一天这位备受宠爱的饥饿表演者发现自己被追求享乐的观众抛弃了，他们宁愿纷纷涌向别的演出场所。经理带着他又一次跑遍半个欧洲，以便看看是否什么地方还保留着这种昔日的爱好；一切枉然，像是有一种默契似的直到处都形成了一种厌弃饥饿表演的倾向。当然，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人们现在事后想起了某些当时在成功的光晕中没有受到足够重视、没有受到足够压制的预兆，事到如今要采取什么对策却为时已晚。虽然饥饿表演重新风行的时代肯定还会到来，但这对于活着的人无济于事。现在饥饿表演者该怎么办？这个人，这个曾接受过成百上千人欢呼的人，总不能屈尊到小集市的陋堂俗台去演出吧，而要改行干别的职业呢，则饥饿表演者不仅显得年岁太大，而且主要是对他饥饿表演这一行爱得发狂，岂肯放弃。所以他就告别了经理，这位一种无与伦比的人生道路上的同志，让一个大马戏团招聘了去；为了保护自己的自尊心，合同条款他看都没看一眼。

一个大马戏团，它有许多人、动物、器械，它们需要不断淘汰更新，不论什么人材，这样的马戏团随时都需要，一个饥饿表演者也要，当然要求要相应降低一些。此外，在这种特殊情况下，受聘的不仅是饥饿表演者本人，而且也还有他当年的鼎鼎大名。凭着这门并不随着年龄增长而减色的技艺的这种特点，人们甚至都不能说，一个期满退役、技艺巅峰期已过的表演者想躲到马戏团来谋一个闲差，相反，这位饥饿表演者信誓旦旦地保证，说是他，这一点完全可信，说是他的表演饥饿的本领不减当年，他甚至断言，说是如果人们遂他的心意，这一点人们二话没说便答应了他，那么其实现在他才会真正让世人为之震惊呢。饥饿表演者一激动忘掉了时代气氛，对他的这番言论在行的人听了也不过就是一笑置之而已。

但是饥饿表演者毕竟也没有失去观察现实状况的能力并很自然地接受了这种做法：人们没有把他及其笼子作为精彩节目摆放在表演场地的中央，而是安置在场外兽场附近一个人们过往频繁的地方。笼子周围贴满了大幅海报，告诉人们那里可以看到什么。每逢观众在演出的休息时间涌向兽场去看兽畜时，都几乎免不了要从饥饿表演者身旁走过并在那里停住一会儿，人们原本也许会在他那儿多待一会儿的，可是在狭窄的通道里，在去急盼看到的兽场的路上中途停滞、不明就里的后涌来的人却使人无法好好多看一会儿。这也是为什么饥饿表演者对这些参观时刻，对这些他当然当作自己的人生目的而加以期盼的参观时刻也又感到害怕的原因。最初他急不可待地盼着演出休息时间；他曾欣喜地盼望着这蜂拥而来的人群，但他很快就看出——即使是最顽固的、几乎是有意识的自我欺骗也敌不过这些经验——，这些人就其本意而言大多数无例外地都是来看兽畜的。不过这种远远看去的景象始终还是最美的。因为每当他们来到他这里，他周围便响起一片不断新形成的各派别的叫骂声，其中一派——这些人不久便令饥饿表演者更难堪——想要好好看看他，倒不是想看懂什么，而是一时心血来潮和赌气；而另一派呢，他们起先只是要看兽场。这大批人群一过，就来了一些姗姗来迟者，而这些人，只有他们有兴趣，是不会再有人不让他们站着的呀，而这些人却偏偏大步流星匆匆而过，几乎连瞥也不瞥他一眼，好及时去看兽畜。这决不是什么常有的幸运事儿：一个家长领着他的孩子们过来，用手指指着饥饿表演者详细讲解，这里是怎一回事，讲到早年的岁月，当初他看过类似的、但盛况无与伦比的演出，而孩子们呢，由于他们缺乏学历和生活阅历，虽然总还是理解不了——他们懂得什么叫饥饿吗？——但是在他们炯炯发光探寻着的双眸里却流露出那属于未来的、更为仁慈的新时代的东西。也许，饥饿表演者后来有时暗自思忖，假如他待的地方不是离兽场这么近，情况就会好些。且不说兽场散发出的气味、夜间牲畜的吵闹、给猛兽过运送生肉、喂食时的叫喊声十分伤害和持续不断地压抑他，单就这种位置而言，它使观众太容易做出选择了。可是去向马戏团经理陈述意见，他可不敢；他毕竟得感谢这些兽类招徕了那么多的观众，其中时不时也有个把人专为他而来，而如果提醒人家注意还有他这么一个人存在，从而也使人想到他严格地说来只是通往兽场路上的一个障碍物，那么谁知道人家还会把他塞到哪里去。

当然不过是一个小障碍而已，一个变得越来越小的障碍。在如今居然还想要人关注一个饥饿表演者，对这种咄咄怪事人们习以为常，这种习以为常的态度等于是对他作出了判决。让他去就其所能进行饥饿表演吧，他这样做了，但是什么也救不了他，人们从他身旁走过。试一试向谁讲讲饥饿表演吧！你不感到饥饿，别人也就无法让你明白什么叫饥饿。漂亮的海报给弄脏了，看不清楚了，人们把它们撕了下来，没有人想到要换上新的；记载饥饿表演天数的布告牌，起先是每天都要仔细更换数字的，如今早已没有人去更换了，每天总是那个数字，因为过了头几周后记的人自己对这项简单的工作感到腻烦了；就这样，饥饿表演者虽然一如从前梦想过的那样继续表演下去，而且像他当年预言过的那样，他表演起来毫不费劲，但是没有人记天数，连饥饿表演者自己也不知道，他的成绩已经有多大，他的心情变得很沉重。如果有一天来了一个游手好闲的人，把布告牌上的旧数字奚落一番并说这是蒙骗人，那么这就是冷漠和天生的恶意所能编造出来的在这种意义上的最愚蠢的谎言，因为不是饥饿表演者在骗人，他诚实地工作着，但是世人骗取了他的工钱。

又过了许多天，连这也有了一个结局。有一天一个看管人发现了这只笼子，他问勤杂工们，为什么人们将这里这只好端端的铺着腐草的笼子弃之不用；谁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直到有一个人看到了记数字的牌子才想起了饥饿表演者。人们用竿儿

挑起腐草，发现饥饿表演者在里面。“你还一直在表演饥饿？”看管人问，“你到底什么时候才停止呀？”“诸位请原谅，”饥饿表演者细声细气地说；只有耳朵贴着栅栏的看管人才听得懂他的话。“当然，”看管人一边回答，一边用手指摸了摸自己的额头，以此向勤杂工们暗示饥饿表演者的状况不妙，“我们原谅你。”“我以前一直希望你们赞赏我的饥饿表演，”饥饿表演者说。“我们也是赞赏的呀，”看管人接着说。“但是我们现在不应该赞赏，”饥饿表演者说。“嗯，那我们就不赞赏好啦，”看管人说，“我们究竟为什么不该赞赏呢？”“因为我必须绝食，我没有别的办法，”饥饿表演者说。“那就怪啦，”看管人说，“怎见得你就没有别的办法了呢？”“因为我，”饥饿表演者一边说，一边把小脑袋稍稍抬起一点，用要亲吻似的撮尖的嘴唇径直对着看管人的耳朵说，惟恐对方漏听了一个字，“因为我找不到合我口味的食物。假如我找到这样的食物，请相信我，我就不会引起轰动，我就会跟你和所有的人一样吃得饱饱的。”这是他最后的几句话，但在他那瞳孔已扩散的眼睛里流露出这坚定的、即使不再是骄傲的信念：他在继续表演饥饿。

“现在收拾收拾吧！”看管人说，人们把饥饿表演者连同烂草一起给埋了。而笼子里则放进去了一只小豹。即使感觉最迟钝的人看到这头野兽在这只废弃了这么久的笼子里来回打滚也会感到赏心悦目。小豹什么也不缺。看守们没费多大周折就给它送来了合它口味的食物；似乎连失去自由也没使它感到惆怅；这个高贵的身体装备着一切必需之物，不仅有利爪，似乎也随身带着自由；这自由似乎就在满口牙齿中的什么地方：生命的欢乐伴随着如此强烈的吼声从它那张开的大口中发出，观众要顶住这吼叫声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是观众们克制住自己，挤在笼子周围，舍不得离去。

* 该篇写于 1922 年春，发表于同年 10 月《新观察》，为作者自己所珍视的几个短篇小说之一。1924 年他曾以此为书名，与其他三个短篇结集出版。可惜该集出版时，作者已辞世。

本文摘自《卡夫卡小说全集》，张荣昌译，将由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弗兰茨·卡夫卡

奥地利著名小说家，与法国作家马塞尔·普鲁斯特、爱尔兰作家詹姆斯·乔伊斯并称为西方现代主义文学的先驱和大师。

作家之爱

这不是一个书评栏目，作者只是谈谈他们是如何“爱”上另一位作家，以及他们和他们的作品是如何成为自己的一部分。这个栏目和作家的私人阅读体验有关。



图片来自 [Markus Henze](#) on Unsplash

档案

在人行道上流动

陈以侃 | 撸光录

「为什么不至少跟这些水流一样自由呢？」

贝娄写得太好，每次喜欢上一个作家，总有一天，他会来跟我说，贝娄是他一辈子最重要的人。而且，贝娄的江湖名声是如此稳固，似乎吹捧他不吹到地动山摇，就还不如什么都不要说。詹姆斯·伍德，说贝娄是二十世纪美国文字最好的作家，关键还要加一句——这个观点，要跟我吵架的人应该不多的；尤金尼德斯，说自己写不出来、脑子混沌的时候，就从手边翻出《赫索格》随便读一段，顿时云开雾散；克莱夫·詹姆斯，每次读贝娄都叹服，又讨厌贝娄，觉得整个世界都被这个人用光了，自己还不如早点转行去当会计。

即使有这样的背书，我上学时读贝娄读得很艰难，常因困顿而生怨毒，到处找人打听：“索尔·贝娄，这个人的意义何在？”那时候，投机取巧反复试探，读他的中篇、短篇，《奥吉·马奇》读了一两章，《洪堡的礼物》用有声书听了半本，至少有一点得意，自认为通过反复实验证明了我一个文学观点：爱慕的不可传递性。

当时我证明的自然是另外一件事：我的英语不行。突破发生在两三年前，买了一本美国文库版的贝娄小说，把《奥吉·马奇》读了下去；这也是贝娄的突破，他当年说，发明了一种美国句子，把街头和高雅融合在了一起。这一回的不同，是我的英语终于能大致辨认出“街头”是什么样了。学语言，大功告成肯定不是如何把秀美的词汇正确安插进四五层从句里，后面永远都有一关，就是对约定俗成的俗度，陈词滥调的陈度，把握有多精细。毛姆挑亨利·詹姆斯，说他英国住了这么多年，小说里用到英语土话，我总要皱眉头。打开贝娄的密码，恐怕就是欣赏他那些引车卖浆者言，在化解些什么——化解学问、化解恭敬、化解矫情。贝娄解放出这个我们所知的小说家贝娄，是砸掉了僵硬的福楼拜美学标准，说他写英文终于不像每时每刻要讨好 Fowler 了。福勒英语惯用法辞典，讲究规矩规矩的干净英文，毛姆就说，任何作家写得再好，读福勒都可以学到东西。所以沉迷贝娄的大牌作家，似乎英国人更多，马丁·艾米斯、麦克尤恩、拉什迪，很可能那种肆无忌惮的美国口语本身对他们就是种刺激，提醒他们小说家的自由可以发挥成什么样。有个译德文的美国译者，Stephen Mitchell，说他的德文还不够他在柏林麦当劳点汉堡，但足以翻里尔克了。我总觉得那是祸国殃民的论调；舌尖上没有日常，是肯定尝不出文学的所有滋味的。恐怕我得再读上十年，才有底气去判断是否真正领略了贝娄在语言上的粲烂；但他在每一页上留给我的荡漾已经足够频繁，让人忘乎所以到敢在这里做些归纳。贝娄的奇妙，是读他比读其他人似乎都更快和更慢一点。

他的快，就在于他下笔的那股能量太磅礴了，看浪头过来，你最好早点放弃立定的

幻想，早点屏气，让它把你带到离岸很远的地方去。他似乎也是身不由己地要跟上某种兴奋自带的节奏，好像他对自己的语言直觉如此有信心，等不及看刚刚放在纸上的什么东西，接下去两三段话已经到了嘴边了。那种句子，在形成的过程之中，见到什么都可以一把抓进来，所有似懂非懂的学问，想到都可以放进去，其中的精准就藏在那种看似十万火急的即兴中。所以，基本上，他就是鲍勃·迪伦随口哼唱了几个小时，你听着喜欢，查到歌词，发现是乔治·斯坦纳和 Jay-Z 合写的；或者，是波洛克式的画家，你只见他朝地板上甩颜料，买杯咖啡回来，已经是个马蒂斯风格的西斯廷穹顶了。

所以，要分离出一段话来演示是几乎不可能的，贝娄式的排山倒海，丢掉了那种“本就如此”的气氛和音乐性（至少我是根本翻不出的），就像只是话密而已。

但我还是抄几句话，夹叙夹译，那一段是我在页边第一次写了类似“这真贝娄啊”那样的意思。奥吉·马奇，是个芝加哥的穷苦孩子，母亲安静、无力得出奇，家里管事的是个房客，俄国老太太，叫劳希奶奶。前几页已经给了这个老太太一幅很强烈的肖像了——又是一个我喜欢的英国作家，亚当·瑟尔威尔，在评点贝娄文风的时候，抄的就是几句奶奶的坐姿。“她皱得像个旧纸袋，一个独裁者，外壳坚硬，奸诈狡猾，一只爱扑杀的布尔什维克老鹰，结了丝带的灰色小脚放在鞋具和西门（奥吉的哥哥）劳技课做的板凳上……”随手几行，写她坐在那里，又随手几行，罗列她怎么给跟她打交道的人起外号，好心的邻居是“垃圾匈牙利人”，还有“烤苹果”鬼祟鹅，叫牙医“屠夫”，叫屠夫“怂骗子”，然后，像是突然想到的——“她恨那个牙医，好几次装假牙都失手。她控诉做印模的时候烫伤了她的牙龈。但确实，牙医的手是她自己从嘴边扯开的。我亲眼看见：古板的沃尔尼克医生整个人方方正正，结实的前臂可以挡得住一头熊，对劳希奶奶，他有种排除万难的仔细，一边抵受她的抓挠，那种卡在喉咙里的吼叫让他听着揪心。看着她那样挣扎对我来说也不是容易的事，沃尔尼克医生替我们难受，我知道，但她不管去哪儿，西门和我必须有一个人护送。尤其这里，她需要一个沃尔尼克残忍和笨拙的见证者，而且，她虚弱的返家途中，也需要一个肩膀依靠。尽管只有十岁，我只比她矮一点点，足够健壮可以扶持她微小的体重。”这就好像，你不能提牙医这个名字，提就给你一个短篇故事，而且它和上下文并不相关——它仅仅只是包含了贝娄的一切企图而已：鲜活到夸张，充满了动作又轻盈得像谈笑，力道里也全是柔情。

读贝娄，他教唆你去忽略一些东西。你不能停留在哪个字词或者意象上，如果你没跟上他的脚步，乐趣就损失掉了不少。我甚至想说，贝娄的幽默，有不少就在他的速度中；但他对读者的无微不至，是你一旦觉得自己错过了什么，被什么绊到了，回头再看，贝娄还是会奖励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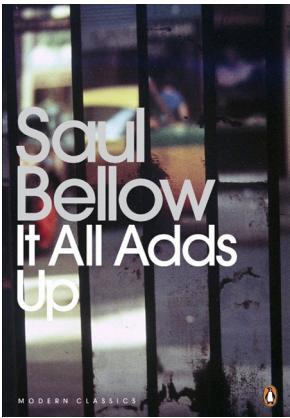
贝娄写城市有名，赫索格是个被离婚击垮的知识分子，坐在纽约的出租车里，其实他一个眼色，你已经预备好了贝娄要施展怎样的功夫，一场对耳闻目睹的命名表演。“建筑正被拆毁和立起。大街上塞满混凝土搅拌车、湿沙土和粉末状灰水泥的气味。”但在下一句中，有事情发生了：“下面是撞击、踩踏的打桩机，更高处，结构式的钢筋，无止境地、饥饿地升入更清凉、更柔和的蓝。橘黄色的柱子从吊车挂下来，如同麦秆。”这里不仅是一种审美的刺激，让我们停下来（很重的东西成了风中的橘黄的麦秆），而且，我们也意识到，刚刚差点错过了不少东西，structural steel，似乎被抽象化了，它可以延展，它有欲望，而且它不是升向天空，而是进入了一种 cooler, more delicate blue。眼前的兵荒马乱当然映射了赫索格心里一片动荡的废墟，也跟后文他渴望去海边呼吸新鲜空气联系在一起，但这种联系几乎是无心的，因为这些事物都是从贝娄的意识里蓬勃而出的，他和读者有种默契：所有的这些分析、关联，拿到台面上来说就太小家子气了。

贝娄的描写，几乎每一句都有天才的字词选择，虽然他又有挥金如土的派头，但还是值得我们停下来琢磨。不过，我所说的贝娄的“慢”，不是这种“慢”。

因为他随心所欲永远在运动，大多数时候，你也不自觉地会跟着他跑起来，而这种忘我的愉悦往往伴随着一种担忧，总觉得错过了什么，或者自己太迟钝，会不会贝娄以为他已经说得太直白的事情，我却置若罔闻。就像赫索格在站台看到运送邮包的车开过时，头条的字迹都黏在了一起，“一锅带有敌意的浓汤”：“Moonrace berlinc Khrushchwan commitee galactic XRay Phouma”。我应不应该很用功地把里面的字词都分清楚：“月亮、竞赛、柏林、赫鲁晓、警告……”最后那个 Phouma，我是不是应该凭我百科全书般的知识，知道那是老挝首相富马？就好比打开一本贝娄的书，你就得换上一个容量更大的头脑，类似出门很久的话就得换更大的旅行箱。他让我想到读艾丽丝·门罗，你老是觉得自己错过了什么；不过当然，这两个加拿大人，都拿了诺贝尔奖，但写小说的策略几乎是两极：门罗是因为写得少，你担心自己没读明白，而贝娄是因为说太多，你担心自己没读明白。

因为有这样的快和慢，贝娄时常给我一种古朴的阅读快乐。因为读书读到现在，你已经听这个世界用一千种方式解释过了，这个世界每个角落，似乎也曾在影片和网络上见识过了，甚至我们被故事所扰起的感触，也被我们驾轻就熟的解读所稀释。但因为贝娄没有预留给你剖析的时间，而你又一直被错过太多的愧疚弄得警觉，那种全情投入感，让贝娄笔下的人物都似乎比在别人那里更厚实，更让人想起很久以前的阅读——那时的阅读，不会让我们想起已经认识的人，已经经历的事，而是在闻所未闻里感受一种天真的喜悦，觉得他们和自己生命的万千可能性一样真实，会在未来发生某种交汇。

最近，他 2015 年的杂文集翻成中文出版了，叫做《太多值得思考的事物》，文章里



《一切都说得通》，企鹅经典（2007）

自然不少段落可以算作“小说家言”，看他寥寥数笔勾勒人物、场景，或者讲述旅程和故事的时候，认得出那位二十世纪技艺最精湛的美国小说家。他在描绘阅读和臧否作家的时候，也因为俾睨众生的笃定感，时常让人莫名其妙产生一种这个法官是自己人的趣味。戈尔·维达尔说过，索尔·贝娄是美国唯一一个读书的知识分子。

而在这本集子里，还有很多高谈阔论讲大道理的篇章，贝娄的主题，不管在他整个的小说生涯，还是在这本文集的论述中，都坚定不移得像一段永远带在口袋里的宣言：现代社会充斥着噪音，让人分心，到处是粗俗和平庸，对艺术家和真正的思考充满敌意，所以艺术家的责任，是表达出那些超越时间和物质之外的东西，一种普遍的人性。就像《奥吉·马奇》一开始就提到的：“人人皆有的高贵的资格”，或者，摩西·赫索格，这个名字用的是《尤利西斯》里的一个龙套，但它不止是向乔伊斯致敬，Herzog 在德语里有公爵、贵族的意思。对贝娄来说，小说是用来重新给人定位的，可以给人世增添一种永恒的分量，给我们鼓励，要我们自重。

这里面显然有一层转折，后面一段，是贝娄对写作这件事的信念，永远是股动人的能量，比如他在《小说家的干扰》里，大致是这样捍卫小说不死的：他们说，世事纷杂，想象力根本无法克服这种分心，我们这种大众文明注定浅薄，问：“如果灵魂不接受呢？”答：“最好还是接收，这是注定的。”可这听上去太像坐牢了。我们不是在聊文学和快乐吗？人性中晦暗的因子真是忙死了！我们活着就是天真的，就是探究那些生而为人的终极问题，这种对自我的兴趣不是历史，不是文化，而是人内就有。说小说已死的人，问他们，你们的感受到底是新鲜的还是疲惫的，这问得不算过分。生活很快会拖垮我们，疲惫是有很多理由的，但这件事不该由那些疲惫的人来裁定的。（我很喜欢这种你有道理和事实，但我有精气神的辩论方式——所以听我的。）

但贝娄还有那段转折前的意思，就是书名，“事情太多，想不过来”，其实是他更津津乐道的话题。他大西洋两岸的头号粉丝，马丁·艾米斯，曾经用了贝娄后半生最喜欢的概念，做了自己的书名，The Moronic Inferno，蠢笨的炼狱。最近在翻马丁·艾米斯的回忆录，里面也引了贝娄自己对它的解释，“它意味着一种混乱的状态，你必须要有足够的内在秩序才能抵抗它，但没有人有这样的秩序。那种状态里，你会被各种力量吞没——政治的、科技的、军事的、经济的，诸如此类——它们有种野蛮的无序，可以裹挟面前的任何东西，而我们却要用我们区区人类的能力在其中求生。”这层意思也可以在文集里反复读到，就是对现代社会有一种一网打尽的抵触和恐惧，让我厌倦；这也让他在说理时常落到左右为难、进退失据的境地里，只能靠笔力硬扛。这一回我终于在2000年的一部传记里读到，他的传记家詹姆斯·阿特拉斯也论定：“索尔·贝娄不是一个复杂的思考者。”随便举一篇，《文明的野蛮读者》，里面他一头说，美国太文盲了，所以我小说里那些爱看书的人，才显得滑稽；另一头又说，他们也没看出来，我是在嘲讽迂腐啊，知识分子是解决不了问题的。于是，他只能轮番地从两个立场说理，说到另一头就换上对面的队服。

所以，贝娄思考的结果，要么是像这篇文章一样，最后用咒语一般的信念来打气：在这轰然的混沌中，依然有个通道，通往灵魂，我们的职责是保持它畅通，可以从它抵达更高的意识，让它强大到对历史的噪音免疫，对周遭的分心免疫，这是人生奋斗的全部意义。但有的时候，这样的态度也会把他引到奇怪的地方，1990年他在牛津做的演讲，收在之前的文集《一切都说得通》(It All Adds Up)里面，他会有这样的话：“独裁最终没有把艺术家吓死，民主也没有把艺术家全干掉，虽然有些观察者认为民主的威胁远远更大。在西方，斯大林主义有时候被视作一场政治灾难，但，对于艺术家来说，焉知非福。这让他们保持严肃。他们死了，留给了我们伟大的作品。而我们，艺术坠入了宽厚、温柔、纵容的胸怀中，这胸怀是个冷漠和自由到致命的社会。”

英文里有个词叫 curmudgeon，说老头岁数大了，看什么都不顺眼，觉得世界没救了，但你很难说这是索尔·贝娄，从这本按时间排序的文集来看，他的想法从五六十年代起，就一脉相承，但或许，年轻时一些头脑发热的时刻还是有用的。1949年，他拿了古根海姆的资助，在早春的巴黎写一个医院里的病患小说，写得痛不欲生。早晨走去写作的工作室，清洁工开了路边的水龙头，冲洗人行道。水中捕获的虹彩吸引

了他的注意力，多年之后他跟菲利普·罗斯说：“为什么不至少跟这些水流一样自由呢？”还说：“愤恨对小说家来说是无法忍受的，这是种耻辱，一种奴隶的表征。”于是《奥吉·马奇》的第一段就这样诞生在巴黎的街头，之后的文字也滔滔涌来，贝娄自己的说法：“我要做的就是拎着水桶，把它们接住而已。”罗斯的早期作品明显受了《奥吉·马奇》的影响，说这本1953年出版的小说是他读过最鼓舞灵感的书。

所以，1949年那个巴黎的早晨不仅对贝娄重要，当时那份激动人心的涟漪扩散在整个二十世纪下半叶的英语文坛。《太多值得思考的事物》里有篇文章，是1951年写的，叫《生活的尖锐边角》(The Sharp Edge of Life)，查了一下中文版，题目不知为何成了《世俗之人，世俗时代》。文章里讨伐福楼拜，说他厌恶日常，所以就不管了，精力都花在风格上。但文学如果是壮举，那么不能因为生活堕落，它就不壮了，写小说不能用意味、秩序、和谐去象征性地战胜生活。而亨利·詹姆斯呢，虽然批评福楼拜，说他写不好普通人，但詹姆斯自己也有这方面的问题，他太高高在上了，控制人物如独裁者。贝娄接下去的话又很动人：“在艺术中，为什么不去选最宏阔的头脑呢？确实啊，为什么会去选任何一种别的头脑？”福楼拜套上了太多盔甲，行动不便；而詹姆斯则回避了这个问题，最宏阔的头脑不能对现实隔绝。”

更有意思的是他在这里讨伐了托克维尔（跟文集后面一篇讲托克维尔的文章态度有微妙的差异）。他说：托克维尔说没有比美国生活更琐碎无趣的了，那么我要说，美国人的生活不是生活吗？当然里面乱七八糟、无趣罪恶，但要刻画民主社会里的生活，这样的说法甚至都还不够算开始答题了，“真相比这更深、更神秘，甚至可能更可怕。”这时候，就是小说家入场了。当下是可怕的，也是奇妙的，‘当下’向来如此。说我们到了历史的白矮星终点，一定要拒绝它，就像拒绝我们自己的孩子气。作家有种保守主义的倾向，其实是字面的保存主义，怕未来，怕它会摧毁一切。讨厌托克维尔所谓的琐碎、无趣，是可以的，但你要考虑到另一个因素，就是那份保守。”赫索格在他的疯癫中，意识到自己错就错在追逐某个宏大的 synthesis，这可能是一种汇总、一种结论、一种解答。而贝娄在文章里会说，他自学，胡乱吸收了太多理论、学问，太多分心，不像十九世纪初来乍到的小说家，可以自己做汇总、下结论。读贝娄的时候，我时常想到克莱夫·詹姆斯，和他的《文化失忆》，他和贝娄其实都相信伟大艺术中的人文精神，拥护个人，讨厌意识形态，但这位电视节目主持人写《文化失忆》，中心句之一就是：“意识形态不就是没到下结论的时候就下了结论吗？”贝娄最气急败坏的时候，依然是个了不起的作家，但的确，要考虑的事情太多，下结论为时尚早。



陈以侃

作家、译者。出版有评论集《在别人的句子里》。

摭光录

克莱夫·詹姆斯说他写作是转动字词，直到它们捕捉到光芒。我一直当成是励志的话，反光只是物理特性，阅读和写作是一场体力工作者的等待。



明代画家仇英的《汉宫春晓》

专栏

治大国若开青楼，放管得当春意盎然

王五四 | 王伯伯脑保健操

大棚乱了四季，夜总会乱了年纪， 补习班乱了法纪

历史上的扬州曾是娱乐文化的中心，杜牧在“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天下三分明月夜，二分无赖是扬州，这里多的是锦绣文章和风流旖旎的女子。现在它再次登上历史舞台，也是因为女子，也是因为娱乐，一个南京老太太跑到扬州打了几天麻将，有点“腰缠十万贯，骑鹤下扬州”的意思，没想到自己是新冠病毒感染者，传染了众多牌友，不仅使扬州成为疫情的重灾区，也使整个江苏 45371 家棋牌室全部停业，上一次娱乐行业遭受如此重创，还是 2014 年 2 月 9 日的东莞扫黄。

人生在世，除了遵守法律，还得讲点规矩，特别是疫情当头，更要自律，不能“马照跑、舞照跳”，杭州的棋牌室都暂停营业了，杭州的夜总会也开始限流了，包厢的客人暂时看不见姑娘们鱼贯而入的景象，挥手一喊“换一批”的裁决权享受不到了，改成一个一个进来面试了，做出抉择的效率虽然下降了，但交流更深入了。

娱乐服务行业大概是我见过的最自律的行业，规矩多而细，但对于客人而言，却是润物细无声的宾至如归的感觉，青楼时代就有“八不准”，“一不准逃跑；二不准热客；三不准甩客；四不准接官场、窑皮子；五不准‘开盘’时‘偷活’；六不准私藏钱；七不准倒贴热客；八不准犯‘八大块’，说丧气话。”除此以外，其他的规矩还有很多，如早饭前说话不能带有“龙、虎、梦、灯、桥、塔、鬼、哭”等字眼。如果遇到这些字眼，就改说行话，如“龙为海条子，虎为海嘴子，梦为幌子……”这气氛宛若杨子荣进了威虎山座山雕的老巢。

现在的娱乐服务场所也秉承了当年的青楼遗韵，比如丽音会，就制定了一系列的管理处罚制度，“公关挑台（台费充公）罚款 100 元、在过道上叼烟的罚款 200 元、试台时吃东西的罚款 100 元、在包房里做死鱼的罚款 100 元，第二天下午 6 点到公司培训、试台期间着装前不漏胸，后不漏背的，穿运动鞋或拖鞋的，一旦发现罚款 100 元，严重者停岗处理。”虽然管理制度里“漏”字写错了应为“露”，但依然不影响这项管理制度的威严性。

娱乐服务行业尚且如此，为人民服务行业是不是应该更加自律呢？前几天安徽含山县的防疫人员一脚踹开补习班大门，手掐补课教师脖子的视频传遍网络，看阵势很

像当年警方抓嫖的场景，上一次听说教师这个职业跟扫黄打非挂钩，还是在西湖边的夜总会，这种执法操作，让我很担心有一天会不会有执法人员冲进卧室，现场逼我生二胎三胎。中国人历来讲究一个补字，而且是相当重视，补血补气补肾补脑补钙，这都是肉体层面的，补课则上升到了精神层面，谁能想到时至今日，补课成了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去一个补习班比去夜总会还要偷偷摸摸见不得光。在广东，已经将校外培训机构治理纳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湖北，多地“扫黄打非”办公室介入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活动……这真是大闹乱了四季，夜总会乱了年纪，补习班乱了法纪。

照这样的态势发展下去，教师给学生补课这事要开启香港一楼一凤的模式了。1980 年的韩国也出现过类似的情况，韩国政府以校外培训机构的存在阻碍了教育公平为由，颁布了《规范教育和消除课外补习过热的措施》，成立了 30 多个专项稽查队，负责整顿并取缔校外培训机构。培训机构可以随时取缔，但要获得良好的教育依然需要靠分数这件事没有改变，许多家庭开始聘请家教，没钱的人家只能请普通老师，有钱人请的是专家级的老师，教育资源的分配再一次倾向于有钱人，造成的后果是数十年间，考进名校的学生大部分来自富人家庭。韩国政府的本意是促进教育减负，推进教育公平，没想到却成了对穷人最大的伤害。2000 年 4 月，韩国最高法院宣布禁止补课的法令违反宪法，并予以取消。法院在判决中表示：“禁止补习侵犯了儿童的受教育权。”

对行业问题的整顿是有必要的，但一刀切的解决方式是不必要的，就像 1950 年代初期的禁娼运动，表面上取缔了全国的妓院，对从业者也进行了思想改造，但这件事从来就没有消失过，暗流涌动的危害性更大，不如承认它的存在性并加以管理，这才是科学的治理社会问题的方式，从历朝历代对这个行业的管理方式中或许我们可以获得一些心得。

宋代以前政府并没有查禁娼妓行业，这个行业是国家财政的重要来源，那时宫妓、官妓、家妓蓬勃发展，为社会进步做出了重要贡献。到了宋代，在程朱道学的道德影响下，政府开始介入管理，但主要目的也是反腐倡廉，保持公务员队伍的纯洁性，并没有伤害到这个行业的发展。元代效仿宋代，也是针对公务员队伍提出了管理办法，“诸职官与娼优之妻奸，因娶为妾者，杖七十，永不叙用”。打铁还需自身硬，政府并没有把一些问题归咎于娼妓行业和妓女身上，而是先从自身做起，以干部队伍的廉洁家风涵养社会的清风正气，值得学习。

到了明代，这是一个典型的运用封建礼教管理社会事务的朝代，对官员的管理也仿效了前朝，但同时也加强了对娼妓行业的管理，与前朝相比，明代的娼妓行业“已不若唐宋之盛，渐有消沉之势”。但到了明晚期，政府对社会的管控能力渐渐变弱，这个行业又迎来了新生，十里秦淮是金陵繁华所在，一水相隔两岸，一边是江南贡院，另一畔则是南部教坊名伎聚集之地，旧院、珠市。在这里诞生了八个南曲名伎，顾横波、董小宛、卞玉京、李香君、寇白门、马湘兰、柳如是、陈圆圆，称秦淮八艳，这个典型案例说明了政府在社会治理领域的通病，“一管就死，一放就活”，放管得当，才能激活一池春水，让行业生意盎然。

到了清朝，顺治皇帝一开始遵循明朝的制度设置教坊司和太常寺神乐观来执掌宫廷的礼乐事务，大概是怕自己像明朝的皇帝纵欲享乐导致家破国亡，没过几年顺治皇帝就降旨停止宫中教坊女乐，改用 48 名太监代之。康熙皇帝时期，针对地方官妓尚存的情况，他下令取消各省乐籍，使从业者恢复良人身份。这大概也是位喜欢“拉良家妇女下水，劝风尘女子从良”的主。

整个清朝两百多年，由于政府的强势介入，早中期基本没出现过什么青史留名的名伎，到了清末，娼妓行业才迅速发展起来，也就有了知名度很高的八大胡同，有了才子佳人的各种韵事，社会不再死气沉沉，阶层不再固化板结，人民有幸福，国家有力量，民族有希望。为了增加财政收入和维护社会安定团结，清政府把妓院纳入社会管理体系并征收税款，并以同时期日本娼妓管理制度为蓝本，创立公娼制度，这就相当于承认了娼妓行业的合法性。

创立公娼制度，对娼妓行业合法性地位的承认，是清政府迈向社会文明和现代化治理的一种体现，是向先进国家学习城市管理制度的第一步。人离不开性，“存天理灭人欲”是反人类的，对于性的管理有他的政治属性和意义，但不应该与人的基本需求和权益相冲突。清政府宣布“新政”后，各地改良派纷纷办报，这就给了各行各业发声维护自身权益的平台，北京的《京话日报》就是其中很有影响力的一个，它曾刊登过一封妓女的来信，不过从以往的经验来看，这封“妓女来信”基本上是恩客代笔，这封来信从维护自身权益的角度出发，呼吁对娼妓行业进行合理管理和保护，信中说道：“妓女虽贱，亦是人身，何至于不如蝼蚁……当初管子治齐，留下这个行当，原是为富国起见。如今外国的妓馆听说也是很文明。独我京城的妓馆，真是一个黑暗地狱。……京城的妓馆虽说没有捐税，营城司坊的花销，密密层层，比唱明了加捐还要多得多，非但不能富国，反倒病国殃民。”《京话日报》还登载的一封读者来信，这读者恐怕也是娼妓行业的常客，“美洲黑奴自开放以后，都可以享点人权，妓女虽贱亦算是黄种人的一部分，也是中国四万万同胞的一分子，岂有见死不救之理。”相比之下，刚被大力整顿的教培行业相关人员的表现就有点自甘堕落了，不仅不自救反而互相伤害。前阵子一位学生家长托人请某个老师给他孩子补课，承诺给补课费 9000，补课结束后，这位家长把教师告上教育局，补课费退了，还把老师给处分了，这跟前阵子那个去夜总会消费完把店家告了要求退还小费的人和去休闲足浴店按摩完报警的人，估计都是亲戚关系。在宁波市教育局群众留言板栏目，有家长网友“建

议教育局立法禁止教师给自己子女补课”，理由是“这样有失公允”，这个建议不仅是智商不在线，道德底线也不在了，这有点像辽宁省盘锦市大洼区的一位检察官在法庭上说的话，“在我们的司法机关当中，收受贿赂不办事，正是说明了相关的司法工作人员保证了他们的道德底线。”一个是收了钱不办事，一个是办了事不给钱，这在他们看来，都是守住了道德底线。

还有新东方的俞敏洪老师，他前阵子对着网络上一个关于“邮轮补习”的段子大发雷霆，“你对新东方到底有多恨，才能在这种艰难时刻还要落井下石？你特么还有一点人性吗？”一个搞笑段子真谈不上落井下石，更何况落井这事你都没言语，对下石怎么就这么义正词严。我们以前老说吃水不忘挖井人，现在变了，被推到井里的人，不说落井，不说下石，开始指责起挖井的人了，真有点世风日下 人心不古的感觉，鲁老师曾说，“勇者愤怒，抽刃向更强者；怯者愤怒，却抽刃向更弱者。不可救药的民族中，一定有许多英雄，专向孩子们瞪眼。这些孱头们！”

一个行业的生死存亡，应该是在法律框架内寻求解决方案，而不是一味进行道德审判，法律是道德的底线，只讲道德不讲法律是没有底线的行为。以前的娼妓行业，现在的教培行业，都不能单纯地用道德标准来决定它们的生死。倘若娼妓行业还活着，吴亦凡也不至于落得个涉嫌强奸罪被刑拘，青楼里不仅能满足他的个人欲望，还能教他做人的道理，“初耽花柳，最要老成”“若不运筹，定遭设网”，倘若吴亦凡看过《青楼韵语》里这短短的两句话，肯定不会沦落到现在的地步，这两句话也送给凡凡的好朋友王思聪。

总有人一脸严肃地把青楼想象成男人压迫女人，男人玩弄女人的腐朽之地，《京话日报》也认为妓女为饥寒所迫，不得已做此下贱生意，已是可怜得很这话虽说是同情，但也把自己抬得高高在上，有了居高临下的道德审视，对这个行业的道德审判是空洞无意义的，只有现代化的管理才是文明有效之举，就像《清末北京城市管理法规》所描述的对妓院运营规范的要求才是对这个行业和从业者最大的善意和保护，“不准于临街为惹人观玩之建造或装饰”“不准倚立门前为惹人之举动”“不准接待着学校衣服之学生及未成年之客”，还有对行业从业者的一些保护条款，“年未满十六岁或已满十六岁而身体未发达者不得为娼妓”“有亲族人等不愿其为娼妓及不登入娼姓名籍者均不得为娼妓”“怀孕己至五个月者不准留客住宿”“领家不准虐待娼妓”等等。这些细则条款大概就是我们常说的“公平正义，要以人民群众看得见的方式来实现”，而不只是空泛地谈道德观念。

不仅仅是青楼，关于这个行业的文学作品也被称之为封建糟粕文化毒瘤，比如说《青楼韵语》这本书，它的主体框架是《明代嫖经》经文，虽名为嫖经，实是历代诗词集。六观居士曾说，“读此经应不视为淫书，这些诗歌一万年不会朽，是人类宝贵的精神遗产，会流传下来，要有海一样的胸怀看待。”不得不说，六观居士的三观也很正。狱中的吴亦凡劳动之余也可以看看这本书，应该能受到很多启发，比如说嫖经第 82 则，“买心多费钞，得趣便抽身”，比如第 40 则，“其趣在欲合未合之际，既合则已，其情在要嫁不嫁之时，既嫁则休。”《嫖经》还把青楼的消费者分为两种，一种为买情而游，另一种为买笑而游。“买情而游者，欲得有心人，琴瑟相谐；买笑而游者，只为今宵一笑，纵欲狎妓。”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人生态度，不过不论哪一种，都不会把你送进监狱。

“活跃的性本能”与“必须的性规范”之间的有着不可调和的矛盾，两者之间要达成微妙的平衡状态，除了自身修行之外，还需要城市的管理者有着智慧的解决方案，一刀切是解决不了问题的，除非你一刀切的是命根子。不论是青楼这个行业，还是相关的文学作品，里面既有人生经验，又有社会管理的智慧，就像《青楼韵语》，对于个体而言，它既可以“警醒男子”又可以“感悟妇人”，而对于公共事务而言，它也是“寓规矩于讽，似骚似雅令人一唱三叹，篇什之中，恍然有会”。治大国，若开青楼，条件允许，可以买来看看，疫情之下，社会管理更需智慧。



王永智

曾用艺名王五四，自媒体行业从良者，资深互联网创业失败者，百余微信公众号被剥夺者，坚信哪有什么岁月静好，只不过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部分结果未显示。

王伯伯脑保健操

秦楼楚馆声犹在，黑夜总会过去，一个别有用心良苦的专栏，希望读者不明真相大白。



贝尔格莱德有轨电车上的乘客

专栏

塞尔维亚梦游

潘尼克 | 昨日世界

最终，他们也只能等待，
等待他们认为值得等待的事情发生。

在贝尔格莱德的时候，我偶然得到一个机会在一部好莱坞电影里充当一名临时演员。大家对一部好莱坞电影为什么要在塞尔维亚拍摄感到好奇，我倒并不怎么在意。重要的是，我由此拥有了一番说辞：我是一名在当地有正经事情要做的外籍人士，而不是游手好闲的无业游民，也不像这里大部分中国侨民一样，从事着小商品外贸的生意。于是在相当一段时间里，我在朋友尤其是新认识的朋友面前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这个身份和那段经历，在贝尔格莱德各处的酒吧里，像是一台四处走穴的独角戏班，只要聆听的对象不同，我的故事就是新的。几乎所有旅行者在描述自己的经历时都喜欢添油加醋，比方说在这部好莱坞电影里，主角有约翰尼·德普、比尔·奈伊、真田广之、加濑亮等人，假如我嘴皮子好一些，就能为听众描绘一桌谈笑风生的盛宴。可惜我没有这个天赋，只能绞尽脑汁地拼凑记忆，尝试勾勒出电影拍摄间隙约翰尼·德普独自坐在人群边的马路牙子上的姿势，他时而盯着相机，更多时候是落在一片空无中的眼神，还有相比电影里面，他平时说话时声线的变化。而这一幕并没有任何像特伦斯·马利克的电影那种奇妙的魔力，只是一个碰巧是明星的老男人正在发呆。我能跟大家讲的很快就讲完了，毕竟我在片场里面大部分时间也是在发呆，很长一段时间里面也没有认识什么新的朋友，这个超短篇故事如果要续写下去，应该就要等到电影上映之后了。

其实这部电影的拍摄我只参与了4天，其余时候我只是在游手好闲，等待新的通告，等待认识新的朋友，等待所有值得等待的事情，如果这件事情出现在我面前时我能意识到它值得等待的话。从很久之前开始，我就抱着这种被动的态度去旅行。之前



“水城计划”附近，等待拆除的老建筑



被大雪覆盖的多瑙河岸

我和一个印度女生结伴在曼哈顿游览，我问她有没有什么特别想去的地方。她说：“没关系，我觉得我们只要随便乱走，想去的地方最终都能去到。”我想，也许只要我们在外面走得够久，那么所有值得经历的事情也最终都会发生吧。不发生也无所谓，如果不发生那就不会知道有那样的事情存在，也就不会感到遗憾。

我寻思这部电影在塞尔维亚拍摄的原因多少跟约翰尼·德普和塞尔维亚著名导演埃米尔·库斯图里察多年的交情有关。两人因为合作拍摄《亚利桑那之梦》成为了好朋友，后来有一次约翰尼·德普到访后者在西南部山区建立的文旅项目木头村(Drvengrad)时，人们还在那里为他树起了一座蜡像。据说库斯图里察本人还来探过这部电影的班，但不是我在的那几天。塞尔维亚人对于库斯图里察的电影塑造出来的吉普赛式刻板印象一向颇有微词，不过只要在周末夜晚去过这里的老酒馆(Kavana)，你会发现他们的表现与那些电影之间的区别并不如他们自己所认为的那么大。

刚到贝尔格莱德的时候我住在老汽车站附近一家名叫 Green Studio 的青年旅馆，简陋破旧，由一位名叫塔玛拉 (Tamara) 的年轻女子经营着。塔玛拉顶着一头浓密的金色卷发，眼神总是迷离惺忪，让人怀疑从来没有摆脱过宿醉的状态，唯有抱着旅馆里养的猫和狗的片刻，才突然焕发出充满温情的光彩。可能是因为淡季的缘故，旅馆里的客人一直不多，一有房租入账，塔玛拉就会带着旅馆的员工亲友一起去老酒馆或者夜店喝得烂醉，或者直接在旅馆里喝。总而言之，他们是一群一无所有也无忧无虑的年轻人。我本来想在旅馆里当义工，但这里大部分时候员工加上已有的志愿者比客人还多，除此之外还有3条狗和1只猫。

于是我来到了另一家名叫 Hostelche 的青年旅馆。旅馆位于米哈伊洛大公街的边上的一栋居民楼里，其实就是一套三室一厅的公寓，然后在每个房间里多摆了几张床。在塞尔维亚语里“che”和法语里的“ette”或者西班牙语里的“ita”类似，是一个表示小或者亲切的后缀，所以旅馆的确名副其实。老板是一名年龄跟我相仿的女子，名叫佐拉娜 (Zorana)，不过她还有几间位于城市其他地方的民宿需要打理，平常不太过来，所以大部分时候，她把旅馆交给一位名叫埃米勒 (Emil) 的大男孩来运营。埃米勒喜欢用佐拉娜父亲酿的 Rakija (一种巴尔干地区流行的水果蒸馏酒，类似白兰地) 招待每一位新客人 (包括我在内)，并声称这是佐拉娜亲自定下的传统礼仪，第一杯喝下去之后他会问你想不想再来一杯，不管你想不想，他都会给自己再倒上一杯，之后就很难再停下来了。他来自塞尔维亚南部城市新帕扎尔 (Novi Pazar)，原本在贝尔格莱德大学历史系念书，一时冲动辍学之后，辗转来到了这里打工。他有一种仿佛与生俱来的闺蜜式的亲和力，可以毫无费力地跟几乎每一位客人迅速拉近距离，让人有宾至如归的感觉。他从来没有主动说过，但我觉得自己在塞尔维亚如果遇到什么问题，都可以找他帮忙，虽然后来很多时候都是我为他惹下的种种小麻烦擦屁股。埃米勒出身于一个穆斯林家庭 (从他的出生地和名字都能猜测出来)，父母很早的时候便已去世，所以他主要由哥哥和姐姐带大。他还是一名同性恋。这样的身份背景颇让我产生了一些兴趣，但是关于我们之间的相处他给出的第一个忠告就是：“别跟我谈政治，尤其是十几年前的那堆烂事儿。”

“为什么不？”

“几乎每个刚到塞尔维亚的客人都要问我那些问题，这谁他妈顶得住啊。”

没过多久，我就碰巧赶上了一次颇具规模的示威游行。游行的起因是一名反对派政治家遭受不明原因的袭击，不过最初的抗议很快就加入了反对派和一些普通民众对现任政府的质疑和不满：具体如政府官员的抄袭和性侵事件，年初时科索沃地区一名知名反对派政治家被刺杀却迟迟没有调查结果，对外出口的军火疑似最终落入也门的伊斯兰国武装分子手中；宽泛如选举舞弊，政府的专横、腐败和任人唯亲，新闻和言论自由受限，大量人才外流等等。面对抗议群众提出来的一系列改革诉求，塞尔维亚总统亚历山大·武契奇说：“即便有500万人走上街头，我也不向他们妥协。”这等于在原本便已滋滋作响的篝火堆上又浇了一桶油，街上的示威队伍更加壮大起来，他们不但决定之后每周六傍晚都进行一次游行，还把抗议的口号改成了“500万分之一”。

于是在最开始的三个星期，每周六傍晚出门散步成了我的例行事务。队伍每次游行的线路大致都是一样的，要么从议会大厦前的先锋公园一直走到贝尔格莱德的心脏共和国广场，要么反过来，有时候会向南北延伸至被北约轰炸至今仍未修复或铲除的塞尔维亚国防部旧址和学生公园，以及中途会绕一些弯路去特地经过一些重要的政府部门或要员的府邸，具体看当天领头人的规划。有说法指出这一系列游行示威活动由议会里的反对党主导，但站在台前的总是几个20来岁的年轻人，其中又以一个黑色长发戴着黑框眼镜的女生为主。每次游行队伍走到终点时，她都会站到搭建在一卡车上的平台上发表演讲。她使用的语言是塞尔维亚语，我听不懂，只能认真感受她慷慨激昂的语气。相比之下，底下游行的队伍就显得平静很多，虽然偶尔也会跟着喊几句口号。

我自然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局外人，只是想体验某种参与感才加入进来，不过游行队伍中很多人，我感觉也多少有顺便散步的意思。当时正值寒冬，人们在日落之后出来总是需要更多的理由和勇气。走在朝着同一个方向前进的人群中至少在精神上也能感觉到一些暖意。再说，共和国广场旁边就是贝尔格莱德最繁华的步行街米哈伊洛大公街，游行结束之后就可以走过去再转一转，此时吉普赛人组成的铜管乐团已经站在街口，刚刚演奏完两首经典曲目。如果心情好的话，也可以掉头到自己熟悉的老酒馆喝一杯，一定有熟悉的朋友早已坐好在那里，等着自己继续掰扯前面的游行所关注的议题，然后就该聊到冬歇期过后贝尔格莱德红星或游击队的比赛，等到夜深酒足，话题内容也逐渐变得稀碎糜烂的时候，就可以放开手脚唱歌跳舞了。毕竟，这是周六晚上。



参加游行的人群聚集在共和国广场附近，聆听抗议领袖的演讲



两只鹅惬意地游荡在冬季的多瑙河上



连接新老贝尔格莱德的布兰科夫大桥



圣马可大教堂门前的有轨电车



塔玛拉和小狗躺在 Green Studio 旅馆的沙发上



我在塞尔维亚最好的朋友埃米勒



游行队伍举着印着口号的横幅向前行进



Hostelche 旅馆的窗外，被大雪覆盖的街道

这次游行的消息都是埃米勒告诉我的，因为我恰好跟他提到不久前我刚才布达佩斯体验过一场反对匈牙利总理奥尔班的示威，还第一次尝到了催泪瓦斯的滋味。“500万分之一”这个口号的来源以及抗议的大概议题和诉求也是他给我讲解的，可见他并不忌讳谈论政治，甚至还相当健谈，只是得稍微有一点新鲜感。冬天是塞尔维亚的旅游淡季，旅馆里几乎没有客人。我俩就时常坐在空荡荡的客厅里，一边喝 Rakija 一边聊些有的没的。

“去年选举的时候我就没有投给他，他一看就是个傻逼。”

“你怎么看出来的？”

“这不很简单吗？看长相就知道了呀。”

“……好吧。那你投给另一个候选人了？他会更好吗？”

“其实我谁也没投，我觉得这些党派和候选人都不怎么样。”

“可是武契奇不才上任 1 年多时间么？也许他并没有你们想象的那么糟糕呢，不妨再观察一段时间。”

“再等下去，这个国家仅有的那么一点财产就要被他的党羽们瓜分干净，然后优秀又年轻的人才就都跑到国外去给别人打工了。”

在我这样一个缺乏政治经验的中国人眼里，塞尔维亚人多少显得有些急躁又容易冲动，同时想要的东西很多：年轻人想要加入欧盟，上了年纪的人想要恢复旧日南斯拉夫甚至更早的塞尔维亚王国的荣光，所有人都想要获得更好的收入和社会福利。而这些东西之间又有着难以弥合的矛盾：如果想要加入欧盟，就得在加入之前解决跟邻国所有的领土和边界争端，这就意味着塞尔维亚必须得接受科索沃的独立；如果接受科索沃的独立，就会伤害许多塞尔维亚人的感情，更不符合人们对民族复兴的预期；如果不加入欧盟，塞尔维亚就无法深入参与欧洲事务，也难以获取到更多

欧盟的援助和投资，对于年轻人来说，去欧盟内经济发达的国家工作就沒那么容易。埃米勒自己也同意：“要想科索沃问题有一个结果，至少得等老一代人都死光了再说。”最终，他们也只能等待，等待他们认为值得等待的事情发生。

“作为一个同性恋，在塞尔维亚生活容易吗？”

“在小城市和乡下可能会遇到很多困难，不过在贝尔格莱德基本没有问题。这毕竟是一座大城市。你应该不知道，我们的总理就是一名公开的女同性恋，甚至还和自己的伴侣通过人工受孕有了自己的孩子。但除此之外她一无是处，她不但没有推动过任何 LGBT 事业，就连女性权利都没有提过，还老在电视上出糗。说白了，她就是一个用来装点武契奇政府门面的傀儡罢了。”

“那作为一个穆斯林呢？”

“我只是出生在一个穆斯林家庭，我自己什么也不信。不过我觉得也没有什么问题，新帕扎尔那边大部分人都是穆斯林，不也都过得好好的吗？所以你看，这片土地上的穆斯林和基督徒可以在一起生活，过去发生的事情都是肮脏的政客们为了自己的利益一手操控的。”

当然，我们坐在一起的时候并非总是在谈论时政。埃米勒有着不错的音乐品味，经常会用旅馆里的公用电脑播放一些优质的歌单，从前南斯拉夫的风情歌曲，到当代克罗地亚和塞尔维亚的小众独立音乐，再到柏林和阿姆斯特丹刚刚崭露头角的电子音乐。我跟他说起早先我在华沙的一个沙发主家里也有过同样舒适的经历，他给我推荐了许多我过去从未接触过的欧洲少数民族音乐，让我大开眼界。

“他给你看的音乐视频是不是很多都是欧洲歌唱大赛（Eurovision Song Contest）的视频？”

“是的。怎么了？”

“他是不是 gay？”

“我不知道……有点像，但我不确定。”

“我挺确定的。不是所有 gay 都喜欢看欧洲歌唱大赛，但喜欢看的一定都是 gay。”

“那你呢？”

“我也挺喜欢的。”

虽然我们经常呆在一起，但大部分时候都是在旅馆里，很少一起出去玩，主要是因为我俩要轮班，时间很难凑到一起。随着我在贝尔格莱德呆的时间渐久，我陆陆续续交到了别的一些朋友，一开始是一帮在沙发客网站上认识的跟我一样的外国人，来了又走，后来才有了一群固定的朋友，中国的和塞尔维亚的，还跟一个塞尔维亚女孩短暂地谈了个恋爱，很快就分手。差不多同一时间，埃米勒也跟自己的同居男友也走到了尽头。

“最近如果有电话打过来找我，你就说我不在。”有一天，埃米勒突然告诫我说。

“是你的前男友吗？”

“不是他，是我们租的房子的房东。我已经从那里搬出去了，现在住在朋友家里。但我前男友坚称剩下的房租应该由我来付。去他妈的，我才不付。”

很快还真的有人打电话来，我依他的意思挡回去了，但连续几番同样的电话打过来之后，我有点疲于应付。

“下次他们还找过来，你就说我到德国打工去了。”

我没有问埃米勒和前男友分手的原因。不过我开始意识到他有不容忽视的酗酒问题，因为他三番四次在临近午后交班时才给我打电话，说他要迟到，让我再多顶一会儿。等他到了我问他为什么迟到，他几无例外地一摊手，说：“嗐，昨晚又喝多了。”后来他告诉我，在旅馆里打工之前，他在贝尔格莱德机场做过一段时间的后勤人员，是家里的长辈给他安排的，算是一份比较稳定而体面的工作，但是由于屡次迟到早退而被辞退。他没再告诉我具体原因，但不用明说也都能猜到。

“你有没有想过以后要做什么呢？”我问他，“我的意思是，你肯定不会一直在旅馆里给佐拉娜打工。”

“当然，我准备开一家自己的青年旅馆。”

“开旅馆的钱从哪里来呢？”

“我现在没有钱，但我奶奶过世的时候留下了一座大房子。我准备把它卖了，在贝尔格莱德买一套类似这样的公寓，就可以在里面搞一个青旅。我跟你说，不会等很久，大概明后年我就要把这个事情搞起来。”

“佐拉娜不会有意见？”

“不会。我跟她说过，她还挺支持我的。对了我跟你讲，其实 Green Studio 最早就是佐拉娜和她的美国男朋友开的。后来他俩分手了，佐拉娜才又开了现在的 Hostelche。没过多久她前男友就回美国去了，然后把 Green Studio 交给了塔玛拉。”

我觉得他是认真的，至少有认真考虑过这个问题。埃米勒在跟我说这些的时候他是清醒的——他痛下决心戒酒，也确实维持了相当一段时间，因为有一次守晚班的时候他为了去酒吧喝酒提前离开，完全忘了稍晚会有提前预订的客人前来入住。佐拉娜因此严重警告了他。

“以后我再喝多，我就给你买一个 Palacinka。”他是这样跟我说的。Palacinka 是一种类似法国的可丽饼一样的甜食，是我在塞尔维亚最喜爱的食物。我不是很清楚他如何界定喝没喝多的标准，不过在我眼里，只要他没有喝多，他工作起来总是细心又勤快。我在看他擦拭厨房的灶台和厕所的马桶时最能深刻地感受到这一点。在他当班的时候，有客人就陪客人聊天，客人全都外出游玩的时候就会在这个空档的期间一遍又一遍检查旅馆整体是否整洁妥帖。我做不到他这样子，虽然旅馆里的工作完全不算繁重，但我依然将摸鱼的技艺发挥得淋漓尽致。某种程度上来说，他其实做了很多我没有认真完成的工作，但即使我做了，他也还会再做一遍。

然后有一天深夜，我独自一人在客厅里休闲，旅馆大门突然一下子被打开，只见埃米勒跌跌撞撞地走进来，浑身散发着浓重的酒气，看着我说：“我喝太多了。”说完

就直接倒在了客厅的沙发上，像一支从手中滑落的扫帚。

话说回来，我在贝尔格莱德居住的几个月时间里也经常出去喝酒。在贝尔格莱德这样的大城市里可做的事情很多，但你是什么样的人，就总会做什么样的事情，不管有再多的选项摆在面前都没有用。最终你所做的选择，就徘徊在不同的酒伴以及不同的酒吧之间。这座城市的酒吧无数，夜生活丰富得让一些旅游文章将其称为“下一个柏林”，但我养成新习性的速度跟我熟悉新环境一样快，到了最后，我光顾的来来去去也就那么几家。

实在喝不动了的时候，我就自己在城市里散步，在冰冷的多瑙河边，在被大雪覆盖的卡勒梅格丹城堡里，从冬季走到初夏，看着窗台上的积雪融化，道路两旁的树木重新萌发新芽。然而，寒冬已经将它笼罩下的贝尔格莱德牢牢地定格在了我的记忆中，天地苍茫，灰沉幽暗，像一幅勃鲁盖尔的画。天气稍微暖和一点之后，我离开贝尔格莱德去前南斯拉夫其他几个国家和阿尔巴尼亚转了一圈，再回到贝尔格莱德的时候，共和国广场依旧由于翻修改造而处于关闭状态，萨瓦河边的地产项目“水城计划”(Waterfront)则已经初具雏形——这两个摧毁了无数历史建筑并极大改变了整座城市面貌的举动注定不会受到当地人的欢迎。

回来之后我只接到一个新的通告，是一部英国的小成本喜剧电影，没有什么知名的影视明星，故事情节也不值一提，在豆瓣上至今没有任何评分。唯一的好处是拍摄场地就在我们旅馆附近，拐几个弯就到，我可以像走读生一样随意往返于学校和住处之间。此时北纬 40 度一带即将进入夏天，米哈伊洛大公街上比我第一次离开贝尔格莱德之前多了许多生机。也许摄影机作为一种承载特殊意象的工具自有其魔力，我站在一帮群众演员中间，环顾着四周我在前面的日子里无论阴晴风雨，经过过无数遍的历史建筑，发现它们散发着没有阴影的，只有回忆里才有的光彩。我离开的日子差不多又要到了。这次我要向东行进前往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顺利的话还能从乌克兰乘船横渡黑海到达格鲁吉亚——这是之前旅馆里的一位荷兰客人跟我分享的信息。这次我会走出前南斯拉夫和巴尔干的范围，而且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再回来。“你是我们旅馆开张以来接收过的最好的义工，”我离开之前，佐拉娜一边拥抱着我一边说，“你一定要再回来。”埃米勒则没有多说什么，在我最终离开的那一天，他把我送到旅馆楼下，前往罗马尼亚西部城市蒂米什瓦拉(Timișoara)的车就停在门口，是一辆 8 人座的小面包车。“一路顺风。”简单地告别之后，埃米勒就信步走回了旅馆，车辆也马上就开走，去接其他乘客去了。几个月之后，他发信息告诉我说，Green Studio 要关门了，因为政府决定对水城计划周围的区域进行进一步的整治和改造，而 Green Studio 就在这片区域的范围内。又过了几个月，我在 Facebook 上看到佐拉娜发状态说，因为新冠疫情的原因，Hostelche 暂时停业。而埃米勒的各个社交网络账号不知道什么时候全都注销了。

但是在 Instagram 上还能翻到他给我发的最后一条信息：“I am fine, bitch. 我现在在德国一个小镇的酒吧里打工呢。”

* 本文图片如无标注，均由作者潘尼克拍摄



潘尼克

曾供职于北京数家媒体，业余写作者、当天来回徒步爱好者，擅长休闲式穷游及半糖水纪实摄影。目前在重庆某洞子酒吧打工，尚无任何著作出版。

昨日世界

总会有一个时刻，我们会怀念起自己的语言，习以为常的眼神，熟悉的言行习惯和道德标准时，然后恍然惊觉自己已经距离家乡几万公里远。



小鸟文学出品
卷八，2021.8
可以留档
请勿商用
有事联系
info@aves.art